

一九一九年五月

第 1163 号 至 1193 号

政府公報

(影印本)
第一四三册

中國第二歷史檔案館整理編輯
上海書店發行
南京古舊書店發行
華東工學院教學服務中心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一日星期四第一千一百六十三號

印 行 發 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 東局 二一〇零一號

政 府 公 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
 - 一零售每份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外交部令二則

交通部令

公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准會咨議決前江

蘇礪山縣知事謝宗夏辦理命案疏忽交

付懲戒一案繕具議決書呈鑒文（附議

決書）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准會咨議決江西

新會縣知事王濬道疏脫監犯交付懲戒

一案繕具議決書呈鑒文（附議決書）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准令核議已故前

代理湖南督軍兼省長劉人熙給卹辦法

文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撥福建省長請

獎辦理禁煙出力人員陳大澍等勳章文

內務總長錢能訓呈 大總統為直隸豐

潤縣耆紳劉錫三孝義兼全德望素著懇

請特褒文

內務總長錢能訓呈 大總統核擬吉林

長春警察廳科長姜雲鵬積勞病故請照

章給卹文

農商總長田文烈呈 大總統彙案核給

江蘇嘉定等縣商會職員及淮陰縣佐治

員本部獎章文（附單）

通告

鈞叙局通告二則

廣告

奉命 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任命海永涵訥欽布為翊衛官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四月三十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令

內務總長錢能訓呈准江蘇省長齊耀琳咨請任命王基晏李步雲試署江蘇水上警察第二廳警正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四月三十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大總統令

司法總長朱深呈稱湖南漢壽縣監犯張周南等被迫出獄事後即行投回情堪嘉尙擬請宣告減刑等語本大總統依照約法第四十條宣告將該犯張周南原判執行徒刑刑期十一年減為執行徒刑刑期八年宋仁齋原處無期徒刑減為一等有期徒刑十五年曾劉氏原判二

等有期徒刑九年減為二等有期徒刑六年以昭激勸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四月三十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司法總長朱深

大總統令

司法總長朱深呈浙江溫嶺縣監犯梁秉珍悔有據請宣告減刑等語本大總統依照約法第四十條宣告將該犯梁秉珍原判一等有期徒刑十三年減處二等有期徒刑八年以昭激勸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四月三十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司法總長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八號

令司法總長朱深

呈彙案請將步軍統領衙門執法科科長陳毓珩及直隸天津警察廳警正李隨良等十一員分別給予金質獎章由呈悉均准如擬給獎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四月三十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司法總長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九號

令暫行兼代院務蒙藏院副總裁治格

呈擬請援案開復已革永慕寺達喇嘛江巴拉錫勒巴處分由
呈悉准予開復處分餘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四月三十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十號

令京兆尹王達

呈報民國六年京兆水災賑撫收支款目列摺呈鑒由
呈悉交內務財政兩部會核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四月三十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內務總長
財政總長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十一號

令陝西督軍陳樹藩

陝西省長劉鎮華

呈報陝省全境被災擬籌辦善後設局妥議賑撫由
呈悉該省迭罹兵燹民困未蘇殊堪憫念前經飭部撥款賑卹所有善後賑撫諸端應即切實
籌維次第舉辦所擬各節並交內務財政兩部查核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四月三十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財政總長 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十二號

令陝西省長劉鎮華

呈彙報陝省所屬各縣民國七年分秋禾約收分數繕單呈鑒由
呈悉交內務財政兩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四月三十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財政總長 龔心湛

部 令

外交部令第五十二號

委任夏維松爲本部主事叙六等支第一級俸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四月二十九日

外交次長代理部務陳錄

外交部令第五十三號

駐古巴總領事館主事派林藻基署理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四月二十九日

外交次長代理部務陳錄

交通部令第一六一號

陳慶佑王存派兼在秘書上行走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四月二十八日

交通總長曹汝霖

政府公報

五月一日第一千一百六十三號

公 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准會咨議決前江蘇碭山縣知事謝宗夏辦理命案疏忽交付

懲戒一案繕具議決書呈鑒文(附議決書)

為呈請事據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咨呈稱本年三月二日承准鈔交奉 大總統訓令據內務總長錢能

訓司法總長朱深會呈前江蘇碭山縣知事謝宗夏辦理命案疏忽請交付懲戒等語謝宗夏著交文官高等

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等因附鈔原呈到會當經本會依法審查議決認為謝宗夏應受褫職停止任用

四年之處分除繕具議決書呈報 大總統外理合將該案議決書咨請公布施行等因理合據情轉呈伏

乞鈞鑒訓示施行謹呈八年四月十九日已奉 訓令

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決書八年第四百二十七號

被付懲戒人 謝宗夏前江蘇碭山縣知事

右被付懲戒人因辦理命案疏忽一案經內務司法總長會呈交付懲戒本會審查議決如左

主文 褫職 停止任用四年

事實 本年三月二日准國務院鈔奉 大總統訓令據內務總長錢能訓司法總長朱深會呈前江蘇碭山縣知

事謝宗夏辦理命案疏忽請交付懲戒等語謝宗夏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等因前來查

原呈略稱據江蘇高等檢察分廳呈送碭山縣知事謝宗夏判決郭虎殺傷李小榮身死一案初判書到司法

部詳核初判事實內開據排長徐金元報稱張王莊地方有被殺屍身一口頸間刀傷一處迨該縣往驗則係

五月一日第一千一百六十三號

已死無名男子頭顱骨一顆與所報情節不符究竟屍身在何處又該犯郭虎供刀扎李小榮二處一在腹肚一在脖項何以與驗單右太陽穴刀傷一處亦不相符當經令行該分廳澈查去後茲據覆稱轉據新任碭山縣知事婁毓聚查明當時屍身係被犬食幾盡以致前知事詣驗祇剩頭顱一顆並據該犯郭虎供稱先扎李小榮肚腹一刀又照上元猛扎兩三刀維時天尚未明覺總在頭顱脖項等處此語亦不無可信前縣漏報實屬疏忽等情前來本部查案關殺死人命該知事謝宗夏宜如何慎重辦理乃驗屍之際屍身已失究竟是否被犬食盡當時會否查究於初判事實內絕未聲叙已屬疏漏該犯郭虎刀扎李小榮共傷幾處雖據事後供如前述然初供祇刀傷兩處既與驗單不符該知事竟未研訊明晰遽予判決尤屬異常忽略擬請將該知事謝宗夏交付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以資儆惕等語

理由

此案前碭山縣知事謝宗夏辦理人命重案應如何慎重將事乃驗傷未明遽予判決實屬異常疏忽認為應受職停止任用四年之處分特為議決如右
中華民國八年四月九日

- 委員長夏壽康
- 委員余榮昌
- 委員孫培
- 委員余紹宋
- 委員達壽
- 委員盧弼
- 委員賀愈
- 委員王學曾

委員潘昌煦缺席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准會咨議決江西新喻縣知事王濬道疏脫監犯交付懲戒一案繕具議決書呈鑒文(附議決書)

為呈請事據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咨呈稱本年二月二十二日承准 大總統訓令據國務總理錢能訓呈准江西省長戚揚咨呈新喻縣知事王濬道疏脫監犯請交付懲戒等語王濬道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等因並鈔原呈到會當經本會依法審查議決認為王濬道應受減俸六箇月四分之一之處分除繕具議決書呈報 大總統外理合將該案議決書咨請咨行內務司法兩部轉行江西省長查照執行等因理合據情轉呈伏乞鈞鑒訓示施行謹呈八年四月十九日已奉 訓令

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決書八年第四百五十六號

被付懲戒人 王濬道江西新喻縣知事
右被付懲戒人因疏脫監犯一案經國務總理呈交懲戒本會審查議決如左

主文

減俸 六箇月四分之一

事實

本年二月二十一日准國務院鈔奉 大總統訓令據國務總理錢能訓呈准江西省長戚揚咨呈新喻縣知事王濬道疏脫監犯請交付懲戒等語王濬道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等因附鈔原呈到會查原呈內稱准江西省長戚揚咨稱據高等檢察廳長范之杰呈稱新喻縣監押人犯周金牙等二十二名於上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越獄脫逃一案業經職廳據報令飭派警嚴拏並據情轉報司法部暨通令協緝各在案該縣知事王濬道兼管監所竟致疏防雖比據拏獲四名而未獲者尙有一十八名之多且查該知事於民國五年四月間疏脫監犯龔順芳等十名迄今并無弋獲茲又發現多數人犯脫逃情事在本任內一再

疏虞應籌補救實屬應辦職務無可原委照縣知事職脫入犯扣薪等情在案第一條但書之規定亦在相
傳修案免付懲戒之列理合其文陳請即請該縣知事王清道轉咨呈請懲戒等情本省長復核該縣知事
院察核呈請交由懲戒委員會審查辦理等語

理由

本案江西新喻縣知事王清道疏防監犯前經脫逃十名歲久未獲茲復脫逃二十八名似此一再疏虞殊屬
廢弛職務核與文官懲戒條例第一條第一款相符認為應受減俸六個月四分之二之處分特為議決如左
中華民國八年四月九日

委員長夏壽康印

委員余榮昌印

委員孫培國

委員余紹宋印

委員達壽印

委員盧弼印

委員賀金印

委員王學曾印

委員潘昌煦缺席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遵令核議已故前代辦湖南督軍兼省長劉人熙給卹辦法文

為遵 令核議已故前代辦湖南督軍兼省長劉人熙給卹辦法恭呈仰祈鈞鑒事據銜叙局呈稱奉

大總統令前代辦湖南督軍兼省長劉人熙給卹辦法恭呈仰祈鈞鑒事據銜叙局呈稱奉
任艱危綏輯地方功在桑梓茲聞溢逝彌深悼惜著給予治喪銀三千元派王慶廷前往致祭靈柩回籍時著

滬地地方官妥爲照料並交國務院從優議卹用示篤念耆賢之至意此令等因奉此職局向來承辦各文官
給卹事項遇有職位較崇聞望素著之員歷經參照成案給予卹典各在案已故代理湖南督軍兼省長劉人
熙歷官京外卓著政聲綜輯地方功在桑梓自應特給卹典以彰勞勩查前湖南巡按使劉心源在籍病故
蒙 大總統派員致祭給予治喪營葬費將生平事蹟宣付國史館立傳各在案該員劉人熙與劉心
源位望尚屬相同擬即援照前案請將該員生平事蹟宣付國史立傳以表政績而示褒嘉惟該員非在職病
故且又職位較崇應否特給卹金之處出自逾格鴻施非職局所敢擅擬所有違核已故前代理湖南督軍兼
省長劉人熙給卹辦法是否有當謹呈請轉呈等情理合呈請鈞鑒訓示謹呈八年四月十九日 己未 指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擬福建省長請獎辦理禁煙出力人員陳大澍等勳章文

爲核議福建省長李厚基請獎辦理禁煙著有勞績人員陳大澍等勳章恭呈仰祈鈞鑒事據銓叙局呈稱准
福建省長咨開據福建禁煙局總辦林揚光會辦章景楓林葆忻呈稱竊以禁煙爲當今要務而禁種一項尤
屬緊要對內對外均有絕大關係閩省禁種向以廈門汀漳兩屬最爲難辦職局於民國二年籌辦會勸之時
即經呈請委派禁煙總稽察分赴各屬嚴密查勸督促進行比年以來成效昭卓去年中英煙約期滿所有在
差出力人員似應擇尤叙獎以昭激勸查廈門道屬禁煙總稽察陳大澍任職多年辦公勤奮巡視各縣勞苦
不辭如同南音惠善仙等邑素號煙苗淵藪且民情蠻悍以土匪爲護符抗拒捕爲常事而該員前年隨同總
辦揚光馳赴各縣查勸協同軍隊深入同安埔仔頂該地爲土匪窟穴數十年人跡不到之鄉風餐露宿積月
忘劬以底肅清汀漳道屬禁煙總稽察魏子珊任職多年成績卓著對於所屬各縣認真督促不遺餘力去年
煙約屆滿復值嶺粵兩省英員會勸之期汀漳各屬多與匪連該員隨同總辦揚光馳赴各縣勸拔交界煙苗
周歷數千里如漳浦之佛巒雲霄之陳岱詔安之梅州官坡皆保登鄉匪致毒卉淨絕根苗其勤勞均未便渾
沒按各該總稽察負有督率縣委責成事繁任重擬請按照薦任職待遇准以超級給獎嘉禾勳章以昭勸勉

而策將來是否有當理合取具履歷各二份具文呈請察核俯賜指令祇遵等情據此查廈門道屬禁煙總稽察陳大澍係前清道銜歷辦煙政勞怨不辭實屬勤勞卓著擬請援薦任職例超給五等嘉禾章江津道屬禁煙總稽察魏子珊曾任民國分司巡檢對於禁煙亦能奮勉實屬勤慎奉公擬請援委任職例超給八等嘉禾章以資鼓舞而示策勵除將各該員履歷咨行內務部備案外相應鈔錄各該員履歷咨請查明轉呈等因到局查陳大澍一員原請五等嘉禾章魏子珊一員原請八等嘉禾章既准咨稱均係辦理禁煙著有勞績擬請照准給獎以資策勵謹呈請轉呈等情前來理合具文呈請鑒核訓示遵行謹呈八年四月二十二日已奉
指令

內務總長錢能訓呈

大總統為直隸豐潤縣耆紳劉錫三孝義兼全德望素著懇請

特褒文

為直隸豐潤縣耆紳劉錫三孝義兼全德望素著懇請特褒以資激勸仰祈鈞鑒事竊據直隸公民張滋大等呈稱查有同鄉耆紳劉錫三係直隸豐潤縣人生平行誼超軼尋常衆善俱全一鄉共仰滋大等居同里閭聞見較真謹造具詳細事實清冊呈請鑒核褒揚等情到部查清冊內載該紳至性過人少事父母即以孝聞及長該紳伯父繼堂病卒無子伯母張氏請於該紳本生父母立之為嗣凡事必先意承志以博嗣母歎未幾張氏痛夫情切遂以身殉該紳哀痛逾恒幾至滅性經本生父母及親友曉以大義乃節哀順變喪葬成禮該紳本生父母原有宿疾病則纏綿牀榻數月有餘該紳親侍湯藥日不交睫衣不解帶始終不懈而病遂全愈其孝行純篤有如此清季倡興新學豐潤距京較遠風氣未開幾不知學堂為何物該紳極力提倡首在本籍左家塢鎮創設小學堂一所自以祖遺民地七百餘畝價值五萬餘元捐入學堂作為常年經費稟報本縣有案他如庚子年拳匪肇亂騷擾各鄉土匪逃兵乘機搶掠該紳見義勇為毅然以保衛地方為己任獨力捐貲創辦十二莊之聯莊會以資鎮攝該鎮商民始得各安生業其盡心公益有如此該紳慈善性成急人之急清光緒乙未年該縣地方歉收餓殍載道鄉鄰戚族亦多朝不保夕該紳慨捐米糧計口散放保全生命難以數計

至於戚族因貧不能殯葬者則出款以資之且自備內外兩科藥品隨時施送歷數十年無少間遠近咸目之爲善人其陸爛任郵有如此該紳現年六十四歲爲人正直處世和平生平不以疾言遽色加諸人以故鄉里遇有爭辯一經排解靡不悅服尤能尙信義重道德一鄉之人咸引以爲矜式其耆年碩德又如此各等語綜閱以上事實該紳孝思不匱瞻望允孚送往事居篤彝倫於子舍達材成德宏造就於丁年定難推保障之功振饑廣布施之惠矧復麥舟助賑澤及孤獨藥石饋貧心存愷悌跡其行誼核與褒揚條例第一條第一第三第五第六等款相符且善行萃於一身令聞傳諸四境所生無忝立德尤弘至其對於公益事宜毅力熱心獨肩重任捐巨資而不吝尤晚世所罕聞自應查照本條例施行細則第十六條歸入特例專案請褒謹擬具匾額字樣繕單呈候核題並按照本條例第六條事狀合於二款以上者之規定請予加給褒詞照章給予金色褒章以資激勵所有懇請特褒直隸耆紳劉錫三各緣由理合呈請鑒核訓示施行謹呈八年四月二十二日已奉 指令

內務總長錢能訓呈

大總統核擬吉林長春警察廳科長姜雲鵬積勞病故請照章

給卹文

爲吉林長春警察廳科長姜雲鵬積勞病故擬請照章給卹仰乞鑒核事案准吉林省長郭宗熙咨稱據警務處呈據代理長春警察廳廳長李春膏呈稱本廳行政科科長姜雲鵬於前清宣統元年經前長春府委充鄉巡局總稽查員民國元年調充總務科科員三年委充總務科科長嗣調充行政科科長七年委署警正是年七月間因積勞致疾遂成氣血兩耗之症竟於十二月間身故檢具事實冊診斷書咨請核卹等因到部查該故科長姜雲鵬積勞病故核與警察官吏卹金給與條例第四條第二款事例尙屬相符擬請准照同條例第七條第九條規定依附表第二號處任警察官例給與一次卹金三百元遺族卹金四年年給一百五十元以示矜恤如蒙允准即由部咨行該省長將該故員應得卹金照數發給並咨財政部備案所有吉林長春警察廳科長姜雲鵬積勞病故擬請照章給卹緣由是否有當理合呈請鑒核訓示施行謹呈八年四月二十四日

五月一日第一千一百六十三號

已奉 指令

農商總長田文烈呈

大總統彙案核給江蘇嘉定等縣商會職員及淮陰縣佐治員

本部獎章文(附單)

為江蘇省長咨請獎勵嘉定等縣商會職員及淮陰縣佐治員彙案呈請給予本部獎章以資鼓勵事本部迭准江蘇省長咨稱據臨時實業視察員紀蘊玉等報稱嘉定縣商會會長高壽泗陽縣商會會長賈煥章溧水縣商會會長蕭文淵淮陰縣商會會長王文藻等久任會務成績昭彰又淮陰縣佐治員聞之駿辦理實業行政頗著成效請咨部照章給獎取具各該員事實履歷咨請查核辦理各等因前來查本部自獎章規則呈准通行後歷經彙案遵核辦理在案此次江蘇省長先後咨報嘉定等縣商會會長高壽賈煥章蕭文淵王文藻各員既在各該商會任事多年著有成效核與獎章規則第三條第八款規定相符聞之駿一員佐理淮陰縣各項實業既著勤勞核與獎章規則第一條第二項規定亦無不合擬請分別給予本部獎章以昭激勸如蒙允准即由本部咨行該省轉給具領並請飭下國務院銓叙局查照備案所有彙案請給江蘇嘉定等縣商會職員暨淮陰縣佐治員本部獎章緣由理合繕單呈候鑒核批示遵行謹呈八年四月二十二日已奉 指令

謹將擬請給予商會暨縣佐治員應得獎章各員姓名開列清單敬呈鈞鑒

計開

- | | | | |
|-----|-----------|-----|-----------|
| 高 壽 | 江蘇嘉定縣商會會長 | 賈煥章 | 江蘇泗陽縣商會會長 |
| 蕭文淵 | 江蘇溧水縣商會會長 | 王文藻 | 江蘇淮陰縣商會會長 |
| 聞之駿 | 江蘇淮陰縣署佐治員 | | |
- 以上五員擬請各給予本部三等獎章

◆通告◆

銓叙局通告

爲通告事查此次文官甄用合格人員現經陸續報到前經本局呈請轉呈應否准予謁見於本年四月二十五日奉 大總統指令呈悉派國務總理代見此令等因現奉國務總理諭定於五月五日（星期一）分班接見合行通告所有報到各員務於是日上午九點鐘著乙種禮服先行齊集新華門由本局派員帶領分班接見特此通告

銓叙局通告

爲通告事此次報到謁見之文官甄用合格人員應行發給證書即於五月五日接見國務總理後發給應各照繳證書費銀洋十二元其呈請分部分省分發原官署各員並繳分發執照費五元以憑分別給領特此通告

十五

廣告

北京電話局廣告

本局各種話機現已用罄額已將次估滿而訂購機器材料尚未運到所有東西兩三周目下一律暫行停止裝設容俟機料運到再行次第裝置不誤恐未周知特此登報廣告

持有湖北商辦鄂路股款清理處新據者鑒

啟者前湖北商辦川粵漢股款清理處於上年四月撤銷改組籌辦工廠醫院事務所所有該處簿據文件及一切未完事宜移由事務所接辦已半載有餘除未經登記各股款早已聲明截止外其已經登記換取新據者一再展期催取至今尚未兌清雖為數無多但長此遷延守候終無已時轉瞬醫院成立籌辦事竣更何能虛懸以待現定自本年陽曆二月一日起以六個月為限凡持有前清理處新據者迅速來所兌取逾限後一概換給醫院慈善捐條以資結束而免歧視除呈明 湖北督軍省長暨登滬漢報外恐未週知特此聲明
漢口籌辦工廠醫院事務所啟

通惠實業公司召集特別股東會廣告

啟者本公司經董事會議決於五月十一日下午二鐘在北京城綫胡同總公司內開特別股東會覆議公司章程務請 股東諸君先期携帶股票或備函蓋章送由總公司驗給入場券倘因事不能親到請託他股東代表蒞會仍加具函據為證是荷此啟

北京元昌五金號新張廣告

電話東局三百七十號

逕啟者本號開設在崇文門內大街新開路口專售各國名廠五金器械油漆雜貨等物凡鐵路礦務以及各類工廠應用材料莫不俱備當茲新張之始存貨既足定價尤廉如蒙時賜惠顧無不格外歡迎也

修訂法律館刑法草案出版廣告

刑法第二次修正案理由書並附刑度表全兩冊現已出版定價大洋四角欲購此書者可逕向本館庶務處購取特此廣告

● 中原公司董事會公告

四月二十日

敬啟者本屆股東會期定於本月二十四日在北京開會曾經通告在案查准公股代表胡舉元司慶虞兩先生函開近以公股各事與商股方面協議漸有眉目惟開會期迫到時恐難就緒而地點主張又未一致深恐各股東無所適從會議諸多滯礙擬請緩期召集以便細商但本屆各股東應得紅利未便再為延擱即請董事會酌量提前辦理分配一切俟股東會開會時再為報告請求追認至公司帳目改選董事及其他應與應革諸事應俟開股東大會時再為議辦似此權宜辦法商股公股意見均同希即查照辦理商股聯合會代表楊哲子先生函開本公司前因河南公股膠縹問題商股股東特設商股聯合會並推度為代表與公股方面接洽旋蒙 大總統垂念此事關係外交並關河南地方公益特派王揖唐先生居間調停兩月以來彼此條件磋商往復數次卒賴王揖唐先生苦心調處趙督軍極力疏通公股代表省議會諸公開誠布公互相讓今已議定一切開封訟案依法判決禁止非法干涉商股方面提議增加資本承諸公股交足一百萬元其股權仍照本公司章程第十五條辦理所有困難大端皆已解決惟實行手續尚須依次進行查股東大會之期原定本月二十四日時期太迫布置難周應請貴會議決將會期展緩所有各股東應分紅利由貴會提前辦理俟開股東會時補行報告自今日始以兩禮拜為期由公股商股兩方將股東大會日期地點協定之後再行函請貴會宣布特此函達即乞裁察並乞通告全體股東周知為幸各等因茲經本會議定遵照展期所有日期地點一俟公股商股兩方協定通知本會後再行宣布除分紅提前辦理另行通告外特此公告

● 中原公司公告

本公司第三屆結帳淨贏洋六十八萬零八百七十元零九分經董事會議決照一分八釐分劈紅利本應俟股東會通過再行定期發付茲因公股代表商股聯合會代表分別來函請展緩會期提前分紅經董事會議決自五月四號起為付給紅利之期屆時請各股東持息單分別向總作本公司兌換處北京東鐵匠胡同本公司駐京辦事處開封山貨店街豫泉官錢局領取除營業報告另行刊送外特此公告 四月二十一日

● 京師華商電燈公司廣告

本公司在外洋購定機器至今尙未能到特此聲明數月以內礙難增加用戶本公司極抱歉忱且為維持舊用起見不得不爾爾乞諒之特此通告

●北洋大學招生廣告

本校招考土木工科採礦科冶金科一年級新生三年畢業各一班四年畢業各一班預科一年級新生二班投考預科者北京在高等師範學校定於七月七八兩日報名九十兩日試驗天津在西沽本校定於七月十四十五兩日報名十六十七兩日試驗上海在小東門內高等小學定於七月二十五二十六兩日報名二十八二十九兩日試驗投考本科者須在預科報名時間攜帶證書憑照赴報名處面試口試如能及格再於八月十五日在天津本校試驗招考簡章函索即寄此佈

●中原公司公告

本公司前定自五月四日起在焦作本公司兌換處北京本公司駐京辦事處開封豫泉官錢局發給股東紅息曾經登報通告在案三處發息本為股東便利起見惟三處款項均須有準備確數茲擬定辦法凡股東第一次入股在北京或開封者持息單向原入股處之北京或開封發息處取息時均隨到隨發若在他處入股欲改由北京或開封取息時須十日前來函通知以便匯款備取免致歧誤特此通告

●遺失中國銀行息摺聲明

福政父於七年五月十一日病故檢查遺物失去中國銀行六年八月十五日(即陽曆九月三十日)認購丁梓樓戶月字第四百七十一號又月字第四百七十二號股票所附息摺二箇除照章報告銀行外倫中外人等拾得上項字號息摺二箇已作廢紙不生效力特此聲明
金學丁梓樓之子福政敬白

●遺失存款字據聲明

茲因岳蓮峯於前清宣統元年二月三十日用寶善堂名義在北京天成亨票莊存有京平足銀五千兩計每月息四釐期限一年當由天成亨立給存款字據一紙息摺一扣為憑民國七年六月間岳蓮峯檢點該處方知此項存款字據遺失因此與天成亨生出訴訟經京師地方審判廳判決天成亨應如額履行債務岳蓮峯應將遺失存摺緣由向遺失地之行政官廳呈報立案并登報聲明等語現岳蓮峯與天成亨均願遵判辦理除向京師警察廳呈報立案外合行聲明此項存款字據業已作廢將來無論落在何人之手皆不能冒向天成亨取銀特登報如右維祈 公鑒
岳蓮峯天成亨同啟

安徽法學社賣書廣告

北京棉花八條第三號
上海西門金家牌樓第七十七號

新出版檢察制度縣知事彙理司法因檢察無專書每發生職務上之錯誤為高等廳所駁詰友人曾任縣知事者莫不引以為苦本社應社會上之需要編成是書內容分刑事法民法刑法對外國關係種種二元新出版熊批史闕是書上自伏羲下逮金元其所序述每為正史所無如淮陰侯有後梁師成爲東坡出妾之子尤爲異聞書藏宿松熊氏世少傳本熊佐虞先生嘗手鈔一通加以評注史闕足補正史所未備熊批又足補史闕所未備作爲歷史參考書可作爲歷史小說讀亦可三冊二元八角 四版法律叢書即熊編京師法律學堂筆記上年法官考試有試題數道爲各種法律書所無而爲是書所獨有故平日於是書研究有素者應試時獲莫大之利益廿二冊十二元熊氏判牘三冊二元現行刑事法規大全二冊二元五角京師地方審判廳判牘彙編四冊三元以上均照定價七折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八年一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冊定價大洋一元二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角三分新疆郵費七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三角四分東洋二角六分西洋五角二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八年二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四冊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二角新疆郵費一元三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三元六角東洋四角西洋八角特此廣告

印鑄局發行課發售京兆古物調查表廣告

是書係內務部編訂按照道屬分縣記載附以說明先從河南省入手編輯其餘各省隨時繼續付印內容縝密詳盡無遺洵足資好古者之參考本局重加排印裝成單行本出售定價格外從廉每部大洋六角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二分京兆古物調查表現又出版計一冊售大洋三角五分郵費一角書出無多欲購從速特此廣告

●印鑄局鑄造營業圖記擴充廣告

本局鑄造營業圖記向邀各界歡迎原限金銀銅三種而各界時有以晶玉牙石相屬者愧無以應殊為闕點茲從二月一日起特加晶玉牙石四種篆文既細加研求鑄刻亦倍增完美較市肆匠作大有雅俗之別取價從廉格外克己凡欲訂購者請查後附價格表任憑指購皆可承辦特此廣告

印鑄局營業圖記價格表

質別	質	鈕	價	鑄	價
金	質	直鈕六角	二元	二元	二元
銀	質	直鈕四角五分	二元	二元	二元
銅	質	直鈕三角五分	二元	二元	二元
玉	質	刻照	二元	二元	二元
晶	質	一碼	二元	二元	二元
牙	質	價核	二元	二元	二元
石	質	碼算	二元	二元	二元

二元以內二元四字以內三元四字以外每字加八角如字數過多面議
 二元以內一元二角四字以內一元八角四字以外每字加四角
 二元以內八角四字以內一元二角四字以外每字加三角
 白文 每字 二元
 同上
 每字一元
 每字五角

附說
 一凡各種圖記自三分以內徑寸以外均照定價加倍
 一字體無論秦鉢漢印浙皖諸家以及鐘鼎小篆隸楷聽購者指定並不加價
 一金銀銅各圖記除直鈕瓦鈕外或另訂別項新式之鈕其價面議
 一如有自備金銀銅各質但訂篆刻諸工作者其價面議

督辦京畿水災河工善後處敬謝各大善士慨助京直水災賑款報告單(續)

郭外山君 趙修文君 郭成芳君 郭成森君 李文華君 郭允中君 劉錢娃君 景慶太君 黃希
 智君 張振江君 張生壽君 王劉興君以上二十六戶各捐洋四角 雷同聲君捐洋一元二角 柴清
 英君 王新盛君 張自清君 張斗奎君 魯恩科君 相七來君 相冠軍君 許占彪君 周庚乙君
 王在治君 李全德君 景師孟君 張自修君 王泰盛君 相桂芳君 柴葵卿君 郭祥泰君 郭
 文升君 柴清俊君 李希白君 葉茂山君以上二十一戶各捐洋四角 張天舍君捐洋一元二角 張
 高奎君 段啟元君各捐洋五角 郭育英君 許志道君 張天保君 趙繼棠君 張天福君 李姚成
 君 黃元吉君 郭定安君 劉長庚君 周生芝君 楊占彪君 周生壽君 劉振海君 王永年君
 徐登太君 景全福君 柴子欣君 張引生君 張錦君 張建業君以上二十戶各捐洋四角 孫崇德
 君捐洋一元 孫聯升君 孫鑄娃君 忠厚合君 王世昌君 孫永成君 曲世德君 張見容君 郭
 學成君 董良義君 王進才君 劉點娃君 郭寅娃君 李舍娃君 黃元慶君 周三娃君 孫崇德
 君 黃三德君以上十七戶各捐洋三角 樊向西君捐洋一元 任年娃君捐洋六角 胡合娃君 毛文
 元君 王道平君 郭生芝君 劉言娃君 劉寬心君 張全印君 張德花君 樊守敬君以上九戶各
 捐洋三角 王慶祥君捐洋一元 王 忠君 喬中彥君 關連科君 關三娃君 曲寬心君 曲六狗
 君 姚德才君 劉毛娃君 張天恩君 張起福君以上十戶各捐洋三角 馮福盛君捐洋一元 呂文
 煥君 董來春君 曲頌和君 曲泰安君 劉文魁君 胡永福君 韓如潮君 周有娃君 曲六狗
 曲收娃君 張天佑君 張生娃君 張天赦君 侯盛才君 南振清君 安慶堂君 馮汝昭君 李
 振和君 荆朝峰君以上十九戶各捐洋三角 張長盛君 張得才君各捐洋一元 張士達君 張斗娃
 君 張滿倉君 張喜朝君 張三六君 楊凡身君 南邵康君 王平升君 李思恭君 張萬海君
 霍兩娃君 張春登君 張功明君 張全娃君 李振河君 胡金昭君 南印棠君 南宗棠君 史辛
 卯君 蔡合娃君 閔章全君以上二十一戶各捐洋三角 李景安君捐洋二角 李鑑泉君 景金莽君
 趙文壇君 王新甫君 樊緯臣君 孫階平君 張寶三君 馮子清君 杜克軒君 王文軒君 王
 聘卿君 董肇堂君 景善卿君以上十三戶各捐洋二元 景漢卿君 任資生君各捐洋一元 未完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日星期五第一千一百六十四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一〇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本日附載四月分勘誤表請閱報諸公注意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外交部令

交通部令四則

內務部指令

布告

農商部布告

公文

國務總理呈

禹城縣知事俞慶瀾虧欠公款解抵清楚請免懲戒據情轉呈文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為甄試又格蒙員

楊運芳擬請分發蒙藏院任用文

內務總長錢能訓呈 大總統為奉天梨

樹縣警察區官雷有義積勞病故請照章

給卹文

內務總長錢能訓呈 大總統為請改獎

上年防疫案內出力人員實職勳章文一

附單

內務總長錢能訓呈 大總統會核京兆六
財政總長龔心湛呈

年水災振務用款擬請准支文

內務總長龔心湛呈 大總統請將六七兩

年分各省區督催經徵各官所有帶徵備

徵緩賦舊賦未充分數應得處分撥案仍

暫緩執行文

內務總長龔心湛呈 大總統為覈議新疆

省庫車劃歸輪臺糧銀地款請自民國七

年起由輪臺接徵糧銀文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請獎軍馬

調教所調教員黃文燦等獎章文(附單)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為規定軍

服換季日期呈覽文

新疆省長楊增新呈 大總統呈報賑恤

新疆省鄯善縣屬吐哈兩地方災戶糧石數

日詳辦情形文

批示

內務部批五則

通告

衆議院議事日程
交通部通告

廣告

奉命 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漢粵川鐵路督辦交通部技監詹天佑學擅專門中外推重創辦京張全路精心擘理茂績昭然近年督辦漢粵川路工期造艱難諸資經畫遽聞溘逝惋惜良深著給予治喪費銀二千元派何佩瑛前往致祭靈柩回籍時著沿途地方官妥為照料生平事蹟宣付國史立傳仍交國務院從優議卹以示追念賢勞之意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一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財政總長龔心湛

大總統令

羅開榜授為陸軍中將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一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五月二十日第一千二百五十四號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王迺斌王家勳張厚毅均給予二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一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十三號

令國務總理錢能訓

呈核安徽省長呈保卸任政務廳長鄒日燿擬請仍以簡任職存記任用由

呈悉鄒日燿准以簡任職交國務院存記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一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十四號

令內務總長錢能訓

呈准黑龍江省長咨省會警察廳事務較前繁劇請添候補警正二員擬請准予設置由

呈悉應准添設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一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十五號

令財政總長龔心湛

呈本部次長李思浩出差擬派司長盧學溥代理職務由
呈悉即派盧學溥暫行代理次長職務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一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財政總長 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十六號

令財政總長兼鹽務署督辦龔心湛

呈已故四川鹽運使晏安瀾卓著勞動願請從優給卹由
呈悉交國務院從優議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一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財政總長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十七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核江蘇等省因公殞命軍官佐魯衡舟等請照章給卹由
呈悉均准如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一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十八號

令教育總長傅增湘

呈李長泰吳炳湘二員贊助教育擬均給予本部一等獎章由
呈悉准如所擬給獎此令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一日

大總統印

國務總理錢能訓

教育總長傅增湘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十九號

令步軍統領李長泰

呈本年二月分辦理緝捕彈壓事宜審理各案繕單呈鑒由
呈悉交內務陸軍司法各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一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內務總長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司法總長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二十號

令步軍統領李長泰

呈本年三月分辦理緝捕彈壓事宜審理各案繕單呈鑒由

呈悉交內務陸軍司法三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一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朱深

陸軍總長 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二十一號

令東三省巡閱使奉天督軍兼省長張作霖

呈擇尤請獎奉省辦理清鄉著有成績人員勳章並請將清鄉總局科長袁樹棠以薦任職任用由

呈悉王迺斌已有令明發袁樹棠准以薦任職分發奉省任用餘均如擬給章交國務院陸軍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一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陸軍總長 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二十二號

令兼署湖南省長張敬堯

呈查明湖南益陽縣民國七年分被水成災田畝請分別蠲緩賦銀由
呈悉交內務財政兩部查核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一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財政總長 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二十三號

令甘肅督軍張廣建

呈新簡甘州鎮守使馬麟恭請代陳謝悃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一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政府公報

五月二日第一千一百六十四號

部 令

外交部令第五十四號

委任吳斯美爲本部主事級六等支第三級俸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四月三十日

外交次長代理部務陳錄

交通部令第一六二號

派秦國鏞充航空籌備處提調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四月二十八日

交通總長曹汝霖

交通部令第一六三號

委任施恩曦署主事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四月二十八日

交通總長曹汝霖

交通部令第一六四號

署主事施恩曦仍派充路政司科員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四月二十八日

交通總長曹汝霖

交通部令第一六五號

署主事施恩曠叙六等給第一級俸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四月二十八日

交通總長曹汝霖

內務部指令

令京師警察總監吳炳湘

呈一件呈爲孔教會請在靈境官地建築會堂曾否批准有案並有無窒礙請鑒核示理由據呈孔教會請在靈境建堂有無窒礙等情卷查前有公民陳明遠呈請集資建設孔聖堂本部以京外孔廟林立任人景仰隨地隨時講學官廳並不禁止如必標立名號特設機關萬一品類混淆新舊扞格致失孔道之真相等因批示在案茲孔教會呈請建堂與前案事同一律合行令仰該廳批飭遵照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四月二十三日

內務總長錢能訓

農商部布告第三號

農商部布告第三號
 爲布告事案查公司註冊事項按照公司註冊規則第三條之規定有應由農商部核准發給執照并登政府公報公布之等語所有民國八年一月及二月間經本部核准註冊發給執照之公司應即刊登公報以便周知特此布告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四月二十九日

農商總長田文烈

計開

商號營業種類	資本	股東姓名	股東住址	事務所	設立年月	註冊年月	註冊事由	註冊號數
振亞織物織物 無限公司	無限 四萬元	陶霞城 陶叔南均住江蘇吳縣東北街 謝雲齋 謝理齋均住江蘇吳縣滄橋巷符道街 陸省吾 陸季泉 陸仲股均住江蘇吳縣王家巷 婁鳳韶住江蘇上海後馬路福綏里 邵理生住江蘇吳縣皮市街 申鳳章住江蘇吳縣曹家巷泰仁里 婁仲明住江蘇吳縣曹胡徐巷	江蘇吳縣東北街 江蘇吳縣滄橋巷 江蘇吳縣王家巷 江蘇上海後馬路福綏里 江蘇吳縣皮市街 江蘇吳縣曹家巷 江蘇吳縣曹胡徐巷	本公司設江蘇蘇州倉街通濟橋 分公司設江蘇上海後馬路乾記街三號	民國六年七月	民國八年一月	設立	無限公司 第六十五號

政府公報 布告

五月二日第一千一百六十四號

商 號營 業極 類股 資本	無股 限 責 任 股 東 人	支 本 店 所 在 地	設 立 年 月 日	註 冊 年 月 日	註 冊 事 由	註 冊 號 數
天 源 煤 礦 開 採 煤 礦 有 限 公 司	董 事 丁 敬 臣 住 山 東 青 島 悅 來 公 司 蘇 國 臣 住 山 東 濟 南 商 埠 立 城 號 陳 治 治 住 山 東 濟 南 商 埠 復 城 號 柴 繼 堂 住 山 東 濟 南 商 埠 東 濟 南 商 埠 業 銀 號 劉 向 沈 住 山 東 濟 南 商 埠 山 東 銀 行 監 察 人 李 和 軒 住 山 東 濟 南 阜 升 布 莊 吳 蔚 如 住 山 東 青 島 中 國 銀 行	本 店 設 山 東 章 邱 埠 村	民 國 七 年 五 月	民 國 八 年 一 月	設 立	股 分 有 限 公 司 第 二 百 九 十 五 號
華 明 電 燈 電 燈 股 分 有 限 公 司	董 事 章 挹 堃 鄭 粹 甫 祝 丹 卿 吳 炳 青 吳 亦 愚 均 住 江 蘇 江 陰 城 監 察 人 韓 寬 安 章 劍 門 均 住 江 蘇 江 陰 城	總 公 司 設 江 蘇 江 陰 城 內 機 廠 設 江 蘇 江 陰 北 外 關 西	民 國 七 年 五 月	民 國 八 年 一 月	設 立	股 分 有 限 公 司 第 二 百 九 十 六 號

參公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准山東省長咨呈禹城縣知事俞慶瀾虧欠公款解抵清楚請

免懲戒據情轉呈文

爲山東禹城縣知事俞慶瀾虧欠公款解抵清楚懇請免于懲戒事准山東省長沈銘昌咨呈內開竊查前署禹城縣知事俞慶瀾虧欠交案鉅款經張前兼省長咨呈鈞院轉呈 大總統令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並聲明俟該知事欠款繳清再予呈請開復在案茲據財政廳廳長李欽呈稱俞知事禹城交案共欠銀五千二百五十六元一角七分除兩次解到銀四千三百五十八元一角七分二釐外其餘繳有四年內國公債票六百五十元新華儲蓄票二百五十元暫行作抵限兩箇月內備措現金回贖並有確實保人完全負責如到期不贖即將前項各票變價抵償不敷之項由該保人如數補繳決不致稍有虧短核計此案交代解抵清楚請呈咨免于懲戒等情前來本省長覆查無異應請轉呈 大總統鑒核俯念俞知事交代欠款已清尙知愧奮從寬免其懲戒以昭激勸除咨財政部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外理合咨呈鈞院查核施行等因理合據情轉呈鑒核施行謹呈八年四月二十五日已奉 指令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爲甄試及格蒙員楊運芳擬請分發蒙藏院任用文

爲甄試及格蒙員擬請准予分發任用恭呈仰祈鈞鑒事銓叙局呈稱准內務部蒙藏院會咨內稱查本部院會同甄試蒙人李濟島楊運芳二員擬援照歷屆成案以薦任相當資格分發各部學習一案於本年一月二十四日奉 指令准如所擬辦理此令等因相應鈔錄原呈履歷咨局核辦等因查蒙員甄試及格分發學習係案照定章辦理該員楊運芳業經鈞院傳見自應准予分發擬請將楊運芳分發蒙藏院照章任用除李濟島因病請假應另案核辦外謹請轉呈示遵等情前來理合呈請 大總統鈞鑒訓示遵行謹呈八年四

月二十六日已奉 指令

內務總長錢能訓呈

大總統爲奉天梨樹縣警察區官雷有義積勞病故請照章給

卹文

爲奉天梨樹縣警察區官雷有義積勞病故擬請照章給卹仰乞鑒核事案准奉天兼省長張作霖咨稱據警務處呈據梨樹縣知事曲鴻年呈稱警察第二區區官雷有義於七年九月隨同所長在五區界內與匪首雙武等接仗三次因冒雨凌霜風寒侵入構成痼疾延至十月二十五日身故檢具事實表診斷書咨請核卹等因到部查該故區官雷有義積勞病故核與警察官吏卹金給與條例第四條第二款事例尙屬相符擬請准照同條例第七條第九條規定依附表第二號委任警察官例給予一次卹金二百元遺族卹金四年年給一百元以示矜恤如蒙允准即由部咨行該省長將該故員應得卹金照數發給並咨財政部備案所有奉天梨樹縣警察區官雷有義積勞病故擬請照章給卹緣由是否有當理合呈請鑒核訓示施行謹呈八年四月二十四日已奉 指令

內務總長錢能訓呈

大總統爲請改獎上年防疫案內出力人員實職勳章文（附

單）

爲呈請改獎上年防疫案內出力人員徐華清等實職勳章仰祈鑒核事竊查本部請獎上年各省區防疫出力人員案內計共有徐華清等十三員蒙獎重複茲准各該省區原保長官等先後請予改獎前來當經本部詳加復核均屬實情應請准予分別改獎以免向隅而昭激勸理合將各員銜名一併開列清單另行擬獎具文呈請鑒核訓示施行謹呈八年四月二十五日已奉 指令

計開

口北鎮守使書記官宮炳陽

據稱該員曾於七年五月奉給七等嘉禾章此次得獎重複擬請改晉六等嘉禾章
口北臨時防疫處譯電員高有融

據稱該員曾於七年五月奉給七等嘉禾章此次得獎入等嘉禾章係屬倒置擬請改晉六等嘉禾章
山西防疫總局文電股股員周錫

據稱該員曾於六年四月奉給七等嘉禾章此次得獎重複擬請改晉六等嘉禾章
平魯縣知事潘祥和

據稱該員曾於四年三月奉給七等嘉禾章此次得獎重複擬請改晉六等嘉禾章
卸署崞縣知事鄭裕孚

據稱該員曾於四年七月奉給七等嘉禾章此次得獎重複擬請改晉六等嘉禾章
浦口商埠局科長徐秉鈞

據稱該員曾於七年十二月奉給七等嘉禾章此次得獎入等嘉禾章係屬倒置擬請改晉六等嘉禾章
內務總長錢能訓
財政總長張心湛
呈
大總統會核京兆六年水災賑務用款擬請准支文

為會核京兆六年水災賑務用款擬請准支仰祈鈞鑒事竊據京兆尹咨呈民國六年夏秋之交永定河北三
工漫溢成口水勢洶湧以致京兆各河同時漫決被災至十八縣之多災民達百餘萬之眾蕩析離居殊堪憫
惻當經籌挪賑款遴員分赴災區會同紳董拯救並趕放急賑復經呈請 大總統撥發鉅款分別散放一
面籌辦義務各戲并就署中設立籌賑公所印發捐啟設法募集其所收之款均經分配各縣散放急賑暨以
工代賑修築各河隄防并置備棉衣籌辦因利局留養所及臨時粥廠災民賴以全活現在業經一律竣事所
有奉發賑款票洋八萬元兩次籌募共集票現各洋十二萬七千八百七十二元一角二分二釐共計洋二十
萬零七千八百七十二元一角二分二釐除散放各縣急賑并以工代賑暨籌備各項善舉以及必需經費共
支票現各洋二十萬零七千八百五十元零七角六分九釐外實存現洋二十一元三角五分三釐應請將此

五月二日第一千一百六十四號

項餘款截留存儲遇有慈善開支再行動撥造具清冊連同徵信錄呈部查核除將急賑清冊及各項收據單據印墨各領咨送審計院核銷等因並附送清冊等件到部查前項賑務用款冊開共收入票現各洋二十萬七千八百七十二元一角二分二釐共支出票現各洋二十萬七千八百五十九元七角六分九釐實存現洋二十一元三角五分三釐經部將上列各款逐項會同查核總數目尙屬相符擬請准支其實存洋二十餘元並准留備慈善開支遇有動用再行報部查核如蒙允准俟奉 指令即由部行知該尹遵照至此案支出冊據既經該尹咨送審計院審查應候該院審定通知後歸入六年度決算案內列報以清案款所有會核京兆六年賑務用款擬請准支緣由理合呈請 大總統鈞鑒訓示祇遵再此呈係財政部主稿會同內務部辦理合併聲明謹呈八年四月二十六日已奉 指令

內務總長錢能訓
財政總長龔心湛呈

大總統請將六七兩年分各省區督催經徵各官所有帶徵催繳緩賦

賦舊賦未完分數應得處分援案仍暫緩執行文

為六七兩年各省區兵爭未息重以災歉擬請將該兩年分督催經徵各官所有帶徵催繳緩賦舊賦未完分數應得處分援照四五兩年成案仍暫緩予執行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查徵收田賦考成條例曾由部於三年九月擬定呈奉 前大總統批准通行各省遵辦在案按該條例內開各條所定督催經徵各官徵收田賦未完分數應得處分內除本年應徵正賦外其帶徵緩賦暨催徵上年並積年舊賦未完分數處分規定甚嚴查縣知事帶徵緩賦未完分數應得處分與經徵本年正賦同未完一分以上者減三月俸十分之二未完二分以上者減半年俸十分之二未完三分以上者減一年俸十分之二未完四分以上者降等未完五分以上者褫職財政廳長緩賦處分除一分以上者減一月俸十分之二外餘均比縣知事減一等巡按使道尹緩賦處分除一分以上者減一月俸十分之一外餘均比財政廳長減一等又查縣知事催徵上年民欠不及原欠分數八成者本任官視現在未完分數予以本年正賦未完分數同等之處分後任接徵者減一等其積年舊欠未完一分以上者減一月俸十分之三財政廳長舊賦處分比縣知事減一等巡按使道尹舊賦處分比財

政廳長減一等民國六年十月以各省區咨送四五兩年分徵收田賦報告表冊內除本年應徵銀糧已完未
 完分數自應按照考成條例分別獎懲外其帶徵緩賦暨催徵上年並積年舊賦類皆未完分數甚鉅甚或全
 未徵收照例本應分別議處惟查近年各省區水旱頻仍重以兵燹民生凋敝在在皆然緩賦舊賦未能一律
 徵起尚非催徵不力所致擬請將各省區四五兩年徵收田賦考成內緩賦舊賦未完分數應得處分暫緩執
 行等情會同呈奉 前大總統令准遵辦並轉咨各省區查照令知在案茲查六七兩年各省區兵爭未息
 水旱偏災亦所在皆是所有各該省區應徵緩賦舊賦未能一律徵起似尚非催徵不力所致擬仍援照六年十
 月呈准四五兩年分緩賦舊賦處分暫緩執行成案辦法將六七兩年分督催經徵各官緩賦舊賦未完分數
 應得處分暫緩執行仍責成各省區督催經徵各官於下屆徵收期限內一律按照原欠分數分別催徵並仍
 列表送部備核以重考成而維正供所有六七兩年分督催經徵各官帶徵催徵緩賦舊賦未完分數應得處
 分擬請援照四五兩年成案仍暫緩予執行緣由是否有當理合呈請 大總統鑒核訓示祇遵再此呈係
 財政部主稿會同內務部辦理合併聲明謹呈八年四月二十六日已奉 指令

由輪臺接徵糧銀文

為覈議新疆省庫車劃歸輪台糧銀地畝懇請准自民國七年起由輪台接徵糧銀以清境界而釐賦額恭呈
 仰祈鈞鑒事竊准新疆省長咨開庫車輪台兩縣界址毘連迤南草湖人跡罕到延袤數百里叢林蔽天各處
 地點亦無確定名稱兩縣人民任意爭執前清葉屢次因案派員查勘劃分雖能權息一時之競爭而終無
 正當之解決迨及民國四年兩縣人民又復發生爭佔草湖之案增新竊謂經界不正轉瞬易滋欲息爭端非
 正經界不可而欲正經界尤非有確定界點不能當經派員會同該兩縣地方官帶同兩縣老民羊戶人等前
 往會勘旋據各該印委會呈稱兩縣草湖地方遼遠名稱無定查前清光緒末年設經前阿克蘇道潘履履
 勒明析議定由輪台西北庫車東北兩縣分界之拉以蘇地方依指南針由北而南牽線分至恰陽河邊為止
 西歸庫車東歸輪台從前無定之舊界無論為庫為輪概行作廢兩縣人民亦極悅服曾經具結在案其後委

五月二日第一千一百六十四號

員前往豎立界址兩縣人民又生爭執因未實行牽線劃分辦法爲今之計欲息人民之爭非實行牽線劃分辦法不足以資折服擬定查照潘前道議定辦法仍由拉以蘇地方依指兩針牽線由北而南中間歷過玉曲坎暨阿達克沙提馬以至格陽河邊均豎立界碑以垂久遠若輪民現佔之地劃在線西則歸庫車庫民現佔之地劃在線東即歸輪台庶幾葛藤立斷不至男生枝節各等情請示遵辦前來查覈情形均係實在與其徒尋無定之舊界曷若另立新界之爲得且據該印委呈稱兩縣人民均極悅服自應如擬辦理以息爭端迭經指令照准並飭該印委眼同兩縣人民實行劃分計自拉以蘇而南歷玉曲坎阿克達沙提馬至格陽河邊輪民稱爲徒徐克他立庫民稱爲朗卡兒地方均各豎立界碑四處以杜爭執並令兩縣以每年會查一次俾免莠民潛移界石嗣據該印委等會報辦理完竣並會呈新圖加具說明前來計此次劃歸輪台庫民現佔草湖地一百九十一畝每畝原科京斗小麥六合包穀四合湘秤麥草二觔共應科京斗小麥一石一斗四升六合京斗包穀七斗六升四合湘秤麥草三百八十二觔鹽課湘平銀七錢六分四釐向係由庫車縣經徵今地既劃歸輪台人糧皆當然隨地而轉應自民國七年起改歸輪台縣徵收茲據輪台縣知事馮駿造具由庫車劃歸輪台草湖升科糧草數目清冊呈資前來 增新覆覈無異除留原冊圖說一分備案並分咨外相應飭繪新圖連同糧草清冊一併備文咨請查覈備案等因到部查輪台縣由庫車縣劃歸草湖地畝下地共一百九十一畝應徵小麥一石一斗四升六合包穀七斗六升四合麥草三百八十二斤鹽課銀七錢六分四釐按冊覆覈數目尙屬相符既據該印委呈稱兩縣人民均極悅服擬請准予自民國七年起由輪台縣接收經徵以清境界而釐賦額所有覈議新疆省庫車劃歸輪台糧銀地畝懇請准自民國七年起由輪台接收徵糧銀緣由理合呈請 大總統鑒覈訓示祇遵再此呈係財政部主稿會同內務部辦理合併聲明謹呈八年四月二十六日已奉 指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請獎軍馬調教所調教員黃文煥等獎章文(附單)

爲擬請給予獎章事案據軍馬調教所所長玉琪呈稱竊查職所自民國六年奉 令組織該調教員等調教新馬晝夜勤勞頗著成效嗣於七年八月添調學兵該職員等或任教授或司管理或編譯書籍經理一切

始終罔懈本年三月第一期學兵畢業成績美滿皆各該員等熱心教育之功現在第二期學兵不久到齊若不懇恩從優獎勵何以鼓勵人才擬請按照陸軍教育勤勞成例將調教員獸醫書記庶務朱鴻禮等十三員各給獎章以彰成效而策將來倘蒙俞允該員等感激之餘定當竭力前進教育前途獲益非淺所有職所成立已經二年擬請獎勵各緣由理合開具清冊呈請鈞部鑒核等情前來本部覆核無異擬請給予該調教員黃文煥等獎章以資鼓勵是否有當理合繕單具文呈請鈞鑒訓示施行謹呈八年四月二十五日已奉
指令

謹將軍馬調教所請獎各員擬給獎章繕單恭呈鈞鑒

計開

調教員黃文煥 贈義之

以上二員擬請晉給一等金色獎章

調教員朱鴻禮 劉凱臣 朱繼先 錢承德 徐光烈 戚慈霍 獸醫劉榮斌 張鳴聲 書記狄 麟

庶務蔡文濤 踰鐵長王錫恩

以上十一員擬請給予二等銀色獎章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為規定軍服換季日期呈鑒文

為規定軍服換季日期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查駐京軍隊服裝換季日期由部規定以昭劃一應經呈明辦理在案現際氣候溫和亟應更換夏服以循時令茲定五月十日為駐京附近各軍隊暨軍事機關換季之期除分別咨令辦理外理合呈請鑒核施行謹呈八年四月二十五日已奉 指令

新省長楊增新呈 大總統呈報賑恤新省屬吐魯番地方災戶糧石數目暨辦理情形恭呈鈞鑒事竊民國六年十一月十日集積

辦理情形文

為賑恤吐魯番屬吐峪溝地方災戶糧石數目暨辦理情形恭呈鈞鑒事竊民國六年十一月十日集積

公文

五月二日第一千一百六十四號

十九

五月二日第一千一百六十四號

處戶民絕少力田服穡之人多以栽種葡萄爲生活平時日用衣食皆取給於此本年葡萄因地被風災收成歉薄向之藉此謀生者頓失依賴莫不生計日促餬口維艱等情經該知事查明實在貧苦災戶丁口數目先後報請賑恤前來 增新當即電令該知事按照災戶人數分別大小丁口散給賑糧以資救濟并開示辦法加委委員前往會同監放在案茲於民國八年三月三日據財政廳長潘震呈稱案據署鄧善縣知事屠文滂呈稱竊查民國六年分因縣屬吐峪溝地方被風成災時屆冬令該處貧民飢寒交迫待賑孔殷知事目覩困苦情形未敢緘默當經呈奉電令賑濟自舊曆十一月十六日起截至二月底止三箇半月大口日給京斗高粱一升小口半升即派回紳馬廷驥查造戶口清冊另委管獄員邵益眼同頭目人等照冊點發賑票一面並由省委員熊鶴年下鄉監放比因馬廷驥呈造賑冊除知事原報應賑外尚有逃外歸而來賑者百數十戶較原報又添大口二百四十四人添小口一百四人均經頭目人等具結委係該溝被災逃外之貧民爲原查所未及當經會電呈准一律放賑併案冊報因時值年冬災民領賑往返維艱商同先放兩箇月於民國七年一月十三日會同委員到倉點名眼同驗放每一戶印票一張由本人先行呈驗如係本名其號數丁口與冊列相符即於票上填明兩月應發糧數知事在票上蓋騎縫章交倉發糧發訖委員於冊具入口糧碼上覆行蓋章驗放完竣計共賑大丁一千一百三十六人每人日按一京升小口六百八十三口每日按半京升兩月共發京斗高粱八百八十六石五斗其餘尙有一箇半月賑糧驗放需時嗣於次年三月十七八兩日將前項應賑一箇半月之京斗高粱六百六十四石八斗七升五合仍照前次辦法一律驗放完竣綜核兩次發過賑糧共計四百二十八戶大口一千一百三十六丁共發高粱一千一百九十二石小口六百八十三口共發高粱三百五十八石五斗七升五合二共發京斗高粱一千五百五十一石三斗七升五合均經會同按票核實散放並未假手於人既無冒濫亦無遺漏委係實惠及民所有賑撫戶口花名暨糧石數目自應造具表冊呈資核辦等情據此覆核相符理合檢同原冊具文呈資鑒核咨轉施行等情據此 增新覆核無異除將資到花名原冊分別呈咨國務院內務財政兩部外理合將賑放災戶糧石數目並辦理情形恭呈鈞鑒訓示謹呈八年四月二十五日已奉 指令

批 示

內務部批第二一三號

原具呈人安徽省議會議員唐序等

呈一件請將已故青陽等縣知縣左瑞履歷事實咨交清史館立傳由

呈悉所請宣付立傳已由部鈔錄原呈暨履歷事實清册咨交清史館查照合行批示知照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四月十八日

內務總長錢圍陞

內務部批第二一五號

原具呈人河南公民周芳麟等四百四十五人

呈一件呈控河南眾議員金澗巨蠶潛職護匪黨惡敗殄國民妨害法權懇請照會眾議院議

長依法撤銷交付懲戒由

呈悉查所控各節事屬司法範圍本館無從受理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四月十八日

內務總長錢圍陞

內務部批第二一三〇號

原具呈人鹿得理等

呈一件為前四川巡按使黃國璋請褒卹並立傳由

據呈已悉查該故員黃國璋業於四月四日奉令從優議卹所請褒卹一節應毋庸議除鈔錄原呈咨送

清史館核辦外合行批示知照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四月二十二日

內務總長錢新田

內務部批第二三二號

原具呈人陳雲官等

呈一件為前四川巡按使華國璋請褒卹並立傳由

呈悉所請各節已於鹿福理等呈請案內批示矣仰即知照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四月二十二日

內務總長錢新田

內務部批第二五二號

原具呈人江蘇揚中縣公民施以成

呈一件大理院判決選舉訟案與法令抵觸懇請俯予救濟由

呈悉陳訴各節不無理由但前此訴訟進行之中何不極力主張實係該當事人之過失案經最高法院審判確定豈行政機關所能干涉所請轉咨大理院更正前判之處礙難准予照辦惟查現行民訴辦法對於確定之終局判決得以再審之訴聲明不服原呈所稱此案原告人並非選舉人無提起選舉訴訟之權大理院決定江蘇劉同康等與徐宗鑑選舉涉訟案內已有正當解釋等語如果屬實則本屆江蘇省議會議員覆選舉之選舉人名冊又大理院決定劉同康等與徐宗鑑選舉涉訟案之決定書以及前籌備國會議務局解釋辦理選舉人員並應停被選權之範圍之各文電均合於民訴律草案第六百零五條第十一款所稱當事人可受利益之裁判之書狀自由由該當事人向審判衙門提起再審之訴以圖補救毋庸來部瀆陳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四月二十八日

內務總長錢新田

通告

衆議院議事日程

第二期常會
第七號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日(星期五)下午一時開議

一 僑務局官制案(大總統提出) 審查報告

二 對於歐洲和議應恢復及應要求之權利與應提倡之事件及應取之外交政策建議案(議員王葆鑾等提出) 審查報告

三 咨請政府迅速提交全國菸酒事務署官制案(議員康士鐸等提出)

四 擬請收回敵國船隻組織中華航業公司以便商務而伸國權建議案(議員杜惟成等提出)

五 請免屯田繳價請願事件(請願者劉萬育等) 請願委員會提付院議

六 請免屯田繳價請願事件(請願者葛浚等) 請願委員會提付院議

七 請免屯田繳價請願事件(請願者詹介臣等) 請願委員會提付院議

八 請免屯田繳價請願事件(請願者王紹鶴等) 請願委員會提付院議

交通部通告

爲通告事據江西豐城電報局報稱該處大水沖去電桿甚多一時不易修復凡寄豐城樟樹吉安贛州廣州等處電報祇能由郵遞等語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八年四月三十日

政府公報

五月二日第一千一百六十四號

第 143 冊

民國八年四月分政府公報勘誤表

號	數葉	數行	數字	數	誤	正
一千一百五十一	七	五	三十三—三十九		經本部審核修正應用四號大字 直接上文	

政府公報 勘誤表
五月二日第一千一百六十四號

政府公報

五月二日第一千一百六十四號

第 143 册 52

三十一

廣告

北京電話局廣告

本局各種話機現已用罄綫額已將次佔滿而訂購機器材料尚未運到所有東西有三局目下一律暫行停止裝設容俟機料運到再行次第裝置不誤恐未周知特此登報廣告

持有湖北商辦鄂路股款清理處新據者鑒

啟者前湖北商辦川粵漢股款清理處於上年四月撤銷改組籌辦工廠醫院事務所有該處簿據文件及一切未完事宜移由事務所接辦已半載有餘除未經登記各股款早已聲明截止外其已經登記換取新據者一再展期雖取至今尚未兌清雖為數無多但長此遷延守候終無已時轉瞬醫院成立籌辦事竣更何能虛懸以待現定自本年陽曆二月一日起以六個月為限凡持有前清理處新據者迅速來所兌取逾限後一概換給醫院慈善捐條以資結束而免歧視除呈明 湖北督軍省長暨登瀛漢報外恐未週知特此聲明 漢口籌辦工廠醫院事務所啟

通惠實業公司召集特別股東會廣告

啟者本公司經董事會議決於五月十一日下午二鐘在北京絨綫胡同總公司內開特別股東會覆議公司章程務請 股東諸君先期携帶股票或備函蓋章送由總公司驗給入場券俟因事不能親到請託他股東代表蒞會仍加具函據為證是荷此啟

北京元昌五金號新張廣告

電話東局三百七十號

逕啟者本號開設在崇文門內大街新開路口專售各國名廠五金器械油漆雜貨等物凡鐵路礦務以及各類工廠應用材料莫不俱備當茲新張之始存貨既足定價尤廉如蒙時賜惠顧無不格外歡迎也

修訂法律館刑法草案出版廣告

刑法第二次修正案理由書並附刑度表全兩冊現已出版定價大洋四角欲購此書者可逕向本館庶務處購取特此廣告

●中原公司董事會公告

敬啟者本屆股東會期定於本月二十四日在北京開會曾經通告在案茲准公股代表胡瑞元司際虞兩先生函開近以公股各事與商股方面協議漸有眉目惟開會期迫到時恐難就緒而地點主張又未一致深恐各股東無所適從會議諸多滯礙擬請緩期召集以便細商但本屆各股東應得紅利未便再為延擱即請董事會酌量提前辦理分配一切俟股東會開會時再為報告請求追認至公司帳目改選董事及其他應興應革諸事應俟開股東大會時再為議辦似此權宜辦法商股公股意見均同希即查照議辦商股聯合會代表楊哲子先生函開本公司前因河南公股膠欄問題商股股東特設商股聯合會並推度為代表與公股方面接洽旋蒙 大總統垂念此事關係外交並關河南地方公益特派王揖唐先生居間調停兩月以來彼此條件磋商屢數次卒賴王揖唐先生苦心調處趙督軍極力疏通公股代表省議會諸公議布公互相讓今已議定一切開封訟案依法判決禁止非法干涉商股方面提議增加資本承諾公股交足一百萬元其股權仍照本公司章程第十五條辦理所有困難大端皆已解決惟實行手續尚須依次進行查股東大會之期原定本月二十四日時期太迫布議難周應請貴會議決將會期展緩所有各股東應分紅利由貴會提前辦理俟開股東會時補行報告自今日始以兩禮拜為期由公股商股兩方將股東大會日期地點協定之後再行函請貴會宣布特此函達即乞裁察並乞通告全體股東周知為幸各等因茲經本會議定遵照展期所有日期地點一俟公股商股兩方協定通知本會後再行宣布除分紅提前辦理另行通告外特此公告

●中原公司公告

本公司第三屆結帳淨贏洋六十八萬零八百七十元零零九分經董事會議決照一分八釐分劈紅利本應俟股東會通過再行定期發付茲因公股代表商股聯合會代表分別來函請展緩會期提前分紅經董事會議決自五月四號起為付給紅利之期屆時請各股東持息單分別向焦作本公司兌換處北京東鐵匠胡同本公司駐京辦事處開封山貨店街豫泉官錢局領取除營業報告另行刊送外特此公告 四月二十一日

●京師華商電燈公司廣告

本公司在外洋購定機器至今尚未能到特此聲明數月以內礙難增加用戶本公司極抱歉忱且為維持舊用戶起見不得不爾尚乞諒之特此通告

●北洋大學招生廣告

本校招考土木工科採礦科冶金科一年級新生三年畢業各一班四年畢業各一班預科一年級新生二班投考預科者北京在高等師範學校定於七月七八兩日報名九十兩日試驗天津在西沽本校定於七月十四十五兩日報名十六十七兩日試驗上海在小東門內高等小學定於七月二十五二十六兩日報名二十八二十九兩日試驗投考本科者須在預科報名時間攜帶證書憑照赴報名處面試口試如能及格再於八月十五日在天津本校試驗招考簡章函索即寄此佈

●中原公司公告

本公司前定自五月四日起在焦作本公司兌換處北京本公司駐京辦事處開封豫泉官錢局發給股東紅息會經登報通告在案三處發息本為股東便利起見惟三處款項均須有準備確數茲擬定辦法凡股東第一次入股在北京或開封者持息單向原入股處之北京或開封發息處取息時均隨到隨發若在他處入股欲改由北京或開封取息時須十日前來函通知以便匯款備取免致歧誤特此通告

●遺失存款字據聲明

茲因岳蓮峯於前清宣統元年二月三十日用寶善堂名義在北京天成亨票莊存有京平足銀五千兩訂明月息四釐期限一年當由天成亨立給存款字據一紙息摺一扣為憑民國七年六月間岳蓮峯檢點藏篋方知此項存款字據遺失因此與天成亨生出訴訟經京師地方審判廳判決天成亨應如額履行債務岳蓮峯應將遺失存據緣由向遺失地之行政官廳呈報立案并登報聲明等語現岳蓮峯與天成亨均願遵判辦理除向京師警察總廳呈報立案外合行聲明此項存款字據業已作廢將來無論落在何人之手皆不能冒向天成亨取銀特登報如右維祈 公鑒
岳蓮峯天成亨同啟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八年一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冊定價大洋一元二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角三分新疆郵費七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三角四分東洋二角六分西洋五角二分特此廣告

督辦京畿水災河工善後處敬謝各大善士慨助京直水災賑款報告單 (續)

孫思敬君 王玉田君 李春恩君 李春芳君 徐滋培君 全鴻恩君 李學洛君 李殿榮君 吳汝
 梅君 張仰賢君 呂充知君 景範九君 教宗暘君 王泰亨君 馬岐山君 王樹屏君 王喜猷君
 張照輝君 秦宏義君 張建五君 賈榮福君 張華堂君 崔玉山君 魏汝榮君 王貽培君 王
 汝鏡君 平起玉君以上二十七戶各捐洋一元 朱 垣君 姚 灃君 張克煥君 馮明煥君 馮天
 二君 孫履泰君 李福善君 王柏齡君 張安祺君 李永春君 薛棟造君 李道淵君 王愛堂君
 李茂生君 武憲文君 呂益安君以上十六戶各捐洋二元 王新甫君 張仁山君 馮子清君 李
 鑑泉君 孫子亭君 朱樞辰君 馬雲五君 朱漢三君 蔡吉甫君 張仲樸君以上十戶各捐洋一元 李
 劉玉生君 孫子亭君 張子英君 趙佐卿君 馮子清君 劉品三君 陳炎清君 李子發君 張
 聲九君 薛信臣君 謝文卿君 姚繼唐君 馮育基君 王 灃君 李茂生君 王星君 程嘉猷
 君 王卜五君 王友三君 鄭萬卿君 張雨生君 李養田君 龐星五君以上二十四戶各捐洋一元
 徐公則君捐洋六元 沙筱舫君 郝子禾君各捐洋二元 劉松泉君 盧映齋君 沈德麟君 崔仰
 東君 趙星洲君以上五戶各捐洋一元 河東興業錢局 河東興業當各捐洋二元 崔西君 張麟
 之君 河東迴瀾公司 宏暢店 隆盛店 西安協盛德 四盛店 西安果德元 臨晉潤源水 西安
 同裕公 西安積厚豐以上十一戶各捐洋一元 毛德盛君 張光顯君 楊三光君 楊廣源君 楊希
 乾君 謝福年君 路葆琛君 杜宗忠君 閻德君 張振元君 王錦卿君 陳又慶君以上十二戶各
 捐洋五角

經收會興鐵線網公局經募賑款細數名單列後

協和恒 協力成 日生瑞 復興順 祥慶恒 聚義成 協盛福 宗昇泰 祥順誠 福慶祥 新慶
 吉以上十一戶各捐洋二角 益興東 萬盛永 日升玉 公生明 泄源成 新生利 天義成 復生
 隆 永協通 新發祥 恒興泉 天義公 恒慶德 斌生祥 天合永 豐裕源 李長清 張智信
 范福五 武德昌 師遇星 薛海潮 森中道 王恒心 荆智鴻以上二十五戶各捐洋一角 高濟琦
 君 王應麟君 黃玉璋君以上三戶各捐洋三角 王連城君 張智仲君 馮天一君 未完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三日星期六第一千一百六十五號

印 鑄 局 發 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 話 東 局 二 百 零 一 號

政 府 公 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隨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布告

農商部布告(續)

公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議河南省長請

獎洋員懷履光等勳章文

內務總長錢能訓呈 大總統京師警察

廳警員焦鼎炳等著有勞績擬請晉給警

察獎章文

內務總長錢能訓呈 大總統據籌備國

會事務局呈報籌備呼倫貝爾選舉情形

文

內務總長錢能訓呈 大總統會核直隸省

財政總長錢能訓呈 大總統會核直隸省

內務總長錢能訓呈 大總統會核黑龍江

財政總長錢能訓呈 大總統會核黑龍江

內務總長錢能訓呈 大總統會核黑龍江

財政總長錢能訓呈 大總統會核黑龍江

內務總長錢能訓呈 大總統會核黑龍江

財政總長錢能訓呈 大總統會核黑龍江

咨

國務院賦銀文

內務總長錢能訓呈 大總統會核川邊理

化等縣民國五年分被災夷戶地畝懇請

准予減免正糧文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為軍官詐

財販賣鴉片擬依原判處刑請予褫奪原

官文

海軍總長劉冠雄呈 大總統彙報民國

八年第一期死之士兵郵殮等費繕單呈

鑒文(附單)

海軍總長劉冠雄呈 大總統請給已故

海軍輪機上尉趙仕相等郵殮醫藥等費

文

內務部咨河南省長安陽文廟暨明倫堂是

否未經招售官產處長郭光輝有無變賣

文廟等項事實請迅予查復文

內務部咨湖南省長新化教育會場設於昭

忠祠內須明定租借辦法各等情請轉飭

分別辦理並咨部備案文

內務部咨教育部據福建小學校長黃承潮

等呈稱學校每屆學期試驗畢業應集合

謁聖等語是否可行請查核見復文

廣告

奉命 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審計院院長莊蘊寬呈協審官班吉本調皖任用請免本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令

審計院院長莊蘊寬呈請任命趙乾年試署協審官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令

內務總長錢能訓呈准江蘇省長齊耀琳咨請任命齊英樾胡兆瓊孫傳祝莊鵬九爲水上警察第一廳警正宣保章宋世松爲第二廳警正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請任命臧翰城爲陸軍第一師步兵第一團團附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陸軍總長 靳雲鵬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准正藍旗漢軍都統奎順咨請以樹棠陞補印務章京貴徵陞補公中佐領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陸軍總長 靳雲鵬

大總統令

楊文愷給予二等嘉禾章李振給予三等嘉禾章趙增祺段啟輔均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二十四號

令國務總理錢能訓

呈核陸軍部請改獎新疆廣興地利成績可嘉人員李福興勳章由

呈悉李福興給予七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二十五號

令國務總理錢能訓

呈核福建省長請獎維持航業利便航商著有勞績人員董昌昭等勳章由

呈悉均准如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三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二十六號

令國務總理錢能訓

呈核湖南督軍請將株醴各役在事出力各員分別獎叙由
呈悉楊文愷等已有令明發顧尹圻劉士元均准以簡任職存記任用李昌等均准以薦任職
分省任用周之德著傳令嘉獎餘均如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二十七號

令內務總長錢能訓

呈江蘇節婦張查氏節孝可風懿行昭著專案請褒由
呈悉准給予節勵松筠匾額並加給褒詞以示獎勵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二十八號

令內務總長錢能訓

呈湖北安陸縣已故賢婦陳徐氏懿德可風懇請特褒由
呈悉應給予巾幗垂型匾額並加給褒辭以昭激勸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二十九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准察哈爾都統咨正紅旗參領兼公中佐領多普沁因病懇請休致由
呈悉准其休致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三十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准山海關副都統咨請以志和陞補驍騎校由
呈悉准其陞補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三十一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准正藍旗漢軍都統咨請以樹棠等陞補印務章京等語由
呈悉樹棠等已有令明發餘均准其陞補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三十二號

令審計院長莊蘊寬

呈續陳本院審查京外各官署收支計算書情形並編製第四十五次審查報告表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三十三號

令熱河都統姜桂題

呈熱河各縣勘報民國七年分秋禾收成分數繕單呈鑒由
呈悉交內務財政兩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財政總長 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三十四號

令察哈爾都統田中玉

呈報察屬民國八年二月分懲治盜匪人犯數目列表呈鑒由
呈悉交內務陸軍司法各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靳雲鵬

陸軍總長 朱深

井陘正豐開採煤礦有限公司
煤礦股份

十七萬八千二百元

董事 柴凌雲住直隸天津縣
趙康侯住北京 王怡亭住南京小營 蘇煥章住山東滋陽縣
段少亭住直隸天津縣
監察人 段善居住安徽合肥縣
董立志住直隸天津縣

本公司設直隸井陘縣
民國七年一月設立

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百九十七號

中興瓷業製造瓷器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

三十萬元

董事 劉苞 王續祥均住本埠
公司 于貴良住吉林長春商埠
監察人 佟慶山住吉林省城
費耀先住吉林永衡官銀錢號

本公司設吉林雙陽縣屬板子窩棚
支店設吉林長春商埠哈爾濱道外
民國三年一月設立

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百九十八號

政府公報 布告

五月三日第一一一百六十五號

光華火柴製造及發行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 銷行種費

二十萬元

董事 王湘泉住浙江杭縣西太
平巷 孫福階住浙江紹縣孫
海月橋裡街
六五巷
監察人 王德如住浙江蕭山臨

本店設浙江杭縣江干

海月橋裡街

三月 一月

民國七年 民國八年 增加股本
股份有限 公司第二
百九十九
號

永興泰織造有限公司
包廠股份

二萬圓

董事 顧維權住江蘇泰縣三元
巷 劉喜住江蘇泰縣西巷
葛宏讓住江蘇江都十巷
郭厚章住江蘇阜寧南門外
張壽隆住江蘇東台會亭
監察人 史漢章住江蘇泰縣永
興坊

總廠設江蘇泰縣

分廠設江蘇阜寧東台

民國六年 民國八年 設立
一月

股份有限 公司第三
百號

未完

十

公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議河南省長請獎洋員懷履光等勳章文

為核議河南省長趙倜請獎洋員懷履光等勳章恭呈仰祈鈞鑒事據銓叙局呈稱准河南省長咨開案據特派交涉員許沅呈稱竊查河南聖公會主教懷履光英屬坎拿大人前清宣統二年來豫創辦各級學校課程完備教授得宜九年之中培養學子數百餘人凡在該校畢業者莫不蔚為成材民國七年在歸德地方設立醫院診愈八千餘人剿匪受傷之兵士居其多數民國四年間該主教因事回籍適值坎拿大政府定章中國學生在彼留學者每人須納稅洋五百元林總領事力爭無效經該主教聯合同道相助抗議此項苛例竟獲蠲除民國六七年間華北議賑歐戰協濟兩會該主教均皆慨任鉅資極力提倡又查內地會教聖金純仁英國人於前清光緒三十三年在汴開辦男女醫院每年診治約有一萬餘人凡遇兵士購藥均保義務施治全活甚眾成績卓然又查青年會總幹事譚育普美國人來豫四年辦理青年學務盡心教育編成長多上年歐戰協濟會豫省助洋二萬六千餘元所有募捐匯款通達電函均有該幹事一手經營洵屬異常出力又查禮會教士施愛理美國人到豫十有餘年所設濟汴學校經費充足堂舍寬宏生徒眾多學科美備在教會學堂中堪為首屈一指竊維該主教等身隸教會慈善為懷凡所設施本係分所應為無庸踴躍而錄其與學堂醫捐資助賑諸大端教育者既係中華之英才救濟者亦莫非民國之赤子為考厥成績實難沒其勤勞無仰懇俯賜呈請分別獎給勳章等情據此查懷履光等均在豫有年於興學施醫助賑諸善舉無不熱心倍導其功良不可泯自應量予獎勵以酬勞勛除咨外交部外擬合開單咨請查核轉呈等因到局查單內懷履光一員原請晉給二等嘉禾章金純仁譚育普施愛禮三員原請五等嘉禾章既據咨稱該洋員等對於興學施醫助賑諸善舉無不熱心倡導成績昭著擬請照准給獎以資酬答是否有當謹呈請轉呈等情前來理合具文呈請鑒核訓示遵行謹呈八年四月二十八日已奉 指令

內務總長錢能訓呈

大總統京師警察廳警員焦鼎炳等著有勞績擬請晉給警察

獎章文

為請給京師警察廳警員警察獎章以資鼓勵遵例呈明仰祈鑒核事查本部修正警察獎章條例第九條載警察獎章之給與在一等一級以上者由部專案呈明 大總統等語茲據京師警察廳總監吳炳湘呈稱警正焦鼎炳陳寵錫鄭淑綸署長張聖柱四員辦理警政著有勞績該員等曾受領一等二級警察獎章請與晉給獎章等情到部查京師警察廳警員焦鼎炳等所著勞績與修正警察獎章條例第一條第十三款之規定尚屬相符應請准予晉給一等一級警察獎章以昭激勵所有遵例呈明給與京師警察廳警員一等一級警察獎章緣由理合呈請鑒核謹呈八年四月二十七日已奉 指令

內務總長錢能訓呈

大總統據籌備國會事務局呈報籌備呼倫貝爾選舉情形文

為呈報事據籌備國會事務局案呈本年四月二十二日奉 大總統令國會議決修正國會議法第五條本大總統依約法第三十條公布之此令同日又奉 大總統令國會議決修正眾議院議員選舉法第九十八條本大總統依約法第三十條公布之此令各等因奉此查修正國會議法第五條載第五條中蒙古十九名修正為蒙古二十名又修正眾議院選舉法第九十八條載第九十八條中哈薩克一人之後增加呼倫貝爾一人六字各等語呼倫貝爾既經法定增加眾議院議員一人自應依法舉行選舉依修正眾議院議員選舉法第九十九條選舉監督以各該選舉區行政長官充之之規定所有呼倫貝爾眾議院議員選舉事宜應由呼倫貝爾副都統充任監督現已由局電行該副都統查照並令派員按照法定資格舉行調查將關於選舉一切程序妥為籌辦酌擬選舉日期報局除俟擬定選舉日期報到時再當呈請轉呈令定外所有籌備呼倫貝爾選舉情形理合先行呈請轉呈察核等情前來謹此具文呈報伏祈鈞鑒謹呈八年四月二十七日已奉 指令

內務總長錢能訓呈
財政總長饒心誠呈

大總統會核直隸省涿源縣屬北城子等村民國六年分被水沖刷

地畝懇請自六年下忙起豁免糧額文

為核議直隸涿源縣屬北城子等村民國六年分被水沖刷地畝懇請自民國六年下忙起豁免糧額以紓民困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承准國務院函開奉 大總統發下署理直隸省長曹銳呈查明直省涿源縣屬北城子等村上年被水沖刷石壓地畝請豁免糧額文一件交部會核辦理等因奉此查此案已准該省長備具册結咨送在案茲奉前因復查該省涿源縣屬北城子等村民國六年分被水沖刷之民糧地三十五頃八十一畝四分應徵糧銀七十八兩九錢四分五釐二毫屯糧地十頃八十九畝四分應徵糧銀二十石九斗七升二合七勺既據勸明實係水沖石壓不能墾復請准予自民國六年下忙起豁免糧額以紓民困所有核議直隸省涿源縣屬北城子等村民國六年分被水沖刷地畝懇請自民國六年下忙起豁免糧額緣由理合呈請鑒核訓示施行再此呈係財政部主稿會同內務部辦理合併陳明謹呈八年四月二十七日已奉 指令

內務總長錢能訓
財政總長陳心湛

呈

大總統會核黑龍江省海倫縣乾字段及正紅旗段歷年積欠租銀

懇請展緩分年帶徵文

為核議黑龍江省海倫縣乾字段及正紅旗段歷年積欠租銀懇請准予展緩自民國九年起分年帶徵以紓民力恭呈仰祈鈞鑒事竊准黑龍江省長咨開案查上年十二月間准省議會咨請將海倫縣正紅旗及乾字八行等處民欠地租一概豁免或暫予緩徵俟將來釐訂田賦等次時改照下等租率分年交納等因當即令行財政廳核議覆奪嗣據該廳以正紅旗乾字八行等處民欠租賦究有若干應俟飭令海倫縣查明造册呈報再行核議等情呈復到署當經指令准予備案去訖本年十一月七日據財政廳廳長董士恩呈稱查該縣正紅旗及乾字八行兩段由前清宣統三年至民國五年共欠大租江錢二萬四千三百餘吊江平銀四千八百餘兩大洋三萬五千八百餘元為數已鉅若不變通辦理勢必愈積愈多徵特舊賦無力完納且恐新租亦難踴躍輸將查上年八月間據前任海倫縣知事查貴廉呈以縣屬乾字正紅旗等段水性惡劣地勢低窪歷年欠租屢催無效國家徒有賦額之名究少實收之款請改按下等徵租以蘇民困等情呈請到廳當以該兩

段水性惡劣尚係實情惟補偏救弊當另籌根本辦法非僅減輕徵率所能濟事該地段畝既有特別情形應由本廳暫行備案核定等時再行酌量辦理等情指令在案是此項地段水土惡劣收成歉薄已據該縣呈報有案委無捏飾若必以數年積欠迫令與新租同時繳納民力實有未勝可否特別通融將所有海倫縣乾字段及正紅旗段歷年積欠大租准予展緩即由民國九年起分年帶徵之處理合檢同海倫縣原送清冊二本呈請核咨等情據此查海倫縣正紅旗暨乾字八行兩處水土惡劣收成歉薄情形本有特殊民欠大租若不准予分年帶徵民力實有未逮除指令外咨請查核辦理等因並附清冊到部查該省海倫縣乾字段及正紅旗段既係水性惡劣收成歉薄所有歷年積欠租銀若迫令與新租同時繳納民力實有未逮應請准將由前清宣統三年至民國五年所欠大租江錢二萬四千三百六十六千八百六十六文江平銀四千八百二十四兩二錢零五釐大洋三萬五千八百九十八元二角零八釐自民國九年起分年帶徵以紓民力所有核議黑龍江省海倫縣乾字段及正紅旗段歷年積欠租銀懇請准予展緩自民國九年起分年帶徵緣由理合呈請鑒核訓示施行再此呈係財政部主稿會同內務部辦理合併陳明謹呈八年四月二十七日已奉 指令

內務總長錢能訓
財政總長龔心湛 呈

賦銀文

大總統核議湖南省臨湘縣民國六年分被災地畝懇請分別蠲緩

為核議湖南省臨湘縣民國六年分被災地畝懇請分別蠲緩賦銀以紓民困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承准國務院函開奉 大總統發下兼署湖南省長張敬堯呈查明臨湘縣屬上年被災區域審定分數懇予分別蠲緩豁免文一件交部會核辦理等因奉此查此案已准該省長備具冊結咨送在案茲奉前因復查該省臨湘縣民國六年分被災十分之地十五萬二千五百八十八畝一分三釐四毫額徵正銀三千七百零六兩六錢六分四釐三毫八絲申合賦銀八千八百九十五兩九錢九分四釐五毫一絲照例蠲免十分之七應蠲除賦銀六千二百二十七兩一錢九分六釐一毫六絲蠲除緩徵銀二千六百六十八兩七錢九分八釐三毫五絲分作三年帶徵該省長所擬蠲免成數及展緩等徵年限均係遵照勸報災款條例辦理按照原冊復核數目尚

八斗九升二合又得榮縣屬古學村阿日拱地方水災災戶九戶共勘免正糧一石五斗二升又武城縣屬啟鎮村雹災災戶九十四戶共勘免正糧一十五石三斗又察雅縣屬五區各村霜雹蟲鼠災戶二百零九戶暨安居戎墟兩村水災災戶四戶共勘免正糧四十八石八斗一升四合五勺又鹽井縣屬昌多納翁寺等村霜災災戶一百八十一戶共勘免正糧六十八石五斗八升七合五勺又資縣屬林達受降阿拉麥波曲米等村霜雹災戶一百四十三戶共勘免正糧三十石零九斗五升八合四勺又瞻化縣屬馴龍通蝦等村旱災災戶三百零五戶暨吳魯麻村霜災災戶十二戶撒西吳巴兩小村溪水衝壞災戶一十二戶共勘免正糧六十三石二斗八升八合八勺又石渠縣屬稱都香谷等村雨災災戶一百三十七戶共勘免正糧八十四石二斗五升三合五勺又同普縣屬新投誠莫東董日兩村雹災災戶三十九戶暨大喇嘛寺一座共勘免正糧四石七斗零五合又鄧柯縣屬鄧柯東南兩路林葱五路大小二十七村霜雹災戶二百八十七戶共勘免正糧一百八十八石零二升八合五勺又昌都縣屬新噴矮拔達扒等村冰雹災戶二十戶共勘免正糧四石七斗五升九合又九龍治所屬三壩上下兩牌洋橋小金廠四處地方雹災災戶二百八十六戶共勘免正糧五石四斗一升四合以上理化等十四縣通共災戶二千零八戶暨大喇嘛廟一座原請減免正糧內經勘明減徵四成或五成六成暨全數豁免各不等共計減免六百一十四石二斗九升一合七勺本部按冊覆核數目尙符查該財政廳此次清冊所開勘免正糧各數本與勘報災數條例辦法不無出入惟該區地瘠氣寒前據該張前分廳長詳送川邊詳報收成查勘災賑條例到部經本部批准作爲川邊單行簡章在案該清冊彙列災情暨減徵或豁免數目核與該簡章第二第三第四各條所擬辦法尙無不合擬懇准如所請分別減免正糧以惠災黎而綏邊徼至此次災案細數表冊及切結應仍由該財政廳飭催齊全送部備查以重災政而資結束所有核議川邊理化等縣五年分霜雪冰雹水雨蟲旱成災夷戶地畝懇請准予減免正糧各緣由是否有當理合呈請 大總統鑒核訓示祇遵再此呈係財政部主稿會同內務部辦理合併聲明謹呈八年四月二十七日已奉 指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爲軍官詐財販賣鴉片擬依原判處刑請予褫奪原官

文

爲軍官詐財販賣鴉片擬依原判處刑隨案褫奪官呈請鈞鑒事竊准熱河都統姜桂題咨開陸軍騎兵中尉吳永桂串同李殿明杜金章騙買民人楊悅等煙土轉交杜金章等變賣訊供明確依暫行刑律第三百八十五條第二百零六條第二十三條第三百八十九條所載處以徒刑五年罰金三十元褫奪公權全部八年並隨案褫奪原補實官以憑宣告執行等因到部覆核無異擬依照原判將該吳永桂處以徒刑五年並科罰金三十元褫奪公權全部八年並擬將該吳永桂所補陸軍騎兵中尉實官隨案褫奪以便執行理合鈔錄判決書呈請鑒核示遵謹呈八年四月二十六日已奉 指令

海軍總長劉冠雄呈

大總統彙報民國八年第一期死亡士兵卹殮等費繕單呈鑒

文(附單)

爲彙報民國八年第一期死亡士兵卹殮等費繕單具陳仰祈鈞鑒事竊查七年第四期本部及艦隊並所屬機關死亡士兵卹殮等費業經彙報在案茲將八年第一期一三三三月給卹本部所屬機關及各艦隊死亡士兵繕單彙報以符定案理合呈請鈞鑒謹呈八年四月二十六日已奉 指令

計開

通濟軍艦輪機中士黃錦昌一名因公積勞病故暫依海軍贍卹令草案第四表丁項照中士階級給予一次卹金六十五元並暫依海軍給予令草案第四表給予殯殮費一百元

建安軍艦輪機中士方雲荃一名因公積勞病故暫依海軍贍卹令草案第四表丁項照中士階級給予一次卹金六十五元並暫依海軍給予令草案第四表給予殯殮費一百元

海軍總司令公署僱員李有順一名因公積勞病故暫依海軍贍卹令草案第四表丁項比照中士階級給予一次卹金六十五元並暫依海軍給予令草案第四表給予殯殮費一百元

五月三日第一千一百六十五號

楚有軍艦一等輪機兵劉忠輔一名因在機輪浸受煤毒殞命暫依海軍贈卹令草案第四表丙項從優進一
等照下士平時因公殞命例給予一次卹金六十五元並暫依海軍給予令草案第四表給予殯殮費一百
元

海軍軍艦一等兵陳長命一名因公積勞病故暫依海軍贈卹令草案第四表丁項照一等兵階級給予一次
卹金五十元並暫依海軍給予令草案第四表給予殯殮費六十元

海軍軍艦二等兵林之坤一名因公積勞病故暫依海軍贈卹令草案第四表丁項照二等兵階級給予一次
卹金四十五元並暫依海軍給予令草案第四表給予殯殮費六十元

楚有軍艦二等兵邱聯亨一名因公積勞病故暫依海軍贈卹令草案第四表丁項照二等兵階級給予一次
卹金四十五元並暫依海軍給予令草案第四表給予殯殮費六十元

江軍軍艦二等兵蔣玉一名因公積勞病故暫依海軍贈卹令草案第四表丁項照二等兵階級給予一次
卹金四十五元並暫依海軍給予令草案第四表給予殯殮費六十元

張字雷艇二等輪機兵侯耀庭一名因公積勞病故暫依海軍贈卹令草案第四表丁項照二等兵階級給予
一次卹金四十五元並暫依海軍給予令草案第四表給予殯殮費六十元

海軍陸戰隊軍士石壽華一名因公積勞病故暫依海軍贈卹令草案第四表丁項比照二等兵階級給予一
次卹金四十五元並暫依海軍給予令草案第四表給予殯殮費六十元

海軍砲艦二等兵王德恩一名因公落水殞命暫依海軍贈卹令草案第四表丙項從優進一級照二等兵平
時因公殞命例給予一次卹金五十元並暫依海軍給予令草案第四表給予殯殮費六十元

駐閩練勇隊練兵郭文一名因公受傷殞命暫依海軍贈卹令草案第四表丙項從優進一級比照二等兵
平時因公殞命例給予一次卹金五十元並暫依海軍給予令草案第四表給予殯殮費六十元

駐閩練勇隊練兵嚴東山一名因公受傷殞命暫依海軍贈卹令草案第四表丙項從優進一級照二等兵平
時因公殞命例給予一次卹金五十元並暫依海軍給予令草案第四表給予殯殮費六十元

駐閩練勇隊練兵李正業一名因公受傷殞命暫依海軍贍卹令草案第四表丙項從優進一級比照二等兵平時因公殞命例給予一次卹金五十元並暫依海軍給予令草案第四表給予殞殮費六十元

海容軍艦三等輪機兵陳性銓一名因公積勞病故暫依海軍贍卹令草案第四表丁項照三等兵階級給予一次卹金四十元並暫依海軍給予令草案第四表給予殞殮費六十元

應瑞軍艦三等兵陳倉星一名因公積勞病故暫依海軍贍卹令草案第四表丁項照三等兵階級給予一次卹金四十元並暫依海軍給予令草案第四表給予殞殮費六十元

吳淞海軍學校門丁毛升一名因公積勞病故暫依海軍給予令草案第二十一條准以軍役比照水兵殮費二分之一例給予殞殮費三十元

永安軍艦軍役張德貴一名因公積勞病故暫依海軍給予令草案第二十一條准以軍役比照水兵殮費二分之一例給予殞殮費三十元

靖安軍艦軍役程長灼一名因公積勞病故暫依海軍給予令草案第二十一條准以軍役比照水兵殮費二分之一例給予殞殮費三十元

利通拖船軍役林立生一名因公積勞病故暫依海軍給予令草案第二十一條准以軍役比照水兵殮費二分之一例給予殞殮費三十元

綜計以上二十名於民國八年第一期給卹

海軍總長劉冠雄呈 大總統請給已故海軍輪機上尉趙仕桐等卹殮醫藥等費文

為懇將已故海軍輪機上尉趙仕桐等照章給予卹殮醫藥等費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據海軍總司令藍建樞呈稱建安軍艦輪機副海軍輪機上尉趙仕桐積勞病故請予給卹又據福州海軍學校校長張斌元呈稱本校國文教員林凱嵩積勞病故附送醫藥單據請照章給予卹殮醫藥費各等情先後到部本部詳加查核均尚與例相符已故海軍輪機上尉趙仕桐擬請暫依海軍贍卹令草案第十五條第四表丁項照上尉階級給予一次卹金一百五十元並暫依海軍給予令草案第四表照初等官佐例給予殞殮費四百元查海軍軍屬

五月三日第一千一百六十五號

贈卹暫行簡章第一條內載凡薦任委任軍用文官一次卹金及殯殮費應依條給數目此屬軍官給卹之規六十元以上者中尉同各等語已故福州海軍學校教員林凱嵩係屬委任俸給七十元經請暫依海軍贈卹令草案第十五條第四表丁項比照中尉階級給予一次卹金一百二十元並暫依海軍給卹令草案第四表比照初等官佐例給予殯殮費四百元查海軍給卹令草案第三表載醫藥費初等官佐卹銀五十元等語查林凱嵩醫藥單據自民國七年十一月十三日醫治起至本年三月十九日止計共一百五十七日應呈請醫藥費五百三十七元五角三分五釐按照日額五元核計尙在額給之內應請照給數云云呈請核辦合行呈請陳伏乞鑒核施行謹呈八年四月二十七日已奉 指令

咨

內務部咨河南省長安陽文廟暨明倫堂是否未經招售官產處長郭光麟有無變賣文廟等項事實請迅予查復文

為咨行事據河南省議會電稱河南變賣官產處處長郭光麟擅將安陽文廟及師範校址變賣於馬紳吉棟又將原武學田賣給地方吳紳請一併飭令退回以重祀典而維學務等情正核辦間據該院函開奉大總統發下秘書馬吉棟呈汴省議會電陳擅賣擅買安陽文廟一案安陽學官署早經他人承購彭德府學官署係吉棟承購與知縣通判府經參游各署一律變賣並無差別其文廟暨明倫堂並未招售亦無人承買無礙丁祀講學請飭派員查明等語函請查照等因到部除校址學田應由教育部核辦外究竟文廟暨明倫堂是否未經招售該處長是否有變賣安陽文廟等項事實亟應秉公澈查以憑核辦相應鈔錄電函咨行貴省長迅予查復並將原函轉行省議會查照可也此咨

內務總長錢能訓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四月二十四日

內務部咨湖南省新化教育會場設於昭忠祠內須明定租借辦法各等情請轉飭分別辦理並咨部備案文

爲咨行事准咨開湖南新化茂油公司總理李祖坤呈控晏孝遜等毀棄祠主改作教育會場復佔試館抄洗什物一案茲據委員會同縣知事查復呈稱該縣昭忠祠建於清同治年間由援川虎威寶勇全營自行釀費稟經川督奏明修建合祀該營死事員兵其主權應屬之寶勇全營非一姓一人私產改革後該祠及舖屋提歸全縣公有撥爲會地嗣奉祠宇發還命令祠裔李祖坤赴省呈控致將改作教育會之案取銷規復祠祀祠產亦盡數發還歲時祭享由財產保管處查照向例辦理教育會無相當地址議仍附設該祠以不妨害主權爲變通兩全之策李祖坤繼瀆不休程前知事酌給津貼八十串飭令遷居完案李祖坤領錢之後避匿不面因呈明省公署將房舍所存器物憑衆點交李祖坤不服處分時向教育會滋鬧趙前知事到任後剴切曉諭並予省釋該民一味固執此案致未完結現經委員知事等親詣該祠觀覽一切照舊教育會附設於此亦甚適宜該祠係共有性質李祖坤逞刁健訟如再赴省上控即求批斥或押發下縣監禁至教育會附設該祠閱時既久並無妨礙應請仍照原案等情咨請查核辦理等因到部查新化昭忠祠既據委員查明係屬寶勇全營釀費建設則該祠自身即爲享有一切財產之主體各難裔得爲該祠之經營人對於一切財產尙不得任意處分此外者更不待言該邑紳等於民國元年提該祠及舖屋爲全縣公有撥作會地湯前都督既將此案取銷規復舊祀而程前知事以教育會無相當地點仍請附設該祠並不以租借名義行之僅謂不妨礙主權空言搪塞糾訟之因實始於此迨李祖坤曉瀆不已始議酌給津貼俾資贍養冀其遷居完案李祖坤領錢之後避匿不面固屬非是惟此項津貼似係賠償遷居損失之費不能作爲取得處分權之賃價嗣晏孝遜等請規復昭忠祠爲教育會原案甘前知事遂藉口給有該民津貼猶復佔踞祠舍係屬刁抗呈請將該民所存器物憑衆點交勒令遷出該民不服趙前知事即將該民帶署管押歷任各該知事辦理此案俱未妥洽茲准貴省長咨復各因教育會爲公益機關固應設法維持而財產主權亦宜尊重以後教育會場設於祠內原無不可惟須明定租借辦法以免糾葛至經管該祠應請轉飭查照舊章交由原經管人管理一應租款均歸該

祠所有即由經營人收存其祠旁試館據該民呈稱係由伊家私造同被侵佔該委員等並未提及亦請查明實在情形如確係私產應即一併交還以昭平允相應咨行查照轉飭該縣遵照分別辦理並希將辦理情形咨部備案可也此咨

內務總長錢能訓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四月二十四日

內務部咨教育部據福建小學校長黃承潮等呈稱學校每屆學年試驗畢業應集合謁聖等語是否可行請查核見復文

為咨行事案據福建省立第三小學校校長黃承潮教員石屏藩等呈稱吾國幅員遼廓風俗言語彼此不通所得以鞏固倫常永收統一之效者實維孔教是賴舊時習慣舉凡兒童入學必先釋奠先師其用意實良且美即現時各省學校孔子誕日一律給假慶祝亦已著為明令尤足見尊崇聖道今古皆然近查山西省閻督錫山時定各學校畢業典禮概於各地方孔廟內舉行為該省單行條例之一既足起學生信仰孔教之心又隱寓國家鼓舞人才之意成績卓著早在大部洞鑿之中承潮等僻處海濱憂深道遠敢懇大部採取晉省成規據情轉呈 大總統准予明令各省凡學校每屆學年試驗畢業時應由各地方行政長官核定舉行畢業典禮日期令其集合謁聖並加以剴切訓詞授予證書藉昭慎重則風同道一薄海喁喁似亦收拾人心之一助也是否有當理合備文呈請大部察核施行等情到部查該校長等呈請學校每屆學年試驗畢業由各地方行政長官核定舉行畢業典禮日期令其集合謁聖並加訓辭各節是否可行事關教育行政相應咨行貴部查核見復以憑辦理此咨

內務總長錢能訓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廣告

北京電話局廣告

本局各種話機現已用罄總額已將次佔滿而訂購機器材料尚未運到所有東西南三局目下一律暫行停止裝設容俟機料運到再行次第裝置不誤恐未周知特此登報廣告

持有湖北商辦鄂路股款清理處新據者鑒

啟者前湖北商辦川粵漢股款清理處於上年四月撤銷改組籌辦工廠醫院事務所有該處簿據文件及一切未完事宜移由事務所接辦已半載有餘除未經登記各股款早已聲明截止外其已經登記換取新據者一再展期僅取至今尚未兌清雖為數無多但長此遷延守候終無已時轉瞬醫院成立籌辦事竣更何能虛懸以待現定自本年陽曆二月一日起以六個月為限凡持有前清理處新據者迅速來所兌取逾限後一概換給醫院慈善捐條以資結束而免歧視除呈明 湖北督軍省長暨登瀛漢報外恐未週知特此聲明
漢口籌辦工廠醫院事務所啟

通惠實業公司召集特別股東會廣告

啟者本公司經董事會議決於五月十一日下午二鐘在北京統綫胡同總公司內開特別股東會凡屬本公司章程務請 股東諸君先期携帶股票或備函蓋章送由總公司驗給入場券倘因事不能親到請託他股東代表蒞會仍加具函據為證是荷此啟

北京元昌五金號新張廣告

電話東局三百七十號

逕啟者本號開設在崇文門內大街新開路口專售各國名廠五金器械油漆雜貨等物凡鐵路礦務以及各類工廠應用材料莫不俱備當茲新張之始存貨既足定價尤廉如蒙時賜惠顧無不格外歡迎也

修訂法律館刑法草案出版廣告

刑法第二次修正案理由書並附刑度表全兩冊現已出版定價大洋四角欲購此書者可逕向本館庶務處購取特此廣告

●中原公司董事會公告

四月二十日

敬啟者本屆股東會期定於本月二十四日在北京開會曾經通告在案茲准公股代表胡鼎元司際虞兩先生函開近以公股各事與商股方面協議漸有眉目惟開會期迫到時恐難就緒而地點主張又未一致深恐各股東無所適從會議諸多滯礙擬請緩期召集以便細商但本屆各股東應得紅利未便再為延擱即請董事會酌量提前辦理分配一切俟股東會開會時再為報告請求追認至公司帳目改選董事及其他應興應革諸事應俟開股東大會時再為議辦似此權宜辦法商股公股意見均同希即查照議辦商股聯合會代表楊哲子先生函開本公司前因河南公股膠轕問題商股股東特設商股聯合會並推度為代表與公股方面接洽旋蒙 大總統垂念此事關係外交並關河南地方公益特派王揖唐先生居間調停兩月以來彼此條件磋商往復數次幸賴王揖唐先生苦心調處趙督軍極力疏通公股代表省議會諸公開誠布公互相退讓今已議定一切開封訟案依法判決禁止非法干涉商股方面提議增加資本承諾公股交足一百萬元其股權仍照本公司章程第十五條辦理所有困難大端皆已解決惟實行手續尚須依次進行查股東大會之期原定本月二十四日時期太迫布置難周應請貴會議決將會期展緩所有各股東應分紅利由貴會提前辦理俟開股東會時補行報告自今日始以兩禮拜為期由公股商股兩方將股東大會日期地點協定之後再行函請貴會宣布特此函達即乞裁察並乞通告全體股東周知為幸各等因茲經本會議定遵照展期所有日期地點一俟公股商股兩方協定通知本會後再行宣布除分紅提前辦理另行通告外特此公告

●中原公司公告

本公司第三屆結帳淨贏洋六十八萬零八百七十元零九分經董事會議決照一分八釐分劈紅利本應俟股東會通過再行定期發付茲因公股代表商股聯合會代表分別來函請展緩會期提前分紅經董事會議決自五月四號起為付給紅利之期屆時請各股東持息單分別向焦作本公司兌換處北京東鐵匠胡同本公司駐京辦事處開封山貨店街豫泉官錢局領取除營業報告另行刊送外特此公告 四月二十一日

●京師華商電燈公司廣告

本公司在外洋購定機器至今尚未能到特此聲明數月以內礙難增加用戶本公司極抱歉忱且為維持舊用戶起見不得不爾尚乞諒之特此通告

●北洋大學招生廣告

本校招土木工科探礦科冶金科一年級新生三年畢業各一班四年畢業各一班預科一年級新生二班投考預科者北京在高等師範學校定於七月七八兩日報名九十兩日試驗天津在西沽本校定於七月十四十五兩日報名十六十七兩日試驗上海在小東門內高等小學定於七月二十五二十六兩日報名二十八二十九兩日試驗投考本科者須在預科報名時間攜帶證書憑照赴報名處面試口試如能及格再於八月十五日在天津本校試驗招考簡章函索即寄此佈

●中原公司公告

本公司前定自五月四日起在焦作本公司兌換處北京本公司駐京辦事處開封豫泉官錢局發給股東紅息曾經登報通告在案三處發息本為股東便利起見惟三處款項均須有準備確數茲擬定辦法凡股東第一次入股在北京或開封者持息單向原入股處之北京或開封發息處取息時均隨到隨發若在他處入股欲改由北京或開封取息時須十日前來函通知以便匯款備取免致歧誤特此通告

●遺失存款字據聲明

茲因岳蓮峯於前清宣統元年二月三十日用寶善堂名義在北京天成亨票莊存有京平足銀五千兩訂明月息四釐限一年當由天成亨立給存款字據一紙息摺一扣為憑民國七年六月間岳蓮峯檢點藏篋方知此項存款字據遺失因此與天成亨生出入訴訟經京師地方審判廳判決天成亨應如額履行債務岳蓮峯應將遺失存款字據緣由向遺失地之行政官廳呈報立案并登報聲明等語現岳蓮峯與天成亨均願遵判辦理除向京師警察廳呈報立案外合行聲明此項存款字據業已作廢將來無論落在何人之手皆不能冒向天成亨取銀特登報如右維祈 公鑒

●印鑄局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八年二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四冊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二角新購郵費一元三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三元六角東洋四角西洋八角特此廣告

督辦京畿水災河工善後處敬謝各大善士慨助京直水災賑款報告單 (續)

李銀貴君 景百昌君 王化周君 李文傑君 荆禎祥君 柴子秀君 郭仰山君 王文海君 李文元君 鄭茂春君 周世昌君 陳恩明君 賀命城君 劉三元君 吳溥恩君 王山元君 李正中君 馮玉君 賈立中君 薛學鯉君 郭呈祥君 王自立君 李開業君 李自成君 褚山君 周左文君 王道在君 苗在田君 張佐德君 劉捷三君以上三十三戶各捐洋一角 會鐵豫盛公局捐洋二元 永亨通 永順元 新盛泰以上三戶各捐洋三角 敬信公 三省合 新慶德 元盛魁 長盛公 永原長 永興合 大順德 永順生 福順和 永豐亨 敬業長 福盛成 益合長 復立成 長興東 祥盛通 日升兆 復興隆 信泰和 永遠成 永泰亨 恒興源 新慶和 德玉成 福厚源 福慶和 義永昌 新慶永 德慶亨 雙盛祥 和合永以上三十二戶各捐洋一角

經收天津渡過載鹽店經募賑款細數名單列後

恒興和 仁瑞和 宗盛昌 裕盛永 通泰西 公運局以上六戶各捐洋四角 周承雍君 張學曾君 景瑞生君 衛庚君 周承烈君 郭仁靜君以上六戶各捐洋二角 郭安臣君 武靜之君 王效服君 馬思孟君 衛有荆君 朱思登君 張隨學君 劉佐修君 景之祥君 荆如軻君 白有色君 黃在次君 范效叔君 趙如璧君 王蓮玉君 楊在青君 李有業君 陳美玉君 秦定邦君 張佐德君 郭相唐君 張西箴君 孔相漢君 姜之安君以上二十四戶各捐洋一角 兩益恒 長盛生 福星吉 長泰和 永春和以上五戶各捐洋四角 李承智君 陳耀祖君 周承獻君 張長泰君 張志賢君以上五戶各捐洋二角 李效白君 馬駿五君 黃思忠君 郭相儀君 武如吉君 趙高龍君 孔文君 王忠君 李習白君 秦如羊君 張子正君 孫效先君 周之洞君 吳相蘭君 陳學正君 雷如同君 丁子蘭君 曾如三君 南有山君 李相唐君 荆有花君 馬子良君 宋昌君 朱如昌君 王百祥君 楊如乙君以上二十六戶各捐洋一角

經收河東鹽運使經募賑款細數名單列後

源浪浪君 張長育君 王官生君 李福娃君 三和堂 二丑堂 會文堂 須勝堂 梁榜榜君 畢士鳳君 王燕桂君 胡興吉君 迎喜堂 樊廷珍君 劉應魁君 王賢君 陳文燦君 未完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四日星期日第一千一百六十六號

印 鑄 局 發 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 話 東 局 二 百 零 一 號

政 府 公 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重要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目錄

民國八年五月三日上午九鐘二刻新任義

國駐京使領事項夢呈遞接任國書觀見

銜名

親見頌詞

大總統答詞

命令

大總統令

更正

布告

農商部布告(續)

公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遵核河南督軍請

將豫軍越境剿辦蘇魯巨匪暨豫省考成

等縣股匪異常出力人員分別獎敘文(

附單)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遵核蒙藏院請將

招待外蒙專使人員李芳春等分別獎敘

文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呈核甘肅督軍請

獎克復肅州貴德城池出力人員劉錫鑫

等十一員擬請特准以薦任職任用文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請將國務院存記

步以莊等薦任職任用左少學等分別分

發文

內務總長錢能訓呈 大總統為奉天全

省警務處處長王家勳等辦理警務著

勞勳請給予警察獎章文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核撥陸軍

第一混成旅請給被戕殞命官佐邢裕墉

等卹金文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彙案請補

陸軍官佐實官文(附單)

司法總長朱深呈 大總統彙案請將步

軍統領衙門執法科科长陳毓珩及直隸

天津警察廳警正李隨良等十一員分別

給予金質獎章文(附單)

陝西省長劉鎮華呈 大總統彙案請將西

省所屬各縣民國七年分秋禾約收分數

繕單呈鑒文(附單)

判詞

大理院民事判決八年上字第四一六號

廣告

民國八年五月三日上午九鐘一刻新任義國駐京公使嘎坦婆呈遞接任國書觀見銜名

欽命全權公使嘎坦婆

公使館頭等參贊華蒂

公使館漢文正使賁薩

公使館二等通譯伯似貝

公使館商務隨員薄思達

公使館衛隊長瓦拉達

公使館醫官馬爾禱

特派陸軍中尉昂斯德

公使館神甫廖廸迪

泊滬義艦長孟樂益

觀見頌詞

大總統閣下本大臣欽奉本國

大君主陛下特

旨命爲駐華便宜行事全權大臣謹將調回阿大臣及任本大臣之

國書恭呈

鈞鑒本大臣以中義兩國舊誼夙篤久以融和現應世界近况之狀態益形鞏固續密既曩同立於開化肇始之國復於自由公理爭戰戮力駢馳自爲當然本大臣膺此重任必當殫精竭慮於中義兩國學問上經濟上之聯絡努力維持日求進步因之兩國時形裨益爲

職志深望

貴國政府輔導頻頌以得良美之結果除遵本國

大君主之命代祝

大總統及中華福祉之慶外本大臣個人亦謹賀

大總統政躬禔安康泰

貴國日進無疆

大總統答詞

貴公使奉

貴國

大君主陛下欽命駐華全權公使本日親遞到任國書及前任公使阿略第卸任國書本大總

統良深欣幸中義爲亞歐文化肇始之邦兩國通好以來睦誼敦篤近復於自由公理戰

爭期內互相提攜兩國邦交增此光榮之關係則將來共享昇平之幸福及固有邦交之

益加親密本大總統自可深信無疑矣

貴公使資望素著此次特簡來華榮任使節中義兩國人民於文學美術實業及經濟上

之關係定可日見發達本大總統尤深歡慰至

貴公使應盡職務本大總統及本國政府自必推誠相與俾盡厥職茲頌

貴國

大君主陛下幸福暨

貴國國運昌隆並祝

貴公使福履康泰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特派張謇督辦江蘇運河工程事宜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三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大總統令

派韓國鈞會辦江蘇運河工程事宜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三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大總統令

任命李大受署交通部技監此令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三日

大總統印

國務總理錢能訓
交通總長曹汝霖

大總統令

國務院存記張廣陸著分發湖北交該省長酌量任用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三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內務總長

大總統令

任命秦華為奉天督軍公署參謀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三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參謀總長張懷芝呈請任命彭振國署奉天督軍公署中校參謀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三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參謀總長張懷芝呈請任命鄭士琦署陸軍第二師二等參謀官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三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三十七號

令國務總理錢能訓

呈核浙江督軍請將憲兵上校陳景烈改用簡任文職由

呈悉陳景烈應准改以簡任文職存記任用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三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三十八號

令國務總理錢能訓

呈核熱河都統特保前任熱河官產處處長胡家鈺請予存記由
呈悉胡家鈺著交國務院存記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三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三十九號

令審計院第二廳廳長審計官張潤霖

審計院審計官錢懋勛

呈報監視儲蓄票抽籤完竣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三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四十號

令京兆尹王達

呈報民國八年三月分京兆地方辦理盜匪案件鎗斃人犯開單呈鑒由
呈悉交內務陸軍司法三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三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陸軍總長 靳雲鵬

司法總長 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四十一號

安徽省長呂調元

呈保薦汪嘉棠等二員以備擢用由

呈悉汪嘉棠楊毓璠均交國務院存記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三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四十二號

令陝西省長劉鎮華

呈彙報民國七年份陝省各屬秋禾實收分數由

呈悉交內務財政兩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三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財政總長 龔心湛

更正

頃准國務院秘書廳函稱本年四月十一日公報登載陸軍總長靳雲鵬呈准京兆尹咨請以穆春恆升補騎校奉
大總統指令准其升補此令等因查騎校係防禦之誤相應函請貴局查照登報更正等因合
亟更正

農商部布告(續第一千一百六十五號)

九

勝紹股份 有限公司	有限	二萬元	<p>董事 范洵天住山東濰縣 頂 丁煦農住山東黃縣十字街 夏頌萊住江蘇南翔鎮 靳廷慶住山東濟寧縣南關 王幼三住本公司 監察人 王家亭住山東濟南 新街 李福錄住山東濰縣南關 關所里街 范顯庭住本公司 劉問芝住山東濰縣南關後 營坊</p>	本店設山東濟南城南 門外順城根迤東	民國二年	一月	民國八年設立	股份有限 公司第三 百一號
同益商輪 船運送有 限公司	有限	十萬兩	<p>董事 朱傑三 謝衡聰 童克 聆 鄒樹文 滋省傳均住江 蘇上海 監察人 鄒季申 林孟垂均住江 蘇上海</p>	總公司設江蘇上海	民國七年	二月	民國八年設立	股份有限 公司第三 百二號

政府公報 布告

五月四日第一千一百六十六號

政府公報 布告

五月四日第一千一百六十六號

<p>同泰源實棉花棉紗有限 業股分有油糧毛皮 限公司 實業押款 及礦務工 廠</p>	<p>濟新磚瓦製造磚瓦有限 股分有限 公司</p>	<p>五十萬元</p>	<p>一萬五千 元</p>	<p>董事 袁乃寬住北京 袁克成總公司設河南安陽縣 願歸愚住河南開封 李同城內 卿 林 森住河南安陽縣 分公司設河南鄭州洛 袁奎恩住河南開封 劉 欽陽 住河南安陽縣 監察人 彭 銳住河南安陽縣</p>	<p>董事 鄭蘭台住山東濟南司甲 本公司設山東濟南商 街 俞黼卿住山東濟南電話埠三里莊 公司 朱之椿住南京祥泰木 行 張魯聯住山東濟南祥泰 木行 李海泉住山東濟南海 記工廠 劉葆初住山東濟南 英美煙公司 監察人 史澤波住山東濟南中 國銀行 宋志雲住山東濟南 祥泰木行</p>	<p>民國七年 五月</p>	<p>民國七年 四月</p>	<p>民國八年 一月</p>	<p>民國八年 二月</p>	<p>股分有限 公司第三 百三號</p>	<p>股分有限 公司第三 百四號</p>
--	-----------------------------------	-------------	-------------------	--	---	--------------------	--------------------	--------------------	--------------------	------------------------------	------------------------------

辦公文彙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遵核河南督軍請將豫軍越境剿辦蘇魯巨匪暨豫省考成等縣股匪異常出力人員分別獎叙文(附單)

爲遵核河南督軍趙調請獎豫軍越境剿辦蘇魯巨匪暨豫省考成等縣股匪異常出力人員恭呈仰祈鈞鑒事據銓叙局呈稱奉院交河南督軍請獎豫軍越境剿辦蘇魯巨匪暨豫省考成等縣股匪異常出力人員一案業奉 大總統指令呈悉交國務院陸軍部分別核辦此令等因奉此查原呈內稱歸德鎮守使寶德全毅軍翼長常德盛宏威軍司令趙傑臨機因應督率有方該員等職分較崇應如何獎勵之處出自逾格鴻慈等語查寶德全一員曾受二等大綬嘉禾章已滿一年擬請特給三等寶光嘉禾章常德盛趙傑二員均曾受勳章未滿一年照例不能晉給擬請傳令嘉獎其餘請以簡薦任職存記任用各員擬請照例改給勳章一併按照頒給勳章條例分別擬等開單呈請轉呈等情前來理合具文呈請鑒核訓示遵行謹呈八年四月二十八日已奉 指令

謹將遵核河南督軍請獎豫軍越境剿辦蘇魯巨匪暨豫省考成等縣股匪異常出力人員開單仰祈鈞鑒計開

調豫毅軍翼長行營河南遊擊司令部營務處現署山東單縣知事楊兆庚 調豫毅軍翼長行營河南遊擊司令部執法官前署江蘇儀徵縣知事趙冠南 河南督軍公署參謀兼軍裝庫庫長陸軍步兵中校尙武

以上三員擬請給予五等嘉禾章

調豫毅軍翼長行營河南遊擊司令部營務處陸軍步兵中校鍾元

以上一員擬請給予五等嘉禾章

河南督軍公署秘書兼軍需課課員前清河南候補知縣郭煥章 河南督軍公署秘書兼監印官中 潤

河南歸德鎮守使署秘書前清試用縣丞張守南 調豫毅軍翼長行營河南遊擊司令部執法官前清試用知縣唐振新 河南豫北鎮守使署書記官前清選用府經歷何閩生 河南宏威軍司令部一等書記官前清試用鹽大使金猷馨

以上六員擬請給予七等嘉禾章

調豫毅軍翼長行營河南遊擊司令部前敵指揮官熱河任用縣佐朱吉烜 調豫毅軍翼長行營河南遊擊司令部前敵隨營辦事員前清選用縣丞胡名珂 調豫毅軍翼長行營河南遊擊司令部前敵隨營辦事員前清選用縣丞胡名珂 調豫毅軍翼長行營河南遊擊司令部書記官林炳堃 調豫毅軍翼長行營河南遊擊司令部書記官兼軍醫官喬履中

以上五員擬請給予八等嘉禾章

調豫毅軍翼長行營河南遊擊司令部副官陸軍步兵上尉來晉豪

以上一員擬請給予八等嘉禾章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遵核蒙藏院請將招待外蒙專使人員李芳春等分別獎叙文

為遵核蒙藏院總裁請獎招待外蒙專使人員李芳春等恭呈仰祈鈞鑒事據銓叙局呈稱奉院交蒙藏院總裁請獎招待外蒙專使人員李芳春等一案奉 大總統指令呈悉交國務院查核辦理此令等因奉此查

勞績保獎實職業經停止在案此次蒙藏院呈保招待外蒙專使出力人員請以簡薦委各職交局存記核與定章不符惟該員等均係該院直轄職員合於特保升用辦法李芳春汪睿昌二員均任薦委實職已滿三年核與文職任用令第三條第三款第四條第五款之規定尚屬相符擬請照准將李芳春一員以簡任職升用汪睿昌一員以薦任職升用其請以簡任職存記之王郁暎彭清嘉二員任實職未滿三年以及請以委任職

有記之獎勵白致權彭清嘉二員曾受勳章未滿一年陳祖誥一員曾受四等嘉禾章未便再行晉給擬請均改爲傳令嘉獎至於連陞一員原請晉給二等嘉禾章趙國璧一員原請晉給七等嘉禾章張國顯延庚常永三員原請入等嘉禾章與例尙無不合擬請照准給獎熙鑑希爾巴敦魯布扎木遜朗扎布三員均曾受勳章未滿一年照例不能晉給擬請一律改爲傳令嘉獎所有違核蒙藏院總裁請獎招待外蒙專使人員緣由是否當謹呈請轉呈等情前來理合具文呈請鑒核訓示遵行謹呈八年四月二十八日已奉 指令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呈核甘肅督軍請獎克復肅州貴德城池出力人員劉錫鑫等

十一員擬請特准以薦任職任用文

爲擬請准將克復肅州貴德城池出力人員劉錫鑫等以薦任職任用仰祈鈞鑒事銓叙局呈稱准文官甄用委員會咨開本屆甄用甘肅督軍呈獎克復肅州出力劉錫鑫一案又克復貴德城池出力周希武袁國治張勳中魯秉周魏敷澤張聿莊李家蕃徐傳鈞劉葆胡秀彭十員一案已於上年年終奉 令交會核辦在案嗣准張督軍電稱此次均係軍事異常出力與尋常勞績不同等語茲經本會議決擬請援照克復城池案仍由貴局將單開各員呈請特准相應將原案咨行貴局查照辦理等因到局查勞績保獎實職前經呈准結束在案茲准前因應否轉呈請予特准之處呈請示遵等情前來查軍事異常出力人員歷經奉 令特准獎叙實職各在案此次事同一律擬請援案特准劉錫鑫周希武袁國治張勳中魯秉周魏敷澤張聿莊李家蕃徐傳鈞劉葆胡秀彭等十一員均以薦任職分省任用是否有當理合呈請鑒核訓示遵行謹呈八年四月二十八日已奉 指令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請將國務院存記步以莊等薦任職任用左少瑩等分別分發

文

爲擬請准將國務院存記步以莊等薦任職任用左少瑩等分別分發仰祈鈞鑒事銓叙局呈稱奉院交直隸

省長咨呈開簡任職分省任用步以莊薦任職分發任用汪德壽吳廷祁車範現充本署職務請分發直隸用資任使准江蘇省長咨開薦任職施濟晉彭光鴻王文貴張國琛陸宗保劉志正許桐趙作舟朱宗衡等九員均在江蘇當差情形較為熟悉請一併分發任用以資熟手又准湖北省長咨開交院存記簡任職葉錫年在鄂供職有年於吏治民情頗為熟悉擬請分發湖北任用俾收駕輕就熟之效各等因到局又據薦任職任用左少瑩白崇仁胡建勳趙德森葉遇春陳雲昭呈請分發等情前來查步以莊等各員現經各省長官咨請調用核與呈准限制分發人員辦法尙屬相符左少瑩白崇仁胡建勳於內務財政行政尙有經驗趙德森葉遇春陳雲昭於山東江蘇浙江情形尙為熟悉左少瑩等業經鈞院傳見在案擬請准將國務院存記之步以莊分發直隸任用葉錫年分發湖北任用薦任職任用之左少瑩白崇仁分發內務部任用胡建勳分發財政部任用汪德壽吳廷祁車範分發直隸任用趙德森分發山東任用施濟晉彭光鴻王文貴張國琛陸宗保劉志正許桐趙作舟朱宗衡葉遇春分發江蘇任用陳雲昭分發浙江任用是否有當呈請轉呈示遵等情前來理合據情呈請鑒核訓示遵行謹呈八年四月二十八日已奉 指令

內務總長饒能訓呈 大總統為奉天全省警務處處長王家勳等辦理警務著有勞勩請給予警察獎章文

為奉天全省警務處處長王家勳等辦理警務著有勞勩擬請給予一等一級警察獎章以資鼓勵恭呈仰祈鑒核事查本部修正警察獎章條例第九條內載警察獎章之給予在一等一級以上者由本部專案呈明大總統等語茲准奉天省長張作霖咨稱奉天全省警務處處長兼省會警察廳廳長王家勳省公署內務科主任教育廳廳長謝蔭昌外交部特派奉天交涉員關海清三員歷年辦理警務著有勞勩擬請轉呈給予警察獎章以勵有功檢送該員等履歷咨請核辦等因到部查奉天全省警務處處長王家勳等辦理警政成績優長核與警察獎章條例第一條第九款暨第三條第一項之事例相符擬請准予查照同條例第七條第一款之規定各給予一等一級警察獎章以資鼓勵所有奉天全省警務處處長兼省會警察廳廳長王家勳

等請獎緣由理合呈請鑒核謹呈八年四月二十八日已奉 指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核擬陸軍第一混成旅請給被戕殞命官佐邢裕墉等

卹金文

爲官佐被戕身死照章核卹事案據陸軍第一混成旅旅長潘鴻鈞呈稱職旅暨附屬各營於民國七年四月在湖南攸縣馬子坡黃土嶺等處戰役陣亡負傷以及積勞病故官佐計共二十八員士兵夫卒計共三百八十五名先後取具各團營連書表切結請予照章核卹等情前來本部詳加查核與陸軍平時卹賞簡章第二條第四條給卹之規定相符除負傷各員愈後官能均無障礙尙堪服役應毋庸議積勞病故各員應另案彙辦士兵夫卒三百八十五名應由部分別優卹外所有營長邢裕墉一員擬請照卹賞表第一號按少校階級給予一次卹金四百元遺族年撫金二百五十元督連長孔憲銀連長王冠三方德順姚念科步兵上尉排長張振清五員按上尉階級各給予一次卹金三百五十元遺族年撫金二百元掌旗官顏景明排長段善繼龐忠廷張心全張春濤倫義才六員按中尉階級各給予一次卹金三百元遺族年撫金一百七十元輜重營輸送隊隊長徐克軍一員按少尉階級給予一次卹金二百五十元遺族年撫金一百四十元均以五年爲止以示體恤而昭激勵所有核擬給卹各緣由是否有當理合具呈伏乞鑒核施行謹呈八年四月二十九日已奉 指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彙案請補陸軍官佐實官文(附單)

爲彙案請補陸軍官佐實官事竊查陸軍官佐應行補官人員迭經本部呈請補授在案茲復查有已補未補陸軍官佐與補官令第六條暨補官令施行細則各項規定相符人員自應陸續請補以符定章再查陸海軍會計審查處處長陸軍一等軍需正高崇自陞任處長係屬少將相當官充任之職照章陸軍軍需監惟該處長補官年限未滿而職務重要服務勤勞擬請先加給陸軍軍需監銜是否有當理合繕單謹呈八年四月二十九日已奉 指令

謹將請補陸軍官佐實官人員繕單恭呈鈞鑒

計開

奉天督軍署衛隊營第一連連長夏雨庭

以上一員擬請授為陸軍步兵中尉

奉天督軍署衛隊營第二連排長佟少賢

以上三員擬請授為陸軍步兵少尉

奉天督軍署軍法課二等課員陳廷惠

以上一員擬請授為陸軍一等軍法

奉天督軍署軍法課三等課員朱同善

以上一員擬請授為陸軍二等軍法

奉天督軍署衛隊營軍需長宋汝賢

以上一員擬請授為陸軍二等軍需

奉天督軍署衛隊營軍醫生王青雲

以上一員擬請授為陸軍三等軍醫

司法總長朱深呈

大總統彙案請將步軍統領衙門執法科科長陳毓珩及直隸天

津警察廳警正李隨良等十一員分別給予金質獎章文(附單)

為呈請事本部獎章條例第八條內開應給金質獎章者由司法總長按照勞績呈明

大總統給與之等語歷經依照辦理在案茲查有步軍統領衙門執法科科長陳毓珩及直隸天津警察廳警正李隨良等十一

員均因協助司法出力具有獎章條例第一條第二項之勞績准各該管長官先後請予獎勵前來本部覆核

無異擬請俯准分別給予金質獎章以資激勸理合彙案繕具清單呈候鈞鑒施行謹呈八年四月三十日已

奉 指令

謹將擬給獎章人員銜名列後

計開

步軍統領衙門執法科科長陳毓珩 步軍統領衙門執法科副官裴祖謙 步軍統領衙門軍法股主任關興保 步軍統領衙門刑事股主任何雲鵬 步軍統領衙門民事股主任阮楚三 直隸天津警察廳警正司法科科長李隨良 直隸天津警察廳警正西區警察署署長蔣鶴林 直隸天津警察廳警正南區警察署署長趙惠濬 直隸天津警察廳警正東區警察署署長周階鳳 直隸天津警察廳警正中區警察署署長德山 直隸天津警察廳警正北區警察署署長劉鳳鳴 以上十一員擬請給予司法部二等金質獎章

陝西省長劉鎮華呈

大總統彙報陝西省所屬各縣民國七年分秋禾約收分數繕

單呈鑒文(附單)

爲彙報陝省所屬各縣民國七年分秋禾約收分數繕單仰祈鑒核事竊據陝西財政廳長張孝慈呈稱竊查前奉令開准財政部咨開收成分數與考成及災蠲均有關係鈔發前清戶部則例題奏收成第一第二兩條飭即暫行查照辦理等因轉行到廳奉此歷經遵辦在案所有七年分秋禾收成分數迭次令催各縣核實查造以憑彙辦去後據各縣先後將七年分秋禾約收分數造冊呈查除富平三原涇陽高陵鳳翔扶風岐山隴縣郿縣寶雞乾縣武功澄城白水同官淳化宜君耀縣宜川等十九縣或因土匪滋擾或現有軍務未能造查無從彙報外茲將已到各縣詳加查核繕具清摺三份理合具文呈請鈞署鑒核俯賜分別呈咨再七年分各縣查造秋禾分數實因軍興以來或道路梗塞或辦理城防未能依期造報以致彙轉稍遲合併聲明等情前來 鎮華覆核該廳所陳各節均係實情除咨呈國務院及分咨內務財政兩部查照外所有陝省民國七年分各屬秋禾約收分數理合繕單呈請鈞鑒謹呈八年四月三十日已奉 指令

計開

謹將陝省民國七年分各屬秋禾約收分數繕單恭呈鈞鑒

約收八分者一縣 靖邊縣

約收七分餘者三縣 嵐皋縣 潼關縣 華陰縣

約收七分者四縣 長安縣 臨潼縣 紫陽縣 藍屋縣

約收六分餘者九縣 鎮安縣 渭南縣 漢陰縣 南鄭縣 柞水縣 商南縣 永壽縣 鄠縣 寧

陝縣

約收六分者九縣 洋縣 平利縣 商縣 榆林縣 藍田縣 鎮巴縣 沔縣 褒城縣 山陽

縣

約收五分餘者十一縣 安塞縣 吳堡縣 華縣 甘泉縣 興平縣 醴泉縣 米脂縣 韓城縣

麟遊縣 西鄉縣 保安縣

約收五分者十四縣 城固縣 略陽縣 郿陽縣 中部縣 大荔縣 府谷縣 石泉縣 葭縣 留

壩縣 汧陽縣 寧羌縣 咸陽縣 鳳縣 佛坪縣

約收四分餘者十一縣 洛川縣 洵陽縣 柅邑縣 郿縣 長武縣 朝邑縣 安定縣 綏德縣

延長縣 延川縣 雜南縣

約收四分者五縣 橫山縣 白河縣 郿縣 膚施縣 清澗縣

約收三分餘者二縣 定邊縣 神木縣

約收三分者一縣 蒲城縣

約收二分餘者一縣 安康縣

總計以上約收五分餘

查富平三原涇陽高陵鳳翔扶風岐山隴縣郿縣寶雞乾縣武功澄城白水同官淳化宜君耀縣宜川等十九縣或因土匪滋擾或現有軍務未能造資無從彙報是以從缺理合聲明

裁判 詞卷

大理院民事判決八年上字第四一六號

判決

上告人威爾 第 德國人住天津大沽街年四十二號華茂洋行東

被上告人義品公司 比商住天津法租界

右代理人普倫 布 義品公司經理

雪 潤 比國人住天津法租界年三十一歲

林文 德 美國人住天津英租界年五十三歲

右上告人對於中華民國八年一月二十三日直隸高等審判廳就上告人與被上告人因債務糾葛一案所為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經本院審理判決如左

主文

本案上告駁回

上告審訟費由上告人負擔

理由

本院按現行法例認定事實應憑證據而證據之信憑力應由審理事實之審判衙門於法定範圍內衡情認定之故審判衙門之採證定判既無違誤即不容當事人以空言爭執本案上告人因建築需款於民國二年（即西曆一九一三年）以下依此推算十月十二日向被上告人借用行平銀二萬八千兩言明利息長年九釐如有拖欠並加複利即以建築之房屋及地基作為抵押擔保借款之本利及因此所生之費用而房屋投保火險之單據亦應併交被上告人收執並聲明上告人如違背合同條款被上告人用掛號信通知一箇月後仍不完全履行被上告人即有完全收管抵押物之權並得隨時出賣經雙方合意訂有合同為據迨後至民國四年七月被上告人因上告人延不交付利息遂於是月五日寄發掛號信函向上告人催告並聲明照

合同第六款所載如遲至八月五日不將所欠利息照交即照合同第八款辦理上告人迄未復信亦終未照交利息並經被上告人爲代付保險費銀自來水洋及法領事署查驗費洋等款是爲原審合法認定之事實即其根據上開事實判令上告人對於被上告人按照合同訂定之旨趣負履行債務及賠償損害之責任洵屬毫無不合茲上告人對於原判認定之事實及所列記探認第一款至第十款之證據並於理由項下所爲之各款論斷均不備有何異議是在上告人對於原判既不能指明其有何違誤即於根本上已無不服之可言乃上告意旨猶含渾其詞謂本案上告以在第一級第二級審判廳所陳者爲理由無非藉詞拖延殊難謂當至關於原審終結言詞辯論及上告人請求鈔給筆錄並第一審決定收管抵押之房屋各點上告人雖無異議但查關於第一點原審就於辯論終結後上告人追加之陳述意旨已經加以參酌於判詞內說明去取自不能以此遽指原審爲違法而關於第二三兩點訴訟程序上之攻擊又祇係空言爭論並無法律上之根據於原判之正當成立尤無影響故關於此等之上告論點亦難謂爲有理由

據以上論結本案上告不能認爲有理由應予駁回上告審訟費按本院訟費則例應由上告人負擔至本案上告係空言不服原判毫無法律上正當理由終應駁回之件故本判決依本院現行事例即以書面審理行之特爲判決如右

中華民國八年四月十七日

大理院民事第一庭

審判長推事余榮昌

推事李棟

推事呂世芳

推事劉鍾英

推事曹祖蕃

大理院書記官張逢慶

廣告

北京電話局廣告

本局各種話機現已用罄額已將次佔滿而訂購機器材料尚未運到所有東西兩三局目下一律暫行停止裝設容俟機料運到再行次第裝置不誤恐未周知特此登報廣告

持有湖北商辦鄂路股款清理處新據者鑒

啟者前湖北商辦川粵漢股款清理處於上年四月撤銷改組籌辦工廠醫院事務所有該處簿據文件及一切未完事宜移由事務所接辦已半載有餘除未經登記各股款早已聲明截止外其已經登記換取新據者一再展期催取至今尙未兌清雖為數無多但長此遷延守候終無已時轉瞬醫院成立籌辦事竣更何能虛懸以待現定自本年陽曆二月一日起以六個月為限凡持有前清理處新據者迅速來所兌取逾限後一概換給醫院慈善捐條以資結束而免歧視除呈明 湖北督軍省長暨登滬漢報外恐未週知特此聲明 漢口籌辦工廠醫院事務所啟

通惠實業公司召集特別股東會廣告

啟者本公司經董事會議決於五月十一日下午二鐘在北京絨綫胡同總公司內開特別股東會覆議公司章程務請 股東諸君先期攜帶股票或備函蓋章送由總公司驗給入場券倘因事不能親到請託他股東代表蒞會仍加具函據為證是荷此啟

北京元昌五金號新張廣告

電話東局三百七十號

逕啟者本號開設在崇文門內大街新開路口專售各國名廠五金器械油漆雜貨等物凡鐵路礦務以及各類工廠應用材料莫不俱備當茲新張之始存貨既足定價尤廉如蒙時賜惠顧無不格外歡迎也

修訂法律館刑法草案出版廣告

刑法第二次修正案理由書並附刑度表全兩冊現已出版定價大洋四角欲購此書者可逕向本館庶務處購取特此廣告

●中原公司董事會公告

四月二十日

敬啟者本屆股東會期定於本月二十四日在北京開會曾經通告在案茲准公股代表胡鼎元司際慶兩先生函開近以公股各事與商股方面協議漸有眉目惟開會期迫到時恐難就緒而地點主張又未一致深恐各股東無所適從會議諸多障礙擬請緩期召集以便細商但本屆各股東應得紅利未便再為延擱請董事會酌量提前辦理分配一切俟股東會開會時再為報告請求承認至公司帳目改選董事及其任職與原董事應俟開股東大會時再為議辦似此權宜辦法商股公股意見均同希即查照議辦商股聯會代表楊哲子先生函開本公司前因河南公股膠轕問題商股股東特設商股聯合會並推度為代表與公股方面交涉定妥大總統准命此事關係外交並關河南地方公益特派王揖唐先生居間調停兩方互讓今已議定一切開封訟案依法判決禁止非法干涉商股方面提議增加資本承諾公股交足一百萬元其股權仍照本公司章程第十五條辦理所有困難大端皆已解決惟實行手續尚須依次進行查股東大會之期原定本月二十四日時期太迫布置難周應請貴會議決將會期展緩所有各股東應分紅利由貴會提前辦理俟開股東會時補行報告自今日始以兩禮拜為期由公股商股兩方將股東應分紅利日期地點協定之後再行函請貴會宣布特此函達即乞裁察並乞通告全體股東周知為幸各等因茲經本會議定遵照展期所有日期地點一俟公股商股兩方協定通知本會後再行宣布除分紅提前辦理另行通告外特此公告

●中原公司公告

本公司第三屆結帳淨贏洋六十八萬零八百七十元零九分經董事會議決照一分八釐分劈紅利本應俟股東會通過再行定期發付茲因公股代表商股聯合會代表分別來函請展緩會期提前分紅經董事會議決自五月四號起為付給紅利之期屆時請各股東持息單分別向焦作本公司兌換處北京東鐵匠胡同本公司駐京辦事處開封山貨店街豫泉官錢局領取除營業報告另行刊送外特此公告 四月二十一日

●京師華商電燈公司廣告

本公司在外洋購定機器至今尙未能到特此聲明數月以內礙難增加用戶本公司極抱歉忱且為維持舊用戶起見不得不爾尙乞諒之特此通告

●北洋大學招生廣告

本校招考土木工科探礦科冶金科一年級新生三年畢業各一班四年畢業各一班預科一年級新生二班投考預科者北京在高等師範學校定於七月七八兩日報名九十兩日試驗天津在西沽本校定於七月十四十五兩日報名十六十七兩日試驗上海在小東門內高等小學定於七月二十五二十六兩日報名二十八二十九兩日試驗投考本科者須在預科報名時間攜帶證書憑照赴報名處面試口試如能及格再於八月十五日在天津本校試驗招考簡章函索即寄此佈

●遺失存款字據聲明

茲因岳蓮峯於前清宣統元年二月三十日用寶善堂名義在北京天成亨票莊存有京平足銀五千兩訂明月息四釐期限一年當由天成亨立給存款字據一紙息摺一扣為憑民國七年六月間岳蓮峯檢點藏篋方知此項存款字據遺失因此與天成亨生出生訴訟經京師地方審判廳判決天成亨應如額履行債務岳蓮峯應將遺失存據緣由向遺失地之行政官廳呈報立案并登報聲明等語現岳蓮峯與天成亨均願遵判辦理除向京師警察總廳呈報立案外合行聲明此項存款字據業已作廢將來無論落在何人之手皆不能冒向天成亨取銀特遵判登報如右維祈 公鑒

岳蓮峯天成亨同啟

●中國銀行特別廣告

啟者本年股東總會股東呂雙甫等提議先收商股應另定特別待遇一案業經總會議決由滾存項下提出最高額二十萬元贈與先交股款各股東以一次為限其先收日期及分配辦法由行務會議議決除俟辦法規定另行登報通告發給外特此廣告

●中國銀行付息廣告

啟者本行民國七年份商股正息紅利業經股東總會議決正息七釐紅利七釐合計一分四釐并經 財政總長核准在案茲定於本年五月十日起在各地本分支行發給即希 股東諸君屆期各持本行股票息摺就近領取是荷

中國銀行啟

五月四日第一千一百六十六號

● 中原公司公告

本公司前定自五月四日起在焦作本公司兌換處北京本公司駐京辦事處開封豫泉官錢局發給股東紅息曾經登報通告在案三處發息本為股東便利起見惟三處款項均須有準備確數茲擬定辦法凡股東第一次入股在北京或開封者持息單向原入股處之北京或開封發息處取息時均隨到隨發若在他處入股欲改由北京或開封取息時須十日前來函通知以便匯款備取免致歧誤特此通告

● 印鑄局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八年二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四冊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二角新購郵費一元三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三元六角東洋四角西洋八角特此廣告

●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八年一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冊定價大洋一元二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角三分新購郵費七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三角四分東洋二角六分西洋五角二分特此廣告

● 印鑄局佈告

逕啟者本局發行書報自六年十月一日起改收現洋業經通告在案各省函購書報交官商行號應兌時請註明現洋字樣如由郵局匯寄不收郵印花在印花各票其隨函附有各項鈔票概照市價折現特再佈告

● 印鑄局發行課發售京兆古物調查表廣告

是書係內務部編訂按照道屬分縣記載附以說明先從河南省入手編輯其餘各省隨時繼續付印內容極密詳盡無遺洵足資好古者之參考本局重加裝訂裝成單行本出售定價格外從廉每部大洋六角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二分京兆古物調查表現又出版計一冊售大洋三角五分郵費一角書出無多欲購從速特此廣告

●印鑄局鑄造營業圖記擴充廣告

本局鑄造營業圖記向邀各界歡迎原限金銀銅三種而各界時有以晶玉牙石相屬者愧無以應殊為闕點茲從二月一日起特加晶玉牙石四種篆文既細加研求鑄刻亦倍增完美較市肆匠作大有雅俗之別取價從廉格外克己凡欲訂購者請查後附價格表任憑指購皆可承辦特此廣告

印鑄局營業圖記價格表

質	別	質	價	鈕	價	鑄
金	質	按時核價		直鈕六角	二元以內二元四字以內三元四角以外每字加八角如字數過多面議	
銀	質			直鈕四角五分	二元以內一元二角四角以內一元八角四角以外每字加四角	
銅	質			直鈕三角五分	二元以內八角四角以內一元二角四角以外每字加三角	
玉	質	劃照			朱文 每字 三元	
晶	質	一碼			同上	
牙	質	價核			每字一元	
石	質	碼算			每字五角	

附 說

一凡各種圖記自三分以內徑寸以外均照定價加倍

一字體無論秦鉢漢印浙皖諸家以及鐘鼎小篆隸楷聽購者指定並不加價

一金銀銅各圖記除直鈕瓦鈕外或另訂別項新式之鈕其價面議

一如有自備金銀銅各質但訂篆刻諸工作者其價面議

五月四日第一千一百六十六號

督辦京畿水災河工善後處敬謝各大善士慨助京直水災賑款報告單 (續)

李得安君 楊克明君 張玉琢君以上二十戶各捐大洋一元

新疆省城總商會全體合捐新疆官票銀四百兩 項大任君捐洋十元 孫金範君 屠義雄君各捐洋五元

劉元成君 趙建中君各捐洋三元 舒琳君 王璧君 秦善培君以上三戶各捐洋二元 柏震英君 王鴻謨君 金錫箕君 張繼良君 周慎君 林秉文君 李夢庚君 楊文瀛君 葉在瑞君 李亮弼君 馬錫光君 魏祥麟君 陳宇觀君 傅遇林君 汪兆甲君以上十五戶各捐洋一元

經收兩淮運署經募賑款細數名單列後

王慕莊君捐洋二百元 章星五君 伊佩南君 錢劍泉君以上三戶各捐洋四十元 鄭烟樵君 王詠棠君 王子久君以上三戶各捐洋二十元 崔笑卿君捐洋十五元 丁宇文君 戈維穆君 劉雨生君 陳實甫君 都小蓀君 錢植卿君 陶蕙封君 郭秉蘇君以上八戶各捐洋十元 葉翼雲君 俞懷亮君各捐洋八元 張韻田君捐洋五元 沈虞卿捐洋四元 西壩皖豫岸商捐洋二千元 板浦西壩垣運商捐洋二千元 各市董捐洋七十元 蔣志培君捐洋二十元

經收兩淮通屬呂四場知事褚德徽君經募賑款細數名單列後

呂四市商會彭培根堂各捐洋十元 德源當 彭闡書君各捐洋四元 彭蓮溪君 雍奎慈善會 葉正青君 日豐分莊以上四戶各捐洋二元 成寶書君 成玉書君各捐洋二元 張慶祥君 張呈祥君合捐洋二元 周占元君 周蔭棠君合捐洋二元 彭景濤君 彭墨章君合捐洋二元 周曉鐘君 周兆洪君合捐洋二元 周上達君 周上村君 周浦卿君以上三戶合捐洋三元 陳鼎鑾君 吳漢臣君 孫興鼎君 方雲祥君 楊錫洲君 陸樹林君 唐曾麟君 顧春明君 姚鴻勳君 彭月泉君 李茂華君 江錦元君 夏恆星君 朱勝清君 沈子蕃君 熊式金君 施易明君 杜漢臣君 唐萬利君 張德昌君以上二十戶各捐洋一元 彭駿夫君 彭錫夫君合捐洋一元 張慶雲君 張鶴雲君合捐洋一元 大豫公司 華豐公司 汪叔丹君以上三戶各捐洋四元 祝申甫君 龔伯厚君各捐洋二元

王蟾樵君 朱鈞琴君 蔣育民君 包建菴君以上四戶各捐洋一元

經收興化恒豐豫莊經募賑款細數名單列後

李叔星君捐洋三元 無名氏 鼎東恒各捐儲蓄票洋二元 王小榮君 葛履高君 陳伯宏君 未完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五日星期一第一千一百六十七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 一 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 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 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 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一元
 - 一 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 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 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 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布告

大理院布告

農商部布告(續)

公文

呈

教育總長傅增湘呈

大總統為李長泰

吳炳湘二員贊助教育擬均給予本部一

等獎章文

暫行兼代院務蒙藏院副總裁治格呈

大總統擬請援案開復已革永慕寺達喇

嘛江巴拉錫勒巴處分文

咨呈

農商總長咨呈國務總理准函稱據湖南省

城私立公益貧民藝徒學校校長函請提

倡捐助等情本部無力補助經咨准教育

部復稱應仍就地籌款以資維持請查照

咨

文

內務部咨福建省長為獎給選舉事務所長

王善荃等內務獎章請查照文

內務部咨

各省都統長
川邊鎮守使
阿爾泰辦事長官

應侍從武官長擬

呈國樂敬禮規則鈔錄原呈摺請轉飭所

屬遵照文(附原呈摺)

內務部咨各

省長都統

薦任警察官准予轉任其

他薦任文職一案經本部呈奉令准通行

查照文

廣告

奉命 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任命陳從義爲陸軍第二十四混成旅步兵第一團團長高維嶽爲第二團團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四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請任命許寶琮爲陸軍第二十四混成旅步兵第一團中校團附徐國亨爲少校團附傅卓霖爲步兵第二團中校團附程廣文爲少校團附黃克德爲步兵第一團第一營營長張鳳樓爲第二營營長關增榮爲第三營營長傅席珍爲步兵第二團第一營營長王彬圖爲第二營營長王守中爲第三營營長丁鴻謨爲少校副官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四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五月五日第一千一百六十七號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阿良禮塔理德均晉給三等嘉禾章漢蘭漢樂陳茂濤師密司斐立賓滿諾思葛溁均晉給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四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令

戴緒萬胡希林均晉給二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四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四十四號

令國務總理錢能訓

呈核文官甄用委員會呈請援案給予辦事出力人員獎勵由
呈悉蔡璐著傳令嘉獎餘均如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四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四十五號

令國務總理錢能訓

呈核交通部請獎辦理郵政出力人員由

呈悉阿良禧等已有令明發鐵士蘭王文蔚均著傳令嘉獎汪志銳黎其康黃榮升屠家驊錢芝祥邵慶餘陳瑞琬均給予八等嘉禾章餘均如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四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四十六號

令財政總長龔心湛

呈三年公債第二次還本抽籤請派審計官二員監視並查帳驗款由
呈悉派張汝翹李景堃前往監查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四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財政總長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四十七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請獎給山東嶧縣境內助剿股匪出力人員李秉銀等勳章山
呈悉均准如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四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四十八號

令督辦京畿一帶水災河工善後事宜熊希齡

呈請開去運河工程局督辦外交委員會委員湖南賑務督辦等項差使由
呈悉該督辦經畫要政夙著才猷宏濟艱難正資匡翊仍望益抒茂績勿萌退志所請開去各
項差使之處應毋庸議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四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布告

大理院布告第十六號

本院民刑各庭自四月十四日起至四月十九日止一星期內公開審判及決定案件如左

(一)判決案件本星期內民刑共計五十四件

四月十四日(星期一)宣告判決案件

民一庭計五件

- 一 義源興號東與孫丹臣債務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吳慶雲與王鹿萃合夥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暖天池與暖玉池存款涉訟不服山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王永治與王廷會存款涉訟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刑一庭計四件

- 一 姚世侃等與吳景氏錢債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陳阿虎犯殺人未遂罪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熊子雲犯放火罪不服貴州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張雨宸犯擄人勒贖罪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朱書祿犯殺人私擅逮捕俱發罪不服浙江第二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民二庭計七件

- 一 張配卿與張介臣等分產涉訟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金序五與王振玉地畝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張升瀛與江高氏債務涉訟不服福建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刑二庭計五件
- 一 常百師與馬維章等舖股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和盛祥號東與李宋氏存款及股本涉訟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李宋氏與同德昌錢店東存款涉訟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李宋氏與趙潤德堂房產涉訟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刑三庭計五件
- 一 程華堂犯殺人罪不服安徽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吉林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王天喜犯強盜殺人罪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楊家坤犯詐欺取財罪不服安徽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宮永安犯殺人罪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孫錫侯犯傷害致死罪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四月十六日(星期二)宣告判決案件

- 民三庭計五件
- 一 章錢氏與章高氏等承繼及遺產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許少朋等與潘振堂滙款涉訟不服廣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劉初氏與劉鄭氏房產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孫用藏與孫錫谷家產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路俊卿與尹紹棠債務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四月十七日(星期四)宣告判決案件

- 民一庭計六件
- 一 威爾第與義品公司債務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鄭張氏與鄭存財產涉訟不服熱河都統署審判處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刑
- 一 顧永盛與趙昌頤賈田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劉正才與陳裕厚等贖地涉訟不服安徽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朱質河與周靈閣與房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鄧汝滂等與馮景鑾等會款涉訟不服廣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刑 二庭計四件

- 一 郁慶善犯侵占罪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李俊犯誣告罪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王慶元犯殺人罪不服山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陳少卿等犯竊盜罪不服湖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四月十八日(星期五)宣告判決案件

民 二庭計五件

- 一 張載夫與張公勳合夥及債款涉訟不服江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福順西號東與義慶鈺號東債務涉訟不服甘肅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張連富與郭增年等廟產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金廣業等與呂文發買地及割糧涉訟不服黑龍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劉鑑堂與安王氏地畝涉訟不服黑龍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刑 二庭計七件

- 一 周洪生犯詐財及誣告俱發罪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熊國藩等犯營利和誘罪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丁順昌犯擄人勒贖罪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河南第一高等檢察分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劉金相犯詐欺取財罪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五月五日第一千一百六十七號

- 一 牛進臣犯詐欺取財罪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顧曉春犯詐欺取財罪不服安徽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鄭增榮犯行使偽造公文書罪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四月十九日(星期六)宣告判決案件

民三庭計六件

- 一 杜達洲與徐仲亭承繼涉訟不服山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楊元琳與楊具等財禮涉訟不服福建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馬獻捷與德森源鋪帳涉訟不服山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李升與吳煥堂債務涉訟不服黑龍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謝義與張春等債務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鄭洪恩與鄭連城學田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二) 決定案件本星期內民刑共計三十一件
- 四月十四日(星期一)決定案件

民四庭計四件

- 一 湖北趙乃召與何敬原債務涉訟抗告案
- 一 湖北李唐氏與葉熙和債務涉訟抗告案
- 一 湖北黃瀚水與楊文卿等債務執行抗告案
- 一 吉林黃士純與黃呂氏家產涉訟聲請救助案
- 刑一庭計一件

- 一 直隸王郁文等犯騷擾罪聲明抗告案
- 四月十五日(星期二)決定案件

民四庭計五件

- 一 浙江蔡壽焜與蔡盧氏田土涉訟上告案
- 一 湖北黃瀚丞與徐秀安貨銀涉訟抗告案
- 一 山西趙維玉與和連璧舖帳涉訟抗告案
- 一 湖北黃瀚丞與源成莊東等債務執行再抗告案
- 一 熱河靳萬林與宋振聲買地涉訟聲請再審案

刑二庭計一件

- 一 湖南熊玉臯等犯偽造有價證券罪上告案

四月十六日(星期三)決定案件

民四庭計四件

- 一 京師王可齋與段俊生債務執行抗告案
- 一 湖北黃瀚丞與楊文卿債務涉訟再審抗告案
- 一 京師楊翰卿與劉德元債務涉訟聲請救助案
- 一 湖北陳魁元與余錢氏婚姻涉訟聲請救助案

四月十七日(星期四)決定案件

民四庭計四件

- 一 山東劉錫惠與金承誨債務涉訟抗告案
- 一 奉天李克山與常明地畝涉訟抗告案
- 一 廣西新廣興棧與普通號東債務涉訟抗告案
- 一 京師魏劉氏與袁英臣貨款涉訟聲請救助案

四月十八日(星期五)決定案件

民四庭計五件

- 一 黑龍江呂文發與時悅贖地涉訟上告案
 - 一 浙江(第一分廳)封長生與吳寶輝等田畝涉訟抗告案
 - 一 直隸吳振銘與程彥廷地畝涉訟抗告案
 - 一 廣西韋祖讓與韋覃氏招贅涉訟抗告案
 - 一 湖北蕭月臣與陳一運婚姻涉訟抗告案
- 刑二庭計一件

- 一 江蘇葛浚等對於王云卿犯侵占公款罪聲明抗告案

四月十九日(星期六)決定案件

民四庭計六件

- 一 直隸何鑫泉與劉增源債務涉訟上告案
 - 一 四川曾慶榮與何次于債務涉訟抗告案
 - 一 廣西周萬利與王相軒款項涉訟抗告案
 - 一 山東王蔭南與謙德和等債務執行再抗告案
 - 一 京師張振芳與榮恩山地涉訟聲請再審案
 - 一 河南熊翰輝等與僧空實田地涉訟聲請再審案
- 以上本星期內宣告判決及決定案件民刑共計八十五件

院印

中華民國八年四月十九日

大理院院長姚震

培本栽植 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	二千五百元	董事 金殿魁住浙江永嘉縣臨江鄉二十八都金村 孫 繁住浙江永嘉縣永安鄉二十九都朱塗 鄭天牛住浙江永嘉縣臨江鄉二十八都小舟山 林錫泉住浙江永嘉縣永安鄉二十九都橋頭 監察人 李鼎魁住浙江永嘉縣鍾山鎮三十都湖莊 楊世聰住浙江永嘉縣臨江鄉二十八都狀頭	本公司設浙江永嘉縣臨江鄉金村莊	民國五年十一月	民國八年二月設立	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百五...
錫成印刷 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	一萬元	董事 吳士枚住江蘇無錫仙霞墩 杜豐玉住無錫駁岸上 沈蘭銘住江蘇無錫大王廟街 監察人 榮棟輝住江蘇無錫榮巷 秦會源住江蘇無錫縣下塘	本店設江蘇無錫北門內倉橋下 支店設江蘇無錫北門內盤街口	民國四年一月	民國八年二月設立	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百六號

政府公報 布告

五月五日第一千一百六十七號

山海關雷電燈
有限公司

有限
八萬元

董事 盧木齋住天津元緯路
 豐魯青住天津督署東 嚴莖
 羽住天津城西 卡俶成住天
 津英租界 卞滋如住天津鼓
 樓東
 監察人 高十元住天津元緯路
 趙翰章住直隸山海關城內

本公司設直隸臨榆縣
山海關車站附近

民國六年
十一月
民國八年
二月
設立

股份有限
公司第三
百七號

濱江電話
有限公司

電話
有限

十二萬元

董事 馮潤辰 吳子青 張駿
 龔 佟是五 陳際清均住吉
 林濱江縣傅家甸
 監察人 高輯五住吉林濱江縣
 傅家甸

本公司設吉林濱江縣
傅家甸

民國六年
三月
民國八年
二月
設立

股份有限
公司第三
百八號

張庫汽車
有限公司

汽車運輸有限

十萬元

董事 張 興住張家口西溝通
 和堂 高啟運住張家口西溝
 凌 京 鄭潤嵐住張家口西
 溝通發長 郭寶聚住張家口
 西溝陸陸玉 謝慶棠住張家
 口西溝陸興和
 監察人 李 恭住張家口西溝
 人和厚 馮福堯住張家口西
 溝萬福源

本公司設張家口元寶
山

民國七年
四月
民國八年
二月
設立

股份有限
公司第三
百九號

公 文

呈

教育總長傅增湘呈

大總統爲李長泰吳炳湘二員贊助教育擬均給予本部一等

獎章文

爲地方行政長官贊助教育擬給予本部獎章循例呈明仰祈鈞鑒事竊查呈准教育部獎章條例第一條之規定凡辦理教育行政成績卓著者得給獎章又第七條凡應受一二等獎章由教育總長呈明給予各等語歷經遵照辦理在案茲查有步軍統領李長泰對於京畿四郊推廣學校事宜歷年飭屬會同學區人員調查勸導不遺餘力近更籌辦貧民小學尤足補地方教育之不足京師警察總監吳炳湘因京城貧民子弟失學者多迭飭各區籌設貧民半日學校五十餘處平日於地方教育事項督飭所屬實力補助歷久不渝以上二員贊助教育行政實屬卓著勤勞擬均給予本部一等獎章以彰成績理合循例呈明伏乞鈞鑒謹呈八年五月一日已奉 指令

暫行兼代院務蒙藏院副總裁治恪呈

大總統擬請援案開復已革永慕寺達喇嘛

江巴拉錫勒巴處分文

爲核擬開復喇嘛處分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據喇嘛印務處呈稱查已革永慕寺達喇嘛江巴拉錫勒巴由烏穆匝特遞升至達喇嘛之職當差二十餘年向無遺誤前因永慕寺僧人偷拆房間失於查察以致被革嗣後一意諷經並無踰越教規情事實能悔過自新擬請援案開復該喇嘛處分以副達喇嘛即補是否可行請鑒核示遵等情前來查前普勝寺扎薩克喇嘛巴達瑪巴雜爾隆福寺扎薩克喇嘛扎木養却拉克均以被革後悔過自新於民國五年八年經該印務處呈由本院核請開復處分俟補達喇嘛後以扎薩克喇嘛升用先後奉准在案茲據前情該已革達喇嘛江巴拉錫勒巴前次被革係屬因公獲咎既能清修悔過自應予以自新

之路擬請援照前案准予開復處分俟補副達喇嘛後以達喇嘛升用以資策勵是否有當理合呈請鈞鑒示
遵謹呈八年四月三十日已奉 指令

咨 呈

農商部咨呈國務總理准函稱據湖南省城私立公益貧民藝徒學校校長函請提倡捐
助等情本部無力補助經咨准教育部復稱應仍就地籌款以資維持請查照文

爲咨呈事本年三月三十日接准函稱據湖南省城私立公益貧民藝徒學校校長胡兆麟函請提倡捐助等
情應否酌加補助之處鈔錄原件請查案辦理等因前來查六年七月間會據該校長呈請轉咨京兆尹及直
隸各省長令飭所屬各總商會捐助學款并附捐冊到部經本部以向來無此辦法應毋庸議批示在案茲准
函詢前因本部款項奇絀無力補助究應如何核辦即經咨行教育部核復去後茲准復稱藝徒學校係屬地
方教育應仍在湘省就地籌款以資維持本部并無補助各省地方教育之款無從撥助咨復查照等因到部
相應咨呈貴院查照可也爲此咨呈

農商總長田文烈

咨

內務部咨福建省長爲獎給選舉事務所長王善荃等內務獎章請查照文

爲咨行事准咨開上年辦理參眾兩院議員選舉在事各員所夕從公依法籌辦實屬不無微勞足錄請分別
給予內務獎章開單分擬等級咨請查核辦理見復等因並清單一分前來查上年閩省辦理參眾兩院議員
選舉各員實係辦理內務行政著有勞績自應分別給獎以彰勞動而勸勤能所長王善荃應准給予一等一
級內務獎章主任委員張國鈞委員王振先應按簡任職初受內務獎章例各給予一等三級內務獎章委員
郭翼唐何爾樽林斯高張哲丹周心祐等應按薦任職初受內務獎章例各給予二等三級內務獎章除由本
部備案並填給執照請轉發外相應咨復貴省長查照此咨

中華民國八年四月十七日

部印

內務總長錢能訓

內務部咨

各省都統長
川邊鎮守使
阿爾泰辦事長官

應侍從武官長擬呈國樂敬禮規則鈔錄原呈摺請轉飭所屬遵

照文(附原呈摺)

為咨行事准陸軍部咨開案准公府秘書廳函開奉發下應侍從武官長擬呈國樂敬禮規則摺呈各一件鈔錄原件函請通行遵照等因到部查國樂樂章早經前禮制館通行遵照在案茲准前因除分行外鈔錄原呈原摺請通行遵照又准咨開查該原摺所擬國樂敬禮規則第四條意義已經包含於第一條內所有第四條原文自應刪節以免重複各等因前來相應鈔錄原呈摺各件咨請查照轉飭所屬一體遵照可也此咨

內務總長錢能訓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四月二十二日

附原呈摺

敬呈者竊查國樂之設原以表示尊敬全國之意凡遇慶典作國樂時自始至終理應異常肅靜我國近數年來作國樂時往往不知敬禮不但不足以表示尊國之意遇有外賓同聚一處之時未免貽笑茲擬國樂規則五條呈請 大總統鑒核如蒙俯准並請飭部通飭一體遵行謹呈

計呈國樂規則五條

謹擬國樂敬禮規則五條繕呈鈞鑒

計開

- 一 國樂表示尊敬全國之意凡遇國家慶典國樂發聲無論何人即須肅立靜聽樂畢始可語言行動
- 一 國樂不准同日同地奏樂兩次
- 一 國樂須由始至終一氣奏畢不得中止
- 一 國樂發聲無論何人均應脫帽肅立
- 一 將奏國樂時設有因急務行動而未能即行肅立者掌樂令者應暫緩奏樂

內務部咨各

省長 部統

薦任警察官准予轉任其他薦任文職一案經本部呈奉令准通行查

照文

為咨行事查各警察機關所設薦任各職與各縣所設之縣知事及其他薦任文職同為文職任用令所稱之薦任職員是薦任警察官得以轉任其他薦任文職及縣知事依照類推解釋自無不可本部為藉廣登庸起見經即擬具辦法於三月二十六日呈奉 大總統令准除通行外相應刷印本部原呈咨行貴

省長 部統 查照可也此咨

內務總長錢能訓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四月二十二日

廣告

●北京電話局廣告

本局各種話機現已用罄額已將次佔滿而訂購機器材料尚未運到所有東西兩三局日下一律暫行停止裝設容俟機料運到再行次第裝置不誤恐未周知特此登報廣告

●持有湖北商辦鄂路股款清理處新據者鑒

啟者前湖北商辦川粵漢股款清理處於上年四月撤銷改組籌辦工廠醫院事務所所有該處簿據文件及一切未完事宜移由事務所接辦已半載有餘除未經登記各股款早已聲明截止外其已經登記換取新據者一再展期僅取至今尚未兌清雖為數無多但長此遷延守候終無已時轉瞬醫院成立籌辦事竣更何能虛懸以待現定自本年陽曆二月一日起以六箇月為限凡持有前清理處新據者迅速來所兌取逾限後一概換給醫院慈善捐條以資結束而免歧視除呈明 湖北督軍省長暨登滬漢報外恐未週知特此聲明
漢口籌辦工廠醫院事務所啟

●通惠實業公司召集特別股東會廣告

啟者本公司經董事會議決於五月十一日下午二鐘在北京絨綫胡同總公司內開特別股東會覆議公司章程務請 股東諸君先期攜帶股票或備函蓋章送由總公司驗給入場券倘因事不能親到請託他股東代表蒞會仍加具函據為證是荷此啟

●北京元昌五金號新張廣告

電話東局三百七十號

逕啟者本號開設在崇文門內大街新開路口專售各國名廠五金器械油漆雜貨等物凡鐵路礦務以及各類工廠應用材料莫不俱備當茲新張之始存貨既足定價尤廉如蒙時賜惠顧無不格外歡迎也

●修訂法律館刑法草案出版廣告

刑法第二次修正案理由書並附刑度表全兩冊現已出版定價大洋四角欲購此書者可逕向本館庶務處購取特此廣告

●中原公司董事會公告

四月二十日

敬啟者本屆股東會期定於本月二十四日在北京開會曾經通告在案茲准公股代表胡鼎元司際虞兩先生函開近以公股各事與商股方面協議漸有眉目惟開會期迫到時恐難就緒而地點主張又未一致深恐各股東無所適從會議諸多滯礙擬請緩期召集以便細商但本屆各股東應得紅利未便再為延擱即請董事會酌量提前辦理分配一切俟股東會開會時再為報告請求追認至公司帳目改選董事及其他應興革諸事應俟開股東大會時再為議辦似此權宜辦法商股公股意見均同希即查照議辦商股聯合會代表楊哲子先生函開本公司前因河南公股膠轕問題商股股東特設商股聯合會並推度為代表與公股方面接洽旋蒙 大總統垂念此事關係外交並關河南地方公益特派王揖唐先生居間調停兩月以來彼此條件磋商往復數次卒賴王揖唐先生苦心調處趙督軍極力疏通公股代表省議會諸公踴躍布公互相退讓今已議定一切開封訟案依法判決禁止非法干涉商股方面提議增加資本承諾公股交足一百萬元其股權仍照本公司章程第十五條辦理所有困難大端皆已解決惟實行手續尚須依次進行查股東大會之期原定本月二十四日時期太迫布置難周應請貴會議決將會期展緩所有各股東應分紅利由貴會提前辦理俟開股東會時補行報告自今日始以兩禮拜為期由公股商股兩方將股東大會日期地點協定之後再行函請貴會宣布特此函達即乞裁察並乞通告全體股東周知為幸各等因茲經本會議定遵照展期所有日期地點一俟公股商股兩方協定通知本會後再行宣布除分紅提前辦理另行通告外特此公告

●中原公司公告

本公司第三屆結帳淨贏洋六十八萬零八百七十元零九分經董事會議決照一分八釐分劈紅利本應俟股東會通過再行定期發付茲因公股代表商股聯合會代表分別來函請展緩會期提前分紅經董事會議決自五月四號起為付給紅利之期屆時請各股東持息單分別向焦作本公司兌換處北京東鐵匠胡同本公司駐京辦事處開封山貨店街豫泉官錢局領取除營業報告另行刊送外特此公告 四月二十一日

●京師華商電燈公司廣告

本公司在外洋購定機器至今尚未能到特此聲明數月以內礙難增加用戶本公司極抱歉忱且為維持舊用戶起見不得不爾尚乞諒之特此通告

●北洋大學招生廣告

本校招考土木工科探礦科冶金科一年級新生三年畢業各一班四年畢業各一班預科一年級新生二班投考預科者北京在高等師範學校定於七月七八兩日報名九十兩日試驗天津在西沽本校定於七月十四十五兩日報名十六十七兩日試驗上海在小東門內高等小學定於七月二十五二十六兩日報名二十八二十九兩日試驗投考本科者須在預科報名時間攜帶證書憑照赴報名處面試口試如能及格再於八月十五日在天津本校試驗招考簡章函索即寄此佈

●遺失存款字據聲明

茲因岳蓮峯於前清宣統元年二月三十日用寶善堂名義在北京天成亨票莊存有京平足銀五千兩訂明月息四釐期限一年當由天成亨立給存款字據一紙息摺一扣為憑民國七年六月間岳蓮峯檢點該方知此項存款字據遺失因此與天成亨生起訴訟經京師地方審判廳判決天成亨應如額履行債務岳蓮峯應將遺失存款字據向天成亨聲明此項存款字據業已作廢將來無論落在何人之手皆不能冒向天成亨取銀特登報如右維祈 公鑒

●中國銀行特別廣告

啟者本年股東總會股東呂燮甫等提議先收商股應另定特別待遇一案業經總會議決由滾存項下提出最高額二十萬元贈與先交股款各股東以一次為限其先收日期及分配辦法由行務會議決定除俟辦法規定另行登報通告發給外特此廣告

●中國銀行付息廣告

啟者本行民國七年份商股正息紅利業經股東總會議決正息七釐紅利七釐合計一分四釐并經 財政總長核准在案茲定於本年五月十日起在各地本分支行發給即希 股東諸君屆期各持本行股票息摺就近領取是荷

中國銀行啟

敬啟者月前先曾祖慈 慈 棄養 不孝等苦塊昏迷訃告未周承

賜弔唁歿存均感竊恐踵門叩謝以及肅寄謝函或因住址未詳致有疏漏慙悚萬分特此登報聲謝叨在
年寅世鄉 誼統乞

俯賜矜鑒曲予宥原不勝涕泣感禱之至

不孝吳寶孫 寶孫 寶孫同泣叩啟

● 中原公司公告

本公司前定自五月四日起在焦作本公司兌換處北京本公司駐京辦事處開封豫泉官錢局發給股東紅
息曾經登報通告在案三處發息本為股東便利起見惟三處款項均須有準備確數茲擬定辦法凡股東第
一次入股在北京或開封者持息單向原入股處之北京或開封發息處取息時均須到隨發若在他處入股
欲改由北京或開封取息時須十日前來函通知以便匯款備取免致歧誤特此通告

● 印鑄局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八年二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四册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
費二角新疆郵費一元三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三元六
角東洋四角西洋八角特此廣告

●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八年一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册定價大洋一元二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
一角三分新疆郵費七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三角
四分東洋二角六分西洋五角二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鑄造營業圖記擴充廣告

本局鑄造營業圖記向邀各界歡迎原銀金銀銅三種而各界時有以晶玉牙石相屬者愧無以應殊為踴躍茲從二月一日起特加晶玉牙石四種篆文既細加研求鑄刻亦倍增完美較市肆匠作大有雅俗之別取價從廉格外克己凡欲訂購者請查後附價格表任憑指購皆可承辦特此廣告

印鑄局營業圖記價格表

質別	質	價	鈕	價	鑄	價
金	質	按時核價	直鈕六角	二元以內二元四字以內三元四字以外每字加八角如字數過多面議		
銀	質	按時核價	直鈕四角五分	二元以內一元二角四字以內一元八角四字以外每字加四角		
銅	質	按時核價	直鈕三角五分	二元以內八角四字以內一元二角四字以外每字加三角		
玉	質	劃碼照		朱文 每字 三元		
晶	質	劃碼照		同上		
牙	質	價核		每字一元		
石	質	碼算		每字五角		

附說
 一凡各種圖記自二分以內徑寸以外均照定價加倍
 一字體無論秦鉢漢印浙皖諸家以及鐘鼎小篆隸楷聽購者指定並不加價
 一金銀銅各圖記除直鈕瓦鈕外或另訂別項新式之鈕其價面議
 一如有自備金銀銅各質但訂篆刻諸工作者其價面議

督辦京畿水災河工善後處敬謝各大善士慨助京直水災賑款報告單(續)

延陵堂 無名氏 張餘鴻君 張學才君 沈大壽君 戒協順 無名氏 鄒順乾君以上十一戶各捐

洋一元 無名氏 筒內零各捐小洋六角 安徽陳氏捐錢十千文 魚記捐錢三千二百文 筒內零捐

錢二千二百二十文 翁星記 無名氏各捐錢一千文 無名氏捐錢五百文

經收興化晉豐恒莊經募振款細數名單列後

無名氏 無名氏 尙義堂 無名氏以上四戶各捐洋一元 筒內零捐小洋一角 筒內零捐錢一千二

百五十文

經收興化吉泰和莊經募振款細數名單列後

無名氏捐洋七元 無名氏捐錢三千四百一十文

經收興化豫康和莊經募振款細數名單列後

無名氏捐洋三元 無名氏 無名氏 焦東君以上三戶各捐洋二元 學愚子君 侯光前各捐洋一元

無名氏捐小洋四角 無名氏捐錢四十文

經收興化慶德豐莊經募振款細數名單列後

無名氏捐洋十二元 久和號捐洋五元 蘆滄洲君捐洋二元 無名氏捐洋一元又小洋二角 何義盛

諸同人捐洋一元又小洋二角 求平安 無名氏各捐洋一元 無名氏捐儲蓄票洋一元 延壽堂捐錢

十千文 錦山堂 無名氏各捐錢十千文 無名氏捐錢九千九百八十文 筒內零捐錢一千八百三

十文 無名氏捐錢五百文 交通銀行捐洋二十元 恒善堂捐洋十元 謙益豐捐洋五元 又代募無

名氏洋五元 無名氏捐洋二元 無名氏捐洋一元 怡大 德餘 益元 豫中祥 匯康永以上五戶

各捐洋十三元 馬蔭庭君 慶源 晉康以上三戶各捐洋十元 惠餘 恒泰祥各捐洋七元五角 通

源 德安各捐洋四元 元和 裕康 兆昌 瑞泰 慶和 德春 同通 和泰 恒興源以上九戶

各捐洋二元 無名氏 無名氏 裕順 裕順代募 義順 同豐益 協隆 震泰祥 德源 謙吉恒

寶興 瑞康 谷泰 洽隆 福記以上十五戶各捐洋一元 永豐捐儲蓄票洋一元 併為知事陳

錦捐大洋二十元 盧蕪齋君 趙春葵君 李煦亭君以上三戶各捐大洋六元 李春澤君 未完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六日星期二第一千一百六十八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本為限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目錄

民國八年五月五日上午九鐘二刻新任古

巴國駐京公使何錫巴納呈遞接任國書

親見銜名

親見頌詞

大總統答詞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財政部訓令

布告

大理院布告

農商部布告(續)

公文

呈

內務總長錢能訓呈 大總統准黑龍江

省長咨省會警察廳事務較前繁劇請添

候補警正二員擬請准予設置文

咨

東三省巡閱使奉天督軍兼省長張作霖呈

大總統為擇尤請獎奉省辦理清鄉

著有成績人員勳章並請將清鄉總局科

長袁澍棠以薦任職任用文(附單)

教育部咨各省區鈔錄議案中關於專門以

上學校畢業生處置方法可採各條暨各

部復文請查照分別令行公私私立各學校

知照文(附件六)

公函

大理院復河南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九

百七十六號)

公電

新疆省長兼督軍楊增新來電

通告

代理財政次長盧學溥就任日期通告

廣告

民國八年五月五日上午九鐘一刻新任古巴國駐京公使何錫巴納呈遞接任國書觀見銜名

特命全權公使何錫巴納

公使館參贊散滋

觀見頌詞

大總統閣下本公使奉本國

大總統命充駐中華民國全權公使茲將任命國書敬謹呈遞此次本公使奉命來華創設使署自當以增進中古兩國固有之交誼使之益加敦篤爲己任幸荷

貴大總統之眷遇及

貴國政府之惠助俾本公使克盡厥職不勝盼禱之至本國國民久聞中華國民品格優尙富有堅忍心商務美術各臻上乘古巴農業每多借才華工獲益良多至本國國民之道德及其經濟實業上之進步當亦爲

貴國國民所素悉深望中古兩國商務關係從茲日見發達也此次中古加入世界大戰爭爲空前未有之偉舉兩國人民及其政府以同一之主義取一致之態度爲公道自由得最後之勝利兩國邦交增此關係則本公使駐華任務尤爲榮幸焉本公使茲以重誠之忱敬頌

貴國國運盛昌暨

貴大總統政躬康泰

大總統答詞

貴公使奉

貴國

大總統命充駐華全權公使本日親遞任命國書本大總統接受之餘良深欣幸中古兩國邦交素篤茲

貴公使特簡來華榮任使節創設使署兩國固有之睦誼定必日益親密本大總統至爲歡慰此次中古兩國在此世界大戰爭期內彼此取一致之態度以維持公道自由兩國增此關係邦交益致鞏固本大總統尤爲欣悅

貴公使在京任事本大總統及本國政府自必推誠相與俾盡厥職務使中古兩國商務關係日益發達此爲

貴公使所可確信者也謹頌

貴國國運昌隆暨

貴公使福履康泰

奉命 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內務總長錢能訓呈准山西省長閻錫山咨稱孟縣知事尹榮修因病請免本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五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大總統令

克什克德勒格爾給予二等寶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五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大總統令

許得勝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五日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四十九號

國務總理錢能訓

令農商總長田文烈

呈彙案請給顧顛等獎章由

呈悉均准如擬給獎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五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農商總長田文烈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五十號

令新疆省長兼署督軍楊增新

呈驅遣俄屬逃民全數回國擬請獎給在事出力各員勳章由

呈悉交國務院陸軍部分別核辦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五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部令

財政部訓令第七百四十六號

津浦貨捐局總辦
各省財政廳長
各海常關監督

查官吏服務令第十四條內載官吏非經本管長官許可不得擅離職守又第二十九條凡官吏有違上開各條者該管長官依其情節輕重分別訓告或付懲戒各等語法令規定何等森嚴乃近來各廳長監督總辦等往往有未經呈請核准自行離職者殊非慎重公務之道在各省經徵官吏責職本極繁重嗣後如有因公來京或他往應先行呈請部示核准後方可離職其各關局所屬經徵人員遇有因公外出亦應由各徵收員先行呈請該管長官核准遵行自此次通令之後如再有擅離職守者一經查出應即按照服務令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各該經徵官吏其各精共爾位以守官常是爲至要切切此令

政府公報

五月六日第一千一百六十八號

布告

大理院布告第十七號

本院民刑各庭自四月二十一日起至四月二十六日止一星期內公開審判及決定案件如左

(一)判決案件本星期內民刑共計五十七件

四月二十一日(星期一)宣告判決案件

民一庭計六件

一 周新川等與周朱雲入譜涉訟不服浙江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 王楊氏與劉世義婚姻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 董介臣與魏立(美國人)違約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 李允謙與王鴻緒買地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 李允謙與杜日誥買地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 曹錦泰與王珠樹堂基地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刑一庭計五件

一 劉和尙犯和姦和誘及竊盜俱發罪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 浙江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黃阿雍等犯傷害罪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 張大慶犯殺人罪不服黑龍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 陳永安犯誣告罪不服河南第一高等審判分廳覆判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 王玉等犯傷害人致死罪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民二庭計六件

一 包應昌與饒莛孫債務涉訟不服江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五月六日第一千一百六十八號

- 一 田毅齋與焦世勳債務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陳韓氏與陳曹氏贖房涉訟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各自聲明上告案
 - 一 王楚之等與劉式甫債務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何錫侯與王德長地畝涉訟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蘇天清等與張繼善等買田涉訟不服四川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刑二庭計五件

- 一 蔣維鳳犯瀆職傷害人致死罪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李南帆犯私押贖業權罪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陳雲安犯和誘和姦俱發罪不服貴州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金顯臣等犯偽造私文書罪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謝振韻犯傷害及損壞俱發罪不服江西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四月二十三日(星期二)宣告判決案件

民三庭計六件

- 一 毛王氏與康仲發婚姻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蔡久椿與王朱氏賬款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黃文錦與徐果艷雲執行異議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汪成珊與謝勝蘭等賠償損失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高永清等與永恩號東賠償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李竹生等與李煥章等月費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四月二十四日(星期四)宣告判決案件
- 民一庭計六件

刑二庭計六件

- 一 李佃卿與李程氏離婚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周在鎬等與周君漢款項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公茂典與高其臨房產涉訟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李金斗等與盧永聚等地畝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孫希通與楊士珍合夥糾葛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侯大封與侯胡氏家產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民二庭計六件

- 一 陳潘彬犯強盜罪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查肖甫犯偽造私文書罪不服安徽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鄭廣玉犯傷害人罪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唐惠卿等犯殺人罪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汪輝煌犯傷害人致廢疾罪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孫永貞犯私擅逮捕監禁罪不服江西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四月二十五日(星期五)宣告判決案件
- 一 孫學德等與孫學恭承繼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劉馥初等與劉光裕等承繼及遺產遺債涉訟不服湖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孫鳳瑞與王升日等錢債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張火泉等與張福山管理財產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馬前榮與許玉峯灘地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范炳勳與胡吉齋賣田糾葛不服四川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刑二庭計五件

- 一 沈連清犯詐財及偽造私文書俱發罪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徐文仲犯竊盜行強傷害人罪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朱壽斗犯詐欺取財罪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王杏生犯行使偽造私文書及詐財未遂俱發罪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周致祥犯對於尊親屬施強暴罪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四月二十六日(星期六)宣告判決案件

民三庭計六件

- 一 王胡氏與王埃瑞入譜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萬定程與萬小齋款項涉訟不服江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魏劉氏與袁英臣債務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徐景行與徐日培庵產涉訟不服浙江第二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黃愷與黃周氏房產涉訟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陳李氏與陳美石家產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三) 決定案件本星期內民刑共計三十件
- 四月二十一日(星期一)決定案件

民四庭計五件

- 一 京師呂達與顏斌奪坎地涉訟上告案
- 一 奉天姚永年與方貞等地畝涉訟上告案
- 一 直隸張玉林與張秉鈞地畝涉訟抗告案
- 一 河南王啟恭與徐維精等坑地涉訟上告案

一京師王敬之與呂緒潤等地畝執行再抗告案

四月二十二日(星期二)決定案件

民四庭計四件

一浙江(第一分廳)張茂森與陳岩斌等田畝涉訟上告案

一京師方舜丞與李王氏錢債涉訟抗告案

一江西徐王氏與徐俞氏承繼涉訟抗告案

一吉林鄒紹甲與趙葉堂賬目涉訟再抗告案

刑二庭計一件

一浙江梅保壽犯行使偽造私文書罪上告案

四月二十三日(星期二)決定案件

民四庭計四件

一山西屈遇伸與趙盛娃債務涉訟上告案

一湖北孫后之與孫用昭等地畝及賠償涉訟抗告案

一奉天郝欄與王叙倫債務涉訟抗告案

一京師吳海與信成銀行債務執行再抗告案

四月二十四日(星期四)決定案件

民四庭計五件

一安徽吳文祐與吳徐氏繼承及田產涉訟上告案

一山東白雲峯與張不成婚姻涉訟抗告案

一江蘇杭家禮與杭張氏承繼涉訟抗告案

一江蘇茅龔氏與陳信記債務執行再抗告案

刑一庭計一件
一京師楊士秀與楊春承繼涉訟聲請救助案

刑一庭計一件
一浙江戴仁有犯竊盜罪上告案
四月二十五日(星期五)決定案件

民四庭計四件

- 一河南郭金良與郭陳氏繼承涉訟上告案
- 一京師崇遂安與季冠之債務涉訟抗告案
- 一吉林李鴻遠與李王淑榮遺贈執行再抗告案
- 一京師蕭懋喜與劉勤等增租涉訟再抗告案

刑二庭計一件

一安徽杜洲犯傷害人罪聲明抗告案

四月二十六日(星期六)決定案件

民四庭計五件

- 一江蘇蔣廷銓與蔡玉恒田產涉訟抗告案
 - 一廣西朱侶筴與方永喜假處分涉訟抗告案
 - 一四川范鎮江與余五福搬運涉訟抗告案
 - 一奉天宋潤亭與焦惠卿債務涉訟抗告案
 - 一河南劉凱元與劉馬氏等債務執行再抗告案
- 以上本星期內宣告判決及決定案件民刑共計八十七件

院四

中華民國八年四月二十六日

大理院院長姚震

農商部布告(續第一千一百六上)

上海華商電氣事業有限公司
電氣股份
有限公司
一百萬

新興勸工染織綢緞有限公司
廠股分有布疋

五萬元
招洋三
六千二
五十元

政府公報 布告

五月六日第一千一百六十八號

<p>山西保晉開採煤礦有限公司</p>	<p>福星人壽人壽保險有限公司 小保險股 分有限公 司</p>
<p>礦務股分 有限公司</p>	<p>台伏一萬 五千元</p>
<p>庫平銀三 百萬兩</p> <p>董事 閻維藩住山西太原 渠 本澄住山西太原 武炳虞住 山西太原 郝齊家住山西忻 縣 常旭春住山西太原 郭 鴻恩住山西平遙縣 田學元 住山西榆次縣 監察人 常寶春住山西榆次縣 李 瑞住山西太谷縣 高 鈺住山西祁縣 袁 統住 山西平遙縣</p>	<p>董事 林親宸住福建閩侯縣潭 尾街 林敬益住福建閩侯縣 螺洲鄉 鄭福山住福建閩侯 縣楊橋巷 黃頤處住福建侯 官縣前 黃奎壽住福建永泰 縣東牙巷 李德灑住福建閩 侯縣南嶺山邊 蔡貽松住福 建閩侯縣下渡 林 雨住福 建閩侯縣后洋裡 林 青住 福建閩侯縣下渡 監察人 沈 恭住福建閩侯縣 玉蘭谷鄉 李 瓊住福建閩 侯縣高嶼</p>
<p>本公司設山西平定縣 陽泉車站 分公司設北京 壽陽 縣 大同縣 晉城縣 石家莊 保定府</p>	<p>本公司設福州中 洲街</p>
<p>前清光緒民國八年設立 三十二年二月</p>	<p>民國六年 七月 民國八年 二月 設立</p>
<p>股分有限 公司第三 百十三號</p>	<p>股分有限 公司第三 百十二號</p>

公 文

呈

內務總長錢能訓呈 大總統准黑龍江省長咨省會警察廳事務較前繁劇請添候
補警正二員擬請准予設置文

為黑龍江省會警察廳事務日繁擬請添設候補警正員額恭呈仰祈鑒核事案准黑龍江省長鮑貴卿咨稱
據警務處處長張仁呈稱省會警察廳事務較前益繁擬請添置候補警正二員等因到部查各省警察廳候
補警正之添設應由各該省長官聲叙添設理由咨由本部呈請設置仍以不逾警正定額三分之二為限歷
經呈奉批准在案茲准黑龍江省長咨稱省會警察廳事務較前繁劇請添候補警正二員自係為便於分配
起見核與本部呈准成案亦屬相符擬請准予設置以資任使理合呈請鑒核訓示施行謹呈八年五月一日
已奉 指令

東三省巡閱使奉天督軍兼省長張作霖呈 大總統為擇尤請獎奉省辦理清鄉著

有成績人員勳章並請將清鄉總局科長袁樹棠以薦任職任用文(附單)

為奉省辦理清鄉第一年期著有成績照章查明出力各員彙案擇尤請獎仰祈鑒核事竊查奉省辦理清鄉
窮治盜藪猥蒙特頒 明令獎勵有加一載以來無日不以認真清查治其本則辦盜匪治其標標本兼施
內外協力綜計全省五十七縣戶口槍械數目紛繁均已切實調查編列表冊連坐罰法次第飭令實行教養
工廠大半督催成立審核各局縣懲辦及擊斃盜匪共計一千六百七十二名其中著名匪首如袁得勝劉喜
林孫作賓崔四虎張廣清齊青林白金豆子金芳亭等歷年囑聚千百成羣擾害鄉閭綁擄人票拒敵軍警焚
毀官衙蹤跡所經地無寧土均保歷任懸賞購緝通令嚴擊未獲之積匪該督辦王迺斌會辦王家勳統籌全
局慘淡經營迭經陸續捕獲審明法辦元惡大憝既已殲除小股匪徒不難偵擊所有在事出力員委本應照
清鄉章程第三十八條之規定逐案請獎經該督會辦一再懇辭以重名器茲值第一屆辦竣自應擇尤請予

五月六日第一千一百六十八號

獎叙未便沒其成勞奉省匪徒半係大股遇有蠢犯並須會同軍隊合力進剿與各省尋常剿匪成案迥殊其
文職各員於軍事確實出力者尤應酌請文虎勳章以資鼓勵衡以陸軍部擬訂限制辦法亦屬相符合無仰
懇鴻慈俯念奉省剿匪特別情形准予擬給獎以示除暴安良不吝優賞之至意除咨內務陸軍部銓叙局
並將履歷續送備案外理合繕具清單恭呈鑒核謹呈八年五月一日已奉 指令
謹將擬請獎給勳章人員繕單呈請鑒核

計開

奉天全省清鄉總局總務科科長調奉任用縣知事宋 瑛 奉天全省清鄉總局執法科科長薦任職分部
任用魏 倬 署台安縣知事章 霖 奉天東路清鄉行局專辦黑龍江補用縣知事董華珍 奉天全
省清鄉總局執法科科員分奉縣知事徐 霖 奉天全省清鄉總局執法科科員分奉縣知事富維清
奉天東路清鄉行局執法官員分奉縣知事盧丕承

以上七員擬請獎給五等嘉禾章

奉天省公署內務科主稿分奉縣知事梁禹襄

以上一員擬請獎給五等文虎章

奉天全省清鄉總局總務科科員前山西補用通判李向瀛 奉天全省清鄉總局總務科科員分發吉林薦
任職任鳳閣 奉天前南路清鄉行局執法官員分奉縣知事魏墨林 奉天前北路清鄉行局執法官員分奉
縣知事鄭慶名

以上四員擬請獎給六等嘉禾章

奉天全省清鄉總局總務科科員王春芳 奉天全省清鄉總局總務科科員孫基芳 奉天全省清鄉總局
執法科科員陳宗蕃 奉天全省清鄉總局執法科科員王葆璋 奉天全省清鄉總局會計科科員王續
昌 奉天西路清鄉行局執法官員李鍾芝 奉天北路清鄉行局執法官員關雋臣 奉天南路清鄉行局執
法員楊 懿 奉天全省清鄉總局委員張鴻志 奉天西路清鄉行局偵查員周際昌

以上十員擬請獎給八等嘉禾章
奉天全省清鄉總局總務科科員法政畢業王士杰
以上一員擬請獎給六等文虎章
奉天北路清鄉行局偵查員王松齡
以上一員擬請獎給七等文虎章

咨

教育部咨各省區鈔錄議案中關於專門以上學校畢業生處置方法可採各條暨各部
復文請查照分別令行公私立各學校知照文(附件六)

為咨行事案查上年暑假本部召集全國專門以上各學校開校長會議議案內有各校應如何注重實習一
案及畢業生處置方法一案經各會員分組議決在案本部查閱所議各條不無可採業經分別見諸施行其
須與各部咨商之處亦經咨行各部酌定見復前來相應鈔錄議案中可採各條暨各部復文咨行書
照分別令行本省區公私立各專門學校知照此咨
省長 查

郵印

教育總長傅增湘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三日

專門以上學校畢業生處置方法案

本案經各會員分組討論茲將各組所議定之方法列左

- (一)法政組議定之方法
- (二)擇畢業生之成績最優者留充本校助教
- (三)學校平時常與用人機關接洽以便學生畢業後擇
尤保薦
- (四)將畢業生名單由各省行政長官咨送中央主管之部分飭各機關採用
- (五)各縣承
審員資格須經法政專門畢業
- (六)派充審檢廳練習

五月六日第一千一百六十八號

(四)(五)兩項請教育部商同司法部規定

(二)農業組議定之方法
(一)實業機關職員須用實業學校畢業生惟此項辦法雖曾經通令有案然實際上仍有未能實行之處應請教育部再申前令並轉咨農商部通令所屬各機關促其實行 (二)學校與各界聯絡使學生畢業後易謀相當之職務

(三)工業組議定之方法

(一)工業學校宜與交通農商諸部并經營工業各機關時相聯絡使彼此情形相通造就適用人才
(二)每屆學生畢業由校造具履歷名冊請主管行政官署直接或間接通知各公私立機關以備任用
(三)官營事業應儘先採用專門以上學校畢業生

(四)醫學組議定之方法

各校各機關添設醫官其辦法如下

(一)凡中等以上學校校醫必須用醫專校畢業生 (二)中等以下之學校酌量經濟情形得數校聯合聘請一校醫亦以醫專校畢業生充之 (三)請教育部咨行司法部所有監獄醫官錄用醫專校畢業生 (四)請教育部咨行內務部凡警察署衛生科人員以醫藥專校畢業生充之如縣署增設衛生課錄用醫藥專校畢業生

以上各組所議定之方法經會員等共同討論意見相同是否有當敬祈鑒核施行

專門以上各校應如何注重實習使學生所學確能施諸實用案

(二)法政組所議之辦法

(一)審檢實習(法科第三年級)各種講演會(包含辯難會或辯論會在內不分學科年級)各校必須舉行

(二)參觀法庭(法科)由教育部咨司法部通令各法廳為本地法政學校之法科第三年生預製習習

聽券交付學校以便隨時到庭參觀

(一) 擬判擬律法科第三年級將擬判擬律二科作為正式科目每週各一小時畢業報告時與他種學科一律報告(此條與第一條問題修改規程項有關)此事在各校雖多已實行惟未經大部明文規定故尙未能一致

(二) 參觀銀行(經濟科或政治經濟科第三年級)由部咨行各省主管長官准令學生參觀其詳細辦法由銀行與學校自行接洽

鈔錄司法部復函

逕啟者茲將貴部召集各校長會議議決案內所開法政組議決辦法三條分別簽註於後相應函請查照此致

一原議各法院預製旁聽券交付本地法政學校以便法科三年生隨時到庭參觀一節查法庭審理案件除有特別情形外均准人旁聽所有各法校法科三年生如欲前往參觀可由本校校長開具名單先期函知法院以便派員接待無庸預發特別旁聽券

一原議各縣承審員資格須經法政專門畢業一節查各縣承審員之任用依照本部歷來辦法凡合於委任文職各令資格之一而有法政學識或經驗者可委充不以法校畢業人員為限如照原議辦理恐於事實上不無窒礙

一原議各法校畢業人員派充審檢廳練習一節查司法官考試令現已公布施行所有各法院學習推檢非經初試及格者不得派充原議辦法未便照辦

鈔錄司法部來文

查監獄醫官中西並用其西醫一席向係遴選中外醫學校畢業人員派充並於監所職員任用章程第四條分別規定可見注重醫學之意與該項議決本屬相符相應咨請查照

鈔錄財政部來函

准貴部鈔送全國專門學校會議議決學生參觀銀行辦法清摺一扣到部查摺稱准令學生參觀銀行以資

五月六日第一千一百六十八號

實習自可照准惟銀行有官辦商辦之別應予分別辦理凡中央銀行及各省官銀行統准由本部紹介參觀至商辦銀行應由各該與銀行商洽辦理相應函復即希查照此致

鈔錄內務部來文

准咨開上年十月本部召集全國專門以上各學校開校長會議議案有畢業學生處置方法一案經各會員分組議決醫學組議定各條有須咨商各主管部者鈔錄原案請查復等因到部除通咨各省外相應咨復查照此咨

公函

大理院復河南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九百七十六號）

逕復者准貴廳民字九九號函開據開封律師公會呈稱頃准本會會員崔律師寅生來函內開刻因某甲之房契交某乙保管乙串出某丙假冒某甲將房當於某丁並即時以甲之名義承買該房由乙之商號作保取租旋經甲覺察向乙理論乙自知理曲央出某戊說合言明如保管之契不能贖回時情愿以其某處商號作保立有字據以上情形有謂乙之行為甲既允其立據另尋擔保應認甲追認乙之背勇行為有謂乙之行為甲所以允其另尋擔保係由於不信任而立與追認大有不同不能認為追認二說孰為允當頗滋疑義寅生現在代理此種案件急待解釋查大理院有統一解釋法律之權應請會長招集評議員評議此項問題可否呈請高等廳轉呈大理院解釋之處伏希見復為荷等因本會當於本月十三日開評議會依司法部修正律師暫行章程第三十二條認為法律議案共同討論當場表決有呈請轉呈解釋之必要除函復貴會員外理合呈請轉呈解釋並附會員崔律師寅生原函一件伏乞鑒核轉呈示遵等因據此相應函請解釋賜復以便飭遵等因到院查無權代理本人對於該代理人表示追認雖非全然無效惟追認須有使其行為發生效力之意思若無此意思即不能謂為追認甲允乙立據之情形究竟如何係屬事實問題無由憑揣希即查照上開說明應用判斷再關於事實疑難不應請求解釋并請轉知嗣後注意可也此復

中華民國八年四月三十日

公電

新疆省長兼督軍楊增新來電

北京大總統鈞鑒國務院內務部外交部均鑒新省煙苗久經禁絕惟近年華民紛紛赴俄租地種煙運販來華者甚夥新疆幅員遼闊不勝查阻若不設法禁絕則與禁煙前途殊多障礙現經增新於北路所屬之昌吉呼圖壁綏來烏蘇額敏塔城等處派兵設卡查係單身孤客未携大宗貨物前赴塔城希圖出卡種煙者概行阻回不令出卡并電塔城道尹汪步端與駐塔俄領商定由該領電達該國政府通飭沿邊各境文武官傳諭俄民凡有收受華民種煙地租者概將租金退還不准再將地畝租給華民種煙并由塔城道尹俄領會派中俄官弁同往該國木罕奇地方勸導華民回國倘不服從即行驅逐送交中國官兵接解進卡令其改圖生計頃接該道尹電呈已同俄領會派官弁前往會辦似此斷流塞源雙方著手苟俄民能不再將地畝出租則鴉片輸入自可望其斷絕謹此電聞伏乞鑒核新疆省長兼督軍楊增新漾印

政府公報

五月六日第一千一百六十八號

◆通 告◆

代理財政次長盧學溥就任日期通告

爲通告事 學溥奉 令暫行代理財政次長職務等因遵於五月一日就任代理財政次長職務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一日

廣告

●北京電話局廣告

本局各種話機現已用罄續額已將次佔滿而訂購機器材料尚未運到所有東西兩三周目下一律暫行停止裝設容俟機料運到再行次第裝置不誤恐未周知特此登報廣告

●持有湖北商辦鄂路股款清理處新據者鑒

啟者前湖北商辦川粵漢股款清理處於上年四月撤銷改組籌辦工廠醫院事務所有該處簿據文件及一切未完事宜移由事務所接辦已半載有餘除未經登記各股款早已聲明截止外其已經登記換取新據者一再展期催取至今尚未兌清雖為數無多但長此遷延守候終無已時轉瞬醫院成立籌辦事竣更何能虛懸以待現定自本年陽曆二月一日起以六個月為限凡持有前清理處新據者迅速來所兌取逾期後一概換給醫院慈善捐條以資結束而免歧視除呈明 湖北督軍省長暨登漢漢報外恐未週知特此聲明
漢口籌辦工廠醫院事務所啟

●通惠實業公司召集特別股東會廣告

啟者本公司經董事會議決於五月十一日下午二鐘在北京絨綫胡同總公司內開特別股東會理議公司章程務請 股東諸君先期携帶股票或備函蓋章送由總公司驗給入場券倘因事不能親到請託他股東代表蒞會仍加具函據為證是荷此啟

●北京元昌五金號新張廣告

電話東局三百七十號

逕啟者本號開設在崇文門內大街新開路口專售各國名廠五金器械油漆雜貨等物凡鐵路礦務以及各類工廠應用材料莫不俱備當茲新張之始存貨既足定價尤廉如蒙時賜惠顧無不格外歡迎也

●修訂法律館刑法草案出版廣告

刑法第二次修正案理由書並附刑度表全兩冊現已出版定價大洋四角欲購此書者可逕向本館庶務處購取特此廣告

● 中原公司董事會公告 四月二十日

敬啟者本屆股東會期定於本月二十四日在北京開會曾經通告在案茲准公股代表胡鼎元司際虞兩先生函開近以公股各事與商股方面協議漸有眉目惟開會期迫到時恐難就緒而地點主張又未一致深恐各股東無所適從會議諸多滯礙擬請緩期召集以便細商但本屆各股東應得紅利未便再為延擱即請董事會酌量提前辦理分配一切俟股東會開會時再為報告請求追認至公司帳目改選董事及其他應與董事諸事應俟開股東大會時再為議辦似此權宜辦法商股公股意見均同希即查照議辦商股聯合會代表楊哲子先生函開本公司前因河南公股膠稿問題商股股東特設商股聯合會並推度為代表與公股方面接洽旋蒙 大總統垂念此事關係外交並關河南地方公益特派王揖唐先生居間調停兩月以來彼此條件磋商往復數次幸賴王揖唐先生苦心調處趨督軍極力疏通公股代表省議會諸公開誠布公互相退讓今已議定一切開封訟案依法判決禁止非法干涉商股方面提議增加資本承諾公股交足一百萬元其股權仍照本公司章程第十五條辦理所有困難大端皆已解決惟實行手續尚須依次進行查股東大會之期原定本月二十四日時期太迫布置難周應請貴會議決將會期展緩所有各股東應分紅利由貴會提前辦理俟開股東會時補行報告自今日始以兩禮拜為期由公股商股兩方將股東大會日期地點協定之後再行函請貴會宣布特此函達即乞裁察並乞通告全體股東周知為幸各等因茲經本會議定遵照展期所有日期地點一俟公股商股兩方協定通知本會後再行宣布除分紅提前辦理另行通告外特此公告

● 中原公司公告

本公司前定自五月四日起在焦作本公司兌換處北京本公司駐京辦事處開封豫泉官錢局發給股東紅息曾經登報通告在案三處發息本為股東便利起見惟三處款項均須有準備確數茲擬定辦法凡股東第一次入股在北京或開封者持息單向原入股處之北京或開封發息處取息時均隨到隨發若在他處入股欲改由北京或開封取息時須十日前來函通知以便匯款備取免致歧誤特此通告

● 京師華商電燈公司廣告

本公司在外洋購定機器至今尙未能到特此聲明數月以內礙難增加用戶本公司極抱歉忱且為維持舊用戶起見不得不爾尙乞諒之特此通告

●北洋大學招生廣告

本校招考北洋大學預科各科生。凡欲報考者請於七月八日以前將報名表及最近二寸半身照片二張，並繳納報名費一元，送交本校招生處。報名日期自七月八日起至七月二十二日止。每日上午九時至下午五時。報名地點：天津法租界北洋大學預科招生處。考試日期：七月二十六日。考試科目：國文、算術、常識、英語。凡在天津本校試驗招考簡章函索即寄此佈。

●遺失存款字據聲明

啟者本人於民國七年六月間在岳蓮峯天成立會存款字據一紙，號碼為一〇〇〇，聲明作廢。此項存款字據係由岳蓮峯天成立會保管，因不慎遺失，特此聲明。如有冒領，概與本人無關。岳蓮峯天成立會啟。

●中國銀行特別廣告

啟者本年股東總會股東呂變甫等提議先收商股應另定特別待遇一案業經總會議決由滾存項下提出最高額二十萬元贈與先交股款各股東以一次為限其先收日期及分配辦法由行務會議議決定除俟辦法規定另行登報通告發給外特此廣告

●中國銀行付息廣告

啟者本行民國七年份商股正息紅利業經股東總會議決正息七釐紅利七釐合計一分四釐并經財政總長核准在案茲定於本年五月十日起在各地本分支行發給即希股東諸君屆期各持本行股票息摺就近領取是荷

中國銀行啟

敬啟者月前先曾祖慈 慈 棄養 不孝等苦塊昏迷訃告未周承

賜弔唁歿存均感竊恐踵門叩謝以及肅寄謝函或因住址未詳致有疏漏慙悚萬分特此登報聲明在

年 寅 世 鄉 咸 誼統乞

俯賜矜鑒曲予宥原不勝涕泣感禱之至

不孝吳笈孫 祥燕 鏡孫 質孫 同泣叩啟

●商科大學畢業生張景耀聲明

景耀大學畢業文憑因劫遺失現向大學呈請補發特此聲明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八年一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冊定價大洋一元二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角三分新疆郵費七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三角四分東洋二角六分西洋五角二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八年二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四冊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二角新疆郵費一元三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六角東洋四角西洋八角特此廣告

●印鑄局鑄造科訂定發給勳章時間廣告

凡來局領取勳章者除星期日外每日上午九鐘起至十二鐘止午後自一鐘起至五鐘止請於此一定時間內按章帶費并憑單來局領取本局當有專員接待決不致誤特此廣告

印鑄局鑄造營業圖記擴充廣告

本局鑄造營業圖記向邀各界歡迎原限金銀銅三種而各界時有以晶玉牙石相屬者愧無以應殊為闕點茲從二月一日起特加晶玉牙石四種篆文既細加研求鑄刻亦倍增完美較市肆匠作大有雅俗之別取價從廉格外克己凡欲訂購者請查後附價格表任憑指購皆可承辦特此廣告

印鑄局營業圖記價格表

質別	質價	鈕價	鑄價	質別	質價	鈕價	鑄價
金質	按時核價	直鈕六角	二字以內二元四角以內三元四角以外每字加八角如字數過多面議	玉質	割碼	直鈕三角五分	朱文 每字三元
銀質	按時核價	直鈕四角五分	二字以內一元二角四角以內一元八角四角以外每字加四角	晶質	一碼	同上	同上
銅質	按時核價	直鈕三角五分	二字以內八角四角以內一元二角四角以外每字加三角	牙質	價核	同上	同上
				石質	碼算	同上	同上

附說
 一凡各種圖記自三分以內徑寸以外均照定價加倍
 一字體無論秦鉢漢印浙皖諸家以及鐘鼎小篆隸楷聽購者指定並不加價
 一金銀銅各圖記除直鈕瓦鈕外或另訂別項新式之鈕其價面議
 一如有自備金銀銅各質但訂篆刻諸工作者其價面議

督辦京畿水災河工善後處敬謝各大善士慨助京直水災賑款報告(續)

李子榮君各捐大洋五元 王式猷君 王伯均君 周秀書君 王成之君 王四老太 賈世鈴君 繆
 希陶君 繆祝卿君 繆良璧君 蔡子敬君 萬國瑞君 徐介人君以上十二戶各捐大洋二元 孫斐
 如君捐大洋一元又小洋五角 孫良璧君 孫蘭秋君 孫琴軒君 孫獻之君以上四戶各捐洋一元五
 角 王仲周君 穆祥福君 穆祥茂君 盧鴻湘君 賈際雲 王先珍君 孫惟高君 張呈連君 梅
 雨霖君 孫璧田君 孫惟琮君 賈德魁君 王廷貴君 穆祥和君 賈加坤君 常金林君 仲蘭芬
 君 賈加魁君 常錦訃君 王明智君 蔡平軒君 趙玉堂君 徐閻仙君 楊宏謨君 孫似邨君
 姚于一君 武雪文君 張恩溥君以上二十八戶各捐大洋一元 孫惟禮君 孫惟康君 張廣元君以
 上三戶各捐小洋十角 葉鶴儔君 葉鶴山君 邱學仁君以上三戶各捐小洋八角 賈德林君 孫惟
 瑚君 孫惟興君以上三戶各捐小洋六角 孫楠香君 孫意軒君 孫文淵君 常煥壇君 孟榮江君
 孟榮海君 楊增琪君 楊增珏君以上八戶各捐洋五角 王長龍君 葉鶴齡君 葉竹軒君 吳其
 珠君 葛渭洪君 沈廣如君 吳盛玉君 楊增珊君以上八戶各捐小洋五角 楊加來君 吳文彬君
 陳長懷君以上三戶各捐小洋四角 陳長餘捐小洋三角 永記號捐洋五元 孫泰興號 孫謙臣君
 各捐洋四元 恒源典 金鏗源 復記號 新昌豫以上四戶各捐洋二元 森記號 信成太 鼎元號
 洪恒源 徐萬興 萬豐公 姜永茂 羅天順 高德興 易長記 曹永新 潤昌祥 葉仁壽君
 謝德茂君以上十四戶各捐洋一元 元成捐洋二十角 張同昌君 馬元太君 乾協記 華子仁以上
 四戶各捐洋十角 和記 張湧豐君 乾太昌 陳祥太君以上四戶各捐洋八角 于伯周君捐洋二十
 元 張錦雲君捐洋三元 王盛朝君 葛錫之君各捐洋二元 丁介平君 孫魯清君 潘志望君 王
 善哉君 周長庚君 陳長遂君 陳世泰君 劉九如君 瞿仰張君以上九戶各捐洋一元 徐德隅君
 捐洋十元 大豐公司 大賚公司 大綱公司以上三戶各捐洋十元 侯命卿君捐洋六元 鮑鍾五君
 鮑毅君各捐洋五元 沈銘竹君捐洋四元 黃柏蓀君 韓竹軒君各捐洋二元 吳戟門君 胡柳溪
 君各捐洋一元 東臺縣商會捐洋五十元

經收統領甘肅河州巡防步馬礮各營河州鎮軍官哨長等捐助振款細數名單列後

未完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七日星期三第一千一百六十九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 一 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 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 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 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 一 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 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 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 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 如送報未投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公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議福建省長請

獎維持航業利便航商著有勞績人員董

昌昭等勳章文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核擬江蘇

等省因公殞命軍官佐魯衡舟等請照章

給卹文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准正藍旗

漢軍都統咨請以樹棠等陞補印務章京

等缺文(附單)

交通總長曹汝霖呈 大總統為呈報大

員在籍病故懇請優卹文

陝西省長劉鎮華呈 大總統彙報民國

七年分陝省各屬秋禾實收分數文(附

單)

廣告

熱河都統姜桂題呈 大總統為熱河各

縣勸報民國七年分秋禾收成分數繕單

呈鑒文(附單)

奉命 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本月四日北京大學等校學生糾集集會縱火傷人一案方事之始曾傳令京師警察廳調派警隊妥為防護乃未能即時制止以致釀成縱火傷人情事迨經警察總監吳炳湘親往指揮始行逮捕解散該總監事前調度失宜殊屬疏誤所派出之警察人員防範無方有負職守著即由該總監查取職名呈候懲戒首都重地中外具瞻秩序安寧至關重要該總監職責所在務當督率所屬切實防弭以保公安倘再有藉名糾眾擾亂秩序不服彈壓者著即依法逮捕懲辦勿稍疏弛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六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請授黃恩榮為陸軍步兵中校杜文灝為陸軍騎兵少校陳恒九為陸軍三等軍需正焦慶和為陸軍三等獸醫正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六日

五月七日第一千一百六十九號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請授武超江為陸軍三等軍需正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六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周傳經嚴鶴齡均給予二等寶光嘉禾章關霽刁作謙沈成鵠伍連德均給予三等寶光嘉禾章于德潘趙沅年邵繼全黃兆熊吳葆誠朱應杓吳台謝永所均給予四等寶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六日

大總統令

張錦曾給二等大綬嘉禾章張煜全晉給二等嘉禾章宗鶴年晉給三等嘉禾章張璋劉翔雲路潘傅謙豫劉迺蕃陳斯銳均晉給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六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五十二號

令國務總理錢能訓

呈核外交部請將禁煙交涉完全結束在事各員施肇基等分別給獎由

呈悉周傳經等已有令明發施肇基顏惠慶唐在復沈覲辰葉可操吳佩洸均著傳令嘉獎錢廣禧劉毓琪蔣兆鈺均給予五等嘉禾章鄭象莖晉給七等嘉禾章餘均如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六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五十三號

令國務總理錢能訓

呈前屆甄用合格程其瑞等十員擬請分發任用由

呈悉均准分發任用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六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五十四號

令國務總理錢能訓

呈核江蘇省長杏前署江蘇溧陽縣知事張鳳瑞著有異常勞績請撤銷褫職處分仍以縣

五月七日第一千一百六十九號

知事留蘇任用由
呈悉應准撤銷處分留蘇任用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六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五十五號

令財政總長兼鹽務署督辦龔心湛

呈請增設四川射洪場缺由
呈悉應准增設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六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財政總長 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五十六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核積勞病故軍官佐許祖衡等擬請照章給卹由
呈悉均准如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六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五十八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高等軍法會審訊明案涉嫌疑軍官李鳴鳳判決無罪仍留京察看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六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五十八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彙案請補陸軍官佐由
呈悉黃恩榮等已有令明發餘均如擬補官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五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六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五十九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核湖北督軍請將征襄出力人員暨漢陽兵工廠職員分別獎補實官由
呈悉武超江已有令明發餘均如擬補官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六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六十號

令直隸省長曹銳

呈報黃河河務局局長姚聯奎暨直隸河務局局長宋彬就職日期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六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奉公 文

呈

國務總理呈 昭等勳章文

大總統核議福建省長請獎維持航業利便航商著有勞績人員董昌

為核議福建省長李厚基請獎維持航業利便航商著有勞績人員董昌昭等勳章恭呈仰祈鈞鑒事據銓叙局呈稱准福建省長咨開據福州華洋輪船公所所長鄭維誠並全省各屬商船分會及公幫等三十家呈稱閩省商船公會總理董昌昭協理楊壽翔二員明達老成經驗宏富在閩浙航業帆輪各商久已欽服用是提綱挈領事無不舉凡航路輻輳船商交涉頻年疏通剖解不下千餘案所以航商咸稱便利其勤於職務如是而又屢解私囊巨款辦理航商公益誠等服膺既久誠有難安緘默伏讀八年一月歌日 大總統命令著

各部速擬獎勵航業章程等因竊念閩省華洋輪帆船商船薈萃端資政府提倡而商船總會為保護船業之機關該總協理勳職有年成效卓著究應如何先施優獎以示鼓勵而勸來茲理合取具該總協理履歷並造事實冊備文呈請鈞長察核俯賜呈請 大總統明令榮獎俾資觀感而樹風聲不勝引領待命之至等情

據此查閩省係濱海之區振興航業自屬要圖該總理董昌昭係前清候選道擬請援薦任官例超給五等嘉禾章該協理楊壽翔係前清同知銜擬請照薦任官例超給六等嘉禾章以示鼓勵而昭激勸除咨交通部備案外相應檢同該總協理履歷並事實冊各一份咨請查核轉呈等因到局查董昌昭一員原請五等嘉禾章楊壽翔一員原請六等嘉禾章擬請照准給獎以資激勸謹呈請轉呈等情前來理合具文呈請鈞鑒訓示遵行謹呈八年五月二日已奉 指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核擬江蘇等省因公殞命軍官佐魯衡舟等請照章給

郵文

爲官佐因公殞命照章核郵事案准江蘇督軍咨稱陸軍第七十四混成旅第一百四十七團第二營連長魯衡舟在銅山新莊等處剿匪中彈殞命第二十二團第三營十一連排長盧從海剿辦徐州一帶土匪被匪彈傷身死奉天督軍咨稱陸軍第二十九師第一百十六團第三營十連排長林景山在安廣縣龍盤山剿匪身先士卒被匪彈中胸部登時斃命陸軍騎兵第一團第一營一連排長沙清秀剿捕柳河縣馬家股匪逼近匪巢鎗擊匪首頰骨詎該匪首凶悍異常還鎗擊中該排長咽喉立即殞命陸軍第二十九師第一百十四團第三營十二連排長晉玉祥在黑龍江大賚縣六家子地方剿匪奮勇直前中彈身死長江巡閱使咨稱安武軍第二第三等營哨長姜賢舉杜朝勝二員隨隊分剿碭縣劉莊謝集各處土匪均被彈傷殞命黑龍江督軍咨稱陸軍第一混成旅騎兵第一營連長夏景富供職有年勤勞素著督隊在拜泉縣元字頭排十三井地方剿匪奮不顧身以致中彈身死陸軍騎兵第二旅第二團一營一等軍醫郭希華於七年三月五日乘馬赴二連醫治傷兵馬逸跌傷頭部於三月七日殞命山東督軍咨稱右路巡防馬隊第一營哨官劉玉齡率隊隨同新軍在鉅野縣店子莊剿匪被匪彈傷登時身死陸軍混成第三旅步三團三營十一連排長曹鴻辰在城武縣于樓剿匪彈貫耳門殞命先後遺具表結請予照章核郵各等因前來本部一再審查與陸軍平時郵賞暫行簡章第三條之規定相符擬請照郵賞表第二號以該故連長魯衡舟夏景富一等軍醫郭希華哨官劉玉齡四員按上尉階級各給與一次卹金三百元遺族年撫金一百九十元排長盧從海林景山沙清秀晉玉祥曹鴻辰哨長姜賢舉杜朝勝七員按中尉階級各給與一次卹金二百五十元遺族年撫金一百六十元均以三年爲止用示矜恤而昭激勸所有核擬給卹緣由是否有當理合具呈伏乞鑒核施行謹呈八年五月一日已奉

指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准正藍旗漢軍都統咨請以樹棠等陸補印務章京等

缺文(附單)

爲請補印務章京等缺事案准正藍旗漢軍都統奎順咨稱本旗出有印務章京等缺將揀定各缺人員銜名咨部核定轉呈等因到部茲經核明與歷案陞階均屬相符似應准予陞補理合繕單謹呈八年五月二日已奉 指令

謹將正藍旗漢軍都統奎順請補印務章京等缺銜名繕單恭呈鈞鑒

計開

印務章京兼公中佐領德英額病故所出印務章京一缺揀選得驍騎校樹棠堪以擬補

德英額所出公中佐領一缺揀選得印務章京驍騎校費徵堪以擬補

驍騎校長銳陞任遺缺揀選得印務筆帖式馬甲聯瑞堪以擬補

交通總長曹汝霖呈 大總統爲呈報大員在籍病故懇請優卹文

爲呈報大員在職病故懇請優予褒卹並將生平事實宣付史館立傳以資矜式仰祈鈞鑒事竊據漢粵川鐵路總公所電稱漢粵川鐵路督辦交通部技監詹天佑於本年四月二十四日在職病故等情查該故員籍隸廣東南海由美國大學工程專科畢業歸國歷辦新易及山海關內外津蘆西陵等鐵路工程充京張京綏鐵路總辦暨總工程司民國以來任命爲漢粵川鐵路督辦簡任本部技監學有本源識力堅卓久爲吾國鐵路界之泰斗後該故員歸國者莫不奉爲圭臬綜核其生平辦理鐵路工程其助華林著爲中外人士所共相景仰者尤以創辦京張鐵路爲最著蓋當前清中葉以還鐵路事業方始萌芽各國爭先投資相率藉才異地主政者爲京北國防起見議准修築京張鐵路聲明專用華員經理派該故員充任總辦暨總工程司之職該路崗巒重疊谷澗紛歧峭壁參天崎嶇險峻該故員節風沐雨手胼足胝往返測勘不辭況瘁如岔道城八達嶺青龍橋鷓兒集或傍山臨河或徑紆壁峭削高培深循溝築隄開峒以通平原遠山以取彎道其最險峻者由山頂開井縋工下鑿艱難締造卒能事半功倍省費節時計閱四載全路告成考核居庸關岔道城二處漢唐以來歷經百戰夙稱天險鳩尼之初外人每付華員弗克勝任及至開車之日歐美士夫遠道來觀嘖嘖稱道

五月七日第一千一百六十九號

僉謂險峻處省去峒工實為絕技其他修築新易及山海關內外各鐵路靡不本所學以底於成督辦漢粵川鐵路之時董飭華洋員司悉心擘畫宜夔險工雖以款絀尙未觀成而其規畫精細足為繼起者之架燼本年派赴海參崴哈爾濱會議東省鐵路事宜折衝樽俎與協約國技術專家討論一堂抗衡平權毫無軒輊尤為國際平等之先例迺以積勞致疾返漢未久竟致不起中外人士痛悼同聲竊維崇德報功本屬國家曠典况該故員為國宣勞前後三十餘載專門藝術尤為獨冠吾華允宜特沛恩施以隆崇報擬請明令從優褒卹并准將生平事實宣付史冊立傳以慰英靈而資矜式是否有當理合呈請

大總統鑒核施行謹呈

中華民國八年四月二十九日

陝西省長劉鎮華呈 大總統彙報民國七年分陝省各屬秋禾實收分數文(附單)

為彙報陝省民國七年分各屬秋禾實收分數繕單仰祈鑒核事竊查陝省各屬民國七年分秋禾約收分數業經呈報在案茲據財政廳長張孝慈彙造七年分秋禾實收分數清摺呈請轉報前來 查內有富平三原涇陽高陵鳳翔扶風岐山隴縣郿縣寶雞武功澄城白水同官淳化宜君耀縣宜川十九縣確係因地方不靖未能造實其餘各縣覆核無異除咨呈國務院並分咨內務財政兩部查照外所有民國七年分各屬秋禾實收分數理合繕單呈請鈞鑒謹呈八年五月三日已奉 指令

謹將陝省民國七年分各屬秋禾實收分數繕單恭呈鈞鑒

計開

- 實收八分者一縣 華陰縣
- 實收七分餘者二縣 靖邊縣 藍屋縣
- 實收七分者四縣 紫陽縣 長安縣 臨潼縣 鄠縣
- 實收六分餘者八縣 柞水縣 嵐皋縣 永壽縣 南鄭縣 藍田縣 渭南縣 榆林縣 寧陝縣
- 實收六分者十一縣 商南縣 洋縣 平利縣 商縣 漢陰縣 禮泉縣 華縣 鎮巴縣 潼

關縣 留壩縣 西鄉縣

實收五分餘者十三縣 甘泉縣 安塞縣 鎮安縣 郃陽縣 興平縣 府谷縣 汧陽縣 麟遊縣

沔縣 褒城縣 山陽縣 保安縣 白河縣

實收五分者十二縣 定邊縣 城固縣 吳堡縣 略陽縣 中部縣 石泉縣 朝邑縣 葭縣 米脂縣 寧羌縣 韓城縣 延長縣

實收四分餘者十一縣 洛川縣 咸陽縣 長武縣 大荔縣 雒南縣 安定縣 綏德縣 枸邑縣

鳳縣 佛坪縣 清澗縣 橫山縣 鄜縣 延川縣

實收四分者四縣 蒲城縣 膚施縣 神木縣 洵陽縣

實收三分者一縣 安康縣

總計以上實收五分餘

查富平三原涇陽高陵鳳翔扶風岐山隴縣郿縣寶雞乾縣武功澄城白水同官淳化宜君耀縣宜川

等十九縣或因土匪滋擾或現有軍務未能造查無從彙報是以從缺理合登明

熱河都統委桂題呈 大總統為熱河各縣勸報民國七年分秋禾收成分數繕單呈

鑒文(附單)

為熱河各縣勸報民國七年分秋禾收成分數繕具清摺恭呈仰祈鈞鑒事案查民國三年十月准財政部咨以收成分數與考成及災蠲均有關係鈔錄戶例題奏第一第二兩條作為暫時辦法通行查照辦理等因經令行熱河財政廳轉飭各屬遵辦在案茲據該廳長譚椒馨呈稱遵經通令各屬將七年分秋禾分數遵例查報茲據承德等縣將七年分秋禾收成分數陸續摺報到廳廳署詳加覆核總計全境平均共收六分餘彙總繕具清摺呈請分別呈咨等情據此 桂題 覆核無異除分咨內務財政兩部查照外所有熱河各縣勸報民國

五月七日第一千一百六十九號

七年分秋禾收成成分數緣由理合繕具清摺呈請鑒核訓示祇遵謹呈八年五月二日已奉

指令

計開

承德縣

四鄉高平地秋禾計收八分餘 窪地秋禾計收七分餘 山地秋禾計收六分餘
以上平均實收七分餘

朝陽縣

東鄉高地秋禾計收八分 窪地秋禾計收九分 山地秋禾計收七分 西鄉高地秋禾計收八分 窪地秋禾計收九分
山地秋禾計收七分 南鄉高地秋禾計收八分 窪地秋禾計收九分 山地秋禾計收七分
北鄉高地秋禾計收八分 窪地秋禾計收九分 山地秋禾計收七分
以上平均實收八分

平泉縣

秋禾實收七分

凌源縣

上地秋禾計收八分餘 下地秋禾計收五分餘 高地秋禾計收四分餘 窪地秋禾計收七分餘
以上平均實收六分餘

赤峯縣

東鄉秋禾計收八分 東南鄉秋禾計收八分五 南鄉秋禾計收八分五 西南鄉秋禾計收八分 西鄉秋禾計收七分
西北鄉秋禾計收七分五 北鄉秋禾計收九分 東北鄉秋禾計收八分五
以上平均實收八分餘

豐寧縣

高地秋禾計收七分 山地秋禾計收六分 窪地秋禾計收五分
以上平均實收六分

灤平縣

東鄉秋禾計收八分 南鄉秋禾計收八分 西鄉秋禾計收八分 北鄉秋禾計收八分
以上平均實收八分

綏東縣

東鄉高地秋禾計收七分餘 窪地秋禾計收八分餘 山地秋禾計收五分餘 西鄉高地秋禾計收七分餘
窪地秋禾計收八分餘 山地秋禾計收五分餘 南鄉高地秋禾計收七分餘 窪地秋禾計收八分餘
山地秋禾計收五分餘 北鄉高地秋禾計收七分餘 窪地秋禾計收八分餘 山地秋禾計收五分餘
以上平均實收六分餘

建平縣

高粱秋禾計收六分餘 穀子秋禾計收六分餘 各色豆糧秋禾計收八分餘 芝蔴胡麻秋禾計收五分餘
以上平均實收五分餘

阜新縣

東鄉高地秋禾計收八分 窪地秋禾計收七分 山地秋禾計收五分 南鄉高地秋禾計收七分 窪地秋禾計收六分
山地秋禾計收四分 西鄉高地秋禾計收六分 窪地秋禾計收五分 山地秋禾計收三分 北鄉高地秋禾計收六分
窪地秋禾計收五分 山地秋禾計收三分 以上平均實收五分餘

林西縣

五月七日第一千一百六十九號

全境秋禾平均實收七分

開魯縣

上則地秋禾計收六分餘 中則地秋禾計收六分餘 下則地秋禾計收六分餘 沙沼地秋禾計收五分餘

分餘

以上平均實收五分餘

經棚縣

中區秋禾計收九分餘 東區秋禾計收九分餘 南區秋禾計收九分餘 西區秋禾計收八分餘 北區秋禾計收九分餘

以上平均實收九分餘

圍場縣

舊圍平地秋禾計收七分餘 山地秋禾計收六分餘 新圍平地秋禾計收七分餘 山地秋禾計收六分餘

分餘

以上平均實收六分餘

隆化縣

黃姑屯園地秋禾計收六分 上地秋禾計收五分 中地秋禾計收五分 下地秋禾計收四分 章吉營子園地秋禾計收六分 上地秋禾計收六分 中地秋禾計收五分 下地秋禾計收四分 張三營園地秋禾計收八分 上地秋禾計收七分 中地秋禾計收七分 下地秋禾計收七分 唐三營園地秋禾計收八分 上地秋禾計收七分 中地秋禾計收七分 下地秋禾計收六分 白虎溝園地秋禾計收八分 上地秋禾計收七分 中地秋禾計收七分 下地秋禾計收七分

以上平均實收六分餘

以上總平均共實收六分餘

廣告

●北京電話局廣告

本局各種話機現已用罄額已將次佔滿而訂購機器材料尚未運到所有東西兩三局目下一律暫行停止裝設容俟機料運到再行次第裝置不誤恐未周知特此登報廣告

●持有湖北商辦鄂路股款清理處新據者鑒

啟者前湖北商辦川粵漢股款清理處於上年四月撤銷改組籌辦工廠醫院事務所所有該處簿據文件及一切未完事宜移由事務所接辦已半載有餘除未經登記各股款早已聲明截止外其已經登記換取新據者一再展期催取至今尚未兌清雖為數無多但長此遷延守候終無已時轉瞬醫院成立籌辦事竣更何能虛懸以待現定自本年陽曆二月一日起以六個月為限凡持有前清理處新據者迅速來所兌取逾限後一概換給醫院慈善捐條以資結束而免歧視除呈明 湖北督軍省長暨登漢報外恐未週知特此聲明
漢口籌辦工廠醫院事務所啟

●通惠實業公司召集特別股東會廣告

啟者本公司經董事會議決於五月十一日下午二鐘在北京絨綫胡同總公司內開特別股東會覆議公司章程務請 股東諸君先期携帶股票或備函蓋章送由總公司驗給入場券倘因事不能親到請託他股東代表蒞會仍加具函據為證是荷此啟

●北京元昌五金號新張廣告

電話東局三百七十號

逕啟者本號開設在崇文門內大街新開路口專售各國名廠五金器械油漆雜貨等物凡鐵路礦務以及各類工廠應用材料莫不俱備當茲新張之始存貨既足定價尤廉如蒙時賜惠顧無不格外歡迎也

●修訂法律館刑法草案出版廣告

刑法第二次修正案理由書並附刑度表全兩冊現已出版定價大洋四角欲購此書者可逕向本館庶務處購取特此廣告

●京師華商電燈公司廣告

本公司在外洋購定機器至今尙未能到特此聲明數月以內礙難增加用戶本公司極抱歉忱且爲維持舊用戶起見不得不爾尙乞諒之特此通告

●北洋大學招生廣告

本校招考土木工科採礦科冶金科一年級新生三年畢業各一班四年畢業各一班預科一年級新生二班投考預科者北京在高等師範學校定於七月七八兩日報名九十兩日試驗天津在西沽本校定於七月十四十五兩日報名十六十七兩日試驗上海在小東門內高等小學定於七月二十五二十六兩日報名二十八二十九兩日試驗投考本科者須在預科報名時間携帶證書憑照赴報名處面試口試如能及格再於八月十五日在天津本校試驗招考簡章函索即寄此佈

●中國銀行付息廣告

啟者本行民國七年份商股正息紅利業經股東總會議決正息七釐紅利七釐合計一分四釐并經 財政總長核准在案茲定於本年五月十日起在各地本分支行發給即希 股東諸君屆期各持本行股票息摺就近領取是荷

中國銀行啟

●須知 中華新法治國論

政學士劉世長著

推翻帝制建造民國國民之生命繫於共和共和之生命繫於法治凡屬共和國國民應具法治知識吾國年來政潮澎湃國是蠅蟻良由人民昧於法治之故是書以國情爲經以學理爲緯法治精神闡發殆盡中分三大編第一編統治之主體第二編統治之機關第三編統治之法規綱舉目張言皆有物中外法理治爲一鑪而於省縣市鄉各級自治團體之組織機關事務財政監督等項言之綦詳尤足爲講求自治者之指針凡欲知中國過去現在將來之大勢者均宜手置一編 內務部注冊 張耀曾題簽 湯化龍題詞 精裝一册 定價洋六角外埠郵費二分

中華書局發行

遺失存款字據聲明

茲因岳蓮峯於前清宣統元年二月三十日用寶善堂名義在北京天成亨票莊存有京平足銀五千兩訂明月息四釐明限一年當由天成亨立給存款字據一紙息摺一扣為憑民國七年六月間岳蓮峯檢點該方知此項存款字據遺失因此與天成亨生出生訴訟經京師地方審判廳判決天成亨應如額履行債務岳蓮峯應將遺失存據緣由向遺失地之行政官廳呈報立案并登報聲明等語現岳蓮峯與天成亨均願遵判辦理除向京師警察廳呈報立案外合行聲明此項存款字據業已作廢將來無論落在何人之手皆不能冒向天成亨取銀特登報如右維祈 公鑒

岳蓮峯天成亨同啟

敬啟者月前先 曾祖 葉養 不孝 等苦塊昏迷訃告未周承

賜弔唁殁存均感竊恐踵門叩謝以及肅寄謝函或因住址未詳致有疏漏慙悚萬分特此登報聲明在

成鄉世高年 泣統乞

俯賜矜鑒曲予宥風不勝涕泣感禱之至

不孝吳 度孫 祥孫 實孫 同泣叩啟

商科大學畢業生張景耀聲明

景耀大學畢業文憑因劫遺失現向大學呈請補發特此聲明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八年一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册定價大洋一元二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角三分新張郵費七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三角四分東洋二角六分西洋五角二分特此廣告

五月七日第一千一百六十九號

督辦京畿水災河工善後處敬謝各大善士慨助京直水災賑款報告單(續)

張定邦君捐洋一百元 張以瑞君捐洋二十元 時新亮君 葛樹標君 張以珩君以上三戶各捐洋六元 王忠蓋君 方振坤君各捐洋五元 孔繁盛君捐洋四元 張得成君 董必緘君 孔繁隆君 姚守義君 王德元 張興倫君 孔繁謨君 魏鳳蘭君 張河清君 張興朝君以上十戶各捐洋三元 王肇祥君 趙漢英君 王金山君 束繡君 李用海君 張興明君 張振龍君 王子勳君 閔葵生君以上九戶各捐洋二元 張瑞林君 秦道炎君 宋延齡君 黃建極君 程貞才君 祁萬德君 程宗灝君以上七戶各捐洋一元 王永德捐洋五角 張和遜君捐洋五十元 周炳南君捐洋四十元 張永桂君 余春普君各捐洋三十元 張漢臣君 雙祿君 吳統勳君 張科旺君 童英芳君以上五戶各捐洋五元 橋灣商民興盛泰 福盛源等合捐洋五元 馬麟君捐洋四十元 李榮昇君 焦光福君 各捐洋三十元 楊德潤君 龔鈺君 王之佐君以上三戶各捐洋六元 丁得祿君 閻占魁君 王鏞江君 韓則榮君 馬廷俊君 何福君 張盛魁君 翟得寬君以上八戶各捐洋五元 呂可成君捐洋四元 陳玉貴君 馬進昌君 鄭連城君 曹茂春君 任得功君 羅良佐君 王金榜君 馬金山以上八戶各捐洋三元 馬永齡君 楊萬年君 惠德潤君 褚發春君 任得福君 劉興仁君 王瑤君以上七戶各捐洋二元

經收甘肅岷臨漳三縣官鹽總局經募振款細數名單列後

紳界 商界各捐洋三十元 各商號捐洋二十七元 王漢超君捐洋二十三元 包廷璋君 李殿選君 趙志仁以上三戶合捐洋五十元 梁士選君 安建林君 安殿選君 侯定邦君以上四戶合捐洋四十元 宋學文君捐洋十元 楊世雄君 武紹先君 劉濬君 張錦君 三義合周文華君以上六戶各捐洋五元

經收甘肅提督西軍精銳軍軍官等捐助振款名單列後

馬安良君捐洋二十元 馬國良君捐洋十五元 馬廷勳君 馬占奎君各捐洋十元 馬麟君 馬肇鳳君各捐洋七元五角 馬萬傑君 張學謙君 張順元君 馬全良君 馮紹武君 未完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八日星期四第一千一百七十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 一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不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重要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外交部令

公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准文官甄用委

員會呈請援案給予出力人員獎勵文(

附單)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請獎給山

東嶧縣境內助剿股匪出力人員李秉銀

等勳章文(附單)

批示

內務部批

廣告

奉命 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壽鵬飛金紹城張汝鈞均給予二等寶光嘉禾章張訓欽勞動餘均給予三等寶光嘉禾章馬其則給予五等寶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七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令

劉棟蔚給予二等大綬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七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令

鄧邦述曾厚章均給予二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七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訓令第五十五號

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長夏壽康

據國務總理錢能訓呈准兼署河南省長趙倜呈內鄉縣知事賈培基玩視要政諱飾命案請交付懲戒等語賈培基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七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六十二號

令國務總理錢能訓

呈核督辦京畿一帶水災河工善後事宜熊希齡請獎歷辦工振善後各事宜在事出力人員由

呈悉劉棟蔚等已有令明發李大鈞著交國務院存記漢彥珪等均准以簡任職存記包用馮等均准以薦任職分發任用趙翼宸顏紹澤徐恆芳均撤銷擬職處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七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六十三號

令財政總長龔心湛

呈報代理次長職務盧學溥就任日期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七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財政總長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六十四號

令司法總長朱深

呈擬訂各縣監獄看守所規則繕摺呈鑒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即由該部通行遵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七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司法總長朱 深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六十五號

令督辦京畿一帶水災河工善後事宜熊希齡

呈水災善後次第完竣滙陳振工兩項結束情形由

呈悉交內務財政兩部查核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七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六十六號

令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

呈報回京銷假日期并經過地方蒙漢民情均極安謐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七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六十七號

令署湖北省長何佩瑑

呈報到任日期敬陳謝悃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七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六十八號

令湖北省長何佩瑑

呈轉報湖北政務廳長韓光祚任事日期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七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六十九號

令新疆省長楊增新

呈擬請增加烏蘇縣知事公費並歸入八年度預算案內辦理由

呈悉交內務財政兩部查核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七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財政總長 龔心湛

部 令

外交部令第五十五號

主事吳成章翟化鵬均給以二百圓年功加俸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五日

外交次長代理部務陳籙

政 府 公 報

五 月 八 日 第 一 千 一 百 七 十 號

公 文 彙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准文官甄用委員會呈請援案給予出力人員獎勵文（附

單）

為辦理文官甄用出力人員擬請援案酌予獎勵恭呈仰祈鈞鑒事。銓叙局奉交文官甄用委員會呈稱本屆文官甄用辦理完竣所有審查情形並合格人員彙經呈報在案。此次甄用較之前屆員額加多會期計歷四月所有辦事人員多由銓叙局人員兼辦各該員等矢慎矢勤辦理均無貽誤不無微勞足錄查本會委員於上年年終呈請晉給勳章並請傳令嘉獎業經奉 令分別照准在案。此次在事出力各員事同一律擬請援案分別酌給獎叙以勸成勞。查案內各員原請勳等與例均尚相符擬請照准給獎。蔡璐一員並准傳令嘉獎等因。理合開具名單呈請鑒核訓示遵行。謹呈八年五月四日已奉 指令。謹將辦理文官甄用出力人員開單呈請鈞鑒

計開

黃師定

以上一員擬請晉給五等嘉禾章

黃 斌 林器瞻 陳屏孫 陳訓琛

以上四員擬請給予五等嘉禾章

陳曾疇 費蔭綸 何裕壽 俞福焜

以上四員擬請給予八等嘉禾章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請獎給山東嶧縣境內助剿股匪出力人員李秉銀等

勳章文(附單)

爲擬請給予勳章事案據陸軍第七混成旅旅長兼署兗州鎮守使唐天喜呈稱竊查兗屬嶧縣境內棗莊至台莊一段鐵路本爲中興煤礦公司自出資本所敷設與臨棗支路及津浦幹路相銜接自民國五年職旅奉調來東即分隊駐紮台棗一帶嗣因土匪變兵相繼滋擾又迭經派隊剿辦是以軍隊往來餉械輸送常絡繹不絕於道幸該經理及各該站站長等顧全大局無分晝夜軍隊餉械一到立即掛車過行用能迅赴戎機毫無貽誤且甘盡義務不取車資時或匪衆兵單勢難兼顧該經理等聞信即飛派所屬之鑛巡或鑛警馳赴助剿以資援應得力孔多當此地方已報肅清所有該公司出力各員未便壅於上聞沒其勞勩查前徐州督辦張於克復南京一役因該路輸運軍隊迅速曾經保獎該經理等勳章在案此次事同一律且有助剿股匪勩勞合無仰懇鴻施俯准援案分別給獎以爲熱心公益者勸理合繕具該員等銜名清摺暨詳細履歷備文呈請鑒核等情前來查案內幫帶李秉銀等四員原係請補實官核與補官定例不符擬請一併改給勳章以資鼓勵是否有當理合繕單具文呈請鈞鑒訓示施行謹呈八年五月四日已奉 指令

計開

巡防營幫帶李秉銀 哨官戴信仁 連長劉英全 劉廣山

以上四員擬請給予七等文虎章

台棗鐵路車務總管兼站長陳友君 台棗鐵路站長周行庸 陳璋添 丁鴻儒 鑛路警察區官楊後起

巡官林 濤 胡永堃 孫遇陽 翟文彬

以上九員擬請給予七等文虎章

奉批 示

內務部批第二五三號

原具呈人江蘇揚中縣

商界全體代表商會會長王淵泉
學界全體代表勸學所所長姚
公民全體代表保衛團團總王蘭

呈一件大理院判決選舉訟案與法令牴觸公請迅予轉咨更正前判由
呈悉此案業經本部詳晰批示於該當事人施以成呈內毋庸代為瀆陳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四月二十八日

內務總長錢爾昌

政府公報

五月八日第一千一百七十號

第 143 册 202.

廣告

●北京電話局廣告

本局各種話機現已陸續運到，已將次佔滿，而訂購機器材料尚未運到，所有東西兩三局目下一律暫行停止裝設，容俟機料運到再行次第裝置，不誤恐未周知，特此登報廣告。

●持有湖北商辦鄂路股款清理處新據者鑒

啟者前湖北商辦川粵漢股款清理處於上年四月撤銷改組籌辦工廠醫院事務所，所有該處簿據文件及一切未完事宜，移由事務所接辦，已登載有餘，除未經登記各股款早已聲明截止外，其已經登記換取新據者，一俟展期備取至今年六月十五日清結，無多但長此遷延，守候終無已時，轉瞬醫院成立籌辦事竣，更何能虛懸以待，現定自本年陽曆二月一日起，以六個月為限，凡持有前清理處新據者，迅速來所兌取，逾期後一概換給醫院慈善捐條，以資結束，而免歧視，除呈明 湖北督軍省長暨登滬漢報外，恐未週知，特此聲明。

漢口籌辦工廠醫院事務所啟

●通惠實業公司召集特別股東會廣告

啟者本公司經董事會議決於五月十一日下午二鐘在北京絨綫胡同總公司內開特別股東會，覆議公司章程務請 股東諸君先期携帶股票或備函蓋章，送由總公司驗給入場券，倘因事不能親到，請託他股東代表蒞會，仍加具函據為證，是荷，此啟。

●北京元昌五金號新張廣告

電話東局三百七十號

逕啟者本號開設在崇文門內大街新開路口，專售各國名廠五金器械油漆雜貨等物，凡鐵路礦務以及各類工廠應用材料，莫不俱備，當茲新張之始，存貨既足，定價尤廉，如蒙時賜惠顧，無不格外歡迎也。

●修訂法律館刑法草案出版廣告

刑法第二次修正案理由書並附刑度表全兩冊，現已出版，定價大洋四角，欲購此書者可逕向本館庶務處購取，特此廣告。

五月八日第一千一百七十號

●京師華商電燈公司廣告

本公司在外洋購定機器至今尚未能到特此聲明數月以內礙難增加用戶本公司極抱歉忱且為維持舊用戶起見不得不爾尙乞諒之特此通告

●北洋大學招生廣告

本校招考土木工程採礦科冶金科一年級新生三年畢業各一班四年畢業各一班預科一年級新生二班投考預科者北京在高等師範學校定於七月七八兩日報名九十兩日試驗天津在西沽本校定於七月十四十五兩日報名十六十七兩日試驗上海在小東門內高等小學定於七月二十五二十六兩日報名二十八二十九兩日試驗投考本科者須在預科報名時間攜帶證書憑照赴報名處面試口試如能及格再於八月十五日在天津本校試驗招考簡章函索即寄此佈

●中國銀行付息廣告

啟者本行民國七年份商股正息紅利業經股東總會議決正息七釐紅利七釐合計一分四釐并經 財政總長核准在案茲定於本年五月十日起在各地本分支行發給即希 股東諸君屆期各持本行股票息摺就近領取是荷

中國銀行啟

●國民須知 中華新法治國論

政學士劉世長著

推翻帝制建造民國之生命繫於共和共和之生命繫於法治凡屬共和國國民應具法治知識吾國年來政潮澎湃國是蜩蟬良由人民昧於法治之故是書以國情為經以學理為緯法治精神闡發殆盡中分三大編第一編統治之主體第二編統治之機關第三編統治之法規綱舉目張言皆有物中外法理治為一鑪而於省縣市鄉各級自治團體之組織機關事務財政監督等項言之綦詳尤足為講求自治者之指針凡欲知中國過去現在將來之大勢者均宜手置一編 內務部注冊 張耀曾題簽 湯化龍題詞 精裝一冊 定價洋六角外埠郵費三分

中華書局發行

遺失存款字據聲明

茲因岳蓮峯於前清宣統元年二月二十日用寶善堂名義在北京天成亨票莊存有京平足銀五千兩訂明月息四釐期限一年當由天成亨立給存款字據一紙息摺一扣為憑民國七年六月間岳蓮峯檢點藏篋方知此項存款字據遺失因此與天成亨生出訴訟經京師地方審判廳判決天成亨應如額履行債務岳蓮峯應將遺失存據緣由向遺失地之行政官廳呈報立案并登報聲明等語現岳蓮峯與天成亨均願遵判辦理除向京師警察總廳呈報立案外合行聲明此項存款字據業已作廢將來無論落在何人之手皆不能冒向天成亨取銀特遵判登報如右維祈 公鑒

岳蓮峯天成亨同啟

敬啟者月前先曾祖慈 不孝等苦塊昏迷計告未周承

賜弔唁歿存均感竊恐踵門叩謝以及肅寄謝函或因住址未詳致有疏漏慙悚萬分特此登報聲謝叨在

年寅庚 誼統乞

俯賜矜鑒曲予宥原不勝涕泣感禱之至

不孝吳寬孫 祥燕 寬孫 寬孫 同泣叩啟

商科大學畢業生張景耀聲明

景耀大學畢業文憑因劫遺失現向大學呈請補發特此聲明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八年一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冊定價大洋一元二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角三分新疆郵費七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三角四分東洋二角六分西洋五角二分特此廣告

●安徽法學社賣書廣告

北京棉花八條第三三號
上海西門金家牌樓第七十七號

新出版檢察制度縣知事兼理司法因檢察無專書每發生職務上之錯誤為高等廳所駁詰友人知事者莫不引以為苦本社應社會上之需要編成是書內容分刑事法民法刑法對外國係四種二冊二元 新出版熊批史闕是書上自伏羲下逮金元其所序述每為正史所無如淮陰侯有後梁師成爲東坡出妾之子尤爲異聞書藏宿松熊氏世少傳本熊佐虞先生嘗手鈔一通加以評注史闕足補正史所未備熊批又足補史闕所未備作爲歷史參考書可作爲歷史小說讀亦可三冊二元八角 四版法律叢書即熊編京師法律學堂筆記上年法官考試有試題數道爲各種法律書所無而爲是書所獨有故平日於是書研究有素者應試時獲莫大之利益廿二冊十二元熊氏判牘三冊二元現行刑事法規大全二冊二元五角京師地方審判廳判牘彙編四冊三元以上均照定價七折

●參議院秘書廳啟事

據本院議員蘇統芳君來函聲稱遺失第十號徽章一枚除補鑄給領外前項遺失徽章應即作廢特此聲明

●印鑄局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八年二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四冊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二角新疆郵費一元三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到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三元六角東洋四角西洋八角特此廣告

●印鑄局鑄造科訂定發給勳章時間廣告

凡來局領取勳章者除星期日外每日上午九鐘起至十二鐘止午後自一鐘起至五鐘止請於此一定時間內按章帶費并憑單來局領取本局當有專員接待決不致誤特此廣告

●印鑄局佈告

逕啟者本局發行書報自六年十月一日起改收現洋業經通告在案各省函購書報交官商行號匯兌時請註明現洋字樣如由郵局匯寄不收郵印花各票其隨函附有各項鈔票概照市價折現特再佈告

●印鑄局鑄造營業圖記擴充廣告

本局鑄造營業圖記向邀各界歡迎原限金銀銅三種而各界時有以晶玉牙石相屬者愧無以應殊為覷點茲從二月一日起特加晶玉牙石四種篆文既細加研求鑄刻亦倍增完美較市肆匠作大有雅俗之別取價從廉格外克己凡欲訂購者請查後附價格表任憑指購皆可承辦特此廣告

印鑄局營業圖記價格表

質別	質	質	質	質	質	質	鈕		鑄	價
							直	瓦		
金	質	按時核價					直	瓦	二字以內二元四角以內三元四角以外每字加八角如字數過多面議	
銀	質						直	瓦	二字以內一元二角四角以內一元八角四角以外每字加四角	
銅	質						直	瓦	二字以內八角四角以內一元二角四角以外每字加三角	
玉	質	劃照							朱文 每字 三元	
晶	質	一碼							同上	
牙	質	價核							每字一元	
石	質	碼算							每字五角	

附說
 一 凡各種圖記自三分以內徑寸以外均照定價加倍
 一 字體無論秦鉢漢印浙皖諸家以及鐘鼎小篆隸楷聽購者指定並不加價
 一 金銀銅各圖記除直鈕瓦鈕外或另訂別項新式之鈕其價面議
 一 如有自備金銀銅各質但訂篆刻諸工作者其價面議

督辦京畿水災工善後處敬謝各大善士慨助京直水災賑款報告單(續)

馬紹先君以上六戶各捐洋五元 涇縣知事秦君捐銀四兩 徵收局長陳君捐洋五十元 官廳局李君

捐洋四元 禁煙局駱君捐洋二元 郵政局徐君 商務會王君 審稅局王君 菸酒局 洪明山君

李萬科君 糧科 庫科 司法股 王兆卿君以上十戶各捐洋一元 皮毛局李君捐洋八百文 尹小

泉君捐洋五百文 全盛當 同吉當各捐洋四百文 董君 齊君各捐洋三百文 勸學所李君 吉慶

公 福順昶 永盛恒 忠義店 瑞興源 春發店 義順公 全泰店 德泰和 萬和祥 玉興店

義聚興 工房 兵房 禮房 稅房以上十六戶各捐洋二百文 瑞泰恒 陳君各捐洋一百二十文

張珍青君捐洋五元 自立合 自立公 魁盛祥 興信通 新順利 許岳吾君 馮漢三君 陳達卿

君以上八戶各捐洋二元 祥泰和 正興和 公盛福 張冰如以上四戶各捐洋一元

經收福建中國銀行經募振款細數各單列後

徐幹廷君捐洋二十五元 蔡展騰君 馬顯生君 致和公司 馮晴浦君 陸雲君 鄭華君

以上六戶各捐洋二十元 恒成信 義和協房 劉世逸君 裕昌協房以上四戶各捐洋十元

經收安徽壽縣知事經募振款細數各單列後

王節臣君捐洋二百元 鮑邊亭君 邱竹筠君各捐洋一百元 魏德培君捐洋五十元 廖本初君 協

順店各捐洋三十元 侯仙岑君捐洋二十元 朱福五君捐洋十三元 李境香君 吳炳棠君 張子芹

君 廖運生君 戴希之君 邵維屏君 孫孟平君以上七戶各捐洋十元 王義門君捐洋六元 孫秉

臣君 趙芝蘭君 黃慎五君 嚴子芹君 余士俊君 蔣純卿君 朱吉廷君 段子久君 王振甫君

張效尹君 李子安君 李清遠君 洪俊臣君 柏心愉君以上十四戶各捐洋五元 程華亭君 靳

子珍君 孫幼書君以上三戶各捐洋四元 劉海門君捐洋三元 楊紹心君 俞瑞麟君 陳聘三君

趙子讓君 張少如君 夏落亭君 紹友三君 薛笠舫君 孫觀侯君 孫歧生君 孫叔芹君 馬少

臣君 毛雨亭君 陳振亞君以上十四戶各捐洋二元 李欣如君 秦聲之君 張子芳君 未完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九日星期五第一千一百七十一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一元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零售每號銀元五枚以本日本為限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不取
- 如蒙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公文

呈

農商總長田文烈呈

大總統彙案請給

顧頤等鑒章文(附單)

咨

教育部咨

各省長
京兆尹

鈔錄九年新舊曆日節氣

簡表請通令所屬各縣廣為揭示俾商民

等有所遵循文

教育部咨覆內務部准咨開據福建小學校

長黃承潮等呈稱各省學校每屆學年畢

業令其集合謁聖各節是否可行咨行查

核見覆等因查各校祝賀式本部已有特

定自無庸另行規定文

通告

衆議院議事日程

廣告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派錢承鈺兼充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八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令

教育總長傅增湘呈江蘇教育廳廳長陳鼎霖懇請辭職陳鼎霖准免本職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八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教育總長傅增湘

大總統令

調任司家祺為江蘇教育廳廳長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八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教育總長傅增湘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請任命劉良蕙爲陸軍第十六師職兵第十六團團長等語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八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准綏遠都統蔡成勳咨請以書錦崇裕陸補佐領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八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七十一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准綏遠都統咨請以書綿等陞補佐領等缺由
呈悉書綿等已有令明發餘均准其陞補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八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七十二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代陳日本駐屯軍司令官金谷範三奉獎勳章恭陳謝悃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八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七十三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准管理健營事務長官咨請以倭恒額等陞補前鋒校由

呈悉均准陞補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八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七十四號

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核積勞病故軍官佐王得勝等擬請照章給卹由

呈悉均准如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八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七十五號

令平政院院長夏壽康

呈審理湖南長沙縣商民陳云卿等不服省公署判決私運湖南銀行新幣充公一案依法
裁決應予維持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八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七十六號

令兼任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長夏壽康

呈委員潘昌煦請辭兼職懇予核准並簡員補充由

呈悉潘昌煦准免兼職已有令簡派錢承鈺補充矣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八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七十七號

令京師軍警督察長馬龍標

呈報各路稽查分駐所成立日期暨派官兵隨車稽查並撥節旅費以資考勤及將南苑分局調設豐台請鑒核備案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八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七十八號

令甘肅省長兼署督軍張廣建

呈代陳新簡涼州鎮守使馬廷勳恭陳謝悃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八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七十九號

令新疆省長楊增新

呈請以張清署理柯坪縣佐由

呈悉交內務部查核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八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八十號

令兼署黑龍江省長鮑貴卿

呈縣知事方若愚薦任職白斌安等到省一年期滿照章甄別由
呈悉交內務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八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八十一號

令綏遠都統蔡成勳

呈報歸綏道尹巡視屬縣暨起程日期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八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政府公報

五月九日第一千一百七十一號

第 143 册 218

公文

呈

農商總長田文烈呈

大總統彙案請給顧顛等獎章文(附單)

爲彙案請給江蘇興化縣農會會長顧顛暨縣署佐治員李寶琛並直隸正定縣知事劉彧等獎章以資鼓勵事竊准江蘇省長咨據臨時實業視察員李鴻聲呈稱興化縣農會會長顧顛任事以來關於建議事項均屬切實尤以興修下壩爲最著該壩綿長七十餘里計田五百餘頃年久失修田畝荒廢該會長於六年春間承領縣款三千餘元以工代賑修築完全旋於秋後就地募款繳還縣署其有裨益於農田者實非淺鮮再該縣佐治員李寶琛實心任事不厭繁重於建開築壩要政多所贊助不無微勞足錄擬請准予彙案請獎等情並經該縣知事分別開具履歷事實前來相應檢同原件咨請核明給獎等因又據本部第一棉業試驗場場長呈稱本年三月十一日聯合正定農會就城內明倫堂開棉作講演會一般官紳以及農民代表均甚踴躍歡迎實由本地官紳平日熱心提倡之力查署正定縣知事劉彧對於職場事業向來極力援助每次開會必率紳商先到此次講演尤曲盡勸導之要農會會長楊蔭棠對於農林改良靡不熱心研究現在提倡棉業尤爲鄉黨所信仰本地興隆寺農民遠愷自本場提倡美棉種植以來爲首先提倡之一人每年所種達百餘畝迄今歷經數載成績優良又職場技術員劉承祐學問浩博經驗宏富在場已歷五年此次開會所有標本圖畫悉由該員一人製成勤勞可嘉可否分別給與獎章伏乞核示等情各到部查辦理實業人員卓著成效者歷經本部呈請給予獎章在案此次江蘇興化縣農會會長顧顛等辦理實業成績可觀核與本部獎章規則第一條之規定尙屬相符擬請各給本部獎章以昭激勸如蒙允准即由本部分別發給並請 令下國務院銓叙局備案所有彙案請給江蘇興化縣農會會長顧顛暨縣署佐治員李寶琛並直隸正定縣知事劉彧等獎章緣由理合開具該員等履歷及給獎等第清單恭請鑒核批示遵行謹呈八年五月五日已奉 指令

謹將顯頭等履歷及給獎等第開呈鑒核

計開

顯頭年五十五歲江蘇興化縣人前清稟貢生充興化縣師範傳習所所長陽高等小學堂長縣教育會會長教育款產處總董等差現充縣農會會長兼下河八鄉水利研究會會長

李賢琛年四十三歲江蘇儀徵縣人前清稟貢生充儀徵縣第一科科員江浦縣第二科科員泰縣第二科科員兼佐治實業行政事宜民國四年六月充興化縣第二科科員兼佐治實業行政事宜

以上二員擬各給本部三等獎章

劉成年四十九歲福建閩侯縣人前清丁酉科優貢第一等分發貴州歷著貴州修文縣知縣貴州知州盤州同知等缺現署直隸正定縣知事

楊隆棠年五十八歲直隸正定縣人曾充正定府十四屬議紳商會總理縣議事會議長現充正定縣農會會長

以上二員擬各給本部二等獎章

遠愷年六十六歲正定縣人曾充正定農務總董及農務演說員現充正定縣農會副會長

劉承祐年三十四歲直隸無極縣人直隸高等農業學堂畢業獎給舉人現充直隸省補用廳充河南公立甲種農業學校直隸農學專門學校教員現充第一等農務試驗場場長

咨

教育部咨 各省都督 錄九年新舊曆日節氣簡表請通令所屬各縣廣為揭示俾商民等有

所遵循文

京北尹

爲咨行事案據中央觀象臺臺長呈請通咨禁止商民所用日曆月分牌等採用舊法以免紛歧並先期開示新舊曆日節氣對照表一案到部當經本部於二月十八日通咨在案茲據該臺將九年新舊曆日節氣簡表編定呈送前來相應鈔表咨請貴省長查照通令所屬各縣將此項簡表廣爲揭示俾商民等有所遵循是爲至要此咨

教育總長傅增湘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六日

教育部咨覆內務部准咨開據福建小學校校長黃承潮等呈稱各省學校每屆學年畢業令其集合謁聖各節是否可行咨行查核見覆等因查各校祝賀式本部已有特定自無庸另行規定文

爲咨行事准第一六六零號咨開案據福建省立第三小學校校長黃承潮等呈稱各省學校每屆學年舉行畢業典禮日期令其集合謁聖並加訓詞各節是否可行事關教育行政相應咨行查核見覆以憑辦理等因准此查該校長所陳各節用意未嘗不善惟尊崇孔子在國家春秋丁祭著爲祀典在學校則本部於民國元年公布學校儀式規程特定各校於孔子誕日舉行祝賀式於尊崇孔道之中寓因時制宜之意自無庸規定畢業時一律齊集孔廟謁聖或滋窒礙相應咨覆貴部查照可也此咨

教育總長傅增湘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六日

西
院
公
報

五
月
九
日
第
一
千
一
百
七
十
一
號

第 143 册 222

衆議院議事日程

第二期常會
第八號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日(星期六)下午一時開議

- 一 監所職員官等官律法案(大總統提出)初讀
- 二 擬請政府每年秋間將國內外高等專門以上畢業學生分別甄用決議案(議員羅正緯等提出)
- 三 請咨政府明令免除各省屯田繳價並按照民業升科補稅議決案(議員葛夢樸等提出)
- 四 請免屯田繳價請願事件(請願者王紹鶴等)請願委員會提付院議
- 五 請免屯田繳價請願事件(請願者詹介臣等)請願委員會提付院議
- 六 請免屯田繳價請願事件(請願者葛凌等)請願委員會提付院議
- 七 請免屯田繳價請願事件(請願者劉萬育等)請願委員會提付院議
- 八 裁兵殖邊條例建議案(議員符定一等提出)

政府公報

五月九日第一千一百七十一號

第 143 册 224

廣告

北京電話局廣告

本局各種話機現已用罄綫額已將次告滿而訂購機器材料尙未運到所有東西南三局目下一律暫行停止裝設容俟機料運到再行次第裝置不勝恐未周知特此登報廣告

北京元昌五金號新張廣告

逕啟者本號開設在崇文門內大街新開路口與舊各國名廠五金器械油漆雜貨等物凡鐵路礦務以及各類工廠應用材料莫不俱備當茲新張之始存貨既足定價尤廉如蒙時賜惠顧無不格外歡迎也

修訂法律館刑法草案出版廣告

刑法第二次修正案理由書並附刑度表全兩冊現已出版定價大洋四角欲購此書者可逕向本館庶務處購取特此廣告

持有湖北商辦鄂路股款清理處新據者鑒

啟者前湖北商辦川粵漢股款清理處於上年四月撤銷改組籌辦工廠醫院事務所有該處簿據文件及一切未完事宜移由事務所接辦已年載有餘除未經登記各股款早已聲明截止外其已經登記換取新據者一再展期僅取至今尙未兌清雖爲數無多但長此遷延守候終無已時轉瞬醫院成立籌辦事竣更何能虛懸以待現定自本年陽曆二月一日起以六箇月爲限凡持有前清理處新據者迅速來所兌取逾限後一概換給醫院慈善捐條以資結束而免歧視除呈明 湖北督軍省長暨登滬漢報外恐未週知特此聲明

漢口籌辦工廠醫院事務所啟

財政部通告

爲通告事五月十五日三年公債第二次還本抽籤會場定在中央公園時間下午一時至四時請各界蒞會參觀以昭大信特此通告

遺失存款字據聲明

啟者：本堂於前清宣統元年二月三十日用寶善堂名義在北京天成亨票莊存有京平足銀五千兩訂明
 此項存款字據遺失因此與天成亨生出訴訟經京師地方審判廳判決天成亨應如額履行債務岳蓮峯
 除向該廳呈報立案外合行聲明此項存款字據業已作廢將來無論落在何人之手皆不能冒向
 天成亨取款均與本堂無涉此聲明
 公鑒
 岳蓮峯天成亨同啟

等其地昏迷計告未周
 等其地昏迷計告未周

均感竊恐門叩謝以及肅寄謝函或因住址未詳致有疏漏慙悚萬分特此登報聲明在

年
 世
 誼
 乞

俯賜矜鑒曲予宥原不勝涕泣感禱之至

不孝吳
 同泣叩啟

京師華商電燈公司廣告

本公司在外洋購定機器至今尚未能到特此聲明數月以內礙難增加用戶本公司極抱歉忱且為維持舊
 用戶起見不得不爾尚乞諒之特此通告

曹汝霖啟事

本月四日 遭遭橫道家宅被焚當晚暫寓六國飯店等處 中外友朋枉顧慰問至深感謝嗣以章公使
 在同仁醫院傷勢太重遂遷在照料亦頗發舊恙藉資養荷一俟痊可再當趨謝特此奉布尚乞 原鑒

北洋大學招生廣告

本校招考土木工科探礦科冶金科一年級新生三年畢業各一班四年畢業各一班預科一年級新生二班投考預科者北京在高等師範學校定於七月七八兩日報名九十兩日試驗天津在西沽本校定於七月十四十五兩日報名十六十七兩日試驗上海在小東門內高等小學定於七月二十五二十六兩日報名二十八二十九兩日試驗投考本科者須在預科報名時間攜帶證書憑照赴報名處面試口試如能及格再於八月十五日在天津本校試驗招考簡章函索即寄此佈

中國銀行付息廣告

啟者本行民國七年份商股正息紅利業經股東總會議決正息七釐紅利七釐合計一分四釐并經 財政總長核准在案茲定於本年五月十日起在各地本分支行發給即希 股東諸君屆期各持本行股票息摺就近領取是荷

中國銀行啟

華新法政治論

政學士劉世長著

推銷新法政治之生命鑒於共和共和之生命鑒於法治凡屬共和國國民應具法治知識吾國年來政潮澎湃，建國之始，民智未開，法治之成，是以國情為經以學理為緯法治精神闡發殆盡中分三大編第一編法之原理第二編法之機關第三編法之實施第四編法之保障第五編法之進步第六編法之變遷第七編法之廢止第八編法之復興第九編法之國際第十編法之未來

郵政局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八年二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四册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二角新郵費一元三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接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三元六角東洋四金西洋八角特此廣告

中華書局發行

五月九日第一千一百七十一號

督辦京畿水災河工善後處敬謝各大善士慨助京直水災賑款報告單(續)

孫鐵梅君 孫季剛君 孫德安君 孫吟舫君 孫貞如君 蕭介軒君 劉醒吾君 孫多蓉君 葛子
 玖君 張漢卿君 張子周君 林正甫君 趙員君 朱蒼生君 孫彤雲君 靳祥發君 岳輯五君
 方耀文君 陳質良君 孫怡生君 劉卓臣君 孫幼軒君 孫香谷君 黃純甫君 黃廉泉君 崇本
 堂 余本第君以上三十戶各捐洋一元 孫洪軒君 胡沛生君 郭雲岑君 楊少亭君 賈選齋君
 孫稚筵君 孫警源君以上七戶各捐洋五角 廣濟局捐錢五千文 楊幼平君 劉履平君 各捐錢一千
 文 孫得先君 鈕厚安君 孫孟倫君 孫聘三君 孫和亭君以上五戶各捐錢七百元 俞興太 張
 恆興君 劉義和君 岳華九君 呂東昇君 伍煥彩君 朱煥亭君 朱崇臣君 朱育才君 張天培
 君 張明山君 李宏興君 柏少臣君 朱階三君 吳壽山君 柏林一君 趙悅賓君以上十七戶各
 捐錢五百文 譚泰烈君 陸廣德君 徐松軒君 楊第生君 武佩之君 武廷揚君 劉金鐸君 孫
 治山君以上八戶各捐錢四百文 蔡紹五君 楊懷先君各捐錢三百文 劉聚盛君 任爽齋君 孫連
 生君 陶儉君 楊懷端君 趙玉昌君 馬一齋君 趙同恩君 武佩文君 楊金傳以上十戶各捐錢
 二百文

經收湖北財政廳經募賑款細數名單列後

張壽鏞君捐洋一百元 汪聲君捐募洋一百元又錢一百串文 尹彥殊君 段履君各捐募洋七十元
 裴維安君捐錢六十串又募錢五十四串文 又募洋十七元 劉鍾球君捐洋六十元又募捐洋十元 金
 鼎君 徐錫麟君 張景祐君 徐金壽君 夏啟瑜君 徐韜君 以上六戶各捐洋五十元 蔡煥文君
 捐洋四十元又錢十五串文 李繼綱捐募洋三十元 楊亦煊君捐錢二百串文 沈式荀君捐錢一百二
 十串文 陳景虞君 陳蒙君 羅治燦君以上三戶各捐募錢一百串文 段大誠君捐募洋七十五串
 夏啟瑜向沙洋商會經募錢六十串文 王蓋臣君捐錢五十串文 喻超君捐錢二十串文 敖恩瀛君
 捐錢十串文
 熱河財政廳募捐賑款票洋一百二十元 河南督軍公署勸募本省各機關共捐現洋七百九十七元又紙
 幣一千一百七十八元五角 已完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日星期六第一千一百七十二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版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一元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零售每份銀元五枚以本日本為限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不取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院令

蒙藏院訓令

公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議江蘇省長咨

前署江蘇溧陽縣知事張鳳瑞著有異常

勞績請撤銷職處分仍以縣知事留蘇

任用文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為前屆甄用合格

程其瑞等十員擬請分發任用文(附單)

財政總長兼鹽務署督辦龔心湛呈 大

總統請增設四川射洪場缺文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彙案請補

陸軍官佐文(附單)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為高等軍

法會審訊明案涉嫌疑軍官李鳴鳳判決

廣告

無罪仍留京察看又

奉命 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據內務總長錢能訓轉據京師警察廳總監吳炳湘呈稱本月四日有北京大學等十三校學生約三千餘名手持白旗陸續到天安門前齊集議定列隊游行先至東交民巷西口經使館巡捕攔阻遂至交通總長曹汝霖住宅持磚亂擲木毆人兵警攔阻均置不理嗣將臨街後窗擊破窺擁而入砸毀什物燃燒房屋駐日公使章宗祥被其攢毆傷勢甚重並毆擊保安隊兵亦受有重傷經當場拏獲滋事學生多名由廳預審送交法庭訊辦等語學校之設所以培養人材爲國家異日之用在校各生方在青年質性未定自當專心學業豈宜干涉政治擾及公安所有當場逮捕滋事學生應即由該廳送交法庭依法辦理至京師爲首善之區各校學風亟應力求整飭著該部查明此次滋事確情呈候核辦並隨時認真督察切實肅導務使各率訓誠勉爲成材毋負國家作育英髦之意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八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司法總長朱深

教育總長傅增湘

大總統令

希得羅渥晉給二等文虎章此令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九日

大總統印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八十三號

令交通總長曹汝霖

呈信望未孚責難交集懇請罷斥以謝天下由

呈悉據述歷辦外交財政交通各情形該總長從政有年體國公誠為本大總統所深識流言
詆毀致釀事端馴至燬屋毆人擾害秩序該總長因公受累實疚於懷業經明令將當場逮捕
滋事各生及疏於防護人員分別懲辦時艱孔亟倚畀方殷務以國家為重照常供職共濟艱
難所請應毋庸議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八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八十四號

令國務總理錢能訓

呈核浙江督軍特保前衆議院議員何雲學擅專門請予存記由
呈悉何雲著交國務院存記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九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八十五號

令國務總理錢能訓

呈核安徽省長請開復前署寧國縣知事章經濬職處分與例不合應毋庸置議由
呈悉准如所議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九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八十六號

令財政總長龔心湛

呈報辦理第五次新華儲蓄票開籤完竣情形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九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財政總長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八十七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核恰克圖佐理員請獎襄助邊防出力俄日蒙古各員勳章由

呈悉希得羅渥已有令明發餘均如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九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八十八號

陸軍總長靳雲鵬

令東省鐵路督辦郭宗熙

呈悉此令

呈報啓用關防日期並繳銷木質關防由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九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八十九號

令綏遠都統蔡成勳

呈悉此令

呈報歸綏財政廳長張鼎彝到任日期並代陳謝忱由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九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院令

蒙藏院訓令第二十六號

喇嘛印務處

爲令知事准察哈爾都統咨開據正黃旗總管巴揚孟克轉據本旗育衆寺達喇嘛等呈稱本寺固什呼畢勒罕喇什車凌前於光緒十三年圓寂其徒衆遍訪覓得正黃旗蘇克津之子羅布桑扎勒沁蘇克津甯布之子達爾瑪希迪均聰明靈異徹悟前因並造具該喇嘛源流及訪得二子之名目年歲清冊各一本懇祈轉咨照章籤掣等情呈請前來相應將源流等印冊各一本隨文咨送查核辦理等因到院本院查核相符自應照准茲定於五月八日已刻會同掌印扎薩克達喇嘛封瓶十日已刻開瓶掣籤合行令仰該印務處傳知確和宮喇嘛遵照定期諷經妥爲預備毋得遲誤此令

院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六日

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

政府公報

五月十日第一千一百七十二號

公 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議江蘇省長咨前署江蘇溧陽縣知事張鳳瑞著有異常勞績請撤銷褫職處分仍以縣知事留蘇任用文

為請將前署江蘇溧陽縣知事張鳳瑞褫職處分撤銷仍以縣知事留蘇任用恭呈仰祈鈞鑒事據銓敘局呈稱奉院交江蘇省長咨呈請撤銷前署溧陽縣知事張鳳瑞褫職處分一案並事實履歷各清冊發交到局原咨內稱前署溧陽縣知事張鳳瑞因案釀命於民國六年三月受褫職處分在案茲准海州鎮守使白寶山咨稱七年五月沐匪披猖特調該員來營界以鄉導密探暨隨營幫審案件各項要差藉資臂助該員頗知奮勉艱難險阻歷試備嘗卒以掃穴擒渠得謀安堵韓圩方圩兩役厥功尤偉實屬異常勞績相應開具事實並取具履歷咨請撤銷褫職處分仍以縣知事留蘇任用等因前來該員自六年三月褫職後至今已滿一年可否准其撤銷褫職處分並以縣知事留蘇任用以資策勵之處相應咨呈鑒核施行等語查該員張鳳瑞前在溧陽縣知事任內因案釀命交付懲戒民國六年三月經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決受褫職處分非滿四年不得開復在案茲既據稱該員調營差遣隨同剿匪出力著有異常勞績並已滿一年以上核與文官懲戒條例第六條第二項之規定尚屬相符應請准將該員張鳳瑞褫職處分撤銷並仍以縣知事留蘇任用是否有當呈請鑒核轉呈示遵等情前來覆核無異理合據情呈請鈞鑒訓示遵行謹呈八年五月六日已奉 指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為前屆甄用合格程其瑞等十員擬請分發任用文(附單)

為甄用合格續行分發暨咨請分發人員擬請准予分發照章任用恭呈仰祈鈞鑒事銓敘局呈稱查前屆文官甄用合格人員業經先後呈准分發任用各在案茲查有甄用合格薦任職任用程其瑞等三員業經鈞院

五月十日第一千一百七十二號

傳見呈請分發又准江蘇省長咨請將王芸芳一員分發福建省長咨請將林衡可等五員分發湖北省長咨請將丁培基一員分發各等因前來自應准予按照呈准原案將程其瑞等十員均以應任職分別分發任用謹開具名單呈請轉呈等情理合呈請 大總統鈞鑒訓示遵行謹呈八年五月六日已奉 指令

程其瑞 許寶茵

以上二員擬請分發山東

王芸芳 (准江蘇省長咨請分發)

以上一員擬請分發江蘇

林衡可 高孝聰 (該員等准福建省長咨請分發)

以上二員擬請分發浙江

張 燦 邱上琛 曹敦錄 (該員等准福建省長咨請分發)

以上三員擬請分發福建

丁培基 (准湖北省長咨請分發)

以上一員擬請分發湖北

黃萬祜

以上一員擬請分發熱河

財政總長兼鹽務署督辦龔心湛呈

大總統請增設四川射洪場缺文

為擬請增設四川場缺以重職守恭呈仰祈鑒核事竊部署於民國五年呈擬各省場缺案內將四川場知事定為二十一缺並陳明嗣後如遇情形變更或須增減時再行呈明辦理等情奉 批令准如所擬辦理等

因在案茲查川北射洪一場前擬歸併射蓬兼管是以呈請規定場缺案內未經列入現在川北運副移駐三台情形業經變更而射蓬場事務殷繁實屬難以兼轄擬請准予增設射洪場缺一員以重職守如蒙允准即由部署咨請國務院轉飭添鑄射洪場知事印信頒發啟用所有擬請增設四川場缺緣由理合恭呈具陳伏乞訓示遵行謹呈八年五月六日已奉 指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彙案請補陸軍官佐文(附單)

為彙案請補陸軍官佐實官事竊查陸軍官佐應行補官人員迭經本部呈請補授在案茲復查有應陸軍官佐與補官令第六條暨補官令施行細則各項規定相符自應廣續請補以符定章理合繕單謹呈八年五月六日已奉 指令 謹將請補陸軍官佐實官人員繕單恭呈鈞鑒

計開

河南陸軍第一混成旅工兵營營長陸軍步兵上尉銜中尉王宗臣 機關槍營營長陸軍步兵中尉孫文友

以上二員擬請授為陸軍步兵上尉

河南陸軍第一混成旅二團一營排長陸軍步兵少尉陳方 張天驥 三營連長陸軍步兵少尉曹鑑清

趙鶴齡 機關槍營連長陸軍步兵少尉李蔭槐 排長陸軍步兵少尉袁振江 吳克明

以上七員擬請授為陸軍步兵中尉

河南陸軍混成團騎兵三營排長陸軍騎兵少尉杜樹棠

以上一員擬請授為陸軍騎兵中尉

河南陸軍第一混成旅二團一營排長陸軍步兵准尉王書紳 李青雲 韓硯山 戴清臣 二團三營排

長陸軍步兵准尉劉俊臣 紀克恭 河南陸軍混成團礮兵二營排長陸軍步兵准尉張玉岐 第一混

成旅機關槍營排長陸軍步兵准尉張家棟

五月十日第一千一百七十二號

以上八員擬請授爲陸軍步兵少尉

河南陸軍混成團礮兵一營排長陸軍礮兵准尉吳占魁 王治國 二營排長陸軍礮兵准尉王棟

以上三員擬請授爲陸軍礮兵少尉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爲高等軍法會審訊明案涉嫌疑軍官李鳴鳳判決無

罪仍留京察看文

爲軍官案涉嫌疑依法組織高等軍法會審訊明無罪擬具判決書呈候鑒核事查上年三月准山西督軍團錫山檢舉陸軍少將本部諮議李鳴鳳親赴河東勾結陝匪東渡在京與匪犯景蔚文等密謀回山西起事遣其弟李鳴雁回家勾結軍謀亂一案迭經飭司逐項研訊並派員分途親赴各地詳細調查經豫審終結隨於本年一月由部派令陸軍中將賈德耀爲審判長陸軍中將張聯案中將銜陸軍少將萬德尊陸軍少將羅澤璋齊振林爲審判官會同司法官軍法司司長地商當法法組織高等軍法會審去後茲據該審判長審判官等擬具判決書據稱李鳴鳳被控各款均無何項犯罪實據徵諸各方面調查復與原控情形不符證據確鑿擬請將李鳴鳳宣告無罪又伊弟李鳴雁雖非軍人而被控勾結軍隊依照修正陸軍刑事條例及審判條例應由軍事司法機關審理請一併宣告無罪等情前來覆核所擬判決尙屬平允擬即准如所擬宣告判決惟查此案閩督軍錫山檢舉各款原根據於各方面之報告及曾經在晉正法景蔚文等之供詞並查李少將鳴鳳前在河東充當旅長時景蔚文亦充該處遊擊隊統帶相率據兵抗命曾於民國二年將李鳴鳳判處罪刑特赦之後五年帝制事起聞李鳴鳳復有在蒲州聚兵情事經部派員調令來京既有此項案情在先而此次陝匪竄入晉南景蔚文又適爲其首魁李鳴鳳當然易涉嫌疑該督軍有維持本省治安之責接得以上報告及供詞自不能不據情檢舉亦實由李鳴鳳前此行爲失檢有以致之現本案既訊無犯罪實證除擬照所判宣告無罪外擬請仍將該少將李鳴鳳留京察看以昭慎重所有組織高等軍法會審審理陸軍少將本部諮議李鳴鳳被控結匪謀亂嫌疑一案擬請判決無罪仍留京察看各緣由是否有當理合呈候鑒核示遵謹呈八年五月六日已奉 指令

廣告

●北京電話局廣告

本局各種話機現已用罄綫額已將次估滿而訂購機器材料尚未運到所有東西南三局目下一律暫行停止裝設容俟機料運到再行次第裝置不誤恐未周知特此登報廣告

●北京元昌五金號新張廣告

電話東局三百七十號

逕啟者本號開設在崇文門內大街新開路口專售各國名廠五金器械油漆雜貨等物凡鐵路礦務以及各類工廠應用材料莫不俱備當茲新張之始存貨既足定價尤廉如蒙時賜惠顧無不格外歡迎也

●修訂法律館刑法草案出版廣告

刑法第二次修正案理由書並附刑度表全兩冊現已出版定價大洋四角欲購此書者可逕向本館庶務處購取特此廣告

●持有湖北商辦鄂路股款清理處新據者鑒

啟者前湖北商辦川粵漢股款清理處於上年四月撤銷改組籌辦工廠醫院事務所所有該處簿據文件及一切未完事宜移由事務所接辦已半載有餘除未經登記各股款早已聲明截止外其已經登記換取新據者一再展期催取至今尚未兌清雖為數無多但長此遷延守候終無已時轉瞬醫院成立籌辦事竣更何能虛懸以待現定自本年陽曆二月一日起以六箇月為限凡持有前清理處新據者迅速來所兌取逾限後一概換給醫院慈善捐條以資結束而免歧視除呈明 湖北督軍省長暨登滬津報外恐未週知特此聲明

漢口籌辦工廠醫院事務所啟

●財政部通告

為通告事五月十五日三年公債第二次還本抽籤會場定在中央公園時間下午一時至四時請各界蒞會參觀以昭大信特此通告

五月十日第一千一百七十二號

遺失存款字據聲明

茲因岳蓮峯於前清宣統元年二月三十日用寶善堂名義在北京天成亨票莊存有京平足銀五千兩訂明月息四釐期限一年當由天成亨立給存款字據一紙息摺一扣為憑民國七年六月間岳蓮峯檢點藏篋方知此項存款字據遺失因此與天成亨生出訴訟經京師地方審判廳判決天成亨應如額履行債務岳蓮峯除向京師警察總廳呈報立案外合行聲明此項存款字據業已作廢將來無論落在何人之手皆不能冒向天成亨取銀特登報如右維祈 公鑒

岳蓮峯天成亨同啟

敬啟者月前先^{祖慈} 養^{不孝} 等苦塊昏迷計告未周承
賜弔唁歿存均感竊恐踵門叩謝以及肅寄謝函或因住址未詳致有疏漏慙悚萬分特此登報聲謝叨在

年寅 世 誼統乞
俯賜矜鑒曲予宥原不勝涕泣感禱之至

不孝吳^{及孫} 同泣叩啟
^孫

京師華商電燈公司廣告

本公司在外洋購定機器至今尚未能到特此聲明數月以內礙難增加用戶本公司極抱歉忱且為維持舊用戶起見不得不爾尙乞諒之特此通告

曹汝霖啟事

本月四日汝霖遭橫逆家宅被焚當晚暫寓六國飯店尋承 中外友朋枉顧慰問至深感勸嗣以章公使在同仁醫院傷勢太重遂遷往照料霖亦觸發舊恙藉以養病一俟痊可再當趨謝特此奉布尙乞 原鑒

●北洋大學招生廣告

本校招考土木工科採礦科冶金科一年級新生三年畢業各一班四年畢業各一班預科一年級新生二班投考預科者北京在高等師範學校定於七月七八兩日報名九十兩日試驗天津在西沽本校定於七月十四十五兩日報名十六十七兩日試驗上海在小東門內高等小學定於七月二十五二十六兩日報名二十八二十九兩日試驗投考本科者須在預科報名時間攜帶證書憑照赴報名處面試口試如能及格再於八月十五日在天津本校試驗招考簡章函索即寄此佈

●中國銀行付息廣告

啟者本行民國七年份商股正息紅利業經股東總會議決正息七釐紅利七釐合計一分四釐并經財政總長核准在案茲定於本年五月十日起在各地本分支行發給即希 股東諸君屆期各持本行股票息摺就近領取是荷

中國銀行啟

●京師警察廳總務處啟事

據本廳行政處科員陸農呈稱本月三日清華學校開成績展覽會奉派代表蒞會將所佩之本廳第七十三號徽章脫鈎遺失遍尋無著等情除照章作廢另予補發外相應登入公報將前項第七十三號徽章聲明作廢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八年一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册定價大洋一元二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角三分新疆郵費七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三角四分東洋二角六分西洋五角二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佈告

逕啟者本局發行書報自六年十月一日起改收現洋業經通告在案各省函購書報交官商行號匯兌時請註明現洋字樣如由郵局匯寄不收郵印花各票其隨函附有各項鈔票概照市價折現特再佈告

黑龍江省國防籌備處收到各大善士捐款清冊(續第一千二三九號)

奉天漢昌道尹捐助小洋二十元 奉天遼源交涉員捐助小洋十元 奉天遼源商埠局捐助小洋十元 奉天殖邊銀行捐助小洋十元
 奉天漁業局捐助小洋十元 劉毓秀先生捐助小洋十元 孫繼興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初文閣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趙恩和先生捐助
 小洋一元 劉文濤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劉兆元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荆衡卿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劉樹棠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李士
 廉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李珍濤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王作斌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宋遇春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楊得元先生捐助小洋
 一元 陳延林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邱助儒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姜紹周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吳爾端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段寶田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休瑞權先
 生捐助小洋一元 孫桂馨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張德厚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李繼元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張兆福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段寶田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休瑞權先
 王國貞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孫兆祥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李繼元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張兆福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蔣鉞臣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馮玉恩先生捐助
 小洋五角 黃德瑞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王永和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崔文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王永顯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馮玉恩先生捐助
 雲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鄭泉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崔文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王永顯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馮玉恩先生捐助
 葆岸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彭士慶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胡瑞魁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王伏甲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李桂籍先生捐助
 小洋五角 孫學禮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陳樹仁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郭萬權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封勝功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陶成
 雲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蔣純海先生捐助小洋四角 甯騰程先生捐助小洋三角 張連圮先生捐助小洋三角 魏廷鈞先生捐助小洋
 三角 劉欽傳先生捐助小洋三角 梁廷元先生捐助小洋三角 翟萬昌先生捐助小洋三角 傅裕國先生捐助小洋三角 王緒曾先
 生捐助小洋三角 彭庚辛先生捐助小洋三角 趙克莊先生捐助小洋三角 封廣安先生捐助小洋三角 張殿卿先生捐助小洋二角
 以上漁業局共捐助小洋五十元

奉天菸酒公賣局段芝清局長捐助小洋三十元 孫翰臥先生捐助小洋二元 王炳章先生捐助小洋二元 金廷璧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劉煥文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張恩緒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關汝礪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馬昂霄先生捐助小洋二元四角 裴煥辰先
 生捐助小洋一元 封渤雙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羅德林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周松庭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張殿成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談綬綵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張蔭林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魏傳衡先生捐助小洋三角 卜蘊山先生捐助小洋三角 許慶新先生捐
 助小洋三角 佟福澤先生捐助小洋三角 項稔先生捐助小洋三角 楊守訓先生捐助小洋三角 許大年先生捐助小洋三角 李廣
 潤先生捐助小洋二角 那崇光先生捐助小洋二角 陶英金先生捐助小洋二角 夏景炎先生捐助小洋二角 王佐白先生捐助小洋
 二角

以上菸酒公賣局共捐小洋五十元

奉天漢南稅捐局夏雲鸞局長捐助小洋十元 宋維霖先生捐助小洋二元 周德新先生捐助小洋二元 陳鴻遠先生捐助小洋二元
 劉春成先生捐助小洋二元 殷景田先生捐助小洋二元 徐集增先生捐助小洋二元 王適武先生捐助小洋二元 楊雲錦先生捐助
 小洋二元 關集成先生捐助小洋二元 劉士魁先生捐助小洋二元 劉蔭棟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楊睿之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吳朝
 傑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吳凱還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馮寶棠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王蔭杞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未完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一日星期日第一千一百七十三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重要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內務部令二則

交通部令

公文

呈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核擬湖北

督軍請將征襄出力人員暨漢陽兵工廠

職員分別獎補實官文(附單)

司法總長朱深呈 大總統擬訂各縣監

獄看守所規則繕摺呈鑒文(附摺)

交通總長曹汝霖呈 大總統爲信望未

孚責難交集懇請罷斥以謝天下文

批示

內務部批五則

通告

教育部中央觀象臺編定中華民國九年新

廣告

舊曆日節氣簡表
交通部通告

奉命 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參謀總長張懷芝呈請任命程恒式為陸軍第二十四混成旅參謀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九十一號

令國務總理錢能訓

呈核湖北督軍請將沈聲和等以薦委任職分省任用擬請援案照准由
呈悉沈聲和等均准以薦任職分發任用餘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九十二號

令財政總長龔心湛

呈殖邊銀行擬請修訂條例增設董事長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即由該部轉行遵照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財政總長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九十三號

令財政總長兼鹽務署督辦龔心湛

呈擬請設置東三省等處場佐員缺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財政總長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九十四號

令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

呈據陳盟長揚桑回旗擬請給予專車并發給一月川資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九十五號

令兼署河南省長趙倜

呈報豫省黃河兩岸工程桃汛期內保護穩固由

呈悉著仍督飭工員切實防護毋稍疏弛並交內務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日

國務總理
內務總長 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九十六號

令新疆省長楊增新

呈請以鄧聯魁署理焉耆縣知事員缺由

呈悉交內務部查核辦理此令

政府公報 命令

五月十一日 第一千一百七十三號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日

國務總理
內務總長 錢能訓

部 令

內務部令第二十七號

分部任用薦任職余文瀾派在警政司行走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七日

內務總長錢能訓

內務部令第二十八號

茲制定中央防疫處職員薪給規則公布之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七日

內務總長錢能訓

中央防疫處職員薪給規則

第一條 本處職員薪給之等級除別有規定外依附表辦理

第二條 本處職員薪給非滿六箇月以上不得進級

第三條 進級須依次遞進

第四條 技術員進至最高薪給成績卓著者得由處長擇尤呈部分別存記或比照技術官官俸酌予津貼

第五條 技術助理員進至最高薪給成績卓著者得由處長擇尤呈部分別以技術員升用或酌加薪津

第六條 事務員進至最高薪給成績卓著者得由處長擇尤呈部酌加薪津

第七條 本處職員由部員兼任者不適用附表之規定但得酌加津貼

第八條 錄事之薪給由處長定之

第九條 本規則自公布日施行

中央防疫處職員月薪表

級別	職別	技術	精	員	技術助理員	事務員	事務助理員
一				一八〇	九〇	九〇	六五
二				一七〇	八五	八五	六〇
三				一六〇	八〇	八〇	五五
四				一五〇	七五	七五	五〇
五				一四〇	七〇	七〇	四五
六				一三〇	六五	六五	四〇
七				一二〇	六〇	六〇	三五
八				一一〇	五五	五五	三〇
九				一〇〇	五〇	五〇	二五

交通部令第一七四號

李殿元給予本部二等二級獎章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七日

交通總長曹汝霖

奉公 文書

呈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核擬湖北督軍請將征襄出力人員暨漢陽兵工廠職員分別獎補實官文(附單)

為核擬補官恭呈仰祈鈞鑒事竊准湖北督軍王占元咨稱查征襄出力人員案內陸軍第二混成旅礮兵第一營排長主慶雲馬忠誠二員所補實官階級與前重複擬請將該排長等均晉授為陸軍礮兵上尉實官等因又查漢陽兵工廠總辦劉慶恩請將總分廠職員武超江等獎授陸軍軍需實官等因本部復查無異擬請准予補官以勸勤勞理合繕單呈請鈞鑒訓示施行謹呈八年五月六日已奉 指令 謹將核擬補官人員繕單恭呈鈞鑒

計開

第二混成旅礮兵營排長陸軍礮兵中尉主慶雲 馬忠誠

以上二員擬請授為陸軍礮兵上尉

漢陽兵工廠課長武超江

以上一員擬請授為陸軍三等軍需正

漢陽兵工廠課員許仰中 劉文振 方炳誠 陳彥譽 王權齡 周瑞嵩 劉永祜 文德銘 許陶鎔

以上九員擬請授為陸軍一等軍需

司法總長朱深呈 大總統擬訂各縣監獄看守所規則繕摺呈鑒文(附摺)

為擬訂各縣監獄看守所規則繕摺恭呈仰祈鈞鑒事查監獄看守所於執行刑罰被告待質關係均極重要所有暫行規則本部曾於民國二年訂定公布在案數年以來查悉此項規則施於新設監所甚屬適宜行於

各縣監所尚覺過密良由地方財政支絀監所之設備不周規程愈嚴實行尤爲不易苟非變通辦理未免強以所難若仍視爲具文更非實事求是之道本部再三體察認爲必須另訂規則始足以資振作而利推行因飭調查舊有監所實在情形採集各廳關於監所改良意見擬訂各縣監獄看守所規則四十六條凡職員之權限責任以及其他各項事宜均爲簡明規定嗣後縣知事管獄員等各有責成再無從藉詞推諉高等檢察長處長等嚴加考核更可卜日起有功當此新舊遞嬗之時實不能不有此簡而易行之法也所有擬訂各縣監所規則緣由是否有當理合繕具清摺呈請鑒核訓示遵行謹呈八年五月七日已奉 指令 各縣監獄看守所規則

總則

第一條 各縣之監所依本規則辦理

第二條 依律判決確定有罪人犯於監獄監禁之

第三條 刑事被告人應行羈押者於看守所管收之

第四條 男女監所須嚴行隔離

職員權責

第五條 管獄員受縣知事之指揮掌管監所事務同負完全責任

第六條 管獄員之功過動情由縣知事稽查舉劾

第七條 縣知事對於管獄員處理事務認爲不當時得禁止或取消之如係重大事件呈報高等檢察廳審判處或司法籌備處核辦

第八條 管獄員於縣知事交替時仍繼續行其職務後任縣知事不得無故呈請更易

第九條 管獄員對於縣知事所發命令認爲違反法令時得聲明理由拒絕之如有爭議呈由高等檢察廳審判處或司法籌備處核辦

審判處或司法籌備處核辦

第十條 管獄員須在監內或所內劃出相當房舍常駐辦事

第十一條 監所經費由縣知事按時籌發所有收支報銷由管獄員經理

第十二條 教誨事務由管獄員兼理

第十三條 醫士主任看守男女看守所丁長及男女所丁均受管獄員之指揮分掌事務

第十四條 監所人員之用撤懲獎以及設置名數由管獄員稟承縣知事辦理仍報高等檢察廳審判處或司法籌備處備案

第十五條 無論縣知事管獄員均不得使家丁人等干與監所事務

人犯出入

第十六條 縣知事收提人犯須用收籤提籤

前項收籤提籤須標明犯人姓名簡單案由及年月日並由縣知事署名蓋章

第十七條 人犯入監所時須檢查有無夾帶危險及其他禁制物品

第十八條 人犯攜帶銀錢等物除隨身應用外均應妥爲保存並登簿詳細記明

第十九條 管獄員須常川巡視監所督率所屬認真管理遇風雨及夜深時更宜格外注意

第二十條 地方不靖或監所發見危險及縣知事遠出時管獄員須呈請縣知事加派警隊嚴密防範

前項警隊應受管獄員之指揮

第二十一條 命盜案犯有逃走暴動或自殺之虞時得上脚鍊或手铐

第二十二條 人犯逃走時管獄員須立時報縣知事緝捕

第二十三條 監所朽壞管獄員須報縣知事修理

第二十四條 監所早晚啟閉時由管獄員監視並查點人犯一次

第二十五條 監所人犯不得任其出外買賣物品
服役

第二十六條 在監人犯務令作工習藝或令服洒掃洗濯炊爨等役

第二十七條 三等有期徒刑以上之犯勿令在監外服役其他監犯在監外服役者如係二人以上須加聯

第二十八條 在監人服役時須將器械點齊收回並檢查身體有無夾帶各物

衛生

第二十九條 監所人犯應給與必要之衣食但在所人犯得許自購或由家屬等備送

第三十條 由外送入之衣食須加檢查

第三十一條 監所洒掃人犯沐浴暨其他關於衛生事項由管獄員酌定勵行之

第三十二條 人犯有病須速醫治

第三十三條 病重者經縣知事許可得自費招請醫生診治

賞罰

第三十四條 在監人犯服役勤敏或行狀善良者得隨時加以獎勵如執行至合於刑律第六十六條所定

期間時得報由知事呈請假釋之

第三十五條 管獄員對於監所人犯應隨時加以約束倘遇有脫逃拒捕或恃強反獄各項情事得使用刀劍或槍制止之

教誨

第三十六條 在監人每七日總集教誨一次但對於箇人教誨須隨時行之

第三十七條 人犯得許閱看有益書籍但報紙雜誌絕對禁止之

書信及接見

第三十八條 人犯書信非經檢閱不許發受

第三十九條 人犯有所呈訴或請求事項管獄員應轉呈縣知事核辦

第四十條 人犯於一定時間得與其親故接見但因案情關係經縣知事或承審員禁止接見者不在此限
釋放

第四十一條 監犯期滿前三日由管獄員呈報縣知事屆期釋放

第四十二條 刑事被告人如宣告無罪即日釋放

第四十三條 人犯所存銀錢物品釋放時概行發還並令本人出具收據

死亡

第四十四條 人犯死亡時由管獄員呈報縣知事檢驗有家屬者通知其家屬

附則

第四十五條 其他未盡事宜准照關於監所各項法令辦理

第四十六條 本規則自公布日施行

交通總長曹汝霖呈 大總統為信望未孚責難交集懇請罷斥以謝天下文

為信望未孚責難交集懇請罷斥以謝天下事竊 汝霖本月四日上午奉派入府公議午後二時半回抵東城趙家樓私宅適與駐日公使章宗祥晤談忽聞喊聲甚厲由遠而近勢如潮湧漸逼巷口巡警相顧束手約十餘分鐘突見學生約千餘人破門踰牆而進蜂擁入內遇物即毀逢人肆毆 汝霖生父就養京寓半身不遂亦被毆擊旋即縱火焚屋東院房屋為 汝霖起居所在立成灰燼其餘亦悉遭毀損章公使當火發之際倉猝走避鄰舍為夏衆見執棒地狂毆木石交加頭部受傷九處傷及腦骨流血不止立時倒暈不省人事幸警察總監吳炳湘及步軍統領李長泰聞信先後到場強迫解散凶徒飭警護送章公使入醫院調治據云腦筋震動遍體鱗傷性命尚無把握而 汝霖宅內暴徒聞軍警捕拏遂紛紛竄散此 汝霖因公被禍家室焚毀及章公使同時毆辱重傷瀕危之實在情形也事後探聞各學生集眾暴動理由乃為青島問題溯及遠因在民國四年

五月七日之三十一條提案近因在民國七年九月二十四日鐵路借款換文以上二事汝霖適當外交之衝市虎殺人以此斥爲賣國卷查二十一條要挾事件汝霖時任外交次長與總長陸徵祥前任該部參事現駐美公使顧維鈞前駐日公使陸宗輿內外協力應付千迴百折際一髮千鈞之時始克取銷第五項經過事實我大總統在國務卿任內知之甚詳不敢言功何緣見罪至於濟順高徐各路借款汝霖比時兼長財政適逢我大總統就職之初政費軍儲羅掘罄盡危疑震撼關係匪輕而歐美各國戰事方酣無力接濟汝霖仰屋旁皇點金乏術因與日本資本家商訂濟順等路借款預備合同並同時要求日本將山東膠濟鐵路沿綫撤退日軍由中國自行組織巡警隊保護鐵路又撤廢膠濟沿綫民政署諸重要問題一律解決日本顧念鄰交始克成議查合同內第二條但書之調查濟順高徐二鐵路綫路若於鐵路經營上認爲不利益時得由政府與銀行協議變更其綫路等語又查合同第八條云銀行於預備合同成立時對於政府墊借日金二千萬元十足交款並無回扣等語查指路墊款慣例甚多如法國之於欽渝比國之於同成瀾海成案具在自可覆按此項合同內亦並無承認日本繼承德國權利之文果係承認日本繼承德國權利則此項鐵路本屬德國權利之內何須另行墊款始能允此路權顯係路權之外其他不得繼承尤可反證而明況路綫聲明可以變更確屬臨時假定斷非許其繼承德國權利與第二十一條尤無關係汝霖歷來經手承借日本款項均無絲毫回扣無非欲矯世俗流弊冀稍有補於國庫不特先例所無竊恐後來借款未必有此優點借款既爲目前財政上不可免之事實則汝霖又何能爲無米之炊青島外交日本因有英法維持其繼承德國權利之先約始有強硬主張陸顧專使報告甚詳汝霖決難分過以此歸咎豈得謂平此又汝霖歷辦外交財政交通各事問心無愧被誣賣國萬難忍受之實在情形也伏思汝霖久竊重寄備位閣員際內憂外患之紛乘復衆謗羣疑之交集神明內疚清議滋慙應請大總統立予罷免交通總長本職另簡賢能以謝天下不勝悚惶翼幸之至理合呈請大總統鑒核伏乞訓示施行謹呈八年五月八日已奉 指令

批 示

內務部批第二二二八號

原具呈人交河縣民人張鳳儀

呈一件為該縣知事屠元豫故縱煙犯收受禮物訴請查辦由
呈悉所控各節如果屬實應赴本省上級官署呈候核辦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四月二十二日

內務總長錢圍

內務部批第二四八號

原具呈人京兆三河縣民人徐偉齋等

呈一件為該縣唐知事縱庇匪棍艾克賢魚肉鄉民懇澈查懲辦由

據呈當經令行京兆尹查明核辦去後現據該尹呈稱本案業據該縣知事呈送京師高等檢察廳請求移轉
管轄應候廳示核辦等語到部合行批示知照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四月二十六日

內務總長錢圍

內務部批第二一六〇號

原具呈人江蘇嘉定縣民人王維泰等

呈一件為該縣知事范鍾湘嗜好甚深婪索規費等情請咨省查明撤換由

據呈當經鈔咨江蘇省長澈查核辦去後茲准咨復內稱轉據委員蔣鴻赴縣查明該民等原控各節並無切

實證據自應免其置議等因到部合行批示知照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四月二十九日

內務總長錢圍田

內務部批第二六一號

原具呈人江蘇海門縣治市區農會長教育會長薛蔭田

電呈各一件為該縣知事趙占元貪贓枉法民不堪命請咨省撤任懲辦由

前據該民先後電呈迭經鈔咨江蘇省長澈查核辦去後茲准咨復內開轉據委員唐景崧赴縣逐款查明該民原控各節並無切實證據其為飾詞妄控無疑自應免其置議等因到部合行批示知照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四月二十九日

內務總長錢圍田

內務部批第二六五號

原具呈人湖北咸寧縣前勸學所長

陳聯陞
余經藩

呈一件為咸寧武昌兩縣知事及委員課員對於該民被控把持學款一案違法欺朦串誣陷害訴請提案解決由

呈悉查所控各節是否屬實仰候咨行湖北省長查明核辦可也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四月三十日

內務總長錢圍田

通告

教育部中央觀象臺編定中華民國九年新舊曆日節氣簡表

一月	凡三十日	二十一日	爲己未年十二月朔	六日	日小寒	一日	南京政府成立紀念
二月	凡二十日	二十日	爲庚申年正月朔	五日	日立春	十二日	北京宣布共和南北統一紀念
三月	凡三十日	二十日	爲庚申年二月朔	六日	日雨水	二十日	春節
四月	凡三十日	十九日	爲庚申年三月朔	六日	日驚蟄	二十日	祀孔
五月	凡三十日	十八日	爲庚申年四月朔	五日	日清明	三十一日	祀關帝
六月	凡三十日	十八日	爲庚申年五月朔	六日	日穀雨	五日	植樹節
七月	凡三十日	十六日	爲庚申年六月朔	六日	日立夏	八日	國會開幕紀念
八月	凡三十日	十六日	爲庚申年五月朔	六日	日芒種	二十日	夏節
九月	凡三十日	十四日	爲庚申年七月朔	七日	日小暑	三日	馬廠首義再造共和紀念
十月	凡三十日	十四日	爲庚申年七月朔	七日	日立秋	二十一日	初伏
十一月	凡三十日	十二日	爲庚申年八月朔	八日	日處暑	三十一日	中伏
十二月	凡三十日	十二日	爲庚申年八月朔	八日	日白露	十日	未伏
十二月	凡三十日	十日	爲庚申年十一月朔	八日	日秋分	十六日	祀孔
十二月	凡三十日	十日	爲庚申年十一月朔	八日	日寒露	十七日	社
十二月	凡三十日	十日	爲庚申年十一月朔	八日	日霜降	二十六日	秋節
十二月	凡三十日	十日	爲庚申年十一月朔	八日	日立冬	二十七日	祀關帝
十二月	凡三十日	十日	爲庚申年十一月朔	七日	日大雪	八日	聖誕節
十二月	凡三十日	十日	爲庚申年十一月朔	七日	日冬至	二十七日	下午全食
十二月	凡三十日	十日	爲庚申年十一月朔	二十二日	日大雪	二十二日	冬節
十二月	凡三十日	十日	爲庚申年十一月朔	二十五日	日大雪	二十五日	雲南倡義擁護共和紀念

交通部通告

附註
 新疆阿爾泰前藏後藏均六月二十一日夏至
 新疆青海阿爾泰前藏後藏均十月二十三日霜降
 新疆雲南青海阿爾泰川邊前藏後藏均十一月七日立冬

爲通告事本年四月分本部核准註冊給照之大小輪船合行刊登公報以便周知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八日

計開

營業者	船名	噸	航	總號	地方	輪船價值	註冊號數	給照日期
臨江輪船局	福建	十六噸八九	九江至吉安	九江	租賃估價四千兩	輪字第二三三五號	四月五日	
同上	新順昌	十五噸四八	同上	同上	租賃估價四千五百兩	第二三三六號	同上	
安合輪船局	一壺	十噸	漢口至汀泗橋	同上	租賃每月一百八十元	第二三三七號	四月二日	
立昌輪船局	萬源	十四噸	九江至吉安樂平	同上	購價四千兩	第二三三八號	同上	
通源輪船局	飛雲	四噸二十八	蘇州至杭州	蘇州	租賃估價二千六百兩	第二三三九號	四月十六日	
大源輪船局	新飛霞	八噸	鎮江至清江	鎮江	租賃估價二千六百兩	第二三三〇號	四月十一日	
邵濟生	天利	一百五十二噸	哈爾濱至同江吉林嫩江	同上	購價七萬兩	第二三三一號	四月十日	
輪船招商津局	津利	一百五十八噸	天津紫竹林至大沽口外	同上	購價八萬兩	第二三三二號	四月九日	
同上	津通	一百七十八噸一四	同上	同上	購價七千兩	第二三三三號	同上	
張珊記	濤陽	二十六噸九〇	九江至南昌吉安饒州	同上	購價七千兩	第二三三四號	四月七日	
交通部內河德	海通	一百六十五噸	漢口至長沙宜昌上海	同上	價值三萬六千兩	第二三三五號	四月十一日	
奧輪船管理局	新瑞	十四噸七三	九江至南昌吉安饒州	同上	購價三千五百兩	第二三四六號	四月十四日	
雅昌輪船局	普安	十二噸七五	南昌至九江吉安	同上	購價二千八百兩	第二三四七號	四月十一日	
綦記輪船局	建安	二百五十噸	上海至福州	上海	購價九萬六千兩	第二三四八號	四月十二日	
建安輪船局	新安慶	二十七噸一五	長沙至九都漢口	同上	購價八千兩	第二三四九號	四月十六日	
保源號	新南陵	十一噸二二	無湖至南陵寧國東壩	同上	租賃每月八十元	第二三五〇號	同上	
泰昌小輪公司	紹興	一千零八噸	哈爾濱至同江吉林又	同上	購價五萬元	第二三五二號	四月十一日	
戊通航業公司	大興	四百零五噸	扶餘至龍江又同江至	同上	購價八萬四千元	第二三五三號	同上	
同上	常州	二百三十一噸	漢河烏蘇里江又烏蘇	同上	購價八萬四千元	第二三五三號	同上	
同上	鎮北	九十噸八十	甲江口至興凱湖	同上	購價五萬兩	第二三五四號	四月十六日	
三北輪埠公司	鎮北	九十噸八十	寧波至龍山	上海	購價五萬兩	第二三五四號	四月十六日	

廣告

北京電話局廣告

本局各種話機現已用罄額已將次佔滿而訂購機器材料尙未運到所有東西南三局目下一律暫行停止裝設容俟機料運到再行次第裝置不誤恐未周知特此登報廣告

北京元昌五金號新張廣告

電話東局三百七十號

逕啟者本號開設在崇文門內大街新開路口專售各國名廠五金器械油漆雜貨等物凡鐵路礦務以及各類工廠應用材料莫不俱備當茲新張之始存貨既足定價尤廉如蒙時賜惠顧無不格外歡迎也

修訂法律館刑法草案出版廣告

刑法第二次修正案理由書並附刑度表全兩冊現已出版定價大洋四角欲購此書者可逕向本館庶務處購取特此廣告

持有湖北商辦鄂路股款清理處新據者鑒

啟者前湖北商辦川粵漢股款清理處於上年四月撤銷改組籌辦工廠醫院事務所所有該處簿據文件及一切未完事宜移由事務所接辦已半載有餘除未經登記各股款早已聲明截止外其已經登記換取新據者一再展期催取至今尙未兌清雖爲數無多但長此遷延守候終無已時轉瞬醫院成立籌辦事竣更何能虛懸以待現定自本年陽曆二月一日起以六個月爲限凡持有前清理處新據者迅速來所兌取逾限後一概換給醫院慈善捐條以資結束而免歧視除呈明 湖北督軍省長暨登滬漢報外恐未週知特此聲明
漢口籌辦工廠醫院事務所啟

財政部通告

爲通告事五月十五日三年公債第二次還本抽籤會場定在中央公園時間下午一時至四時請各界蒞會參觀以昭大信特此通告

五月十一日第一千一百七十三號

敬啟者月前先曾祖慈 慈 棄養 不孝等苦塊昏迷計告未周承

賜弔唁歿存均感竊恐踵門叩謝以及肅寄謝函或因住址未詳致有疏漏慙悚萬分特此登報聲謝叨在

年寅 世 感 鄉 成 誼統乞

俯賜矜鑒曲予宥原不勝涕泣感禱之至

不孝吳發孫 祥燕 錢孫 賈孫同泣叩啟

●京師華商電燈公司廣告

本公司在外洋購定機器至今尙未能到特此聲明數月以內礙難增加用戶本公司極抱歉忱且為維持舊用戶起見不得不爾尙乞諒之特此通告

●曹汝霖啟事

本月四日汝霖遽遭橫逆家宅被焚當晚暫寓六國飯店辱承 中外友朋枉顧慰問至深感動嗣以原鑒使在同仁醫院傷勢太重遂遷往照料霖亦觸發舊恙藉以養病一俟痊可再當趨謝特此奉布尙乞

●北洋大學招生廣告

本校招考土木工程探礦科冶金科一年級新生三年畢業各一班四年畢業各一班預科一年級新生二班投考預科者北京在高等師範學校定於七月七八兩日報名九十兩日試驗天津在西沽本校定於七月十四十五兩日報名十六十七兩日試驗上海在小東門內高等小學定於七月二十五二十六兩日報名二十八二十九兩日試驗投考本科者須在預科報名時開携帶證書憑照赴報名處面試口試如能及格再於八月十五日在天津本校試驗招考簡章函索即寄此佈

●中國銀行付息廣告

啟者本行民國七年份商股正息紅利業經股東總會議決正息七釐紅利七釐合計一分四釐并經 財政總長核准在案茲定於本年五月十日起在各地本分支行發給即希 股東諸君屆期各持本行股票息摺就近領取是荷

中國銀行啟

●房告白

英樂臣有住房一所計十四間連同餘地一方坐落西城宮門口頭條門牌三十九號憑中寶與又安堂金宅為業不日立契如有重複典賣抵押或同族爭執等事均與寶主英樂臣自行理處與買主金宅無涉特此聲明

英樂臣同啟
又安堂金

●鄔恆愛啟事

四月二十六日遺失第六十五號籌備國會事務局徽章一枚該章作為無效此啟

●印鑄局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八年二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四冊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二角新疆郵費一元三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六角東洋四角西洋八角特此廣告

●印鑄局發行課發售京兆古物調查表廣告

是書係內務部編訂按照道屬分縣記載附以說明先從河南省入手編輯其餘各省隨時繼續付印內容縝密詳盡無遺洵足資好古者之參考本局重加排印裝成單行本出售定價格外從廉每部大洋六角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二分京兆古物調查表現又出版計一冊售大洋三角五分郵費一角書出無多欲購從速特此廣告

●印鑄局佈告

逕啟者本局發行書報自六年十月一日起改收現洋業經通告在案各省函購書報交官商行號匯兌時請註明現洋字樣如由郵局匯寄不收郵印花各票其隨函附有各項鈔票概照市價折現特再佈告

●印鑄局鑄造科訂定發給勳章時間廣告

凡來局領取勳章者除星期日外每日上午九鐘起至十二鐘止午後自一鐘起至五鐘止請於此一定時間內按章帶費并憑單來局領取本局當有專員接待決不致誤特此廣告

●印鑄局勳章製造所特別廣告

民國成立以來本局發出各項勳章為數甚鉅歷經數年光彩減色在所難免本局勳章製造所現已成立銳意改良近製各章較前尤為精美茲為便利佩帶勳章人員起見特於所中遴選技術人員督率工人於製造新章之外兼事修理凡有減色舊章及綬帶勳表等件經久晦闇或被污損者如願配換修飾均可交本所承辦應收資料亦格外克己另表列後務請注意特此廣告

印鑄局勳章製造所修理勳章及配換附屬品價格表

章位勳		大	動	位	二	元	見	新	帶	綬	勳	表	錦	匣	換
五	四														
三	二	一	位	二	元	一	元	一	元	一	元	一	元	一	元
位	位	位	位	位	位	位	位	位	位	位	位	位	位	位	位
一元五角	二元	二元	二元	二元	二元	二元	二元	二元	二元	二元	二元	二元	二元	二元	二元

附說

右表所列修理配換各價一律按照現洋計算此外再有應須修理配換之件其價面議

章	禾					嘉	章	禾	嘉	光	寶
	九	八	七	六	五	四	三	二	一等大綬	二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五				六	八	一	二	一元五角	二元五角	三元
三	三	四	五	三	三	三	四	五	三	三	
角	角	角	角	元	元	角	角	角	元	元	
二						二	三	四	四		
角						角	角	角	角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三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黑龍江省國防籌備處收到各大善士捐款清冊(續第一千一百七十二號)

張懋德先生捐助小洋二元 龐樹棠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安兆庚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陳尙達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蕭維魁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姜燮周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張文漢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李仲庭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薄景文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步雲亭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譚永順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包瑞升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王佐臣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那恩榮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郝長陞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張守如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高九思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祝殿臣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謝廣昌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梁士洪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以上洮南徵收局捐募共小洋五十元

奉天遼陽地方 審判廳王鎮南先生捐小洋二十元 楊名春先生捐助小洋二十元

以上共捐助小洋四十元

北鎮東盛永捐助小洋一元 福泰捐助小洋一元 同合成捐助小洋一元 名利永捐助小洋八元 德源盛捐助小洋五角 永盛堂捐助小洋六角 德順福捐助小洋四角 同聚永捐助小洋四角 廣濟堂捐助小洋五角 治生堂捐助小洋五角 益合永捐助小洋五角 海春堂捐助小洋四角 萬勝永捐助小洋四角 萬全聚捐助小洋五角 楊家染房捐助小洋五角 慶昌隆捐助小洋五角 德慶增捐助小洋五角

以上北鎮徵收局募集共小洋十元

奉天造幣分廠單寶德廠長捐助小洋五十元 步熙霖先生捐助小洋二元 齊鼎麟先生捐助小洋二元 步崇儒先生捐助小洋二元 史久寅先生捐助小洋二元 劉舜齡先生捐助小洋二元

以上奉天造幣分廠捐募共小洋六十元

奉天印花稅分處雲書處長捐小洋二十四元 朱美瑛會辦捐助小洋十二元 兩科科長科員共捐助小洋二十四元

以上計印花分處共捐助小洋六十元

奉天高等審檢兩廳共捐助小洋八十元零四角 鴨潭兩江水上警察局全體共捐助小洋五十元 奉天復縣程廷恆知事捐助小洋十元 王禹卿先生捐助小洋五元 曲善堂先生捐助小洋五元 趙星五先生捐助小洋五元 牟維新先生捐助小洋五元 徐德偉先生捐助小洋五元 金毓賢先生捐助小洋五元

以上復縣共捐募小洋四十元

遼陽天利煤礦公司梁傑興坐辦捐小洋十元 高毓衡先生捐助小洋六元 李鶴齡先生捐助小洋六元 王聯桂先生捐助小洋六元 王景德先生捐助小洋四元 張義先生捐助小洋二元 孫乃廣先生捐助小洋四元 單廷佐先生捐助小洋四元 梁鳳儀先生捐助小洋四元 尹鴻遇先生捐助小洋四元 苗耀東先生捐助小洋二元 劉耀東先生捐助小洋二元 薛鳴皋先生捐助小洋二元 盧會仁先生捐助小洋二元 趙德三先生捐助小洋四元 劉清照先生捐助小洋二元

未完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二日星期一第一千一百七十四號

印 鑄 局 發 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 話 東 局 二 百 零 一 號

政 府 公 報

本報價目

- 一 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版一號
- 一 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 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 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 一 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 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 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 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外交部令二則

內務部指令

布告

大理院布告

公文

呈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准綏遠都

統咨請以書綿等隨補佐領等缺文(附

單)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准管理健

銳營事務長官咨請以倭頭領等隨補前

鋒校文(附單)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查核積勞

病故軍官佐王得勝等擬請照章給卹文

咨

(附單)

內務部咨江蘇省長准咨開武進縣士紳惲

彥彬等呈請將故紳沈保靖等付館立傳

各等因已鈔錄原書等件咨送清史館請

查照文

內務部咨山東省長准咨開廣饒縣公民李

壽愷等呈請將前明副貢徐振芳等附祀

鄉賢祠等因應准由該地方士紳自行致

祭仍俟功德祠成立時彙案核辦文

內務部咨山西省長准咨開安邑關續緒呈

請襲博士世職等情務查明伊叔承蔭當

日承襲原案見復並令另繪詳細宗圖補

具族鄰結證由知事加結送部以憑核辦

文

廣告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內務總長錢能訓呈准江蘇省長齊耀琳咨請任命劉紀正試署江蘇溧滬警察廳技正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一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大總統訓令第五十六號

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長夏壽康

據國務總理錢能訓呈准著湖北省長何佩瑑咨呈前鍾祥縣知事潘邠疏脫監犯請交付懲戒等語潘邠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一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司法總長朱 深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九十七號

令國務總理錢能訓

呈彙案核給山西等省故員何廷弼等一次卹金由
呈悉均准如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一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九十八號

令海軍總長劉冠雄

呈核四川廣東湖南江西四省經略使請獎克復岳州出力案內海軍人員華貽穀等分別
擬獎由

呈悉周兆瑞著傳令嘉獎餘均如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一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海軍總長劉冠雄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二百九十九號

令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

呈錫林果勒盟長請發槍械據情代陳由

呈悉交陸軍部查核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一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號

令京師軍警督察長馬龍標

呈報訂期焚燬煙土懇請派員監視由

呈悉派汪燧芝前往監視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一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陸軍總長靳雲鵬

五月十二日第一千一百七十四號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一號

令兼署福建省長李厚基

呈考覈各縣知事楊宗彩等分別薦請實授由
呈悉交內務部查核辦理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一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部 令

外交部令第五十七號

劉毓琪現因丁母憂給假所遺主事一缺派傅聯珠署理支八等第七級俸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日

外交次長代理部務陳錄

外交部令第五十八號

劉毓瑚現因丁母憂給假所遺主事一缺派劉萃華署理支八等第七級俸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日

外交次長代理部務陳錄

內務部指令

令京兆尹王達

呈一件呈報籌設農林總局以地壇爲地點繕具簡章請鑒核由

呈悉查地壇房屋隙地前經借給爲京兆養濟分院之用茲據呈稱擬於該壇內設立農林總局其原有之養濟分院仍繼續辦理等語事屬可行應准如呈備案至附呈農林簡章案關實業應由農商部核辦仰即知照此令

部印

政府公報 命令

五月十二日第一千一百七十四號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二日

內務部部長錢能訓

布告

大理院布告第十八號

本院民刑各庭自四月二十八日起至五月三日止一星期內公開審判及決定案件如左
(一)判決案件本星期內民刑共計五十七件

四月二十八日(星期一)宣告判決案件

民一庭計五件

- 一 沈際唐與周春生包工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義和慶號東與楚興公司等買賣糾葛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傅誠香與王常德爭領官地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葛明遠與王玉振賠償損害涉訟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朱鑑仁等與洪宗寶等魚租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刑一庭計五件

- 一 林振祿犯傷害罪不服福建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晏正華犯詐欺取財罪不服貴州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黃克儒犯傷害罪不服貴州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魏煥招犯竊盜罪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總檢察廳檢察長對於陝西綏德縣就吳清泰等犯輕微傷害罪初審判決提起非常上告案
- 四月二十九日(星期二)宣告判決案件

民二庭計四件

- 一 陳荻洲與陳景綬等繼承及嗣產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五月十二日第一千一百七十四號

一郭毓琦與郭翼唐承繼涉訟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李春藻與葛茂利息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孫聯科與方漢生債務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刑二庭計五件

一易濠賴犯殺人及遺棄屍體俱發罪不服江西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蔡吉安犯侵占業務上管有物及販賣煙土俱發罪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侯氏犯殺人罪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王瑛光犯傷害人致廢疾罪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段光華犯吸食鴉片煙罪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四月三十日(星期二)宣告判決案件

民三庭計五件

一姚裕卿與姚卓甫等承繼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張宗德等與余誠格等租佃及圩費涉訟不服安徽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傅善成堂等與江西會館租項涉訟不服四川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周述成與周述長會項涉訟不服四川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李銘與任高氏撤佃涉訟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五月一日(星期四)宣告判決案件

民一庭計六件

一朱杏福與徐連松等款項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復順紙莊東等與李鵠臣貨款涉訟不服江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刑一庭計五件
- 一 尙昌本與尙久蔭等地畝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鄭永智等與鄭鳳朝遺產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鮑蔭軒等與徐張氏地畝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張慶祥與衛陸氏債務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刑二庭計五件
- 一 朱化香犯殺人罪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湖南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劉清登犯傷害人致死罪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杜玉田犯詐財罪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任汝楫等犯殺人罪不服山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貴州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王老腊犯竊盜強盜俱發罪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五月二日(星期五)宣告判決案件

- 民二庭計六件
- 一 呂承椿與呂李氏繼承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陳滿卿與錢阿心等承繼及遺產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孟昭璽與孟憲發承繼涉訟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劉樹桂等與劉樹芬家產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惠興合號東與劉瑞亭債務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于文煥與楊慶山公費涉訟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刑二庭計五件
- 一 林成俚犯聚賭及行賄俱發罪不服江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五月十二日第一千一百七十四號

- 一 王庚寅等犯傷害人致廢疾及輕微傷害俱發罪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劉玉卿犯殺人及遺棄屍體罪不服貴州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楊思武等犯傷害人致死罪不服安徽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蔡功元等犯傷害人致死罪不服陝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五月三日(星期六)宣告判決案件

民三庭計五件

- 一 張晉與樂張氏等身分及家產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連瑞與繼崔氏房產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吳汪氏與閻和春等債務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裕盛美號東與左全盛號東票據涉訟不服四川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沈學海與李蘇氏地畝涉訟不服黑龍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民四庭計六件

- 一 陳嘉興對於浙江高等審判廳就上告人竊盜案件所為第二審私訴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嚴培厚對於河南高等審判廳就上告人強盜案件所為第二審私訴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陳蘇氏對於湖南高等審判廳就上告人侵占案件所為第二審私訴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向子斌對於湖南高等審判廳就上告人傷害毀損案件所為第二審私訴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陳阿三對於浙江高等審判廳就上告人傷害及強搶案件所為第二審私訴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陳江富對於浙江高等審判廳就上告人傷害案件所為第二審私訴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三) 決定案件本星期內民刑共計十九件
- 四月二十八日(星期一)決定案件

民四庭計四件

- 一 奉天張永義與謙隆泰號東債務涉訟抗告案
- 一 浙江劉金大與劉有成繼承涉訟再抗告案
- 一 京師顏學泰與顏學信家產涉訟聲請救助案
- 一 江蘇潘榮氏與舒麗生房產涉訟聲請再審案

刑一庭計四件

- 一 奉天李鍾廷犯傷害人致死及偽造文書俱發罪聲明上告案
- 一 浙江吳直言犯輕微傷害罪聲明上告案
- 一 福建林炎保犯傷害罪聲明抗告案
- 一 湖北詹程氏犯和誘罪聲明抗告案

四月二十九日(星期二)決定案件

民四庭計三件

- 一 奉天韓贊衡與李成林等地畝涉訟再抗告案
- 一 直隸李永昌與王興盛債務涉訟聲請救助案
- 一 浙江沈來吉等與沈善昌繼承涉訟聲請回復原狀案

刑二庭計二件

- 一 浙江婁三九犯侵占及發掘墳墓俱發罪上告案
- 一 京師王起順犯強盜罪抗告案

四月三十日(星期三)決定案件

民四庭計五件

一奉天張永慶與霍廷昌地價涉訟抗告案

一江蘇陸仁甫等與鄭邱氏買田涉訟抗告案

一湖南宋篤輝等與曾炳麟山地涉訟抗告案

一江西盧由適與王令珍債務執行再抗告案

一山東曹李氏與曹燦德身分涉訟聲請救助案

五月二日(星期五)決定案件

刑二庭計一件

一奉天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周學孔犯擄人勒贖罪聲請移轉管轄案

以上本星期內宣告判決及決定案件民刑共計七十六件

院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三日

大理院院長姚震

公 文 彙

呈

陸軍總長新雲鵬呈

大總統准綏遠都統咨請以書綿等陞補佐領等缺文(附單)

為請補佐領等缺事案准綏遠都統蔡成勳咨稱本屬出有佐領等缺將揀定各缺人員銜名咨部查核等因到部茲經核明與歷案陞階均屬相符似應准予陞補理合繕單謹呈八年五月八日已奉 指令 謹將綏遠都統蔡成勳請補佐領等缺銜名繕單恭呈鈞鑒

計開

正藍旗佐領善瑞因病出缺揀選得鑲黃旗防禦書綿堪以陞補

書綿所遺防禦一缺揀選得鑲紅旗驍騎校善麟堪以陞補

善麟遞遺驍騎校一缺揀選得鑲白旗蒙古記名驍騎校前鋒何錫賢堪以陞補

鑲黃旗佐領奢哩因病出缺揀選得正紅旗防禦崇裕堪以陞補

崇裕所遺防禦一缺揀選得正紅旗驍騎校普淵堪以陞補

普淵遞遺驍騎校一缺揀選得鑲藍旗候補驍騎校薩畢屯堪以陞補

陸軍總長新雲鵬呈

大總統准管理健銳營事務長官咨請以倭恒額等陞補前鋒

校文(附單)

為請補前鋒校員缺事案准管理健銳營事務長官江朝宗咨稱本營出有前鋒校等缺將揀定各缺人員銜名咨部鑒核轉呈等因到部茲經核明與歷案升階均屬相符似應准予升補理合繕單謹呈八年五月八日已奉 指令

謹將管理健銳營事務長官江朝宗請補前鋒校等缺銜名繕單恭呈鈞鑒

五月十二日第一千一百七十四號

計開

正藍旗前鋒校德通額病故出缺擬以藍翎長倭恒額升補
鑲藍旗前鋒校俊林病故出缺擬以副前鋒校倭什琿升補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查核積勞病故軍官佐王得勝等擬請照章給卹文（

附單）

為官佐積勞病故照章核卹事案據公府侍從武官蕭安國陸軍講武堂堂長陸軍軍官學校校長陸軍第十
六混成旅旅長步兵第五十團團長第一混成旅旅長第八混成旅旅長騎兵第四團團長先後呈請將積勞
病故官兵王得勝等百二十員名照章優卹各等情前來本部詳加查核與陸軍平時卹賞簡章第四條之規
定相符除士兵百零六名由部酌核給予外所有病故官佐王得勝等十四員理合分別核卹繕單具呈伏乞
鑒核施行謹呈八年五月八日已奉 指令

計開

前公府諮議陸軍少將王得勝

以上一員核與立功後病故例相符擬請從優按少將階級照卹賞表第二號給與一次卹金六百元

陸軍第十六混成旅步兵少校副官朱殿奎 陸軍講武堂學員秦濟時 陸軍軍官學校一等軍需楊志浩

以上三員核與立功後病故例相符擬請從優按少校階級照卹賞表第二號給予一次卹金三百五十元

陸軍步兵第五十團步兵少校連長孫玉琦

以上一員擬請按少校階級照卹賞表第三號給予一次卹金二百元

陸軍第一混成旅第一團副軍醫官趙馨山 陸軍第十六混成旅副軍需官李福山

以上二員核與立功後病故例相符擬請從優按上尉階級照卹賞表第二號給予一次卹金三百元

陸軍第一混成旅第一團第一營第一排長董大杰 第二團第三營排長楊萬東 輜重連排長孫大齡 陸軍第八混成旅第一團第二營排長張全德 講武堂學員赫世興 以上三員核與立功後完敘例相符擬請從優按中尉階級照郵賞表第二號給予一次卹金二百五十元 陸軍騎兵第四團第二營軍醫長洪榮光 第二營排長三鏡波 以上二員擬請按中尉階級照郵賞表第二號給予一次卹金一百五十元

咨

內務部咨江蘇省長進咨開武進縣士紳韓彥彬等呈請將故紳沈保靖等付館立傳各等因已錄錄前咨等件咨送清史館查照文

為咨行事准咨開武進縣知事呈據士紳韓彥彬等呈稱故紳沈保靖入仕以來政績卓著遺愛在民又准咨開故紳沈嗣綬老行可欽勇於二等均遺具事實清冊檢同清史館全案暨行狀請付館立傳咨請核轉各等因到部除鈔錄原咨連同該改紳事實清冊彙行狀各件咨送清史館外相應咨復查照此咨

內務部咨長錢能訓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三月二十六日

內務部咨江蘇省長進咨開武進縣公民李壽煜等呈請將前明副貢徐振芳等附祀鄉賢祠等因到部查該縣公民李壽煜等呈請將前明副貢徐振芳等附祀鄉賢祠檢同原冊咨為咨行事准咨開武進縣知事呈據士紳自行致祭仍侯功德祠成立時彙案核辦文

請核辦見復等因到部查該縣公民李壽煜等呈請將前明副貢徐振芳等附祀鄉賢祠檢同原冊咨為咨行事准咨開武進縣知事呈據士紳自行致祭仍侯功德祠成立時彙案核辦文

政 府 公 報

五月十一日第一千一百七十四號

五月十二日第一千一百七十四號

內務總長錢能訓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四月二十六日

內務部咨山西省長准咨開安邑關續緒呈請襲博士世職等情希查明伊叔承蔭當日承襲原案見復並令另繪詳細宗圖補具族鄰結證由知事加結送部以憑核辦文

爲咨行事准咨開安邑關續緒呈稱該員係關氏嫡派例襲博士先父輔德先叔承蔭歷經遵章辦理在案請咨部註冊給照仍襲世職以承先祀等情並據解縣知事呈稱關續緒先世自解徙居安邑古村係壯繆六十一世孫自五十二世祖居城於前清雍正賜以博士世職歷代相承至五十九世爲續緒胞叔承蔭襲職伊叔無子卒於民國二年續緒兼祧承嗣復查無異等情鈔送履歷宗圖請查核辦理等因到部查關續緒所稱承襲世職伊父輔德伊叔承蔭歷經辦理在案解縣知事查復關氏六十世僅伊叔承蔭一人襲職與該民所稱不符且既稱胞叔承蔭其非大宗可知當日何以承襲博士希將原案查明見復至所開宗圖逕以五十二世直接一世亦有未合應令另繪詳細宗圖並補具族鄰結證由知事加具印結彙送到部以憑核辦相應咨復查照轉飭遵照辦理此咨

內務總長錢能訓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四月二十九日

廣告

北京電話局廣告

本局各種話機現已用罄額已將次佔滿而訂購機器材料尚未運到所有東西南三局目下一律暫行停止裝設容俟機料運到再行次第裝置不誤恐未周知特此登報廣告

北京元昌五金號新張廣告

電話東局三百七十號

逕啟者本號開設在崇文門內大街新開路口專售各國名廠五金器械油漆雜貨等物凡鐵路礦務以及各類工廠應用材料莫不俱備當茲新張之始存貨既足定價尤廉如蒙時賜惠顧無不格外歡迎也

修訂法律館刑法草案出版廣告

刑法第二次修正案理由書並附刑度表全兩冊現已出版定價大洋四角欲購此書者可逕向本館庶務處購取特此廣告

持有湖北商辦鄂路股款清理處新據者鑒

啟者前湖北商辦川粵漢股款清理處於上年四月撤銷改組籌辦工廠醫院事務所所有該處簿據文件及一切未完事宜移由事務所接辦已半載有餘除未經登記各股款早已聲明截止外其已經登記換取新據者一再展期催取至今尚未兌清雖為數無多但長此遷延守候終無已時轉瞬醫院成立籌辦事竣更何能虛懸以待現定自本年陽曆二月一日起以六個月為限凡持有前清理處新據者迅速來所兌取逾限後一概換給醫院慈善捐條以資結束而免歧視除呈明 湖北督軍省長暨登瀛漢報外恐未週知特此聲明
漢口籌辦工廠醫院事務所啟

財政部通告

為通告事五月十五日二年公債第二次還本抽籤會場定在中央公園時間下午一時至四時請各界蒞會參觀以昭大信特此通告

●京師華商電燈公司廣告

本公司在外洋購定機器至今尙未能到特此聲明數月以內礙難增加用戶本公司極抱歉忱且爲維持舊用戶起見不得不爾尙乞諒之特此通告

●曹汝霖啟事

本月四日汝霖遽遭橫逆家宅被焚當晚暫寓六國飯店辱承 中外友朋枉顧慰問至深感謝嗣以章公使在同仁醫院傷勢太重遂遷往照料 霖亦觸發舊恙藉以養病一俟痊可再當趨謝特此奉布尙乞 原鑒

●北洋大學招生廣告

本校招考土木工程探礦科冶金科一年級新生三年畢業各一班四年畢業各一班預科一年級新生二班投考預科者北京在高等師範學校定於七月七八兩日報名九十兩日試驗天津在西沽本校定於七月十四十五兩日報名十六十七兩日試驗上海在小東門內高等小學定於七月二十五二十六兩日報名二十八二十九兩日試驗投考本科者須在預科報名時間携帶證書憑照赴報名處面試口試如能及格再於八月十五日在天津本校試驗招考簡章函索即寄此佈

●中國銀行付息廣告

啟者本行民國七年份商股正息紅利業經股東總會議決正息七釐紅利七釐合計一分四釐并經 財政總長核准在案茲定於本年五月十日起在各地本分支行發給即希 股東諸君屆期各持本行股票息摺就近領取是荷

中國銀行啟

●買賣房告白

英樂臣有住房一所計十四間連同餘地一方坐落西城宮門口頭條門牌三十九號憑中賣與又安堂金宅爲業不日立契如有重複典賣抵押或同族爭執等弊均與賣主英樂臣自行理處與買主金宅無涉特此聲明

英樂臣同啟
又安堂金

薩宅緊要啓事

現有人私用本宅主人薩鎮冰名義濫發喜帖希圖詐財經本宅呈報內左三區將該發帖人訊明供認私冒在案凡接得此帖者幸勿受其欺騙已經送禮者請即追回爲盼特此聲明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八年一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冊定價大洋一元二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角三分新疆郵費七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三角四分東洋二角六分西洋五角二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八年二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四冊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二角新疆郵費一元三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六角東洋四角西洋八角特此廣告

印鑄局發行課發售京兆古物調查表廣告

是書係內務部編訂按照道屬分縣記載附以說明先從河南省入手編輯其餘各省隨時繼續付印內容縝密詳盡無遺洵足資好古者之參考本局重加排印裝成單行本出售定價格外從廉每部大洋六角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二分京兆古物調查表現又出版計一冊售大洋三角五分郵費一角書出無多欲購從速特此廣告

印鑄局編纂職官任免年月表出版廣告

本局編纂職官任免年月表起民國元年訖民國五年其間京外各重要機關職員之任免按年列成表式若網查網極便檢閱誠關心時事者必備之書也紙張精良裝訂華美猶其餘事現經出版定價大洋一元二角外埠加郵費大洋二角

印鑄局佈告

逕啟者本局發行書報自六年十月一日起改收現洋業經通告在案各省函購書報交官商行號匯兌時請註明現洋字樣如由郵局匯寄不收郵印花印在各票其隨函附有各項鈔票概照市價折現特再佈告

印鑄局鑄造科訂定發給勳章時間廣告

凡來局領取勳章者除星期日外每日上午九鐘起至十二鐘止午後自一鐘起至五鐘止請於此一定時間內按章帶費并憑單來局領取本局當有專員接待決不致誤特此廣告

印鑄局勳章製造所特別廣告

民國成立以來本局發出各項勳章為數甚鉅歷經數年光彩減色在所難免本局勳章製造所現已成立鏡意改良近製各章較前尤為精美茲為便利佩帶勳章人員起見特於所中遴選技術人員督率工人於製造新章之外兼事修理凡有減色舊章及綬帶勳表等件經久晦闇或被污損者如願配換修飾均可交本所承辦應收資料亦格外克己另表列後務請注意特此廣告

印鑄局勳章製造所修理勳章及配換附屬品價格表

章位勳		大勳位	章價		修理配	新帶綬勳表	錦匣
五	四		別	別			
三	二	位	見	修	帶	勳	一
位	位	二	新	理	綬	表	元
位	位	元	帶	配	勳	表	一
一元五角	二元	元	綬	換	表	錦	元
			勳		表	匣	
			表		錦	匣	
			匣		匣	匣	

附 說 右表所列修理配換各價一律按照現洋計算此外再有應須修理配換之件其價面議	章				禾			嘉		章	禾	嘉	光	寶	
	九	八	七	六	五	四	三	二	一	五	四	三	二	一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大 綬	
	五				六			八		一	二	二		二	三
	角				角			角		元	元	元		角	元
	三				三			四		五	三	三		四	三
角				角			角		元	角	角		角	元	
二				二			二		二	二	三		四		
角				角			角		角	角	角		角		
一				一			三		一	一	一		三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黑龍江省國防籌備處收到各大善士捐款清冊(續第一千一百七十二號)

以上天利煤礦公司共捐募小洋六十四元

奉天省城徵收局許福田局長捐助小洋二十三元 蘇廣成先生捐助小洋四元 屈可助先生捐助小洋四元 佟常福先生捐助小洋四元

劉慶泰先生捐助小洋三元 陸秉衡先生捐助小洋三元 劉鴻儒先生捐助小洋三元 吳報錡先生捐助小洋三元 郝守康先生捐助小洋三元

以上奉省城徵收局共捐募小洋五十元

奉天交涉署關果特派員捐助奉大洋五元 吳瀧成先生捐助奉大洋二元 陶念新先生捐助奉大洋二元 張春生先生捐助奉大洋一元

一元 唐可舉先生捐助奉大洋一元 徐啓東先生捐助奉大洋二元 關耕晴先生捐助奉大洋一元 蔣德忱先生捐助奉大洋一元 丁極辰先生捐助奉大洋一元 金露閣先生捐助奉大洋一元 富湧泉先生捐助奉大洋一元 張仲平先生捐助奉大洋一元 白恭撫先生捐助奉大洋一元

以上奉天交涉署共捐募大洋二十元折小洋二十四元

營口徵收局董召棠局長捐助小洋十元 張雲蓬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孫桐齋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關文璞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白世文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劉曉山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周霖溥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劉會卿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王貴章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隋日昇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解茂棠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聶應祐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劉陸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吳文誠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侯汝屏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徐寶仁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王錫庶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才賢生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石鳳山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姚士維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張德培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隋日新先生捐助小洋五角、侯國瑔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張璽石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馮恩山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孫嘉玉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于蓋卿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以上營口徵收局共捐募小洋二十六元

奉天省城商埠局趙景祺局長捐助小洋十元 井上福先生捐助小洋五元 關松石先生捐助小洋五元 許遠璋先生捐助小洋三元 何全裕先生捐助小洋三元 梁申鑰先生捐助小洋三元 熊遠先生捐助小洋三元 常印海先生捐助小洋三元 步思賢先生捐助小洋二元

章藻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周鎮南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張俾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胡壽山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富亞超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龔世榮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張天民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以上奉天商埠局共捐募小洋四十四元

奉天清丈局張之漢局長捐助小洋八元 林樹森先生捐助小洋二元 宿星福先生捐助小洋二元 戚友善先生捐助小洋二元 費光

國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吳榮康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周炳豫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張鏡清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陳德裕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錢陶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林衡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熙耀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王連壁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張翹漢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馮常恩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劉致中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趙達俊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未完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三日星期二第一千一百七十五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 一 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 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 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 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 一 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 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 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本為限
 - 一 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照
- 如發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外交部令五則

公文

呈

平政院長夏壽康呈 大總統審理湖

南長沙縣商民陳云卿等不服省公署判

決私運湖南銀行新幣充公一案繕具裁

決書呈鑒文(附裁決書)

京師軍警督察長馬龍標呈 大總統具

報各路稽查分駐所成立日期暨派官兵

隨車稽查並撙節旅費以資考勤及將南

苑分局調設豐台請鑒核備案文

補登陸軍部高等軍法會審判決書(呈文

見本月十日本報呈文門)

批示

內務部批二則

廣告

奉命 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內務總長錢能訓呈准浙江省長齊耀珊咨省會警察廳警正歐陽友焱懇請辭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二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大總統令

塞利爾給予三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二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二號

令國務總理錢能訓

呈彙案核給卹東等可故員范燮榮等一次卹金由
呈悉均准如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二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三號

令國務總理錢能訓

呈彙案核給故員辰汝梅等一次卹金由
呈悉均准如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二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四號

令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

呈請以烏勒濟巴彥爾充補多倫善慶寺副達喇嘛由

呈悉准其充補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二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五號

令熱河都統姜桂題

呈報熱河道道尹戚朝卿前往喀喇沁右旗致祭日期並遵令飭屬照料情形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二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部 令

外交部令第五十九號

駐朝鮮總領事富士英現在因病給假派王鴻年暫行署理此令

外交部令第六十號

蔡鏡另有任用駐神戶領事一缺以柯鴻烈調署所遺駐釜山領事一缺派辛寶慈署理此令

外交部令第六十一號

蕭永熙調部辦事此令

外交部令第六十二號

派蕭六熙為本館電報處主任此令

外交部令第六十四號

駐海參崴總領事館隨習領事派吳銘濬署理主事派陸欽彭署理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日

外交次長代理部務陳

政府公報

五月十三日第一千一百七十五號

公 文

呈

平政院院長夏壽康呈 大總統審理湖南長沙縣商民陳云卿等不服省公署判決
私運湖南銀行新幣充公一案繕具裁決書呈鑒文（附裁決書）

為審理行政訴訟依法裁決仰祈鈞鑒事竊據湖南長沙縣商民陳云卿等因湖南省公署將私運湖南銀行新幣充公一案不服該省長之決定指為處分違法提起行政訴訟到院分由第一庭審理並依行政訴訟法第二十三條之規定就書狀裁決查裁決書所具理由該省長之決定並無違法應予維持除將裁決書分交原被告外所有審理及裁決各緣由理合隨同裁決書呈報 大總統鑒核訓示施行謹呈八年五月八日
已奉 指令

平政院裁決書第四號

原告

陳云卿杜樹藩鄭業邵周厚吾湖南長沙縣人年齡不一業商住長沙太古碼頭牲記號

代理人

姚輔邦 湖南長沙縣人律師住長沙藩園後

被告

湖南省行政公署

右原告對於湖南省公署將私運湖南銀行新幣充公之處分不服指為違法提起行政訴訟到院分由第一庭審理就書狀裁決如左

主文

湖南省公署之處分維持之

事實

緣原告向在湖南省城設棧買賣米穀七年十月十六日派商夥攜帶湖南銀行新幣六萬四千串附乘沅江輪船經長沙查獲將票幣全行帶回原告赴關呈請發還旋經該關監督呈准省公署照章將票幣全數充公原告不願提起行政訴訟到院案由第一庭審查批准受理咨行湖南省公署提出答辯調集卷宗茲將原告被告陳訴答辯各要旨分列如左

甲 原告陳訴要旨 湘等輪船購米所以搭輪帶往者以盜匪充斥民船旱路均多危險靖港屬湖南省境省公署訓令禁止台票出省靖港距省非遙洋關違法混提原處分衙門漫不加察關監督亦不慮有及運是省公署運送台票六萬四千串全數充公商等營米穀似非不法行為被提後迭呈聲請發還長沙縣公署呈請省公署在案省公署將商本全數提充善舉何堪受此無辜損害等語

乙 被告官署答辯要旨 湘省素賴官錢局銀行各種銅元票流通行用且能用至下游漢口一帶故有兩台票之稱七年三月湖南銀行因亂被劫將商將兩台票運漢長沙商會呈准禁止私運台票銅元出境並分飭長沙岳州兩關邊辦各在案八月十五十九等日及十月十六日先後經長沙關稅務司查獲違禁私運銅元出口遵令充公者計有數起被充之人均無異議十月十六日經該關在沅江輪船查獲私運出口新台票六萬四千串全數提充事後據商陳云稱等呈稱派夥攜票赴長沙縣屬靖港購米被洋關混提不由分說等語查本案經長沙關員於沅江輪船由長沙出口時執行查驗該票如確往靖港購米之用其押運之夥自必購有赴靖港船票可憑何不於關員查詰之時將船票呈驗該關稅務司謂無人承認即該商等原呈亦自認該夥莫名究竟旋經訓令關監督查明具覆後據該關監督轉據稅務司安樂咨稱本稅務司祇知遵奉省長訓令暨督軍布告辦理照章充公以重法治等詞轉呈核准提充慈善事業之用既據關監督查覆認

定語其爲違禁私運本公署始行照案核准等

理由

依據上列事實湖南禁止台票銅元出口違禁私運查獲充公係據長沙總商會呈准省公署有案在未經弛禁以前商民自不得擅行私運卷查民國七年八月及十月間該省長沙關在沅江湘潭吉安各輪船內查獲私運銅元票幣照章充公實有多起是答辯書所稱查獲提充並不止此一案等語實屬確有徵信本案原告雖據稱商夥所持台票係往長沙縣屬靖港地方備購米石但所乘沅江輪船顯係出口船舶事既前不向該管海關請准給發護照臨查驗時該商夥復不向關員聲明情由呈驗前往靖港船票作證迨經查獲充公方由原告飾詞陳訴請予發還核其情節不得謂非違禁私運省公署令飭該關將查獲票幣悉數充公係按照該省禁運章程及歷屆成案辦理並無違法此項處分認爲應予維持茲依行政訴訟法第二十三條 見定就書狀裁決如主文

第一庭庭長評事部 章國

第一庭評 事吳 煦國

第一庭評 事賀 愈國

第一庭評 事延 鴻國

第一庭評 事周貞亮國

第一庭書記 官汪曾式國

京師軍警督察長馬龍標呈

為呈請備案事竊於一月六日奉 令開近今煙禁甚嚴乃以厚利所在秀民奸商多方嘗試甚至有假冒軍人由各路包運銷售情事其京奉京漢京綏津浦各路爲近畿綏綏之地尤應切實偵緝著京師軍警督察

車稽查並樽節旅費以資考勤及將南苑分局調設豐台請鑒核備案文

爲呈請備案事竊於一月六日奉 令開近今煙禁甚嚴乃以厚利所在秀民奸商多方嘗試甚至有假冒軍人由各路包運銷售情事其京奉京漢京綏津浦各路爲近畿綏綏之地尤應切實偵緝著京師軍警督察

長馬龍標督飭所屬幹員隨時梭巡稽察等因奉此遵將籌擬於京奉京漢京綏各路北京車站及津浦路天津總站各設稽查分駐所一處暨於各路派官兵隨車稽查並派副長專司各路稽查事宜及帶兵考查勤務各辦法當經呈奉照准在案惟因查煙經費久未撥發致將各分駐所未能遠行開辦然以功令攸關又不敢置之遲緩故凡隨車抽查赴站檢驗之用款奉 令以來暫由職處挪墊辦理職處經費無多勉強從事諸不完全是以開辦情形未經呈報備案茲查煙經費業由財政部撥發其京奉京漢京綏津浦各路分駐所已於五月一日實行成立並遴派幹員帶同十兵分赴各路常川隨車偵緝自應呈請備案以重要公惟原訂副長隨時帶兵於各路考查勤務每月需費現洋二百元現經財政部將該費全數裁減誠恐各路距京遙遠耳目不靈派出官兵或有藉查不力致生弊竇職處為重公務起見擬由各路稽查官兵旅費之中每日撥出官一員兵二名之費移作副長帶兵考查費俾得隨時抽查以策進行再原訂稽查分駐所辦事規則第十條內載京外各車站得由本處視察情形呈請陸續添設稽查分駐所以清來源而杜偷漏茲查京外豐台車站為京奉京漢京綏各路總匯之區計自該處查煙以來一班販運大宗鴉片人等咸以車站輸入匪易裹足不敢歸集於豐台車站為出入捷徑使非於該站添設分駐所一處則一切包運銷售之所為該站實屬一大漏卮當經呈請陸軍部懇將職處前在兩苑設立之分局調設該所以資稽查業已奉 令照准違於同日將該局調往豐台設立所有職處派員各該稽查分駐所於立日即暨派官兵隨車稽查並撥節稽查旅費以資考勤及將兩苑分局調設豐台各條由理合一併呈請鑒核備案施行謹呈八年五月八日已奉 指令

補登陸軍部高等軍法會審判決書（呈文見本月十日本報呈文門）

判決

被告人李鳴鳳 西安邑人年四十一歲 陸軍少將 陸軍部諮議

附帶被告人李鳴雁 即李鳴鳳之弟 年二十九歲

右被告人李鳴鳳被山西閻督軍檢舉(一)親赴河東勾結陝匪東渡(二)與匪犯景蔚文韓仰斗在京密謀回晉起事(三)遣其弟李鳴雁回家勾結軍隊謀亂經組織本高等軍法會審審理判決如左

主文

李鳴鳳被控親赴河東勾結陝匪東渡在京與景蔚文等密謀回晉起事遣其弟李鳴雁回家勾結軍隊謀亂均宣告無罪

李鳴雁被控勾結軍隊謀亂宣告無罪

事實

查本案被告李鳴鳳係由京師警察廳緝獲送部並准閻督軍檢送全卷按照各款派員分途切實調查經軍法司豫審終結照章組織會審開庭審訊依據豫審終結提出意見對於第一第二兩款認定李鳴鳳無罪以第三款李鳴雁既置不到案而李鳴鳳復不能舉出反證認為確有犯罪嫌疑接由本會審澈底研訊無異正核擬判決間適李鳴雁自行投案據供出各種反證復實地調查詳加審核此款李鳴鳳李鳴雁亦均應認為無罪所有審得各情形如下

第一款依閻督軍檢舉(一)六年七月真日(即十一日)准陝西陳督軍電稱李岐山(即李鳴鳳)與陝匪郭姓馬姓互相勾結約其渡河等語並於同月元日(即十二日)據晉南張鎮守使轉由陳督軍文電(即十二日)核向前情(二)據張鎮守使轉由虞鄉縣知事六年七月十六日函謂景蔚文李鳴鳳等要求郭堅犯晉渡河等語(三)據張鎮守使轉由康長六年八月東日(即一日)電稱陝匪東竄聞有李鳴鳳在內等語(四)六年七月十八日晉督軍致國務院及本部電稱景蔚文李鳴鳳勾結擾亂已令各軍嚴緝懲辦當於同月十九日由院電復飭部認真查辦等因晉督軍對此追加意見略稱上年七月(即六年七月)晉軍赴都會師討逆期內李岐山郭姓等以晉南軍軍薄勾引陝匪郭堅東渡郭堅於七月十四日糾率大股渡河竄掠臨晉永濟樂河萬泉河漳鄉寧吉縣大寧等縣此為李鳴鳳勾引郭堅掠奪山西殘害山西地方人民之

五月十三日第一千一百七十五號

最大罪案並稱既奉院電飭即堵剿已經中央認為在通緝擊辦之列等情經審查結果(一)據京師三晉會館長班趙庭樹代郡會館長班孫榮貴出具供證不虛切結供稱民國五年冬李鳴鳳實在三晉會館居住六年舊曆正月至四月底亦實在代郡會館居住(二)據天津宏益公管事張智遠即張耀臣供稱復辟(六年七月一日即舊曆五月十三日)前李鳴鳳曾由京來津住三義莊宏益公又據天津日租界德義樓飯店兩次出具證明字樣自六年陽曆七月六日起至同月二十一日止李岐山(即李鳴鳳)實寄居該店又據該租界芙蓉街第二十四號房主魏鴻賓及其經租人李三先後出具證明字樣自復辟後至天津水災發生時(查係陽曆九月下旬)約月餘內實有山西李姓租得該房居住並據李三說明月租四十元先交三箇月及其房屋圖形質之李鳴鳳亦尚相符(三)據本部統計科查明李鳴鳳每月領薪皆係本人圖章並無他人出名代領及請假情事復查六年七月本部接得河東人士景靜臣等反對閻督軍通電確無李鳴鳳姓名在內(四)派員赴山西調查對於李鳴鳳赴河東一事無有證據(五)由部電請陝西陳督軍查明當時致閻督軍真電內開李岐山已赴河東從何偵知去後迄未得覆(六)查李鳴鳳前因據兵抗命會於民國二年判處罪刑特赦之後業於民國五年九月派充本部諮議復於同年十二月二十三日開復陸軍少將原官閻督軍於六年七月十八日致電國務院及本部所稱景蔚文等結匪云云雖亦列有李鳴鳳之名在內並未道及其履歷當時由院覆電准予堵剿亦未知原電所指李鳴鳳為何如人茲既查明本部諮議李鳴鳳時確在京津並未回晉一次當然不成問題

第二款依閻督軍檢舉(一)據山西陸軍第一旅於七年二月二十一日訊據已經正法匪犯景蔚文供稱六年五月曾在京與李鳴鳳等議定回山西起事由李鳴鳳擔任在口外聯絡弓富魁我即來晉將茅津警備隊官王鴻儀說合槍劫該處釐金刊發討閻軍佈告及關防宣布獨立等語(二)七年二月二十八日據河東馬道尹電呈訊據已經正法匪犯韓仰斗供稱六年四五月間曾迭在京與景蔚文李鳴鳳等密謀回山西起事均表贊成先議名為護法軍因李鳴鳳不願意乃改為討閻軍李鳴鳳纔肯擔任籌款(中略)今年上月(即

七年一月)李鳴鳳已往上海籌辦款項等語閩督軍對此追加意旨略謂景蔚文係佔據茅津劫掠款奉令通緝要犯茲據供稱其在茅津起事先已在京密謀李鳴鳳實在主動之列證以韓仰斗所供足見景蔚文之僞稱討閩軍總司令亦出自李鳴鳳主張其爲案內要犯無疑等情經審查結果(一)據本部諮議溫壽泉函稱李鳴鳳歷次在京宴請同鄉均無景蔚文在內(二)據前款審查內一項至二項李鳴鳳於五年冬至六年九月確在京津居住並據孫榮貴供每次爲代部會館代收房租均係李鳴鳳親手交伊又據趙庭樹供李鳴鳳在三晉會館住時沒有甚麼人與他來往(三)據李鳴鳳僱工張振祥及久住解梁會館北京法律學校學生景崇文均供七年一二等月李鳴鳳實常在館內未曾他往(四)據京師警察廳兩次送到檢獲證物及由本部派員赴解梁會館檢查均無關於此款犯罪之件

第三款依閩督軍檢舉(一)七年四月十八日據晉南張鎮守使電呈訊據已經正法匪犯李成彪供稱我於上年(即六年)舊曆五月二十日由廣勝寺起身至安澤天亮即行劫掠隨又攻打隰縣敗後即逃至磁州在客店內遇見李鳴雁自稱奉其兄岐山之命回山西運動軍隊邀我同往我因風聲不好未去遂拜該處劉道人爲師(中略)今年(即七年)二月十一日李鳴雁又招我說伊同郭堅已商安教我與關炳星許海仙解靈勃杜雲山集合起事我即於二月十一日由磁州起身等語又據該使同年三月鹽電轉據駐河津李營長報告聞李鳴雁回籍意在勾結軍隊當派人購線於冬日晚至安邑曲馬村踰牆入院尋查無踪據其父言陰正月文日老五(即鳴雁)由河南來二十日復外出同來者有荷氏縣許家審許海仙王家莊尙志關家審關炳星又有臨晉縣屬范家營張子軒城內胡務元遂赴荷氏隨晉查緝均不在家等語(二)七年二月二十八日據河東馬尹電呈訊據已經正法匪犯韓仰斗供稱上月(即一月)聞南北又戰陝西大亂李鳴鳳又勾結郭堅爲其弟報仇令他五弟(鳴雁)回家運動等語閩督軍對此追加意旨略謂許海仙等均係陝匪股內攻掠萬泉等處要犯李鳴雁既自稱奉其兄命勾結許海仙等爲亂即其父亦自認李鳴雁與許海仙等回家證以韓仰斗所供可見李鳴雁命其弟鳴雁回家運動屬實等情經審查結果(一)據山西財政廳檢送卷

宗李鳴雁實於民國六年五月委辦盪關大河口釐金於六月四日到差十一月三十日交卸(二)據安邑北相鎮同興藥店相魏章廉秉德供六年舊曆五月二十幾記不清日子李鳴雁路經王桐村曾被駐紮該鎮曹營長軍隊盤住不知是一位軍官或兄弟們引他到店問是否認識此人經廉秉德答云彼是曲馬村李鳴雁即予釋放(三)據夏縣党晉升之妻党尉氏即李鳴雁之岳母供七年舊曆正月十五日以前李鳴雁獨自一人來到我家因我夫婦正在口角彼遂前往同城得順昌店內張鴻義處住宿復據張鴻義供李鳴雁住宿時我不在店由權敬亭招待後聞權敬亭說彼住一宿次晨即借一牲口騎回權敬亭會遣一張姓送給口信要他不在家中久留並於他赴京時在夏縣城內相遇借給現洋二十元與他且說他往來均係一人無有同伴(四)據李鳴雁於本年二月十七日投案先後供稱我於六年夏由大河口回家一次因遇我四兄鳴鶴被難風聲緊急我不敢回大河口遂由清化彰德一路避至良王莊李海雲處住了數月至十月尾始赴大河口交卸當即來京與我兄鳴鳳同住解梁會館旋於舊曆十二月往天津宏益公張耀臣處住了十餘日即回京過年復於正月初五日往天津初七日又回初八日即由京起身回家至二十九日返京當聞我兄鳴鳳被捕會兩次赴部求見我兄未蒙允准嗣後即在天津今願投審等語據李海雲張耀臣各供詞均屬相符(五)據查報李鳴雁之父文彰已來京經傳案訊問據供我子鳴雁於七年正月十五日以前曾回家一次住四五日即去其往來均係獨自一人無有同伴後來有一軍人夜間踰牆入院盤問我對他們亦是如此說的至許海仙等我不知道是何人等語(六)查李鳴鳳於七年三月八日(即舊曆正月二十六日)由警廳解送來部約五日後李鳴雁實兩次來部求見伊兄因當時閩督軍尙未檢送本案卷宗到部未知李鳴雁亦在被控之列故未扣留(七)由部詢據臨晉縣趙知事電覆胡務元現尙存在住城內復興麪舖(八)據磁州各客店共十三家供稱六七兩年以內從無有操山西口音者至其地詢以該地有無劉道人僉云未曾聞及復徵諸久居該地前山東緝私營統領劉少伯及崔府君廟內道徒並縣署各色人等亦均稱未聞所謂劉道人者

理由

本案閩督軍檢舉各款係根據各方面之報告及業經正法匪犯景蔚文等之供詞民國六年陝西亂起晉南實重受影響閩督軍爲維持本省治安起見對於以上各報告及供詞自應據情檢舉以盡職責惟查上列事實關於第一第二兩款李鳴鳳直接通匪問題依第一款審查內一項至二項自民國五年冬至六年九月李鳴鳳確在京津寄居住址確鑿證以三四五等項該通電內既無其姓名每次領薪又係本人圖章並無請假情事足見實去親赴河東復依第二款審查各項其於六年陰曆五月後正在天津七年三月被捕以前正在北京據景蔚文韓仰斗供謂伊前赴口外聯絡弓需魁後赴上海籌款殊與事實不符既據溫諮議出函證明伊平時尙未與景蔚文往來復未獲有何項犯罪實據自不能以業經正法無從質對之景蔚文韓仰斗所供認爲明確之證言本此論斷李鳴鳳之被控直接通匪不能認爲事實至第三款爲李鳴鳳遺其弟鳴雁間接通匪問題依調查結果李鳴雁所供既均屬實其於六年舊曆五月由大河口回家後曾在王桐村被軍隊盤住經親親友證明與伊認識當即釋放足證其無勾結軍隊之行爲次於七年舊曆正月由京回家僅住四五日即返亦無何項軍隊被其勾結可以證實又伊父遵傳到部供稱此次鳴雁回家並未同有許海仙等核與李營長報告伊父之語雖有不符然證以張義蔚氏所供是見李鳴雁確係獨自一人往來即依李營長所報同行有胡登元其人今據隨晉縣知事電告三務元現尙居住城內則非匪徒可知再此款最關重要之點爲李成彪一供徵諸事實其謂六年舊曆五月二十日至安澤劫搶復又攻打隰縣敗後即逃往磁州遇見李鳴雁云云計其路程時日當在舊曆五月二十九日前後據相魏章供此時李鳴雁正值回家其謂七年二月十一日復在磁州由李鳴雁招集云云若係陽曆二月十一日查即舊曆正月初一據張耀臣供正值李鳴雁由津回京度年之時皆係舊曆二月十一日查即陽曆三月二十三日其時李鳴鳳已解部三月八日二十日有餘正李鳴雁兩次來部求見伊兄之時况據磁州各客店供稱六七兩年以來從無有操山西口音者至其地而李成彪請在該處拜劉道人爲師詢諸各方面均未聞有所謂劉道人者顯見李成彪所供純屬虛妄本此論斷李鳴雁之被控通匪確非事實李鳴鳳對於此款亦當然不能成立罪名除依上各論斷李鳴鳳應

五月十三日第一千一百七十五號

宣旨無罪外並依修正陸軍刑事條例第二條及第三十條並修正陸軍審判條例第一條將李鳴雁由本會
審一併宣告無罪判決如主文

本案經本部一等法官陳登山二等法官傅長民蒞庭執行檢察官之職務

- 審判長 陸軍中將 賈德耀 蓋章
- 司法官 陸軍軍法監軍法司長 施爾常 蓋章
- 審判官 陸軍中將 張聯益 蓋章
- 審判官 中將 銜 陸軍少將 萬德尊 蓋章
- 審判官 陸軍少將 羅澤暉 蓋章
- 審判官 陸軍少將 齊振林 蓋章
- 錄 事 易晉熙 蓋章
- 錄 事 唐清漢 蓋章

中華民國八年四月 日

審批 示

內務部批第一七九號

原具呈人中華圖書集成公司經理魯雲奇

呈一件呈送家庭萬寶全書樣本請註冊給照由

據呈在家庭萬寶全書并前古今名人家庭小史一種著作物請予註冊給照等情并樣本二份註冊費銀五圓到部核與著作權法第七條暨第二十二條相符應准註冊給照除公布外合行批示知照執照并發此批

第三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三日

內務總長錢新之

內務部批第一七九號

原具呈人劉紹復

呈一件呈送偵探學請註冊給照由

據呈送偵探學一種著作物請予註冊給照等情并樣本一份到部核與著作權法第一條暨第四條相符應准註冊給照惟按之著作權法註冊程序及規費施行細則之規定應再補送樣本一份并繳納註冊費銀五圓合行批示遵照此批

第四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三日

內務總長錢新之

十七

廣告

北京電話局廣告

本局各種話機現已用舊機額已將次估滿前訂購機器材料尚未運到所有東西南三局目下一律暫行停止裝設容俟機料運到再行次第裝設不誤恐未周知特登報廣告

北京元昌五金號新張廣告

逕啟者本號開設在崇文門大街新開路口專售各國名廠五金器漆油漆雜貨等物凡鐵路礦務以及各類工廠應用材料莫不俱備當茲新張之始存貨既足定價尤廉如蒙時賜惠顧無不格外歡迎也

修訂法律館刑法草案出版廣告

刑法第二次修正草案理由書並附刑度表全兩冊現已出版定價大洋四角欲購此書者可逕向本館庶務處購取特此廣告

持有湖北商辦鄂路股款清理處新據者鑒

啟者前湖北商辦川粵漢股款清理處於上年四月撤銷改組籌辦工廠醫院事務所有該處簿據文件及一切未完事宜移由事務所接辦已半載有餘除未經登記各股款早已聲明截止外其已經登記換取新據者一再展期僅取至今尚未兌清雖為數無多但長此遷延守候終無已時轉瞬醫院成立籌辦事竣更何能虛懸以待現定自本年陽曆二月一日起以六個月為限凡持有前清理處新據者迅速來所兌取逾限後一概換給醫院慈壽捐條以資結束而免歧視除呈明 湖北督軍省長暨登瀛漢報外恐未週知特此聲明
漢口籌辦工廠醫院事務所啟

財政部通告

為通告事五月十五日三年公債第二次還本抽籤會場定在中央公園時間下午一時至四時請各界蒞會參觀以昭大信特此通告

●京師華商電燈公司廣告

本公司在外洋購定機器經已尚未能到特此聲明數月以內礙難增加用戶本公司極抱歉忱且為維持舊用戶起見不得不爾尙乞諒之特此通告

●曹汝霖啟事

本月四日 汝霖 遽遭橫逆家宅被焚當晚暫寓六國飯店辱承 中外友朋枉顧慰問至深感謝嗣以章公使在同仁醫院傷勢太重遂遷往照料 霖亦觸發舊恙藉以養病一俟痊可再當趨謝特此奉布尙乞 原鑒

●北洋大學招生廣告

本校招考土木工科採礦科冶金科一年級新生三年畢業各一班四年畢業各一班預科一年級新生二班投考預科者北京在高等師範學校定於七月七八兩日報名九十兩日試驗天津在西沽本校定於七月十四十五兩日報名十六十七兩日試驗上海在小東門內高等小學定於七月二十五二十六兩日報名二十八二十九兩日試驗投考本科者須在預科報名時間携帶證書憑照赴報名處面試口試如能及格再於八月十五日在天津本校試驗招考簡章函索即寄此佈

●中國銀行付息廣告

啟者本行民國七年份商股正息紅利業經股東總會議決正息七釐紅利七釐合計一分四釐并經 財政總長核准在案茲定於本年五月十日起在各地本分支行發給即希 股東諸君屆期各持本行股票息摺就近領取是荷
中國銀行啟

●買賣房告白

英樂臣有住房一所計十四間連同餘地一方坐落西城宮門口頭條門牌三十九號憑中賣與又安堂金宅為業不日立契如有重複典賣抵押或同族爭執等事概由賣主英樂臣自行理處與買主金宅無涉特此聲明

英樂臣同啟
又安堂金

薩宅緊要啓事

現有人私用本宅主人薩鎮冰名義濫發喜帖希圖詐財經本宅呈報內左三區將該發帖人訊明供認私買在案凡接得此帖者幸勿受其欺騙已經送禮者請即追回爲盼特此聲明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八年一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冊定價大洋一元二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角三分新疆郵費七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三角四分東洋二角六分西洋五角二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八年二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四冊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二角新疆郵費一元三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三元六角東洋四角西洋八角特此廣告

印鑄局發行課發售京兆古物調查表廣告

是書係內務部編訂按照道屬分縣記載附以說明先從河南省入手編輯其餘各省隨時繼續付印內容極密詳盡無遺洵足資好古者之參考本局重加排印裝成單行本出售定價格外從廉每部大洋六角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二分京兆古物調查表現又出版計一冊售大洋三角五分郵費一角書出無多欲購從速特此廣告

印鑄局編纂職官任免年月表出版廣告

本局編纂職官任免年月表起民國元年訖民國五年其間京外各重要機關職員之任免按年列成表式若網在編極便檢閱誠關心時事者必備之書也紙張精良裝訂華美猶其餘事現經出版定價大洋一元二角外埠加郵費大洋二角

黑龍江省國防籌備處收到各大善士捐款清冊(續第一千一百七十四號)

王壽松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孫文瑞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李向南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白代昌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周季聚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王文祺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王耀三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以上奉天濟南局共捐募小洋三十四元

奉天瀋陽地方審檢兩廳全體共捐小洋三十六元 營口地方審檢廳邱任元廳長捐助小洋二元 邵邦漢先生捐助小洋二元 楊廷秀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蔣廉正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步崇實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王璣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王萃昌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宋炳寰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以上奉天省營口地方審檢廳共捐小洋七元

安東醫學研究會捐助小洋二十元 安東船塢公會捐助小洋三十元 安東警察廳馬寶玉先生捐助小洋四元 閔振德先生捐助小洋四元 孫錫恩先生捐助小洋四元 單光耀先生捐助小洋四元 馮世寬先生捐助小洋二元 林基維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孫玉秀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閔光錫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林銘志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于天喜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王又令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于振江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宋本利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曹運通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張書忍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王國棟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姜晉祿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許心升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以上安東警察廳募集共小洋八十元

奉天懷德徵收局趙希棠先生捐助小洋十元 劉瑞五先生捐助小洋十元 張采芹先生捐助小洋三元 福興達捐助小洋二元 三盛棧捐助小洋二元 東茂太捐助小洋二元 復盛棧捐助小洋二元 孫秉乾先生捐助小洋二元 太和順捐助小洋二元 廣成棧捐助小洋二元 慶元連捐助小洋二元 德源源捐助小洋二元 同聚厚捐助小洋二元 益順棧捐助小洋二元 合盛通捐助小洋二元

天聚福捐助小洋二元 福德厚捐助小洋二元 天益長捐助小洋二元 廣順成捐助小洋二元 興順源捐助小洋二元 福盛鴻捐助小洋二元 太興公捐助小洋二元 廣聚棧捐助小洋二元 復盛厚捐助小洋二元 大德昌捐助小洋二元 德順隆捐助小洋二元 廣慶亨捐助小洋二元 天合順捐助小洋二元 廣誠永捐助小洋二元 天興隆捐助小洋二元

以上懷德徵收局捐募共小洋七十七元

黑龍江蒙旗事務所卓海所長捐助小洋十元 陳信先生捐助小洋二元五角 崔佐臣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張曜堃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王烈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唐連海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賀毅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王姓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張錫類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張揚菱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烏拉吉木海倫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范文璇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伊恩琳先生捐助小洋五角 唐斌先生捐助小洋二角半 張鴻斌先生捐助小洋二角半 郭爾羅斯後旗達員勸捐助小洋二百五十元 管廣庭梅柳捐助小洋五十元 杜爾伯特旗圖那爾代表捐助小洋六十元

以上蒙旗事務所捐募共小洋三百八十二元

滿洲里司令部車慶雲司令捐助大洋十元 那士廉先生捐助大洋三元 孟平先生捐助大洋二元 張珪權先生捐助大洋二元 未完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四日星期三第一千一百七十六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勝報每半年加郵費一元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如欲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交通部令三則

交通部訓令

公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查核湖北督軍請

將沈聲和等以薦委任職分省任用擬請

援案照准文

財政總長龔心湛呈 大總統為殖邊銀

行擬請修訂條例增設董事長文

財政總長兼鹽務署督辦龔心湛呈 大

總統擬請設置東三省等處場佐員缺文

(附單)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核議積勞

病故官佐許祖衡等擬請照章給卹文(

附單)

咨

河南督軍兼省長趙倜呈 大總統報明
豫省黃河兩岸工程桃汛期內保護穩固
文

內務部咨財政部准國務院交新疆省長呈
請建立名宦鄉賢祠一案在功德祠祀典
未預定以前新省應比照各省辦法辦理
所請將建祠等費作正開支應毋庸議文

廣告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鄭滋樺授爲海軍造械總監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海軍總長劉冠雄

大總統令

司法總長朱深呈請派車顯承充修訂法律館纂修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司法總長朱深

大總統令

司法總長朱深呈署山東高等審判廳推事殷繩戊河南高等審判廳推事唐藻芬河南開封

地方審判廳推事袁庚懇請辭職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司法總長朱深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准察哈爾都統田中玉咨請以烏爾圖那遜陞補參領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李盛鐸給予一等大綬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令

梁鴻志給予二等寶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令

蔡文惠俞崇敬王明文吳祖棟均給予二等嘉禾章盛炳紅蘇昌寶均給予三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令

史啟藩給予三等寶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令

李凌給予三等寶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令

熊迪保洪鑄王學伊均給予三等嘉禾章王盛春王忠豫王瀕徐汝梅陳器均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令

胡霖張階平均給予三等嘉禾章王德炎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令

魯士李齊杜達均給予四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六號

令國務總理錢能訓

呈請獎給參議院秘書廳辦事得力人員勳章由
呈悉熊迪保等已有令明發餘均如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七號

令國務總理錢能訓

呈請獎給衆議院秘書廳辦事得力人員勳章由
呈悉史啟藩胡霖等已有令明發餘均如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八號

令國務總理錢能訓

呈核司法部請將漢口清理商債處評議員李凌等獎給勳章由
呈悉李凌蔡文惠等已有令明發餘均如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九號

令代理部務外交次長陳繇

呈僉事方元熙請叙官等由

呈悉方元熙仍叙五等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外交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十號

令內務總長錢能訓

呈報京兆北運河河務局改組大概情形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十一號

令內務總長錢能訓

呈八年分第一屆彙案褒揚繕單呈鑒由
呈悉應准分別給予匾額褒辭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十二號

五月十四日第一千一百七十六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軍官林世豐製造危險物預備暗殺擬請依律判處死刑並褫革官勳獎章由
呈悉林世豐著褫奪官章依法執行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十四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核察哈爾都統請以楊桑扎普陞補護軍校由
呈悉准其陞補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十五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彙報本年三月分陸軍各師旅補充等軍職人員繕單呈鑒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十六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核參謀本部請獎江西陸軍測量局人員獎章由
呈悉均准如擬給獎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十八號

令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

呈彙案請將達木林扎布等承襲哲里木等盟旗台吉由

呈悉均准承襲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十九號

令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

呈據陳扎薩克貝子布彥楚克之母病故請致祭給賻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交財政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財政總長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二十號

令吉林督軍孟恩遠

吉林省長郭宗熙

呈請取銷德頤田文彝等通緝前案據情會陳由
呈悉交陸軍部查核辦理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二十一號

令兼署山西省長閻錫山

呈廣裕墾牧水利有限公司請將中國銀行允發之款准予補發並將前項借款作為補助
經費免予收息據情代陳由
呈悉交財政部查核辦理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財政總長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二十二號

令熱河都統姜桂題

呈彙案請將毅軍支出剿撫巴匪餘衆暨移防等費並請領墊款准予核銷由
呈悉交陸軍部查核辦理此令

政府公報 命令

五月十四日第一千一百七十六號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三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部令

交通部令第一七五號

余和治現在請假派張恩鎧代理路政司計核科副科長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日

交通總長曹汝霖

交通部令第一七六號

文官高等考試及格分發本部學習員林季芳現屆學習期滿應即銷去學習字樣照章辦理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日

交通總長曹汝霖

交通部令第一七七號

王蔭承晉給本部一等二級獎章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日

交通總長曹汝霖

交通部訓令第八〇一號

政府公報 命令

五月十四日第一千一百七十六號

令 隴海鐵路總公所督辦施肇曾
津浦鐵路管理局局長徐世章

前據該路會同津浦路呈請咨行財部將徐關劃出鐵路範圍免予重徵一事迭經本部據情轉咨請財政部查照核辦去後茲准復開現由豫運浦經過徐州貨物並不卸車與落地貨物不同此後隴海路經由淮安關徐州分關之貨物應准如原呈所請免徵徐關通過稅一道由本部令由淮安關查明該分關免徵確數核減比額以恤商艱等因咨覆到部除分令並咨復財部其由浦運豫貨物亦應一律照辦外合行令仰知照並轉行知照以資接洽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日

公 文 呈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查核湖北督軍請將沈聲和等以薦委任職分省任用擬請撥

案照准文

爲擬請撥案准將沈聲和等以薦委任職分省任用仰祈鈞鑒事竊叙局呈稱准陸軍部咨開查湖北督軍咨請將攻克荆沙暨協助前方軍隊克復長岳營副以下在事出力人員獎案內有請獎文職人員相應鈔錄原咨清單咨送查核辦理等因到局查勞績保獎實職前經呈准結束在案此次湖北督軍請獎實職各員應如何辦理之處呈請示遵等情前來查軍事異常出力呈獎實職各案均經奉 令特准各在案本案事同一律既據稱係擇尤請獎無可刪減擬請撥案准將沈聲和王敏先徐鴻恩李鎬王鈞李和年李祖壽孫懋官劉朝陽吳良倬王少渠張琦等十二員以薦任職分省任用曹嗣珠潘作霖何壯鳴張天鈞等四員以委任職分省任用是否有當呈請鑒核訓示遵行謹呈八年五月十日已奉 指令

財政總長龔心湛呈

大總統爲殖邊銀行擬請修訂條例增設董事長文

爲殖邊銀行擬請修訂條例據情轉呈仰祈鈞鑒事竊據殖邊銀行呈稱本行於四月九日股東大會議修改條例第十三條於總協理下增加董事長一員五字當可決在案其設置之原因良以會議制度應有領袖主持之人本行董事會主席乏人際此風雨飄搖之局自應專設主持之人以昭鄭重而專責任等情查殖邊銀行條例第十三條內稱殖邊銀行設總理一員協理一員董事七員監事五員均由股東公選選定後呈請財政部備案等語現在該行擬於該條協理一員下增加董事長一員五字據稱係爲主持董事會起見核與會議制度尙無不合似可照准惟查該行條例原係由部呈奉 令准遵辦現擬修訂自應照案轉呈如蒙核准再行由部令飭遵辦所有殖邊銀行擬請修訂條例增設董事長緣由理合據情呈請鈞鑒訓示遵行謹呈

五月十四日第一千一百七十六號

八年五月十日已奉 指令

財政總長兼鹽務署督辦龔心湛呈
(附單)

大總統擬請設置東三省等處場佐員缺文

爲場區遼闊場員管理難周擬請設置場佐以資分理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查各省場缺前經部署重行釐定於民國五年四月呈奉 前大總統批准遵行在案第場灘區域整散不一地勢尤極袤遠自經前次規定將各省原有場缺大加裁併以致轄境太廣一場所屬跨有三四縣境之遠鞭長莫及及管理實有爲難疊據各該鹽運使以場官勢難兼顧等情呈請設置官佐前來查各省地方縣治較廣之處向有設置縣佐成案載在官制今場知事轄廣事繁似同一律擬請援照地方設置縣佐之案由部署分別查看各省場知事所屬實係產鹽豐盛地勢廣遠管理難以周密者酌予設置場佐定爲委任官職於各該場管區內劃分地段襄同場知事辦理場務仍隸屬於各該管場知事以專統系而資位理謹將東三省設置場佐一缺山東設置場佐三缺廣東設置場佐四缺開具清單恭呈鈞覽嗣後如有應行添設各缺再由部署隨時查看情形酌量辦理仍將添設各該場佐缺名彙案呈報鑒核以重職守所有擬請設置場佐緣由理合恭呈具陳伏乞訓示遵行謹呈八年五月十日已奉 指令

計開

東三省

莊安場佐

山東

王官場佐

昌邑場佐

寧海場佐

廣東

烏石場佐 雙恩場佐 白石場佐 三亞場佐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核議積勞病故官佐許祖衡等擬請照章給卹文（附單）

爲官佐積勞病故照章核卹事案准松滬護軍使參謀本部四省經略使毅軍軍統湖北直隸吉林山東奉天安徽山西河南江蘇新疆等省督軍先後咨請將積勞病故官兵許祖衡等九十七員名照章優卹各等因前來本部詳加查核與陸軍平時卹賞暫行簡章第四條之規定相符除士兵五十六名應由部酌核辦理外所有病故官佐許祖衡等四十一員理合分別核卹繕單具呈伏乞鑒核施行謹呈八年五月六日已奉 令 指

謹將松滬護軍使署參謀本部四省經略使署營毅軍鄂直吉魯奉皖晉豫蘇浙各省積勞病故各官佐分別核給卹金繕具清單恭呈鑒核

計開

松滬護軍使署秘書處主任許祖衡 陸軍第六師步二十四團第二營營長陸軍步兵中校徐大宏

以上二員核與立功後病故例相符擬請從優按中校階級照卹賞表第二號各給予一次卹金四百五十元

河南巡緝第五營營長王廣鄰 陸軍步兵少校毅軍步隊第二路第六營幫帶官陳國武 陸軍礮兵少校

加中校銜要塞連長譚雲慶 湖北陸軍第四混成旅執法官劉晴湘

以上四員擬請按少校階級照卹賞表第三號各給予一次卹金二百元

陸軍第二師步三旅五團一營連長顧訓三 步四旅八團一營軍需長史雲龍

以上二員核與立功後病故例相符擬請從優按上尉階級照卹賞表第二號各給與一次卹金三百元

陸軍第七十四混成旅步百四十八團第三連連長步兵上尉陳景蓮 江蘇督軍公署一等書記官武尙德
河南陸軍第二混成旅步三團第三營營連長趙啟富 河南宏威軍第一路步一營第一連連長張文

五月十四日第一千一百七十六號

龍 河南陸軍第二混成旅步三團第三營十二連連長張雲凌 河南前路巡防第五營十連連長田鳳
釗 毅軍步隊第一路第三營前哨哨官錢鳳章 陸軍步兵上尉毅軍左翼馬隊第四營後哨哨官張有
才 毅軍右翼馬隊第二旗中哨哨官寶德臣 四省經略使署陸軍步兵上尉副官李清華 北洋行營
發審處緝捕馬隊幫帶許寶泰 陸軍第三混成旅步一團一營連長陳得勝 陸軍第四十七旅第九十
三團第一營連長艾懷珍 奉天陸軍第七混成旅步十二團第一營連長楊奇勝 第二十七師步五十
四旅一百八團第一營連長李萬林 口北鎮守使署軍需官俞壽璋

以上十六員擬請按上尉階級照卹賞表第三號各給與一次卹金一百八十元

陸軍第十八師步三十六旅第七十二團第二營排長趙其昌 山西陸軍第三混成旅步六團第二營排長
曹 義 山東兗州鎮守使署騎兵第二營左哨哨長金長富

以上三員核與立功後病故例相符擬請從優按中尉階級照卹賞表第二號各給予一次卹金二百五
十元

毅軍左翼馬隊第五營右哨哨長任振邦 左哨哨長趙廷魁 步隊第一路第一營中哨排長張之起 第
四營排長李玉廷 河南宏威軍第一路步六營排長錢永勝 陸軍第一混成旅工兵第一營排長鞏志
榮 松滬護軍使署軍法課文牘員謝 浩 差遣陸軍步兵中尉劉啟選 江北湖河水巡團第一營一
連巡長李家盛 直隸第三區守備隊騎兵第一營排長陳得玉 新疆陸軍礮兵第二營二連排長苟生
德

以上十一員擬請按中尉階級照卹賞表第三號各給與一次卹金一百五十元

河南陸軍測量局三角課班員和振海 安徽安武軍第一分醫院三等醫官楊自垠 參謀本部一等一級
錄事鈕長祿

以上三員擬請比照少尉階級按卹賞表第三號各給與一次卹金一百二十元

河南督軍兼省長趙倜呈

大總統報明豫省黃河兩岸工程桃汛期內保護穩固文

為豫省黃河兩岸工程桃汛期內保護穩固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據河務局局長吳實孫呈稱查黃河修守固重伏秋而桃汛期內春水發生河形每多更變必須詳勘溜勢之趨向工程之平險預為布置庶免臨事周章聯局前經飭據各分局長將勘明應辦春汛工程開具估摺呈經飭令復估嗣復詳加確核分別緩急督催興辦旋據各該分局先後呈報修築完竣業已委員分往查驗均各廂拋高整所用料石亦尙核實查通工河勢情形南岸上南鄭中兩分局工段綿長埽壩壩比大河節節南圍工程處處險要而鄭中分局之鄭下汛五六堡舊工新生溜勢趨注尤為喫重殘缺隄身墊塌埽壩業已分別修治其餘緊要各工亦均廂拋堅穩中牟分局中汛各堡及下汛頭二堡步步臨黃下南分局上汛十九二十兩堡及中汛頭堡至十三堡河勢裏臥出水與埽壩均令應辦高整北岸陽新分局上汛十七堡上年曾出險工現在河勢提卸無定上提則該堡與重下側則下北分局之開封北汛生工查擬於該汛頭二堡內接築土壩六道並酌堆石方以便溜至拋護俾資挑托孟溫分局孟縣汛四五堡內之小金隄多年失修隄身過於單薄該處前臨大河後係坑塘一線單隄實不足以資抵禦現擬酌為寬寬已另案呈明武原分局地居鐵橋上游水勢時虞抬高防範亦不容稍懈查本年積料財政廳因庫款匱乏撥付稍遲未能如額購辦將來或補購新料或改辦石方隨時詳察情形妥籌辦理碎石一項尤為禦險要需前於大河解凍已飭購石處按照派定數目源源攬運以備工用茲自四月六日節交清明起至二十五日止桃汛期內兩岸工程一律平穩惟本年河水長發較早三月二十八九等日各分局具報陡長水一尺七八寸及二尺一寸不等夏令瞬交來源恐益暢旺職局謹當督飭各分局隊等將一切修守事宜妥慎籌備實力巡防決不敢稍涉疏懈等情據此查黃河桃汛期內應辦工程或因隄身單薄或因河勢裏圍均經備節次督飭妥速籌辦修築高整在案茲據前情桃汛雖已過期夏令來源必旺自應將兩岸工程格外慎重以資宣防除仍督飭妥慎修守毋稍疏懈外所有豫省黃河兩岸工程桃汛期內保護穩固緣由理合具文恭呈伏乞鑒核訓示謹呈八年五月十日已奉 指令

五月十四日第一千一百七十六號

咨

內務部咨財政部准國務院交新疆省長呈請建立名宦鄉賢祠一案在功德祠祀典未
頒定以前新省應比照各省辦法辦理所請將建祠等費作正開支應毋庸議文

為咨行事准國務院交新疆省長呈請建立名宦鄉賢祠一案奉 大總統指令呈悉交內務財政兩部查
核辦理此令等因並准該省長咨同前因到部查各省名宦鄉賢等祠祀典民國以來概未舉行原議辦法俟
將來地方功德祠成立即將名宦等祠併入奉祀在功德祠祀典未頒定以前地方人民如有出資建祠自請
奉祀者自可准其自行致祭歷經辦理在案新疆雖係邊遠省分名宦等祠祀典應比照各省辦法辦理所請
將建祠暨每年祭費作正開支之處應毋庸議准交前因相應咨行貴部查照如荷贊同即希咨覆過部以憑
主稿會同呈覆可也此咨

內務總長錢能訓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一日

廣告

北京電話局廣告

本局各種話機現已用罄機額已將次佔滿而訂購機器材料尚未運到所有東西兩三局目下一律暫行停止裝設容俟機料運到再行次第裝置不誤恐示周知特此登報廣告

北京元昌五金號新張廣告

電話東局三百七十號

逕啟者本號開設在崇文門內大街新開路口專售各國名廠五金器械油漆雜貨等物凡鐵路礦務以及各類工廠應用材料莫不俱備當茲新張之始存貨既足定價尤廉如蒙時賜惠顧無不格外歡迎也

修訂法律館刑法草案出版廣告

刑法第二次修正案理由書並附刑度表全兩冊現已出版定價大洋四角欲購此書者可逕向本館庶務處購取特此廣告

持有湖北商辦鄂路股款清理處新據者鑒

啟者前湖北商辦川粵漢股款清理處於上年四月撤銷改組籌辦工廠醫院事務所所有該處簿據文件及一切未完事宜移由事務所接辦已半載有餘除未經登記各股款早已聲明截止外其已經登記換取新據者一再展期催取至今尚未兌清雖為數無多但長此遷延守候終無已時轉瞬醫院成立籌辦事竣更何能虛懸以待現定自本年陽曆二月一日起以六個月為限凡持有前清理處新據者迅速來所兌取逾限後一概換給醫院慈善捐條以資結束而免歧視除呈明 湖北督軍省長暨登漢漢報外恐未週知特此聲明
漢口籌辦工廠醫院事務所啟

財政部通告

為通告事五月十五日三年公債第二次還本抽籤會場定在中央公園時間下午一時至四時請各界蒞會參觀以昭大信特此通告

京師華商電燈公司廣告

本公司在外洋購定機器至今尚未能到特此聲明數月以內礙難增加用戶本公司極抱歉忱且為維持舊用戶起見不得不爾尙乞諒之特此通告

曹汝霖啟事

本月四日汝霖遽遭橫逆家宅被焚當晚暫寓六國飯店辱承 中外友朋枉顧慰問至深感泐嗣以章公使在同仁醫院傷勢太重遂遷往照料霖亦觸發舊恙藉以養疴一俟痊可再當趨謝特此奉布尙乞 原鑒

北洋大學招生廣告

本校招考土木工科採礦科冶金科一年級新生三年畢業各一班四年畢業各一班預科一年級新生二班投考預科者北京在高等師範學校定於七月七八兩日報名九十兩日試驗天津在西沽本校定於七月十四十五兩日報名十六十七兩日試驗上海在小東門內高等小學定於七月二十五二十六兩日報名二十八二十九兩日試驗投考本科者須在預科報名時間攜帶證書憑照赴報名處面試口試如能及格再於八月十五日在天津本校試驗招考簡章函索即寄此佈

中國銀行付息廣告

啟者本行民國七年份商股正息紅利業經股東總會議決正息七釐紅利七釐合計一分四釐并經 財政總長核准在案茲定於本年五月十日起在各地本分支行發給即希 股東諸君屆期各持本行股票息摺就近領取是荷
中國銀行啟

房告白

英樂臣有住房一所計十四間連同餘地一方坐落西城宮門口頭條門牌三十九號憑中賣與又安堂金宅為業不日立契如有重複典賣抵押或同族爭執等事均均由賣主英樂臣自行理處與買主金宅無涉特此

聲明

英樂臣同啟
又安堂金

薩宅緊要啓事

現有人私用本宅主人薩鎮冰名義濫發喜帖希圖詐財經本宅呈報內左三區將該發帖人訊明供認私冒在案凡接得此帖者幸勿受其欺騙已經送禮者請即追回為盼特此聲明

財政部公債局通告

為通告事查本局續售七年公債所有第一批至十批收回中交兩行京鈔計共一千三百一十四萬六千六百元早經切銷並登報公布在案茲自八年一月二十七日起扣至四月二十六日止第十一十二十三批由北京暨滬漢分銷處收回中交兩行京鈔共計一百二十九萬五千九百四十元業於二月十九暨五月三日等日先後會同審計院京師總商會暨中交兩行派員切銷合將切銷數目登報通告俾衆週知

中原金珠首飾商店新幕廣告

敬啟者本店精製美術金銀物品如鑽石鑲嵌手鐲戒指時樣簪環髮夾別針新式表練彈簧圖章項鍊表墜金絲眼鏡金銀時表袖扣衣針珍珠寶石各樣掛花全份頭面珍珠髮簪鑽石耳鉗紀念孟鼎翎毛花卉壽瓶筵席大餐器具金銀陳設器皿一切玩物以及勳獎紀念各章電火鍍金寶光珐瑯精彩細緻以及旅行皮箱皮包陸軍官長士兵騎鞍馬車皮套皮靴皮鞋等項與眾不同所出物品最宜酬贈之禮閣閣之用購取現成物品定期製造各件均各隨意品類繁多不及詳述本店係夏曆四月十九日初行開幕選料力求精美價值格外克己光顧諸君請試購用便知言之不謬也特此佈告以廣招徠本店開設北京正陽門外香廠路新世界迤西路北電話南局五五二中原商店謹啟

印鑄局發行課發售京兆古物調查表廣告

是書係內務部編訂按照道屬分縣記載附以說明先從河南省入手編輯其餘各省隨時繼續付印內容縝密詳盡無遺洵足資好古者之參考本局重加排印裝成單行本出售定價格外從廉每部大洋六角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二分京兆古物調查表現又出版計一冊售大洋三角五分郵費一角書出無多欲購從速特此廣告

印鑄局佈告

逕啟者本局發行書報自六年十月一日起改收現洋業經通告在案各省函購書報交官商行號匯兌時請註明現洋字樣如由郵局匯寄不收郵印花印在各票其隨函附有各項鈔票概照市價折現特再佈告

印鑄局鑄造科訂定發給勳章時間廣告

凡來局領取勳章者除星期日外每日上午九鐘起至十二鐘止午後自一鐘起至五鐘止請於此一定時間內按章帶費并繳單來局領取本局當有專員接待決不致誤特此廣告

印鑄局勳章製造所特別廣告

民國成立以來本局發出各項勳章為數甚鉅歷經數年光彩減色在所難免本局勳章製造所現已成立銳意改良近製各章較前尤為精美茲為便利佩帶勳章人員起見特於所中遴選技術人員督率工人於製造新章之外兼事修理凡有減色舊章及綬帶勳表等件經久晦闇或被污損者如願配換修飾均可交本所承辦應收資料亦格外克己另表列後務請注意特此廣告

印鑄局勳章製造所修理勳章及配換附屬品價格表

勳章位	大勳位	章價		修理配	見新帶	綬勳	表錦	換
		別	別					
二一	二	見	新	帶	綬	勳	表	錦
位	位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三四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五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附說

右表所列修理配換各價一律按照現洋計算此外再有應須修理配換之件其價面議

寶光		嘉禾		章禾		嘉禾		章禾		寶光	
二 等 大 綬	三 元	二 等	二 元 五 角	三 等	二 元	二 等	二 元	三 等	二 元 五 角	二 等	二 元 五 角
四 等	三 元	三 等	三 元	四 等	三 元	四 等	三 元	五 等	三 元	五 等	三 元
五 等	三 元	四 等	三 元	五 等	三 元	五 等	三 元	六 等	三 元	六 等	三 元
六 等	三 元	五 等	三 元	六 等	三 元	六 等	三 元	七 等	三 元	七 等	三 元
七 等	三 元	六 等	三 元	八 等	三 元	八 等	三 元	八 等	三 元	八 等	三 元
八 等	三 元	五 等	三 元	九 等	三 元	九 等	三 元	九 等	三 元	九 等	三 元
九 等	三 元	四 等	三 元	九 等	三 元	九 等	三 元	九 等	三 元	九 等	三 元
二 等 大 綬	三 元	二 等	二 元 五 角	三 等	二 元	二 等	二 元	三 等	二 元 五 角	二 等	二 元 五 角
三 等	三 元	三 等	三 元	四 等	三 元	四 等	三 元	五 等	三 元	五 等	三 元
四 等	三 元	四 等	三 元	五 等	三 元	五 等	三 元	六 等	三 元	六 等	三 元
五 等	三 元	五 等	三 元	六 等	三 元	六 等	三 元	七 等	三 元	七 等	三 元
六 等	三 元	六 等	三 元	七 等	三 元	七 等	三 元	八 等	三 元	八 等	三 元
七 等	三 元	七 等	三 元	八 等	三 元	八 等	三 元	九 等	三 元	九 等	三 元
八 等	三 元	八 等	三 元	九 等	三 元	九 等	三 元	九 等	三 元	九 等	三 元
九 等	三 元	九 等	三 元	九 等	三 元	九 等	三 元	九 等	三 元	九 等	三 元

黑龍江省國防籌備處收到各大善士捐款清冊(續第一千一百七十五號)

李桂芳先生捐助大洋二元 王興文先生捐助大洋三元 程石潤先生捐助大洋一元 嚴樹屏先生捐助大洋一元 袁慶恩先生捐助大洋八元 王世清先生捐助大洋一元 何如銘先生捐助大洋二元 梁振鐸先生捐助大洋一元 朱允哲先生捐助大洋一元 彭紹明先生捐助大洋五角 李占奎先生捐助大洋五角 終培鑫先生捐助大洋五角 翟壽松先生捐助大洋五角 郭廷輔先生捐助大洋五角 賈俊士先生捐助大洋五角 牛成之先生捐助大洋五角 宋明德先生捐助大洋一元 佟書明先生捐助大洋五角 孫玉慶先生捐助大洋五角 楊毓芳先生捐助大洋五角 果福培先生捐助大洋一元 鄧喜泰先生捐助大洋一元 田遇春先生捐助大洋二元 韓寶印先生捐助大洋二元 趙煥章先生捐助大洋一元 趙聘卿先生捐助大洋一元

以上滿洲里司令部捐奉共大洋五十一元

京兆財政廳陳子式先生捐助京票二十元 京城官商陳繼國先生捐助京票十元 李壯飛先生捐助京票十元 萬金壽先生捐助京票二元 王建勛先生捐助京票二元 胡福來先生捐助京票二元 張廣揚先生捐助京票一元 李壽康先生捐助京票一元 高寶仁先生捐助京票一元 龔煥彬先生捐助京票一元 丁鴻飛先生捐助京票一元 于重慶先生捐助京票一元 傅祥俊先生捐助京票一元 景松茂先生捐助京票一元 奚起元先生捐助京票一元 崔元昌先生捐助京票一元 周恒先生捐助京票一元 陳文鑑先生捐助京票一元 劉震先生捐助京票一元 李應韶先生捐助京票二元 大興官產分處于訓銘先生捐助京票四元 范繼忠先生捐助京票二元 史福羣先生捐助京票二元 樓殿英先生捐助京票五元 京師稅務陸大湘先生捐助京票五元 胡承祜先生捐助京票四元 張毓長先生捐助京票三元 蕭永熙先生捐助京票三元 田章毅先生捐助京票三元 李晉恩先生捐助京票一元 胡茲先生捐助京票一元 石叢桂先生捐助京票一元 韓柏增先生捐助京票一元 章良先生捐助京票一元 劉朝藩先生捐助京票一元 吳厚培先生捐助京票一元 李承運先生捐助京票一元 張德華先生捐助京票一元 潘肇翰先生捐助京票一元 洪國璣先生捐助京票一元 徐繼根先生捐助京票一元 陳祖同先生捐助京票一元 劉鶴慶先生捐助京票一元 王其淵先生捐助京票一元 蔣繼恒先生捐助京票一元 姚景虞先生捐助京票一元 廣安門分局捐助京票一元 左安門分局捐助京票一元 王其淵先生捐助京票一元 蔣繼恒先生捐助京票一元 東便門分局捐助京票一元 朝陽門分局捐助京票一元 東直門分局捐助京票一元 安定門分局捐助京票一元 廣渠門分局捐助京票一元 京票一元 西直門分局捐助京票一元 阜成門分局捐助京票一元 西便門分局捐助京票一元 右安門分局捐助京票一元 永定門分局捐助京票一元 丁雲樵先生捐助京票二元 楊仲篤先生捐助京票一元 林詒蓀先生捐助京票一元 楚獻臣先生捐助京票一元 劉荆生先生捐助京票一元 京師印刷局王兼善先生捐助京票六元 李光啟先生捐助京票十元 陳君貽先生捐助京票四元 方心海先生捐助京票三元 沈乃昭先生捐助京票二元 張善福先生捐助京票五角 諸佩如先生捐助京票五角 傅希仲先生捐助京票一元 林健安先生捐助京票一元 蕭定安先生捐助京票一元 胡季常先生捐助京票二元 周雅忱先生捐助京票一元 趙玉衡先生捐助京票一元 曹子猷先生捐助京票一元 聶謙輔先生捐助京票一元 馬靜齋先生捐助京票一元 王少傅先生捐助京票一元 曹瑞庭先生捐助京票五角 謝叔年先生捐助京票一元 鮑少聖先生捐助京票五角 黃壽祺先生捐助京票一元 趙廓如先生捐助京票二元 范鴻銓先生捐助京票一元 范鴻文先生捐助京票一元 柴瑞宸先生捐助京票二元

未完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五日星期四第一千一百七十七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原價每日出售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定購一年者收回大洋一元
- 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一元
- 如送報夾投私白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零售每份銀元五枚以本局為限
- 一本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論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布告

京師地方審判廳布告

公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彙案核給山西等

省故員何廷弼等一次卹金文

京師軍警督察長馬龍標呈 大總統爲

訂期焚燬煙土懇請派員監視文

批示

內務部批

鹽務署批

廣告

奉命 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前因北京大學等校學生糾衆滋事釀成縱火傷人重案當經令飭京師警察廳總監隨時力圖防弭以保公安近日外交經過事實政府自必開誠宣示俾釋羣疑惟是謠譏滋多人心浮動影響所及易滋構煽京師爲根本重地各友邦使節所在尤應切實防衛以期弭患銷萌著由京畿警備總司令督同步軍統領京師警察廳總監軍警督察長京兆尹等一體認真防護共維秩序遇有糾衆滋事不服彈壓者仍遵照前令依法逮懲其餘關於保衛治安事宜均責成該總司令等悉心調度妥慎辦理至各省區地方治安該管督軍省長都統責無旁貸並著切實籌維勿涉疏弛是爲至要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陸軍總長 靳雲鵬

大總統令

近年以來民智日新入知愛國此爲吾國文化增進之徵第愛護國家則必尊重法律若勵學

之年質性未定其始傳聞誤會亦激於愛國之誠而流弊所極乃至破壞秩序凌蔑法紀而不恤甚爲諸生惜之凡茲莘莘學子皆國民優秀之選夙習文教當知大義須知綜持政綱責任有屬以言愛國同此心期惟當挽濟艱屯端在持以鎮靜稍涉紛擾恐速淪胥名爲愛國適以誤國况秩序安寧足覘國家統治及人民自治之能力尤必審慎維持歧圖上理自此次通令之後京外各校學生務各安心向學毋得干預政治致妨學業在京由教育部在外由省長督同教育廳長隨時申明誥誡切實約束其有不率訓誡糾衆滋事者查明斥退逾期成德違材及時效用異日敷陳政論共抒謨猷是固國家無窮之望其共勉之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教育總長 假

大總統令

審計院院長莊蘊寬呈協審官孫壽恆調滬任用請予免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令

審計院院長莊蘊寬呈請任命徐維綸試署協審官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令

于寶軒晉給一等大綬嘉禾章李升培晉給二等大綬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令

王揚濱給予二等寶光嘉禾章彭祖齡給予四等寶光嘉禾章趙之駿孫懋銑給予五等寶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令

王承吉晉給二等嘉禾章祥壽周鴻熙胡存忠均晉給三等嘉禾章胡石臣許福奎任士鏗均晉給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訓令第五十七號

令內務總長錢能訓
司法總長朱深

據國務總理錢能訓呈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咨呈議決黑龍江綏化縣知事常蔭廷肇州縣知事孫之忠疏脫監犯交付懲戒一案依照文官懲戒條例常蔭廷應受減俸六箇月四分之一處分孫之忠應受減俸八箇月四分之一處分等語著交內務司法兩部轉行黑龍江省長查照執行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司法總長 朱深

大總統訓令第五十八號

令內務總長錢能訓

據國務總理錢能訓呈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咨呈議決直隸豐潤縣知事黃慶階捏報河工清册交付懲戒一案依照文官懲戒條例應受褫職停止任用四年處分等語黃慶階著即褫職停止任用四年交內務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
內務總長 錢能訓

大總統訓令第五十九號

令內務總長錢能訓

司法總長朱 深

據國務總理錢能訓呈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咨呈議決山東濮陽縣知事王鳴謙廢弛職務交付懲戒一案依照文官懲戒條例應受減俸八箇月四分之一處分等語著交內務司法兩部轉行山東省長查照執行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四日

五月十五日第一千一百七十七號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司法總長 朱 深

大總統訓令第六十號

令內務總長錢能訓

據國務總理錢能訓呈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咨呈議決湖北卸任武昌縣知事吳本義一再虧款潛行逃匿交付懲戒一案依照文官懲戒條例應受褫職停止任用六年處分等語吳本義著即褫職停止任用六年交內務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大總統訓令第六十一號

令內務總長錢能訓

司法總長 朱 深

據國務總理錢能訓呈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咨呈議決陝西前署定邊縣知事郝敬修委辦教案延玩不理交付懲戒一案依照文官懲戒條例應受減俸六箇月四分之一處分等語著交內務司法兩部轉行陝西省長查照執行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朱 深
司法總長 朱 深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二十三號

令國務總理錢能訓

呈核河南督軍請獎剿匪出力人員由

呈悉林起鵬給予五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二十四號

令國務總理錢能訓

呈核內務部請將本部辦理處置敵僑事宜卓著勤勞各員分別獎叙由

呈悉于寶軒等已有令明發李恩慶汪如潏均准以薦任職升用餘均如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二十五號

令國務總理錢能訓

呈核京兆尹請將委任職毛祖詒等八員以薦任文職存記陞用由
呈悉毛祖詒等均准以薦任職陞用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二十六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核河南督軍請獎剿匪出力各員由
呈悉于振武等均准如擬分別補官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二十七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擬請改訂陸軍軍官學校條例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二十八號

令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

呈章嘉呼圖克圖出口避暑請假五月並懇賜予專車由

呈悉該呼圖克圖夙宣真諦現當修明宗教正資諮采所請給假之處應從緩議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二十九號

令京兆尹王達

呈縣知事趙錄仁等薦任職呂黻榮等到省一年期滿照章甄別由
呈悉交內務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三十號

令兼署福建省長李厚基

呈報本年三月分縣知事各缺並無更調由
呈悉交內務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三十一號

令幣制局總裁陸宗輿

呈懇陳歷辦交涉情形以待公評並請免去幣制局總裁由

呈悉該總裁瀝陳在駐日公使任內辦理膠州案件如證還膠澳縮小戰區等事具臻妥協其於二十一條案件與前外交次長曹汝霖協力挽救所全尤大至對德宣戰問題尤能見機事
前多方準備有裨大局該總裁等相從辦事有年勤勤夙著未可以流言附會致掩前勞當茲
時局艱屯正賴同心匡翊所請免職之處著毋庸議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三十二號

令北京大學校長蔡元培

呈爲奉職無狀懇請解職由

呈悉該校長殫心教育任職有年值茲整飭學風妥善善後該校長職責所在亟待認真掌理
挽濟艱難所請解職之處著毋庸議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四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教育總長 假

政 府 公 報

五 月 十 五 日 第 一 千 一 百 七 十 七 號

第 143 册 358

佈告

京師地方審判廳佈告

本廳查封民事各案內不動產迭經公告拍賣并彙登政府公報在案茲將新拍賣更新拍賣及撤銷拍賣各不動產再行佈告俾衆週知至前未經撤銷拍賣之各不動產種類價額可參觀本年三月十六日政府公報如有願買各該拍賣不動產者仍將所出最高價額具書逕遞本廳民事執行處聽候拍定特此佈告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九日

計開

新拍賣類

- 龐劉氏訴柯壽田債務案
- 徐融齋等訴宋紹增欠債案
- 聶滙海等訴魏文宣債務案
- 賈秀亭訴趙裕光債務案
- 神慶昌訴張致祥債務案
- 瑞勳訴王中貴債務案
- 方少侯訴張培之債務案
- 金德恩訴高泉等債務案
- 劉成保訴張鶴亭債務案
- 周克勤訴馬世勳等債務案
- 秀吉訴文禹門債務案
- 孫獻廷訴鄧俊卿債務案
- 馮聘臣訴唐郁園債務案
- 李景書訴志崇等欠債案
- 李景書訴志崇等欠債案
- 董鳳儀訴路成之工資案

- 拍賣蓮國寺羅園胡同住房一所計二十四間
- 拍賣西直門南小街住房灰棚二十三間
- 拍賣北孝順胡同內慶隆大院住房三間
- 拍賣西直門內九間樓住房一所計八間
- 拍賣齊化門外八里莊住房三間
- 拍賣西直門內化皮廠住房七間
- 拍賣菜廠胡同內小胡同住房二十七間
- 拍賣廣渠門外潘道廟土房四間
- 拍賣西單牌樓北住房共九間
- 拍賣德勝門外黑寺西村住房十一間
- 拍賣安定門內國祥胡同住房十六間花園地一塊
- 拍賣甘石橋前開驢馬車行灰棚四間
- 拍賣鑾慶胡同二十九號住房內西院一所計十六間
- 拍賣安定門內南兵馬司三號住房一所計九十八間
- 拍賣安定門內南兵馬司一號住房一所計一百零半間
- 拍賣西安門外住房一所計十七間

- 最低價現洋二千元
- 最低價現洋三百一十二元
- 最低價現洋四百元
- 最低價現洋六百元
- 最低價現洋八十五元
- 最低價現洋二百六十元
- 最低價現洋二千六百元
- 最低價現洋五十元
- 最低價現洋一千元
- 最低價現洋一百元
- 最低價現洋一千四百四十元
- 最低價現洋二十元
- 最低價現洋五千元
- 最低價現洋九千元
- 最低價現洋一萬五千五百元
- 最低價現洋一千五百元

政府公報

布告

五月十五日第一千一百七十七號

- 聯月新訴鐵硯甫債務案
- 盛如山訴保祥債務案
- 龐劉氏訴柯壽田債務案
- 王性存訴徐吉臣債務案
- 王德臣訴郭大等欠債案
- 李元珍訴王玉債務案
- 張永瑞訴沈桂香欠債案
- 董岳氏訴李蘭寶債務案
- 馮聘臣訴唐郁國債務案
- 李學亭訴朱敬田債務案
- 李元珍訴王玉債務案
- 白竹泉訴張佑民等欠債案
- 曹李氏訴范晉林債務案
- 董續方訴田衡山債務案
- 趙禧臣等訴王式周債務案
- 趙禧臣等訴王式周債務案
- 王西雲訴梁趙氏債務案
- 史松山訴趙榮和保債案
- 董德堂訴劉育才欠債案
- 姚廷樞訴馮烈債務案
- 馮匯海等訴魏文宣債務案
- 劉德仕訴何壽泉欠債案
- 李鍾祥訴薄星齋欠債案

- 拍賣東直門外羅子村南北房各三間及院落
- 拍賣豆腐巷住房一所計十二間
- 拍賣羅閣胡同恒興油鹽店後院鋪房五間半
- 拍賣齊化門內南天成店房十一間
- 拍賣朝陽門外六里屯鋪房十二間
- 拍賣東城永合館鋪房
- 拍賣東城寶蘭齋鋪房十一間
- 拍賣東安門內八十七號鋪房三間半
- 拍賣珠賣市恒康號鋪底一座計十二間
- 拍賣大柵廠胡同義順樓鋪底一座計樓上下二十五間半
- 拍賣東城鎮永和館鋪底傢具
- 拍賣東四牌樓一〇七號院內猪店鋪底
- 拍賣祿米倉瑞全永鋪底
- 拍賣東四牌樓南宏元棧鋪底
- 拍賣廣安門內慎泰茶店鋪底傢具
- 拍賣菜市口萬茂茶店鋪底傢具
- 拍賣東城黃土坑得貴茶社鋪底傢具
- 拍賣西直門外吊橋南塔炸房鋪底
- 拍賣阜成門內大街五四號鴻昇號鋪底
- 拍賣舊鼓樓大街廣聚豐糧店鋪底
- 拍賣北孝順胡同裕豐軒茶館鋪底
- 拍賣崇文門內大街四九號現租園五金兌換所鋪底
- 拍賣花市大街義興店鋪底

- 最低價現洋五百元
- 最低價現洋九百元
- 最低價現洋二百元
- 最低價現洋三百八十元
- 最低價現洋三百六十元
- 最低價現洋三百元
- 最低價現洋四百五十元
- 最低價現洋五百元
- 最低價現洋六千五百元
- 最低價現洋二千五百元
- 最低價現洋一百元
- 最低價現洋二十四元一毛
- 最低價現洋三百元
- 最低價現洋一百五十元
- 最低價現洋二百元
- 最低價現洋一千元
- 最低價現洋八十六元八角
- 最低價現洋五千元
- 最低價現洋八十一元
- 最低價現洋一百元
- 最低價現洋三十二元六角
- 最低價現洋六十元
- 最低價現洋三百元
- 最低價現洋六百元
- 最低價現洋四百元
- 最低價現洋四千八百元
- 最低價現洋三千元

石子棟訴王碩山等債務案

林齊三訴曹信如債務案

劉道宏訴徐吉臣債務案

尙進田訴柴永順債務案

謝趙氏訴金虎臣債務案

董少軒訴常蓋臣欠租案

王西雲訴趙鴻源等債務案

聯月航訴鐵硯甫賠償案

聯月航訴鐵硯甫賠償案

聯月航訴鐵硯甫賠償案

聯月航訴鐵硯甫賠償案

聯月航訴鐵硯甫賠償案

金德恩訴高泉等債務案

鄭志成等訴定張氏賠償案

更新拍賣類

馬文忠訴薛永隆債務案

楊德山訴李紅榮債務案

希美訴雙華亭債務案

希美訴雙華亭債務案

趙氏女訴祥鐵林債務案

志曹氏訴子誠等債務案

李愛氏訴常明氏債務案

王復訴吉星泉等債務案

蔡等訴吳立堂房產案

拍賣齊化門內北水關東來順膠皮車廠鋪底

拍賣西直門內大角胡同東口外天陞店鋪底

拍賣深堂胡同聚泰山貨堆房鋪底

拍賣地安門外德順永飯鋪鋪底

拍賣西四牌樓南集田東記鐵工廠鋪底

拍賣史家胡同三十七八號興成號鋪底

拍賣東直門外窪子村地十二畝

拍賣東直門外窪子村樹林地十五畝樹一百零六棵

拍賣東直門外窪子村地一畝半

拍賣東直門外窪子村東樹林地一畝

拍賣東直門外窪子村西樹林地八畝

拍賣東直門外窪子村地三畝

拍賣東直門外窪子村地二畝五分

拍賣廣渠門外禮道廟地方田地五畝六分

拍賣東直門外廣西門南旱地一段

拍賣德勝門外黑寺住房四間

拍賣土兒胡同整容行會房一所計二十五間

拍賣天匯大院十七號文華齋鋪房三間

拍賣天匯大院十八號文華軒鋪房九間

拍賣西便門外什坊院住房一所計六間

拍賣西直門內扒兒胡同彌勒巷廟產一處計九間後院住房十四間

拍賣德內羊房胡同三十八號後院住房一所計七間

拍賣香外王家園住房五間

拍賣舊鼓樓大街小石橋六號住房
磚石木料

最低價現洋一百二十元

最低價現洋一百六十元

最低價現洋一千元

最低價現洋二百元

最低價現洋二百四十元

最低價現洋一百六十元

最低價現洋四百三十元

最低價現洋二百八十八元

最低價現洋三百八十元

最低價現洋三十六元

最低價現洋二十四元

最低價現洋一百九十二元

最低價現洋七十二元

最低價現洋六十元

最低價現洋一百一十二元

最低價現洋四十一元

最低價現洋八十元

最低價現洋一千五百元

最低價現洋七十元

最低價現洋二百八十元

最低價現洋二百一十元

最低價現洋九百元

最低價現洋一百四十元

最低價現洋二百四十元
最低價現洋九百八十元
最低價現洋一百一十元

政府公報

布告

五月十五日第一千一百七十七號

政府公報

布告

五月十五日第一千一百七十七號

陳蘇氏訴富瑞軒債務案

拍賣海甸三角地住房七間

最低價現洋三百五十元

陳蘇氏訴富瑞軒債務案

拍賣石門溝地十四畝高井村地三畝六分

最低價現洋六百元

李精清訴于二等債務案

拍賣東華門大街路北聚泰永鋪底

最低價現洋四百元

黃槐亭訴蘇蘭亭債務案

拍賣西單牌樓頭條天順木廠鋪底

最低價現洋三百元

羅王氏訴茅壽軒債務案

拍賣錦什坊街慶雲齋鋪底

最低價現洋四百八十元

張清海訴修傑臣債務案

拍賣地安門外大街天和茶園鋪底

最低價現洋二百五十元

德潤芝訴王振河債務案

拍賣西四毛家灣公義聚糧店鋪底傢具

最低價現洋六百八十元

毓張氏等訴宋靜軒債務案

拍賣安定門內大街隆聚糧店鋪底

最低價現洋二百元

僧全朝訴李重恩等債務案

拍賣錢糧胡同隆興號地房傢具

最低價現洋一千元

王殿一等訴張月川債務案

拍賣地安門外三益公鋪底傢具

最低價現洋六百四十元

鮑德本訴李重熙債務案

拍賣地安門大街全和義爐房鋪底

最低價現洋二千四百七十二元

呂鳳翔訴魯升三債務案

拍賣方磚廠三益公堆房鋪底

最低價現洋四百四十元

饒仁甫訴羅全之債務案

拍賣朝陽門外雞市口通升糧店鋪底

最低價現洋三百零八元

范忠訴馮文山債務案

拍賣交道口西源盛喜福鋪底

最低價現洋一百五十二元

李儒臣訴姜允德欠債案

拍賣後門外大街同裕茶葉店鋪底

最低價現洋三百元

富氏訴方張氏債務案

拍賣東四神樓寶豐切茶鋪底

最低價現洋六百八十元

貴山訴王福霖債務案

拍賣鼓樓東茂盛和鋪底

最低價現洋二百五十元

王益齋訴吳立堂債務案

拍賣西四散子胡同西城源堂傢具

最低價現洋一百四十六元

原田武雄訴沈武林債務案

拍賣絨線胡同三益木廠鋪底

最低價現洋五十八元

左樹勛訴黃曉華債務案

拍賣隆福寺連仲元筆鋪傢具

最低價現洋一百八十元

李曉軒訴黃文煜債務案

拍賣王府井大街慶昌木廠鋪底

最低價現洋四百元

雍濤訴李琴軒債務案

拍賣燈市口東口迤南路東同茂木廠鋪底

最低價現洋二千二百五十元

周克勤訴馬世勳債務案

拍賣德勝門外黑寺西村住房十一間

最低價現洋一千七百元

拍賣德勝門外黑寺西村住房十一間

拍賣德勝門外黑寺西村住房十一間

最低價現洋四百元

撤銷拍賣類

禮和洋行訴艾文謂等債務案
 陳金聲訴宋紹增債務案
 劉漢民訴益壽良債務案
 慶王氏訴鴻伯荃債務案
 孫董氏訴王琦欠租案
 劉林祥訴李永順債務案
 郭德和訴費繼賢等債務案
 李會亭訴關天祐房契案
 王西雲訴曹潤田等債務案
 孫登軍訴載怡堂債務案
 郭鳳韶訴毓壽等債務案
 王景侯訴姚席珍等債務案
 伊林布訴趙德順債務案
 李占元訴王惠成欠債案
 張陸氏訴張書忠等債務案
 陳潤齋訴齊子良債務案
 歐陽慎齋訴崇華殖業銀行違約案
 洪 斌訴洪高良家產案
 原篤慶訴田恒山債務案
 常劉氏訴金國興債務案
 王子良訴劉耀亭債務案
 原田武雄訴沈文林債務案

拍賣花兒市大街德豐號舖房
 拍賣西直門內南小街住房及灰棚
 拍賣竹杆巷住房一所
 拍賣地安門內月牙胡同門牌一號住房
 拍賣海甸老虎溝萬順果局舖房
 拍賣義溜胡同永順號鐵貨舖舖房
 拍賣東直門外八間房草廠住房一所
 拍賣地安門外松樹街住房
 拍賣芬馬廠住房一所
 拍賣西樓巷住房一所
 拍賣西直門內南小街老虎洞住房
 拍賣大外廊營住房一所
 拍賣北新橋西三義羅圈舖舖底
 拍賣西珠市口興盛館舖底傢具
 拍賣煙袋斜街義聚隆舖底傢具
 拍賣東斜街西口外源盛泰糧店舖底
 拍賣長巷二條崇華殖業銀行舖底
 拍賣石牌坊羊肉舖舖底傢具
 拍賣東四牌樓南宏元紙店舖底
 拍賣阜成門外三里河住房一所
 拍賣燈市東口廣恒木廠
 拍賣隆福寺連仲元筆舖舖底傢具

十七

政府公報

五月十五日 第一一七十七號

公 文 彙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彙案核給山西等省故員何廷弼等一次卹金文

為彙案核議請給予已故山西虞鄉縣知事何廷弼吉林省公署科員劉拱辰湖北省公署主事王鴻達浙江財政廳科員金百峯孝豐縣政務主任王錫黑龍江蘿北縣科員章壽鼎等六員一次卹金恭呈仰祈鈞鑒事

據銓叙局呈稱准山西省長咨稱虞鄉縣知事何廷弼於上年十二月積勞病故又准吉林省長咨稱本公署科員劉拱辰於本年一月病故孝豐縣科員王錫於上年十月病故黑龍江省公署科員金百峯於本年一月病故又准黑龍江省長咨稱本公署庶務股額外主事王鴻達於本年一月在職病故

浙江省長咨稱本公署庶務股額外主事王鴻達於本年一月在職病故

蘿北縣知事何廷弼在職病故先後各咨送事實清冊請核給卹金各等因到局查文官卹金令第二十三條載文官在職半年以上未滿十年又無第十七條情事之死亡者得於該文官死亡時一月俸額之範圍內給其遺族以一次卹金前項之遺族一次卹金死亡文官在職滿一年以後每增一年遞次加給其一月俸額十分之二各等語查山西虞鄉縣知事何廷弼等均屬在職積勞病故核與本條規定相符何廷弼應給其死亡時一月俸額二百八十元之一次卹金該故員在職四年以上依同條第二項事例作增三年計算應加給卹金一百六十八元劉拱辰應給其死亡時一月俸額八十元之一次卹金王鴻達應給其死亡時一月俸額五十元之一次卹金該故員在職將及四年作增三年計算應加給卹金三十元王錫應給其死亡時一月俸額七十元之一次卹金該故員在職六年以上作增五年計算應加給卹金七十元章壽鼎應給其一月俸額八十元之一次卹金擬請准予照章分別發給以示體卹所有彙案核議請給予山西虞鄉縣知事何廷弼等一次卹金是否有當謹呈請轉呈等情理合呈請鈞鑒訓示謹呈八年五月十一日已奉

指令

京師軍警督察長馬龍標呈

大總統為訂期焚燬煙土懇請派員監視文

為訂期焚燬所獲各案煙土呈請派員監視事竊查職處焚燬煙土之規定於稽查分駐所辦事規則內載所有查獲鴉片嗎啡等物積至五百兩以上即彙齊焚燬但焚燬時須呈請派員監視至焚燬地點臨時指定等語惟因此次係屬創始成效所在中外具瞻職處擬將焚燬一舉於京奉京漢京綏津浦各路稽查分駐所成立以後再為舉行用誌開幕紀念業經擬具焚燬辦法暨估計用款數目呈奉照准領發并將各路稽查分駐所成立日期呈請備案各在案茲查奉 令查煙以來所獲煙案自一月十二日起至四月三十日止共計四十五起所存煙土煙膏煙料煙灰煙泡煙藥等物除移送法庭不計外連皮共計三千零六十兩零五錢煙具大小共計十九件擬訂於五月十五日上午十一鐘在先農壇東牆外寬廠地方支搭席棚設立監視參觀各席將此項煙土煙具等物悉數焚燬其辦理一切規則仰懇派員屆期蒞臨監視以昭慎重如遇雨則遞改次日施行所有職處訂期焚燬煙土案請 大總統 鈞核合遵謹此呈請 鈞核施行謹呈八年五月十一日已奉 指令

奉批 示

內務部批第一九〇號

原具呈人文明書局呂子泉

呈一件呈送古文辭類纂評註等十一種請註冊給照由

據呈送出资聘人所編輯之古文辭類纂評註等十一種著作物請予註冊給照等情并樣本各二份註冊費銀五十五元到部核與著作權法第七條暨第二十一條相符應准註冊給照除公布外合行批示知照執照并發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九日

內務總長錢雁行

鹽務署批第十八號

原具呈人浙江雙穗場煎丁戴希凱

呈一件爲局批徧袒聲明上告由

查商民人等對於鹽務行政呈請事件應赴該管官廳呈請即遇有應請署示事件亦應呈由該管官廳核轉不得率行越瀆迭經本署於二年十月及六年一月先後訓令布告并於本年三月重申告誡刊登公報并令飭通行曉諭各在案該煎丁戴希凱前以厥董舞弊苛勒捐需呈請委查等情到署業經本署以未經呈請運使查核不得來京越訴等情令仰兩浙運使特飭遵照在案茲復以局批徧袒上告前來查該煎丁對於溫運督銷局批示即有不服亦應呈請運使聽候核辦何得越級呈訴所陳各節殊屬不合應斥不理此批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三日

廣告

北京電話局廣告

本局各種話機均已用整綫線已將次佔滿而訂講機器材料尚未運到所有東西南三局日下一律暫行停止裝設容俟機料運到再行次第裝設不誤云云此致電報廣告

北京元昌五金號新張廣告

逕啟者本號開設在崇文門外... 漆雜貨等物凡鐵路礦務以及各類工廠應用材料莫不俱備當茲新張之始在貨財充足定價公道隨時惠顧無不格外歡迎也

修訂法律館刑法草案出版廣告

刑法第二次修正案理由書並附刑度表全兩冊現已出版定價大洋四角欲購此書者可逕向本館庶務處購取特此廣告

持有湖北商辦鄂路股款清理處新據者鑒

啟者前湖北商辦川粵漢股款清理處於上年四月撤銷改組籌辦工廠醫院事務所所有該處簿據文件及一切未完事宜移由事務所接辦已全載有餘除未經登記各款早已聲明截止外其已經登記換取新據者一再展期催取至今尚未兌清雖為數無多但長此遷延終無已時轉請醫院成立籌辦事竣更何能虛懸以待現定自本年陽曆二月一日起以六箇月為限凡持有前清理處新據者迅速來所兌取逾限後一概換給醫院慈善捐條以資結束而免歧視除呈明 湖北警軍省長暨登瀛漢報外恐未週知特此聲明 漢口籌辦工廠醫院事務所啟

財政部通告

為通告事五月十五日三年公債第二次還本抽籤會場定在中央公園時間下午一時至四時請各界蒞會參觀以昭大信特此通告

五月十五日第一千一百七十七號

京師華商電燈公司廣告

本公司在外洋購定機器至今尙未能到特此聲明數月以內礙難增加用戶本公司極抱歉忱且爲維持舊用戶起見不得不爾尙乞諒之特此通告

曹汝霖啟事

本月四日 汝霖 遭遭橫逆家宅被焚當晚暫寓六國飯店辱承 中外友朋枉顧慰問至深感謝嗣以章公使在同仁醫院傷勢太重遂遷往照料 霖亦觸發舊恙藉以養病一俟痊可再當趨謝特此奉布尙乞 原鑒

北洋大學招生廣告

本校招考土木工科採礦科冶金科一年級新生三年畢業各一班四年畢業各一班預科一年級新生二班投考預科者北京在高等師範學校定於七月七八兩日報名九十兩日試驗天津在西沽本校定於七月十四十五兩日報名十六十七兩日試驗上海在小東門內高等小學定於七月二十五二十六兩日報名二十八二十九兩日試驗投考本科者須在預科報名時間携帶證書憑照赴報名處面試口試如能及格再於八月十五日在天津本校試驗招考簡章函索即寄此佈

中國銀行付息廣告

啟者本行民國七年份商股正息紅利業經股東總會議決正息七釐紅利七釐合計一分四釐并經 財政總長核准在案茲定於本年五月十日起在各地本分支行發給即希 股東諸君屆期各持本行股票憑摺就近領取是荷
中國銀行啟

買賣房告白

英樂臣有住房一所計十四間連同餘地一方坐落西城宮門口頭條門牌三十九號憑中賣與又安堂翁宅爲業不日立契如有重複典賣抵押或同族爭執等事均由賣主英樂臣自行理處與買主金宅無涉特此聲明

英樂臣同啟
又安堂金

財政部公債局通告

為通告事查本局續售七年公債所有第一批至十批收回中交兩行京鈔計共一千三百一十四萬六千六百元業經切銷並登報公布在案茲自八年一月二十七日起扣至四月二十六日止第十一十二十三批由北京暨滬漢分銷處收回中交兩行京鈔共計一百二十九萬五千九百四十四元業於二月十九日暨五月三日等日先後會同審計院京師總商會暨中交兩行派員切銷合將切銷數目登報通告俾衆週知

中原金珠首飾商店新幕廣告

敬啟者本店精製美術金銀物品如鑽石鑲嵌手鐲戒指時樣簪環髮夾別針新式表鍊彈簧圖章項鍊表墜金絲眼鏡金銀時表袖扣衣針珍珠鑲花各樣掛花全份頭面珍珠髮簪鑽石耳鉗紀念盃鼎翎毛花卉壽瓶筵席大餐器具金銀陳設器皿一切玩物以及勳獎紀念各章電火鍍金寶光法瑯瑯精影細緻以及旗行皮箱皮包陸軍官長士兵騎鞍馬車皮套皮鞋等項與衆不同所出物品最宜酬贈之禮閨閣之用購取現成物品定期製造各件均各隨意品類繁多不及詳述本店係夏曆四月十九日初行開幕選料力求精美價值格外克己光顧諸君請試購用便知言之不謬也特此佈告以廣招徠本店開設北京正陽門外香廠路新世界迤西路北電話南局五五二中原商店謹啟

安徽法學社賣書廣告

北京棉花八條第三三號
上海西門金家牌樓第七十七號

新出版檢察制度縣知事兼理司法因檢察無專書每發生職務上之錯誤為高等廳所駁詰友人之曾任縣知事者莫不引以為苦本社應社會上之需要編成是書內容分刑事司法民事法行刑法對外關係四種二册二元 新出版熊批史闕是書上自伏羲下逮金元其所所述每為正史所無如淮陰侯有後梁師成爲東坡出妾之子尤爲異聞書藏宿松熊氏世少傳本熊佐虞先生嘗手鈔一通加以評注史闕足補正史所未備熊批又足補史闕所未備作爲歷史參考書可作爲歷史小說讀亦可三册二元八角 四版法律叢書即熊編京師法律學堂筆記上年法官考試有試題數道爲各種法律書所無而爲是書所獨有故平日於是書研究有素者應試時獲莫大之利益廿二册十二元熊氏判牘三册二元現行刑事法規大全二册二元五角京師地方審判廳判牘彙編四册三元以上均照定價七折

政府公報 廣告三

五月十五日第一千一百七十七號

五月十五日第一千一百七十七號

衆議院秘書廳啓

逕啟者據本院議員陳嘉言函稱本月初間嘉言在安徽議員公寓被已開除之茶役張坤竊去本院所發歲費財政部新發國庫券五月三十日期七十七號六月三十日期四百零六號七月三十日期七百三十五號計三紙除將該犯即日拘獲并搜出零贓送警廳究追暨登報聲明無論落在中外人手概作無效外相應函請貴廳迅咨財部暨政府公報錄案註銷仍由財部另行補發等因到院除函請財部查照補發外相應函請貴局查照即將本院原函登入政府公報爲荷此致印鑄局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八年一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冊定價大洋一元二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角三分新疆郵費七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三角四分東洋二角六分西洋五角二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八年二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四冊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二角新疆郵費一元三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三元六角東洋四角西洋八角特此廣告

印鑄局佈告

逕啟者本局發行書報自六年十月一日起改收現洋業經通告在案各省函購書報交官商行號隨兌時請註明現洋字樣如由郵局匯寄不收郵印花各票其隨函附有各項鈔票概照市價折現特再佈告

印鑄局鑄造科訂定發給勳章時間廣告

凡來局領取勳章者除星期日外每日上午九鐘起至十二鐘止午後自一鐘起至五鐘止請於此一定時間內按章帶費并憑單來局領取本局當有專員接待決不致誤特此廣告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五第一千一百七十八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一〇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 一 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 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 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 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一元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 一 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 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 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 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不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陸軍部令

教育部訓令

布告

大理院布告

公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彙案核給山東等

省故員范燮榮等一次卹金文

咨

教育部咨各省區鈔錄濟陽高等師範學校

招生辦法及各省區選送名額分配表請

查照辦理文

通告

參議院議事日程

廣告

交通部通告二則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教育總長傅增湘呈請辭職傅增湘准免本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五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令

教育次長袁希濤著暫行代理部務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五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令

派曾毓雋兼漢粵川鐵路督辦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五日

五月十六日第一千一百七十八號

國務總理錢能訓
交通總長曹汝霖

大總統令

蕭寶珩姜鴻瀾周光祖劉田甫楊徵祥姚葵常劉永謙唐伯勳羅之彥陳毓淳夏孫聰均授為海軍上校王如璋湯文城嚴文炳陳翼宸均授為海軍輪機上校朱天奎授為海軍造艦大監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五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海軍總長劉冠雄

大總統令

海軍總長劉冠雄呈請授陳壽彭羅璟魏春泉呂富永哈漢儀方阜鳴常書誠林鑑殷王時澤張瀾清羅序和為海軍中校嚴昌泰朱偉林振華高憲華嚴壽華林秉衡李聖銘為海軍少校葉天庚為海軍輪機少校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五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令

海軍總長劉冠雄

王善荃給予三等文虎章費毓楷給予四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五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茲修正司法官考試令各條公布之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五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司法總長朱深

教令第七號

修正司法官考試令各條

第一條 司法官考試令各條自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五日以後施行其以前施行之司法官考試令各條即行廢止

- 一 曾受五等以上有期徒刑之宣告者

五月十六日第一千一百七十八號

二 受禁治產或準禁治產之宣告後尙未有撤消之確定裁判者

三 受破產之宣告後尙未有復權之確定裁判者

四 其他法令有特別規定者

第八條 學習司法官於學習期滿後由監督長官送請再試但分歸司法講習所學習得有成績優良證明者以再試及格論

再試及格者授以司法官再試及格證書

第九條 司法官考試於京師舉行但甄錄試及初試得因便利由司法總長呈請 大總統擇相當地方並行之

第十八條 甄錄試及初試典試委員長一人由司法總長於左列各員中遴選開列經國務總理呈請 大總統簡派

一 司法部次長

二 總檢察廳檢察長

三 大理院庭長總檢察廳首席檢察官

四 法律館副總裁總纂

五 高等審判廳長及高等檢察廳檢察長

六 司法部參事司長

第十九條 甄錄試及初試典試委員襄校委員由司法總長於左列各員中遴選開列經由國務總理呈請 大總統派充

一 司法部參事司長

二 大理院推事

三 總檢察廳檢察官

四 法律館纂修

五 高等審判廳推事及高等檢察廳檢察官

前項典試襄校委員額由司法總長臨時定之
增加第二十五條如左

第二十五條 常任典試委員之任期為三年每二年改派四分之三

第二十六條 再試典試委員八人其中數為主任司法總長於司法部參事司長大理院

推事總檢察廳檢察官中遴選其餘半數由司法總長於司法部參事司長大理院
判廳推事高等檢察廳檢察官中遴選臨時呈請 大總統派充

第二十七條修正為第二十七條

第二十八條修正為第二十八條

第二十九條修正為第二十九條

第三十條修正為第三十條

第三十條 第十八條第十九條第二十四條第二十六條之委員長及委員以有第二條第

三條之資格者為限

第三十條修正為第三十一條

五月十六日第一千一百七十八號

- 第三十一條修正為第三十二條
 - 第三十二條修正為第三十三條
 - 第三十三條修正為第三十四條
 - 第三十四條修正為第三十五條
 - 第三十五條修正為第三十六條
 - 第三十六條修正為第三十七條
 - 第三十七條修正為第三十八條
 - 第三十八條修正為第三十九條
 - 第三十九條修正為第四十條
 - 第四十條修正為第四十一條
 - 第四十一條修正為第四十二條
 - 第四十二條修正為第四十三條
- 大總統訓令第六十二號

令司法官懲戒委員會委員長夏壽康

據司法總長朱深呈福建高等審判廳推事薛光鄂原署閩侯地方檢察官派署高等檢察廳檢察官蕭篤秀廢弛職務請交付懲戒等語薛光鄂蕭篤秀均著交司法官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五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司法總長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三十三號

令財政總長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會核京兆尹六年六七月間臨時軍費用款請准變通照支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五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財政總長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三十四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核福建督軍請獎辦理外交備著勤勞人員王善荃等勳章由
呈悉王善荃等已有令明發餘均如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五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三十五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彙核病故官佐劉忠樑等請照章給卹由
呈悉均准如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五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三十六號

令海軍總長劉冠雄

呈海軍官佐蕭寶珩等已滿服役年限擬請照章進級由
呈悉蕭寶珩陳壽彭等已有令明發餘均如擬補官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五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海軍總長劉冠雄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三十七號

令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

呈土觀呼圖克圖請假避暑並懇飭部附掛車輛由
呈悉應准給假餘如所擬辦理交交通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五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交通總長曹汝霖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三十八號

令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

呈掣定達爾瑪希迪爲察哈爾正黃旗育衆寺固什呼畢勒罕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五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三十九號

令駐和蘭國全權公使唐在復

呈報呈遞繼任國書禮成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五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四十號

令署湖北省長何佩瑛

呈勸明石首等縣民國七年分災歉情形分別議緩銀米細數請鑒核由
呈悉交內務財政兩部查核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五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財政總長 龔心湛

部令

陸軍部令

二等科員梁升堂姚文華著升充一等科員紀程遠王錚汪斯沛著補充三等科員仍歸軍學司辦事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二日

陸軍總長靳雲鵬

教育部訓令第二〇二號

令各省教育廳

據瀋陽高等師範學校校長孫其昌呈稱本校國文史地部數學理化部博物部之三部預科學生自去年四月入校受課應於本年暑假升入本科又本校原定四部唯英語部猶未設立現在欲謀學級編制之順序暨各部之完全成立自宜於本年暑假開始之學年招收各部預科新生四班以資銜接而期完備查高等師範北京武昌南京瀋陽四校招考劃一辦法曾於去年四月間由全國高師校長會議就部交諮詢案第一項議決每屆招生應以各校每次學額四分之一為由各省選送之額以四分之一為各校直接招考之額並規定各省選送名額應以各省省分之大小距離其校之遠近及其省區內有無高師為標準經奉大部採錄通飭遵辦在案茲謹遵照擬定各省選送學額分配表暨招考預科學生辦法十三條呈候鑒核如蒙核准伏乞咨行各省區長官按照辦法考選依期送校覆試等情到部查該校此次招選預科學生四班分入四部依據本部採錄全國高師校長會議議決成案分額選送專屬可行應即令行該廳按照該校招生辦法考取人如期送校覆試如不足額寧勿濫除照准該校外相應將該校招選預科學生辦法及各省區選送名額分配表各錄一份令行該廳遵照辦理可也此令

附鈔辦法及表各一份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三日

部印

教育總長傅增湘

瀋陽高等師範學校招考預科學生辦法

一 本校本年招考預科學生一百二十名分入四部(一)國文史地部(二)英語部(三)數學理化部(四)博物部與考學生須預先聲明志願某部

二 此次招考學生不收學費並由本校供給食宿惟書籍文具制服等費用概歸自備

三 招考方法由本校在瀋陽直接招考三十名其餘九十名由本校呈請教育部行文各省區長官按照另表所定名額選送之

四 報考學生須年在十八歲以上二十五歲以下身體健全曾畢業於中學校或師範學校者為合格

五 考試科目及程度如左

(甲)國文 五百字以上之作文(志願入國文史地部者加試講讀)

(乙)英文 中等程度之繙譯 文法(志願入英語部者加試講讀及會話)

(丙)歷史 中國歷史 外國歷史概要

(丁)地理 中國地理 外國地理概要

(戊)數學 算術全部 代數至二次方程式 平面幾何全部 平面三角法概要

(庚)博物 中等程度之生理衛生 動物學 植物學 礦物學

六 各省區選送之學生應由各省區長官查照上項所定之科目及程度分別擬題試驗以平均五十分以上為及格惟所志願之科目及國文未滿六十分者不得錄取

七凡身體不健全或有疾病者不得錄取

八各省區選送之學生應由各省區長官給與公文限八月十日以前到校與本校錄取各生一體覆試

九各省區選送之學生應由各省區教育行政公署造具各生之履歷及操行冊併四寸半身像片身體檢查書及試卷一併函送本校查核履歷冊中併須注明志願入某部肄業

十各省來校覆試學生應將畢業證書於報到時呈驗

十一覆試時試驗不及格或像片不符字跡與原卷不同者概不錄取

十二覆試錄取之學生應按照本校章程填寫志願書保證書服務願書並須交納保證金奉大洋二十元第一

一年制服費奉大洋三十元方准入校否則取消其入校資格

十三本校覆試之學生無論錄取與否其備人之一切費用概歸自備

瀋陽高等師範學校擬定各省選送預科學生名額分配表

省	別	龍	黑	吉	直	山	江	安	河	福	山
別	林	江	東	隸	西	南	建	西	建	西	別
名	十	十	八	六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名
額	名	名	名	名	名	名	名	名	名	名	名
省	江	四	廣	湖	廣	貴	甘	新	京	別	省
別	蘇	川	東	北	西	州	肅	疆	兆	別	省
名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名
額	名	名	名	名	名	名	名	名	名	名	名

十三

敬附公報 命令

五月十六日第一千一百七十八號

雲 陝 湖 浙

南 西 南 江

三 三 三 三

名 名 名 名

綏 察 熱

哈

遼 爾 河

二 二 二

名 名 名

佈告

大理院佈告第十九號

本院民刑各庭自五月五日起至五月十日止一星期內公開審判及決定案件如左

(一) 判決案件本星期內民刑共計五十三件

五月五日(星期一)宣告判決案件

民一庭計二件

一 徐煌等與潘恩榮等墳山涉訟不服浙江第二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 陳應昌與龍玉川等買業糾葛不服貴州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刑一庭計六件

一 貴州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楊興甫犯私擅逮捕及輕微傷害俱發罪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明上告案

一 王金鵬等犯竊盜罪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 王憲清犯殺人罪不服熱河都統署審判處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 沈公三犯賭博罪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 總檢察廳檢察長對於河南延津縣就王占一犯吸食鴉片煙罪初審判決提起非常上告案

一 總檢察廳檢察長對於熱河都統署審判處就魏思成犯殺人罪第二審判決提起非常上告案

五月六日(星期二)宣告判決案件

民二庭計五件

一 朱張氏與朱耀庭離婚涉訟不服浙江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 帥治財與潘福龍婚姻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五月十六日第一千一百七十八號

- 一 羅禮廷與江澤濬田畝涉訟不服安徽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馬蔭堂與徐日東地畝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張菊如與官錫德款項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刑二庭計五件
一 浙江第二高等檢察分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分廳就倪瑞芝等犯偽造私文書罪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姜之賢犯輕微傷害罪不服江蘇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斐德山等犯傷害人致廢疾罪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廣西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覃恩鴻犯殺人罪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湖北高等檢察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馬士迭等犯殺人罪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五月七日(星期二)宣告判決案件

- 民三庭計六件
- 一 戴慕達與戴源氏身分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劉鳴皋與劉德模承繼涉訟不服四川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徐宋氏與丁孫泉認領及扶養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馮成根與沈培祥產業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韓曹氏與韓有義等股本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李吉安等與錢紹雲等廟產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五月八日(星期四)宣告判決案件

民一庭計六件

- 刑一庭計六件
- 一 何熊氏與何蓬仙身分及家產涉訟不服四川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張赫氏與張陳氏家務糾葛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謙隆泰號東與張永新等執行異議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安張氏與董致剛債務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烏林保等與白向臣等撤佃及賠償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衡三復與陳侯氏等買賣田房涉訟不服陝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民二庭計六件
- 一 關文斌等犯傷害人及收藏危險物罪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徐少雲犯傷害尊親屬罪不服江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王占林犯殺人罪不服黑龍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劉策卿等犯行使偽造私文書罪不服湖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王德瑞犯傷害人致死罪不服浙江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華寅犯教唆竊盜罪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五月九日(星期五)宣告判決案件

- 一 毛繼宗與毛炳果身分及遺產涉訟不服浙江第二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汪時清與汪能徵家產涉訟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義善源號東與張蕪軒債務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叢兆丹與林子有典價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黃翼齋與孫懋模運貨損失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五月十六日第一千一百七十八號

刑二庭計六件
一 德順利號東與祥泰花行號東買花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 保林犯偽造私文書及詐財俱發罪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 于福等犯強盜罪不服黑龍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 季王興犯營利略誘罪不服浙江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 朱家珂犯瀆職侵占及偽造公文書俱發罪不服安徽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 黃本全犯殺人騷擾俱發罪不服安徽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 張仁林犯行使偽造貨幣罪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五月十日(星期六)宣告判決案件

民三庭計五件

一 姚煥聲與韓廣智承繼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 魏郭氏與瑞生祥存款涉訟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 鄧文光與鄧余氏家產涉訟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 李會嘉與余韻堂院田涉訟不服湖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一 劉樹滋與王香圃錢債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五月五日(星期一)決定案件

民四庭計四件

一 吉林聶雲亭與馬德富等地畝涉訟抗告案

一 山西王生與福盛店東債務涉訟抗告案

一陝西任玉林與任苗氏繼承涉訟抗告案
一江蘇張雲泉與張雲祥遺產執行再抗告案
刑一庭計一件

一江蘇翁立預犯重婚罪聲明再抗告案
五月六日(星期二)決定案件

民四庭計四件

一河南郭中和與郭進德葬費涉訟抗告案
一江西陳國琛與陳簡章款項涉訟抗告案
一四川舒劉氏與舒煥志家產涉訟抗告案
一直隸翟自新與路寬懷債務涉訟聲請救濟案
五月七日(星期二)決定案件

民四庭計五件

一京師富黎氏與劉祿等地畝涉訟抗告案
一河南王明倫與王呈光承繼涉訟抗告案
一四川戴章甫與周福臣債務涉訟抗告案
一貴州劉相周與郭云叔合夥涉訟抗告案
一奉天郎勝春與張玉田期貨涉訟再抗告案
五月八日(星期四)決定案件

民四庭計二件

一江蘇俞程氏與嚴文魁田產涉訟聲請再審案

政府公報 布告

五月十六日第一千一百七十八號

一湖北陳福田與汪鵠山股款涉訟聲請救助案

五月九日(星期五)決定案件

民四庭計五件

一江蘇嚴文魁與俞程氏田產涉訟抗告案

一湖南蔡世雄與李恕先錢債涉訟抗告案

一江蘇浦禎祥與盛姚氏債務涉訟抗告案

一江蘇尤家棟與尤何氏繼承及遺產涉訟抗告案

一甘肅李進才與張正相地畝涉訟抗告案

五月十日(星期六)決定案件

民四庭計四件

一安徽葛鴻標與卜朱氏家務涉訟抗告案

一直隸李增藩與李樹培繼承涉訟抗告案

一江蘇顧炳如與殷志賢債務涉訟抗告案

一江蘇夏炳基與陸金氏租金涉訟再抗告案

以上本星期內宣告判決及決定案件民刑共計七十八件

院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日

大理院院長姚震

公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彙案核給山東等省故員范燮榮等一次卹金文

為彙案核議請給予已故山東青城縣知事范燮榮福山縣知事萬大勛冠縣知事署科員彭寅山西神池縣知事孟森立浙江餘姚縣知事署政務主任沈庸鈞等五員一次卹金恭呈仰祈鈞鑒事據經叙局呈稱准山東省長先後咨稱青城縣知事范燮榮福山縣知事萬大勛均於本年一月在職病故冠縣署科員彭寅於上年十一月在職病故又准山西省長咨稱神池縣知事孟森立於上年十月在職病故浙江省長咨稱餘姚縣署政務主任沈庸鈞於上年十月在職病故咨送事實清冊請核給卹金等因到病查文符卹金令第二十三條載文官在職半年以上未滿十年又無第十七條情事之死亡者得於該文官死亡時卹金之範圍內給其遺族以一次卹金前項之遺族一次卹金死亡文官在職滿一年以後每增一年增加給其一月俸額十分之二各等語茲山東青城縣知事范燮榮等五員均屬在職病故核與本條規定相符范燮榮應給予一月俸額二百元之一次卹金該故員在職五年以上依同條第二項事例增四年計應加給卹金一百六十元萬大勛應給予一月俸額三百元之一次卹金該故員在職九年以上作增八年計算應加給卹金四百八十元彭寅應給予一月俸額一百元之一次卹金該故員在職五年作增四年計算加給卹金八十九元孟森立應給予一月俸額二百八十元之一次卹金該故員在職五年作增四年計算加給卹金一百四十九元沈庸鈞應給予一月俸額五十元之一次卹金該故員在職三年以上作增二年計算加給卹金五十二元擬請准予分別發給以示體恤所有彙案核議給予已故山東青城縣知事范燮榮等一次卹金是否請旨呈請轉呈理合呈請鈞鑒訓示謹呈八年五月十二日已奉

指令

五月十六日第一千一百七十八號

教育部咨各省區鈔錄瀋陽高等師範學校招生辦法及各省區選送名額分配表請查照辦理文

為咨行事據瀋陽高等師範學校校長孫其昌呈稱本校國文史地部數學理化部博物部之三部預科學生自去年四月入校受課應於本年暑假升入本科又本校原定四部唯英語部猶未設立現在欲謀學級編制之順序暨各部之完全成立自宜於本年暑假開始之學年招收各部預科新生四班以資銜接而期完備查高等師範北京武昌南京瀋陽四校招考劃一辦法曾於去年四月間由全國高師校長會議就部交諮詢案第一項議決每屆招生應以各校每次學額四分之三為由各省選送之額以四分之一為各校直接招考之額並規定各省選送名額應以各省省分之大小距離其校之遠近及其省區內有無高師為標準經奉大部採錄通飭遵辦在案茲謹遵照擬定各省選送學額分配表暨招考預科學生辦法十三條呈候鑒核如蒙核准伏乞咨行各省區長官按照辦法考選依期送校覆試等情到部查該校此次招選預科學生四班分入四部依據本部採錄全國高師校長會議議決成案分額選送事屬可行應即分咨貴公署按照該校招生辦法考取人如期送校覆試如不足額寧缺勿濫除照准該校外相應將該校招選預科學生辦法及各省區選送名額分配表各錄一份咨行貴公署查照辦理可也此咨

教育總長傅增湘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三日

辦法及表見本報本日部令欄內

通告

參議院議事日程

第二期常會
第七號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七日(星期六)下午一時開議

- (一)新到院議員許世英遞補證書審查報告(一時至二時)
- (二)僑務局官制案(大總統提出)(衆議院移付)初讀(二時一分至二時二十分)
- (三)回復四年修正中國銀行則例法律案(議員胡鈞提出)延前會(二時二十一分至三時)
- (四)保護勞工法案(議員魏斯吳提出)初讀(三時一分至三時二十分)
- (五)請電歐洲和會否認私訂之二十一條協約及順濟高徐各草約案(議員莊陔蘭等提出)(三時二十一分至三時四十分)
- (六)黑龍江省議會請於和議大會提議撤銷領事裁判權等請願事件(請願委員會提付院議)(三時四十一分至四時)
- (七)國民外交協會擬具意見請建議政府電示專使提出巴黎會議請願事件(請願委員會提付院議)(四時一分至四時二十分)
- (八)江西省議會截留田賦附稅五成仍歸省用請願事件(請願委員會提付院議)(四時二十一分至四時四十分)
- (九)順直省議會維持京鈔請願事件(請願委員會提付院議)(四時四十一分至五時)

交通部通告

爲通告事據京漢路局電稱該路南段暴雨花園孝感間自九晚起電報電話各綫均被毀壞晏家河便橋亦被水淹沒除飭從速趕修一面設法盤運以便商旅外電請察核等語特此通告

五月十六日第一千一百七十八號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二日

交通部通告

爲通告事頃據京漢路局電稱該路花園站附近晏家河便橋被水沖毀現正趕工修繕尙須三四日始可通車刻擬在該處設法盤渡南下快車至第一〇九法里橋次所有旅客行李概行盤載過橋再由橋南專車接運至漢其北上旅客則由漢每日專車運至橋南盤載後由第二次快車接運至京其鄭城漢口間專車仍照常開行亦均在第一〇九法里盤載並派員警前往該處妥爲照料一面將盤運辦法登報廣告等語合行通告俾衆週知此布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四日

廣告

北京電話局廣告

本局各種話機現已用罄綫額已將次佔滿而訂購機器材料尚未運到所有東西兩三局目下一律暫行停止裝設容俟機料運到再行次第裝置不誤恐未周知特此登報廣告

北京元昌五金號新張廣告

電話東局三百七十號

逕啟者本號開設在崇文門內大街新開路口專售各國名廠五金器械油漆雜貨等物凡鐵路礦務以及各類工廠應用材料莫不俱備當茲新張之始存貨既足定價尤廉如蒙時賜惠顧無不格外歡迎也

修訂法律館刑法草案出版廣告

刑法第二次修正案理由書並附刑度表全兩冊現已出版定價大洋四角欲購此書者可逕向本館庶務處購取特此廣告

中國銀行付息廣告

啟者本行民國七年份商股正息紅利業經股東總會議決正息七釐紅利七釐合計一分四釐并經財政總長核准在案茲定於本年五月十日起在各地本分支行發給即希 股東諸君屆期各持本行股票息摺就近領取是荷

中國銀行啟

北洋大學招生廣告

本校招考土木工程探礦科冶金科一年級新生三年畢業各一班四年畢業各一班預科一年級新生二班投考預科者北京在高等師範學校定於七月七八兩日報名九十兩日試驗天津在西沽本校定於七月十四十五兩日報名十六十七兩日試驗上海在小東門內高等小學定於七月二十五二十六兩日報名二十八二十九兩日試驗投考本科者須在預科報名時間攜帶證書憑照赴報名處面試口試如能及格再於八月十五日在天津本校試驗招考簡章函索即寄此佈

五月十六日第一千一百七十八號

● 中原金珠首飾商店新幕廣告

啟者本店精製美術金銀物品如鑽石鑲嵌手鐲戒指時樣簪環髮夾別針新式表鍊鋼篋圖畫項鍊表帶金絲眼鏡金銀時表袖扣衣針珍珠簪花各樣綉花金份頭面珍珠髮簪鑽石耳鐲紀念盞鼎翎毛花卉等項筵席大餐器具金銀陳設器皿一切玩物以及勳獎紀念各章電火鍍金寶光法細綉彩緞以及旅行皮包皮陸軍官服士兵騎鞍馬車皮套皮靴皮鞋等項與眾不同所出物品最宜贈贈之禮因開辦之時購取物品定期製造各件均各隨意品類繁多不及詳述本店係夏曆四月十九日初行開幕遠近各界人士請購以格外交已光顧者請試購用便知言之不謬也特此佈告以廣招徠本店開設北京正陽門外德勝門外西便道西路北電話南局五五二中原商店謹啟

● 京師華商電燈公司廣告

本公司在外埠購定機器至今尚未能到特此聲明數月以內礙難增加用戶本公司極抱歉忱之為禱請諸用戶起見不得不爾尚乞諒之特此通告

● 買賣房告白

英樂臣有住房一所計十四間連同餘地一方坐落內城宮門口頭條門牌三十三號房三間地一畝五分全室均為業不日立契如有重複典賣抵押或同族等執等事均由買主英樂臣自行理處與買主無涉特此聲明

英樂臣 同啟
又安堂金

● 財政部公債局通告

為通告事查本局續售七年公債所有第一批至十批收回中交兩行京鈔計共一千三百一十四萬六千六百元早經切銷並登報公布在案茲自八年一月二十七日起扣至四月二十六日止第十一十二十三批由北京暨滬漢分銷處收回中交兩行京鈔共計一百二十九萬五千九百四十元業於二月十九暨五月三日等日先後會同審計院京師總商會暨中交兩行派員切銷數目登報通告俾眾週知

●國立法政專門學校教師司法部參事余紹宋先生
國立法政專門學校教師司法部參事戴修瓚先生
合編最新行政法規出版豫告

近日坊間所出法令類書非體例乖舛即其蒐輯難迄無善本官書則卷帙繁重所收多無法規性質之法令而重要官文書反不輯錄又於公布或修正年月多未註明尤不適用本局有鑒於此特請余戴二先生重行編輯計歷半年始行蒞事余先生在國立法政專門學校教授行政法多年戴先生亦夙究研究行政法者其蒐輯之完全與編纂之精當自不待言(其內容具詳本書之例函索即寄)從前余戴兩先生在司法部編纂司法例規業已風行一時則此書一出必能博社會之歡迎更可預測書准下月內出版計兩厚冊每部定價三元六角購閱十部以上九折五十部以上八折百部以上七折其在五月三十一日以前預先交價定購者每部照定價八折二十部以上七折凡外埠函購每部加郵費三角願購諸君請向本局或下列代售處接洽可也特此廣告

代售處

司法部公報發行所
司法部訴訟印紙發售處

公債書局敬白

●**蘇錫延聲明**

茲因鄙人長方式三字名章遺失凡持有契據及擔保憑證者務於十日內接洽更換方式新章並畫押為憑嗣後如有有章無押契據等項概不發生效力特此聲明

●**遺失聲明**

今遺失中國銀行元字八百七十號息摺十股一扣特此聲明作廢

蔣教本堂告白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八年一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冊定價大洋一元二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角三分新疆郵費七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三角四分東洋二角六分西洋五角二分特此廣告

五月十六日第一千一百七十八號

●印鑄局佈告

茲將本局發行之勳章自六月一日起改由地稅局經理通寄各省國幣發報交官兩行辦理分銷註明現洋字樣如由郵局匯寄不收郵印花各票其隨函附有各項鈔票概照市價折現特再佈告

●印鑄局鑄造科訂定發給勳章時間廣告

凡來局領取勳章者除星期日外每日上午九鐘起至十二鐘止午後自一鐘起至五鐘止請於此一定時間內按章帶費并憑單來局領取本局當有專員接待決不致誤特此廣告

●印鑄局勳章製造所特別廣告

民國成立以來本局發出各項勳章以數甚鉅歷經數年光彩減色在所難免本局勳章製造所現已成立銳意改良近製各章較前尤為精美茲為便利佩帶勳章人員起見特於所中遴選技術人員督率工人於製造新章之外兼事修理凡有減色舊章及綬帶勳表等件經久晦闇或被污損者如願配換修飾均可交本所承辦應收資料亦格外克己另表列後務請注意特此廣告

印鑄局勳章製造所修理勳章及配換附屬品價格表

勳章位		大 勳 位	章 價	
位	位		修 理	配 換
五	四	二 元	見 新 帶	綬 勳
三	二			
一	二	二 元	表 錦	匣
五	四			
一	元			
五	角			
一	元			

附說

右表所列修理配換各價一律按照現樣計算此外再有應須修理配換之件其價面議

章 禾 嘉						章 禾 嘉 光 寶						
九	八	七	六	五	四	三	二	一	二	三	四	五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五						六	八	一	二	一元五角	二元五角	三元
角						角	角	元	元	角	元	元
三						三	四	五	三	三	四	五
角						角	角	角	元	角	角	元
二						二						
角						角						
一						一						
元						元						
一元五角						一元五角						
三元						三元						
元						元						

黑龍江省國防籌備處收到各大善士捐款清冊(續第一千二百七十六號)

李緯之先生捐助京票二元 費受甫先生捐助京票一元 毛琴軒先生捐助京票一元 楊毓燦先生捐助京票一元 李仰白先生捐助京票一元 陳仲眉先生捐助京票一元 褚聘之先生捐助京票一元 平中宮錢局陳福頤先生捐助京票二十元 溫綸訓先生捐助京票六元 京局同人捐助京票十元

以上財政部勸募統共京鈔洋二百十九元現大洋二元四角

黑河警察廳共募集洋三千元
國務院捐助京鈔洋五百元 審計院許士熊先生捐助大洋五元 湯子飛先生捐助大洋二元 錢琴峰先生捐助大洋一元 李少真先生捐助大洋一元 張楚楫先生捐助大洋一元 歐陽德之先生捐助大洋一元 張雨蒼先生捐助大洋二元 馮慶堂先生捐助大洋一元 張仲香先生捐助大洋一元 陳雅鶴先生捐助大洋一元 覃東笙先生捐助大洋二元 吳學莊先生捐助大洋一元 葛慶龍先生捐助大洋一元 劉承修先生捐助大洋一元 柳旭先生捐助大洋一元 嚴曉客先生捐助大洋一元 陶恩章先生捐助大洋一元 陸保晴先生捐助大洋一元

以上審計院捐募共現大洋二十五元

京師警察廳吳鏡濤總督捐助洋五十元 常耀奎先生捐助京鈔洋二十元 張繼瀛先生捐助京鈔洋十元 周桂斌先生捐助京鈔洋十元 胡宗沂先生捐助京鈔洋十元 陳德華先生捐助京鈔洋二十元 王執中先生捐助京鈔洋十元 彭昭恩先生捐助京鈔洋十元 陳自珍先生捐助京鈔洋十元 白承願先生捐助京鈔洋二十元 潘志中先生捐助京鈔洋十元 吳保語先生捐助京鈔洋十元 劉文燿先生捐助京鈔洋十元 張炳炎先生捐助京鈔洋二十元 全順先生捐助京鈔洋十元 佟佩勛先生捐助京鈔洋十元 丁永鶴先生捐助京鈔洋十元 樂達義先生捐助京鈔洋二十元 鄧宇安先生捐助京鈔洋二十元 景林先生捐助京鈔洋二十元 董玉慶先生捐助京鈔洋二十元 汪鴻翰先生捐助京鈔洋二十元 寧全如先生捐助京鈔洋十元 陳常先生捐助京鈔洋二十元 蘇義山先生捐助京鈔洋十元 鄭淑翰先生捐助京鈔洋十元 姜文嘉先生捐助京鈔洋十元 祝瑞霖先生捐助京鈔洋十元 張雲柱先生捐助京鈔洋十元 薛勝先生捐助京鈔洋十元 熊肅炳先生捐助京鈔洋十元 張允升先生捐助京鈔洋十元 楊立德先生捐助京鈔洋十元 步壽金先生捐助京鈔洋二十元 黃炳彝先生捐助京鈔洋十元 惠恩濟先生捐助京鈔洋十元 徐顯曾先生捐助京鈔洋十元 年德濬先生捐助京鈔洋十元 高爾祿先生捐助京鈔洋十元 張厚田先生捐助京鈔洋十元 侯德山先生捐助京鈔洋十元 劉恩慶先生捐助京鈔洋十元 陳龍錫先生捐助京鈔洋十元 湯綸先生捐助京鈔洋四元 蔡元先生捐助京鈔洋十元 石玉芝先生捐助京鈔洋十元 奚全先生捐助京鈔洋十元 張汝霖先生捐助京鈔洋二十元 劉文煥先生捐助京鈔洋二十元

以上京師警察廳捐募京鈔六百五十四元

北京鹽務署捐助現大洋一百元 財政部李思浩先生捐助大洋十元 錢錦孫先生捐助京鈔洋五元 袁永廉先生捐助京鈔洋五元 王世澄先生捐助京鈔洋五元 塞先驥先生捐助京鈔洋二元 徐森先生捐助京鈔洋二元 高登先生捐助京鈔洋二元 沈昌祺先生捐助京鈔洋三元 先延星先生捐助京鈔洋五元 李景依先生捐助京鈔洋五元 金鼎壽先生捐助京鈔洋五元 吳乃琛先生捐助京鈔洋三元 未棠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七日星期六第一千一百七十九號

印 鑄 局 發 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 話 東 局 二 百 零 一 號

政 府 公 報

本報價目

- 一 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 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毫
- 一 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 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重要

- 一 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 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 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 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論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外交部令

交通部指令二則

更正

公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彙案核給故員張

汝梅等一次卹金文

內務總長錢能訓呈 大總統陳報京兆

北運河河務局改組大概情形文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彙報本年

三月分陸軍各師旅補充初等軍職人員

禮單呈鑒文(附單二)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核擬參謀

本部請獎江西陸軍測量局人員獎章文

(附單一)

司法總長朱深呈 大總統請將漢口清

理商債處評議員李凌等獎給勳章文(

附單)

咨呈

教育部咨呈國務院准函開議員王訥等提

出馬良氏中華新武術教科書一案查該

書的係善本應飭各校詳加參考以資取

法文

咨

參謀本部通告

各省軍機處

本部所屬陸

軍大學校招考第六期學員釐訂變通辦

法通行查照文(附辦法六條)

公函

大理院復熱河都統署審判處函(統字第

九百七十七號)

通告

教育次長袁希濤代理部務日期通告

交通部通告

廣告

奉命 令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准步軍統領李長泰咨請以鮑維翰陸補副將王雲卿陸補參將王貴陸補遊擊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六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司法總長朱深呈陝西第四監獄監犯聚眾脫逃王雲清被脅不從情堪嘉尚請宣告減刑等語本大總統依照約法第四十條將該犯王雲清原判無期徒刑減為一等有期徒刑十五年以昭激勸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六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司法總長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四十一號

令內務總長錢能訓

呈第四屆核准免試縣知事張葆吉請授案准免考詢分發江蘇任用由
呈悉應准免其考詢分發任用此令

天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六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四十二號

令江西督軍陳光遠

江西省長 戚 揚

呈請獎給剿辦虔南謝匪在事異常出力人員勳章由
呈悉交國務院陸軍部分別核辦此令

天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六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陸軍總長 靳雲鵬

部令

外交部令第六十五號

僉事方元熙現經呈准叙列五等應支第五級俸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五日

外交次長代理部務陳錄

交通部指令第一一九五號

令吉長鐵路管理局

呈一件分發本路鐵路實習生楊倬聲一名業經提升差缺由

據呈該路實習生楊倬聲已於六年七月提升機務科科員七年八月調充局長室檢查員等情應准備案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一日

交通總長曹汝霖

交通部指令第一二五二號

令京奉鐵路管理局局長徐廷爵

呈一件本路實習生許文輝實習期滿擬派充編查課課員邵福昨俟有相當位置再補由
呈悉該局期滿實習生許文輝應准派充編查課三等課員邵福昨俟有相當位置酌予補用餘均如呈備案

政府公報 命令 更正

五月十七日第一千一百七十九號

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八日

交通總長曹汝霖

更正

頃准國務院秘書廳函稱本月十三日奉 大總統令胡霖張階平均給予三等嘉禾章又本月十五日 大總統訓令福建高等審判廳推事薛光鄂廢弛職務交付懲戒等因查張階平階字係楷字之誤薛光鄂鄂字係鐸字之誤相應函達貴局查照更正等因合亟更正

奏公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彙案核給故員張汝梅等一次卹金文

爲彙案核議請給予津海關監督署委員張汝梅陝西菸酒公賣局委員劉備河南沈邱縣管獄員左尙浙江高等審判廳書記官褚成鈺等一次卹金恭呈仰祈鈞鑒事據銓叙局呈稱准財政部函稱津海關稅局委員張汝梅在職病故又全國菸酒事務署咨稱陝西公賣局委員劉備在職病故司法部咨開河南沈邱縣管獄員左尙浙江高等審判廳書記官褚成鈺先後在職病故各咨送事實清冊請核給卹金等因查文官卹金令第二十三條載文官在職半年以上未滿十年又無第十七條情事之死亡者得於該文官死亡時一月俸額之範圍內給其遺族以一次卹金前項之遺族一次卹金死亡文官在職滿一年以後每增一年遞次加給其一月俸額十分之二各等語茲津海關監督署委員張汝梅等四員均屬在職病故核與本條規定相符張汝梅應給其死亡時一月俸額六十六元之一次卹金該故員在職三年依同條第二項事例作增二年計算應加給卹金二十六元劉備應給其一月俸額五十五元之一次卹金該故員在職二年作增一年應加給卹金十元左右尙應給其一月俸額四十五元之一次卹金該故員在職將及三年作增二年應加給卹金十八元褚成鈺應給其一月俸額三十五元之一次卹金該故員在職四年以上作增三年應加給卹金二十一元擬請准予分別發給以示體卹所有彙案核議請給予津海關監督署委員張汝梅等一次卹金是否有當謹呈請轉呈等情理合呈請鈞鑒訓示謹呈八年五月十二日已奉 指令

內務總長錢能訓呈

大總統陳報京兆北運河河務局改組大概情形文

爲陳報京兆北運河河務局改組大概情形仰祈鑒核備案事竊據京兆尹王達呈據北運河河務局長王福廷呈稱查北運河在前清時自河道以下曾設有務關同知通州石壩同知楊樹通判滌縣州判香河主簿

楊樹縣丞等官大小相維責權攸屬民國改革後以上各員相繼裁撤設立專局當以經費不敷故規模力主狹隘邇來修防較前喫重事務較前浩繁每值春工大汛期間在在需人佐理以兩岸數百里之隄段僅有理事一員縣佐二員不惟協助難周亦大有顧此失彼之虞至武汛官權輕責重呼應尤不靈通每遇借助地方官及人民協助事宜往往難資得力因之貽誤良多茲經悉心籌議依據部頒河務劃一辦法改設一等河務局分設二科一總務科二技術科總務科設科長一員事務員六員至八員技術科設科長一員技士二員技衛生一人全河設總稽查員一員視察員二員隸於總局以資助理此本局改組之大概情形也其次擬於東岸下游楊樹設一等分局一處管轄楊樹東汛三里淺汛王家務汛工段計長一百一十七里四分六釐一擬於西岸河西務設一等分局一處管轄楊樹西汛河西務汛潮縣汛工段計長一百三十七里三分六釐又於通縣東關暫設駐工辦事處一處管轄通縣汛通慶汛工段計長八十四里五分又於牛牧屯暫設駐工辦事處一處管轄香河汛潮白汛暨將來牛牧屯之新隄工段計長九十五里兩岸所設一等分局二處各設分局長一員各設技術兼事務一員兩岸暫設駐工辦事處二處各設主任一員其原有河兵二百二十七名擬改編爲工巡隊十隊每隊設隊長一人隸屬於各分局暨駐工辦事處受局長暨各分局長並駐工辦事處主任之監督指揮此兩岸各汛改組之大概情形也所有以上各員薪水及總分局應設之書記並各隊勇夫役等工食薪餉等項自應遵照部章暫就原有經費分別支配等情理合將原送改組清冊呈請核示等因到部查北運河流毗連畿輔關係至爲重要茲原呈擬於東西兩岸各設一等分局一處每局置分局長一員由部呈請薦任所有應置各職員均以事務員技術員分別委充並將原有河兵改編爲工程隊及增設臨時駐工辦事處各節核與河務局暫行辦法之規定尙屬相符擬請准予備案俾策進行除擬設之視察員一項與河務局辦法不符應毋庸設置並經令行京兆尹將關於該局辦事規程等項從速核擬報部外所有陳報京兆北運河河務局改組大概情形理合呈請鑒核訓示施行謹呈八年五月十三日已奉 指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彙報本年三月分陸軍各師旅補充初等軍職人員

單呈鑒文(附單二)

為彙報補充初等軍職人員事務查陸軍各師旅遇有連排長及與連排長相當官缺出歷經本部遵照軍職補充規則遴選合格人員准其補授按月呈報在案茲查本年三月分陸軍各師旅所有連排長及與連排長相當官各缺均經各該管長官選擇相當及應升人員請予補充先後咨呈到部本部詳加覆核尙屬相符除分別給狀補實外理合繕單呈報謹呈八年五月十三日已奉 指令
謹將本年三月分陸軍各師旅補充連長及與連長相當官缺人員繕具清單恭呈鈞鑒

計開

陸軍第四師步兵第十六團三營十連連長劉萬德 第十五團一營二連連長王武升 陸軍第一師副官
陳汝會 步兵第四團二營五連連長柏景燕 輜重營副官剛安 一連連長趙雙奎 查馬長伍賢 步兵第一團二營副長趙增光 第二團三營九連連長焦仰澄 第一團三營十連連長徐樹德
礮兵團二營軍械長楊惠祿 騎兵團一營副官劉樹山 二營五連連長畢海寬 陸軍騎兵第四團副官林廷襄 陸軍第十三師步兵第四十九團三營十連連長于鴻鈞 陸軍第一混成旅步兵第二團三營十連連長王守寅 陸軍第九師輜重營副官段照 騎兵團副官吳光熙 步兵第三十六團二營五連連長鄒雙澤 第三十三團一營二連連長金崇印 陸軍第七混成旅混成團機關槍連連長田定坤 步兵第一營中哨副官高德順 第一團三營餉械員張濬堂 第二團二營右哨哨官杜繼宗 陸軍第八混成旅步兵第一營一連連長王恩敏 陸軍第十一師步兵第四十四團三營督連長秦貞習 十連連長張繼廉 中副連連長王恩敏 陸軍第十一師步兵第四十四團三營督連長秦貞習 十連連長韓照富 十一連連長史錫祿 礮兵團一營軍械長圖振魁 陸軍第二混成旅步兵第一團三營六連連長李俊才 三營督隊官屠振聲 騎兵營督隊官丁傳道 二連連長李仲華 四連連長許青寅 陸軍第五師步兵第十七團二營五連連長李棠 礮兵團一營督連長高鳳雲 一連連長

五月十七日第一千一百七十九號

得良 步兵第二十團一營一連連長胡春永 第十八團二營八連連長陳思孟 第十七團三營十連連長楊孟麟 第十九團副官王振綱 砲兵團二營督連長張廣義 六連連長楊淑泉 輜重營三連連長李金銘 騎兵團三營十二連連長周鴻佐 步兵第二十團副官徐培年 二營七連連長馬長勝 第十八團三營副官李文愷 十二連連長趙盛華 一營副官苗令修 三營十連連長張萬善 工兵營三連連長曲國棟 步兵第十七團二營副官盧名成 八連連長舒致浦 第二十團三營十連連長馬振標 陸軍第二師步兵第七團二營八連連長郭寶森 第八團三營十二連連長王鳳翔 陸軍第九師步兵第三十六團一營一連連長曹儒澡

以上連長及相當官六十二員

謹將本年三月分陸軍各師旅補充排長及與排長相當官缺人員繕具清單恭呈鈞鑒

計開

陸軍第一師步兵第二團一營一連排長盧寶聚 四連排長張光泉 第四團一營三連排長王立懷 騎兵團一營三連排長李強 輜重營第二連排長寇銓福 陸軍第二師步兵第六團三營十連排長田進心 第五團一營三連排長閻汝玉 旗官李春魁 騎兵團二營七連排長高迺焯 三營十一連排長白保身 十連排長于振江 陸軍第二十師步兵第七十七團一營二連排長王福全 砲兵團三營七連排長孫貴陞 二營六連排長田逢祥 陸軍第一混成旅步兵第二團三營九連排長王廷玉 陸軍第九師騎兵團二連排長董耀庭 三連排長倪際明 工兵營一連排長王成珏 砲兵團一營三連排長謝錫文 三營七連排長薛天祐 工兵營三連排長段子剛 步兵第三十三團一營一連排長蕭允德 旗官王志榮 陸軍第十六師步兵第六十二團三營九連排長徐度 王雲峰 第六十四團三營十二連排長張四維 陸軍第七混成旅步兵一營左哨哨長唐樹耀 第一團三營後哨哨長王連成 第二團二營後哨哨長申保彥 陸軍步兵第五十團一營二連排長王書紳 陸軍第一師步兵第

三團三營十一連排長丁殿卿 陸軍第八混成旅步兵第一團一營二連排長王芝蘭 一營一連排長于德泉 陸軍第十一師步兵第四十二團三營十一連排長劉萬遠 機關槍連排長孫桂章 步兵第四十四團三營十一連排長岳品標 十二連排長張義忠 砲兵團一營二連排長趙書箴 陸軍第二混成旅輜重連排長謝綬勛 騎兵營二連排長趙永昌 陸軍第五師步兵第十七團二營五連排長吳振東 一營四連排長郭洪元 第十八團三營九連排長馬秉成 砲兵團二營五連排長王家謂 一營三連排長劉克升 步兵第十八團二營七連排長張秉崑 第十九團三營十一連排長張連祺 第二十二團二營八連排長孫學平 第十八團一營一連排長吳德龍 第十七團二營六連排長李太清 旗官劉雲衡 一營二連排長白守安 輜重營四連排長王陟言 騎兵團一營二連排長吳文煥 四連排長張連城 砲兵團一營二連排長周德勝 輜重兵二連排長解紹楨 步兵第十八團二營五連排長曹景林 第十九團二營五連排長李遂江 三營十連排長劉文藻 第十八團三營九連排長張復來 第十九團三營十二連排長吳寇仁 第十七團二營八連排長丁立邦 第十八團二營八連排長盛文忠 第十九團二營五連排長劉夢麟 騎兵團一營一連排長張樹林 步兵第二十團一營四連排長張連陞 第十九團三營十二連排長張永筠 二營七連排長張 憲 輜重營四連排長關致祺 騎兵團旗官張蓮舫 步兵第二十團一營二連排長張宜齋 輜重營二連排長王輝山 步兵第十八團三營九連排長張忠義 第十七團三營十一連排長呂瑞祥 第十九團旗官岳秀林 二營八連排長韓光墀 第二十團三營九連排長韓長勝 工兵營三連排長劉汝頂 步兵第十八團二營五連排長劉長有 陸軍第十師步兵第三十九團一營一連排長劉文彥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核擬參謀本部請獎江西陸軍測量局人員獎章文(

附單)

為擬請給予獎章事案准參謀總長張懷芝咨開案准江西督軍咨送江西陸軍測量局供職年久卓著勞績人員喻松齡等詳細履歷暨勳績調查表請察核轉咨准各獎給勳章以資鼓勵等因到部查該員喻松齡等供職年久卓著勤勞應予按照本部核給勳章勞績人員例分別改給獎章俾資激勵除咨覆外相應鈔錄原咨並繕具核撥獎勵清單一紙連同履歷一冊咨送查核辦理等因本部覆核無異擬請給予該課長喻松齡等各等獎章以資策勵是否有當理合繕單具文呈請鈞鑒訓示施行謹呈八年五月十三日已奉 指令謹將參謀本部請獎江西陸軍測量局人員擬給各等獎章繕單恭呈鑒核

計開

課長喻松齡 謝承紀 陶憲德

以上四員擬請給一等金色獎章

班長徐 駁 武廷璋 審查應丙輝

以上三員擬請給予二等銀色獎章

班員高尚志 熊嘉奇 趙志遂 溫福羣 陳 昂

以上五員擬請給予三等藍色獎章

司法總長朱深呈 大總統請將漢口清理商債處評議員李凌等獎給勳章文(附

單)

為呈請事准湖北省長咨開漢口清理商債處之設本因辛亥一役鄂省猝遭兵禍而漢埠實其衝商民損失為數不貲債權債務雙方因此纏繞爭執者案達數千百起所報債數額約有數千百萬之多本省無力通融政府又未曾償恤陳諸商會既苦調處之無方訴諸法庭復慮執行之不便用是各商幫暨各錢業公所等建議籌設理債處稟由呂前巡按使遴委督辦釐訂專章於民國三年十一月成立曾經咨明核准認為仲裁機關所有委派該處辦事各員銜名清冊暨自開辦起至上年十二月結東日止歷屆具報辦事成績各表冊

亦經隨案迭次分別咨轉各在案現在該處業已結束停止所有在事各員不無成勞足錄請分別轉呈獎叙等因並將各該員詳細履歷開送前來本部覆核無異擬請俯准分別給予勳章以資激勵是否有當理合繕具清單呈候鈞鑒訓示施行謹呈八年五月十三日已奉 指令 謹將請給勳章人員銜名列後

計開

漢口清理商債處評議員周 魯 漢口清理商債處評議員吳成藻 漢口清理商債處評議員張同輝

漢口清理商債處評議員張德華 漢口清理商債處評議員吳繼賢 漢口清理商債處評議員劉仁山

漢口清理商債處評議員王世升 漢口清理商債處正審核員張嘉德

以上八員擬請給予五等嘉禾章

漢口清理商債處正主任員范壽桐 現任漢口總商會副會長萬德潤

以上二員擬請給予六等嘉禾章

漢口清理商債處副主任宋家彥

以上一員擬請給予七等嘉禾章

漢口清理商債處副審核員張朱緒 漢口清理商債處副審核員張葆青 漢口清理商債處文牘員范迪

榮 漢口清理商債處文牘員袁本濬 漢口清理商債處收支總務員丁慶壩

以上五員擬請給予八等嘉禾章

咨 呈

教育部咨呈國務院准函開議員王訥等提出馬良氏中華新武術教科書一案查該書的係善本應飭各校詳加參考以資取法文

為咨呈事案奉貴院第七百三十三號公函內開奉 大總統發下衆議院議員王訥等提出推廣中華新

五月十七日第一千一百七十九號

武術應酬案一件相應鈔錄原案函送到部查照辦理等因查各學校添習武術前經本部中學校校長會議
通過並由部通令各校遵照在案惟詳考吾國武術門類非一當由各校長選聘教師分別添派擇善而從
王職員議案中所謂馬良氏中華新武術教科書彙集衆長分門別類的保養本自應由各校詳加參考以資
取法除由部通行外相應咨呈貴院查照此咨呈

教育總長傅增湘

咨

參謀本部通告

各省軍事情報區
中央各軍事機關
各師旅

本部所屬陸軍大學校招考第六期學員釐訂變通辦法通

行查照文(附辦法六條)

為通告事本部所屬陸軍大學校現屆招考第六期學員關於初審及再審試驗因時期迫促勢難按照原條
例施行現擬定變通辦法六條除通行外相應咨行貴部查照此咨

計附陸軍大學校初審再審試驗變通辦法一件

中華民國八年 月 日

陸軍大學校初審及再審試驗變通辦法

一初審試驗定於本年七月上旬前後中央各軍事機關各省區各師旅按照左列科目由參謀長或派員出
題嚴密監視施行初審試驗其應試各科目如左

基本戰術 應用戰術(混成團) 軍制 築城 交通 兵器 地形 代數 幾何 三角 國文

外國語文

以上各科至少須有試題二道平均數以二十分為滿分

二中央各軍事機關暨各省區各師旅初審試驗按照第四條取定員數並將各員成績表履歷及畢業文憑

於九月末日以前送到參謀本部由試驗委員會查核存候再審試驗

三再審試驗概定於本年十一月一日在陸軍大學校施行各省區師旅初審取定學員務於十一月一日以前到達北京報到於陸軍大學校聽候再審

試驗委員長將應試各員成績調製名冊密呈參謀本部分別決定去取并知會各省區各師旅并傳知試驗及第各員屆期入校肄業

四擬定中央軍事機關暨各省區各師旅應送再審試驗各員并取定數目如左

參謀本部 陸軍部初審試驗各取送十六人再審試驗各取定四人

屬於 直隸 江蘇 廣東 湖北 湖南 山東 奉天 四川 各省初審各考送十五人再審取定三人

屬於 河南 吉林 黑龍江 山西 陝西 浙江 甘肅 江西 廣西 雲南 貴州 福建 安徽 各省初審各考送十人再審取定二人

屬於 熱河 綏遠 察哈爾 各特別區初審各考送五人再審取定一人

直隸陸軍部各師旅初審每師考送六人每獨立旅考送四人再審概定共取二十四人（由陸軍部分知各師旅）

五按上條之規定所送員數約四百人所取員數八十五人如某省所送學員不敷取錄時仍由該各省補送試驗保存各省原定數目以昭平允

六其餘仍照原條例辦理

公函

大理院復熱河都統署審判處函（統字第九百七十七號）

逕復者准貴廳函開案據承德縣知事盧宗呂呈稱爲呈請解釋法律事茲有管獄員某先後擅准既決犯八

人請假回家因而脫逃自構成新刑律第一百七十一條之便利脫逃罪察其前後犯意連續應依同律第二十八條規定之連續犯以一罪論抑應依俱發罪處斷於茲有二說焉（甲說）本案被害主體為國家該管獄員以同一方法先後便利既決犯人脫逃所侵害者為國家一箇法益而犯意復行連續應以一罪論（乙說）我國採國家訴追主義任何罪犯無不侵害國家惟侵害有直接間接之分連續犯直接侵害者為箇人之身分名譽身體財產或國家之倉庫府庫若直接侵害者非箇人及國家而為一般之社會者則為慣行犯查慣行犯新刑律未有明文規定而其性質散見諸分則者不一而足如第二百零七條及第二百零八條之規定是也慣行犯有一行為不為罪多數行為方構成罪者第二百零八條之規定是也有一行為即成一罪而多數行為另有專條規定加重其刑者第二百零七條是也該管獄員先後便利既決犯人脫逃使其逍遙法外混於社會之中是直接侵害者確為一般社會非抽象的一箇法益似應以上述第二種慣行犯論而刑律又無明文規定加重其刑當然依俱發罪處斷以上二說不知孰是本縣現有此項案件急待解決理合具文呈請鑒核轉電大理院迅賜解釋示遵實為公便等情據此相應函請解釋見復以便轉令遵行等因到院本院查犯刑律脫逃罪者所侵害之法益既係國家則犯人如以連續之意思觸犯同一罪名自應以連續犯論惟該知事所陳情形如果確為故縱自係犯刑律第一百七十二條之罪非第一百七十一條犯罪相應函復貴處轉飭查照此復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日

※通 告※

教育次長袁希濤代理部務日期通告

為通告事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五日奉 大總統令教育次長袁希濤著暫行代理部務此令等因 希濤
遵於本月十六日代理部務除呈報外特此通告

交通部通告

為通告事盛京范家屯於本月十二日設立電局收發官商各報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五日

政府公報

五月十七日第一千一百七十九號

廣告

北京電話局廣告

本局各種話機現已用罄額已將次佔滿而訂購機器材料尚未運到所有東西南三局目下一律暫行停止裝設容俟機料運到再行次第裝置不誤恐未周知特此登報廣告

北京元昌五金號新張廣告

電話東局三百七十號

逕啟者本號開設在崇文門內大街新開路口專售各國名廠五金器械油漆雜貨等物凡鐵路礦務以及各類工廠應用材料莫不俱備當茲新張之始存貨既足定價尤廉如蒙時賜惠顧無不格外歡迎也

修訂法律館刑法草案出版廣告

刑法第二次修正案理由書並附刑度表全兩冊現已出版定價大洋四角欲購此書者可逕向本館庶務處購取特此廣告

中國銀行付息廣告

啟者本行民國七年份商股正息紅利業經股東總會議決正息七釐紅利七釐合計一分四釐并經財政總長核准在案茲定於本年五月十日起在各地本分支行發給即希 股東諸君屆期各持本行股票息摺就近領取是荷

中國銀行啟

北洋大學招生廣告

本校招考土木工科採礦科冶金科一年級新生三年畢業各一班四年畢業各一班預科一年級新生二班投考預科者北京在高等師範學校定於七月七八兩日報名九十兩日試驗天津在西沽本校定於七月十四十五兩日報名十六十七兩日試驗上海在小東門內高等小學定於七月二十五二十六兩日報名二十八二十九兩日試驗投考本科者須在預科報名時間携帶證書憑照赴報名處面試口試如能及格再於八月十五日在天津本校試驗招考簡章函索即寄此佈

●中原金珠首飾商店新幕廣告

敬啟者本店精製美術金銀物品如鑽石鑲嵌手鐲戒指時樣簪環髮夾別針新式表練彈簧圖章項鍊表墜金絲眼鏡金銀時表袖扣衣針珍珠寶石各樣掛花全份頭面珍珠髮簪鑽石耳鉗紀念孟鼎銀毛花卉壽瓶筵席大餐器具金銀陳設器皿一切玩物以及勳獎紀念各章電火鑲金寶光珙瑯精影細徽以及換行皮箱皮包陸軍官長士兵騎鞍馬車皮套皮靴皮鞋等項與眾不同所出物品最宜酬贈之禮閱階之用購取現成物品定期製造各件均各隨意品類繁多不及詳述本店係夏曆四月十九日初行開幕選料力求精美價值格外克己光顧諸君請試購用便知言之不謬也特此佈告以廣招徠本店開設北京正陽門外香廠路界迤西路北電話南局五五二中原商店謹啟

●京師華商電燈公司廣告

本公司在外洋購定機器至今尙未能到特此聲明數月以內礙難增加用戶本公司極抱歉忱且為維持舊用戶起見不得不爾尙乞諒之特此通告

●國立法政專門學校教授司法部參事余紹棠先生合編新行政法規出版豫告

近日坊間所出法令類書非體例乖舛即蒐輯蕪雜迄無善本官書則卷帙繁重所收多無法規性質之法令而重要官文書反不輯錄又於公布或修正年月多未註明尤不適用本局有鑒於此特請余戴二先生重行編輯計歷半年始行蒞事余先生在國立法政專門學校教授行政法多年戴先生亦夙究確行政法者其蒐輯之完全與編纂之精當自不待言(其內容具詳本書凡例函索即寄)從前余戴兩先生在司法部編纂司法例規業已風行一時則此書一出必能博社會之歡迎更可預測書准下月內出版計兩厚冊每部定價三元六角購閱十部以上九折五十部以上八折百部以上七折其在五月三十一日以前預先交價定購者每部照定價八折二十部以上七折凡外埠函購每部加郵費三角願購諸君請向本局或下列代售處接洽可也特此廣告

代售處 司法部公報發行所
司法部訴訟廳秘書處

公慎書局啟白

蘇錫延聲明

茲因鄙人長方式三字名章遺失凡持有契據及擔保憑證者務於十日內接洽更換方式新章並畫押為憑嗣後如有有章無押契據等項概不發生効力特此聲明

遺失聲明

今遺失中國銀行元字八百七十號惠摺十股一扣特此聲明作廢

蔣致本堂告白

房告白

英樂臣有住房一所計十四間連同餘地一方坐落西城宮門口頭條門牌三十九號憑中賣與又安堂金宅為業不日立契如有重複典賣抵押或同族爭執等事均由賣主英樂臣自行理處與買主金宅無涉特此聲明

英樂臣同啟
又安堂金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八年一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册定價大洋一元二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角三分新張郵費七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三角四分東洋二角六分西洋五角二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八年二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四册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二角新張郵費一元三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三元六角東洋四角西洋八角特此廣告

印鑄局編纂職官任免年月表出版廣告

本局編纂職官任免年月表起民國元年迄民國五年其間京外各重要機關職員之任免按年列成表式若網在綱極便檢閱誠關心時事者必備之書也紙張精良裝訂華美猶其餘事現經出版定價大洋一元二角外埠加郵費大洋二角

五月十七日第一千一百七十九號

●印鑄局佈告

逕啟者本局發行書報自六年十月一日起改收現洋業經通告在案各省函購書報交官商行號匯兌時請註明現洋字樣如由郵局匯寄不收郵印花各票其隨函附有各項鈔票概照市價折現特再佈告

●印鑄局鑄造科訂定發給勳章時間廣告

凡來局領取勳章者除星期日外每日上午九鐘起至十二鐘止午後自一鐘起至五鐘止請於此一定時間內按章帶費并憑單來局領取本局當有專員接待決不致誤特此廣告

●印鑄局勳章製造所特別廣告

民國成立以來本局發出各項勳章數甚鉅歷經數年光彩減色在所難免本局勳章製造所現已成立銳意改良近製各章較前尤為精美茲為便利佩帶勳章人員起見特於所中遴選技術人員督率工人於製造新章之外兼事修理凡有減色舊章及綬帶勳表等件經久晦闇或被污損者如願配換修飾均可交本所承辦應收資料亦格外克己另表列後務請注意特此廣告

印鑄局勳章製造所修理勳章及配換附屬品價格表

勳章位		大	價		修理	配	表	錦	匣
位	位		別	別					
五	四	勳	見	新	帶	綬	勳	表	錦
三	二								
一	二	位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一	二	位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五	四	位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三	二	位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一	二	位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附說

章 禾 嘉 章 禾 嘉 光 寶

有表所列修理配換各價一律按照現律計算此外再有應須修理配換之件其價面議	九	八	七	六	五	四	三	二	二	五	四	三	二	二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五				六		八	一	二	一元五角	二	二元五角	二元五角	三元	
	角				角		角	元	元	角	元	角	元	元	
	三				三	四	五		三	三	四	五		三	
	角				角	角	角		元	角	角	角		元	
				二					二	二	三	四			
				角					角	角	角	角	角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元								元五角	元	元	元五角	元			

劉慶堂先生捐京鈔洋三元 張元亮先生捐京鈔洋二元 邵繼全先生捐京鈔洋二元 張潤普先生捐京鈔洋三元

以上財政部捐募大洋十元京鈔五十二元

津浦鐵路局徐瑞甫先生捐京鈔洋十元 鄭沅先生捐助大洋四元 蔡國藩先生捐助大洋四元 周善同先生捐助大洋四元 關霖麟先生捐助大洋四元 鄭孫謀先生捐助大洋四元 包光鏞先生捐京鈔洋五元 唐文熙先生捐助大洋二元 沈錫爵先生捐助大洋二元 步兆濂先生捐助大洋二元 唐榮禧先生捐助大洋二元 顧承曾先生捐助大洋二元 高恒如先生捐助大洋二元 沈琨先生捐助大洋二元 何殿鴻先生捐助大洋二元 鍾桂丹先生捐助大洋二元 童如春先生捐助大洋二元 王永照先生捐助大洋二元 徐德潤先生捐助大洋二元 趙藍田先生捐助大洋二元 郭登瀛先生捐助大洋二元

以上津浦鐵路局捐助大洋四十四元京鈔十九元
京漢鐵路局共捐助大洋五十元 海軍部林仲怡先生捐助大洋二元 饒篤三先生捐京鈔洋二元 鄭友益先生捐京鈔洋二元 丁士葵先生捐京鈔洋二元 劉勛名先生捐京鈔洋二元 劉永謙先生捐京鈔洋一元 嚴以瀛先生捐京鈔洋一元 步毓承先生捐京鈔洋二元 薛守丹先生捐京鈔洋一元 曾幼固先生捐京鈔洋一元 劉嘉南先生捐京鈔洋一元 芮嘉璧先生捐京鈔洋一元 林文或先生捐京鈔洋一元 賈屏屏先生捐京鈔洋一元 施淑屏先生捐京鈔洋三元 傅少蓮先生捐京鈔洋二元 高西晉先生捐京鈔洋一元 陳洵邁先生捐京鈔洋一元 高震 施耀彬先生捐京鈔洋一元 鄭正輝 郭龍潤先生捐京鈔洋一元 李寶符先生捐京鈔洋二元 程彥農先生捐京鈔洋一元 柏善佺先生捐京鈔洋一元 馮濤先生捐京鈔洋一元 高稔先生捐京鈔洋一元 李寶符先生捐京鈔洋一元 寇文閣先生捐京鈔洋一元 劉華式先生捐京鈔洋二元 謝鏡如先生捐京鈔洋一元 涂與倉先生捐京鈔洋一元 陳彥訓先生捐京鈔洋一元 王先生捐京鈔洋一元 呂先生捐京鈔洋一元

以上海軍部捐募大洋二元京鈔四十四元

怡克圖商務會捐助大洋二十元 錦泉湧捐洋二十元 璧光發捐洋二十元 公合元捐洋二十元 天合興捐洋二十元 復源成捐洋二十元 公合盛捐洋二十元 永廣發捐洋二十元 達金玉捐洋二十元 久成慶捐洋二十元 長盛商捐洋二十元 合隆廣捐洋二十元 同協永捐洋二十元 錦泰亨捐洋二十元 天和興捐洋二十元 裕源永捐洋二十元 義記公司捐洋二十元 德生閣捐洋二十元 中國銀行捐洋五十元 天慶長捐洋二十元 和合森捐洋五元 賈裕隆捐洋五元 獨順魁捐大洋一元 裕盛和捐洋十元 趙崇信先生捐洋五元 三和義捐洋五元 義和常捐大洋一元 復盛公捐洋十元 興勝永捐洋五元 義和祥捐洋五元 天順常捐洋十元 德慶昌捐洋五元 張東潤捐洋五元 蔣鶴成捐洋五元 陸勝久捐洋五元 魚淵光捐洋二十元 晉全昌捐洋五元 李培潤捐洋五元 興茂隆捐洋五元 公發成捐洋五元 達茂誠捐洋五元 全興公捐洋五元 德盛隆捐洋五元 忠義信捐洋五元 裕源魁捐洋五元 趙吳先生捐洋五元 廣順成捐洋五元 什末洋行捐洋二十元 永和公捐洋十元 菁英公捐洋五元 中興號捐洋五元 未究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八日星期日第一千一百八十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 一 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 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 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 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 一 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 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 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本為限
- 一 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為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公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准會咨議決黑龍

江綏化縣知事常蔭廷等交付懲戒一案

呈鑒文(附議決書)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准會咨議決直隸

豐潤縣知事黃慶階交付懲戒一案呈鑒

文(附議決書)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准會咨議決山東

濮陽縣知事王鳴謙交付懲戒一案呈鑒

文(附議決書)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准會咨議決湖北

仰任武昌縣知事吳本義交付懲戒一案

呈鑒文(附議決書)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准會咨議決陝西

前署定邊縣知事郝敬修交付懲戒一案

廣告

呈鑒文(附議決書)

蒙蘇院總裁貢桑諾爾布呈 大總統彙

案請將達木林扎布等承襲哲里木等盟

旗台吉文(附單)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王廣廷沈寶昌朱佩珍均晉給二等嘉禾章杜純沈鏞顧履桂均晉給三等嘉禾章柴之巖曾永奎王昭鈞廖守忠均晉給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七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令

溫朝詒徐國樑均給予三等寶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七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四四十二號

令外交次長代理部務陳籙

呈日本政府贈給湖北督軍王占元等勳章應否准其收受佩帶由

呈悉准其收受佩帶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七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外交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四十四號

令內務總長錢能訓

呈核松滬護軍使請獎滬海道防疫出力人員實職勳章由

呈悉王廣廷溫朝詒等已有令明發馮國勳著傳令嘉獎汪洋林炳勳孫壽恒均著以簡任職
交國務院存記餘均如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七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四十五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准奉天省長咨請以王慶昌陞補防禦由

呈悉准其陞補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七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四十六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准鑲藍旗滿洲都統咨請以多森陞補包衣參領員缺由
呈悉准其陞補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七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四十七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准正白旗滿洲副都統兜欽咨請以恩麟陞補安次驍駟校由
呈悉准其陞補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七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四十八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准吉林省長咨請以關和衷等陞補防禦等缺由

呈悉均准陞補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七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四十九號

令督辦京畿一帶水災河工善後事宜熊希齡

呈支用工振款項擬分案報銷先行造具簡明決算書祈鑒核示遵由

呈悉交內務財政兩部查核辦理此令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七日

大總統印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財政總長 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五十號

令兼任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長夏壽康

呈報委員錢承緒任事日期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七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五十一號

令山西督軍兼署省長閻錫山

呈彙報晉省各屬民國七年秋收分數由

呈悉交內務財政兩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七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財政總長 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五十二號

令甘肅省長兼署督軍張廣建

呈代陳甘州鎮守使馬麟蒙獎勵章恭陳謝悃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七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公 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准會咨議決黑龍江綏化縣知事常蔭廷等交付懲戒一案呈

咨文(附議決書)

為議決黑龍江綏化縣知事常蔭廷等疏脫監犯應受減俸處分具呈仰祈鈞鑒事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咨呈稱准院鈔奉 大總統訓令據國務總理錢能訓呈准兼署黑龍江省長鮑貴卿咨呈綏化縣知事常蔭廷肇州縣知事孫之忠疏脫監犯請交付懲戒等語常蔭廷孫之忠均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等因並鈔原呈到會當經依法審查議決認為常蔭廷應受減俸六箇月四分之一之處分孫之忠應受減俸八箇月四分之一之處分合將該案議決書咨院咨行內務司法兩部轉行黑龍江省長查照執行等因理合據情呈請鈞鑒訓示施行謹呈八年五月十四日已奉 訓令
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決書八年四百三十號

被付懲戒人

常蔭廷 黑龍江綏化縣知事
孫之忠 黑龍江肇州縣知事

主文

右被付懲戒人均因疏脫監犯經國務總理呈交懲戒本會審查議決如左

常蔭廷 減俸六箇月四分之一

孫之忠 減俸八箇月四分之一

事實

本年三月十三日奉

大總統訓令據國務總理錢能訓呈准兼署黑龍江省長鮑貴卿咨呈綏化縣知事

常蔭廷肇州縣知事孫之忠疏脫監犯請交付懲戒等語常蔭廷孫之忠均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等因奉此同日准國務院將原呈事實鈔送到會茲照錄如左

常蔭廷 民國七年十一月據黑龍江高等檢察廳呈稱本年八月一日據綏化縣知事常蔭廷呈稱七月二十日據管獄員呈據看守長韓俊報稱本日晚五鐘監犯王玉宣李金升二名擔水工竣聲請如廁當以伊等係取保下獄之犯未加防範竟自潛逃四出尋覓杳無踪跡等情具報前來查該犯王玉宣因竊盜罪於民國六年一月十九日判處四等有期徒刑二年十箇月至本年七月尚有未滿刑期一年四箇月該犯李金升因毆傷罪於民國六年六月十二日判處四等有期徒刑二年十箇月二十天交監執行至本年七月除在押日數折抵外尚有未滿刑期一年九箇月十二日前遵照輕微監犯工作之規定取具殷實舖商及糧戶妥保下獄工作茲竟乘隙潛逃除將看守長韓俊及保人王喜九等收押勒限找獲并分報外理合開具逃犯年貌表呈請鑒核飭緝施行等情據此當將該看守長韓俊提案研訊尙無賄縱情弊除勒令該保人等設法找獲一面飭警搜索并咨請陸軍鄰封一體協緝及分呈綏蘭道尹外理合開具該犯等年貌具文呈請廳長鑒核飭緝施行等情前來當經本廳指令該知事暨通令所屬一體協緝務獲究辦在案查該知事常蔭廷疏脫監犯潘得勝賈清山二名即係在本任內第二次理應照章呈請交付懲戒惟潘得勝賈清山二犯均係在外工作乘隙潛逃其情不無可原經本廳呈請鈞署免付懲戒仍責令扣俸修監於懲罰之中實寓寬大之意該知事宜如何仰體斯意謹慎防範以免疏虞茲復據報第三次疏脫監犯實屬異常疏忽咎無可辭應請照章轉請懲戒等語

孫之忠 民國八年一月據黑龍江高等檢察廳呈稱竊於七年十一月十三日肇州縣知事孫之忠呈稱爲監犯李有在監工作乘隙脫逃請鑒核飭緝事案據管獄員鄧怡箴呈稱竊於十月七日五鐘據看守王福報稱未決犯李有在監工作乘隙潛逃請追擊等語查該犯擅敢乘隙潛逃實屬目無法紀該看守疏於防範究屬嫌疑理合具文呈請鈞署鑒核訊辦飭緝轉報施行等情據此當經查勘飭緝未據報獲查李有係支前

知事以犯賭牽連盜案呈請復判發回復審迭次研鞫類如前供尙未判決即行潛逃誠恐漏匿鄰境除提訊看守有無賄縱情弊另文呈報并仍飭警團嚴緝務獲送究暨分咨鄰封營縣一體協緝外理合開具該犯年貌籍貫案由備文呈請鑒核飭緝施行等情前來查該縣於七年十月一日疏脫監犯于景雲等四名同月五日疏脫監犯夏成勝一名均未弋獲茲據報李有在監工作乘隙潛逃乃事僅七日竟疏脫監犯三次實屬疏忽已極當經指令該知事暨通令所屬一體協緝務獲究辦查縣知事疏脫人犯扣俸修監章程第一條載縣知事疏脫人犯經該長官查明情有可原得准依本章程扣俸修監呈請免付懲戒但本任內再有疏虞不適用之等語查該知事孫之忠疏脫監犯夏成勝一名即係在其本任內第二次理應照章呈請交付懲戒惟該犯逃逸實由看守不力其情不無可原曾經本廳呈請鈞署免付懲戒仍責令扣俸修監以觀後效於懲儆之中實寓寬大之意該知事宜如何仰體斯意慎重將事妥爲防範以免疏虞茲復據報第三次疏脫監犯李有一名實屬異常疏忽咎無可辭應請照章轉請懲戒等語

理由

此案黑龍江綏化縣知事常蔭廷肇州縣知事孫之忠迭次疏防致監犯脫逃均經該管高等檢察廳檢察長呈請免予懲戒僅責令扣俸修監乃該知事等猶復疏虞致監犯三次脫逃均未弋獲實屬異常疏忽孫之忠且於七日之內繼續疏防尤爲荒謬核與文官懲戒條例第二條第二項相符常蔭廷應受減俸六箇月四分之一處分孫之忠應受減俸八箇月四分之一處分特爲議決如右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日

- 委員長夏壽康
- 委員余榮昌
- 委員孫培
- 委員余紹宋

五月十八日第一千一百八十號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准會咨議決直隸豐潤縣知事黃慶階交付懲戒一案呈鑒文

(附議決書)

- 委員 達 壽
- 委員 盧 弼
- 委員 賀 會
- 委員 王學曾
- 委員 潘昌煦 缺席

為議決直隸豐潤縣知事黃慶階捏報河工清冊應受褫職等處分具呈仰祈鈞鑒事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咨稱准院鈔交奉 大總統訓令據國務總理錢能訓呈准督辦京畿一帶水災河工善後事宜肅希齡直隸省長曹銳咨呈豐潤縣知事黃慶階捏報河工清冊請交付懲戒等語黃慶階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等因並鈔交原呈到會當經本會依法審查議決認為黃慶階應受褫職停止任用四年之處分合將該案議決書呈請公布施行等因理合據情轉呈鈞鑒訓示遵行謹呈八年五月十四日已奉 訓令

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決書八年第四百三十一號

被付懲戒人 黃慶階直隸豐潤縣知事

右被付懲戒人因捏報河工清冊一案經國務總理呈交懲戒本會審查議決如左

主文

褫職 停止任用四年

事實

本年三月十五日准國務院鈔交奉 大總統訓令據國務總理錢能訓呈准督辦京畿一帶水災河工善後事宜肅希齡直隸省長曹銳咨呈豐潤縣知事黃慶階捏報河工清冊請交付懲戒等語黃慶階著交文官

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等因並鈔交原呈到會查原呈內稱竊准督辦京畿一帶水災河工善後事宜熊希齡直隸省長曹銳咨稱豐潤縣知事黃慶階呈稱前奉撥春賑銀一千元當以縣屬西南鄉頻年患水實由黑龍泥河淤淺堤岸潰決之故公擬遵照令定以工代賑辦法將此項賑款募丁培堤並函沿河董事陳之駿等於七年六月中旬開工嗣准第七路查賑分處將縣屬災民留養所餘款洋六百三十元函交歸併工賑辦理又函該董事遵照舉辦在案茲據陳之駿等呈稱前領春賑等款一千六百三十元當即雇用災民逐段挑修應出各款核實開支理合造具需工人數並代賑工費數目清冊呈請轉報知事復加查勘尙屬相符合即造冊呈乞鑒核等情經希齡派員陳廷相前往切實驗收去後旋據該員查復該縣興修隄工並無其事冊內所稱災民工費每名三角亦絕未發過等語又經委員歐本麟前往該縣詳細復查本年一月十四日據該委復呈豐潤近年河工均由紳董陳之駿承辦上年縣屬黑泥兩河獨慶安瀾悉出該紳等維持之力且歷辦地方公益衆口交符尙無弊病此次領到春賑等款實以時屆伏汛興工不易因將款儲商號留待來春動用又恐款項久懸上憲或致提回因請黃知事先報工竣該知事迫於紳董之請不得已爲一時權宜之計遂爲造冊轉呈揆厥用意心實無他各等情據此查六年分猝遭大水各處堤埝大半沖毀如實係地方無力興修罔弗酌量緩急撥款補助其有工作困難急切不能實施者一經官紳呈請又無不曲予通融准留地方儲用凡此辦法無非爲體恤民艱注重河防起見該知事詎無見聞乃遽以未興之工偽造清冊捏稱事竣雖款未動用尙非意圖利己而於職務上殊多違背等語

理由

此案直隸豐潤縣知事黃慶階承領地方春賑款項並未興修堤工乃竟聽受紳董請求造冊捏報殊屬荒謬核與文官懲戒條例第二條第一款相符認爲應受褫職停止任用四年之處分特爲議決如右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日

委員長夏壽康圖

五月十八日第一千一百八十七號

- 委員 余榮昌
- 委員 孫培 缺席
- 委員 余紹宋
- 委員 達 壽印
- 委員 盧 弼
- 委員 賀 愈
- 委員 王學曾
- 委員 潘昌煦 缺席

國務總理呈
 (附議決書)
 大總統准會咨議決山東濮陽縣知事王鳴謙交付懲戒一案呈鑒文

為議決山東濮陽縣知事王鳴謙廢弛職務應受減俸處分具呈仰祈鈞鑒事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咨稱准院鈔交奉 大總統訓令據國務總理錢能訓呈准山東省長沈銘昌咨呈濮陽縣知事王鳴謙廢弛職務請交付懲戒等語王鳴謙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等因並附鈔原呈到會當即依法審查議決認為王鳴謙應受減俸八箇月四分之一之處分合將該案議決書咨行內務司法兩部轉行山東省長查照執行等因理合據情呈請鈞鑒訓示施行謹呈八年五月十四日已奉 訓令

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決書 八年第四百三十二號

被付懲戒人 王鳴謙 山東濮陽縣知事

右被付懲戒人因廢弛職務一案經國務總理呈交懲戒本會審查議決如左

主文

減俸 八箇月四分之一

事實

本年三月二十一日准國務院鈔交奉 大總統訓令據國務總理錢能訓呈准山東省長沈銘昌咨呈濰陽縣知事王鳴謙廢弛職務請交懲戒等語王鳴謙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並將原呈鈔送到會本會詳加審查茲將認定事實摘錄於後

據濰陽知事王鳴謙呈稱民國八年一月十六日知事因事公出未能回署十八日途次接據警獄員張國棟報稱十七日更夫崔繼安等俱因困倦睡熟詎監犯王可四即四妮梁玉琴姜劉岐即姜永琴陳紅二宋思九五名一併乘間扭斷鎖鑰挖破監內西間前牆磚窗欲逃經看守李守之盧建周驚起喊捕皆被該犯王可四梁玉琴等用挖下磚塊砸傷各身死另案人犯儀三聽聞聲喊亦被王可四用磚砸傷其餘同監各犯並被嚇禁聲張該犯王可四等五名即由挖破窗戶處鑽出一同逃逸嗣經管守長與更夫等聞聲赴至向監內未逃人犯詢明始知前情等語管獄員往查屬實飭追無獲等情知事聞報回署卷查該犯王可四即王四妮梁玉琴二名均犯強盜罪應處死刑正在電請照懲治盜匪法槍斃之犯姜劉岐即姜永琴一名係由知事於查清鄉之際見其形迹可疑擊獲訊供游移尚未判決之犯陳紅二一名係縣名張士俊被人殺害身死案內擊獲訊供游移尚未判決之犯宋思九一名係民團獲送販賣槍枝訊無確據尚須調查覆訊未經判決之犯隨即選派警役民團人等跟迹追擊一面親詣監所勸飭將各屍移放平地如法相驗看守人等並無賄縱情弊各屍棺均令屍親領埋旋於十八日先後追獲逃犯梁玉琴王可四即王四妮二名等語

理由

此案山東濰陽縣知事王鳴謙爲有獄之官於重要監犯未能先事嚴防致令糾衆暴動傷斃看守兩名另案人犯一名事後雖擊獲二名尙有三名在逃未獲實屬異常疎忽按照文官懲戒條例第二條第二項之規定認爲應受減俸八箇月四分之一之處分特爲議決於右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日

五月十八日第一千一百八十號

- 委員長夏壽康團
- 委員余榮昌團
- 委員孫培缺席
- 委員余紹宋團
- 委員達壽團
- 委員盧弼團
- 委員賀愈團
- 委員王學曾缺席
- 委員潘昌煦缺席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准會咨議決湖北卸任武昌縣知事吳本義交付懲戒一案呈

鑒文(附議決書)

為議決湖北卸任武昌縣知事吳本義虧欠鉅款應受褫職等處分具呈仰祈鈞鑒事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咨稱奉 大總統訓令據國務總理錢能訓呈准兼署湖北省長王占元咨呈卸任武昌縣知事吳本義虧欠鉅款屢追不繳請付懲戒等語吳本義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又三月六日奉 大總統訓令據內務總長錢能訓呈准湖北省長王占元咨卸任武昌縣知事現署安陸縣知事吳本義一再虧欠潛行逃匿請通緝究辦併案交付懲戒等語吳本義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各等因奉此並准院先後鈔交原呈到會當經本會依法審查議決認為吳本義應受褫職停止任用六年之處分合將該案議決書咨院呈請公布施行等因理合據情呈請鈞鑒訓示遵行謹呈八年五月十四日已奉 訓令

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決書 八年第四百二十八號

被付懲戒人 吳本義卸任湖北武昌縣現署安陸縣知事

右被付懲戒人因虧欠鉅款潛行逃匿一案經國務總理內務總長先後呈交懲戒本會審查議決如左

主文

褫職 停止任用六年

事實

本年一月十三日准國務院鈔交奉 大總統訓令據國務總理錢能訓呈准兼署湖北省長王占元咨呈卸任武昌縣知事吳本義虧欠鉅款屢追不繳請付懲戒等語吳本義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等因並鈔錄原呈到會查原呈內稱查湖北任用知事吳本義京兆大興縣人前署湖北武昌縣知事係民國五年十一月二十六日交卸任內交代飭據後任查明結報實計虧短錢一萬六千四百九十六串一百一十九文又銀三千一百五十元三角迭經嚴催迄未照辦一味疲緩置若罔聞據湖北財政廳廳長何佩瑛呈請轉呈懲戒等情前來占元覆查該前知事任內虧欠鉅款屢追不繳任意延玩核與交代條例第十六條及第二十五條事實相符自應從嚴懲處以重公款等語正核辦間三月六日復准國務院鈔交奉 大總統訓令據內務總長錢能訓呈准湖北省長王占元咨卸任武昌縣知事現署安陸縣知事吳本義一再虧款潛行逃匿請通緝究辦併案交付懲戒等語吳本義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等因並鈔錄原呈到會查原呈內稱案准湖北省長咨稱卸任武昌縣知事現署安陸縣知事吳本義前在武昌縣任內虧短錢一萬六千四百九十六串一百一十九文又銀三千一百五十元三角業經呈奉將該知事吳本義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在案茲據安陸縣財政主任員惲宗培稟稱吳知事本義任內未解各款前後挪用錢一萬七千四百餘串銀八百餘元於一月初間聲稱晉省面稟要公遲延多日未回今且不知去向各等情咨請通咨各省協緝該知事務獲解究等因前來查該知事身任地方宜如何廉潔自矢乃竟一再虧挪鉅款潛行逃匿實屬干犯法紀擬請明令將該知事吳本義通緝究辦並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併案懲戒

五月十八日第一千一百八十號

以肅官方如蒙允准再由部分別轉咨遵照辦理等語

理由

此案仰任湖北武昌縣知事現署安陸縣知事吳本義在武昌縣署任內虧欠公款一萬六千四百九十六串一百一十九文銀三千一百五十元三角屢追不繳已屬任意延玩乃又在安陸縣署任內挪用公款一萬七千四百餘串銀八百餘元再虧公款潛行逃匿實屬異常荒謬除業經通緝究辦外核與徵收官交代條例第十六條相符認為應受褫職停止任用六年之處分特為議決如右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日

- 委員長夏壽康
- 委員余榮昌
- 委員孫培
- 委員余紹宋
- 委員達壽
- 委員盧弼
- 委員賀俞
- 委員王學曾
- 委員潘昌煦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准會咨議決陝西前署定邊縣知事郝敬修交付懲戒一案呈

鑒文(附議決書)

為議決陝西定邊縣知事郝敬修委辦教案延玩不理應受減俸處分具呈仰祈鈞鑒事准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咨稱准院鈔奉 大總統訓令國務總理錢能訓呈准陝西省長劉鎮華咨前署定邊縣知事郝敬修委辦教案延玩不理請付懲戒等語郝敬修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等因並鈔原呈到會

當經依法審查議決認為郝敬修應受減俸六個月四分之一之處分合將該案議決書咨院咨行內務司法兩部轉行陝西省長查照執行等因理合據情呈請鈞鑒訓示施行謹呈八年五月十四日已奉 訓令
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議決書 八年第四百二十九號

被付懲戒人 郝敬修前署陝西定邊縣知事

右被付懲戒人因委辦教案延玩不理一案由國務總理呈交懲戒本會審查議決如左

主文

減俸 六個月四分之一

事實

本年三月一日准國務院鈔奉 大總統訓令據國務總理錢能訓呈准陝西省長劉鎮華咨呈前署定邊縣知事郝敬修委辦教案延玩不理請付懲戒等語郝敬修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等因並鈔送原呈到會查原呈內開竊准陝西省長劉鎮華咨稱案據陝西關中道道尹兼辦全省交涉事宜賈濟川呈稱寧綽梁一帶法教堂損失索償案業經改委代理定邊縣知事趙鵬超暨委員寶建章會同與狄司鐸磋商了結並呈報鈞署在案惟查此案發生之初迭由職前任道尹委派分陝任用前署定邊縣知事郝敬修查勸續議道尹於上年七月接篆又奉外交部文電轉飭速行議結並專函指示辦法數月之久未據聲復雖係狄司鐸要求過奢驟難就範而該員之不肯盡心辦理亦屬咎無可辭查當日委署定邊原以熟悉此案情形就近磋商了結乃蒞任年餘未克議就請假離任又未將辦理情形呈明職署殊屬有負委任等語

理由

此案陝西定邊縣知事郝敬修審理民教案件年餘未能理結離任之際又未將辦理情節陳明殊屬疏忽核與文官懲戒條例第二條第二款相符認為應受減俸六個月四分之一之處分特為議決如右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日

委員長夏壽康印

五月十八日第一千一百八十號

- 委 員余榮昌
- 委 員孫培
- 委 員余紹宋
- 委 員達壽
- 委 員盧弼
- 委 員賀俞
- 委 員王學曾
- 委 員潘昌煦

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呈

大總統彙案請將達木林扎布等承襲哲里木等盟旗

台吉文(附單)

為彙案請襲哲里木盟等盟出缺台吉開單具呈仰祈鈞鑒事准哲里木等盟盟長等先後呈稱台吉出缺開送名單家譜請照例准予承襲等因到院查蒙古各旗台吉出缺例准承襲覆核各該故員家譜亦屬相符應請一律照准承襲以符定例是否有當理合開具清單呈乞鈞鑒訓示施行謹呈八年五月十三日已奉

指令 謹將哲里木等盟請襲台吉員名開呈鈞鑒

計開

哲里木盟

郭爾羅斯前旗

三等台吉布彥德勒格爾病故請以伊長子四等台吉達木林扎布承襲

三等台吉烏勒吉病故請以伊次子未授職噶特楚克扎布承襲

四等台吉布彥和什克病故請以伊次子未授職特木爾承襲

四等台吉那噶蘭薩病故請以伊次子未授職桃特畢里克圖承襲
 四等台吉嘎薩喇諾爾布病故請以伊長子未授職喇什林沁承襲
 四等台吉賽音烏勒濟病故請以伊第五子未授職林沁薩瓦承襲
 四等台吉薩喇喇布坦病故請以伊第三子未授職烏勒喜春承襲
 四等台吉桃雷寶病故請以伊長子未授職那遜和什克承襲
 四等台吉嘎爾扎病故請以伊長子未授職那木濟勒承襲
 四等台吉雲端忠奈病故請以伊長子未授職色楞那木濟勒承襲
 四等台吉雙果爾病故請以伊長子未授職索特那木多爾濟承襲
 四等台吉諾勒果爾扎布病故請以伊長子未授職齊拉棍巴圖承襲
 四等台吉呢瑪扎拉散病故請以伊長子未授職依達里克承襲
 四等台吉額爾德呢病故請以伊長子未授職吹木丕勒多爾濟承襲
 四等台吉額爾德呢病故請以伊長子未授職那彥泰承襲
 四等台吉錫祿棍病故請以伊第三子未授職旺布扎布承襲
 四等台吉布彥德勒格爾病故請以伊第三子未授職察克達爾扎布承襲
 四等台吉布彥濟爾嘎喇病故請以伊長子未授職吹扎木蘇承襲
 四等台吉賽音畢里克圖病故請以伊第三子布林巴雅爾承襲
 四等台吉旺卜多爾濟病故請以伊長子未授職圖布丹扎木蘇承襲
 四等台吉色勒布病故請以伊第三子瑪什多爾濟承襲
 四等台吉那遜烏勒濟病故請以伊長子未授職那木濟勒價格承襲
 科爾沁右翼中旗
 四等台吉伊德爾病故請以伊第三子未授職圖布丹扎木蘇承襲

五月十八日第一千一百八十號

四等台吉旺楚克病故請以伊長子未授職烏呼勒烏貴承襲

四等台吉丹沁寶病故請以伊長子未授職圖布新承襲

四等台吉布福胡圖克病故請以伊長子未授職達木楚克承襲

四等台吉恩和滿都病故請以伊次子未授職那遜烏爾圖承襲

四等台吉特固斯病故請以伊次子未授職烏勒濟巴圖承襲

四等台吉圖布新桃克套胡病故請以伊第三子未授職烏爾圖那蘇圖承襲

四等台吉扎木巴病故請以伊次子未授職圖布新烏勒濟承襲

四等台吉烏爾圖那蘇圖病故請以伊長子未授職却桑承襲

四等台吉蘇克都爾扎布病故請以伊長子未授職色楞扎布承襲

四等台吉布和病故請以伊長子未授職喇特那木色喇布承襲

科爾沁右翼前旗

頭等台吉色瑞病故請以伊長子四等台吉依達爾畢里克圖承襲

二等台吉察哈庫病故請以伊獨子未授職多爾濟承襲

二等台吉阿育什病故請以伊次子未授職那遜托克托呼承襲

二等台吉格濟特病故請以伊次子四等台吉棍楚克色瑞承襲

三等台吉圖們濟爾噶勒病故請以伊次子四等台吉巴圖爾承襲

四等台吉三音濟爾噶朗病故請以伊獨子未授職布彥巴圖承襲

四等台吉得克什濟爾噶勒病故請以伊次子未授職齊倫巴圖承襲

四等台吉林沁病故請以伊獨子未授職噶濟爾瑪承襲

四等台吉阿勒坦鮑齊爾病故請以伊長子未授職魯喇木扎布承襲

四等台吉林沁病故請以伊長子未授職魯勒瑪扎布承襲

四等台吉諾木畢里克病故請以伊長子未授職托奇雅勒圖承襲

四等台吉額爾德呢鄂齊爾病故請以伊長子未授職訥莫庫承襲

四等台吉烏勒托克達呼病故請以伊長子未授職吹爾濟勒扎布承襲

四等台吉烏勒濟鄂齊爾病故請以伊獨子未授職魯勒瑪扎布承襲

四等台吉蘇勒達木病故請以伊長子未授職巴彥巴圖爾承襲

四等台吉羅墨病故請以伊獨子未授職旺欽扎布承襲

四等台吉鄂爾圖病故請以伊次子未授職甯寶承襲

四等台吉巴楞旺寶病故請以伊第三子未授職孝順阿承襲

四等台吉忠墨病故請以伊獨子未授職三音蘇合承襲

四等台吉那蘭緯克圖病故請以伊長子未授職濟克莫特承襲

四等台吉永扎布病故請以伊次子未授職阿勒坦永寶承襲

四等台吉特古斯病故請以伊次子未授職色楞承襲

科爾沁左翼後旗

二等台吉訥莫固魯克齊病故請以伊長子四等台吉鄂雲畢里克承襲

二等台吉巴彥和什克病故請以伊長子未授職烏爾圖巴雅爾承襲

三等台吉清棍扎布病故請以伊長子四等台吉三音巴雅爾承襲

杜爾伯特旗

二等台吉賽音鄂育圖病故請以伊長子未授職松多爾濟承襲

四等台吉濟克吉特喇克巴棍朝林沁病故請以伊長子未授職色喇布多爾濟承襲

四等台吉烏勒吉都楞病故請以伊長子未授職扎木巴勒扎木蘇承襲

四等台吉朝剛果魯布病故請以伊長子未授職羅布散呢瑪承襲

四等台吉烏勒濟布彥圖病故請以伊長子未授職林沁布彥圖承襲

四等台吉朝魯病故請以伊長子未授職那遜烏勒濟承襲

四等台吉那遜烏勒濟病故請以伊長子未授職巴勒丹多爾濟承襲

四等台吉鴻格拉布坦病故請以伊長子未授職彭蘇克扎木蘇承襲

郭爾羅斯後旗

頭等台吉伊達爾察千阿爾薩蘭病故請以伊長子未授職呢瑪多爾濟承襲

昭烏達盟

巴林左翼旗

三等台吉丹巴里勒桑保病故請以伊次子未授職哈爾都呼承襲

三等台吉棟魯布病故請以伊次子四等台吉圖布湍僧格承襲

烏蘭察布盟

烏喇特前翼旗

三等台吉扎布魯勒病故請以伊長子四等台吉桑齊扎布承襲

三等台吉巴彥博洛特病故請以伊次子未授職伯和濟喇嘎勒承襲

三等台吉孟和巴彥爾病故無嗣請以伊近族四等台吉濟克密特承襲

三等台吉多爾濟扎布病故無嗣請以伊近族四等台吉林特固斯承襲

三等台吉卓拉巴圖爾病故無嗣請以伊弟四等台吉根棟喇什承襲

四等台吉巴勒多爾濟病故請以伊長子未授職恩和巴雅爾承襲

四等台吉畢吉爾扎布病故請以伊獨子未授職嘎喇木倉承襲

四等台吉格里克扎木蘇病故請以伊長子未授職浩榮承襲

廣告

●北京電話局廣告

本局各種話機現已用罄綫額已將次佔滿而訂購機器材料尚未運到所有東西南三局目下一律暫行停止裝設容俟機料運到再行次第裝置不誤恐未周知特此登報廣告

●北京元昌五金號新張廣告

電話東局三百七十號

逕啟者本號開設在崇文門內大街新開路口專售各國名廠五金器械油漆雜貨等物凡鐵路礦務以及各類工廠應用材料莫不俱備當茲新張之始存貨既足定價尤廉如蒙時賜惠顧無不格外歡迎也

●修訂法律館刑法草案出版廣告

刑法第二次修正案理由書並附刑度表全兩冊現已出版定價大洋四角欲購此書者可逕向本館庶務處購取特此廣告

●北洋大學招生廣告

本校招考土木工程探礦科冶金科一年級新生三年畢業各一班四年畢業各一班預科一年級新生二班投考預科者北京在高等師範學校定於七月七八兩日報名九十兩日試驗天津在西沽本校定於七月十四十五兩日報名十六十七兩日試驗上海在小東門內高等小學定於七月二十五二十六兩日報名二十八二十九兩日試驗投考本科者須在預科報名時間携帶證書憑照赴報名處面試口試如能及格再於八月十五日在天津本校試驗招考簡章函索即寄此佈

●遺失聲明

今遺失中國銀行元字八百七十號息摺十股一扣特此聲明作廢

蔣敦本堂告白

●律師吳錫寶啟事

本律師事務所現遷移宣武門外前鐵廠門牌五號電話南局四百四十四號住宅及電話仍舊特此通告

五月十八日第二千一百八十八號

●中原金珠首飾商店新幕廣告

敬啟者本店精製美術金銀物品如鑽石鑲嵌手鐲戒指時樣鑲髮夾別針新式表鍊彈簧圖章項鍊表墜金絲眼鏡金銀時表袖扣衣針珍珠簪花各樣掛花全份頭面珍珠髮簪鑽石耳鉗紀念盃鼎翎毛花卉香瓶筵席大餐器具金銀陳設器皿一切玩物以及勳獎紀念各章電火鍍金寶光琉璃精彩細緻以及旅行皮箱皮包陸軍官長士兵騎鞍馬車皮套皮鞋皮鞋等項與眾不同所出物品最宜酬贈之禮閱閣之用購取現成物品定期製造各件均各隨意品類繁多不及詳述本店係夏曆四月十九日初行開幕選料力求精美價值格外克己光顧諸君請試購用便知言之不謬也特此佈告以廣招徠本店開設北京正陽門外香廠路新世界迤西路北電話兩局五五二中原商店謹啟

●京師華商電燈公司廣告

本公司在外洋購定機器至今尙未能到特此聲明數月以內礙難增加用戶本公司極抱歉忱且為維持舊用戶起見不得不爾尙乞諒之特此通告

●國立法政專門學校教師司法部參事余紹宋先生合編新行政法規出版豫告

近日坊間所出法令類書非體例乖舛即蒐輯蕪雜迄無善本官書則卷帙繁重所收多無法規性質之法令而重要官文書反不輯錄又於公布或修正年月多未註明尤不適用本局有鑒於此特請余戴二先生重行編輯計歷半年始行蒞事余先生在國立法政專門學校教授行政法多年戴先生亦夙究研究行政法者其蒐輯之完全與編纂之精當自不待言(其內容具詳本書凡例函索即寄)從前余戴兩先生在司法部編纂司法例規業已風行一時則此書一出必能博社會之歡迎更可預測書准下月內出版計兩厚冊每部定價三元六角購閱十部以上九折五十部以上八折百部以上七折其在五月三十一日以前預先交價定購者每部照定價八折二十部以上七折凡外埠函購每部加郵費三角願購諸君請向本局或下列代售處接洽可也特此廣告

代售處

司法公報發行所
司法部訴訟印紙發售處
公慎書局敬白

●蘇錫延聲明

茲因鄙人長方式三字名章遺失凡持有契據及擔保憑證者務於十日內接洽更換方式新章並查押為憑嗣後如有有章無押契據等項概不發生効力特此聲明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八年一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册定價大洋一元二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角三分新疆郵費七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三角四分東洋二角六分西洋五角二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八年二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四册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二角新疆郵費一元三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六角東洋四角西洋八角特此廣告

●印鑄局編纂職官任免年月表出版廣告

本局編纂職官任免年月表起民國元年訖民國五年其間京外各重要機關職員之任免按年列成表式若網在網極便檢閱誠關心時事者必備之書也紙張精良裝訂華美猶其餘事現經出版定價大洋一元二角外埠加郵費大洋二角

●印鑄局發行課發售京兆古物調查表廣告

是書係內務部編訂按照道屬分縣記載附以說明先從河南省入手編輯其餘各省隨時陸續付印內容極密詳盡無遺洵足資好古者之參考本局重加排印裝成單行本出售定價格外從廉每部大洋六角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二分京兆古物調查表現又出版計一册售大洋三角五分郵費一角書出無多欲購從速特此廣告

五月十八日第一千一百八十號

印鑄局鑄造營業圖記擴充廣告

本局鑄造營業圖記向遠各界歡迎原限金銀銅三種而各界時有以晶玉牙石相屬者愧無以應殊為關點茲從二月一日起特加晶玉牙石四種篆文既細加研求鑄刻亦倍增完美較市肆匠作大有雅俗之別取價從廉格外克己凡欲訂購者請查後附價格表任憑指購皆可承辦特此廣告

印鑄局營業圖記價格表

質別	質	價	鈕	價	鑄	價
金質	質	核時	直鈕三	角	二字以內二元四字以內三元四字以外每字加八角如字數過多面議	
銀質	質	核時	直鈕二	角五	二字以內一元二角四字以內一元八角四字以外每字加四角	
銅質	質	核時	瓦鈕三	角五	二字以內八角四字以內一元二角四字以外每字加三角	
玉質	質	劃照	朱文	每字三	元	
晶質	質	劃照	同上			
牙質	質	價核	每字一	元		
石質	質	價核	每字五	角		

附說

一凡各種圖記自三分以內徑寸以外均照定價加倍

一字體無論秦篆漢印浙皖諸家以及鐘鼎小篆隸楷聽購者指定並不加價

一金銀銅各圖記除直鈕瓦鈕外或另訂別項新式之鈕其價面議

一如有自備金銀銅各質但訂篆刻諸工作者其價面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一第一千一百八十一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一〇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 一 本報按照曆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 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二毛
- 一 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 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 一 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 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 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 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為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布告

教育部布告

公文

呈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擬請改訂

陸軍軍官學校條列文(附條例)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彙核病故

官佐劉忠樸等請照章給卹文(附單)

廣告

奉命 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海軍總長劉冠雄呈請任命林培熙為利捷軍艦艦長陳永欽為海籌軍艦副長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八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海軍總長劉冠雄

大總統令

王柏林晉給四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八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第六十三號

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長夏壽康

據國務總理錢能訓呈准河南督軍兼省長趙倜咨呈洛陽縣知事王松壽疏脫監犯逾限未獲請交付懲戒等語王松壽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八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司法總長 朱 深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五十三號

令國務總理錢能訓

呈請將薦任職任用王澤等分發任用由
呈悉均准如擬分發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八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五十四號

令財政總長龔心湛

呈報通惠實業公司進行狀況及處分部存公債暨將來保息辦法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八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財政總長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五十五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核湖北督軍請將鄂省軍警防守武漢在事出力人員分別給予獎章由呈悉均准如擬給獎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八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五十六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陸軍軍官學校第七期舉行畢業請親臨頒發證書抑或派員代臨由呈悉派賡昌前往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八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佈告

教育部布告第九號

查各省留學官費缺額歷經本部按照選派留學外國學生規程分別派補在案本年留日官費懸缺極少應留補成績特優之自費生及下屆考入特約學校各生所有歐美缺額較多之省分應舉行第一試者計有山東山西河南三省業經本部咨省舉行試驗此外江西浙江江蘇廣東四省或缺額無多或合格免試者頗不乏人應照章酌補毋庸由省舉行第一試凡上列七省之依照規程准免第一試或全部免試之國內學生應於六月一日起親自來部接洽一切爲此佈告仰衆週知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五日

教育總長傅增湘

第十三條 學生隊長稟承教育長督率分隊長擔任全隊學生之訓育并考查操行及內務

第十四條 學生分隊長承隊長之指示分擔學生之訓育幫同馬術技術之教授維持軍紀風紀監視勤惰

第十五條 馬術教員承教育長隊長之指示任全校學生馬術之教育輪管庶務及新馬之調教馬術教員

擇高級資深者一人為主任

第十六條 技術教員承教育長隊長之指示分任全校學生技術之教育并管理技術器具之保存

第十七條 軍需員承校長之命專司軍需物品之領受及出納事宜

第十八條 軍醫員承校長教育長之命專司治療衛生保存藥料等事并教授衛生學

第十九條 獸醫員承校長教育長之命專司馬匹之治療衛生并教授馬學

第二十條 委任文官承校長之命專司校內文件及案檔各事宜

第二十一條 准尉軍士承長官之命分任各本管事宜

畢業
第二十二條 學生全額定為一千五百名分為兩期每期於七月初旬入校分為六隊在校修學扣足二年

第二十三條 學生在修學期內得給與年假暑假但年假不得過一星期暑假不得過二星期

第二十四條 學生不得託故請求退學

第二十五條 學生有犯左列事項之一者應令退學

一平時荒廢學業成績不良者 二紊亂軍紀屢犯校規者 三品行不正無悔改之望者 四帶有病傷

不堪修學者 五考試不及格者

第二十六條 學生犯前條第二第三項之一者除令其退學外須將歷年用過學費及所領物品餉銀一律

追繳犯第一第四第五項之一者倘情有可原准降歸下期修業如必須退學可免繳學費

五月十九日第一千一百八十一號

第二十七條 第二十五條第二十六條之事項發生時由校長據實詳請陸軍部核奪辦理

第二十八條 學生野營演習遇有借用軍隊之處應由校長先期申部轉飭照辦以資歷練

第二十九條 學生每屆畢業由陸軍部組織委員會蒞校考試成績及格者給予畢業證書仍回原師旅見

習但證書應由部呈請 大總統親臨發給

第三十條 由校給與貸與學生之各項物品詳第二表火食由各隊自行辦理其他內務細則另定之

第三十一條 經費除學生仍帶原餉被服糧秣按照第四表向部領用外所有官長薪俸辦公雜費等項為

額支照第三表按月具領其餘修補房屋加增薪水添購器具書籍儀器儲備藥料等項為活支由校長隨

時稟商陸軍部核准辦理

第三十二條 員司薪俸每閱一年由校長考核成績按照第三表擇尤稟請陸軍部遞升一等以升至第一

等薪為止但每次升等之員數不得逾滿限員數二分之一

第三十三條 本條例自公布之日施行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彙核病故官佐劉忠樑等請照章給卹文(附單)

為官佐積勞病故照章核卹事案據甘肅吉林河南江蘇山西奉天江西等省各督軍第七混成旅旅長陸軍講武堂堂長陸軍少將龔維疆本部差遣員李占雲先後咨呈請將積勞病故官兵劉忠樑等四十二員名照章優卹各等因前來本部覆核無異與陸軍平時卹賞簡章第四條之規定相符除士兵十九名由部酌核辦理外所有病故官佐劉忠樑等二十三員理合分別核卹繕單具呈伏乞鑒核施行謹呈八年五月十五日已奉 指令

謹將甘肅吉林河南江蘇山西奉天江西等省暨講武堂及本部病故之各官佐逐一核慶卹金繕具清單呈請鑒核

計開

署甘肅肅州鎮總兵陸軍少將劉忠傑

以上一員核與立功後病故例相符擬請從優晉一級按中將階級照卹賞表第二號給予一次卹金六百五十元

署甘肅秦州鎮總兵正任河州鎮總兵上校銜陸軍步兵中校胡立成

以上一員核與立功後病故例相符擬請從優晉一級按少將階級照卹賞表第二號給予一次卹金六百元

本部差遣員陸軍步兵中校孟廣任

以上一員核與軍營立功後病故例相符擬請從優晉一級按上校階級照卹賞表第二號給予一次卹金五百元

吉林督軍署軍法課一等課員任符怡

以上一員核與辦公勤勞卓著病故例相符擬請從優比照中校階級按卹賞表第二號給予一次卹金四百五十元

河南河務局北岸工程隊長朱明文

以上一員核與辦公勤勞卓著病故例相符擬請從優按少校階級照卹賞表第二號給予一次卹金三百五十元

陸軍第七混成旅步二團第二營幫帶官李鳳恩 左哨哨官陳明亮 混成團騎一營後哨哨官韓金榮

陸軍第六師步二十四團第一營軍需長楊孝澄 陸軍第二師步五團第一營連長陸軍步兵上尉胡桂

林 陸軍第三混成旅第二團一營連長李文增 二營二等軍需劉元英 河南河務局上南支隊長孫

繼業 山西陸軍憲兵第二營第七連連長史殿勳 陸軍講武堂第八隊學員陸軍步兵上尉李光熙

山西陸軍測量局醫官陳新華 甘肅邊防第二營左哨哨官李洪亮

五月十九日第一千一百八十一號

以上十二員核與辦公勤勞卓著病故例相符擬請從優按上尉階級照卹賞表第二號給予一次卹金三百元

寧路要塞司令部軍械長蘇端瑞

以上一員擬請按上尉階級照卹賞表第三號給予一次卹金一百八十元

陸軍第三混成旅第二團一營排長吳松才 趙得儉 三營排長舒子俊 陸軍第七混成旅步兵第一營 餉減員淮沛霖

以上四員核與軍營立功後病故例相符擬請從優按中尉階級照卹賞表第二號給予一次卹金二百五十元

本部候選員易傳芳 吉林陸軍第一師騎一團副馬醫官李邦彥 東三省陸軍測量學校地形主任教員 趙 權 江蘇陸軍第二師步六團三等書記王春普 第七十六混成旅步一百五十一團三等書記童 德明

以上五員擬請按少尉階級照卹賞表第三號給予一次卹金一百二十元

廣告

北京電話局廣告

本局各種話機現已用罄額已將次佔滿而訂購機器材料尙未運到所有東西兩三周目下一律暫行停止裝設容俟機料運到再行次第裝設不誤恐未週知特此登報廣告

北京三元昌五金號新張廣告

逕啟者本號開設在崇文門內大街新開路口出售各國名廠五金器械油漆雜貨等物凡鐵路職務以及各類工廠應用材料莫不俱備當茲新張之始存貨既足定價尤廉如蒙時賜惠顧無不格外歡迎也

北洋大學招生廣告

本校招考土木工科採礦科冶金科一年級新生三年畢業各一班四年畢業各一班預科一年級新生二班投考預科者北京在高等師範學校定於七月七八兩日報名九十兩日試驗天津在西沽本校定於七月十四十五兩日報名十六十七兩日試驗上海在小東門內高等小學定於七月二十五二十六兩日報名二十八二十九兩日試驗投考本科者須在預科報名時間攜帶證書憑照赴報名處面試口試如能及格再於八月十五日在天津本校試驗招考簡章函索即寄此佈

中原金珠首飾商店新幕廣告

敬啟者本店精製美術金銀物品如鑽石鑲嵌手鐲戒指時樣管環髮夾別針新式表鍊彈簧圖章項鍊表墜金絲眼鏡金銀時表袖扣衣針珍珠寶石各樣掛花全份頭面珍珠髮簪鑽石耳鉗紀念孟鼎翎毛花卉壽瓶筵席大餐器具金銀陳設器皿一切玩物以及勳獎紀念各章電火鍍金寶光珐瑯精彩細緻以及旅行皮箱皮包陸軍官長士兵騎鞍馬車皮套皮靴皮鞋等項與眾不同所出物品最宜酬贈之禮閨閣之用購取現成物品定期製造各件均各隨意品類繁多不及詳述本店係夏曆四月十九日初行開幕選料力求精美價值格外克己光顧諸君請試購用便知言之不謬也特此佈告以廣招徠本店開設北京正陽門外香廠路新世界運西路北電話兩局五五二中原商店謹啟

●律師吳錫寶啓事

本律師事務所現遷移宣武門外前鐵廠門牌五號電話南局四百四十四號住宅及電話仍舊特此通告

●京師華商電鏡公司廣告

本公司在外洋購定機器至今尙未能到特此聲明數月以內礙難增加用戶本公司極抱歉忱且爲維持舊用戶起見不得不爾尙乞諒之特此通告

●蘇錫延聲明

茲因鄙人長方式三字名章遺失凡持有契據及擔保憑證者務於十日內接洽更換方式新章並畫押爲憑嗣後如有有章無押契據等項概不發生効力特此聲明

●財政部通告

爲通告事查本部前發袁乃寬君修理公府工程尾款餘欠五萬六千八百二十七元一角四分七釐寬字國庫證券十一紙應於本年五月二十五日到期現因金融關係擬再展期半年准於本年十一月二十五日付款恐未週知特此通告

●北京賽馬會本年春季舉行賽馬大會啟事

日期 陽曆五月二十四日二十五日 兩日即星期六日及星期日 地點 北京西便門外跑馬場 入場券 入場參觀券每張限一人購一日者二元購兩日者三元預售在本會(或臨時在場購取均可) 食品 本會備有午食及各食品 彩票 共備三種現金大彩票每張二元賭馬彩票每張三元此二種係隨附每次賽馬時售票一次另售一種香賓大彩票(CHAMPION SWEEPERS)每張五元此 專車 前門西站除尋常例車照常開行外每日另加專車一次在上午十一點鐘由前門西站開

台吉廠西紳總會內) 或臨時在場購取均可 食品 本會備有午食及各食品 彩票 共備三種現金大彩票每張二元賭馬彩票每張三元此二種係隨附每次賽馬時售票一次另售一種香賓大彩票(CHAMPION SWEEPERS)每張五元此 專車 前門西站除尋常例車照常開行外每日另加專車一次在上午十一點鐘由前門西站開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日星期二第一千一百八十二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政 府 公 報

本報價目

- 一 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 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 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 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二元

如送報未發私月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重要

- 一 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 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 零售每號銀五枚以本局為限
- 一 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減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外交部令

陸軍部令

教育部令

公文

呈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核撥河南

督軍請獎剿匪出力各員文(附單)

海軍總長劉冠雄呈 大總統為海軍官

佐蕭寶珩等已滿服役年限擬請照章進

級文

咨

交通部咨

各部
阿爾泰辦事長官
京兆尹

嗣後經營電氣事

業須呈准立案開辦如有擅自開業者一
經查明即予充公咨行查照並煩轉飭所

公函

屬明白宣示文

大理院復總檢察廳函(統字第九百七十

八號)

大理院復陝西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九

百七十九號)

廣告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海軍總長劉冠雄呈請授常朝幹爲海軍中校陳心蔚江寶谷爲海軍少校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九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海軍總長劉冠雄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五十七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核徐海鎮守使剿匪用款擬請准支由

呈悉准予照支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九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五十八號

令海軍總長劉冠雄

呈請補授海軍官佐實官由

呈悉常朝幹等已有令明發餘均如擬補官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九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海軍總長劉冠雄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五十九號

令平政院院長夏壽康

呈報審理李熒等陳訴縉雲縣知事收回永寧寺田畝籌辦森林苗圃一案不服浙江省長公署之決定依法裁決應予維持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九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六十號

令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

呈代陳烏盟烏喇特前旗扎薩克郡王銜貝勒克什克德勒格爾回旗請發給庫餉車票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交財政交通兩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九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財政總長龔心湛

交通總長曹汝霖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六十一號

令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

呈請以巴拉珠爾等陞補熱河扎什倫佈廟辦事副達喇嘛等缺由
呈悉均准陞補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九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政府公報

五月二十日第一千一百八十二號

部令

外交部令第六十六號

委任金運樞爲本部主事叙七等支第四級俸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六日

外交次長代理部務陳鏞

陸軍部令

軍務司二等科員程恆式另有任用應即開缺所遺之缺著三等科員宋立修升充遞遺之缺著何家瑞補充仍歸軍務司辦事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七日

陸軍總長靳雲鵬

教育部令第四十號

茲修正學生學業成績考查規程第十四條特公布之此令

第十四條 專門以上學校之學年試驗或畢業試驗有二學科以下分數不及丙等者經教員會議之許可得於下學年開始時准其將不及丙等學科重試一次重試仍不能完全及格者應令留級連續留級二次者應令退學

部印

五

政 府 公 報 命 令

五 月 二 十 日 第 一 千 一 百 八 十 二 號

中 華 民 國 八 年 五 月 十 七 日

教 育 次 長 暫 行 代 理 部 務 袁 希 濤

公文

呈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核擬河南督軍請獎剿匪出力各員文(附單)

為擬請補官給章事案准河南督軍趙倜咨稱宏威軍第一路步兵第二營營長林起鵬等勦辦匪黨趙天奇等異常出力請查照核獎等因到部本部復查無異所有辦匪出力之營長林起鵬等擬請分別補官給章以資策勵是否有當理合繕單具文呈請鈞鑒訓示施行謹呈八年五月十四日已奉 指令

計開

連長于振武 鄧世榮

以上二員擬請補授陸軍步兵上尉

書記官張重英 副軍需官劉和濱 連長尙成玉

以上三員擬請給予六等文虎章

海軍總長劉冠雄呈

大總統為海軍官佐蕭寶珩等已滿服役年限擬請照章進級

文(附單)

為海軍官佐已滿服役年限擬請照章進級繕單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查海軍官佐應行進級人員歷經本部彙案呈請在案茲查有本部副官海軍中尉蕭寶珩等五十九員按照修正海軍軍官進級條例第四條均滿服役年限據各該管長官先後加具考語請予進級前來本部覆核均與條例相符擬懇准予進級以示鼓勵理合繕具清單恭呈具陳伏乞鑒核訓示施行謹呈八年五月十五日已奉 指令

計開

本部副官海軍中尉藍 寅 本部科員海軍中尉吳秉成 張哲訓 鄭貞來 王其斌 鄭耀庚 海軍

五月二十日第一千一百八十二號

總司令公署副官海軍中尉陳景蕪 江貞軍艦航海副海軍中尉謝世恩 江貞軍艦槍礮副海軍中尉
 吳同章 楚同軍艦航海副海軍中尉謝為良 楚同軍艦槍礮副海軍中尉沈作人 永績軍艦槍礮副
 海軍中尉趙鎮 福州船政局副官海軍中尉馮鳳形 學員海軍中尉楊占鼈 候補副海軍中尉李
 葆祜 歐濟

以上十六員擬請晉授為海軍上尉

海軍總司令公署課員海軍輪機中尉翁炳貞 江貞軍艦輪機正海軍輪機中尉唐荔生

以上二員擬請晉授為海軍輪機上尉

福州船政局工務員海軍二等造艦官林福臻 福州船政局管理員海軍二等造艦官魏世榮 福州船政

局藝術學校教員海軍二等造艦官陳德湜 福州船政局圖算員海軍二等造艦官林鶴鳴 姚濟川

以上五員擬請晉授為海軍一等造艦官

福州船政局工務員海軍三等造艦官鄭家舉

以上一員擬請晉授為海軍二等造艦官

咨

交通部咨

各部
統
長
官
尹
兆
京

嗣後經營電氣事業須呈准立案開辦如有擅自開業者一經查

明即予充公咨行查照並煩轉飭所屬明白宣示文

為咨行事查民間電氣事業照章應先行呈報本部立案始能開辦近來各處創辦商人先行呈報者固多而
 未經立案擅自開業者亦復不少本部為提倡電業起見除令補呈立案外并不追咎既往以示體恤乃近有
 不肖商人藉口興辦實業利用外債不先報部私自進行因起債務關係橫生糾葛往往釀成交涉損害主權
 本部於事前既無聞知事後有難施補救若不嚴重取締不足以杜流弊茲擬定自本年四月起除已辦未呈
 部立案者應飭令補報外其餘未辦各區當地紳商如創辦電氣事業須呈准本部立案並將訂購電料合同

呈部查核後方許開始進行如有未經呈部立案擅自開辦者一經查出即將該商產業悉數充公以重法令
相應咨行貴省^{都統}辦^省事^長官查照並煩轉飭所屬明白宣示可也除分咨外此咨

中華民國八年四月二十八日

公函

大理院復總檢察廳函(統字第九百七十八號)

逕復者准貴廳函開據浙江高等檢察廳呈稱案准同級審判廳第六三號公函內開案據吳興縣知事快郵代電稱今有原判拘役一月之犯判時無羈押日期判文中故無折抵之語該犯已請求拋棄上訴權送監執行迨執行中呈訴人提起上訴將該犯解省羈押至兩月有餘因呈訴人兩傳不到將上訴撤銷發回第一審照原判執行於此有三說焉甲說案經上訴原判固應至撤銷上訴狀而確定原判文中既未載明將羈押日期准予折抵即應以上訴衙門決定之日為該犯執行起算之期乙說原判雖因上訴而未確定但上訴結果既係撤銷訴狀即回復第一審執行之原狀除應除該犯後之解省羈押日期外祇應補足從前已執行之日數丙說原判既因上訴而未確定不得將從前執行日期為有效惟羈押日期照判例總應作抵況原判時因無羈押日期故未記明折抵尤應准予照算抵銷以免該犯受法外之羈濫三說孰是查無成例可援謹代電請示懸案待辦切懇迅賜指遵等情前來查該縣所述各節乃關於刑之執行應由貴廳核辦不屬本廳職權範圍據電前情除指令外相應函請貴廳查照希即指令該縣祇遵可也等因准此查該縣所述各節究以何說為是因無成例可援未便遽斷理合備文呈請鑒核示遵等情到廳事關法律疑義相應函請解釋見復以便轉飭遵照等因到院本院查刑律第七十九條載明刑期自審判確定之日起算所稱情形被告人在上訴期間內捨棄上訴權而縣知事審理訴訟暫行章程既許原告訴人對於縣判得呈訴不服自非原告訴人亦已聲明不呈訴或經過上訴期間並無不服者不得謂為審判確定即其執行不得謂為合法況原告訴人呈訴不服後縱經控訴審依據各級審判廳試辦章程第七十六條撤銷上訴尚應認為缺席裁判亦須經過一定期間方能確定其刑期仍應自此項裁判確定之日起算至被告人未決期內羈押日數可否准予折抵

應由審判衙門於裁判時參酌所犯情節爲之量定執行衙門不得率准抵銷相應函復貴廳轉飭遵照此復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二日

大理院復陝西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九百七十九號）

逕復者准貴廳函開查刑律第一百八十二條之罪係以意圖他人受刑事處分懲戒處分而爲虛僞之告訴
告發報告爲成立犯罪之要件又貴院統字第五百五十一號復安徽高等審判廳函解釋誣告以原函第三
說爲是查該原函第三說謂無論虛構何種事實欲使人受何種處分總須申告於有管轄權之官吏方生效
力如以刑事案件向純粹行政官誣告及以普通特別各官吏懲戒事件向純粹司法官誣告均不能成誣告
罪是誣告罪之成立除律文規定外又以對於相當之官署爲要件現有某甲與某乙某丙挾有訟嫌乘某丙
嫁女之夕親朋咸集遂起意報復潛赴鎮守使署捏報乙丙等家招集土匪擾害地方請發兵彈壓勦滅鎮守
以其報告情形急迫飭派軍官帶兵二十名同某甲馳往緝捕當日夜半後行抵該村某甲即指丙家爲匪窩
兵甫進院丙家親友人均各驚起疑是土匪搶劫用槍自衛遂致互相轟擊誤斃丙家親友三命當經兵士
拏獲多人帶由鎮署送縣訊辦經縣訊出某甲誣告情事依刑律第一百八十二條將某甲判處二等有期徒刑
六年并褫奪公權全部十年呈送覆判查某甲以招匪擾害等情捏報乙丙與律文意圖他人受刑事處分而
爲虛僞之報告相合固無疑義惟鎮署是否相當官署於此有二說焉第一說謂鎮署乃軍政衙門非受理刑
事衙門甲意圖乙丙受刑事處分而赴鎮署報告按之本罪成立特別要件殊屬欠缺應不成立第二說謂官
署對於所報告之事件有管轄權者即爲相當官署某甲以招匪多人擾害地方等情報告鎮署鎮署係以防
亂保民爲專責對於某甲所報告事件按懲治盜匪法第七條第二款之規定如果屬實則鎮署有逕行審判
之權既能直接管轄即係相當官署况因誣告誤斃多命案情重大當然受法律之制裁二說究以何說爲是
本廳對於此等案件急待解決相應函請迅予解釋以便遵照辦理等因到院本院查鎮守使署依懲治盜匪
法第七條本有查拏審判盜匪之職權某甲與某乙某丙挾有訟嫌乃向鎮守使捏報爲匪不得謂非向相當
官署告發自應成立誣告罪相應函復貴廳查照此復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二日

廣告

北京電話局廣告

本局各種話機現已用罄綫額已將次佔滿而訂購機器材料尚未運到所有東西兩三局目下一律暫行停止裝設容俟機料運到再行次第裝置不誤恐天周知特此登報廣告

北京元昌五金號新張廣告

電話東局三百七十號

逕啟者本號開設在崇文門內大街新開路口專售各國名廠五金器械油漆雜貨等物凡鐵路礦務以及各類工廠應用材料莫不俱備當茲新張之始存貨既足定價尤廉如蒙時賜惠顧無不格外歡迎也

北洋大學招生廣告

本校招考土木工程探礦科冶金科一年級新生三年畢業各一班四年畢業各一班預科一年級新生二班四十五兩日報名十六十七兩日試驗上海在小東門內高等小學定於七月二十五二十六兩日報名二十八二十九兩日試驗投考本科者須在預科報名時間攜帶證書憑照赴報名處面試口試如能及格再於八月十五日在天津本校試驗招考簡章函索即寄此佈

中原金珠首飾商店新幕廣告

敬啟者本店精製美術金銀物品如鑽石鑲嵌手鐲戒指時樣管環髮夾別針新式表鍊彈簧圖章項鍊表墜金絲眼鏡金銀時表袖扣衣針珍珠鑲花各樣掛花全份頭面珍珠髮簪鑽石耳鉗紀念孟鼎翎毛花卉壽瓶筵席大餐器具金銀陳設器皿一切玩物以及勳獎紀念各章電火鍍金寶光法瑯精彩細緻以及旅行皮箱皮包陸軍官長士兵騎鞍馬車皮套皮鞋皮鞋等項與眾不同所出物品最宜酬贈之禮閨閣之用購取現成物品定期製造各件均各隨意品類繁多不及詳述本店係夏曆四月十九日初行開幕選料力求精美價值格外克己光顧諸君請試購用便知言之不謬也特此佈告以廣招徠本號開設北京正陽門外香廠路新豐界迤西路北電話南局五五二中原商店謹啟

五月二十日第一千一百八十二號

● 律師吳錫寶啓事

本律師事務所現遷移宜武門外前鐵廠門牌五號電話南局四百四十四號住宅及電話仍舊特此通告

● 京師華商電燈公司廣告

本公司在外洋購定機器至今尙未能到特此聲明數月以內礙難增加用戶本公司極抱歉忱且爲維持舊用戶起見不得不爾尙乞諒之特此通告

● 蘇錫延聲明

茲因鄙人長方式三字名章遺失凡持有契據及擔保憑證者務於十日內接洽更換方式新章並畫押爲憑嗣後如有有章無押契據等項概不發生効力特此聲明

● 財政部通告

爲通告事查本部前發袁乃寬君修理公府工程尾款餘欠五萬六千八百二十七元一角四分七釐寬字國庫證券十一紙應於本年五月二十五日到期現因金融關係擬再展期半年准於本年十一月二十五日付款恐未週知特此通告

● 北京賽馬會本年春季舉行賽馬大會啟事

日期 陽曆五月二十四日二十五日 兩日即星期六日及星期日 地點 北京西便門外跑馬場 入場券 入場參觀券每張限一人購一日者二元購兩日者三元預售在本會

或隨時在場購取均可 食品 本會備有午食及各食品 彩票 共備三種現金大彩票每張二元賭馬彩票 一次另售一種香賓大彩票 (CHAMPION SWIMMER) 每張五元此 專車 前門西門外每日另加專車一次在上

票可以預購售票處在本會及本地各飯店及各洋行均有代售 票可以預購售票處在本會及本地各飯店及各洋行均有代售 票可以預購售票處在本會及本地各飯店及各洋行均有代售

京師華商電鏡有限公司公告

本公司按照章程例於本年五月一日結帳茲定於六月二十二日(即陰曆五月二十五日星期日)午後一鐘在本公司開股東常會報告一年間營業情形並決議分派贏餘等事查照上年十月二十日臨時股東會議決嗣後股東會應憑股票發給入場券辦法請各股東於開會期前三日(即陽曆六月十九日以前)將股票送交公司以憑填寫入場券隨給暫存股票收據一紙屆開會期驗明持有據者發給入場券於取息時再憑收據取回股票其餘一切請查照本公司章程辦理是荷除專函通知外特此公告

再啟者准京師總商會函稱京兆印花稅分處於公司股東開會之先派員查驗股票有無漏貼印花情事等因請各股東注意務將股票送到公司聽候查驗特此附陳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九日

京師華商電鏡有限公司董事局啟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八年一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册定價大洋一元二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角三分新疆郵費七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二角四分東洋二角六分西洋五角二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八年二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四册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二角新疆郵費一元三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六角東洋四角西洋八角特此廣告

印鑄局佈告

逕啟者本局發行書報自六年十月一日起改收現洋業經通告在案各省函購書報交官商行號匯兌時請註明現洋字樣如由郵局匯寄不收郵印花各票其隨函附有各項鈔票概照市價折現特再佈告

五月二十日第一千一百八十二號

黑龍江省國防籌備處收到各大善士捐款清冊(續第一千一百七十九號)

謙和茂捐洋五元 魁美捐洋十元 人和厚捐洋十元 天義生捐洋五元 義合公捐洋五元 興
 發魁捐助大洋五角 錦豐魁捐助洋五元 德成公捐洋五元 德合新捐助大洋三元 復全長捐洋五元 瑞林祥捐洋五元
 義慶昌捐洋五元 公盛長捐洋五元 錦茂公司捐洋五元 聚義隆捐洋五元 大德源捐洋十元 萬玉長捐洋五元
 晉豐厚捐洋五元 萃豐恆捐洋五元 天合成捐洋五元 福全成捐洋五元 協和盛捐洋五元 三義隆捐洋十元
 廣源興捐洋五元 公和亭捐洋十元 德升昌捐洋十元 永玉和捐洋十元 永聚長捐洋十元 協義恆捐洋十元 天
 吉永捐洋五元 天聚合捐洋五元 楊枝號捐洋三元 允常合捐洋五元 裕承和捐洋五元 公瑞泉捐洋三元 慶和
 公捐洋五元 天德和捐洋五元 萬興美捐洋五元 達誠玉捐洋十元 公合裕捐洋十五元 永泰長捐洋五元 三合
 玉捐洋五元 義和遠捐洋五元 酒盛和捐洋五元 獨順魁捐洋五元 世原永捐洋五元 山成玉捐洋五元 天茂公
 司捐洋五元 義聚順捐洋五元 天合永捐洋二元 興勝和捐洋三元 永源泰捐洋五元 仁合和捐洋五元 義生昌
 捐洋五元 福新光捐助大洋五角
 以上恰克圖都護副使署募集大洋二十六元 洋九百十四元
 江省憲兵營張恩錫先生捐小洋十元 黃震先生捐小洋二元 張金城先生捐小洋一元 王鎮先生捐小洋一元 袁家珍先生捐
 小洋二元 侯家魁先生捐小洋二元 韓玉珠先生捐小洋一元 姜秀嶺先生捐小洋二元 吳義堂先生捐小洋一元 王玉珂先生捐
 小洋一元 李恩續先生捐小洋一元 楊會元先生捐小洋一元 第一連十兵共捐小洋七元 第二連十兵共捐小洋十六元
 以上憲兵營共捐助小洋四十八元
 黑河警備司令部巴司令捐助小洋七十元 司令部全體官佐共捐小洋五十五元 江省第一混成團吳團長捐助小洋三十元 團部全
 體官佐共捐小洋三百四十四元
 以上警備司令部捐助共小洋四百九十九元
 江省測量局全體員司共捐小洋三十元 拜泉縣紳界共捐募江錢二千吊文 商界共捐募江錢二千吊文 學界共捐募江錢二千吊文
 警界共捐募江錢二千吊文 政界共捐募江錢二千吊文
 以上拜泉縣(徵收局)共募集江錢一萬吊文
 江省廣信公司捐助小洋五十元 江省官銀號捐助小洋三十元 江省中國銀行捐助小洋三十元 江省交通銀行捐助小洋三十元
 江省殖邊銀行捐助小洋三十元 益發合捐助小洋十五元 寶豐玉捐助小洋十五元 永裕源捐助小洋三元 裕泰源捐助小洋三元
 廣順成捐助小洋三元 萬和永捐助小洋三元 德順永捐助小洋三元 永玉和捐助小洋三元 永義東捐助小洋三元 同義合捐
 助小洋二元 廣順興捐助小洋三元 長盛興捐助小洋三元 長盛東捐助小洋三元 長盛魁捐助小洋三元 德慶福捐助小洋三元
 三合盛捐助小洋三元 增順興捐助小洋三元 廣順合捐助小洋三元 會遠店捐助小洋三元 瑞發店捐助小洋三元 未完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三第一千一百八十三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版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毫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一元

- 二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二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二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本為限
- 二送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毫五分不送訂者不

如我報夫稅私自加價請各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重要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公文

呈

外交次長代理部務陳鏗呈 大總統日

本政府贈給湖北督軍王占元等勳章應

否准其收受佩帶文

內務總長錢能訓呈 大總統核擬松滬

護軍使請獎滬海道防疫出力人員實職

勳章文(附單)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爲准吉林

省長咨請以關和衷等陞補防禦等缺文

(附單)

山西督軍兼署省長閻錫山呈 大總統

彙報晉省各屬民國七年秋收分數文(

附單)

公函

大理院復總檢察廳函(統字第九百八十

廣告

號)

大理院復山東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九

百八十一號)

大理院復總檢察廳函(統字第九百八十

二號)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據外交部呈稱陝西等省復行種煙外人迭有責問擬請責成各該省軍民長官嚴切查禁等語禁煙一事迭經明令申飭並據各省先後履勘報告淨絕近日上海焚土一案復經特派專員切實辦理原期全國肅清永除積害若如原呈所稱近據報告各省仍復種售煙土且有不肖官吏包庇種煙情事前功隳棄至堪痛惜須知煙禁載在條約中外具瞻各省軍民長官職責既專自應嚴切進行期收實效即在邊遠省分於國家威信所繫亦當一致匡持同力禁絕自此次令行之後務各遵照迭次申令認真查禁悉絕根株倘有官吏包庇疏縱即著分別從嚴懲辦以肅禁令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大總統令

國務院存記胡嗣芬汪世杰馮祖蔭均著分發江蘇交該省長酌量任用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大總統令

任命沈家彝署大理院推事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司法總長 朱 深

大總統令

調任李書勳爲臨清關監督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財政總長 龔心湛

大總統令

調任謝宗華爲揚由關監督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財政總長龔心湛

大總統令

任命宋振綱爲德縣兵工廠總辦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內務總長錢能訓呈請任命王郅爲河南河務局下南分局長許師謙爲上南分局長孟廣瀛爲鄭中分局長周篤成爲中牟分局長姚詩富爲武原分局長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內務總長

大總統令

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呈請任命蘇崇阿爲翁牛特左旗協理勒桑綽克都布爲阿拉善旗

協理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准鑲藍旗滿洲都統巴哈布咨請以富亮陞補印務章京烏什杭阿恆通陞補公中佐領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令

吳葆誼金里仁均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令

胡棠曾給四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六十二號

令國務總理錢能訓

呈核議外交部請獎駐京法國使館三等參贊柏良珂勳章由
呈悉柏良珂准給五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六十三號

令國務總理錢能訓

呈核外交部請獎上海交涉署勤勞昭著人員吳葆誼等勳章由
呈悉吳葆誼等已有令明發餘均如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五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日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六十四號

國務總理錢能訓

令國務總理錢能訓

呈核議四川廣東湖南江西四省經路使請改獎洋員麥克士勳章由
呈悉麥克士准給七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六十五號

令內務總長錢能訓

財政總長龔心湛

呈會核新疆省長呈請析和闐西北境設置縣治一案擬請照准並定名為墨玉縣由
呈悉准其設置即由該部轉行遵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財政總長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六十六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核鑲紅旗滿洲都統請以榮績陞補包衣參領員缺由
呈悉准其陞補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六十七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核鑲紅旗滿洲都統咨請以恩需陞補驍騎校由
呈悉准其陞補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六十八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准鑲紅旗滿洲都統咨請以海泉等承襲世管佐領由
呈悉均准承襲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六十九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准京兆尹咨請以鶴松陞補驍騎校由
呈悉准其陞補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七十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准奉天省長咨請以和純富陞補防禦由

呈悉准其陞補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七十一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核松滬護軍使署七年一月至六月臨時稽查用款擬請准支由

呈悉准其照支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七十二號

令交通總長曹汝霖

呈請將僉事康誥等核叙官等由

呈悉康誥孫百英陳瑞章均准叙列五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交通總長曹汝霖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七十三號

令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

呈土默特右旗扎薩克郡王預保子嗣沁布多爾濟照例授為頭等台吉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七十四號

令新疆省長楊增新

呈揀員文藻署烏什縣知事并仍留簡任原資由
呈悉交內務部查核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公文

呈

外交次長代理部務陳錄呈 大總統日本政府贈給湖北督軍王占元等勳章應否准其收受佩帶文

爲外國政府贈給本國人員勳章應否收受請示事竊准湖北督軍王占元電稱日本政府贈給占元勳一等瑞寶章漢口鎮守使杜錫鈞勳二等旭日重光章前湖北政務廳兼財政廳長何佩瑑二等瑞寶章應否收受請予轉呈等因前來應否准其收受佩帶理合呈請 大總統鑒核示遵謹呈八年五月十七日已奉指令

內務總長錢能訓呈 大總統核擬松滬護軍使請獎滬海道防疫出力人員實職勳

章文(附單)

爲核擬松滬護軍使請獎上年上海辦理防疫出力人員實職勳章仰祈鑒核事竊本部案准松滬護軍使盧永祥咨稱上年蘇省防疫松滬一區當時係另行辦理故上次江蘇請獎防疫案內並未將上海防疫出力人員列入茲特另行開列清單咨部請獎以資鼓勵等因到部查上年江蘇發現疫症傳染迅疾上海距離密邇聲息相通復以輪軌輻輳之故籌防殊形困難當時僑居滬上之各國商民驚懼尤甚文電呼號急於星火經本部撥助經費電由該護軍使設立松滬防疫會遴派員醫認真辦理並聯合中外官紳協力防禦得以弭患無形所有各該在事人員均屬有勞足錄既准該護軍使咨請前來應請准予分別給獎俾資激勵而免向隅除核給部獎各員應由部另案辦理外理合將請獎實職勳章人員開列清單核擬獎等具文呈請鑒核訓示施行謹呈八年五月十七日已奉 指令

謹將核擬松滬護軍使請獎滬海道防疫出力人員開具清單恭呈鑒核

計開

五等文虎章防疫會委員護軍使署一等參謀張毓濡 防疫會委員護軍使署秘書牛 楨 防疫會會計員護軍使署軍需課課長吳恩浩(以上三員原請五等嘉禾章)

以上三員擬請獎給五等嘉禾章

六等嘉禾章防疫會調查員護軍使署一等副官元殿元 六等嘉禾章防疫會董事上海縣商會副會長蔣本炎

以上二員原請晉給五等嘉禾章擬請如擬給獎

七等嘉禾章署理松滬警察廳勤務督察長警正顏玉琛(原請薦任職分發任用) 七等嘉禾章防疫會委員陸軍第十師一等書記官崔家麟(原請六等嘉禾章)

以上二員擬請晉給六等嘉禾章

松滬警察廳第一區警察署署長警正趙維祺 八等嘉禾章二區警察署署長警正杜金釗 第四區警察署署長張運昌 八等嘉禾章第五區警察署署長候補警正王金山

以上四員原請薦任職分發任用擬請獎給七等嘉禾章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為准吉林省長咨請以關和衷等陞補防禦等缺文(附單)

附單

為請補防禦等缺事案准吉林省長郭宗熙咨稱本屬出有防禦等缺將揀定各缺人員銜名咨部查核等因到部茲經核明與歷案陞階均屬相符似應准予陞補理合繕單謹呈八年五月十七日已奉 指令 謹將吉林省長郭宗熙請補防禦等缺銜名繕單恭呈鈞鑒

計開

吉林滿洲正黃旗防禦石柱病故遺缺以五常堡正黃旗驍騎校關和衷陞補

伯都訥正紅旗防禦成喜病故遺缺擬以吉林蒙古鎮黃旗驍騎校祿慶陞補

吉林滿洲鎮紅旗驍騎校翟秀崑陞任遺缺擬以佈爾圖庫邊門總領催強玉瓊陞補

吉林滿洲正紅旗驍騎校春山陞任遺缺擬以吉林漢軍鎮黃旗領催侯荷祿借補

山西督軍兼署省長閻錫山呈 大總統彙報晉省各屬民國七年秋收分數文(附單)

為彙報晉省各屬民國七年秋收分數事案據山西財政廳廳長朱善元呈稱案查前奉財政部飭開以各省題報夏秋收成分數與田賦考成及災蠲均有關係亦應一律照辦等因當經分別咨明各道轉飭各縣遵照在案茲准冀寧河東雁門三道尹將七年分各縣秋收分數先後咨送前來本廳詳加查核計收成九分者黎城榮河兩縣八分餘者陽城等四縣八分者襄陵安澤二縣七分餘者陽曲等一十六縣七分者靈武等三縣六分餘者臨縣等三十一縣六分者安邑等四縣五分餘者解縣等三十七縣五分者壽縣等六縣合計通省秋收分數平均在六分以上理合造具清冊呈請核轉等情據此 錫山覆核無異除分咨內務財政兩部外所有勸報晉省七年各屬秋收分數緣由理合檢同原冊具文呈請鈞鑒施行謹呈八年五月十七日已奉指令

謹將山西省各縣民國七年分秋收分數造具清冊呈請鑒核計開

襄城縣 榮河縣

以上二縣收成九分

陽城縣 榆社縣 聞喜縣 定襄縣

以上四縣收成八分餘

襄陵縣 安澤縣

五月二十一日第一千一百八十三號

以上二縣收成八分

陽曲縣 太原縣 平遙縣 離石縣 壽陽縣 介休縣 長子縣 壺關縣 潞城縣 晉城縣
猗氏縣 新絳縣 臨汾縣 曲沃縣 霍縣 懷仁縣

以上一十六縣收成七分餘

寧武縣 虞鄉縣 趙城縣

以上三縣收成七分

臨縣 孟縣 文水縣 榆次縣 陵川縣 興縣 長治縣 高平縣 平順縣 方山縣
孝義縣 徐溝縣 昔陽縣 襄垣縣 沁縣 太谷縣 屯留縣 武鄉縣 平定縣 平陸縣
永濟縣 絳縣 洪洞縣 浮山縣 翼城縣 代縣 忻縣 右玉縣 天鎮縣 靜樂縣
神池縣

以上三十一縣收成六分餘

安邑縣 夏縣 左雲縣 應縣

以上四縣收成六分

解縣 臨晉縣 稷山縣 河津縣 汾城縣 鄉寧縣 靈石縣 汾西縣 隰縣 蒲縣
永和縣 祁縣 清源縣 交城縣 沁水縣 嵐縣 汾陽縣 遼縣 中陽縣 石樓縣
和順縣 沁源縣 岢嵐縣 大同縣 渾源縣 五台縣 繁峙縣 保德縣 陽高縣 靈邱縣
偏關縣 廣靈縣 平魯縣 五寨縣 山陰縣 河曲縣 朔縣

以上三十七縣收成五分餘

崞縣 芮城縣 萬泉縣 垣曲縣 吉縣 大寧縣

以上六縣收成五分

公函

大理院復總檢察廳函(統字第九百八十號)

逕復者准貴廳函開案據浙江高等檢察廳電稱茲有刑事上訴人因傷害罪不服原審判決聲明上訴兩次傳案不到經控訴審依各級審判廳試辦章程第六十七條決定撤銷上訴未據該上訴人於法定期間內聲明窒礙應否再送覆判現無明文規定應案待決懇請轉院解釋示遵等情到廳事關程序法疑義相應函請解釋示復以便轉令遵照等因到院本院查案經控告並經裁判自無庸再送覆判惟據來函撤銷上訴決定已否合法送達即是否尙准聲明不服殊不明瞭自屬無從懸斷相應函復貴廳轉飭查照可也此復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五日

大理院復山東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九百八十一號)

逕復者准貴廳函開案據長清縣知事吳福森電稱五等有期徒刑已執行月餘又有窒礙可否易科罰金乞電示遵行等情到廳事關法律疑義相應據情函請迅賜解釋以便轉飭遵照至緝公誼等因到院本院查受五等有期徒刑或拘役之宣告者若於執行中發生實有窒礙情形自得依照現行刑事訴訟律草案關於執行編第四百九十四條辦理縣知事兼有檢察審判兩職權並可逕行裁判惟本院統字第二百四十三號解釋併應參照相應函復貴廳轉飭查照此復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六日

大理院復總檢察廳函(統字第九百八十二號)

逕復者准貴廳函開案據浙江第二高等檢察分廳快郵代電稱民國元年間浙省縣知事判決之無期徒刑或一、二等有期徒刑案件而經提法司核准執行者是否仍應送覆判抑可視為合法不無疑義請轉院解釋示遵等情到廳事關程序法疑義相應函請解釋示復以便轉令遵照等因到院本院查縣知事適用刑律判處無期徒刑或一、二等有期徒刑之案在覆判暫行章程施行後該省高等審判廳亦已成立自應照章詳送

五月二十一日第一千一百八十三號

覆判即在該章程施行以前判結或該章程雖經施行而高等審判廳尙未成立提法司既並無核結此項案件權限仍不能認其核准爲合法審結仍應覆判相應函復貴廳轉飭查照此復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七日

廣告

●北京電話局廣告

本局各種話機現已用罄額已將次佔滿而訂購機器材料尚未運到所有東西兩三層一律暫行停止裝設容俟機料運到再行次第裝置不誤恐未周知特此登報廣告

●北京元昌五金號新張廣告

電話東局三百七十號

逕啟者本號開設在崇文門內大街新開路口專售各國名廠五金器械油漆雜貨等物凡鐵路職務以及各類工廠應用材料莫不俱備當茲新張之始存貨既足定價尤廉如蒙時賜惠顧無不格外歡迎也

●北洋大學招生廣告

本校招考土木工科探礦科冶金科一年級新生三年畢業各一班四年畢業各一班預科一年級新生二班投考預科者北京在高等師範學校定於七月七八兩日報名九十兩日試驗天津在西沽本校定於七月十四十五兩日報名十六十七兩日試驗上海在小東門內高等小學定於七月二十五二十六兩日報名二十八二十九兩日試驗投考本科者須在預科報名時間攜帶證書憑照赴報名處面試口試如能及格再於八月十五日在天津本校試驗招考簡章函索即寄此佈

●中原金珠首飾商店新幕廣告

敬啟者本店精製美術金銀物品如鑽石鑲嵌手鐲戒指時樣簪環髮夾別針新式表練彈簧圖章項鍊表墜金絲眼鏡金銀時表袖扣衣針珍珠簪花各樣掛花全份頭面珍珠髮簪鑽石耳鉗紀念盃鼎翎毛花卉壽瓶筵席大餐器具金銀陳設器皿一切玩物以及勳獎紀念各章電火鍍金寶光珐瑯精彩細緻以及旅行皮箱皮包陸軍官長士兵騎鞍馬車皮套皮靴皮鞋等項與眾不同所出物品最宜酬贈之禮閨閣之用購取現成物品定期製造各件均各隨意品類繁多不及詳述本店係夏曆四月十九日初行開幕選料力求精美價值格外克己光顧諸君請試購用便知言之不謬也特此佈告以廣招徠本店開設北京正陽門外香廠路新世舞進西路北電話兩局五五二中原商店謹啟

●律師吳錫寶啓事

本律師事務所現遷移宣武門外前鐵廠門牌五號電話兩局四百四十四號住宅及電話仍舊特此通告

●京師華商電燈公司廣告

本公司在外洋購定機器至今尙未能到特此聲明數月以內礙難增加用戶本公司極抱歉忱且爲維持舊用戶起見不得不爾尙乞諒之特此通告

●蘇錫延聲明

茲因鄙人長方式三字名章遺失凡持有契據及擔保憑證者務於十日內接洽更換方式新章並畫押爲憑嗣後如有有章無押契據等項概不發生効力特此聲明

●財政部通告

爲通告事查本部前發袁乃寬君修理公府工桿尾款餘欠五萬六千八百二十七元一角四分七釐寬字國庫證券十一紙應於本年五月二十五日到期現因金融關係擬再展期半年准於本年十一月二十五日付款恐未週知特此通告

●北京賽馬會本年春季舉行賽馬大會啟事

日期 陽曆五月二十四日二十五日 兩日即星期六日及星期日
地點 北京西便門外跑馬場
入場券 入場參觀券每張限一人購一日者二元購兩日者三元預售在本會

或臨時在場購取均可
食品 本會備有午食及各食品以備參觀者隨意購用
彩票 共備三種現金大彩票每張二元賭馬彩票每張三元此二種係隨附每次賽馬時售票

一次另售一種香賓大彩票 (CHAMPION SWELERS) 每張五元此
專車 前門西站除尋常例車照常開行外每日另加專車一次在上

午十一點鐘由前門西站開

京師華商電燈有限公司公告

本公司按照彙例於本年五月一日結帳茲定於六月二十二日(即陰曆五月二十五日星期日)午後一鐘在本公司開股東常會報告一年間營業情形並決議分派贏餘等事查照上年十月二十日臨時股東會議決嗣後股東會應憑股票發給入場券辦法請各股東於開會期前三日(即陽曆六月十九日以前)將股票送交公司以憑填寫入場券隨給暫存股票收據一紙屆開會期驗明持有收據者發給入場券於取息時再憑收據取回股票其餘一切請查照本公司章程辦理是荷除專函通知外特此公告

再啟者准京師總商會函稱京兆印花稅分處於公報股東開會之先派員查驗股票有無漏貼印花情事等因請各股東注意務將股票送到公司聽候查驗特此附陳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九日
京師華商電燈有限公司董事局啟

遺失存單廣告

本堂前有北京交通銀行所立第七十四號洋文定期存單一紙四維堂拾頭計現洋二千元遺失不見該款本係人單兩認本年五月五日期業經本堂向交通銀行將該存款本利提取清訖所有遺失該項洋文第七十四號存單作廢無論何人拾得均為無效特此聲明
四維堂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八年一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冊定價大洋一元二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角三分新疆郵費七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三角四分東洋二角六分西洋五角二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八年二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四冊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二角新疆郵費一元三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六角東洋四角西洋八角特此廣告

●印鑄局佈告

逕啟者本局發行書報自六年十月一日起改收現洋業經通告在案各省函購書報交官商行號匯兌時請註明現洋字樣如由郵局匯寄不收郵印花各票其隨函附有各項鈔票概照市價折現特再佈告

●印鑄局鑄造科訂定發給勳章時間廣告

凡來局領取勳章者除星期日外每日上午九鐘起至十二鐘止午後自一鐘起至五鐘止請於此一定時間內按章帶費并憑單來局領取本局當有專員接待決不致誤特此廣告

●印鑄局勳章製造所特別廣告

民國成立以來本局發出各項勳章為數甚鉅歷經數年光彩減色在所難免本局勳章製造所現已成立鏡意改良近製各章較前尤為精美茲為便利佩帶勳章人員起見特於所中遴選技術人員督率工人於製造新章之外兼事修理凡有減色舊章及綬帶勳表等件經久晦闇或被污損者如願配換修飾均可交本所承辦應收資料亦格外克己另表列後務請注意特此廣告

印鑄局勳章製造所修理勳章及配換附屬品價格表

勳章位		大勳位	章價	
位	位		修理	配換
五	四	二	見新帶	綬勳表
三	二		錦匣	
位	位	元	元	元
一元五角	二元			

說附	章 禾 嘉					章 禾 嘉 光 寶						
	右表所列修理配換各價一律按照現洋計算此外再有應須修理配換之件其價面議	九	八	七	六		五	四	三	二	一等大綬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等		
五					六	八	一	二	一元五角	二元五角	三元	
角					角	角	元	元	角	元	元	
三		三	四	五		三	三	四	五	角	角	元
二					二					三	四	
角					角					角	角	
一					一	三	一			一	三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黑龍江省國防籌備處收到各大善士捐款清冊(續第一千二百八十二號)

永興源捐助小洋三元 永泉德捐助小洋三元 公成德捐助小洋三元 德利盛捐助小洋三元 天興合捐助小洋三元 順發福捐助小洋三元 興隆源捐助小洋七元 德增永捐助小洋三元 永盛長捐助小洋一元 三合成捐助小洋三元 巨生堂捐助小洋三元 裕厚堂捐助小洋七元 義吉和捐助小洋七元 萬育堂捐助小洋七元 同登齋捐助小洋三元 公興福捐助小洋十元 義合發捐助小洋三元 順和泰捐助小洋三元 文雅軒捐助小洋一元 義和公捐助小洋三元 公興裕捐助小洋十元 廣盛和捐助小洋十元 慶泰福捐助小洋七元 復豐隆捐助小洋三元 天合潤捐助小洋十七元 和順昌捐助小洋三元 義信成捐助小洋七元 興業書局捐助小洋六元 福興永捐助小洋三元 義盛合捐助小洋三元 益泰金店捐助小洋三元 振興長捐助小洋三元 福興發捐助小洋三元 德興書局捐助小洋三元 三盛元捐助小洋三元 益豐恆捐助小洋七元 允昌號捐助小洋七元 天聚合捐助小洋三元 玉合順捐助小洋十元 玉合號捐助小洋三元 會和公捐助小洋三元 和成金捐助小洋三元 振興東捐助小洋三元 全煥祥捐助小洋三元 福聚藥局捐助小洋七元 永發和捐助小洋三元 寶豐慶捐助小洋三元 義和福捐助小洋三元 恒聚興捐助小洋十元 信元慶捐助小洋三元 三合源捐助小洋三元 慶和永捐助小洋十元

以上江省商務會彙集共小洋五元

蘭西縣張紀成知事捐小洋十元 蕭子玉先生捐小洋二元 劉象春先生捐小洋二元 陶怡琴先生捐小洋二元 來夢枕先生捐小洋二元 汪壽卿先生捐小洋二元 陳雲閣先生捐小洋二元 魏繩武先生捐小洋二元 傅恕卿先生捐小洋二元 張守忱先生捐小洋二元 曲瑞亭先生捐小洋二元 羅萬鍾先生捐小洋一元七角七分 董連陞先生捐小洋一元七角七分 王景山先生捐小洋一元七角七分 于春芳先生捐小洋一元七角七分 朱占元先生捐小洋一元七角七分 龐雲青先生捐小洋一元七角七分 劉鴻業先生捐小洋一元七角七分 劉維漢先生捐小洋一元七角七分 馮振選先生捐小洋一元七角七分 王秀先生捐小洋一元 王瑞德先生捐小洋一元 王友文先生捐小洋一元 譚世祿先生捐小洋一元 王惠遠先生捐小洋一元 趙魁甲先生捐小洋一元 孫榮普先生捐小洋一元 真維莊先生捐小洋一元 秦敬亭先生捐小洋一元 馬俊卿先生捐小洋一元 蕭心齋先生捐小洋一元 朱俊亭先生捐小洋七角七分 夏作舟先生捐小洋七角七分 董蓋臣先生捐小洋七角七分 楊阜東先生捐小洋七角七分

以上蘭西縣捐彙共小洋六十元

江省第二混成旅旅長明九旅長捐小洋十元 索秉真先生捐小洋二元 劉作實先生捐小洋二元 崔文禮先生捐小洋一元 梁耀庭先生捐小洋一元 周冠英先生捐小洋一元 任慶山先生捐小洋一元 步兵江顯珍團長捐小洋六元 楊自善先生捐小洋二元 徐鴻麟先生捐小洋一元 徐思誠先生捐小洋一元 許樹棠先生捐小洋一元 劉海亭先生捐小洋四元 牛青山先生捐小洋一元 王純厚先生捐小洋一元 傅冠軍先生捐小洋一元 尤禮才先生捐小洋一元 矯永貴先生捐小洋一元 蕭顯揚先生捐小洋四元 常錫三先生捐小洋一元 袁俊山先生捐小洋一元 楊景春先生捐小洋一元 牛青山先生捐小洋一元 國庚祥先生捐小洋一元 楊世源先生捐小洋四元 楊成利先生捐小洋一元 朱英先生捐小洋一元 陳建勳先生捐小洋一元 未完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四第一千一百八十四號

印 鑄 局 發 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 話 東 局 二 百 零 一 號

政 府 公 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公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請將薦任職任用

王澤等分發任用文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核擬湖北

督軍請將鄂省軍警防守武漢出力人員
分別給予獎章文(附單)

通告

交通部通告三則

廣告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國步多艱民生爲重和平統一實今日救國之要圖本大總統就任以來屢經殫心商洽始有上海會議之舉其間羣言囂雜而政府持以毅力喻以肫誠所期早日觀成稍慰海內喁喁之望近據總代表朱啟鈞等電稱唐紹儀等於十日提出條件八項經正式會議據理否認唐紹儀等即聲明辭職故鈞力陳國家危迫情形敦勸其從容協商未能容納會議已成停頓無從應付進行實負委任之責引咎辭職等語所提條件外則牽涉邦交內則動搖國本法理既多抵觸事實徒益糾紛顯非國人想望統一之同情殊非彼此促進和平之本情除由政府聲明電商撤回條議續開會議外因思滬議成立之初幾經挫折曉音堵口前事未忘既由艱難肇畫而來各有罷勉匡持之責在彼務爲一偏之論罔恤世勢而政府毅力肫誠始終如一斷不欲和平曙光由茲中絕亦不使兵爭慘贖再見國中用以至誠惻怛之意昭示於我國人須知均屬中華本無畛域艱危夙共休戚與同苟一日未底和平則政治無自推行人民益滋耗斁甚或橫流不息坐召淪胥責有攸歸悔將奚及亟望周行羣彥戮力同心振導和平促成統一若一方所持成見終戾重情則輿論自有至公非當局之不能容納若彼此同以國家爲重凡籌慮所及務期於法理有合事實可行則政府自必一秉夙誠力圖幹濟來軫方適泯棼何極凡我國人其共喻斯情勉策厥成焉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一日

大總統令

王揖唐曾授勳二位此令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一日

大總統令

李長泰授為泰威將軍此令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一日

大總統令

任命王懷慶署步軍統領此令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一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

關炯晉給二等大綬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一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令

李厚恩晉給二等嘉禾章張哲培給予三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一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令

楊以來晉給二等嘉禾章王祖縉蔡成詒均給予三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一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令

買買的敏給予二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一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楊飛霞晉給二等文虎章楊慶明晉給三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一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上田統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一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令

茲制定鐵路旗公布之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一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教令第八號

交通總長曹汝霖

(旗式俟後補登)

大總統訓令第六十四號

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長夏壽康

據國務總理錢能訓呈准署理直隸省長曹銳呈稱武強縣知事陳斐然勸災遺漏請付懲戒等語陳斐然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一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七十五號

令國務總理錢能訓

呈核江蘇督軍等請獎給交涉引渡要犯出力人員勳章由呈悉關炳已有令明發張鑑文著傳令嘉獎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一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七十六號

令國務總理錢能訓

呈核議福建省長請獎辦理外交出力人員勳章由

呈悉李厚恩張哲培已有令明發鄭寶年給予八等嘉禾章餘均如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一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七十七號

令國務總理錢能訓

呈核綏遠都統請獎綏區剿匪肅清案內異常出力人員勳章由

呈悉楊以來等已有令明發劉玉琦沈廣聚沈承寬段曾圻劉蔭培李守珊承宗緒余祖年吳鐵陳景陽于霽然白書聯周鴻達畢先潤均著傳令嘉獎李廷樑田霖丁乾一均給予八等嘉禾章餘均如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一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七十八號

令國務總理錢能訓

呈核內務部請獎奉天辦理警察出力人員勳章由
呈悉上田統已有令明發張貴良著傳令嘉獎餘均如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一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七十九號

令國務總理錢能訓

呈核給前四川巡按使黃國瑄郵典由
呈悉黃國瑄應准宣付國史立傳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一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八十號

令國務總理錢能訓

呈彙核司法部請給山東等省已故司法人員黃乃超等一次郵金由

呈悉均准如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一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八十一號

令國務總理錢能訓

呈核議優給已故湖南財政廳長劉淇卹金由
呈悉准如所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一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八十二號

令內務總長錢能訓

呈據籌備國會事務局呈呼倫貝爾衆議院議員擬定本年五月二十七日爲選舉日期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一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八十三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核新疆楊兼省長請獎驅遣俄屬逃民全數回國在事出力人員擬給勳章由
呈悉楊飛霞等已有令明發餘均如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一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陸軍總長 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八十四號

令交通總長曹汝霖

呈因病再懇免職俾資調治由

呈悉該總長夙共艱難深資倚畀據稱奉發舊恙著給假二十日安心調攝暫由次長曾毓雋
代理部務所請辭職之處仍毋庸議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一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五月二十二日第一千一百八十四號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八十五號

交通總長曹汝霖

令交通總長曹汝霖

呈隴秦豫海鐵路續發二千萬伏郎短期債票繕具借款條件請示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一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交通總長曹汝霖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八十七號

令署理直隸省長曹銳

呈報直隸東明濮陽二縣被匪焚劫請將七年未完錢糧一律豁免由
呈悉交內務財政兩部查核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一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龔心湛

財政總長 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八十八號

令海軍總長劉冠雄

呈本部設立航律委員會擬編各省官用輪船航行法規由

呈悉現在航律未經頒定准由該部暫訂官用輪船航行法規以資遵守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一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海軍總長劉冠雄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八十九號

令江蘇督軍李純

江蘇省長齊耀琳

呈已故前政事堂左丞楊士琦振興庶業商民懷惠擬請在蘇建祠立碑據情轉陳由

呈悉交內務部查核辦理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一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內務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九十號

令福建督軍兼署省長李厚基

呈七年十月起至本年三月底止懲治盜匪各案列單彙報由
呈悉交內務陸軍司法三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一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錢能訓

陸軍總長 靳雲鵬

司法總長 宋 深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九十一號

令察哈爾都統田中玉

呈特保運河工程會辦潘復請予擢用由

呈悉潘復著交國務院存記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一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公 文 彙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請將薦任職任用王澤等分發任用文

爲擬請准將薦任職任用王澤等分發任用等語鈞鑒事竊呈稱奉院交直隸省長咨呈薦任職分省任用之陳慶綬現在津海道署供職應請分發直隸任用又准河南督軍咨薦任職分省任用之嚴炳陽隨軍駐紮江西有年於該省地方民情熟悉請分發江西任用田瑞亨久在直隸各縣辦理學務李國樑於京兆直隸服務甚久請分直隸又准江西督軍咨薦任職任用之莊克浚鮑惟鑄王樹本趙萬松蔣家壽劉錫齡王德隆秦廷秀張霖陳璞袁樹筠陳道源諸葛延翰楊式渠等十四員均在贛省現充要職擬請均予分發江西任用各等因到局又據薦任職任用王澤吳爲雨高宗瀚雷斌崔鴻荃陸恩榮袁之菁張慶等呈請分發各等情前來查陳慶綬等各員現經直隸等省長官調用核與呈准限制分發人員辦法尙屬相符嚴炳陽等各員既准稱於江西直隸情形熟悉應予照准王澤於內務行政尙有經驗吳爲雨高宗瀚均係現充交通部所屬機關職員張慶崔鴻荃雷斌陸恩榮袁之菁曾充京兆河南安徽差務王澤等各員業經鈞院先後傳見在案擬請准將薦任職任用之王澤分發內務部任用吳爲雨高宗瀚分發交通部任用張慶分發京兆任用陳慶綬田瑞亨李國樑分發直隸任用崔鴻荃雷斌陸恩榮分發河南任用袁之菁分發安徽任用嚴炳陽莊克浚鮑惟鑄王樹本趙萬松蔣家壽劉錫齡王德隆秦廷秀張霖陳璞袁樹筠陳道源諸葛延翰楊式渠分發江西任用是否有當呈請示遵等情前來理合據情呈請鑒核訓示遵行謹呈八年五月十八日已奉 指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核擬湖北督軍請將鄂省軍警防守武漢出力人員分別給予獎章文(附單)

爲核擬給章事竊准湖北督軍王占元咨開案照本督軍請獎鄂省軍警防守武漢在事出力人員一案所有

五月二十二日第一千一百八十四號

請授實職暨獎勵章各員業經具呈 大總統核示在案此外尚有擬給獎章各員請具履歷簿冊存請查核轉呈如擬給獎等因到部茲經分別詳核所請給獎各員均屬著有成勞擬請給予各等獎章以資鼓勵是
否有當理合繕單具文謹呈八年五月十八日已奉 指令
謹將湖北軍警防守武漢在事出力人員分別核擬獎章繕具清單呈請鈞鑒

計開

副官劉 慶 書記長劉同敬 調查員朱沛澤 分隊長洪兆德 探訪員匡定元 科員吳兆霖 署長劉 松 秦華純 隊長喻有森 區長張得勝 曹銘貴

以上十一員擬請晉給一等金色獎章

督軍署課長魏聯芳 辦事員魏益鑫 二等書記長關 澄 范國襄 軍需長張文懋 稽查官劉石庵
警務處科員姚孝華 陳繼虞 周祖濂 視查員趙乃昌 袁玉昌 程 鐘 陶 甄 朱希生
警佐趙國珺 李宗翰 許 瑣 燕嘉善 董恩濤 胡繼豐 鍾觀蓬 科長徐家璜 陳曾鏡 張
仁鑑 署長楊學時 常 憲 徐煥斗 葉時華 景龍輔 水警總廳科長張宏慶 署長喻化龍
陳有德 大隊長胡效騫 署長唐 蕓 周兆侯 劉炳勝 科員蔣梓植 郭勝得 胡宗藩 王樸
存 朱 棠 楊文漢 蕭映湘 課長吳景忠 吳擇仁 中隊長何建中 張國治 區長鄭樹義
盛占彪 二師書記官陳桂新 書記長孫 栩 軍需長聞恩霖 軍醫長楊振之 書記官宋有慶
書記長朱允德 哨官王殿卿 莊樹隆 龍鳳鳴 警察廳科員胡日垣 謝恩繪 孫威正 段貴庚
張鍾瀚 張朱緒 劉廷枋 賈潤農 所長趙宗濤 水警總廳區長潘 銘 鄧續勳 凌慶雲
張榮貴 李先福 陶秉衡 譚占奎 江樹霖 李鳳林 羅錫炎 吳視明 張松柏 楊榮霖 王
毓章 陳榮奎 王廷芳 鄒 輔 劉炳炎 江全勝 曾振華 謝開榜 陳明生 吳協和 江
生 宜昌銀行行長張惟馨 經理童 怡

以上九十三員擬請給予二等銀色獎章

警察廳警佐張深智 署長劉樹棠 二師排長苗春蘭 軍需長陶 焯 保安分隊長孫起雲 甯潤庠

張玉麟 王煥章 警備第六營哨長陳蔭棠

以上九員擬請晉給二等銀色獎章

督軍署調查員王思漢 安清泉 馬鴻勝 張正泰 張大文 保安隊長何連陞 城守隊長杜運鴻

警察廳署員吳光寅 胡權斌 凌福塗 水警總廳委員陳 謨 督軍署辦事員熊人英 周金國

二師司書生婁伯鈞 掌旗官黎明瑞 排長吳春秀 何心芳 解俊堂 楊計山 警備三營哨長高

慶祥 張維芝 俞經武 李秀峯 司書張秉端 保安分隊長董承恩 屠振鏞 趙學敏 高警華

李振標 警察廳巡官馬慶祥 孔繁緒 馮傑生 董端芬 李繼昌 俞次緣 韓恩元 張 紳

崔理純 趙志普 常蘭生 趙燮璋 謝師源 張熙銘 稽查員唐煥蘭 署員韓金標 探訪員

駱有軒 巡官宋啟祥 常樹森 水警廳分隊長張禮忠 劉潤堂 鄧薇垣 安吉祥 舒蓋華 宋

錦泉 黃鳴森 課員祝裕孚 胡玉成 張鼎新 趙宗培 胡德生 龍舒甲 熊有元 范連陞

歐陽燮 鄒銘恩 鄧樹藩 馬國棟 馬士俊 熊質彬 曾占標 二師司事生孫承厚 司書生丁

樞震 警備八營哨長殷廣義 李金鏞 二營哨長張青峰 七營哨佐李元龍 三營哨佐蔡舉才

六營哨佐杜振邦

以上七十八員擬請給予三等藍色獎章

憲兵營正目王占奎 吳懷瑾 李永禎 馮錫麟 石殿奎 馬奎武 王振聲 郭鴻賓 檀文治 吳

得勝 楊懋德 副目陳鴻恩 宋朝聘 孫得明 孔憲政 甯占熬

以上十六名擬請給予四等白色獎章

政府公報

五月二十二日 第一千一百八十四號

通告

交通部通告

爲通告事四川閬中縣即保寧於本月五日設立電局收發官商各報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五日

交通部通告

爲通告事據醴陵電報局電稱山東陸軍混成第一旅部已由攸縣移駐醴陵有報請逕寄敝局投送等語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九日

交通部通告

爲通告事江西牯嶺夏令報房於本月十五日復設通報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九日

政府公報

五月二十二日第一千一百八十四號

第 143 册 532

廣告

北京電話局廣告

本局各種話機現已用罄額額已將次佔滿而訂購機器材料尚未運到所有東西南三局目下一律暫行停止裝設容俟機料運到再行次第裝置不誤恐未周知特此登報廣告

北京元昌五金號新張廣告

電話東局三百七十號

逕啟者本號開設在崇文門內大街新開路口專售各國名廠五金器械油漆雜貨等物凡鐵路礦務以及各類工廠應用材料莫不俱備當茲新張之始存貨既足定價尤廉如蒙時賜惠顧無不格外歡迎也

北洋大學招生廣告

本校招考土木工科採礦科冶金科一年級新生三年畢業各一班四年畢業各一班預科一年級新生二班投考預科者北京在高等師範學校定於七月七八兩日報名九十兩日試驗天津在西沽本校定於七月十四十五兩日報名十六十七兩日試驗上海在小東門內高等小學定於七月二十五二十六兩日報名二十八二十九兩日試驗投考本科者須在預科報名時間攜帶證書憑照赴報名處面試口試如能及格再於八月十五日在天津本校試驗招考簡章函索即寄此佈

中原金珠首飾商店開幕廣告

敬啟者本店精製美術金銀物品如鑽石鑲嵌手鐲戒指時樣簪環髮夾別針新式表練彈簧圖章項練表墜金絲眼鏡金銀時表袖扣衣針珍珠簪花各樣掛花全份頭面珍珠髮簪鑽石耳鉗紀念孟鼎翎毛花卉壽瓶筵席大餐器具金銀陳設器皿一切玩物以及勳獎紀念各章電火鍍金寶光珐瑯精彩細緻以及旅行皮箱皮包陸軍官長士兵騎鞍馬車皮套皮鞋等項與眾不同所出物品最宜酬贈之禮閨閣之用購取現成物品定期製造各件均各隨意品類繁多不及詳述本店係夏曆四月十九日初行開幕選料力求精美價值格外克己光顧諸君請試購用便知言之不謬也特此佈告以廣招徠本店開設北京正陽門外香廠路新世界迤西路北電話南局五五二中原商店謹啟

●律師吳錫寶啓事

本律師事務所現遷移宣武門外前鐵廠門牌五號電話南局四百四十四號住宅及電話仍舊特此通告

●京師華商電燈公司廣告

本公司在外洋購定機器至今尙未能到特此聲明數月以內礙難增加用戶本公司極抱歉忱且爲維持舊用戶起見不得不爾尙乞諒之特此通告

●蘇錫延聲明

茲因鄙人長方式三字名章遺失凡持有契據及擔保憑證者務於十日內接洽更換方式新章並畫押爲憑嗣後如有有章無押契據等項概不發生効力特此聲明

●財政部通告

爲通告事查本部前發袁乃寬君修理公府工程尾款餘欠五萬六千八百二十七元一角四分七釐寬字國庫證券十一紙應於本年五月二十五日到期現因金融關係擬再展期半年准於本年十一月二十五日付款恐未週知特此通告

●北京賽馬會本年春季舉行賽馬大會啟事日期

原定五月廿四廿五兩日現改爲六月一號二號卽星期日及星期一
地點 北京西便門外跑馬場

入場券 入場參觀券每張限一人購一日者二元購兩日者三元預售在本會(或臨時在場購取均可) 食品 本會備有午食及各食品 彩票 共備三種現金大彩票每張二元賭馬彩票每張三元此二種係隨附每次賽馬時售票

一次另售一種香賓大彩票(CHAMPIONZ WINE)每張五元此 專車 前門西站除尋常例車照常開票可以預購售票處在本會及本地各飯店及各洋行均有代售 行外每日另加專車一次在上

午十一點鐘由前門西站開

京師華商電鑄有限公司公告

本公司按照彙例於本年五月一日結帳茲定於六月二十二日(即陰曆五月二十五日星期日)午後一鐘在本公司開股東常會報告一年間營業情形並決議分派贏餘等事查照上年十月二十日臨時股東會議決嗣後股東會應憑股票發給入場券辦法請各股東於開會期前三日(即陽曆六月十九日以前)將股票送交公司以憑填寫入場券隨給暫存股票收據一紙屆開會期驗明持有收據者發給入場券於取息時再憑收據取回股票其餘一切請查照本公司章程辦理是荷除專函通知外特此公告

再啟者准京師總商會函稱京兆印花稅分處於公司股東開會之先派員查驗股票有無漏貼印花情事等因請各股東注意務將股票送到公司聽候查驗特此附陳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九日

京師華商電鑄有限公司董事局啟

遺失存單廣告

本堂前有北京交通銀行所立第七十四號洋文定期存單一紙四維堂抬頭計現洋二千元遺失不見該款本係人單兩認本年五月五日期業經本堂向交通銀行將該存款本利提取清訖所有遺失該項洋文第七十四號存單作廢無論何人拾得均為無效特此聲明

四維堂

安徽法學社賣書廣告

北京棉花八條第三三號
上海西門金家牌樓第七十七號

新出版檢察制度縣知事兼理司法因檢察無專書每發生職務上之錯誤為高等廳所駁詰友人之曾任縣知事者莫不引以為苦本社應社會上之需要編成是書內容分刑事司法民事法行刑法對外關係四種二册二元 新出版熊批史闕是書上自伏羲下逮金元其所序述每為正史所無如淮陰侯有後梁師成爲東坡出妾之子尤爲異聞書藏宿松熊氏世少傳本熊佐虞先生嘗手鈔一通加以評注史闕足補正史所未備熊批又足補史闕所未備作爲歷史參考書可作爲歷史小說讀亦可三册二元八角 四版法律叢書即熊編京師法律學堂筆記上年法官考試有試題數道爲各種法律書所無而爲是書所獨有故平日於是書研究有素者應試時獲莫大之利益廿二册十二元熊氏判牘三册二元現行刑事法規大全二册二元五角京師地方審判廳判牘彙編四册三元以上均照定價七折

●王印川啟事

啟者鄙人前者加入中原公司商股聯合會原為調和商股公股意見速了訟案維持公司今該會與公股既形決裂與鄙人調和初意相左除函告該會脫離關係外特此聲明

●教育部教育法規彙編出版廣告

教育法規彙編內容分列十類一官制二官規三本部總務四學校通則五普通教育六專門教育七社會教育八教科書九各種會議及展覽會十雜錄自民國元年本部成立之日起至七年十二月止凡各項法令文牘經公布而有效力者靡不備載用鉛字排印成書五百四十餘面裝訂一厚冊定價現銀一元購至十部以上按定價九折五十部以上八折欲購者可逕向本部東首大門內發售前學部印存圖書處購取外省函購當由郵局將書寄上不另加費特此廣告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八年一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冊定價大洋一元二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角三分新疆郵費七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三角四分東洋二角六分西洋五角二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八年二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四冊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二角新疆郵費一元三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三元六角東洋四角西洋八角特此廣告

●印鑄局佈告

逕啟者本局發行書報自六年十月一日起改收現洋業經通告在案各省函購書報交官商行號匯兌時請註明現洋字樣如由郵局匯寄不收郵花印在各票其隨函附有各項鈔票概照市價折現特再佈告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五第一千一百八十五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補登鐵路旗式（教令第八號見二十二日公報）

部令

內務部令二則

公文

呈

海軍總長劉冠雄呈

大總統請補授海

軍官佐實官文（附單）

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呈

大總統請

以巴拉珠爾等陞補熱河扎什倫布廟辦

事副達喇嘛等缺文

平政院院長夏壽康呈

大總統為審理

李榮等陳訴縉雲縣知事收回永寧寺田

畝籌辦森林苗圃一案不服浙江省長公

署之決定依法裁決請予維持文（附裁

決書）

廣告

奉命 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國務院存記胡長年著分發直隸卞鐸孫著分發浙江交各該省長酌量任用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二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陸軍第二十七師步兵第五十四旅旅長張作相另有差委請予免職張作相准免本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二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陸軍總長 靳雲鵬

大總統令

任命蔡平本為陸軍第二十七師步兵第五十四旅旅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二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任命馬金榮為陸軍第十八師步兵第六十九團團長張俊峰為步兵第七十一團團長寇英傑為步兵第七十二團團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二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請任命傅崇倫為陸軍第十八師步兵第六十九團團附周立廷為第一營營長呂玉貴為第三營營長何鴻恩為步兵第七十團團附吳治安為第一營營長徐以廣為第三營營長張連發為步兵第七十一團第二營營長張連發為步兵第七十一團團附

誠熙爲第一營營長李春山爲第二營營長龔鶴齡爲第三營營長史錫三爲礮兵營營長唐慶珊爲步兵第三十五旅少校副官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二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九十二號

令國務總理錢能訓

呈核吉林督軍請獎吉林俘虜收容所在事出力人員勳章由呈悉王嘉澤著傳令嘉獎餘均如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二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九十三號

令國務總理錢能訓

呈核福建省長特保閩海道道尹兼署政務廳廳長王善荃請准予存記由

呈悉王善荃交國務院存記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二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九十四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排長潘仁先延不銷假藉詞逃避擬請褫官通緝由

呈悉潘仁先著即褫奪陸軍職兵少尉原官由部通緝究辦以肅軍紀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二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九十五號

令教育次長暫行代理部務袁希濤

呈報奉令暫行代理部務日期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二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教育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九十六號

令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

呈已故扎薩克親王色凌那木濟勒旺寶之福晉達哩瑪氏病故請照例致祭給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交財政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二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財政總長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九十七號

令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

呈新土爾扈特部落輔國公愛里宰德勒格爾之元配祜魯噶納病故請照例致祭給賻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交財政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二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財政總長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九十八號

令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

呈請以阿布勒坎承襲黑宰部落哈薩克輔國公由

呈悉准其承襲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二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三百九十九號

令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

呈據情請再加給壽昌寺修廟補助費三千元由

呈悉交財政部查核辦理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二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財政總長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號

令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

呈郡王敏珠爾多爾濟之母病故請照例致祭給賻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交財政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二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財政總長龔心湛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一號

令總檢察廳檢察長汪燦芝

呈覆遵令監視焚燬煙土情形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二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二號

令京師軍警督察長馬龍標

呈報焚燬煙土情形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二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三號

令江蘇省長齊耀琳

呈報徐海道遺尹段母忌繼續任事日期並感激下忱據情轉呈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二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補登鐵路旗式(教令第八號見二十二日公報)



旗用白地藍花兩面一律

尺寸暫不限定但須用縱

四橫六之長方形

政 府 公 報

五 月 二 十 三 日 第 一 千 一 百 八 十 五 號

部令

內務部令第二十九號

熙魁調部派職方司辦事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二日

內務總長錢能訓

內務部令第三十號

分發本部薦任職白崇仁派在禮俗司行走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日

內務總長錢能訓

政府公報

五月二十三日第一千一百八十五號

第 143 册 550

公 文

呈

海軍總長劉冠雄呈

大總統請補授海軍官佐實官文(附單)

為擬請補授海軍官佐轉軍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查應補海軍官佐人員歷經本部彙案呈請在案茲查有第一艦隊司令處軍需員陳心蔚等十六員或卒業海軍學校或供職尙屬勤勞擬懇准予補官以示鼓勵又查有海軍造械中監常朝幹一員原係海軍航海科畢業海軍少尉陳君濤等三員曾在軍需學校畢業擬請分別改官以重所學理合擬具官階恭呈具陳伏乞鑒核訓示施行謹呈八年五月十九日已奉 指令
謹將擬請補授暨改授海軍官佐人員繕單恭呈鑒核
計開

計開

本部科員鄭寶芸 嚴以瀛 吳龍圖 林繼善

以上四員擬請授為海軍一等軍需官

福州海軍飛潛學校副教官李誦猷

以上一員擬請授為海軍中尉

福州船政局工務員沈觀宜 福州船政局藝術學校教員陳大咸 校對員吳德潛 圖算所教員陳光章

圖算所圖算員陳伯鋒

以上五員擬請授為海軍二等造艦官

本部辦事員吳 堃 居 震 薛福年

以上三員擬請授為海軍二等軍需官

本部差遣員林 偉

以上一員擬請授為海軍三等軍需官

本部科員海軍少尉陳君濤

以上一員擬請改授為海軍二等軍需官

本部科員海軍少尉葉可松 本部候補員海軍少尉蕭翊新

以上二員擬請改授為海軍三等軍需官

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呈 大總統請以巴拉珠爾等陞補熱河扎什倫布廟辦事

副達喇嘛等缺文

為核補喇嘛員缺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據喇嘛印務處呈稱查熱河扎什倫布廟辦事副達喇嘛呢瑪林沁病故遺缺據熱河署印達喇嘛擬以普善寺辦事蘇拉喇嘛巴拉珠爾升補其遞遺之缺擬以年陳之佈達拉喇得木奇烏勒吉巴士升補保送到印均經本印考驗應請核補等情並開叙履歷加具考語呈報前來本院核與例案相符理合呈請准以該辦事蘇拉喇嘛巴拉珠爾升補熱河扎什倫布廟辦事副達喇嘛該得木奇烏勒吉巴士升補熱河普善寺辦事蘇拉喇嘛以重疆守伏乞鈞鑒施行謹呈八年五月十九日已奉 指令

平政院院長夏壽康呈 大總統為審理李熒等陳訴縉雲縣知事收回永寧寺田畝

籌辦森林苗圃一案不服浙江省長公署之決定依法裁決請予維持文(附裁決書)

為審理行政訴訟依法裁決仰祈鑒核事據李熒等陳訴為縉雲縣知事收回永寧寺田畝籌辦森林苗圃不服浙江省長公署之決定一案經本院第三庭依法審理並依行政訴訟法第二十三條之規定就書狀裁決書所具理由浙江省長公署之決定並無違法應予維持除將裁決書分交原被告外所有審理及裁決各緣由理合隨同裁決書呈報 大總統鑒核備案謹呈八年五月十九日已奉 指令

原告

平政院裁決書第五號

李 熒年四十三歲浙江縉雲縣人

丁益盛年六十六歲浙江縉雲縣人

應震如年二十三歲浙江縉雲縣人

被告

浙江省長公署

右原告為縉雲縣知事收回永寧寺田畝籌辦森林苗圃一案對於浙江省長公署之決定不服提起行政訴訟經本院第三庭就書狀依法審理判決如左

主文

浙江省長公署之決定維持之

事實

民國四年十二月浙江縉雲縣奉省令籌設森林苗圃查有已廢永寧寺田產多畝由寺僧典押散在民間糧册仍載永寧寺戶當由該縣知事詳准給價收回籌辦苗圃先據施丙林等十餘戶具結願歸公用嗣經該知事出示諭禁耕種旋有各戶聲稱是項田畝前由寺僧出典民間輾轉承售執有契據該知事傳令各戶將契據檢呈李熒等不服向省公署訴願六年九月奉到決定書維持縣知事之處分乃於七年一月提起行政訴訟到院初因陳訴逾期當經批駁續據聲明故障准予受理查行被告官署提出答辯書調取原卷並由原被告以書狀為相互之答辯又查關於該縣習慣一節各執一詞當經函託浙江高等審判廳查明回復茲將原被告迭次訴辯要旨分述如左

原告陳訴要旨
(一)永寧寺田產由寺僧募化而來本屬私人財產與內務部咨復安徽省長文稱宗教產業本屬私人財產之一種(載民國六年十二月四日政府公報)正相吻合前由該寺僧自行典賣自道咸以來業主既經

更迭民等承買之時早已屬於他人管業主權非復永寧寺所有

(二)民等承買之後已經違章稅契照畝納糧直接由縣署徵收其未經過戶者實因該寺被燬寺僧四散無人推付而稽雲慣例產經幾主尙未過戶者不知凡幾且不動產主權之變易一般通例咸以契約成立買賣轉移時爲根據若以糧未過戶即認爲所有權尙未轉移不但不知習慣實違反買賣當事人之本意(三)查清理不動產典當辦法典賣不動產在三十年以前並未註明回贖字樣亦無佐證可以證明者以絕產論又典產經過六十年不論有無加典或續典情事概作絕產論永寧寺田產典賣久已經過六十年回贖尙不能何得遽行轉撥

(四)按籌辦苗圃章程以國有荒山及無主之地始可撥用民等買有永寧寺田畝即爲該田之主不得謂爲無主之業雖土地收用法規定國家因謀公共利益而設之事業於必要時得收買或租用土地然必地方長官對於土地所有者先爲協議權利轉移之價格並組織評價會議定之近來生齒日繁土地價格隨之增長若照原價收回於時價相差已半乃縣知事僅以一人意見酌給半價非損失人民權利而何等語被告答辯要旨

(一)各省寺廟財產本不盡屬公有內務部咨復安徽省長文係限於與民法有關係者而言現行管理寺廟條例公有私有之區別尙未明定永寧寺田畝即如所稱由寺僧募化而來既非私家獨力募化非一人捐資購置應爲地方公產毫無疑義寺產所有權屬於該寺並非寺僧個人所有何能自由出賣該訴訟人不知管理寺廟條例定有寺廟財產不得抵押或處分之條又誤認寺僧募化之田產爲寺僧個人私有之田產

(二)明知其爲寺產而買受與人民互相買賣絕對不同且人民買賣田房契紙前清即有稅契過戶之手續現行驗契章程規定尤嚴該民買得寺產久未過戶投驗當然不能認爲完全移轉故原決定以該民等向寺僧買受認爲私相授受久未過戶認爲不敢過戶至稱稽雲習慣既非法律所許自不得援爲口實

(三)不動產取得時效一層該縣知事前具答辯書內已經辯明(卷查原答辯書內稱查管有永寧寺田產各戶其所執典契以數年或十數年二三十年內者爲大多數其在六十年以上者甚少)而管理寺廟條例第十三條之規定荒廢寺廟財產該管地方官詳請該管長官核准後固有處分之權永寧寺田產糧戶尙未移轉該縣知事照糧清理撥充公益係按條例處分並無不合

(四)土地收用法所稱土地係指所有權完全者而言該民等買受寺產當然不能適用該縣對於廢寺田產清理收回仍准給還原價半數已屬格外體恤無所用其協議等語

理由

依據上述事實收回寺產是否合法應以是否公產爲先決問題查寺產之性質何者爲公何者爲私管理寺廟條例既未明定即內務部咨復安徽省長文亦稱俟修改條例時再行詳加區別則關於寺產公有私有之認定既無法令可資依據該管官廳應有自由裁量之權本案省公署決定認爲地方公產其答辯書所具理由則以原告所稱該寺產由寺僧募化而來爲根據自不得謂其臆斷此項寺田既爲公產即非寺僧私人所有而承受是產及輾轉承典承買者法律上應視爲瑕疵行爲因此推斷該民等於寺田考其由來既非合法買受其未經過戶無論有無習慣當然不成問題而不准贖回之時效亦屬無從取得至於土地收用法係指所有權完全者而言非本案所能援用是原告所持各項理由根本上不能成立按管理寺廟條例第十三條凡寺廟久經荒廢無僧道住守者其財產由該管地方官詳請該管長官核准處分之則該知事以公有之寺產撥充苗圃之用其處分自屬適法省公署決定亦應維持惟寺產出典民間事隔多年土地價格今昔懸殊現由官廳收回既准其法外體恤自應參酌該地情形安定給價辦法庶幾公私交利情法兩平爰依行政訴訟法第二十三條就審狀裁決如主文

第三庭庭長盧 錫剛

第三庭評事楊彥潔

五月二十三日第一千一百八十五號

第三庭評 事李 樂國

第三庭評 事范熙玉國

第三庭評 事徐承錦國

第三庭書記官張葆華國

廣告

北京電話局廣告

本局各種話機現已用罄額已將次估滿而訂購機器材料尚未運到所有東西兩路電話一律停止裝設容俟機料運到再行次第裝置不誤恐未周知特此登報廣告

北京元昌五金號新張廣告

電話東局三百七十號

逕啟者本號開設在崇文門內大街新開路口專售各國名廠五金器械油漆雜貨等物凡鐵路礦務以及各類工廠應用材料莫不俱備當茲新張之始存貨既足定價尤廉如蒙時賜惠顧無不格外歡迎也

北洋大學招生廣告

本校招考土木工科採礦科冶金科一年級新生三年畢業各一班四年畢業各一班預科一年級新生二班投考預科者北京在高等師範學校定於七月七八兩日報名九十兩日試驗天津在西沽本校定於七月十四十五兩日報名十六十七兩日試驗上海在小東門內高等小學定於七月二十五二十六兩日報名二十八二十九兩日試驗投考本科者須在預科報名時間攜帶證書憑照赴報名處面試口試如能及格再於八月十五日在天津本校試驗招考簡章函索即寄此佈

中原金珠首飾商店新幕廣告

敬啟者本店精製美術金銀物品如鑽石鑲嵌手鐲戒指時樣管環髮夾別針新式表練彈簧圖章項鍊表墜金絲眼鏡金銀時表袖扣衣針珍珠簪花各樣掛花全份頭面珍珠髮簪鑽石耳鉗紀念盃鼎翎毛花卉壽瓶筵席大餐器具金銀陳設器皿一切玩物以及勳獎紀念各章電火鍍金寶光珐瑯精彩細緻以及旅行皮箱皮包陸軍官長士兵騎鞍馬車皮套皮鞋靴皮鞋等項與眾不同所出物品最宜酬贈之禮閨閣之用購取現成物品定期製造各件均各隨意品類繁多不及詳述本店係夏曆四月十九日初行開幕選料力求精美價值格外克己光顧諸君請試購用便知言之不謬也特此佈告以廣招徠本店開設北京正陽門外香廠路新世界迤西路北電話兩局五五二中原商店謹啟

●律師吳錫寶啓事

本律師事務所現遷移宣武門外前鐵廠門牌五號電話南局四百四十四號住宅及電話仍舊特此通告

●京師華商電鏡公司廣告

本公司在外洋購定機器至今尙未能到特此聲明數月以內礙難增加用戶本公司極抱歉忱且爲維持舊用戶起見不得不爾尙乞諒之特此通告

●王印川啓事

啟者鄙人前者加入中原公司商股聯合會原爲調和商股公股意見速了訟案維持公司今該會與公股既形決裂與鄙人調和初意相左除函告該會脫離關係外特此聲明

●財政部通告

爲通告事查本部前發袁乃寬君修理公府工程尾款餘欠五萬六千八百二十七元一角四分七釐寬字國庫證券十一紙應於本年五月二十五日到期現因金融關係擬再展期半年准於本年十一月二十五日付款恐未週知特此通告

●京師華商電鏡有限公司公告

本公司按照彙例於本年五月一日結帳茲定於六月二十二日(即陰曆五月二十五日星期日)午後一鐘在本公司開股東常會報告一年間營業情形並決議分派贏餘等事查照上年十月二十日臨時股東會議決嗣後股東會應憑股票發給入場券辦法請各股東於開會期前三日(即陰曆六月十九日)以前將股票送交公司以憑填寫入場券隨給暫存股票收據一紙屆開會期驗明持有收據者發給入場券於取息時再憑收據取回股票其餘一切請查照本公司章程辦理是荷除專函通知外特此公告

再啟者准京師總商會函稱京兆印花稅分處於公司股東開會之先派員查驗股票有無漏貼印花情事等因請各股東注意務將股票送到公司聽候查驗特此附陳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九日

京師華商電鏡有限公司董事局啟

北京賽馬會本年春季舉行賽馬大會啟事日期

原定五月廿四廿五兩日現改為六月一號二號即星期日及星期一
 地點 北京西便門外跑馬場
 入場券 入場參觀券每張限一人購一元預售在本會或臨時在場購取均可
 食品 本會備有午食及各食品以備參觀者隨意購用
 彩票 共備三種現金大彩票每張二元賭馬彩票每張三元此二種係隨附每次賽馬時售票一次另售一種香賓大彩票(CHAMPION SWEEPSTAKES)每張五元此專車前門西站除尋常例車照常開行外每日另加專車一次在上午十一點鐘由前門西站開

遺失存單廣告

本堂前有北京交通銀行所立第七十四號洋文定期存單一紙四維堂拾頭計現洋二千元遺失不見該款本係人單兩認本年五月五日期業經本堂向交通銀行將該存款本利提取清訖所有遺失該項洋文第七十四號存單作廢無論何人拾得均為無效特此聲明
 四維堂

教育部教育法規彙編出版廣告

教育法規彙編內容分列十類一官制二官規三本部總務四學校通則五普通教育六專門教育七社會教育八教科書九各種會議及展覽會十雜錄自民國元年本部成立之日起至七年十二月止凡各項法令文牘經公布而有效力者靡不備載用鉛字排印成書五百四十餘面裝訂一厚册定價現銀一元購至十部以上按定價九折五十部以上八折欲購者可逕向本部東首大門內發售前學部印存圖書處購取外省匯款函購當由郵局將書寄上不另加費特此廣告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八年一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册定價大洋一元二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角三分新疆郵費七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三角四分東洋二角六分西洋五角二分特此廣告

黑龍江省國防籌備處收到各大善士捐款清冊(續第一千一百八十三號)

張甲輝先生捐小洋一元 張慶本先生捐小洋一元 騎兵團胡永奎團長捐小洋六元 張汝賢先生捐小洋二元 張慶堂先生捐小洋二元
 二元 陳鳳林先生捐小洋一元 劉靜庵先生捐小洋一元 徐 權先生捐小洋一元 趙鼎激先生捐小洋一元 索景清先生捐小洋一元
 四元 烏長林先生捐小洋一元 蓋成山先生捐小洋一元 趙寅卿先生捐小洋一元 孫景芳先生捐小洋一元 郭連奎先生捐小洋一元
 一元 趙志誠先生捐小洋四元 張鴻遠先生捐小洋一元 胡顯廷先生捐小洋一元 馬 魁先生捐小洋一元 董連堯先生捐小洋一元
 一元 徐振林先生捐小洋一元 車連惠先生捐小洋一元

以上江省第二混成旅共捐助小洋八十九元

江省騎兵第一旅袁慶旅長捐大洋十二元 孫連山先生捐大洋四元 孫岱廉先生捐大洋二元 文 璞先生捐大洋一元 李樹榮
 先生捐大洋二元 于慎言先生捐大洋二元 王之鄰先生捐大洋二元 劉宗堯先生捐大洋八元 齊樹棟先生捐大洋五元 于長富
 先生捐大洋四元 倪元亥先生捐大洋二元 吳和濟先生捐大洋二元 張執清先生捐大洋二元 張九萬先生捐大洋二元 定 安
 先生捐大洋二元 谷秀芳先生捐大洋一元 徐克宣先生捐大洋一元 胡瑞昌先生捐大洋二元 劉茂青先生捐大洋一元 李雲峯
 先生捐大洋一元 卜雲鵬先生捐大洋二元 牟殿英先生捐大洋一元 宗振超先生捐大洋一元 陳海勝先生捐大洋二元 趙連聰
 先生捐大洋一元 鄒錫衡先生捐大洋一元 王喜慶先生捐大洋二元 吳喜山先生捐大洋一元 鍾祥順先生捐大洋一元 于琛激
 先生捐大洋八元 尚 志先生捐大洋五元 王鳳墀先生捐大洋四元 福 祥先生捐大洋二元 唐春信先生捐大洋二元 甯 恩
 先生捐大洋二元 金寶助先生捐大洋二元 成繼富先生捐大洋二元 李 福先生捐大洋二元 馮裕潤先生捐大洋一元 楊 孝
 先生捐大洋一元 楊書潤先生捐大洋一元 翟 剛先生捐大洋一元 吳世榮先生捐大洋二元 周振東先生捐大洋二元 趙英麟
 先生捐大洋二元 王魁英先生捐大洋一元 顧萬良先生捐大洋一元 劉 樹先生捐大洋一元 貴 山先生捐大洋六元 劉自修
 先生捐大洋一元 白嗣恩先生捐大洋二元 杜德治先生捐大洋一元 張家翰先生捐大洋一元 李永勳先生捐大洋二元 陳清元
 先生捐大洋二元 春 升先生捐大洋一元 張樹森先生捐大洋一元 周煥章先生捐大洋一元 韓剛範先生捐大洋二元 邱福祿
 先生捐大洋一元 關德慶先生捐大洋一元 王鳳山先生捐大洋二元 周煥章先生捐大洋一元 劉文漢先生捐大洋一元 王德順
 先生捐大洋一元 關振山先生捐大洋一元 關裕普先生捐大洋六元 文 富先生捐大洋二元 史鴻儒先生捐大洋一元 王國棟
 先生捐大洋一元 彭汝瀛先生捐大洋一元 陳慶餘先生捐大洋二元 趙德財先生捐大洋二元 高子成先生捐大洋一元 楊森林
 先生捐大洋二元 高松亭先生捐大洋一元 郭起順先生捐大洋一元 趙德財先生捐大洋二元 李魁漢先生捐大洋一元 關漢海
 先生捐大洋一元 張德海先生捐大洋二元 李玉山先生捐大洋一元 文 治先生捐大洋一元 張祖黃先生捐大洋一元

以上江省騎兵第一旅捐助共大洋一百七十八元

江省軍警督察處韓殿臣先生捐大洋十五元 路允升先生捐大洋二元 王汝鈞先生捐大洋一元 吳樹森先生捐大洋一元 未完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六第一千一百八十六號

印 鑄 局 發 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政 府 公 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版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定購一年者收回大洋十八元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定購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本為限
 - 一定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 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 如蒙諸君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重要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教育部訓令

布告

大理院布告

公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議外交部請獎

上海交涉署勤勞昭著人員吳葆誼等勳

章文

內務部呈 財政總長呈

大總統會核新疆省

長呈請析和闐西北境設置縣治一案擬

請照准並定名為墨玉縣文

咨

教育部咨各省區刷錄南京高等師範學校

招生簡章請查照所訂辦法如額考送文

批示

國務院批

通告

參議院議事日程

署步軍統領王懷慶就職日期通告

廣告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內務總長錢能訓呈准黑龍江省長鮑貴卿咨請任命甘景標試署黑龍江黑河警察廳警正
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三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大總統令

茲制定審理無約國人民民刑事訴訟章程公布之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三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外交總長
司法總長 朱 深

教令第九號

審理無約國人民刑事訴訟章程

第一條 關於無約國人民刑事訴訟依本章程審理之

第二條 第一條訴訟案件第一審除刑事訴訟律草案第六條第三款第四款所稱各罪外

由地方審判廳或都統署審判處附設之地方庭管轄之無地方廳庭各處由該管地方官將案件移送於附近之地方廳庭審理其邊遠地方不能移送者由該管地方官隨時呈報

司法部核辦

第三條 第一條訴訟案件內應行管收及刑事執行監禁之無約國人民均分別收入新監

其無新監各處得以適宜之房屋代之

第四條 關於審理程序本章程無明文者適用民刑訴訟律呈准各節及其他法令之規定

第五條 本章程如有應行修改之處由司法總長呈請 大總統以教令行之

第六條 本章程自公布日施行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四號

令內務總長錢能訓

呈核江蘇淮陰縣警察局長朱寶善積勞病故請援例給卹由

呈悉准如所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三日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五號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令海軍總長劉冠雄

呈報建造測量船價目附呈圖說請鑒核備案由
呈悉交國務院財政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三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財政總長 龔心湛

海軍總長 劉冠雄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六號

令兼署福建省長李厚基

呈分發福建任用知事暨薦任職並暫留本省供職薦任職到省一年期滿照章甄別由
呈悉交內務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三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七號

令兼署福建省長李厚基

呈彙報本年四月分委用各縣知事繕單呈鑒由
呈悉交內務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三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部 令

教育部訓令第二二一號

令各省教育廳

據南京高等師範學校呈稱本校本年六月有國文部理化部本科各一班工藝專修科一班同時修業期滿前經呈明核准屆時考試畢業至新學年開始應續招考新生爲從學校設備及社會需要各方計畫擬改國文部爲國文史地部改理化部爲數學理化部各招新生一班工藝專修科亦續招一班此外上年招有教育專修科一班擬再添招一班共計新學年定招新生四班定額共計一百二十五人茲特擬訂招考簡章應先呈明鈞部懇請鑒核示遵並准咨行各省區查照屆時除由本校直接招考錄取定額四分之一外在各省區應即按照簡章所訂考試辦法如額考送學生依期到校覆試以宏造就等情到部查該校此次招考新生四班並改國文理化二部辦法係爲圖教科之聯絡應社會之需要起見事屬可行除照准外合亟將原擬招考簡章刷錄一分令行該廳按照簡章所訂辦法如額考送學生依期到校覆試仰即遵照此令

附招考簡章一分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一日

教育次長代理部務袁希濤

南京高等師範學校續考學生簡章

- 一 學科及學額 本校現招國文史地部一班三十五人數學理化部一班三十人教育專修科一班三十五人工藝專修科一班二十五人
- 二 修業期限 各部各科均四年畢業

五月二十四日第一千一百八十六號

三入學資格 具有完全師範或中學及同等程度之學校畢業身體堅強品行端正而有志於教育者惟教育專修科生除上列資格外須在教育界任教育事業有一年以上之經驗應由服務之機關備具證明書
四入學試驗 考生無論投考何科除受口試（臨時發題十五分鐘預備五分鐘口演在各省區考送者可於覆試時受口試）及體格檢查外於國文英文歷史地理數學博物物理化學各科目均須受試驗投考教育科者並須加試教育經驗一門各科目之標準範圍及各部各科注重之科目如左

國文 考生須文理清順能作論說四五百字以上
英文 考生須具能力如左

(一) 默寫 於三十分鐘內能默寫簡易文章二百字左右
(二) 作文 於一點鐘內能作短篇文約一百五十字

(三) 繙譯 於一點鐘內能將百字左右之短篇英文譯成漢文

歷史 以張相文之中學歷史教科書（中華書局）或趙玉森之本國史（商務印書館）傅運森之西洋史（商務印書館）之程度為標準其範圍如左

(一) 古代文明之進化 (二) 近世國勢之變遷 (三) 古今名人之言行 (四) 教育實業美術之盛衰

地理 以姚明輝張國維之中學新地理（中國圖書公司）李廷翰之中學地理教科書（中華書局）或謝觀之本國地理外國地理（商務印書館）之程度為標準其範圍如左

(一) 人類文明之關係 (二) 水陸交通之變遷 (三) 中外立國之特點 (四) 中外風俗之同異 (五) 疆域沿革之原因 (六) 軍事重要之形勢

數學（甲）代數以溫德華士代數學秦汾秦沅之代數學（一書同為商務印書館出版）查理期蜜小代

數學(科學會編譯部)或趙秉良之中學代數教科書(中華書局)之程度為標準其範圍如左
 (一)含二箇或二箇以上未知數之同局一次方程及其應用問題(二)生數(三)命分(四)二次方程(五)含有二未知數之同局二次方程及其應用問題(六)二項例(七)對數
 (乙)幾何以溫德華士幾何學(商務印書館)或王永貞胡樹楷之幾何教本(中華書局)之程度為標準其範圍如左

(一)比例(二)相似多邊形例題作圖題(三)多邊形之面積(四)多邊形之比較例題作圖題
 (五)有法多邊形圓扇形及弓形之面積各種有法多邊形之作法
 (丙)平面三角以溫氏平面三角學(商務印書館)或王祖訓之三角法教本(中華書局)之程度為標準其範圍如左

博物

(一)直三角形之解法(二)三角函數之關係(三)特別角之三角函數(四)二角之和及二角之差之正弦及餘弦公式(五)倍角及半角函數之公式(六)三角形之解法(七)對數之用法
 植物學以李天佐之植物學(商務印書館)或彭世芳之中學植物學教科書之程度為標準(中華書局)動物學以杜就田之中學動物學教科書(中華書局)或華文祺之中學動物學教科書(商務印書館)之程度為標準礦物學以杜亞泉之礦物學(商務印書館)或陳衡恪之中學礦物學教科書(中華書局)之程度為標準生理學以杜亞泉之生理學(商務印書館)或顧樹森之生理學教本(中華書局)之程度為標準其範圍如左

(甲)關於生物學(植物及動物)者如下
 (一)天演論之概要(二)各種主要構造及其作用(三)生物與人之經濟上關係
 (乙)關於礦物學者如下
 (一)礦物與岩石最普通之種類(二)所有地發現之最普通礦物與岩石(三)關於礦物及岩

石生成之原動力

(丙)關於生理衛生學者如下

(一)人體之主要構造及其作用(二)平常所注意之衛生常識

物理 以王秉善物理學王季烈物理學(二書均商務印書館出版)或黃際遇中學物理教科書(中華書局)之程度為標準其範圍如左

(一)萬有引力(二)力之合成及分解(三)運動定律及算法(四)落體之運動(五)關於液體壓力之定律及算法(六)熱與工作之關係(七)關於氣體膨脹諸定律及算法(八)電流與運動力(九)聲學大意(十)光學大意

化學 以王秉善化學王季烈化學(二書均商務印書館出版)或虞和欽華襄治同著化學教本之程度為標準其範圍如左

(一)空氣與水之性質及成分(二)關於氣體之定律及算法(三)輕養淡炭硫綠磷砒各原質及其重要化合物之存在取法及性質(四)符號與程式之意義及用法(五)關於溶液之定律(六)週期律(七)鈉鈣銅銀鋅汞鋁錫鉛鐵及其他重要化合物之存在製法及性質

上列各科中數學物理化學三科試題有國文英文兩種聽考生自行選作其他科試題除英文外均用國文

各部各科考試特別注重科目如左

國文史地部 國文 英文 歷史 地理

數學理化部 國文 英文 數學 物理 化學

教育專修科 國文 英文 數學 教育經驗

工藝專修科 國文 英文 數學 物理 化學

五本校招考學生辦法 依據教育部規定高等師範學校招考學生辦法各省區考送四分之三各校直接招考四分之一本屆擬招學生一百二十五名規定各省區考送學生九十四名本校直接招收學生三十一名不分省界

茲將在本校應考各生報名時應繳各件分列於下(一)履歷書(二)畢業證書或證明書(如有冒名捏造等弊考試前查出臨時扣考錄取後查出隨時退學)(三)服務證明書(投考教育科者須用應註明曾任某職幾時)(四)最近四寸半身相片(相片紙須單層勿另黏紙相片背面註明姓名年歲籍貫通信處並請畢業學校校長署名蓋印)(五)保送書(由省行政長官或地方行政長官或畢業學校校長保送均可保送書上應註明第一志願某科第二志願某科以便考試結果如投考之科因額滿見遺得酌量撥入不足額之科(六)報名費二元(取錄與否概不發還)以上各項手續不完備者不得應試

應試時應按照入學試驗所定各科目及體格檢查與口試照章試驗應試時如查出相片與相貌不符及其他弊竇者概不錄取

錄取後應繳各件分列於下(一)入學願書(二)服務願書(三)保證書(保證人住址須附近南京或通訊便利之處)(四)保證金二十元(於畢業後發還)(五)圖書館費及參觀費每年各預繳五元(六)除學費及膳宿費均不收外第一學年制服及課業用品等費國文史地部三十五元數學理化部四十元教育專修科三十五元工藝專修科四十元俟年終結算有餘發還不足補繳(以後每學年所需用臨時規定通知

六本校招考學生報名日期 八月一日起至十三日止

七本校招考學生考試日期 八月十九日起至二十三日止

八各省區考送學生辦法 各省區應考送學生名額分配如左

江蘇十名 浙江十名 安徽十名 江西六名 直隸四名 山東四名 湖北四名 湖南四名

五月二十四日第一千一百八十六號

福建四名 廣東三名 廣西三名 貴州三名 雲南三名 四川三名 河南三名 山西六名
陝西二名 甘肅二名 新疆二名 吉林二名 奉天二名 黑龍江二名 熱河二名 察哈爾二名
綏遠二名

各省區教育廳或長官公署考送學生時應查照本校所訂科目及標準範圍分別擬題試驗並評定分數以平均五十分以上者為及格惟注重科目不滿六十分者不得錄取並查明本校附寄之體格檢查表由西醫檢查簽字不及格者亦不得錄取錄取後須於本校規定報到期前寄送來校覆試滿期概不收考茲將各省區考送各生報到時應繳各件分列於下(一)履歷書(二)畢業證書或證明書(三)服務證明書(四)最近半身相片(五)保送書(以上應繳各件辦法與本校直接招考生同)(六)試卷及體格檢查表以上各項手續不完備者不得覆試

覆試時應按照入學試驗所定各科目及體格檢查與口試照章試驗覆試時如查出相片與相貌不符及字跡與試卷不同等弊與程度不及格者概不錄取

錄取後應繳各件與本校直接招考生同

九各省區考送學生至本校報到日期 八月十四十五兩日

十各省區考送學生在本校覆試日期 八月十九日起至二十三日止(各省區招考日期由各省區酌量情自行規定)

十一開校日期 九月十三日到校十五日開課

十二學校地址 南京城內北極閣前

布告

大理院布告第二十號

本院民刑各庭自五月十二日起至五月十七日止一星期內公開審判及決定案件如左

(一) 判決案件本星期內民刑共計四十七件

五月十二日(星期一) 宣告判決案件

- 民一庭計三件
- 一 李氏族人李津舟等與王永清等地畝糾葛不服直隸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劉菊芳等與馬思昭等堵修河口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邱利卿與鉅康莊東債務涉訟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刑一庭計五件

- 一 黃大中等犯殺人罪不服廣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王永祥犯強姦略誘俱發罪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楊功炬犯誣告罪不服湖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董慶餘犯詐財及殺人俱發罪不服黑龍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劉德玉犯誣告罪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五月十三日(星期二) 宣告判決案件

民二庭計五件

- 一 牟禮氏等與牟傅氏身分及養贍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谷生雲與谷宋氏承繼涉訟不服湖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田伯倡與楊祝董擔還債務涉訟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五月二十四日第一千一百八十六號

- 一 田伯倡與元興和號東等債務涉訟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李永年與朱明秋等債務涉訟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刑二庭計五件

- 一 蔣景成犯共同殺人罪不服廣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沈阿唐犯盜取按律逮捕人及傷害俱發罪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白銘新犯強姦幼女罪不服廣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高張養犯強暴脅迫使人行無義務事罪不服浙江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樊樸青犯竊盜罪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五月十四日(星期三)宣告判決案件

民三庭計六件

- 一 王同信與王溫氏等爭繼涉訟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高學曾與高玉琢夥產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杜希盛與杜希伯地畝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王魯民與孫榮續典涉訟不服安徽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王永富與郭增林舖務涉訟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姚自富與金奎聚會地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五月十五日(星期四)宣告判決案件

民一庭計六件

- 一 戴經綸與戴郭氏繼承涉訟不服山東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胡觀濤與周志文夥帳糾葛涉訟不服四川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刑二庭計三件

- 一潘國相與王伯勳買地及欠款涉訟不服貴州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陳曲江與陳品端等公債糾葛涉訟不服安徽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徐金強與徐榮氏地畝涉訟不服河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劉于祐等與向嶽雲等田租涉訟不服湖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倪望掣犯強盜罪不服浙江第二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蔡文先等犯營利略誘罪不服貴州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蔣諸有犯殺人罪不服浙江第二高等審判分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民二庭計四件

- 一蘇劉氏等與王振權等婚姻涉訟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繆同生與張嘉如婚姻涉訟不服江蘇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呂和與畢甘霖地照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李克山與常明地畝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刑二庭計五件

- 一江學玉犯強盜俱發罪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牛獻周等犯重婚及略誘俱發罪不服京師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湖北第一高等檢察分廳檢察官對於同級審判廳就童在田等犯強盜罪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胡天鈞犯竊盜罪不服湖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總檢察廳檢察長對於甘肅清水縣就周應錢等犯和姦罪初審判決提起非常上告案

五月十七日(星期六)宣告判決案件

民三庭計四件

- 一 王錦春與唐惠南身分及遷居涉訟不服安徽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劉振權與劉五子繼承遺產涉訟不服奉天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駱子衡與恆升承債務涉訟不服吉林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 一 王贊元與曾杰公產涉訟不服江西高等審判廳第二審判決聲明上告案

民四庭計一件

- 一 余得水對於河南高等審判廳就上告人犯詐欺取財罪案件所為第二審私訴判決聲明上告案
- 二 決定案件本星期內民刑共計二十八件

五月十二日(星期一)決定案件

民四庭計五件

- 一 安徽王海樓與鄧北海水利涉訟上告案
- 一 奉天婁日明與張萬忠債務涉訟抗告案
- 一 湖北王孔氏與王余三等身分及遺產涉訟抗告案
- 一 廣西新廣號東等與賀顯廷等債務執行抗告案
- 一 京師裕海與羅義齋房屋涉訟聲請救助案

五月十三日(星期二)決定案件

民四庭計四件

- 一 江蘇陸縵生與陸梅生承繼涉訟抗告案
- 一 江蘇金炳宗等與金何氏詐欺取財私訴附帶上告案

刑二庭計二件

- 一 京師買萬忠等與石毓慶等地畝涉訟再抗告案
- 一 湖南劉楊氏與劉昌發田畝涉訟聲請救助案

刑一庭計二件

- 一 河南王中道犯賭博罪抗告案
- 一 湖北廖陽生呈訴沈奎犯和誘罪再抗告案

五月十四日(星期二)決定案件

民四庭計三件

- 一 河南牟文棟與牟其山錢債涉訟上告案
- 一 黑龍江李寶林與段德普債務涉訟再抗告案
- 一 湖北彭維漢與張復旦公款涉訟聲請救助案

五月十五日(星期四)決定案件

民四庭計五件

- 一 京師唐玉甫與錫寶臣債務涉訟抗告案
- 一 貴州喻丕丞與謝召南破產涉訟抗告案
- 一 京師榮福與榮王氏房屋執行再抗告案
- 一 吉林溫柔惠與溫柔和家產涉訟再抗告案
- 一 江西余炳昉與張六宜錢債執行再抗告案

刑一庭計三件

- 一 京師劉氏等犯偽造私文書詐財罪聲明抗告案
- 一 山東韓慶仙犯開設賭場營利罪聲明抗告案

政府公報 布告

五月二十四日第一千一百八十六號

一河南第一高等檢察分廳檢察官因胡賓虞犯詐欺取財罪聲明抗告案
五月十六日(星期五)決定案件
民四庭計四件

一江西梅士林與陶階平錢債涉訟抗告案
一直隸張士銘與張駿文地畝執行抗告案
一黑龍江馬步瀛與王寶臣款項涉訟抗告案
一奉天王志恭聲請破產再抗告案
五月十七日(星期六)決定案件
民四庭計二件

一江蘇潘頌美與柏氏房屋涉訟抗告案
一江蘇潘頌美與柏氏房價涉訟抗告案
以上本星期內宣告判決及決定案件民刑共計七十五件

院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七日

大理院院長姚震

公 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議外交部請獎上海交涉署勤勞昭著人員吳葆誼等勳章

為核議外交部請獎上海交涉署辦事得力勤勞昭著人員吳葆誼等勳章恭呈仰祈鈞鑒事據銓叙局呈稱准外交部咨開據特派江蘇交涉員陳貽範呈稱上海為通商巨埠交涉繁難甲於各省自加入戰團後協約各國其視綫咸注重在滬地一隅辦理稍有疏虞影響所及動關重要貽範秉承指示遇事矢以小心幸免隕越然亦賴本署在事各員或贊商機要或筆舌宣勤分任其勞得收臂助之效邇來事務增多日不暇給而各該員尤能奮勉從公不辭勞瘁洵為異常得力謹擇尤開具名摺併檢同履歷呈乞轉請分別優予獎叙以資策勵等語查上海交涉署各員既據稱辦事得力勤勞昭著尤宜分別給獎藉示鼓勵惟原請勳等一員相應鈔送銜名清單連同履歷咨請貴局查核辦理等因到局查單開各員既准咨稱均係辦事得力勤勞昭著所請獎勵之處自應照准吳葆誼一員曾受五等嘉禾章已滿一年擬請照准晉給四等嘉禾章金里仁一員擬請照准給獎四等嘉禾章陳吉盧一員曾受七等嘉禾章原請五等與例不符擬請按照累功遞晉例晉給六等嘉禾章卓觀熙一員請給五等與例不符擬請按照委任官超給勳章例給予八等嘉禾章以資策勵而符定章是否有當謹呈請轉呈等情前來理合具文呈請鑒核訓示遵行謹呈八年五月二十日已奉指令

內務總長錢能訓 財政總長饒心濬 呈

大總統會核新疆省長呈請析和闐西北境設置縣治一案擬請照准並定名為墨玉縣文

為會核新疆省電請析和闐縣西北境設置縣治一案擬懇照准仰祈鑒核事竊准新疆省長楊增新電開和闐縣商民繁多擬於縣境西北哈拉哈什地方添設縣治乞示遵等因旋准國務院交同前因正核辦間又准國務院函開奉 大總統發下統計局局長吳廷燮呈遵議新疆省長電請增設哈拉哈什縣治說帖一件交院核議請遵照併案核辦等因各到部內務部查新省和闐縣戶口財賦最為繁盛縣境亦復遼闊哈拉哈什

五月二十四日第一千一百八十六號

本和圖六城之一前清乾隆以後曾設伯克分治原電擬析和圖地方另設縣治自係為裨益治理起見擬請照准惟原擬縣名為哈拉哈什四字殊欠簡雅該說帖亦因四字命名究非通例擬名曰達利縣或玉河縣本部復考西域水道記哈拉回語為黑色哈什回語為玉擬即定名墨玉縣作為三等縣缺仍隸喀什噶爾道管轄再查縣治所在地點宜取適中哈拉哈什城距和圖縣治西北僅七十餘里尙嫌稍近和圖西境頗廣似應由該省長酌量情形將來仍移治縣境適中處所以使控制財政部查該處係屬新設縣治政務自不甚繁該省原電稱常年經費照附近之洛浦縣規定經常臨時兩項約計一萬一二千兩開支未免過鉅應由該省查照三等縣缺經費數目另行規定造具預算清冊送部以憑核辦所有會核新省電請就哈拉哈什地方設置縣治緣由理合具文會呈是否有當謹乞 大總統鑒核訓示施行再此呈係內務部主稿會同財政部辦理合併聲明謹呈八年五月二十日已奉 指令

咨

教育部咨各省區副錄南京高等師範學校招生簡章請查照所訂辦法如額考送文
為咨行事據南京高等師範學校呈稱本校本年六月有國文部理化部本科各一班工藝專修科一班同時修業期滿前經呈明核准屆時考試畢業至新學年開始應續招考新生為從學校設備及社會需要各方計畫擬改國文部為國文史地部改理化部為數學理化部各招新生一班工藝專修科亦續招一班此外上年招有教育專修科一班擬再添招一班共計新學年定招新生四班定額共計一百二十五人茲特擬訂招考簡章應先呈明鈞部懇請鑒核示遵並准咨行各省區查照屆時除由本校直接招考錄取定額四分之一外在各省區應即按照簡章所訂考試辦法如額考送學生依期到校覆試以宏造就等情到部查該校此次招考新生四班並改國文理化二部辦法係為圖教科之聯絡應社會之需要起見事屬可行除照准外相應將原擬招考簡章附錄一分咨行貴公署查照簡章所訂辦法如額考送學生依期到校覆試可也此咨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一日

(招考簡章見日本報部令欄內)

教育次長代理部務袁希濤

崇批 示

國務院批第二號

原具呈人北京專門以上學校全體學生

呈一件陳明暫行停課原因由

奉 大總統府發交該生等公呈閱悉所呈各節本總理已於接見各校長等詳切曉導俾祛誤會該生等務各安心向學毋再有踰越範圍之行動是爲至望此批

國務院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三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政府公報

五月二十四日 第一千一百八十六號

通告

參議院議事日程第二期常會
第八號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六)下午一時開議

- (一) 議員王樞楊廷樸辭職事件(一時至二時)
 - (二) 建議與暹羅立約通使保護華僑案(議員陳煥章提出)(二時一分至二時二十分)
 - (三) 旅暹華僑商學代表陳沅等關於僑民被虐請咨政府提出和會嚴重交涉請願事件(請願委員會提付院議)(二時二十一分至二時四十分)
 - (四) 南洋爪哇全島華僑公會等關於古突被難華僑要求賠償保護請願事件(請願委員會提付院議)(二時四十一分至三時)
 - (五) 請咨商政府勿因減政主義輕議各省教育實業兩廳之裁併以維邦本而資富強建議案(議員楊以儉提出)(三時一分至三時二十分)
 - (六) 請咨政府嚴飭各省徵收機關按例徵收鹽稅釐區稅並免除雜捐勿得藉端苛擾以保鹽業建議案(議員楊以儉提出)(三時二十一分至三時四十分)
 - (七) 尊孔法案(議員陳煥章等提出)初讀(三時四十一分至四時)
- 署步軍統領王懷慶就職日期通告
- 為通告事五月二十一日奉 大總統令任命王懷慶署步軍統領此令 懷慶謹於五月二十二日就職特此通告

政府公報

五月二十四日 第一千一百八十六號

第 143 册 584

廣告

●北京電話局廣告

本局各種話機現已用罄額已將次佔滿而訂購機器材料尙未運到所有東西南三局目下一律暫行停止裝設容俟機料運到再行次第裝置不誤恐未周知特此登報廣告

●北京元昌五金號新張廣告

電話東局三百七十號

逕啟者本號開設在崇文門內大街新開路口專售各國名廠五金器械油漆雜貨等物凡鐵路礦務以及各類工廠應用材料莫不俱備當茲新張之始存貨既足定價尤廉如蒙時賜惠顧無不格外歡迎也

●北洋大學招生廣告

本校招考土木工科探礦科冶金科一年級新生三年畢業各一班四年畢業各一班預科一年級新生二班投考預科者北京在高等師範學校定於七月七八兩日報名九十兩日試驗天津在西沽本校定於七月十四十五兩日報名十六十七兩日試驗上海在小東門內高等小學定於七月二十五二十六兩日報名二十八二十九兩日試驗投考本科者須在預科報名時間攜帶證書憑照赴報名處面試口試如能及格再於八月十五日在天津本校試驗招考簡章函索即寄此佈

●中原金珠首飾商店新幕廣告

敬啟者本店精製美術金銀物品如鑽石鑲嵌手鐲戒指時樣簪環髮夾別針新式表鍊彈簧圖章項鍊表墜金絲眼鏡金銀時表袖扣衣針珍珠簪花各樣掛花全份頭面珍珠髮簪鑽石耳鉗紀念孟鼎翎毛花卉壽瓶筵席大餐具金銀陳設器皿一切玩物以及勳獎紀念各章電火鍍金寶光珫瑯精彩細緻以及旅行皮箱皮包陸軍官長士兵騎鞍馬車皮套皮鞋皮鞋等項與衆不同所出物品最宜酬贈之禮閨閣之用購取現成物品定期製造各件均各隨意品類繁多不及詳述本店係夏曆四月十九日初行開幕選料力求精美價值格外克己光顧諸君請試購用便知言之不謬也特此佈告以廣招徠本店開設北京正陽門外香廠路新世界迤西路北電話南局五五二中原商店謹啟

●律師吳錫寶啓事

本律師事務所現遷移宣武門外前鐵廠門牌五號電話南局四百四十四號住宅及電話仍舊特此通告

●京師華商電燈公司廣告

本公司在外洋購定機器至今尙未能到特此聲明數月以內礙難增加用戶本公司極抱歉忱且爲維持舊用戶起見不得不爾尙乞諒之特此通告

●王印川啓事

啟者鄙人前曾加入中原公司商股聯合會原爲調和商股公股意見速了訟案維持公司今該會與公股既形決裂與鄙人關和初意相左除函告該會脫離關係外特此聲明

●財政部通告

爲通告事查本部前發其乃寬君修理公府工程尾款餘欠五萬六千八百二十七元一角四分七釐寬字國庫證券十一紙應於本年五月二十五日到期現因金融關係擬再展期半年准於本年十一月二十五日付款恐未週知特此通告

●京師華商電燈有限公司公告

本公司按照議例於本年五月一日結帳茲定於六月二十二日(即陰曆五月二十五日星期日)午十二時在本公司開股東常會報告一年間營業情形並決議分派盈餘等事查照上年十月二十日臨時股東會議決嗣後股東會應憑股票發給入場券辦法請各股東於開會期前三日(即陽曆六月十九日以前)將股票送交公司以憑填寫入場券隨給暫存股票收據一紙屆開會期驗明持有收據者發給入場券於取息時再憑收據取回股票其餘一切請查照本公司章程辦理是荷除專函通知外特此公告

再啟者准京師總商會函稱京兆印花稅分處於公司股東開會之先派員查驗股票有無漏貼印花情事等因請各股東注意務將股票送到公司聽候查驗特此附陳

京師華商電燈有限公司董事局啟

北京賽馬會本年春季舉行賽馬大會啟事

日期

原定五月廿四廿五兩日現改為六月一號二號即星期日及星期一
 地點 北京西便門外跑馬場
 入場券 入場參觀券每張限一人購一日者二元購兩日者三元預售在本會或臨時在場購取均可
 食品 本會備有午食及各食品
 彩票 共備三種現金大彩票每張二元賭馬彩票每張三元此二種係隨附每次賽馬時售票一次另售一種香賓大彩票 (Cinnamome) 每張五元此
 專車 前門西站除尋常例車照常開行外每日另加專車一次在上午十一點鐘由前門西門開

教育部教育法規彙編出版廣告

教育法規彙編內容分列十類一官制二官規三本部總務四學校通則五普通教育六專門教育七社會教育八教科書九各種會議及展覽會十雜錄自民國元年本部成立之日起至七年十二月止凡各項法令文牘經公布而有效力者靡不備載用鉛字排印成書五百四十餘面裝訂一厚冊定價現銀一元購至十部以上按定價九折五十部以上八折欲購者可逕向本部東首大門內發售前學部印存圖書處購取外省匯款函購當由郵局將書寄上不另加費特此廣告

財政部公債局通告

為通告事查民國七年六釐短期公債第三次還本已定於六月十日舉行抽籤所有本局此次繼續發行之前項公債及七年六釐公債自應於舉行抽籤前後暫行停募俾便劃清賬目整理票碼茲定於六月一日起至六月二十日止暫行停售自六月二十一日起仍行繼續開募恐未週知特此通告

中國銀行招集臨時股東總會廣告

本行准 財政部函開中行營業發達本部為擴充中行業務調和全國金融起見擬請續招股本足成二千萬元或三千萬元等語茲特依據本行則例第二十條之規定訂於六月二十九日(即陰曆六月初二日)午後一時在北京宣武門外江西會館招集臨時股東總會除將議題另函分寄外特此通告

黑龍江省國防籌備處收到各大善士捐款清冊(續第一千一百八十五號)

周岱宗先生捐大洋一元 唐紹卿先生捐大洋一元 韓秀春先生捐大洋一元 鄒文興先生捐大洋一元 鮑德培先生捐大洋一元
 畢會清先生捐大洋一元 敖全璋先生捐大洋一元 孫世翰先生捐大洋一元 王植槐先生捐大洋一元 吳沛霖先生捐大洋一元
 劉世權先生捐大洋一元

以上江省軍警督察處捐助大洋三十元
 景星鎮設治局李彬甫先生捐助大洋六元 葉伯沉先生捐助大洋一元 吳凌閣先生捐助大洋一元 陳雲輝先生捐助大洋一元 鄒
 安成先生捐助大洋一元 賈復元先生捐助大洋一元 劉玉深先生捐助大洋一元 陶峻峰先生捐助大洋一元 鄒岐峰先生捐助大
 洋一元 徐香九先生捐助大洋一元 李 登先生捐助大洋二元 孫學思先生捐助大洋二元 邢世英先生捐助大洋二元 德增興
 捐助大洋一元 瑞興隆捐助大洋一元 公升合捐助大洋一元 吉慶源捐助大洋一元 恒泰隆捐助大洋一元 天合公捐助大洋一
 元 恒源和捐助大洋一元 興順泰捐助大洋一元 同義德捐助大洋一元 振升源捐助大洋一元 天順祥捐助大洋一元 春德育
 捐助大洋一元 謙恒泰捐助大洋一元 德裕永捐助大洋一元

以上景星設治局捐募共大洋三十五元
 嫩江縣縣知事捐助小洋二十元 郝雲峰先生捐助小洋五元 劉惠南先生捐助小洋一元五角 蔣崇山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駐
 嫩廣信公司捐助小洋二元 駐嫩餘慶公司捐助小洋十元 寇吉香先生捐助小洋二元 王丙科先生捐助小洋五元 鄒慕劉先生捐
 助小洋一元五角 趙振東先生捐助小洋一元五角 高瑞庵先生捐助小洋一元五角 嫩江商務會捐助江銀五百吊文 陳遠亭先生
 捐助江銀十吊 樹 田先生捐助江銀十五吊文 王壽春先生捐助江銀十吊文

以上嫩江縣捐募共小洋五十一元江銀五百三十五吊文
 羅北縣劉廷瀾知事捐助洋五十元 呼蘭縣官銀號捐助小洋十二元 楊子連先生捐助小洋八元 楊雨田先生捐助小洋四元 林
 盛泉先生捐助小洋四元 蘇秉敏先生捐助小洋四元 福和隆捐助小洋四元 永興源捐助小洋四元 交通銀行捐助小洋四元 順
 升潤捐助小洋四元 廣合公捐助小洋四元 廣信公司捐助小洋四元 張蔚生捐助小洋四元

以上呼蘭官銀號捐募共小洋六十元
 海倫縣官銀號捐助大洋二元 楊新良先生捐助大洋一元 楊觀卿先生捐助大洋一元 秦旭五先生捐助大洋一元 公和長捐助大
 洋一元 永盛公捐助大洋一元 張化周先生捐助大洋一元 惠成興捐助大洋一元 恒勝合捐助大洋一元 信義成捐助大洋一元
 永和盛捐助大洋一元 天成德捐助大洋一元 祥順成捐助大洋一元 廣信堂捐助大洋二元 官順利捐助大洋一元 興和興捐
 助大洋一元 雅邊銀行捐助大洋二元 德增順捐助大洋一元 德裕昌捐助大洋一元 聯盛北捐助大洋一元 德祥豐捐助大洋一
 元 同生福捐助大洋一元 永和隆捐助大洋一元 永源北捐助大洋一元 福育德捐助大洋一元 源通厚捐助大洋一元 中和興
 捐助大洋一元 德信潤捐助大洋一元 和泰義捐助大洋一元 慶源通捐助大洋一元

宋完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日第一千一百八十七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元五分不裝訂者聽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教育部訓令三則

公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議福建省長請

獎辦理外交出力人員勳章文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擬綏遠都統請

獎綏遠剿匪肅清案內異常出力人員勳

章文(附單)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擬內務部請獎

奉天辦理警察人員勳章文(附單)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給前四川巡按

使黃國璋卹典文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彙核司法部請給

山東等省已故司法人員黃乃超等一次

卹金文

咨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議優給已故湖

南財政廳長劉淇卹金文

內務總長錢能訓呈 大總統據籌備國

會事務局呈呼倫貝爾衆議院議員擬定

本年五月二十七日爲選舉日期文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准鑲紅旗

滿洲都統咨請以海泉等爲襲世管佐領

文(附單)

教育部咨各省區徵集各女校對於禮儀法

之意見文

教育部咨各省區爲女子高等小學校得酌

設補習科以收均齊發育之效請轉令所

屬遵照辦理文

教育部咨各省區爲女子中學校可附設簡

通告

衆議院議事日程

廣告

奉命 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毛遇風加陸軍少將銜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請授王世卿為陸軍步兵中校孫旭昌為陸軍輜重兵少校並加陸軍輜重兵中校銜劉萬春為陸軍步兵少校劉玉書為陸軍騎兵少校葉景全為陸軍礮兵少校鄒廷賀王殿佐加陸軍步兵少校銜趙海珊加陸軍礮兵少校銜洪維國授為陸軍二等軍法正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五月二十五日第一千一百八十七號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准鑲紅旗漢軍都統奎芳咨請以景和陞補印務參領瑞陞陞補參領王富安陞補副參領文澤陞補印務章京年德壽陞補公中佐領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呂鑄陳時利余詒均給予二等大綬嘉禾章曾維藩陸增煒均晉給二等嘉禾章延齡林彥京唐堅均晉給三等嘉禾章吳之翰伍晟王煥文韓紛堂夏循培金子直傅汝勤孫潤畬李葆忠李權均給予四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令

劉道仁孫培均給予三等寶光嘉禾章葉子蘭給予四等寶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令

周崇岳毛樹駿均晉給四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十號

令國務總理錢能訓

呈核督辦京畿一帶水災河工善後事宜處請獎滬寧路局運輸振品出力人員分別擬獎
由

呈悉任傳榜王長慶均著傳令嘉獎羅泮輝給予七等嘉禾章吳光慶薛文義袁紹昌均給予
八等嘉禾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十一號

令國務總理錢能訓

呈核內務部請獎本部辦理禁煙出力人員擬請准給勳章由

呈悉劉道仁呂鑄等均有令明發餘均如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十二號

令內務總長錢能訓

呈核福建省長請給偵匪殞命同安縣警察分所長楊佩珍卹金由
呈悉准如所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十三號

令內務總長錢能訓

呈核直隸省長請給已故安平縣警察所警佐兼所長谷舜齡卹金由
呈悉准如所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十四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彙案核擬補官加銜給章由

呈悉毛遇風王世卿等已有令明發餘均如擬補官加銜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十五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准護紅旗漢軍都統奎芳請補印務參領等缺由

呈悉景和等已有令明發餘均准其陞補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五月二十五日第一千一百八十七號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十六號

陸軍總長靳雲鵬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核綏西司令五年九月至六年六月剿匪臨時用款請准照支由
呈悉准其照支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十七號

令司法總長朱深

呈請將浙江高等審判檢察等廳法官暨書記官長分別叙等由

呈悉經家齡陶思曾均准叙列二等鍾洪聲等均准叙列四等何嵩生等均准叙列五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四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司法總長朱深

部令

教育部訓令第二一四號

各省教育廳
京師學務局

查女學校修身一科應注重禮儀法以資實習惟現在全國習尚不同各校自為風氣無適當之標準殊不足以昭示社會資為依據本部現擬徵集各校意見斟酌定一標準俾有所遵守為此令仰轉飭各女學校將各該校現行禮儀法條具意見送部採擇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二日

教育次長代理部務袁希濤

教育部訓令第二一五號

京師學務局
各省教育廳
直轄高師校

案吾國女子教育發達較晚一切辦法視男生學校未能盡同疊據本部視學報告各省區女子高等小學校學生往往參差過甚在同一編制之下用同一程度教授在目前女校太少一校之中又不能增設級數編級招生固不能不略事變通惟年長學生心意較為發達強其俯就勢必減少求學之興味且年事一過不堪再學光陰虛擲尤為可惜亟宜妥籌救濟方法應由該校局轉令所屬各女子高等小學校遇有上項情節得變通教程酌設補習科俾學生年長者得充分學習不致因一班施教阻遏其學業之進步至多級學校招生時遇有年長學生尤宜另編一級以便教授合亟令行該校局轉令所屬遵照辦理是為至要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二日

教育部訓令第二一六號

教育次長代理部務袁希濤

京師學務局
各省教育廳
北京女子高等師範學校

查上年全國中學校校長會議議決女子中學校應附設簡易職業科並須擴充女子職業案經該會呈請採擇前來查原案所稱各節不為無見各女子中學校自可酌量地方情形附設女子簡易職業科以資實用為此鈔錄原案令仰飭遵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二日

教育次長代理部務袁希濤

附鈔錄原案一件

女子中學校應附設簡易職業科並須擴充女子職業案(歐陽曉瀾提議)

此次歐洲戰爭男子投身行伍其所應為之事多以女子代之且不獨戰時為然即在平日女子之職業亦極為發達我國女子向以分利見讓於世非女子必以分利自甘實無相當職業有以致之耳竊謂欲擴充女子職業必從教育入手可不待言而女子職業學校為數甚少可否於中學校中別設簡易職業科(其辦法與日本高等女學校附屬之實科相等)如技藝科蠶業科園藝科商業科之類再呈請大部會商交通財政等部凡郵政電報銀行等事務請其酌用此項女校畢業生

奉公 文卷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議福建省長請獎辦理外交出力人員勳章文

爲核議福建省軍兼署省長李厚基請獎外事辦公處辦理外交出力人員李厚恩等勳章恭呈仰祈鈞鑒事
據銓叙局呈稱福建省軍兼署省長李厚基咨開查閩省地處海濱交涉事繁自我國與德奧等宣戰之後敵
僑行動亟宜嚴密稽查沿海防務尤應預爲計畫自六年三月起特設外事辦公處機關委派督軍公署參議
李厚恩爲處長政務廳廳長王善荃爲會辦督軍公署參謀長張哲培官產處處長費統楷充參議省長公署
第一科科長王孝彰主任科員徐麟瑞充秘書特派交涉署科員鄭寶年充主任暨分別委派調查檢查文牘
等員分司其事並於福州廈門兩處設臨時檢查所於本年一月十日咨報在案查各該員兼任以來不支薪
俸所有辦理一切外交事件凡與外人戰務有重要關係者悉心研究允合機宜現在歐戰告終閩廈各敵僑
業已先後遣送赴滬回國各該員等兼辦多年實屬備著勤勞擬請將李厚恩晉給二等嘉禾章張哲培給予
三等嘉禾章鄭寶年超給七等嘉禾章張家渠沈貞曲建章朱運宏給予七等嘉禾章周心祐林贊張祖器李
際盛超給八等嘉禾章除王善荃各員請給文虎勳章咨行陸軍部查核外相應檢同該員履歷咨請查核辦
理等因到局查單開各員均係辦理外交出力自應給予獎勵以資激勸李厚恩一員原請晉給二等嘉禾章
張哲培一員原請三等嘉禾章張家渠沈貞曲建章朱運宏等四員原請七等嘉禾章周心祐林贊張祖器李
際盛等四員原請八等嘉禾章與例均尚相符擬請照准給獎惟鄭寶年一員請獎七等嘉禾章與例不符應
請按委任官超給勳章例改給八等嘉禾章是否有當謹呈請轉呈等情前來理合具文呈請鑒核訓示遵行
謹呈八年五月二十一日已奉 指令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擬綏遠都統請獎綏區剿匪肅清案內異常出力人員勳章

五月二十五日第一千一百八十七號

文(附單)

爲遵核綏遠都統蔡成勳請獎綏遠區剿匪肅清案內異常出力人員恭呈仰祈鈞鑒事據銓叙局呈稱奉院交綏遠都統請獎綏遠區剿匪肅清案內異常出力人員一案業奉 大總統指令呈悉交國務院陸軍部分別核辦此令等因奉此除請補軍官暨請給文虎章人員應由陸軍部核辦外查勞績保獎實職業經奉令停止在案此次李守珊等十二員請以薦任職分發任用應請照章改獎勳章與原請嘉禾章各員一併由局按照頒給勳章條例分別擬等其曾受勳章未滿一年者擬請仍改爲傳令嘉獎所有遵核綏遠都統請獎綏遠區剿匪肅清案內異常出力人員緣由是否有當謹開單呈請轉呈等情前來理合具文呈請鑒核訓示遵行謹呈 八年五月二十一日已奉 指令

謹將遵核綏遠都統請獎綏遠區剿匪肅清案內異常出力人員開單仰祈鈞鑒 計開

- 五等文虎章陸軍步兵中校陸軍第一師步二團第一營營長 藍 彬
- 五等文虎章陸軍步兵上校陸軍第一師正軍需官錢崇培
- 三等文虎章陸軍砲兵中校陸軍第一師砲兵第一營營長鄧全興
- 五等文虎章陸軍步兵少校陸軍第一師步一團第二營副官趙增光
- 六等文虎章分發任用縣知事陸軍第一師一等書記官勵秀清

以上五員擬請照准給予五等嘉禾章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擬內務部請獎奉天辦理警察出力人員勳章文(附單)

爲核議內務總長請獎奉天辦理警察出力人員勳章恭呈仰祈鈞鑒事據銓叙局呈稱准內務部咨開准奉天省長咨據奉天全省警務處處長王家勳呈稱警察本來勞苦而奉省處於特別地位內政外交艱難尤甚值此大局糾紛之際黨徒煽惑悍賊縱橫在事人員或先期籌畫消隱患於無形或臨陣躬親歷艱危而不避凡值勞苦成績昭然茲擇任事年久尤爲出力各員分別加考開單擬請轉請各給勳章以示鼓勵至警察身

任地方兼司內外勤務請獎員數雖多實無浮濫之處檢同清單暨各員履歷冊據呈咨請查核等因到部本部查核無異除將請給文虎勳章之員分咨陸軍部核辦外相應照鈔原送清單暨各員履歷冊咨請查核辦理旋又准咨開案查奉天省長前以奉省辦理警察勤勞卓著各員咨請分別獎勵一案當經本部分別將案內請獎嘉禾章之上田統等十九員咨局核辦請獎文虎章之江存清一員咨請陸軍部核辦在案旋准陸軍部核復與新訂限制辦法不符未便照准等因由本部轉咨奉天省長去後茲准復稱奉省東邊一帶匪患頻乘商民受害不淺獨通化一縣較爲安靖實由該警察所所長江存清勇敢勤勞保衛周至其成績優良人所共信前因該員原有七等文虎章是以懇請晉給六等文虎章既奉部議不合新章擬請改給六等嘉禾章以示鼓勵而免向隅等因到部本部查核無異相應鈔錄原咨暨履歷表咨請查核併案辦理各等因到局查案內各員均係辦理警察出力自應略予獎叙以資策勵至江存清一員因請獎文虎章核與新訂限制辦法不符應請准予改獎嘉禾章一併按照勳章條例分別擬等開單呈請轉呈等情前來理合具文呈請鑒核訓示遵行謹呈八年五月二十一日已奉 指令

計開
警務處兼省廳收支主任候補警正李善普

該員曾受六等嘉禾章已滿一年擬請照准晉給五等嘉禾章
安東警察廳長高雲崑

該員曾受六等嘉禾章已滿一年原請四等與例不符擬請按照累功遞晉例晉給五等嘉禾章
省會警察廳獸醫日員小松彌市

該洋員擬請照准給予五等嘉禾章
安東警察廳督察長金世銘 省會警察廳警正劉恩熙

五月二十五日第一千一百八十七號

以上二員曾受七等已滿一年擬請照准晉給六等嘉禾章

省會警察廳行政科長興 今 省會警察廳司法科長劉效現 省會警察廳衛生科長范國珍 省會警

察廳第一區署長裘昭斌 省會警察廳第二區署長張定坤 省會警察廳第三區署長鄭國書 省會

警察廳第四區署長馬寶山 省會警察廳第五區署長陳奉璋 省會警察廳第六區署長陶景潛 省

城警察傳習所所長王 杼

以上十員擬請照准均給予六等嘉禾章

遼陽縣警察事務所所長尹永植 洮南警察事務所所長梁 橫

以上二員擬請照准給予八等嘉禾章

通化縣警察所所長江存清

該員原請文虎章核與限制辦法不符原請改獎六等嘉禾章與例不符擬請比照委任官超給勳章例
改給八等嘉禾章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給前四川巡按使黃國璋卹典文

為遵 令核議優給前署四川巡按使黃國璋卹典辦法恭呈仰祈鈞鑒事據銓叙局呈稱四月四日奉

大總統令前署四川巡按使黃國璋歷膺疆寄夙著勳勤布政康民功未可沒茲聞溘逝悼惜殊深著給予
治喪銀二千元派王達前往致祭並交國務院從優議卹以示篤念賢勞之至意此令等因奉此並奉鈔交原
呈到局職局向來承辦各項卹案凡遇奉特令從優議卹之件歷經呈准於照章核給卹金外並援案加給卹
典各在案茲前署四川巡按使黃國璋在京逝世係屬退職後病故其子已達於成年核與文官卹金各條
所規定皆不甚符合現奉 令從優議卹自應參酌成案加給卹典查前湖南巡按使劉心源在籍病故奉

令派員致祭給與治喪費銀並交國史館立傳各在案現在該前署四川巡按使業經奉 令給予治

喪銀二千元派京兆尹前往致祭擬即援照前案請將該故前巡按使生平政績宣付國史立傳以彰勞勳而
示褒嘉所有遵 令核議優給前署四川巡按使黃國璋卹典辦法是否有當謹呈請轉呈理合呈請鈞鑒

訓示謹呈八年五月二十一日已奉 指令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彙核司法部請給山東等省已故司法人員黃乃超等一次卹

金文

爲彙案核議請給已故山東福山地方審判廳推事黃乃超陝西第二監獄教誨師帥翊青江西九江地方檢察廳書記官吳璿京師第二監獄候補看守長陳啟濂等一次卹金恭呈仰祈鈞鑒事據銓叙局呈稱准司法部咨稱山東福山地方審判廳推事黃乃超於七年十二月在任病故陝西第二監獄教誨師帥翊青於上年九月在職病故江西九江地方檢察廳書記官吳璿於七年十月在職病故京師第二監獄候補看守長陳啟濂於本年三月在職病故先後咨送清冊請核給卹金等因到局查文官卹金令第二十三條職文官在職半年以上未滿十年又無第十七條情事之死亡者得於該文官死亡時一月俸額之範圍內給其遺族以一次卹金前項之遺族一次卹金死亡文官在職滿一年以後每增一年遞次加給其一月俸額十分之二各等語查該推事黃乃超等均屬在職病故核與本條規定相符黃乃超應給其死亡時一月俸額一百四十元之一次卹金帥翊青應給其死亡時一月俸額三十元之一次卹金該員在職將及二年依同條第二項事例作增一年計算應加給卹金六元吳璿應給其死亡時一月俸額四十元之一次卹金該員在職三年作增二年計算應加給卹金十六元陳啟濂應給其死亡時一月俸額七十元之一次卹金該員在職將及三年作增二年計算應加給卹金二十八元擬請准予照章分別發給以示體卹所有彙案核議給予已故山東地方審判廳推事黃乃超等一次卹金是否有當謹呈請轉呈等情理合呈請 大總統鈞鑒謹呈八年五月二十一日已奉 指令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核議優給已故湖南財政廳長劉淇卹金文

爲援案請優給予已故湖南財政廳長劉淇卹金辦法恭呈仰祈鈞鑒事據銓叙局呈稱奉院交財政部呈請優給已故湖南財政廳長劉淇卹金一案內開准湖南督軍兼省長張敬堯電稱湖南財政廳長劉淇感患失血醫治無效於三月三十一日因病出缺查湘省財政奇窘該廳長到任以來規畫應付日夜焦勞維持

現狀不辭艱苦正臂助之方殷乃積勞而遽殞身後蕭條無以為殮擬請轉呈 大總統俯念該廳長實係因公積勞病故特予優加撫卹以勵勤事而恤遺孤等因前來查該財政廳廳長劉淇起家牧令歷官廣西湖北等省屢登薦剡卓著循良民國肇建復疊充京漢鐵路各差七年十月奉 令任命為湖南財政廳廳長受事以來適值財源枯竭之時軍書旁午之際苦心籌畫積勞身故自應呈請給卹以彰勤勞復查簡任徵收官吏如前福建鹽運使劉鴻壽江海關監督施炳燮塞北稅務監督林攝等在職病故除照章給予卹金外均奉 令給予喪葬費各在案該故員劉淇積勞病故核與劉鴻壽等情事相同合無仰懇 大總統俯念成勞特沛鴻施並飭銓叙局援案核議優予給卹俾昭激勸等因當經咨行財政部查取該故員在職月俸去後茲准咨復到局查文官卹金令第二十三條載文官在職半年以上未滿十年又無第十七條情事之死亡者得於該文官死亡時一月俸額之範圍內給其遺族一次卹金前項之遺族一次卹金死亡文官在職滿一年以後每增一年遞次加給其一月俸額十分之二各等語該財政廳長劉淇係在職積勞病故核與本條規定相符應給予在職時一月俸額六百元之一次卹金該故員先後在職除去供差年月不計外實在歷職八年以上依第二項事例作增七年計算應加給卹金八百四十元至原呈請援照簡任徵收官吏優給喪葬費一節復查該故員劉淇歷任各職成績甚多其在湖南財政廳長任內正值軍書旁午財源枯竭猶能相察機宜規畫應付實屬才能卓著擬援照成案請給予喪葬費二千元以示優異所有核議已故湖南財政廳長劉淇優卹辦法是否有當謹呈請轉呈等情理合呈請鈞鑒訓示謹呈八年五月二十一日已奉 指令

內務總長錢能訓呈

大總統據籌備國會事務局呈呼倫貝爾眾議院議員擬定本年五月二十七日為選舉日期文

年五月二十七日為選舉日期文

為呈請事據籌備國會事務局案呈竊呼倫貝爾眾議院議員選舉事宜業將籌備情形呈部轉呈並聲明俟擬定選舉日期報到時再當呈請令定等因在案茲准呼倫貝爾眾議院議員選舉監督呼倫貝爾副都統勝福電開擬定本年五月二十七日為選舉議員日期請轉呈 大總統令定施行等語查此次呼倫貝爾眾議院議員選舉並非眾議院議員全部之總選舉依法固不必以教令規定選舉日期惟該地選舉事屬創辦

情形與通常補選有別選舉日期似應呈經明令核准俾有遵循而昭鄭重本局詳加考核該選舉監督所擬本年五月二十七日爲選舉日期一節尙屬適宜似可照准如屆期或因事故不能舉行時擬請准由該選舉監督自行酌定延展日期一面照辦一面報部呈明是否有當理合呈請轉呈等情前來謹此具文呈請伏祈鑒核指令訓示遵行謹呈八年五月二十一日已奉 指令

陸軍總長新雲隴呈

大總統准鑲紅旗滿洲都統咨請以海泉等承襲世管佐領文

(附單)

爲請襲世管佐領員缺事案准鑲紅旗滿洲都統定成咨稱本旗出有世管佐領二缺將揀定承襲人員銜名繪具宗譜咨部核定轉呈等因到部茲經核明宗譜相符似應准予承襲理合繕單謹呈八年五月二十日已奉 指令

謹將鑲紅旗滿洲都統定成請襲世管佐領等缺銜名繕單恭呈鈞鑒

計開

世管佐領錫鎮病故出缺擬定伊子閒散海泉堪以承襲

世管佐領雙秀病故出缺擬定伊長子閒散松林堪以承襲

咨

教育部咨各省區徵集各女校對於禮儀法之意見文

爲通咨事查女學校修身一科應注重禮儀法以資實習惟現在全國習尚不同各校自爲風氣無適當之標準殊不足以昭示社會資爲依據本部現擬徵集各校意見斟酌定一標準俾有所遵守相應咨請轉飭各女學校將各該校現行禮儀法條具意見送部採擇此咨

教育次長代理部務袁希濤

部印

五月二十五日第一千一百八十七號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二日

教育部咨各省區爲女子高等小學校得酌設補習科以收均齊發育之效請轉令所屬遵照辦理文

爲咨行事案吾國女子教育發達較晚一切辦法視男生學校未能盡同疊據本部視學報告各省區女子高等小學校學生往往參差過甚在同一編制之下用同一程度教授在目前女校太少一校之中又不能增設級數編級招生固不能不略事變通惟年長學生心意較爲發達強其俯就勢必減少求學之興味且年事一過不堪再學光陰虛擲尤爲可惜亟宜妥籌救濟方法應請貴署轉令所屬各女子高等小學校遇有上項情節得變通教程酌設補習科俾學生年長者得充分學習不致因一班施教阻遏其學業之進步至多級學校招生時遇有年長學生尤宜另編一級以便教授相應咨行貴署轉令所屬遵照辦理是爲至要此咨

教育部次長代理部務袁希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二日

教育部咨各省區爲女子中學校可附設簡易職業科文

爲咨行事查上年全國中學校校長會議議決女子中學校應附設簡易職業科並須擴充女子職業案經該會呈請採擇前來查原案所稱各節不爲無見各女子中學校自可酌量地方情形附設女子簡易職業科以資實用相應鈔錄原案咨請查照飭遵此咨

教育部次長代理部務袁希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二日

(原案見本日本報部令欄內)

衆議院議事日程

第二期常會
第九號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一)下午一時開議

- 一請政府限十日內提出預算決算案(議員王毅等提出)
- 二再行咨催政府於一星期內提出八年度預算案(議員武繩緒等提出)
- 三請政府實行文官考試制度廢止保薦甄用等例以重賢才而免倖進決議案(議員王葆藎等提出)
- 四請政府飭行各省地方官吏不得巧立名目非法取民建議案(議員鮑宗漢等提出)

十七

政府公報

五月二十五日第一千一百八十七號

第 143 册 608

十八

廣告

北京電話局廣告

本局各種話機現已用罄額已將次佔滿而訂購機器材料尚未運到所有東西南三局目下一律暫行停止裝設容俟機料運到再行次第裝置不誤恐未周知特此登報廣告

北洋大學招生廣告

本校招考土木工程探礦科冶金科一年級新生三年畢業各一班四年畢業各一班預科一年級新生二班投考預科者北京在高等師範學校定於七月七八兩日報名九十兩日試驗天津在西沽本校定於七月十四二十五兩日報名十六十七兩日試驗上海在小東門內高等小學定於七月二十五二十六兩日報名二十八二十九兩日試驗投考本科者須在預科報名時間攜帶證書憑照赴報名處面試口試如能及格再於八月十五日在天津本校試驗招考簡章函索即寄此佈

中原金珠首飾商店新幕廣告

敬啟者本店精製美術金銀物品如鑽石鑲嵌手鐲戒指時樣簪環髮夾別針新式表練彈簧圖章項鍊表墜金絲眼鏡金銀時表袖扣衣針珍珠簪花各樣掛花全份頭面珍珠髮簪鑽石耳鉗紀念孟鼎翎毛花卉壽瓶筵席大餐器具金銀陳設器皿一切玩物以及勳獎紀念各章電火鍍金寶光珐瑯精彩細緻以及旅行皮箱皮包陸軍官長士兵騎鞍馬車皮套皮鞋等項與眾不同所出物品最宜酬贈之禮閣閣之用購取現成物品定期製造各件均各隨意品類繁多不及詳述本店係夏曆四月十九日初行開幕選料力求精美價值格外克己光顧諸君請試購用便知言之不謬也特此佈告以廣招徠本店開設北京正陽門外香廠路新世界迤西路北電話南局五五二中原商店謹啟

聲明作廢

鄙人於五月二十二日丟失財政部給發國庫證券三紙計騎縫號碼係參字第十號參字第一百五十八號及參字第二百零六號此券日後無論落何人手概作無效特此聲明

蘇毓芳啟

京師華商電鏡公司廣告

本公司在外洋購定機器至今尚未能到特此聲明數月以內礙難增加用戶本公司極抱歉忱且為維持舊用戶起見不得不爾尙乞諒之特此通告

京師華商電鏡有限公司公告

本公司按照彙例於本年五月一日結帳茲定於六月二十二日(即陰曆五月二十五日星期日)午後一鐘在本公司開股東常會報告一年間營業情形並決議分派贏餘等事查照上年十月二十日臨時股東會議決嗣後股東會應憑股票發給入場券辦法請各股東於開會期前三日(即陽曆六月十九日以前)將股票送交公司以憑填寫入場券隨給暫存股票收據一紙屆開會期驗明持有收據者發給入場券於取息時憑收據取回股票其餘一切請查照本公司章程辦理是荷除專函通知外特此公告

再啟者准京師總商會函稱京兆印花稅分處於公司股東開會之先派員查驗股票有無漏貼印花情事等因請各股東注意務將股票送到公司聽候查驗特此附陳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九日
京師華商電鏡有限公司董事局啟

王印川啟事

啟者鄙人前者加入中原公司商股聯合會原為調和商股公股意見速了訟案維持公司今該會與公股既形決裂與鄙人調和初意相左除函告該會脫離關係外特此聲明

教育部教育法規彙編出版廣告

教育法規彙編內容分列十類一官制二官規三本部總務四學校通則五普通教育六專門教育七社會教育八教科書九各種會議及展覽會十雜錄自民國元年本部成立之日起至七年十二月止凡各項法令文牘經公布而有效力者靡不備載用鉛字排印成書五百四十餘面裝訂一厚册定價現銀一元購至十部以上按定價九折五十部以上八折欲購者可逕向本部東首大門內發售前學部印存圖書處購取外省匯款函購當由郵局將書寄上不另加費特此廣告

北京賽馬會本年春季舉行賽馬大會啟事

日期

原定五月廿四廿五兩日現改爲六月一號二號即星期日及星期一
地點 北京西便門外跑馬場
入場券 入場參觀券每張限一人購一日者二元購兩日者三元預售在本會或吉廠西紳總會內
食品 本會備有午食及各食品
彩票 共備三種現金大彩票每張二元賭馬彩票每張三元此二種係隨附每次賽馬時售票一次另售一種香賓大彩票 (CHAMPION ZINE) 每張五元此
專車 前門西站除尋常例車照常開票可以預購售票處在本會及本地各飯店及各洋行均有代售
行外每日另加專車一次在上午十一點鐘由前門西站開

財政部公債局通告

爲通告事查民國七年六釐短期公債第三次還本已定於六月十日舉行抽籤所有本局此次繼續發行之前項公債及七年六釐公債自應於舉行抽籤前後暫行停募俾便劃清賬目整理票碼茲定於六月一日起至六月二十日止暫行停售自六月二十一日起仍行繼續開募恐未週知特此通告

中國銀行招集臨時股東總會廣告

本行准 財政部函開中行營業發達本部爲擴充中行業務調和全國金融起見擬請續招股本足成二千萬元或三千萬元等語茲特依據本行則例第二十條之規定訂於六月二十九日(即陰曆六月初二日)午後一時在北京宣武門外江西會館招集臨時股東總會除將議題另函分寄外特此通告

財政部通告

爲通告事查本部前發袁乃寬君修理公府工程尾款餘欠五萬六千八百二十七元一角四分七釐寬字國庫證券十一紙應於本年五月二十五日到期現因金融關係擬再展期半年准於本年十一月二十五日付款恐未週知特此通告

五月二十五日第一千一百八十七號

黑龍江省國防籌備處收到各大善士捐款清冊(續第一千一百八十六號)

以上海倫官銀號捐募共大洋三十三元

綏化縣商務會捐助大洋三元 農產銀行捐助大洋三元 中國銀行捐助大洋三元 聚盛泉捐助大洋一元 四合順捐助大洋一元

永合順捐助大洋三元 世一堂捐助大洋一元 交通銀行捐助大洋三元 殖邊銀行捐助大洋三元 萬合益捐助大洋一元 人和厚

捐助大洋三元 費濤川先生捐大洋三元 楊冠一先生捐大洋一元 張秉樞先生捐大洋一元

以上綏化官銀號捐募大洋三十元

江省駐哈官銀號張仲三先生捐小洋十元 梁海實先生捐助小洋五洋 魯靜珊先生捐助小洋五元 陳翼臣先生捐助小洋五元 周

有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黃兆元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步世堂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方如保先生捐助小洋一元

以上駐哈官銀號捐助小洋二十九元

巴彥縣官銀分號捐助小洋十元 丁振之先生捐小洋八元 趙程九先生捐小洋五元 劉潤齋先生捐小洋二元 李世英先生捐小洋

二元 齊治先生捐小洋二元 高財先生捐小洋一元

以上駐巴彥官銀號捐助共小洋三十元

已完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一第一千一百八十八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二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內務部令

交通部令二則

教育部訓令

局令

國務院僑工事務局訓令

公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遵核吉林督軍請獎吉林俘虜收容所在事出力人員勳章

文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核擬新疆楊兼省長請獎驅遣俄屬逃民全數回國

在事出力人員勳章文(附單)

海軍總長劉冠雄呈

大總統本部設立航律委員會擬編各省官用輪船航行法規文

咨

公函

教育部咨

各省長 京兆尹

鈔送女子中學校家事科應注重實習原案請轉飭知照俾資參考

大理院復山西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九百八十三號)

批示

內務部批二則

銓叙局批

公電

內務部致各省區通電

大理院復浙江第一高等審判分廳電(統字第九百八十四號)附來電

大理院復熱河都統署審判處電(統字第九百八十五號)附來電

大理院復湖南高等審判廳電(統字第九百八十八號)附來電

大理院復貴州高等審判廳電(統字第九百八十九號)附來電

廣告

奉命 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近日京師及外省各處輒有集衆游行演說散布傳單情事始因青島問題發爲激切言論繼則羣言汜濫多軼範圍而不逞之徒復藉端構煽淆惑人心於地方治安關係至鉅值此時局艱屯國家爲重政府責在斯重對內則應悉心保衛以期維持公共安寧對外尤宜先事預防不使發生意外紛擾著責成京外該管文武長官剴切曉諭嚴密稽察如再有前項情事務當悉力制止其不服制止者應卽依法連辦以遏亂萌京師爲首善之區尤應注重前已令飭該管長官等認真防別著卽恪遵辦理倘奉行不力或有疏虞職責攸歸不能曲爲寬假也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五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錢能訓

陸軍總長 靳雲鵬

大總統令

派王懷慶兼管外火器營事務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五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派王懷慶兼充清理京城官產處督辦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五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財政總長龔心湛

大總統令

內務總長錢能訓呈准山東省長咨請任命牛逢慈柳承銘閻際銘崔情田爲山東省會警察廳警正龐作屏趙文琴試署山東省會警察廳警正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五日

大總統令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司法總長朱深呈河南開封地方檢察廳檢察長郭德沛懇請辭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五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司法總長 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二十號

令審計院院長莊蘊寬

呈請將試署協審官趙乾年等叙列官等由
呈悉趙乾年徐維綸均准叙列五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五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二十一號

五月二十六日第一千一百八十八號

令正黃旗滿洲都統江朝宗

呈前四川巡按使陳廷傑著有異常勞績請將所受褫職處分撤銷並優予擢用由
呈悉陳廷傑應准撤銷褫職處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五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部令

內務部令第三十一號

分部任用薦任職左少瑩派在警政司行走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三日

內務總長錢能訓

交通部令第一八二號

技正華南圭現派外差派施肇祥署技正除另呈外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三日

交通總長曾毓雋代

交通部令第一八三號

派施肇祥充路政司考工科科長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三日

交通總長曾毓雋代

教育部訓令第二一七號

各師學務局
北京女子高等師範學校

查上年全國中學校校長會議議決女子中學校家事一科應注重實習案經本部詳加審核所擬各節不無可採相應鈔錄原案令仰 轉飭知照俾資參考 發交該校遵照中學校

附原案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三日

教育次長代理部務袁希濤

女子中學校家事一科應注重實習案

說明

大學言治國平天下必以齊家為先蓋家為國家社會之根本其良窳如何影響至鉅然欲求良善之家庭必自研究家事始查近日各女子中學校對於家事一科其特別注重實習者固多但就教科書尋文釋義者亦在所難免以致學生畢業後於家庭生活不無隔閡之慮恐非國家振興女學之本旨竊謂家事為女子中學校最重要之科目應增加時數注重實習茲將其辦法概要列於後

(一)設備 女子中學校家事實習其必備各室如左

(一)客廳及寢室 此指仿家庭制度而設者而言或純用中式或參用西式其室中陳列器具及陳列方法皆由學生自出心裁隨時變換以養成整理之才能及審美之觀念 (二)烹任室 應設中西式爐灶及一切烹任用具以實地練習中西烹任法但仍以本國烹任法為主 (三)膳堂 應分設兩處一中式膳堂至少須設食桌二張長凳八條及餐具等一西式膳堂須備大餐桌及交椅食廚西式餐具等 (四)

兒童保育室 女子中學校關於兒童保育之實習較師範爲困難無附屬小學及蒙養園故也然此項設備必不可缺如在室中陳列兒童禮儀演習圖兒童玩具兒童衣服及兒童歌曲童話等皆可供實習之資料 (五)庭園 可就實習室旁隙地布置庭園由實習生隨時栽植花卉及蔬菜等 (六)其他縫紉室洗濯室廁所等得以便宜兼用

(二)分組實習)

- (一)家事擬每週增加一小時專供實習之用並得於課外實習
- (二)分一級學生爲若干組輪流實習以一週爲限期
- (三)在實習期內無論寄宿生及通學生均須移入特設寢室居住
- (四)凡清潔屋宇陳列器皿經營炊爨招待來賓等事均由實習生分擔
- (五)凡實習時每組公推一人爲組長掌管事務由校中酌交經費凡銀錢出納由組長總其成
- (六)賬目登載之法可應用家事簿記其用珠盤核算者聽
- (七)實習既畢應由各生作實習報告書呈家事教員核閱
- (三)成績考查 家事一科應以試驗成績及實習成績並重
- (四)家事參考室 由校中蒐集關於家之教材及學生製作之家事成績品陳列於室

局 令

國務院僑工事務局訓令第六九號

令李光亨

查駐爪哇僑工委員程華銘已奉外交部調署新加坡總領事館隨習領事所遺駐爪哇僑工委員一職現由本局呈請國務總理派該員接充本年五月十七日奉指令第十二號內開呈悉准其派充此令等因合行令知仰即遵照並將接事日期呈報備案此令

局印

兒童保育室 女子中學校關於兒童保育之實習較師範爲困難無附屬小學及蒙養園故也然此項設備必不可缺如在室中陳列兒童禮儀演習圖兒童玩具兒童衣服及兒童歌曲童話等皆可供實習之資料 (五)庭園 可就實習室旁隙地布置庭園由實習生隨時栽植花卉及蔬菜等 (六)其他縫紉室洗濯室廁所等得以便宜兼用

(二)分組實習

- (一)家事擬每週增加一小時專供實習之用並得於課外實習 (二)分一級學生爲若干組輪流實習以一週爲限期 (三)在實習期內無論寄宿生及通學生均須移入特設寢室居住 (四)凡清潔屋宇陳列器皿經營炊爨招待來賓等事均由實習生分擔 (五)凡實習時每組公推一人爲組長掌管事務由校中酌交經費凡銀錢出納由組長總其成 (六)賬目登載之法可應用家事簿記其用珠盤核算者聽 (七)實習既畢應由各生作實習報告書呈家事教員核閱
- (三)成績考查 家事一科應以試驗成績及實習成績並重
- (四)家事參考室 由校中蒐集關於家之教材及學生製作之家事成績品陳列於室

局 令

國務院僑工事務局訓令第六九號

令李光亨

查駐爪哇僑工委員程華銘已奉外交部調署新加坡總領事館隨習領事所遺駐爪哇僑工委員一職現由本局呈請國務總理派該員接充本年五月十七日奉指令第十二號內開呈悉准其派充此令等因合行令知仰即遵照並將接事日期呈報備案此令

局印

公 文

呈

國務總理呈 大總統遵核吉林督軍請獎吉林俘虜收容所在事出力人員勳章文
為遵核吉林督軍孟恩遠請獎吉林俘虜收容所在事出力人員勳章恭呈仰祈鈞鑒事據銜叙局呈稱奉院
交吉林督軍請獎吉林俘虜收容所在事出力人員勳章一案業奉 大總統指令呈悉交國務院陸軍部
分別核辦此令等因奉此除案內請補軍官暨請獎文虎章各員應由陸軍部核辦外查王嘉澤一員曾受二
等嘉禾章未滿一年照例不能晉給原請二等大綬嘉禾章應請改為傳令嘉獎金澤霽溫朝鑫二員曾受六
等嘉禾章已滿一年原請晉給五等嘉禾章盧鏡學李銓衣迺綸三員曾受八等嘉禾章已滿一年原請晉給
七等嘉禾章與例尚無不合擬請照准給獎趙鍾麟劉光裕田茂典張秉生四員原請七等嘉禾章與例不符
擬請比照委任官超給勳章例均改給八等嘉禾章以資鼓勵而符定章所有遵核吉林督軍請獎俘虜收容
所在事出力人員勳章緣由是否有當謹呈請轉呈等情前來理合具文呈請鑒核訓示遵行謹呈八年五月
二十二日已奉 指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核擬新疆楊兼省長請獎驅遣俄屬逃民全數回國在
事出力人員勳章文(附單)

為核擬勳章恭呈仰祈鈞鑒事准國務院交新疆省長兼署督軍楊增新呈驅遣俄屬逃民全數回國擬請獎
給在事出力各員勳章一案奉 大總統指令呈悉交國務院陸軍部分別核辦此令等因奉此除請給嘉
禾章人員應由銜叙局核辦外所有伊犁鎮守使楊飛霞等在事出力不無微勞足錄擬請給予勳章以昭激
勸所擬是否有當理合繕單具陳伏乞鑒核訓示祇遵謹呈八年五月二十一日已奉 指令
謹將新疆驅遣俄屬逃民出力人員擬給勳章繕具清單恭呈鑒核

計開

上校銜中校營長黃遠鵬

以上一員擬請給予五等文虎章

營長賈貴

以上一員擬請給予六等文虎章

哨長趙占元 哨官王世俊 安玉成

以上五員擬請給予七等文虎章

連長賀本立 李彥彪 哨官楊得清 王鏡明 楊履桂 黎學文 王義明 段占鼈 克里木 軍需

長易昺堃 書記長馬駿傑 哨長吳春發 張登吉 郭興福 石來臣 張正元 易發榮 張錫祿

彭萬貴 排長李寶樹 王興邦 鄭得才 尹得勝 段世榮 南天成

以上二十五員擬請給予八等文虎章

海軍總長劉冠雄呈 大總統本部設立航律委員會擬編各省官用輪船航行法規

文

為本部設立航律委員會擬編各省官用輪船航行法規恭呈仰祈鑒核示遵事竊本部前以航律關係重要亟宜編訂頒行特於本部設立航律委員會當經令派本部次長徐振鵬兼任會長並分別委聘諳練航務之華洋各員兼充會員審訂航船各法旋准交通部公函稱商船各項法規亟待釐訂本部設立航律委員會派定本部參事陸夢熊為會長王世徵等及顧問戴理爾為會員擬請貴部於部員中酌選兩員充任該會會員等因准此除派定海軍部員二人充任該部會員以便隨時前往該部會議外一面飭令本部航律委員會各員將交通部所擬航船法規以及與本部有關係者均為詳加研究以期完備現據該會各員陳述意見僉稱本部統轄海權凡本國領水潮汐所至皆有管理之責無論何種船隻其航行法規均應由本部主管編訂現

交通部所擬編訂者僅係商船之範圍其餘除本部所管軍艦外尚有各省巡防艦船運船及水警鹽務各輪船等此項官用輪船其節制調遣固屬於各該管機關其關於航務事宜如檢查船體之堅固衛生設備之完全考驗船員之合格與否等項均應統諸本部該項法規向未編訂一切聽其自然以致時有失事此不僅於航行公安易滋危險即外人對此亦嘖有煩言殊屬不成事體應由本部將該項法規編訂呈請公布等情查商船航行法規既由交通部會同本部著手編訂至各省巡防艦船運船及水警鹽務各項官用輪船不在商船範圍之內除節制調遣仍歸各該管機關外所有該項官用輪船航行法規本部責無旁貸擬即從事編訂呈請 明令公布俾由本部執行以重航務而保公安是否有當理合具呈恭請鑒核伏候訓示祇遵謹呈
八年五月二十一日已奉 指令

咨

教育部咨

各省長
都統
京兆尹

鈔送女子中學校家事科應注重實習原案請轉飭知照俾資參考文

為咨行事查上年全國中學校校長會議議決女子中學校家事一科應注重實習案經本部詳加審核所擬各節不無可採相應鈔錄原案咨請轉飭知照俾資參考此咨

教育次長代理部務袁希濤

郵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二日

(原案見本日本報部令欄內)

公函

大理院復山西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九百八十三號)

逕復者准貴廳函開案據榮河縣知事陳啟緒快郵代電稱茲有甲弟之妻乙當初憑媒情願許嫁丙某之子

丁爲妻甲受聘金一百三十五元立約主婚因本地習慣孀婦出嫁須經母家同意孀婦乙之母戊先允後悔未表同意將丙某原交一切信物退還媒人之手孀婦乙由母家回甲家聲稱與母戊生氣不由母家出嫁願由甲家出嫁當由媒人往丙家通知丙遂同其子丁夤夜備車前往甲家協同甲將孀婦乙叫起載去與丙之子丁業已成婚嗣因孀婦乙之母舅已以盜匪橫行聚衆擄人等情告發訊明前情而孀婦乙來案翻悔忽供伊當初實不願意並控丙與丙之子丁強搶強姦於此問題現擬二說子說以爲丙既納財禮又有甲立與婚證憑媒說合不過未得伊母家同意夤夜向甲家取人手續不甚完全與主婚人甲均不負刑事責任丑說謂信物既經退還媒人之手婚姻關係已不存在丙與子丁夤夜備車前往甲家取人甲因謀利心急亦並不拒絕雖係出於孀婦乙願意丙應構成刑律第三百四十九條第二項和誘罪甲構成刑律補充條例第九條和賣罪丁應構成刑律補充條例第六條和姦刑律第三百四十九條第二項和誘俱發罪乙應構成刑律補充條例第六條相姦罪二者以何說爲當案懸待決請迅賜電示等情到廳事關法律解釋相應據情函請迅予解釋賜復以便轉令遵照實爲公便等因到院本院查甲如負有扶助養育保護乙婦之義務乙婦改嫁又爲甲所誘賣聘金即係身價自應成立和賣罪至丙丁是否犯刑律補充條例第九條第二項之罪當以是否知情和賣爲斷若係知情和賣丁又與乙婦同犯姦非罪亦無可疑並須注意告訴條件惟乙婦如果實係自願改嫁其改嫁又實爲正式婚姻並非被賣則按照現行律孀婦夫家無祖父母父母者固得由母家祖父母父母主婚但即未得其同意擅自與人爲婚亦祇爲民事得請求撤銷之原因尙不得謂無婚姻關係亦不得謂爲犯罪相應函復貴廳轉飭查照此復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日

崇批 示

內務部批第一八二號

原具呈人浙江青田縣民人周兆璋

呈一件為該縣知事違法庇兇懇嚴令拘拏兇犯葉崇枝等從重懲辦由

據呈當經鈔咨浙江省長澈查核辦去後茲准咨復內開令據高等檢察廳轉據第一高檢分廳監督檢察官王熾昌查明本案該民周兆璋被害及強取均經先後依律將葉積崇及葉崇枝二犯分別論罪科刑嗣據該民請緝餘兇該青田縣前知事張鵬又經緝獲葉翠樑一名訊辦現任袁知事家聲既已派兵緝兇被其拒傷尙屬認真辦理該民原呈及說明書所稱厚賄知事知事抽置案據隱匿訓令置之不理袁知事庇兇隱匿嘉地方檢察廳餘兇不拏等語均屬空言等因到部合行批示知照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八日

內務總長錢簡

內務部批第二一四號

原具呈人湖北通山縣民人

朱懷德
夏鳳笙等

呈二件為該縣知事張蕊榜縱匪縱險瀆職殃民訴懇澈查懲戒由

來呈暨國務院交該民等原呈均悉查所控各節是否屬實仰候鈔呈咨行湖北省長查明核辦可也此批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二日

內務總長錢圍圖

銓叙局批

原具呈人文官甄用合格薦任職增祿

呈一件呈爲冠姓更名改籍請將證書更正由

呈悉查該員所請冠姓杜更名建功改籍京兆大興業經呈由內務部批准有案茲據呈送部批請將證書更正之處自應准予更正註冊原批發還此批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日

樂公 電報

內務部致各省區通電 八年五月二十三日發

各省督軍省長熱河察哈爾綏遠都統上海寧夏護軍使阿爾泰辦事長官川邊鎮守使鑒查自青島問題發生以來我邦學子感於外界之激刺發其愛國之熱忱奔走呼號不遑寧處冀以國民之朝氣策助政府之進行用意至深殊堪慰許惟是愛國之道應以學術爲先既以拯救祖國爲前提應有恪守範圍之表示若夫徒尙意氣激生事端招友邦之責言貽國家以鉅患是其志願本欲愛國而其行動適成禍國之媒當非莘莘學子所忍出此淪胥之理原爲血氣所同第救國之方當求正軌無益之舉必誤歧途本部有維持治安預防危害之責用特拘誠相告俾期再患無形邦人君子其鑒斯言除分行外相應電請查照轉飭布告各屬一體周知是爲至盼內務部漢

大理院復浙江第一高等審判分廳電(統字第九百八十四號)附來電

浙江第一高等分廳徵代電悉侵入向不任人通行之埧場圍牆內行竊應以侵入竊盜論其在第宅範圍外無人居住之牛欄竊取牛隻者係犯三六七條之罪童養媳與人姦通未婚夫無告訴權但得聲請檢察衙門指定代行告訴人大理院號印八年五月二十日

附浙江第一高等審判分廳來代電

大理院鈞鑒本有外牆之第宅因年久失修外牆埧場出入不可不由戶故其外牆之門雖設不關設有甲於已埧場之外牆內第宅外竊取物件究應依第三百六十八條處斷抑依第三百六十七條處斷又乙於他人第宅範圍外之牛欄內竊取牛隻查該牛欄專爲欄牛而設應否認該牛欄與建築物有別不以侵入竊盜論又童養媳與人和姦相姦者如無尊親屬可否認未婚夫有告訴權懸案以待統請迅予電示遵行浙江第一高等審判分廳徵印八年四月十一日

五月二十六日第一千一百八十八號

大理院復熱河都統署審判處電(統字第九百八十五號)附來電

熱河都統署審判處徵電悉累犯罪之刑與前判之刑應併執行惟前判既係無期徒刑則後判之刑自不合刑律第四十四條易科條件大理院馬印八年五月二十一日

附熱河都統署審判處來電

大理院鈞鑒已執行無期徒刑之犯更犯徒刑以上之刑者若依律易科罰金應否照刑律第二十五條併執行之祈電覆熱河都統署審判處徵八年五月六日

大理院復湖南高等審判廳電(統字第九百八十八號)附來電

湖南高審廳宥電悉木簾現有人居住者應以船艦論惟並應查明是否在途被劫大理院馬印八年五月二十一日

附湖南高等審判廳來電

大理院鈞鑒木簾與船艦相類似如有被劫情事可否引刑律三百七十三條第一款處斷懸案以待乞電示湘高審廳宥八年四月二十七日

大理院復貴州高等審判廳電(統字第九百八十九號)附來電

貴州高等審判廳陷電悉逮捕雖係詐財方法仍應論罪惟依第二六條應從一重處斷至因逮捕並致成傷別無故意者應更依第三四七條照第二三條科斷大理院馬印八年五月二十一日

附貴州高等審判廳來電

大理院鈞鑒甲以犯詐財之方法生逮捕罪又因逮捕生傷害罪依廿六條之例逮捕罪已吸收於詐財罪中其傷害人罪應否同被吸收如不被吸收依三四七條俱發處斷則逮捕罪應不論似與廿三條之例不符依三一二三條獨立論罪似又與三四三條及廿六條不符如何適用祈解釋示遵黔高審廳印陷印八年五月三日

五月三日

廣告

北京電話局廣告

本局各種話機現已用罄續領已將次估滿而訂購機器材料尙未運到所有東西南三局目下一律暫行停止裝設容俟機料運到再行次第裝置不誤恐未周知特此登報廣告

北洋大學招生廣告

本校招考土木工科探鑽科冶金科一年級新生三年畢業各一班四年畢業各一班預科一年級新生二班投考預科者北京在高等師範學校定於七月七八兩日報名九十兩日試驗天津在西沽本校定於七月十四十五兩日報名十六十七兩日試驗上海在小東門內高等小學定於七月二十五二十六兩日報名二十八二十九兩日試驗投考本科者須在預科報名時間携帶證書憑照赴報名處面試口試如能及格再於八月十五日在天津本校試驗招考簡章函索即寄此佈

中原金珠首飾商店新幕廣告

敬啟者本店精製美術金銀物品如鑽石鑲嵌手鐲戒指時樣簪環髮夾別針新式表練彈簧圖章項練表墜金絲眼鏡金銀時表袖扣衣針珍珠簪花各樣掛花全份頭面珍珠髮簪鑽石耳鉗紀念孟鼎翎毛花卉壽瓶筵席大餐器具金銀陳設器皿一切玩物以及勳獎紀念各章電火鍍金寶光珐瑯精彩細緻以及旅行皮箱皮包陸軍官長士兵騎鞍馬車皮套皮鞋皮鞋等項與眾不同所出物品最宜酬贈之禮閨閣之用購取現成物品定期製造各件均各隨意品類繁多不及詳述本店係夏曆四月十九日初行開幕選料力求精美價值格外克己光顧諸君請試購用便知言之不謬也特此佈告以廣招徠本店開設北京正陽門外香廠路新世界迤西路北電話南局五五二中原商店謹啟

聲明作廢

鄙人於五月二十二日丟失財政部給發國庫證券三紙計請鑄號碼係參字第十號參字第一百五十八號及參字第三百零六號此券日後無論落何人手概作無效特此聲明

蘇毓芳啟

京師華商電燈公司廣告

本公司在外洋購定機器至今尚未能到特此聲明數月以內礙難增加用戶本公司極抱歉忱且為維持舊用戶起見不得不爾尙乞諒之特此通告

京師華商電燈有限公司公告

本公司按照章程例於本年五月一日結帳茲定於六月二十二日(即陰曆五月二十五日星期日)午後一鐘在本公司開股東常會報告一年間營業情形並決議分派贏餘等事查照上年十月二十日臨時股東會議決嗣後股東會應憑股票發給入場券辦法請各股東於開會期前三日(即陽曆六月十九日以前)將股票送交公司以憑填寫入場券隨給暫存股票收據一紙屆開會期驗明持有收據者發給入場券於取息時再憑收據取回股票其餘一切請查照本公司章程辦理是荷除專函通知外特此公告

再啟者准京師總商會函稱京兆印花稅分處於公司股東開會之先派員查驗股票有無漏貼印花情事等因請各股東注意務將股票送到公司聽候查驗特此附陳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九日

京師華商電燈有限公司董事局啟

王印川啟事

啟者鄙人前者加入中原公司商股聯合會原為調和商股公股意見速了訟案維持公司今該會與公股既形決裂與鄙人調和初意相左除函告該會脫離關係外特此聲明

教育部教育法規彙編出版廣告

教育法規彙編內容分列十類一官制二官規三本部總務四學校通則五普通教育六專門教育七社會教育八教科書九各種會議及展覽會十雜錄自民國元年本部成立之日起至七年十二月止凡各項法令文牘經公布而有效力者靡不備載用鉛字排印成書五百四十餘面裝訂一厚冊定價現銀一元購至十部以上按定價九折五十部以上八折欲購者可逕向本部東首大門內發售前學部印存圖書處購取外省匯款函購當由郵局將書寄上不另加費特此廣告

北京賽馬會本年春季舉行賽馬大會啟事

原定五月廿四廿五兩日現改為六月一號二號即星期日及星期一
地點 北京西便門外跑馬場
入場券 入場參觀券每張限一人購一日者二元購兩日者三元預售在本會或臨時在場購取均可
食品 本會備有午食及各食品以備參觀者隨意購用
彩票 共備三種現金大彩票每張二元賭馬彩票每張三元此二種係隨附每次賽馬時售票一次另售一種香賓大彩票(CHAMPION SWIFTS)每張五元此
專車 前門西站除尋常例車照常開行外每日另加專車一次在上午十一點鐘由前門西門開

財政部公債局通告

為通告事查民國七年六釐短期公債第三次還本已定於六月十日舉行抽籤所有本局此次繼續發行之前項公債及七年六釐公債自應於舉行抽籤前後暫行停募俾便劃清賬目整理彙碼茲定於六月一日起至六月二十日止暫行停售自六月二十一起仍行繼續開募恐未週知特此通告

中國銀行招集臨時股東總會廣告

本行准 財政部函開中行營業發達本部為擴充中行業務調和全國金融起見擬請續招股本足成一千萬元或三千萬元等語茲特依據本行則例第二十條之規定訂於六月二十九日(即陰曆六月初二日)午後一時在北京宣武門外江西會館招集臨時股東總會除將議題另函分寄外特此通告

國立北京大學招生廣告

本校本科法文德文學門及預科定於暑假內在北京本校及上海(西門外江蘇省教育會)兩處招取新生應考資格本科必須高等或專門學校畢業預科必須中學校畢業但其所認考之外國語為德文法文或俄文則有中學畢業同等學力者亦得報考報名自六月十五日起至七月十日止試驗自七月二十日起至七月三十日止凡有志入學者屆期攜帶四寸半身相片一張試驗費現洋二元及畢業證書(預科認考德文法文或俄文者即無畢業證書亦准報名)親來報名簡章逕向報名處索取可也 簡章自五月二十六日起至七月十日止每逢星期一詳見本報

五月二十六日第一千一百八十八號

●北京大學招考簡章(民國八年)

(一)本校設哲學中國文學中國史學英文學法文學德文學數學物理學化學地質學法律學政治學經濟學十三門

預科二年畢業本科四年畢業
本科畢業生得稱學士

(二)本校今年招考預科一年級生及本科法文學德文學門一年級生

(三)投考預科者必須中學校畢業但其所認考之外國語為德文法文或俄文則有中學校畢業同等學力者亦得報考投考本科法文學德文學門者必須高等或專門學校畢業

(四)投考預科者其入學試驗科目及程度如下其試題除外國語外均用國文

第一場 國文 解釋文義 作文及句讀 (讀用點·句用圈○)
外國語 (英文或法文德文俄文) 文法·翻譯

第二場 數學 算術 代數 平面幾何

中外歷史
中外地理
物理
博物

(五)第一場若不及格即不錄取毋庸再考第二場

(六)投考本科法文學德文學門者試驗科目及程度如下
一國文 應試程度須略通中國學術及文章之流變可參考文史通義國故論衡及本校預科所用之課本

二法文德文

(一) 曾讀過數種文學書能列舉其內容評其得失

(二) 曾讀過一種修詞學

(三) 能作文無文法上之謬誤

三數學 代數 平面幾何 平面三角

四論理學 須習過一種論理學如陳文名學教科書或張子和新論理學之類

五歷史 須習過中國通史及西洋通史其西洋史亦可用西文本

六地理 本國人文地理

(七)預科各試驗科目均以六十分或六十分以上者為及格本科法文學門及德文學門試驗科目均以六十分或六十分以上者為及格

(八)每科目試驗時間以二小時為限但本科法文學德文學門試驗法文或德文得延長至三小時

(九)學費本科每年三十元預科每年二十五元分三期於開學前繳納如左

第一期 自九月至十二月

本科 十二元

預科 九元

第二期 自正月至三月

本科 九元

預科 八元

第三期 自四月至六月

本科 九元

預科 八元

(十)寄宿舍辦法照大學規程辦理

(十一)體育會費現洋一元

(十二)試驗費現洋二元

既繳之試驗費概不退還

(十三)入學時須填具願書並邀同保證人來校填具保證書

(十四)報考時須繳最近四寸半身相片一張填寫詳細履歷並呈驗中學校高等或專門學校文憑既繳之相片概不退還

(十五)考取各生統限於九月初十日以前到校逾限取消入學資格

(十六)報名時所填之姓名及年齡以後在校不得再請更改

(十七)報名及試驗地點北京在景山東街(舊名馬神廟)本校 上海在西門外江蘇省教育會

(十八)報名自六月十五日起至七月十日止試驗自七月二十日起至七月三十日止京滬二處同時

試驗之結果北京登北京大學日刊(在本校出售每份銅元兩枚每月本京三角外省四角五分)上海登時報宣佈

中國女界紅十字會敬謝各大善士各機關各商號捐款報告單

大總統夫人特捐現洋二千元 甘肅省長兼督軍公署捐現洋一千元 大總統府收支處捐現洋二千元
交鈔十八元 東方飯店捐現洋一百元 施鼎元君捐現洋十元

經收奉天省長兼督軍公署第一次勸募捐款細目名單列後

營口總商會一百元 李恆春君二十元 李翰三君十元 劉子勤君 張訓庭君各捐洋二元 潘達球

君十元 孫端甫君 張祿泉君 施雨亭君 宋華園君 張錫卿君 張子玉君 呂獻臣君 徐寶海

君 杜鏡泉君 侯慎堂君 楊振玉君 姜立堂君 謝裕昆君 杜錫三君 劉幼齋君 趙萬盛君

張福堂君 柳夢齡君 高繼先君 霍順德君 劉懷卿君 王建亭君 王朗亭君 姜子餘君 劉鼎

臣君 楊春山君 以上二十六戶各捐洋二元 石呂氏 趙王蕙芳君各捐洋十元 孟氏二元 馬氏

林氏 曲氏 張氏 以上四戶各捐洋十元 張常氏 李高氏 王劉氏 趙仲氏 李高氏 趙錫

佩芝君 彭呂氏 以上七戶各捐洋一元

經收奉天省長兼督軍公署第二次勸募捐款細目名單列後

王建極君二十元 于希海君十六元 方萬成君 蘇長美君 霍箕一君 孫衍芹君 傅

鴻恩君 張福田君 于西山君 以上八戶各捐洋八元 尤文濤君 孫克愷君 王松亭君 安人牧

君 蕭介卿君 張錫五君 李義臣君 李璽君 李長慶君 林汝幹君 王嶽君 李仲英君 齊鳳

翔君 乜文治君 姜鳴詩君 李清爽君 李國祉君 紀仁卿君 陳國卿君 呼宗奎君 以上二十

戶各捐洋五元 奉天興業銀行四元 孫鼎臣君 談鐵隍君 姜雨田君 以上三戶各捐洋二元 劉

桐生君 孫繩武君 陳紹虞君 王輔周君 董筱林君 劉耀斗君 馬麗生君 孫雲階君 劉純一

君 楊春久君 以上十戶各捐洋一元

經收江西省長兼督軍公署勸募捐款細目名單列後

李從善君 舒慕仁君各捐洋三元 毛長慶君四元 李斗山君 戴立人君各捐洋一元 鄒友棠君

徐康侯君各捐洋二元 賴行恕君一元 蕭竹軒君二元 熊小航君一元 萬鶴齡君三元 余慈航君

一元 趙國傑君二元 鄭伯臺君一元 劉承澤君二元 王次珊君 陶鳳洲君 韓仲牧君 蔣丹山

君 以上四戶各捐洋一元 燕淑琬君二元 盧瓊華君 雷佩蘭君 蔣嫩芳君 未完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二第一千一百八十九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政 府 公 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一元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教育部訓令二則

公文

呈

蒙薩院總裁貢桑諾爾布呈 大總統為

新土爾其特部落輔國公愛里宰德勒格

爾之元配祜魯瑪納病故請照例致祭給

賜文

總檢察廳檢察長汪燦芝呈 大總統為

覆陳違令監視焚燬煙土情形文

咨

教育部通告各省區擴鈔審查女子中學課

程報告暨咨復女子師範學科案各一份

請發交各校以備參考文

教育部咨各省區為各省區應設法籌辦女

子中學校文

公函

大理院復山西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九

百八十六號）

大理院復山西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九

百八十七號）

大理院復湖南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九

百九十號）

廣告

奉命 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內務總長錢能訓呈准察哈爾都統田中玉咨請將試署涼城縣知事吳天啟免去署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六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大總統令

內務總長錢能訓呈准察哈爾都統田中玉咨請任命郭成鈞調署涼城縣知事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六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二十二號

令內務總長錢能訓

呈天津警察廳勤務督察長楊炳壽辦理警務著有勞績擬請晉給獎章由
呈悉准如所擬給獎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六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二十三號

令新疆省長兼署督軍楊增新

呈吐魯番縣屬西門外官坎全工告竣開支經費並招戶承租各情形請鑒核由
呈悉交內務財政農商三部查核辦理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六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財政總長 龔心湛
農商總長 田文烈

部令

教育部訓令第二一九號

京師學務局
令各省高等師範學校
北京女子師範學校

查上年全國中學校校長會議議決女子中學校課程宜詳定標準一案經該會呈請採擇施行等情到部當於本年三月間召集辦理女校人員來部詳細審查另由部提交關於女子師範學科各案併經該員等答復前來查該員等審查女子中學課程之報告及答復女子師範學科各案頗多可採之處爲此摘鈔仰即發交各女子中學及師範學校參考此令

附 審查女子中學課程報告
答復女子師範學科案各一份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四日

教育次長代理部務袁希濤

審查女子中學課程報告

(甲) 審查主旨

凡中學校生徒畢業而後自應以升學爲本位但女子中學校微有差異之點緣女子每以婚嫁或經濟關係發生窒礙不能求達升學目的因是修業期內必令習得生活上必須之知識技能以滿足其需要然女子之課外作業如家事實習等較男子中學校爲多倫不減少教科目以及教材分量似嫌繁重故分別升學與不

五月二十七日第一千一百八十九號

升學之生徒異其課程將升學之生徒增高其外國語之程度免習手工不升學之生徒則減少外國語時間加授手工如是庶較適當

(乙) 敎科目之變更

一 法制經濟 查部定要旨在養成公民觀念及生活上必需之知識是敎材之內容必簡單無疑故在女子中學校可併入修身科如授對於國家之責務時將國家之組織等聯絡敎授似較切實故本科無獨立之必要

二 國文 查部定標準內有文學史及文字源流是項材料初學不易了解故刪

三 歷史及地理 查部定標準內有地理概論及人文地理自然地理是項材料可併總論敎授無須另列東亞各國史可併入外國史敎授故刪

四 手工 手工科種類繁多倘學習至若干種以上勢必不能專精以應生活之需要故宜斟酌地方情形以本地適用者為主

附擬課程表及課程標準

學科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修身	一	一	一	一
國文	七	六	五	五
外國語	六	六	六	六
歷史及地理	三	三	二	二
敎育	四	四	三	一

外國語	國文	修身	學科 學年	學科		總計	音樂	縫紉	家事及園藝	手工	圖畫	物理化學	博物
				時數	每週								
(三)六	七	一	第一學年	時數	每週	(三〇〇)	二	一	二	(三〇)	一		三
發音 讀法 默寫 文法 會話 習字	講讀及 作文 習字	道德要旨 禮儀實習	第二學年	時數	每週	(三二〇)	二	一	二	三	一		三
發音 讀法 默寫 會話 文法	講讀及 作文 習字	道德要旨 禮儀實習	第三學年	時數	每週	(三三〇)	二	一	二	三	一		三
發音 讀法 默寫 會話 文法	講讀及 作文 習字	道德要旨 禮儀實習	第四學年	時數	每週	(三六〇)	二	一	二	三	一	四	二
發音 讀法 默寫 會話 文法	講讀及 作文 習字	道德要旨 禮儀實習	同前學年	時數	每週	(三九〇)	二	一	二	三	一	四	二
發音 讀法 默寫 會話 文法	講讀及 作文 習字	道德要旨 禮儀實習	同前學年	時數	每週	(四二〇)	二	一	二	三	一	四	二

注()為不升學之每週教授時數
女子中學校課程標準

政府公報 命令

五月二十七日第一千一百八十九號

合	體	樂	縫	家	手	圖	化	博	數	地
計	總	歌	級	事	工	畫	學	物	學	理
藝	及	史	藝	園	理	史	博	學	博	史
(三)〇〇	二	一	二		三	一		三	四	三
	徒手操器械操 舞蹈遊戲	基本練習歌曲	普通衣類之裁法 縫法補綴法		應用手工	自在畫		植物動物 實驗	算術 珠算	本國地理
(三)三	二	二	二	二	三	一		三	四	三
	同前學年	同前學年	同前學年	家事整理衣食住 衛生蔬果花 木等之培養庭園 實習	同前學年	自在畫		動物人身生理及 衛生實驗	算術 代數	本國歷史
(六)三	二	二	二	二	三	一	四	二	三	二
	同前學年	同前學年	同前學年	侍病育兒經理家 產家計簿記蔬果 花木等之培養庭 園構造 實習	同前學年	自在畫 用器畫	物理化學 實驗	衛生 礦物	代數 幾何	外國地理
二六 二九	二	二	二	二	三	一			三	二
	同前學年	同前學年	同前學年	同前學年	同前學年	同前學年			代數 幾何	外國歷史

備考 不升學者外國語授至第二學年止 升學者得缺手工

答復部交女子師範學科各案

(甲)答復主旨

按現行女子師範課程科目之繁本科一二四各學年均十四門第三年十六門教授時數之多預科每週三十四小時本科各學年均三十六小時而各種實習實驗練習等時間尙不與焉夫科目太繁則學生之知識不易統一授課時數過多則學生之精神易感疲勞而所授之教材難以消化有斯兩弊則欲收善良之效果甚爲困難就審查員等見聞所及各處女師範之學生在平時率感功課之繁重及實習時則多覺教授之困難此等意外不良之結果皆科目太繁時數過多致學生所收得之知識爲斷片的爲生硬的故至應用之時不能隨機應變運用自如也審查員等有鑑於此乃公同議決歸併科目至繁時不過十三門並減少時數最多時不過三十三小時庶幾教材易於融化而知識得以統一學校造就善良師資之目的可以達焉

(乙)變更科目之意見

一修身 按修身科之倫理學大要於涵養道德比較的不甚切要而本國道德之特色統言之則失於空泛舉例以明之則時間過少難免掛一漏萬之弊且於授各項德目時本國道德之特色自可表見故此兩門均不必特別教授其各學年所授之各種責務亦不必拘於形式統可以道德要旨賅之

二教育 本科之哲學發凡因時間太短不易與學生以明瞭之觀念故可刪除而保育法包含於教育學內教育制度學校衛生包含於學校管理法內不必另立名目

三國文 本科之文字源流文法要略中國文學史等因內容複雜於短少之時間不易了解且偏於專門亦非中等學校所切要故刪去之而代之以文法以便講文時隨時指示

四歷史及地理 此兩科雖有密切之關係而無同時教授之必要故合爲一科而錯綜教授之並提前一年從預科教起以減少本科第三學年之科目

五數學 加珠算以應小學教授之需並將代數幾何改爲初步以省學生之腦力

五月二十七日第一千一百八十九號

六 博物理化 博物之教授時間改為三三於第二學年授畢而理化則於第三四學年教授以減少同時教授之科目
 七 法制經濟 法制經濟於女師範生用途甚少故可不獨立一門改為法制經濟概要於第四學年修身科時間內授之
 八 圖畫手工 圖畫之細目統以自在畫用器畫黑板畫括之而手工則專重女子應用之手工（如編物刺綉等）及小學校諸細工
 九 家事及園藝 縫紉 樂歌 體操 外國語等於時間及細目均有更易如後表
 附擬女子師範課程標準

地 理 史	習 字	國 文	教 育	讀 經	修 身	科 目	
						預 科	年 級
本國地理	楷書	講讀及文法			道德要旨 禮儀實習	一	預科
三	二	八		二		一	本科
本國歷史	楷書	同前學年			同前學年	一	本科
三	二	六		二		一	本科
外國地理	行書	同前學年	普通心理學		同前學年	一	本科
世界史	黑板寫字	同前學年	論理學大要	二		一	本科
教授方法		同前學年	教育學		同前學年	一	本科
四	一	四	四		教授方法	一	本科
		講讀及文法	學校管理法		道要要旨 法制經濟概要		本科
		四	一二				四年

五月二十七日第一千一百八十九號

外 國 語	體 操	樂 歌	縫 紉	園 藝	家 事	手 工	圖 畫	物 理 化 學	博 物 學	數 學
發音法 讀法 默寫法 會話 習字	徒手操 操舞 操遊 器械	基本練習 歌曲 樂典	普通衣類之 縫法 縫法 縫法 補				自在畫			算術 珠算
三	三	一	二				二			五
會話 文法	同前學年	同前學年	同前學年			應用手工 小學校各 種細工	自在畫 用器畫		植物 動物 實驗	算術 代數 初步
(三)	三	一	二			三	三		三	三
會話 文法	同前學年	樂器練習 同前學年	同前學年			同前學年	同前學年		生理及衛生 礦物 實驗 教授法	代數 何初 步
(三)	三	一	二			三	三		三	三
同前學年 教授方法	同前學年 教授方法	同前學年 教授方法	同前學年 教授方法	庭園之構造 實習 教授法	家事整理 衣事衛生 家庭養育 之培養法 庭園之構造 實習 教授法	同前學年 教授方法	同前學年 教授方法	物理 化學 實驗		幾何 初 步 教授 方法
(三)	三	一	二	四	三	三	四	四		三
會話 文法	徒手操 操舞 操遊 器械	基本練習 歌曲 樂典		庭園之構造 實習 教授法	庭園之構造 實習 教授法	應用手工	自在畫 用器畫 黑板畫	物理 化學 實驗 教授法		
(二)	二	一		四	三	三	四			

總計 三三一

二九
(三二)

二九
(三二)

二九
(三二)

三三一
(三二)

備考

右表內各種實習得於課外行之

教育部訓令第二二一〇號

令 各省教育廳
京師學務局

查上年全國中學校校長會議議決女子中學校已立者宜充實內容未立者宜擴充校數一案經該會呈請採擇前來查現在各處女子高等小學畢業生日見增多本部現又就北京設立女子高等師範學校女子中學校之設立實係要圖各省區如未經設立女子中學校應先就省區經費籌辦省立或區立女子中學校以宏造就至已設立者自應如原案所擬充實內容力求進步為此鈔錄原案令仰遵照此令

附鈔原案一件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四日

教育次長代理部務袁希濤

女子中學校已立者宜充實內容未立者宜擴充校數案

說明

北京女子師範學校每次招生名門閨秀負笈來游者絡繹不絕但教室狹小有不能容納之勢默察今日女子多深以不學為恥而每省女校之數決不能與求學之人數相應竊查全國中學校一覽表中學校不下四百有餘而女子中學校公私立計之總區區十校耳日言振興女學而結果乃如此是直視女學為無足輕重而已竊謂各省區凡未設立女子中學者急宜籌辦其已設立者或校舍不敷或學級未齊或設備苟簡或科目敷衍均宜斟酌各校情形力求充實內容提倡維持端賴教育行政官廳茲經公決送候採擇施行

奉公 文書

呈

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呈

大總統為新土爾扈特部落輔國公愛里宰德勒格爾

之元配祜魯噶納病故請照例致祭給賻文

為據情呈請事准新疆省長咨准阿爾泰屬新土爾扈特部落輔國公愛里宰德勒格爾呈稱敝爵元配祜魯噶納於舊曆正月二十日病故等情前來查公夫人病故致祭照例祭品用羊二隻酒二瓶無祭文由該處長官就近派員致祭新土爾扈特部落雖係阿屬惟該輔國公愛里宰德勒格爾前因科阿之役投歸新疆現仍駐新省俟蒙允准即由院咨行新疆省長置備祭品就近派員前往奠醑並援歷辦成案照該輔國公年俸數目給予賻銀二百兩所有祭品賻銀以及派員川資均准作正開銷是否有當理合據情代呈伏乞鈞鑒指令施行謹呈八年五月二十二日已奉 指令

總檢察廳檢察長汪燾芝呈

大總統為覆陳遵令監視焚燬煙土情形文

為覆陳遵 令監視焚燬煙土情形恭呈仰祈鈞鑒事本年五月十一日京師軍警督察長呈報訂期焚燬煙土懇請派員監視奉 指令派汪燾芝前往監視此令等因奉此 遵於本月十五日上午八時前往先農壇外揀地方檢察查此次該處應燬煙土煙膏及灰料泡藥等物連皮計重三千零六十兩零五錢煙具大小計十九件按照冊列數目權較無訛當經督同員役自上午十一時開始焚燬至下午一時一律焚燬淨盡無餘所有遵 令監視焚土緣由理合備文呈報伏乞 大總統鑒核謹呈八年五月二十二日已奉 指令

咨

教育部通咨各省區摘鈔審查女子中學課程報告暨答復女子師範學科案各一份請

發交各校以備參考文

為咨行事查上年全國中學校校長會議議決女子中學校課程宜詳定標準一案經該會呈請採擇施行等

五月二十七日第一千一百八十九號

情到部當於本年三月間召集辦理女校人員來部詳細審查另由部提交關於女子師範學科各案併經該員等答復前來查該員等審查女子中學課程之報告及答復女子師範學科各案頗多可採之處相應稿鈔咨請發交各女子中學及師範學校參考此咨

教育次長代理部務袁希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四日

審查女子中學課程報告
答復女子師範學科案 各一份見本日本報部令欄內

教育部咨各省區為各省區應設法籌辦女子中學校文

為咨行事查上年全國中學校校長會議議決女子中學校已立者宜充實內容未立者宜擴充校數一案經該會呈請採擇前來查現在各處女子高等小學畢業生日見增多本部現又就北京設立女子高等師範學校女子中學校之設立實係要圖各省區如未經設立女子中學校應先就省區經費籌辦省立或區立女子中學校以宏造就至已設立者自應如原案所擬充實內容力求進步相應鈔錄原案咨請查照此咨

教育次長代理部務袁希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四日

原案見本日本報部令欄內

公函

大理院復山西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九百八十六號)

逕復者准貴廳函開案據太原地方審判廳呈稱現有某甲女乙已與丙定婚嗣甲悔婚經確定判決認乙丙婚約為有效甲志在得財又將女乙另許丁為室丁不知乙丙有定婚情事交付聘禮迎娶過門甲對丁是否

構成詐財罪及對於前項判決之效力有無維持方法事關法律解釋理合備文呈請鈞廳轉請大理院迅賜解釋施行等情到廳案關解釋法律做廳未敢擅擬理合遠情函請俯賜解釋示復以便轉令遵照實爲公便等因到院本院查違背婚約將女另嫁雖志在得財但不得謂爲詐欺自不成立詐財罪至判決之效力與判決之能否強制執行本不應合爲一談婚姻案件雖不能強制執行（參照統字第五百十號第五百十一號解釋）然判決之效力固仍存在受確定判決之人本得對於違背判決另定之婚約請求撤銷或另求賠償以代原約之履行如果提起撤銷重訂婚約之訴審判衙門尙可斟酌情形加以曉諭適用律例男女婚姻門律條第二載前夫不願倍追財禮之語妥善辦理相應函復貴廳轉飭查照可也此復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一日

大理院復山西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九百八十七號）

逕復者准貴廳函開案據平順縣知事呈稱茲有甲醫生於數年前在河南藥舖價買罌粟殼數枚與他種藥料攙合爲丸受償爲人治瀉痢之疾查此種行爲律無正條是否以不爲罪論如果爲罪時應如何辦理理合呈請俯賜解釋示遵施行等因到廳事關解釋法律做廳未敢擅擬理合據情函請貴院查照俯賜解釋見復以便轉令遵照實爲公便等因到院本院查販賣罌粟除係罌粟種子外既無治罪明文以罌粟殼與他種藥料攙合爲丸用治疾病又不得謂爲製造販賣鴉片煙自不爲罪惟應注意是否爲鴉片煙之代用或有無詐欺取財情形相應函復貴廳轉飭查照此復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一日

大理院復湖南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九百九十號）

逕復者准貴廳函開案因前據大庸縣知事江普勳呈稱竊維世習俗薄宵小譎詐而犯罪行爲因之狡幻時有爲律令所未備者屬縣現辦理刑事匪盜案件內有一部分或入會爲匪夥隊籌餉勒財若以結隊籌餉而論似涉內亂然迹其事實不過強盜圖財擾亂治安究係匪徒愚氓尙無潛竊紊亂觀念是不能以內亂處斷如謂爲普通強盜罪犯而條款分明亦無適當能引之明文按照騷擾罪又覺情重法輕迨細審其犯罪心術與行爲似又合於懲治盜匪法令而籌款無揭載之專條僅具製藏或攜帶爆裂物與擄人勒贖各要件法令

五月二十七日第一千一百八十九號

均無從吻合又未便比附援用究應如何依據處判之處事關法律解釋理合具文呈請鈞廳俯賜查核或轉呈大理院解釋抑或判有先例逕由鈞廳指示統乞酌奪施行實惟公便等情據此當經敝廳以適用法律必須根據犯罪事實不明則法律即無從適用該縣所稱入會爲匪夥隊籌餉勒財等語究竟會爲何會匪爲何匪隊爲何隊籌餉之方法若何勒財之情形若何與夫被害人數之多寡又若何均未逐一叙明殊於援用法條頗滋疑義當經指令遵照前列各點悉心審查明白呈覆在案茲復據該知事呈稱例如匪首甲平居在家開堂放票呼朋引類暗招乙丙丁等爲其黨從即江湖上之哥弟會入其會者名爲歸甲之節無事則各潛迹匿踪一遇政變內亂甲即帶領乙丙丁等揭竿蜂起託名附和少以數十計多至數百人不等挾槍持械橫行鄉曲迹其心術直在金錢視其平日與己不諧或蓄有家私之子丑等良民或聲稱本隊缺餉令其籌措或直言要錢若干允爲保護少以百計多至數千或令立即籌出或稍緩以兌期脫有不允即許以放火燒屋殺命捉人語雖近於恐嚇否即踐諸實行性最殘忍時有燒殺情事而被勒之子丑各家一時難受政府官軍之保護畏其甲乙等之橫暴不仁且慮否認而禍難立至爲顧全生命財產計亦祇得忍痛立允或即日交款或如限照兌者不一而足又因官廳正值政變內亂無力保民而受害之子丑各家大半隱忍不言懼甲乙等報復亦有負曲欲伸奔官具控者迨官廳戡定內亂而該甲乙等就殲滅者有之丙丁等就捕獲者亦有一經鞫訊而丙丁等直認會歸甲節夥同籌勒子丑等家之財若干俵分使用不虛詢以會否燒殺捉搶各供尙未犯過而證以具控之子丑亦祇稱以勒財等語此等丙丁各犯若謂內亂尙無意圖僭竊素慮意思若謂聚衆脅迫罪不止於騷擾似近強盜而無劫奪事實確係盜匪又乏勒財條文如云詐欺取財則又失之寬縱究應何所依據科斷律無正文殊難引用理合詳列事實具文呈覆核奪等情據此查事關法律疑義自應取統一之解釋相應函請貴院查照希即迅賜解釋見覆以便令遵等因到院本院查向人勒取財物無論是否會匪聚衆如有強暴脅迫使人不能抗拒之情形應成立強盜罪其僅以欺罔恐喝使人交付財物其人尙未完全喪失自由意思者自係詐欺取財應審核事實處斷相應函復貴廳轉飭查照此復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二日

廣告

●北京電話局廣告

本局各種話機現已用罄綫額已將次佔滿而訂購機器材料尚未運到所有東西南三局目下一律暫行停止裝設容俟機料運到再行次第裝置不誤恐未周知特此登報廣告

●北洋大學招生廣告

本校招考土木工科採礦科冶金科一年級新生三年畢業各一班四年畢業各一班預科一年級新生二班投考預科者北京在高等師範學校定於七月七八兩日報名九十兩日試驗天津在西沽本校定於七月十四十五兩日報名十六十七兩日試驗上海在小東門內高等小學定於七月二十五二十六兩日報名二十八二十九兩日試驗投考本科者須在預科報名時間攜帶證書憑照赴報名處面試口試如能及格再於八月十五日在天津本校試驗招考簡章函索即寄此佈

●中原金珠首飾商店開幕廣告

敬啟者本店精製美術金銀物品如鑽石鑲嵌手鐲戒指時樣簪環髮夾別針新式表鍊彈簧圖章項鍊表墜金絲眼鏡金銀時表袖扣衣針珍珠寶石各樣掛花全份頭面珍珠髮簪鑽石耳鉗紀念盃鼎翎毛花卉壽瓶筵席大餐器具金銀陳設器皿一切玩物以及勳獎紀念各章電火鍍金寶光珐瑯精彩細緻以及旅行皮箱皮包陸軍官長士兵騎鞍馬車皮套皮鞋等項與眾不同所出物品最宜酬贈之禮閨閣之用購取現成物品定期製造各件均各隨意品類繁多不及詳述本店係夏曆四月初九日初行開幕選料力求精美價值格外克己光顧諸君請試購用便知言之不謬也特此佈告以廣招徠本店開設北京正陽門外香廠路新世界迤西路北電話南局五五二中原商店謹啟

●聲明作廢

鄙人於五月二十二日丟失財政部給發國庫證券三紙計騎縫號碼係參字第十號參字第一百五十八號及參字第二百零六號此券日後無論落何人手概作無效特此聲明

蘇毓芳啟

●京師華商電燈公司廣告

本公司在外洋購定機器至今尚未能到特此聲明改月以內礙難增加用戶本公司極抱歉忱且為維持舊用戶起見不得不爾尙乞諒之特此通告

●京師華商電燈有限公司公告

本公司按照章程例於本年五月一日結帳茲定於六月二十二日(即陰曆五月二十五日星期日)午後一鐘在本公司開股東常會報告一年間營業情形並決議分派盈餘等事查照上年十月二十日臨時股東會議決嗣後股東會應憑股票發給入場券辦法請各股東於開會期前三日(即陰曆五月十九日)以前將股票送交公司以憑填寫入場券隨給暫存股票收據一紙屆開會期驗明持有收據者發給入場券於取息時再憑收據取回股票其餘一切請查照本公司章程辦理是荷除專函通知外特此公告

再啟者准京師總商會函稱京兆印花稅分處於公司股東開會之先派員查驗股票有無漏貼印花情事等因請各股東注意務將股票送到公司聽候查驗特此附陳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九日

京師華商電燈有限公司董事局啟

●王印川啟事

啟者鄙人前加入中原公司商股聯合會原為調和商股公股意見速了訟案維持公司今該會與公股既形決裂與鄙人調和初意相左除函告該會脫離關係外特此聲明

●教育部教育法規彙編出版廣告

教育法規彙編內容分列十類一官制二官規三本部總務四學校通則五普通教育六專門教育七社會教育八教科書九各種會議及展覽會十雜錄自民國元年本部成立之日起至七年十二月止凡各項法令文牘經公布而有效力者靡不備載用鉛字排印成書五百四十餘面裝訂一厚冊定價現銀一元購至十部以上按定價九折五十部以上八折欲購者可逕向本部東首大門內發售前學部印存圖書處購取外省函購當由郵局將書寄上不另加費特此廣告

北京賽馬會本年春季舉行賽馬大會啟事

日期

原定五月廿四廿五兩日現改為六月一號二號即星期日及星期一
 地點 北京西便門外跑馬場
 入場券 入場參觀券每張限一人購一日者二元購兩日者三元預售在本會一
 台吉廠西紳總會內) 食品 本會備有午食及各食品 彩票 共備三種現金大彩票每張二元賭馬彩票
 或臨時在場購取均可 彩票 每張三元此二種係隨附每次賽馬時售票
 一次另售一種香賓大彩票(CHAMPION WAFFLES)每張五元此 專車 前門西站除尋常例車照常開
 票可以預購售票處在本會及本地各飯店及各洋行均有代售 行外每日另加專車一次在上
 午十一點鐘由前門西便門開

財政部公債局通告

為通告事查民國七年六釐短期公債第三次還本已定於六月十日舉行抽籤所有本局此次繼續發行之
 前項公債及七年六釐公債自應於舉行抽籤前後暫行停募俾便劃清賬目整理票碼茲定於六月一日起
 至六月二十日止暫行停售自六月二十一日起仍行繼續開募恐未週知特此通告

中國銀行招集臨時股東總會廣告

本行准 財政部函開中行營業發達本部為擴充中行業務調和全國金融起見擬請續招股本足成二
 千萬元或三千萬元等語茲特依據本行則例第二十條之規定訂於六月二十九日(即陰曆六月初二日)
 午後一時在北京宣武門外江西會館招集臨時股東總會除將議題另函分寄外特此通告

國立北京大學招生廣告

本校本科法文學德文學門及預科定於暑假期內在東京本校及上海(西門外江蘇省教育會)兩處招取
 新生應考資格本科必須高等或專門學校畢業預科必須中學校畢業但其所認考之外國語為德文法文
 或俄文則有中學畢業同等學力者亦得報考報名自六月十五日起至七月十日止試驗自七月二十日起
 至七月三十日止凡有志入學者屆期攜帶四寸半身相片一張試驗費現洋二元及畢業證書(預科認考
 德文法文或俄文者即無畢業證書亦准報名)親來報名簡章逕向報名處索取可也 簡章自五月二十
 六日起至七月十日止每逢星期一詳見本報

財政部三年公債第二次還本通告

爲通告事查三年內國公債第二次還本抽籤業於本年五月十五日舉行所有中籤號碼係第零五第一二第二六第三二第四五第四八第五五第六四第七四第八九第九四號凡持有三年內國公債票無論萬元千元百元五十元十元五元其票面號碼末兩位數目與前列第零五第一二等號碼相同者均爲中籤債票統計第二次中籤債票洋二百七十四萬五千四百三十元茲定於六月三十日起開始還本無論何地一律支付現洋恐未週知特此通告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八年一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册定價大洋一元二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角三分新疆郵費七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三角四分東洋二角六分西洋五角二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八年二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四册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二角新疆郵費一元三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三元六角東洋四角西洋八角特此廣告

印鑄局發行課發售京兆古物調查表廣告

是書係內務部編訂按照道屬分縣記載附以說明先從河南省入手編輯其餘各省隨時繼續付印內容縝密詳盡無遺洵足資好古者之參考本局重加排印裝成單行本出售定價格外從廉每部大洋六角外埠另加郵費一角二分京兆古物調查表現又出版計一册售大洋三角五分郵費一角書出無多欲購從速特此廣告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三第一千一百九十號

印 鑄 局 發 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 話 東 局 二 百 零 一 號

政 府 公 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二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局為限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不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部令

教育部

布告

內務部

公文

呈

內務總長

淮陰縣

援例給

內務總長

省長

楊佩珍

內務總長

省長

長谷

陸軍總長

奉命 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據浙江督軍楊善德電呈浙江第一師師長陸軍中將童保暄在閩省防次病故等情該故中將治軍浙省夙著勤能上年調駐閩疆於防務一切布置悉臻妥洽正資倚任茲聞積勞病故悼惜殊深童保暄著追贈陸軍上將銜勳三位給予治喪費一萬圓派陳培銀前往致祭並交陸軍部照上將陣亡例從優給卹靈柩回籍時著沿途地方官妥爲照料以示篤念勤勞之至意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七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財政總長龔心湛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調任張載揚爲暫編浙江陸軍第一師師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七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陸軍第九混成旅步兵第一團團長馬孟驥因病懇請辭職馬孟驥准免本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七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任命徐世法爲陸軍第九混成旅步兵第二團團長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七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陸軍第三混成旅步兵第二團第二營營長徐鳳春第三營營長王韞章因病懇請辭職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七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請任命管春藻爲陸軍第三混成旅步兵第二團第二營營長
第三營營長鄭輔貞爲陸軍第九混成旅步兵第二團第三營營長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七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請任命白廣都爲奉天陸軍憲兵營營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七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請授張振邦為陸軍騎兵中校張灼焜要美忠宋立武李勝全張連科周忠遠李正恭劉漢章王振友胡國安郭鏡堂周鳳嶺楊玉春程希周張學廉盧金標田芝環楊殿甲王懋格曹德科楊道傳高鴻基黃鳳岐丁樞泰王占魁王鴻恩楊淑銘為陸軍步兵少校王得寬李賢林盧永恩為陸軍騎兵少校萬振寰龔克慶黨玉邨為陸軍二等軍需正朱蓮時司祖光為陸軍三等軍需正何銓童玉崑為陸軍二等軍醫正王洪濤陸均慶為陸軍三等軍醫正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七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訓令第六十五號

令農商總長田文烈

據平政院院長夏壽康呈審理京師華商電燈公司陳訴農商部核准電價及令收現鈔各半之處分提起行政訴訟一案依法審理裁決應變更農商部之處分等語著交該部查照執行

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七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農商總長田文烈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二十四號

令國務總理錢能訓

呈請將梁仁俊閣國鑫二員以薦任職分發川邊任用由
呈悉均准分發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七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二十五號

令國務總理錢能訓

呈核河南督軍保獎魯鍾鑑擬請特准以薦任職分發任用由
呈悉魯鍾鑑准以薦任職分發任用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七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二十六號

令內務總長錢能訓

呈江西吉水縣阜田警察分所長吳藻藩病故給卹由
呈悉准如所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七日

國務總理
內務總長 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二十七號

令內務總長錢能訓

呈請晉給江蘇上海縣警察分所長王崇善警察獎章由
呈悉准如所擬給獎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七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二十八號

令內務總長錢能訓

呈報京兆永定河河務局改組大概情形請鑒核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七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二十九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核江西督軍等請獎虔南營縣剿匪出力人員傅應珩等勳章由

呈悉均准如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七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三十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核擬湖北督軍請獎軍務出力各員分別補官加銜給章由
呈悉張振邦等已有令明發餘均如擬分別補官加銜給章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七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三十一號

令農商總長田文烈

呈准山西省長咨請晉省推行權度新制擬定施行日期援案請予頒布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即由該部轉行遵照此令

大總統
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七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三十二號

農商總長田文烈

令稅務處督辦孫寶琦

稅務處會辦蔡廷幹

呈上海總商會擬改定海關休假期應否照准請示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七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三十三號

令署步軍統領王懷慶

呈恭報就職日期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七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三十四號

令兼湖南省長張敬堯

早報湘江道道尹王丙坤到任日期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七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部 令

教育部訓令第二百二十三號

令 北京師範大學等二十二校

查此次本京中等以上各校學生先後停課逾一星期不特學校風紀諸生學業妨礙甚多尤於教育前途關係至鉅該校長負整理學校之責亟應速行嚴加督率以圖挽救所有停課各校應自奉到訓令日起即由該局長會同教職員督促學生限三日內一律上課以重學業而挽校風爲此令行該局仰即遵照毋違此令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五日

教育次長代理部務袁希濤

政府公報

五月二十八日第一千一百九十號

第 143 册 670

佈告

內務部佈告第十一號

為佈告事前據上海商務印書館經理高鳳池呈請將無主著作三十九種核登政府公報以便承繼人出而承認等情當經本部查核內有資治通鑑後編等六種現有通行本未予核准批示在案茲據該印書館聲明本館所請登報之資治通鑑後編等六種皆與時本不同一經刊行均足訂正俗本裨益學界等語續行呈請核准前來查資治通鑑後編等六種既據該印書館聲明皆與時本不同自應照准為此開列原書名及原著作人姓名依法登載政府公報自登報之日起如有各該著作人之承繼人務於一年內出而承認特此佈告

計開

書名

著作人姓名

資治通鑑後編一百八十四卷

徐乾學

黃萇圃校野處類稿

毛斧季校河岳英靈集

金石苑除已印之三巴晉石紀存長安樓古編外

劉喜海

宗忠簡公遺事三卷

宋宗穎

通鑑博論二卷

明朱權

部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日

內務總長錢能訓

政府公報

五月二十八日第一千一百九十號

第 143 册 672

公文

呈

內務總長錢能訓呈

大總統查核江蘇淮陰縣警察局區長朱寶善積勞病故請援

例給卹文

為江蘇淮陰縣警察局區長朱寶善積勞病故擬請援例給卹仰祈鑒核事竊准江蘇省長咨稱據淮揚道道尹王曜呈稱淮陰縣警察局第四區區長朱寶善歷任警職已逾十年嚴寒酷暑因公勤敏以致染病身故身後蕭條殊堪憫惻造具事實摺檢同診斷書據呈咨請查核給卹等因到部查該區區長朱寶善積勞病身故核與警察官吏卹金給與條例第四條第三款事例相符擬請准照同條例第七第九兩條規定依附表第二號委任警察官例給與一次卹金二百元遺族卹金四年每年給與一百元以示矜恤如蒙俞允即由本部咨復該省長將該故員應得卹金照數發給並咨行財政部備案所有江蘇淮陰縣警察局區長朱寶善積勞病故援例給卹緣由理合呈請鑒核訓示施行謹呈八年五月二十三日已奉 指令

內務總長錢能訓呈

大總統核擬福建省長請給偵匪殞命同安縣警察分所長楊

佩珍卹金文

為福建同安縣警察分所長楊佩珍偵匪殞命擬請照章給卹仰乞鑒核事案准福建兼省長李厚基咨稱據警務處呈稱同安縣溜江警察分所所長楊佩珍於七年六月間由該縣知事派往縣屬壩上鄉查辦匪徒於是月二十三日早突有匪徒數百人圍擊力戰陣亡檢具事實表咨請核卹等因到部查該分所所長楊佩珍偵匪殞命核與警察官吏卹金給與條例第三條第一款事例尚屬相符擬請准照同條例第六條第九條規定依附表第一號委任警察官例給與一次卹金四百元遺族卹金五年年給二百元以示矜恤如蒙俞允准即由部咨行該省長將該故員應得卹金照數發給並咨行財政部備案所有福建同安縣警察分所所長楊佩珍偵匪殞命擬請照章給卹緣由是否有當理合呈請鑒核訓示施行謹呈八年五月二十四日已奉 指令

五月二十八日第一千一百九十號

內務總長錢能訓呈

大總統核擬直隸省長請給已故安平縣警察所警佐兼所長

谷舜齡卹金文

為直隸安平縣警察所警佐兼所長谷舜齡積勞病故擬請照例給卹恭呈仰祈鑒核事案准直隸省長曹錕咨據全省警務處呈稱安平縣警察所警佐兼所長谷舜齡於去歲冬令因查放賑務偵緝積匪風雪奔馳致罹肺病至本年二月在差病故檢同該員履歷暨醫生診斷書據情咨請核卹等因到部查核警佐谷舜齡因公勤勞染病身故核與警察官吏卹金給予條例第四條第三款事例相符應准照同條例第七第九兩條之規定依附表第二號委任警察官例給予一次卹金二百元遺族卹金四年年給一百元以示矜恤如蒙允准即由部咨行該省長將該故員應得卹金照數發給並咨行財政部查照備案所有直隸安平縣警察所警佐兼所長谷舜齡積勞病故擬請照例給卹緣由是否有當理合呈請鑒核訓示施行謹呈八年五月二十四日已奉 指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准鑲紅旗漢軍都統奎芳請補印務參領等缺文（附單）

為請補印務參領等缺事案准鑲紅旗漢軍都統奎芳咨稱本旗出有印務參領等缺將揀定各缺人員銜名咨部查照轉呈等因到部茲經核明與歷案陸階均屬相符似應准予陸補理合繕單謹呈八年五月二十四日已奉 指令

謹將鑲紅旗漢軍都統奎芳請補印務參領等缺銜名繕單恭呈鈞鑒

計開

印務參領兼公中佐領豐璞病故所出印務參領一缺揀選得副參領景和堪以陸補

豐璞所出參領一缺揀選得副參領瑞陞堪以陸補瑞陞遞遺副參領一缺揀選得印務章京王富安堪以陸補

王富安遞遺印務章京一缺揀選得騎尉校文澤堪以陸補

豐璞所出公中佐領一缺揀選得左翼副翼尉年德壽堪以陞補

驍騎校陳燕田病故出缺揀選得領催奎連堪以陞補

驍騎校岳玉寬病故出缺揀選得領催官權堪以陞補

海軍總長劉冠雄呈

大總統報明建造測量船價目附呈圖說請鑒核備案文

爲報明建造測量船價目附呈圖說仰祈鑒核備案事竊本部前以整頓海軍亟需測量船隻當經令行總司令藍建樞將南琛廢艦標售規銀四十三萬兩撥作建造測量船之款並令與福州船政局商擬圖式切實估價送部核定業經呈報在案查前據該總司令呈稱遵令商准船政局函送測量船圖說隨同估造價單計需銀元六十九萬元呈請核示前來經本部詳加覆核價目尙屬核實當即指令照准轉飭購料興工嗣因船圖內容尙須略爲更改造價既無出入設備較見完善迭次令據該總司令往返籌商幾經改定復將修正圖說呈送到部除短絀之數應俟全船工竣另案具報外所有報明建造測量船價目附呈圖說緣由理合檢同圖說呈請鑒核並行國務院財政部備案再測量船應配槍礮及測量儀器等費不在原估船價之內合併陳明謹呈八年五月二十三日已奉 指令

京師軍警督察長馬龍標呈

大總統呈報焚煙土情形文

爲呈請備案事竊職處自一月十二日起至四月三十日止共查獲煙案四十五起所存煙土煙膏煙料煙灰煙泡煙藥等物除移送法庭不計外連皮共計三千零六十九零五錢煙具大小共計十九件擬訂五月十五日上午十一鐘在先農壇東牆外地方悉數焚燬業經呈奉 令派汪燾芝前往監視在案茲於是日在該壇外支搭席棚設立監視參觀各席將此項煙土煙具等物悉數陳列經汪總檢察長燾芝帶同檢察官暨陸軍部諭派監視一等法官陳登山眼向各界與席參觀人員逐案照數詳細檢查畢先行攝影繼以剖驗悉數浸入煤油置於鐵履之上加鹽燃柴焚燬計由上午十一鐘焚起至午後一鐘餘焚化淨盡並將焚後灰燼攙拌石灰掘地約深數尺監視掩埋以昭慎重除俟像片洗妥另行呈報外所有職處焚燬煙土情形理合呈請鑒核備案施行謹呈八年五月二十二日已奉 指令

福建督軍兼署省長李厚基呈 大總統為分發福建任用知事暨薦任職並暫留本

省供職薦任職到省一年期滿照章甄別文(附單)

為分發福建任用知事薦任職並暫留本省供職薦任職到省一年期滿照章甄別恭呈具陳仰祈鈞鑒事竊查縣知事及薦任職應自到省之日起扣滿一年由該管長官認真考核出具切實考語呈請照章任用又查分發他省知事及薦任職原籍省分呈准暫留供職至一年期滿應仍由供職省分甄別歷經遵辦在案茲查分發福建縣知事程光燊六年十月二日到省七年二月委署壽寧縣知事該員才識優長懇懇出力又分發福建薦任職吳之愷七年四月五日到省現充福建高等審判廳書記官該員素嫻法律辦事勤慎又分發江西縣知事現充福建省長公署第二科主任科員郭翼唐於七年一月八日奉准暫行留省供職該員才識兼優辦事明敏以上三員到省均滿一年迭經切實考核洵屬吏才之選除分咨外理合繕單敬乞鈞鑒謹將程光燊等各員到省一年期滿應行甄別繕單恭呈鈞鑒

計開

分發福建縣知事程光燊六年十月二日到省 分發福建薦任職吳之愷七年四月五日到省 分發江西

縣知事現充福建省公署科員郭翼唐七年一月八日奉准暫行留閩供職

福建督軍兼署省長李厚基呈 大總統彙報本年四月分委用各縣知事繕單呈鑒

文(附單)

為彙報本年四月分委用各縣知事繕單恭呈仰祈鈞鑒事竊查本年三月分縣知事各缺並無更調業經具報在案其四月分委用人員自應繼續彙報以符原案除咨行內務部外所有彙報本年四月分委用知事緣由理合繕單具呈恭陳謹乞鈞鑒訓示施行謹呈八年五月二十三日已奉 指令

計開

試署晉江縣知事吳佐宸 試署福鼎縣知事鄺兆雲

陸軍部通告

陸軍部通告

爲通告事准參謀本部咨開陸軍大學校現屆招考第六期學員關於初審及再審試驗變通辦法六條咨行到部等因除分行外所有本部諮議差遣候差內上校以下人員如願投考陸軍大學校且係合格者限於六月十五日以前造具履歷及畢業文憑呈送本部軍學司公所聽候核辦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

日

十九

廣告

北京電話局廣告

本局各種話機現已用罄綫額已將次佔滿而訂購機器材料尚未運到所有東西兩三局目下一律暫行停止裝設容俟機料運到再行次第裝置不誤恐未周知特此登報廣告

北洋大學招生廣告

本校招考土木工科採礦科冶金科一年級新生三年畢業各一班四年畢業各一班預科一年級新生二班投考預科者北京在高等師範學校定於七月七八兩日報名九十兩日試驗天津在西沽本校定於七月十四十五兩日報名十六十七兩日試驗上海在小東門內高等小學定於七月二十五二十六兩日報名二十八二十九兩日試驗投考本科者須在預科報名時間攜帶證書憑照赴報名處面試口試如能及格再於八月十五日在天津本校試驗招考簡章函索即寄此佈

中原金珠首飾商店新幕廣告

敬啟者本店精製美術金銀物品如鑽石鑲嵌手鐲戒指時樣簪環髮夾別針新式表鍊彈簧圖章項鍊表墜金絲眼鏡金銀時表袖扣衣針珍珠纂花各樣掛花全份頭面珍珠髮簪鑽石耳鉗紀念盃鼎翎毛花卉樽瓶筵席大餐器具金銀陳設器皿一切玩物以及勳獎紀念各章電火鍍金寶光珉瑯精彩細緻以及旅行皮箱皮包陸軍官長士兵騎鞍馬車皮套皮鞋等項與眾不同所出物品最宜酬贈之禮閣閣之用購取現成物品定期製造各件均各隨意品類繁多不及詳述本店係夏曆四月十九日初行開幕選料力求精美價值格外克己光顧諸君請試購用便知言之不謬也特此佈告以廣招徠本店開設北京正陽門外香廠路新世界迤西路北電話南局五五二中原商店謹啟

聲明作廢

鄙人於五月二十二日丟失財政部給發國庫證券三紙計騎縫號碼係參字第十號參字第一百五十八號及參字第三百零六號此券日後無論落何人手概作無效特此聲明

蘇統芳啟

京師華商電燈公司廣告

本公司在外洋購定機器至今尙未能到特此聲明數月以內礙難增加用戶本公司極抱歉忱且為維持舊用戶起見不得不爾尙乞諒之特此通告

京師華商電燈有限公司公告

本公司按照章程例於本年五月一日結帳茲定於六月二十二日(即陰曆五月二十五日星期日)午後一鐘在本公司開股東常會報告一年間營業情形並決議分派贏餘等事查照上年十月二十日臨時股東會議決嗣後股東會應憑股票發給入場券辦法請各股東於開會期前三日(即陽曆六月十九日以前)將股票送交公司以憑填寫入場券隨給暫存股票收據一紙屆開會期驗明持有收據者發給入場券於取息時再憑收據取回股票其餘一切請查照本公司章程辦理是荷除專函通知外特此公告

再啟者准京師總商會函稱京兆印花稅分處於公司股東開會之先派員查驗股票有無漏貼印花情事等因請各股東注意務將股票送到公司聽候查驗特此附陳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九日
京師華商電燈有限公司董事局啟

王印川啟事

啟者鄙人前者加入中原公司商股聯合會原為調和商股公股意見速了訟案維持公司今該會與公股既形決裂與鄙人調和初意相左除函告該會脫離關係外特此聲明

教育部教育法規彙編出版廣告

教育法規彙編內容分列十類一官制二官規三本部總務四學校通則五普通教育六專門教育七社會教育八教科書九各種會議及展覽會十雜錄自民國元年本部成立之日起至七年十二月止凡各項法令文牘經公布而有效力者靡不備載用鉛字排印成書五百四十餘面裝訂一厚冊定價現銀一元購至十部以上按定價九折五十部以上八折欲購者可逕向本部東首大門內發售前學部印存圖書處購取外省匯款函購當由郵局將書寄上不另加費特此廣告

北京賽馬會本年春季舉行賽馬大會啟事

日期

原定五月廿四廿五兩日現改為六月一號二號即星期日及星期一
 地點 北京西便門外跑馬場
 入場券 入場參觀券每張限一人購一日者二元購兩日者三元預售在本會台吉廠西紳總會內
 食品 本會備有午食及各食品以備參觀者隨意購用
 彩票 共備三種現金大彩票每張二元賭馬彩票每張三元此二種係隨附每次賽馬時售票一次另售一種香蜜大彩票 (CHAMLION SWEETS) 每張五元此
 專車 前門西站除尋常例車照常開行外每日另加專車一次在上午十一點鐘由前門西開

財政部公債局通告

為通告事查民國七年六釐短期公債第三次還本已定於六月十日舉行抽籤所有本局此次繼續發行之前項公債及七年六釐公債自應於舉行抽籤前後暫行停募俾便劃清賬目整理票碼茲定於六月一日起至六月二十日止暫行停售自六月二十一日起仍行繼續開募恐未週知特此通告

中國銀行招集臨時股東總會廣告

本行准 財政部函開中行營業發達本部為擴充中行業務調和全國金融起見擬請續招股本足成二千萬元或三千萬元等語茲特依據本行則例第二十條之規定訂於六月二十九日(即陰曆六月初二日)午後一時在北京宣武門外江西會館招集臨時股東總會除將議題另函分寄外特此通告

國立北京大學招生廣告

本校本科法文學德文學門及預科定於暑假期內在東京本校及上海(西門外江蘇省教育會)兩處招取新生應考資格本科必須高等或專門學校畢業預科必須中學校畢業但其所認考之外國語為德文法文或俄文則有中學畢業同等學力者亦得報考報名自六月十五日起至七月十日止試驗自七月二十日起至七月三十日止凡有志入學者屆期攜帶四寸半身相片一張試驗費現洋二元及畢業證書(預科認考德文法文或俄文者即無畢業證書亦准報名)親來報名簡章逕向報名處索取可也 簡章自五月二十六日起至七月十日止每逢星期一詳見本報

財政部三年內國公債第二次還本通告

爲通告事查三年內國公債第二次還本抽籤業於本年五月十五日舉行所有中籤號碼係第零五第一二第二六第三二第四五第四八第五五第六四第七四第八九第九四號凡持有三年內國公債票無論萬元千元百元五十元十元五元其票面號碼末兩位數目與前列第零五第一二等號碼相同者均爲中籤債票統計第二次中籤債票洋二百七十四萬五千四百三十元茲定於六月三十日起開始還本無論何地一律支付現洋恐未週知特此通告

愛國公債第十五期發息通告

財政部爲通告事查愛國公債照章應以每年五月及十一月爲付息之期所有本年五月三十一日應付第十五期利息業經本部核定仍由北京中國銀行按票發付京鈔除知照中國銀行外特此通告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八年一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冊定價大洋一元二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角三分新疆郵費七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三角四分東洋二角六分西洋五角二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八年二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四冊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二角新疆郵費一元三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三元六角東洋四角西洋八角特此廣告

印鑄局佈告

逕啟者本局發行書報自六年十月一日起改收現洋業經通告在案各省函購書報交官商行號匯兌時請註明現洋字樣如由郵局匯寄不收郵印花各票其隨函附有各項鈔票概照市價折現特再佈告

印鑄局鑄造營業圖記擴充廣告

本局鑄造營業圖記向邀各界歡迎原限金銀銅三種而各界時有以晶玉牙石相屬者似無以應殊為遺憾茲從二月一日起特加晶玉牙石四種篆文既細加研求鑄刻亦倍增完美較市肆所作大有雅俗之別取價從廉格外克己凡欲訂購者請查後附價格表任憑指購皆可承辦特此廣告

印鑄局營業圖記價格表

質別	質	鈕	價	鑄	價
金	質	直鈕三	六角	二字以內二元四字以內三元四角以外每字加八角如字多面議	
銀	質	直鈕二	五角	二字以內一元二角四字以內一元八角四角以外每字加四角	
銅	質	直鈕一	三角五分	二字以內八角四字以內一元二角四角以外每字加三角	
玉	質	劃照		朱文 每字 三元	
晶	質	一碼		同上	
牙	質	價核		每字一元	
石	質	碼算		每字五角	

附說
 一凡各種圖記自三分以內徑寸以外均照定價加倍
 一字體無論秦鉢漢印浙皖諸家以及鐘鼎小篆隸楷聽購者指定並不加價
 一金銀銅各圖記除直鈕瓦鈕外或另訂別項新式之鈕其價面議
 一如有自備金銀銅各質但訂篆刻諸工作者其價面議

中國女界紅十字會敬謝各大善士各機關各商號捐款報告單(續)

以上三戶各捐洋一元 李綺君二元 程桂芬君一元 薛雲英君二元 柳瑤圃君一元 蔡芳華君
 三元 朱慧蘭君二元 何潤琴君一元 王鑑吾君三元 王德順布店一元 王毅之君三元 王永泰
 布店一元 張灼三三元 張鴻裕布店一元 許奕生君二元 永慎祥一元 張勉仁君二元 和泰祥
 布店一元 曾石齋君二元 曾金三君 曾子琴君各捐洋二元 工藝分局聚泰永 永源祥布店 聚
 昌恆 丁以宏君 以上五戶各捐洋一元 楊以桂君 啟泰永 熊以福君 貴祥號 以上四戶各捐
 洋二元 其代序君一元 永懋和布店 其福初君各捐洋三元 永隆布店 永福祥布店 永和布店
 永興布店 以上四戶各捐洋一元 工藝局二元 陳子明君十五元 韓荷寵君十元 韓小泉君
 郭蔚堂君各捐洋八元 陳榮波君六元 張硯耕君八元 周澤泉君七元 鍾祥鸞君二元 劉敬熙君
 王典禮君 潘學明君 萬家珍君 龍鍾鑾君 鍾應鸞君 盛清清君 龍益謙君 胡紹賓君 以
 上九戶各捐洋一元 梁際昇君二元 夏承綱君 劉準君 盧志鴻君 羅節亨君 張邦銘君 單尙
 賢君 張鵬飛君 傅元衡君 謝鐵壩君 以上九戶各捐洋一元 邱璧君二元 周揚烈君 邱和鳴
 君 龔濤君 彭之錦君 楊瑞雲君 盧泉君 汪洋君 巫祺君 李承忠君 以上九戶各捐洋一元
 劉芷石君十五元 舒壽卿君 秦翼尼君各捐洋十元 潘正初君 胡有恆君 萬國光君 以上三
 戶各捐洋二元 吳期權君 陶洪勳君 李紹先君 以上三戶各捐洋一元 唐立臣君 章作仁君各
 捐洋三元 周士先君 王壽康君各捐洋二元 聶洪漳君 張士佳君 易寬文君 以上三戶各捐洋
 一元 楊洪陶君 錢國本君 邱汝梅君 蕭正亮君 以上四戶各捐洋二元 汪介臣君 郭夢卿君
 吳紹卿君 以上三戶各捐洋一元 胡步瀟君 趙鳴禮君 周廷棟君 鄭姜清君 張志臣君 歐
 陽士恩君 程時洪君 以上七戶各捐洋二元 李長庚君 萬良臣君 陳茂廣君 以上三戶各捐洋
 一元 羅伯崑君 羅仲慶君 盧蔭曾君 盧子良君 聶曉素君 聶少吾君 楊暉軒君 宋福隆君
 聶望隆君 協盛全 飲和堂 盧同人君 楊利川君 雷天和君 杜獻讓君 楊慶甫君 曾丹成
 君 承興利君 合春堂 種德堂 慶昌號 傅心田君 以上二十二戶各捐洋二元 億生棧 福隆
 號 福通號 福近號 德生堂 德濟堂 人和堂 吉成號 以上八戶各捐洋一元 陳愛亭君 王
 輔臣君 張宗本君 李任南君 廖祖彝君 以上五戶各捐洋三元 徐石岩君 王月舫君 未完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四第一千一百九十一號

印 鑄 局 發 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 話 東 局 二 百 零 一 號

政 府 公 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不取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公文

公函

大理院復湖南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九百九十一號）

大理院復總檢察廳函（統字第九百九十一號）

公電

交通部收王景春來電

交通部發巴黎中國使館轉王景春電

大理院復湖北第二高等審判分廳電（統字第九百九十三號）附代電

通告

眾議院議事日程

廣告

奉命 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陶鎔晉給二等文虎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八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訓令第六十六號

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長夏壽康

據國務總理錢能訓呈稱據甘肅省長張廣建電稱安肅道署秘書試驗及格知事蔡鎮西性情狂暴枉上虐民據實電參請予懲辦等語蔡鎮西著即行休職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嚴行懲戒以儆官邪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八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五月二十九日第一千一百九十一號

大總統訓令第六十七號

令司法總長朱深

據司法官懲戒委員會呈議決黑龍江高等審判廳推事玉潤李樹滋黃永孚廢弛職務交付懲戒一案依照司法官懲戒條例玉潤應受減俸二箇月十分之一處分李樹滋黃永孚應受減飭處分等語玉潤李樹滋黃永孚均著交司法部查照執行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八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司法總長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三十五號

令內務總長錢能訓

呈山東省會警察廳事務日繁請准變通編制酌設候補警正由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八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內務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三十六號

令內務總長錢能訓

呈江蘇丹陽縣警察分所警佐周浩積勞病故擬請照章給卹由
呈悉准如所擬給卹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八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三十七號

令司法總長朱深

呈擬定本年六月一日爲陝西省施行司法官暨法院書記官官等官俸各條例日期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八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司法總長 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三十八號

呈籌擬編訂商船法規設立航律委員會情形繕單呈鑒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八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交通總長 假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三十九號

令參謀總長張懷芝

呈報續訂陸軍大學校日本教官柳川平助一年合同由

呈悉交陸軍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八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四十號

分蒙藏院總裁貢桑諾爾布

呈親王沙木胡索特暨貝子遜滋爾本年年班擬請准予給假免其咨調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八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四十一號

令前步軍統領李長泰

呈請將本衙門保衛地方在職勤勞卓著人員分別獎叙由
呈悉交國務院陸軍部分別核辦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八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四十二號

令前步軍統領李長泰

呈請將辦理敵僑檢查事務尤爲出力人員援例分別獎給實職勳章由
呈悉交國務院內務部分別核辦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八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四十三號

令新疆省長楊增新

呈查明葉城縣屬庫木什漫里等四莊民國七年分夏秋禾成災懇請豁免額糧由
呈悉交內務財政兩部查核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八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財政總長 龔心湛

公 文

公 函

大理院復湖南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九百九十一號）

逕復者接准貴廳第三八二號函開查據安仁縣知事毛慶年呈稱今有某甲私邀同宗之某乙某丙等各將自己名字刊立木主置於祠堂神龕之上配享禮祀經同宗之某丁等查悉責其有違族規應即取銷某甲等不理某丁等遂據情訴案於此分爲子丑寅三說子謂民事訴訟必係私權之爭執某甲等置自己生存木主於祠堂神龕實無侵害某丁等私權之可言該各木主應否配享祖祀有無違反族規當然屬於行政處分之範圍司法衙門對於此種案件不宜受理丑謂祠堂神龕係某甲等與某丁等之共同所有物某甲等未得某丁等之同意遽將自己木主置於祠堂神龕是侵害某丁等之共同所有權照依民律草案所有權編內載各公同共有人非經全體一致不得行其權利之法條又大理院判例要旨第四十三期物權編第四節共有物權之解釋凡共有人之一人非經全體同意不得處分共有物之法例此種案件當歸司法衙門受理寅謂祠堂神龕雖爲甲乙丙丁等之共同所有物此項物權究無實在私權之可以行使不過爲乃祖乃宗妥靈之所而已與民律草案及現行判例所稱之共有物其性質微有不同就令某丁等因某甲等之生木主私人祠龕亦祇得爲親族上之名義爭執當依各級審判廳試辦章程第一百十一條第二款之規定歸親族事件辦理以上三說究以何說爲是職署現有此種案件亟待解決理合具文呈請解釋指令祇遵等情據此查案關法律自應取統一之解釋相應函請迅賜解釋見復等因到院本院查因違反族規涉訟者若與權利義務有關應予受理族人使用祠堂若照族規定有辦法（明文或慣例）應准被拒絕使用之人或族長管理祠堂人代表族衆訴請裁判其他族人若有直接利害關係者亦同此等事件與確認身分若無關涉不得謂爲人事訴訟相應函復查照辦理可也此復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三日

大理院復總檢察廳函(統字第九百九十二號)

逕復者准貴廳函開案據浙江第二高等檢察分廳電稱茲有縣知事覆審判決案件因被告人在上訴期內並未上訴呈送高檢廳接收高檢官以原判尙無不合令縣照判執行關於此種案件之判決確定期及刑期起算點可分兩說(甲)說謂此種案件應參照覆判章程第十條追認之法理以被告人方面上訴期間經過之日爲確定即以其日爲刑期起算點(乙)說謂終審以外之判決其確定時期以被告人及檢察官雙方明示不上訴或上訴期間經過爲標準如雙方上訴期間起算點不同時應以後知判決內容之一方不上訴或其上訴期間經過爲判決之確定期至執行始期通常雖與確定日期相同而依刑律第七十九條第二項規定執行刑期應以送監執行爲準是二者時期亦不必全相一致又羈押與執行本屬兩事性質亦復迥殊羈押日數雖可以兩日折徒刑拘役一日或罰金一圓然欲追認其與執行有同等之效力則必以法有明文爲限再判決確定雖可發生執行力然如上述案件在縣知事未奉高等檢察廳覆判章程第八條之命令指揮執行以前固亦無所謂執行故就例舉案件而論應以高檢官核明無庸上訴之日期爲縣判之確定期而刑期之起算則以原縣奉令指揮執行之日爲標準以上二說未知孰是又對於此種縣判檢察官及被告人是否均應適用十四日之上訴期間亦滋疑義爲此電請轉院解釋示遵等情到廳相應據情函請核辦示復等因到院本院查刑事案件對於縣判聲明上訴或呈訴不服者其期間之起算雙方如有不同自應以經過最後之上訴期間及當事人最後聲明不上訴之日爲判決確定期又刑律第七十九條第二項係指未受監禁者而言凡未決羈押之人經判決確定後仍然監禁者雖尙未備執行手續仍應將此項監禁日數算入刑期至被告人對於縣知事覆審判決之上訴期間及原告訴人呈訴不服之期間按照縣知事審理訴訟章程均爲十四日檢察官聲明控告依照通常上訴期間則僅十日相應函復貴廳轉飭查照此復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三日

公電

交通部收王景春來電

交通部鑒十碼頃見北京民福報載景春在美宣言主張我國鐵路歸各國公管查我國鐵路與各國關係複雜戰後自應預籌辦法但景春數月來從未對外人發表何項主張其在美與訪員談話祇如二月十四日十六日導報所載復查便悉且導報所載論京漢鐵路事亦有錯誤今該報無端誣罔加批評實難承認敬祈鑒核並代登政府公報更正至叩景春十七日

交通部發巴黎中國使館轉王景春電

巴黎中國使館轉王景春君十碼來電悉此間外報亦多載此事不僅民福既據稱從未對外人發表何項主張請代登報更正等語除將來電送登公報外並希在法登報聲明免滋外人誤會是為切要交通部廿四日

大理院復湖北第二高等審判分廳電(統字第九百九十二號)附代電

湖北第二高等審判分廳巧代電悉刑律第三五五條之親告罪雖得由檢察官指定代行告訴人但依本院最近成例應以被害人事實上不能告訴現在又無他人得行使告訴權之案件為限其現有告訴權之人詎告訴而均不告訴者不得援用前例大理院漾印八年五月二十三日

附湖北第二高等審判分廳來代電

北京大理院鈞鑒查刑律第三五五條所規定之告訴權依鈞院四年統字第三六四號解釋女子除屬於本人及未成年之監督人外其已成年未嫁者尊親屬有告訴權孀居者夫之尊親屬亦有告訴權至尊親屬以外之親屬關係者則不認其有告訴權又同年統字第二八一號解釋被和誘之婦女自己不告訴而又無本夫或法定代理人行使告訴權者該管檢察廳檢察官因利害關係人之聲請可以指定代行告訴人兩相比照該條所定之告訴是否限於除被誘本人外無可以行使告訴權之人(如婢女被誘自己不告訴之例)始准檢察官指定告訴人以資救濟抑雖有可以行使告訴權之人而不為告訴(如妻被誘

夫不告訴之例一檢察官均得因利害關係人之聲請而指定告訴人不無疑義敝廳現有類此案件亟待解決用特電請解釋盼迅示復湖北第二高等審判分廳巧印八年四月二十四日

通告

衆議院議事日程 第二期常會
第十號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四)下午一時開議

- 一請政府限十日內提出預算決算案(議員王毅等提出)延前會
- 二再行咨催政府於一星期內提出八年度預算案(議員武繩緒等提出)延前會
- 三請政府實行文官考試制度廢止保薦甄用等例以重賢才而免倖進決議案(議員王震望等提出)
- 四請政府飭行各省地方官吏不得巧立名目非法取民建議案(議員鮑宗漢等提出)
- 五提議裁撤各省官產分處及財政部官產專處各機關案(議員光雲錦等提出)

十一

政府公報

五月二十九日第一千一百九十一號

第 143 冊 698

廣告

北京電話局廣告

本局各種話機現已用罄總額已將次佔滿而訂購機器材料尙未運到所有東西南三局目下一律暫行停止裝設容俟機料運到再行次第裝置不誤恐未周知特此登報廣告

北洋大學招生廣告

本校招考土木工程探礦科冶金科一年級新生三年畢業各一班四年畢業各一班預科一年級新生二班投考預科者北京在高等師範學校定於七月七八兩日報名九十兩日試驗天津在西沽本校定於七月十四十五兩日報名十六十七兩日試驗上海在小東門內高等小學定於七月二十五二十六兩日報名二十八二十九兩日試驗投考本科者須在預科報名時間攜帶證書憑照赴報名處面試口試如能及格再於八月十五日在天津本校試驗招考簡章函索即寄此佈

中原金珠寶飾商店新幕廣告

敬啟者本店精製美術金銀物品如鑽石鑲嵌手鐲戒指時樣香環髮夾別針新式表鍊彈簧圖章項鍊表鑲金絲眼鏡金銀時表袖扣衣針珍珠寶石各樣掛花全份頭面珍珠髮簪鑽石耳鉗紀念孟鼎銷毛花卉壽瓶筵席大餐器具金銀陳設器皿一切玩物以及勳獎紀念各章電火鍍金寶光琉璃精彩細緻以及旅行皮箱皮包陸軍官長士兵騎鞍馬車皮套皮靴皮鞋等項與眾不同所出物品最宜酬贈之禮隨閣之用購取現成物品定期製造各件均各隨意品類繁多不及詳述本店係夏曆四月十九日初行開幕選料力求精美價值格外克己光顧諸君請試購用便知言之不謬也特此佈告以廣招徠本店開設北京正陽門外香廠路新世界迤西路北電話南局五五二中原商店謹啟

聲明作廢

鄙人於五月二十二日丟失財政部給發國庫證券三紙計騎縫號碼係參字第十號參字第一百五十八號及參字第三百零六號此券日後無論落何人手概作無效特此聲明

蘇毓芳啟

五月二十九日第一千一百九十一號

京師華商電鏡公司廣告

本公司在外洋購定機器至今尚未能到特此聲明數月以內礙難增加用戶本公司極抱歉忱且為維持舊用戶起見不得不爾尙乞諒之特此通告

京師華商電鏡有限公司公告

本公司按照章程例於本年五月廿一日結帳茲定於六月二十二日(即陰曆五月二十五日星期日)午後一鐘在本公司開股東常會報告一年間營業情形並決議分派盈餘等事查照上年十月二十日臨時股東會議決嗣後股東會應憑股票發給入場券辦法請各股東於開會期前三日(即陰曆六月十九日以前)將股票送交公司以憑填寫入場券隨給暫存股票收據一紙屆開會期驗明持有收據者發給入場券於取息時再憑收據取回股票其餘一切請查照本公司章程辦理是荷除專函通知外特此公告
再啟者准京師總商會函稱京兆印花稅分處於公司股東開會之先派員查驗股票有無漏貼印花情事等因請各股東注意務將股票送到公司聽候查驗特此附陳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九日
京師華商電鏡有限公司董事局啟

王印川啟事

啟者鄙人前者加入中原公司商股聯合會原為調和商股公股意見速了訟案維持公司今該會與公股既形決裂與鄙人調和初意相左除函告該會脫離關係外特此聲明

教育部教育法規彙編出版廣告

教育法規彙編內容分列十類一官制二官規三本部總務四學校通則五普通教育六專門教育七社會教育八教科書九各種會議及展覽會十雜錄自民國元年本部成立之日起至七年十二月止凡各項法令文牘經公布而有效力者靡不備載用鉛字排印成書五百四十餘面裝訂一厚册定價現銀一元購至十部以上按定價九折五十部以上八折欲購者可逕向本部東首大門內發售前學部印存圖書處購取外省匯款函購當由郵局將書寄上不另加費特此廣告

北京賽馬會本年春季舉行賽馬大會啟事

日期

原定五月廿四廿五兩日現改為六月一號二號即星期日及星期一
 地點 北京西便門 外跑馬場
 入場券 入場參觀券每張限一人購一日者二元購兩日者三元預售在本會
 或臨時在場購取均可 食品 本會備有午食及各食品 彩票 共備三種現金大彩票每張二元賭馬彩票每張三元此二種係隨附每次賽馬時售票
 一次另售一種香囊大彩票 (COLOMBATION OF SEEDS) 每張五元此 專車 前門西塔除尋常例車照常開
 票可以預購售票處在本會及本地各館處及各洋行均有代售 行外每日另加專車一次在上
 午十一點鐘由西便門開

財政部公債局通告

為通告事查民國七年六釐短期公債第三次還本已定於六月十日舉行抽籤所有本局此次繼續發行之
 前項公債及七年六釐公債自應於舉行抽籤前後暫行停募俾便劃清賬目整理業經查定於六月一日起
 至六月二十日止暫行停售自六月二十一日起仍行繼續開募恐未週知特此通告

中國銀行招集臨時股東總會廣告

本行准 財政部函開中行營業發達本部為擴充中行業務調和全國金融起見擬請續招股本足成二
 千萬元或三千萬元等語茲特備本行購例第二十條之規定訂於六月二十九日(即陰曆六月初一日)
 午後一時在北京宣武門外江西會館招集臨時股東總會除將議題另函分寄外特此通告

國立北京大學招生廣告

本校本科法文學德文學門及預科定於暑假期內在東京本校及上海(西門外江蘇省教育會)兩處招取
 新生應考資格本科必須高等或專門學校畢業預科必須中學校畢業但其所認考之外國語為德文法文
 或俄文則有中學畢業同等學力者亦得報考報名自六月十五日起至七月十日止試驗自七月二十日起
 至七月三十日止凡有志入學者屆期携帶四寸半身相片一張試驗費現洋二元及畢業證書(預科認考
 德文法文或俄文者即無畢業證書亦准報名)親來報名簡章逕向報名處索取可也 簡章自五月二十
 六日起至七月十日止每逢星期一詳見本報

財政部三年公債第二次還本通告

為通告事查三年內國公債第二次還本抽籤業於本年五月十五日舉行所有中籤號碼係第零五第一二第二六第三二第四五第四八第五五第六四第七四第八九第九四號凡持有三年內國公債票無論萬元千元百元五十元十元五元其票面號碼末兩位數目與前列第零五第一二號號碼相同者均為中籤債票統計第二次中籤債票洋二百七十四萬五千四百三十元茲定於六月三十日起開始還本無論何地一律支付現洋恐未週知特此通告

愛國公債第十五期發息通告

財政部為通告事查愛國公債照章應以每年五月及十一月為付息之期所有本年五月三十一日應付第十五期利息業經本部核定仍由北京中國銀行按票發付京鈔除知照中國銀行外特此通告

安徽法學社賣書廣告

北京 德北八條第三三號
上海西門金家牌樓第七十七號

新出版檢察制度縣知事兼理司法因檢察無專書每發生職務上之錯誤為高等廳所駁詰友人之曾任縣知事者莫不引以為苦本社應社會上之需要編成是書內容分刑事司法民事法行刑法對外關係四種二册二元 新出版熊批史闕是書上自伏羲下逮金元其所序述每為正史所無如淮陰侯有後梁師成爲東坡出妾之子尤爲異聞書藏宿松熊氏世少傳本熊佐虞先生嘗手鈔一通加以評注史闕足補正史所未備能批又足補史闕所未備作爲歷史參考書可作爲歷史小說讀亦可三册二元八角 四版法律叢書即熊編京師法律學堂筆記上年法官考試有試題數道爲各種法律書所無而爲是書所獨有故平日於是書研究有素者應試時獲莫大之利益廿二册十二元熊氏判牘三册二元現行刑事法規大全二册二元五角京師地方審判廳判牘彙編四册三元以上均照定價七折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八年一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册定價大洋一元二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角三分新疆郵費七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三角四分東洋二角六分西洋五角二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鑄造營業圖記擴充廣告

本局鑄造營業圖記向邀各界歡迎原限金銀銅三種而各界時有以晶玉牙石相屬者愧無以應殊為踴點茲從二月一日起特加晶玉牙石四種篆文既細加研求鑄刻亦倍增完美較市肆匠作大有雅俗之別取價從廉格外克己凡欲訂購者請查後附價格表任憑指購皆可承辦特此廣告

印鑄局營業圖記價格表

質別	質	價	鈕	價	鑄	價
金質	質	按時核價	直鈕六角	二元以內二元四字以內三元四字以外每字加八角如字數過多面議		
銀質	質	按時核價	直鈕四角五分	二字以內一元二角四字以內一元八角四字以外每字加四角		
銅質	質	按時核價	直鈕三角五分	二字以內八角四字以內一元二角四字以外每字加三角		
玉質	質	劃碼		朱文 每字 二元		
晶質	質	劃碼		白文 每字 二元		
牙質	質	價核		同上		
石質	質	碼算		每字一元		
				每字五角		

附說

- 一凡各種圖記自三分以內徑寸以外均照定價加倍
- 一字體無論秦篆漢印浙皖諸家以及鐘鼎小篆隸楷聽購者指定並不加價
- 一金銀銅各圖記除直鈕瓦鈕外或另訂別項新式之鈕其價面議
- 一如有自備金銀銅各質但訂篆刻諸工作者其價面議

五月二十九日第一千一百九十一號

中國女界紅十字會敬謝各大善士各機關各商號捐款報告單(續)

黃香山君 蔡華亭君 周逸塵君 楊衡楚君 蕭紫垣君 郭望尼君 項子昂君 陳簡廷君 以上十戶各捐洋二元 吳庚昌君 金慶平君 易勉之君 邱炳然君 荀屏山君 文德齋君 熊錫九君 鄧博齋君 孫錫嘏君 陸鈺愚君 魏浴溟君 姜思慎君 蔣幼甫君 梅含芳君 胡澹然君 以上十五戶各捐洋一元 警務處 省會警察廳 各捐洋十元 水上警察廳 九江警察廳 各捐洋八元 菸酒公賣局 印花稅分處 各捐洋八元 清理官產處五元 李曉滄君二十元 王燕秋君十五元 劉捷三君十元 張裕五君 蘇陸明君 廖泰初君 以上三戶各捐洋八元 秦聲翔君六元 張少村君五元 那雲卿君十元 石貫三君 王文山君 蔣介眉君 金介眉君 陳子良君 黃步洲君 以上六戶各捐洋八元 岳少君十五元 曹鎮南君 路幼栗君各捐洋十五元 黃子香君 駱雷若君各捐洋十元 趙青岩君六元 江西省公署四十元 警備隊六元 豫章道尹署 潯陽道尹署各捐洋十二元 贛南道尹署 廬陵道尹署各捐洋十元 財政廳二十四元 實業廳十六元 教育廳十六元 江西高等審判廳十六元 江西高等檢察廳十二元 贛州高等審判分廳 贛州高等檢察分廳 南昌地方審判廳 南昌地方檢察廳 九江地方審判廳 九江地方檢察廳 以上六處各捐洋六元 九江關監督署 贛關監督署各捐洋八元 江西各縣知事共捐洋一百五十六元 江西各統稅局共捐洋八十元 江西西岸樞運局二十元 劉毅伯君十五元 周癸叔君 鮑鼎臣君 王植毅君 夏念之君 徐炎東君 以上五戶各捐洋六元 劉攝沈君十五元 胡奏平君八元 喻綺岩君 梅丹珊君 盧漢三君 以上三戶各捐洋十元 席相清十五元 沈佩言君十元 莊少棠君八元 許嘯岩君 孫旭南君各捐洋六元 程松甫君五元 陳雨祥君十五元 鄭小雅君九元 張燕珍君 樊子雲君各捐洋七元 顏長榮君 張顯生君各捐洋六元 高蔚橋君十五元 劉夢九君十元 張哲卿君八元 王子重君 張久皋君 蔡仲華君 以上三戶各捐洋六元 李秀生君五元 閻雅齋君四元 李和卿君十五元 陳翰屏君 元 梁仲陶君 邵玉田君 楊潤生君 以上三戶各捐洋八元 張幹臣君 楊渡普君各捐洋六元 匡文濤君四元 張景仲君 孫志達君各捐洋二元 周南君三元 毛鸞君 張景江君 徐同軌君 張翼鶴君 鄭艾生君 龍其鳳君 方誠南君 徐金崧君 余濟瀚君 孫志達君 萬錄江君 楊驥君 傅師頤君 祝爾鐘君 劉禹嘯君 王慶雲君 辛際周君 未完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五第一千一百九十二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 一本據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鈔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外埠購報每半年加郵費洋一元
- 如送報夫役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零售每號銀元五枚以本局為限
- 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照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公文

內務總長錢能訓呈 大總統爲天津警察廳勤務督察長楊炳濬辦理警務著有勞績擬請晉給獎章文

公函

內務部致國務院公函
大理院復湖北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九百九十四號）
大理院復江蘇第一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九百九十五號）
大理院復察哈爾都統署審判廳函（統字第九百九十六號）
大理院復京師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九百九十七號）

通告

廣告

交通部通告
郵傳部地方審判廳通告
印鑄局通告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任命吳滄洲署陝西督軍公署上校參謀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九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令

內務總長錢能訓呈准河南省長趙倜咨河南省會警察廳警正鄒廷鑾張履泰劉金柏余恩
綸試署警正趙德與懇請辭職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九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內務總長

大總統令

內務總長錢能訓呈准河南省會警察廳警正均照准此令
輝試署河南省會警察廳警正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九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大總統令

內務總長錢能訓呈准奉天省長張作霖書請將奉天營口警察廳警正劉鎮秀試署警正
寶楨免去本職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九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大總統令

司法總長朱深呈山東招遠縣監犯王思利因止刑監人犯脫逃致被重傷請減刑等語
本大總統依照約法第四十條宣告將該犯王思利原判執行徒刑刑期十年減為
執行徒刑刑期七年以昭激勸此令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九日

大總統印

大總統訓令第六十八號

國務總理錢能訓
司法總長朱 深

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長夏壽康

據國務總理錢能訓呈准兼署湖南省長張敬堯咨呈華容縣知事夏逢時玩現庶獄廢弛職
務請交付懲戒等語夏逢時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依法懲戒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九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司法總長朱 深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四十四號

令陸軍總長靳雲鵬

呈核南苑建築局建築營房用款擬請准支由
呈悉准其照支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九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四十五號

令交通次長代理部務會統籌

呈請將署技監李大受叙列官等由

呈悉李大受准叙二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九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交通總長 假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四十六號

令審計院院長莊蘊寬

呈報本院審查京外各官署收支計算書情形並編製第四十六次審查報告表呈鑒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九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四十七號

分鑲白旗漢軍都統達壽

呈參領桐蔭擅用關防私行文件請予撤職由

呈悉桐蔭著即行褫職交陸軍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九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四十八號

令兼署湖南省長張敬堯

呈報實業廳長吳躍金就職日期由

呈悉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九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令第一千四百四十九號

令長江巡閱副使王廷楨

呈報江蘇巡閱副使王廷楨兼秘書王賢賓擬請以簡任職存記由

呈悉王賢賓交國務院存記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九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大總統令第一千四百五十號

令國務總理錢能訓

呈核甘肅省長保薦法官劉肇福等請改以薦任職留甘任用由

呈悉劉肇福等均准以薦任職留甘任用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九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五十一號

令綏遠都統蔡成勳

呈甯軍會剿綏匪并派隊剿匪蒙地在事異常出力人員懇請給獎由
呈悉交國務院陸軍部分別核辦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九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五十二號

令大理院院長姚震

呈改訂本院辦事章程請鑒核由

呈悉准如所擬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九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司法總長朱 榮

政府公報

五月三十日第一千一百九十二號

第 143 册 714

公文

呈

內務總長錢能訓呈

大總統爲天津警察廳勤務督察長楊炳濤辦理警察著有勞

績擬請晉給獎章文

爲天津警察廳勤務督察長楊炳濤辦理警務著有勞績擬請晉給獎章以資鼓勵恭呈仰祈鑒核事案查修正警察獎章條例第九條內載警察獎章之給予在一等一級以上者由部專案呈明 大總統等語茲准直隸省長曹銳咨稱天津警察廳勤務督察長楊炳濤辦理警務資勞並著該員前曾受一等二級警察獎章擬請轉呈晉給一等一級警察獎章以資鼓勵咨請核辦等因到部查天津警察廳勤務督察長楊炳濤從事勤務成績優良核與警察獎章條例第一條第九款之事例尚屬相符擬請准予晉給一等一級警察獎章以昭激勵所有請獎天津警察廳勤務督察長楊炳濤緣由理合呈請鑒核謹呈八年五月二十六日已奉 指令

公函

內務部致國務院公函

逕啟者准函開據世襲侯爵朱炳南呈十三陵日就傾圮經家族決議擬將附屬陵園一帶樹木除年久巨材以及距陵稍近林木留壯觀瞻外其餘或年久腐朽或距離過密之松柏雜樹酌核剔伐採取陵工材料再有餘件卽以就市變價籌畫雜項工款然後補種新林預爲第二次修葺費料呈請准予備案令行所在地方官以便擇日興工等情據此是否可行鈔呈函請酌核辦理見覆等因到部案查本部近據明裔延恩侯朱煜勳呈請伐放十三陵附近之四府村陵樹當以前據金國樑等呈控朱煜森假修補朱宅捐助警款去舊栽新各名目擅伐四府村陵樹變價分肥各情曾經令行京兆尹轉飭昌平縣嚴切查辦旋據呈覆朱煜勳遺其胞弟朱煜森監視伐放四府村陵樹王墓柏樹數十株業由該縣飭令該區董村長佐等隨時保護出示禁止砍伐

五月三十日第一千一百九十二號

並經京兆尹指令嗣後加意保存不許再行擅毀等語朱煜勳所呈各節託詞謬甚其情仍在狡放樹株既經呈由該縣批斥富即批示遵照縣批毋庸再議令京兆尹轉飭昌平縣嚴行查察各案此次朱炳南呈稱酌核別伐採取工材料餘件就市變價等語是以該縣為名其實仍欲伐樹變風所請自應准行至朱炳南何年承襲侯爵與廷恩侯朱煜勳是否一人除飭縣查明呈令行京兆尹轉飭昌平縣併案查明嚴切禁止外相應函覆查照可也此致

大理院復湖北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九百九十四號)

逕復者准貴廳函開案據黃岡縣知事曹道鏗致日快郵代電呈稱查有婦某甲矢志守節其夫某甲貪圖財禮商同甲之娘室親族謀將某甲再醮某丙婚約遂成立財禮亦已交割某甲偵悉誓死不從一面懇神書立誓書表示心迹一面失出戶具某丁來案呈請經理判決將該婚約撤銷惟因所交財禮已經某乙使用比即責令某丁如數代為償還並飭年給津貼若干以作某甲養贖完案詎料事閱數月某丙復圖謀娶竟不願同謀灼將甲擄至其家甲矢志不從若人知某丁來案代為呈訴復經呈理票傳丙竟延不到庭迨至誘姦成熟始行將甲交案現甲已經失節與丙感情甚濃倘不先行告訴轉請維持婚約惟丁則以彼係甲之戶長又屬保護扶養之人主張代行告訴仍復懇請追事願略誘且涉婚姻解決此案厥有二端(一)說)婦再醮固為法所不禁惟須雙方合意婚姻乃能成立本案某甲前既矢志守節足徵並無再醮意思且已設經法庭判決確定在案婚姻關係當然消滅某丙竟敢強搶實屬有犯刑章應該被害本人未經提起告訴然丁既係甲之戶長又有保護扶養之責若竟不許告訴不惟背乎人情抑且有礙風化自可按照現行判例(大理院七年上字六六一號)由縣依據檢察職權指定丁為代行告訴人至於姦非部分既無相當告訴難可置之不理惟因略誘而成苟合依法不得認為正式婚姻(二)說)略誘姦非之訴按律均須告訴乃論本案某甲前已誓不再醮某丙竟行略誘行為雖屬不合惟既未據相當之告訴按照刑律第三百五十五條及同律補充條例第六條各規定某丙當然不受刑事之制裁至若婚姻成立固以具備要件為原則而婦再醮則當視婦之意思以為斷(律載婦再醮悉有自願字樣)本案某甲前雖不願再醮認經判決有

案但其後丙委汚以後既不提起告訴請維持婚約足徵現在並無不願再離之意自亦不得拘泥前案強令守節致違律准離婚再離之本旨兩說各執案懸待結應以何說爲當知事未敢擅專理合快郵電呈鈞廳俯鈞鑒核迅示祇遵實爲公便等情據此查刑律第三五五條後半之規定被略誘和誘人與犯人爲婚姻者非離婚後其告訴爲無效本案被害人甲事後既未告訴並請維持婚約以應以原呈第二說爲當案關法律解釋微難未便擅專相應函請查核迅賜解釋見覆以便轉飭遵照等因到院本院查刑律第三百五十五條之親告罪雖得由檢察官指定代行告訴人但依本院最近成例應以被害人事實上不能告訴現在又無得行使告訴權者爲限甲既有姑能告訴而不告訴檢察官已不得指定代行告訴人况甲亦非不能告訴其被略誘後且已託人代爲告訴惟又經撤銷檢察官不得反乎被害人明示之意思而指定代行告訴人更不待言至被略誘人如果與犯人已合法之婚姻固非離婚後其告訴爲無效但在未有婚姻關係以前之告訴非經撤銷仍不得謂亦無效相應函復貴廳轉飭查照此復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四日

大理院復江蘇第一高等審判分廳函(統字第九百九十五號)

逕復者准貴廳函開據檢縣知事稱查有甲乙二人互毆成傷甲受傷較重惟事實上甲先毆傷乙於此案情有二說一說爲子說甲毆乙乙回毆乙係對現在不正之侵害而處於防禦自己權利之得爲依刑律第十五條上之規定不爲違法甲乙互毆係屬爭執第三十五條之規定本應酌量之可言仍應論乙之罪實說互毆固不能主張防衛乙仍有過失甲先下手毆乙不應認爲防衛之不同殊失法律之平且不足糾折風心心應將甲乙二人照刑律第三百三十三條分別論罪以上三說究以何說爲是職縣懸案待決用具備電呈請示遵等情職廳據此查統一解釋法律條文均應遵照查照迅賜核示以便轉令遵照等因到院本院查最近成例凡互毆不得主張防衛應以彼此均有傷人故意而下手之先後又無從證明者爲限如果一方初無傷人之意防衛情形復極明顯自應仍以正當防衛論至彼此互毆雖一方受傷較重不能因其傷重免責應於法律範圍內酌量處斷相應函復貴廳轉飭查照此復

五月三十日第一千一百九十二號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四日

大理院復察哈爾都統署審判處函(統字第九百九十六號)

逕復者准貴廳函開茲有某甲以恐喝之手段向乙某詐取馬匹乙由厩內牽出交付甲手該馬戀主拉至街門道仍然跑回乙聞甲亦不顧而去於此有二說焉一說謂甲詐取乙馬業已到手雖拉至街門道跑回乙聞是為馬之眷戀舊主並非乙未給甲及甲之行爲未終結結果未發生可比當以既遂犯論一說謂詐取財物之既遂未遂以得財與否爲標準甲雖詐得乙馬馬到街門道即仍歸乙聞甲亦不復向乙索馬是乙於自己財產上毫無損害之可言勝未發生損害亦即欠缺得財之要件應以未遂犯論二說雖是未敢臆斷相應請迅予解釋祇遵等因到院本院查甲詐取乙馬既經到手其犯罪之結果實已發生嗣雖馬又跑回乙聞甲亦不復向索乙因得不受損害然係犯罪行爲終結後發生之事實雖得爲酌量科刑之參考要不得謂其行爲爲未遂相應函復貴處查照此復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四日

大理院復京師高等審判廳函(統字第九百九十七號)

逕復者准貴廳函開案據昌平縣知事呈稱竊有甲乙兩人因訴訟關係乙情虛知未能勝訴復自行服毒赴甲家做命圖害當時甲外出不在室中迨後回來見乙毒性發動勢將就斃甲即將乙移回伊自己門首喊叫開門該家屬不應甲正欲走脫適被巡邏警察瞥見上前盤詰乙已氣絕遂將甲帶回送來縣查乙委係自行服毒身死甲並無逼迫謀害行爲惟明知乙氣將告絕復移回伊自己門首是否犯罪遍查律文並無此項規定現在屬縣急待判決此案罪名出入攸關不得不爲慎重擬合呈請鈞廳迅賜解釋示遵等情事關解釋法律相應函請俯賜解釋以便轉令祇遵等因到院本院查於人將死之際故意移置他處以速其死者雖應負刑事責任惟甲如果確僅因乙服毒赴其家圖害乃移回乙家冀免拖累自不爲罪相應函復貴廳轉飭查照此復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四日

通告

交通部通告

爲通告事直隸北戴河夏令電報房於本月二十五日復設通報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八日

京師地方審判廳通告

爲通告事本廳執行日商原田武雄訴沈文林等銅價糾葛一案已將所封沈文林隆福寺街路北連仲元筆舖舖底拍賣王瑞并點交管業在案惟該舖底原有字據迭經嚴追沈文林迄未遵繳除已於拍賣書據註明作廢外嗣後無論轉給何人概認無效特此通告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二十八日

印鑄局通告

六月二日爲夏節例假之期本局發行之政府公報於三日停刊一天特此通告

政府公報

五月二十日 第二千一百九十二號

廣告

北京電話局廣告

本局各種話機現已用罄，額已將次佔滿而訂購機器材料尚未運到所有東西南三局目下一律暫行停止裝設容俟機料運到再行次第裝置不誤恐未周知特此登報廣告

北洋大學招生廣告

本校招考土木工程探礦科冶金科一年級新生三年畢業各一班四年畢業各一班預科一年級新生二班投考預科者北京在高等師範學校定於七月七八兩日報名九十兩日試驗天津在西沽本校定於七月十四十五兩日報名十六十七兩日試驗上海在小東門內高等小學定於七月二十五二十六兩日報名二十八二十九兩日試驗投考本科者須在預科報名時間攜帶證書憑照赴報名處面試口試如能及格再於八月十五日在天津本校試驗招考簡章函索即寄此佈

中原金珠首飾商店新幕廣告

敬啟者本店精製美術金銀物品如鑽石鑲嵌手鐲戒指時樣簪環髮夾別針新式表鍊彈簧圖章項鍊表墜金絲眼鏡金銀時表袖扣衣針珍珠寶石各樣掛花全份頭面珍珠髮簪鑽石耳鉗紀念盃鼎翎毛花卉壽瓶筵席大餐器具金銀陳設器皿一切玩物以及勳章紀念各章電火鍍金寶光珞珈精影細緻以及旅行皮箱皮包陸軍官長士兵騎鞍馬車皮套皮靴皮鞋等項與眾不同所出物品最宜贈贈之禮因隨之用購取現成物品定期製造各件均各隨意品類繁多不及詳述本店係夏曆四月十九日初行開幕選料力求精美價值格外克己光顧諸君請試購用便知言之不謬也特此佈告以廣招徠本店開設北京正陽門外香廠路新世紀進西路北電話兩局五五二中原商店謹啟

聲明作廢

鄙人於五月二十二日丟失財政部給發國庫證券三紙計騎縫號碼係參字第十號參字第一百五十八號及參字第三百零六號此券日後無論落何人手概作無效特此聲明

蘇毓芳啟

京師華商電燈公司廣告

本公司在外洋購定機器至今尚未能到特此聲明數月以內礙難增加用戶本公司極抱歉忱且為維持舊用戶起見不得不爾尙乞諒之特此通告

京師華商電燈有限公司公告

本公司按照章程例於本年五月一日結帳茲定於六月二十二日(即陰曆五月二十五日星期日)午後一鐘在本公司開股東常會報告一年經營情形並決議分派盈餘等事查照上年十月二十日臨時股東會議決嗣後股東會應憑股票發給入場券辦法請各股東於開會前(即陰曆五月十九日)以前將股票送交公司以憑填寫入場券隨給暫存股票收據一紙屆開會期驗明持有收據者發給入場券於取息時再憑收據取回股票其餘一切請查照本公司章程辦理是荷除專函通知外特此公告

再啟者准京師總商會函稱京兆印花稅分處於公司股東開會之先派員查驗股票有無漏貼印花情事等因請各股東注意務將股票送到公司聽候查驗特此附陳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九日

京師華商電燈有限公司董事局啟

王印川啟事

啟者鄙人前者加入中原公司商股聯合會原為調和商股公股意見速了訟案維持公司今該會與公股既形決裂與鄙人調和初意相左除函告該會脫離關係外特此聲明

教育部教育法規彙編出版廣告

教育法規彙編內容分列十類一官制二官制三本部總務四學校通則五普通教育六專門教育七社會教育八教科書九各種會議及展覽會十雜錄自民國元年本部成立之日起至十七年止各法規彙編陸續公布而有效力者靡不備載用鉛字排印或書五百四十餘面裝訂一厚冊定價現銀一元二角至十部以上按定價九折五十部以上八折欲購者可逕向本部東首大門內發售前學部印存圖樣處購取外省函購當由郵局寄書上不加費特此廣告

民國元年六釐公債第十一次發息通告

財政部為通告事案查民國元年六釐公債本年六月一日為第十一次付息之期所有該期應付利息銀仍由北京上海南京漢口四處中國銀行按照原表分別發付除函知中國銀行照辦外特此通告

民國元年六釐公債第十一期發息一覽表

持票姓名	號	債	幣數	應付息銀	說	明
江蘇省	100	1-78; 78-387; 340; 842; 349-370; 374-377; 379-387; 389-628; 630-648;	10,000	47,997.60	中國銀行經理發	此項利息由南京
	100	651-664; 666-682; 684-703; 705-749; 751-981; 983-1002; 1004-1169;	5,000			此項利息由南京
	100	1171-2159; 2161-2510; 2512; 2514-3007; 3009-4358; 3360-3860;	5,000			此項利息由南京
	100	3802-4026; 4028-4249; 4251-4262; 4265-4398; 4400-4524; 4527-4731;	10,000			此項利息由南京
	10	4736-5000; 80092-80130;	59,992			此項利息由南京
協和洋行	1000	69401-70100	1,000	5,000.00		此項利息由南京
廣東省	100	53998-54100	103	809.00		此項利息由廣東
瑞生洋行	1000	3380-3399	20	3,300.00		此項利息由廣東
瑞生洋行	100	54101-55000	900			此項利息由廣東
瑞生洋行	1000	3351	1	182.00		此項利息由廣東
瑞生洋行	100	23994-30000; 53971-53997	34			此項利息由廣東
浙江蘇民政	10000	11001-11000	600	30,000.00		此項利息由上海中國
長興德因	100	20001-24000	4,000			此項利息由上海中國
國隆德因	100	134001-140000; 142001-148000	10,000	30,000.00		此項利息由上海中國
上海洋藥	1000	3001-3350; 4901-11000; 11601-12000; 22314-24000	8,537			此項利息由上海中國
	1000	86031-86100; 86201-86457; 86476-86485; 86487-86900; 87101-89800;	42,267	382,012.50		此項利息由上海中國
	100	89901-90100; 90201-90300; 90401-90500; 90601-90700; 91101-91200;				此項利息由上海中國
	100	91301-91700; 91801-92000; 92101-92200; 92301-113000; 114001-115799;				此項利息由上海中國
	100	115801-129376; 129401-129541; 129601-129800; 130001-130200				此項利息由上海中國
公所	10	60012; 60025-60029	6			此項利息由上海中國

政府公報 廣告四

五月三十日第一千一百九十二號

合豐洋行	\$ 1000	44401-52400		8,000	200,000.00	此項利息由上海中國銀行經理費付
全國英商	\$ 1000	180001-200000		20,000	60,000.00	此項利息由上海中國銀行經理費付
交通銀行	\$ 1000	67401-69400		2,000	80,000.00	此項利息由上海中國銀行經理費付
交通銀行	\$ 1000	42301-43200; 74157-74356		2,000	80,000.00	此項利息由上海中國銀行經理費付
交通銀行	\$ 1000	62401-66300; 70401-71400; 74857-79856		10,000	300,000.00	此項利息由上海中國銀行經理費付
交通銀行	\$ 100	30001-30820; 42420-46831		5,231	15,696.00	此項利息由上海中國銀行經理費付
交通銀行	\$ 100	80401-82400		2,000	6,000.00	此項利息由上海中國銀行經理費付
陸軍部漢口兵站	\$ 1000	12141-12145		5	187.50	此項利息由漢口中國銀行經理費付
陸軍部漢口兵站	\$ 100	80131-80140		10		此項利息由漢口中國銀行經理費付
陸軍部漢口兵站	\$ 50	10391-10895		5		此項利息由漢口中國銀行經理費付
交通部	\$ 100	80821-42419		699	24,797.00	此項利息由北京中國銀行經理費付
交通部	\$ 100	46832-53367		7,136	21,408.00	此項利息由北京中國銀行經理費付
交通部	\$ 1000	12001-12140		140		此項利息由北京中國銀行經理費付
交通部	\$ 100	80001-80005; 80011-80070		85		此項利息由北京中國銀行經理費付
交通部	\$ 50	10001-10012		12	4,488.80	此項利息由北京中國銀行經理費付
交通部	\$ 10	60001-60011; 60013-60024; 60030-60037; 60060-60061		68		此項利息由北京中國銀行經理費付
交通部	\$ 1000	12161-12200; 12702-27313		10,182		此項利息由北京中國銀行經理費付
交通部	\$ 100	82401-82409		9	104,887.30	此項利息由北京中國銀行經理費付
交通部	\$ 10	60225		1		此項利息由北京中國銀行經理費付
交通部	\$ 100	131019-134000; 140001-142000; 146001-148999; 149001-161018		90,000	30,000.00	此項利息由北京中國銀行經理費付
北京證券交易所	\$ 1000	81401-85400		1,000	30,000.00	此項利息由北京中國銀行經理費付
華字銀行	\$ 1000	85401-86400		1,000	30,000.00	此項利息由北京中國銀行經理費付
天津恒利	\$ 1000	88401-88500		100	3,000.00	此項利息由北京中國銀行經理費付
金店	\$ 1000	88401-88400		2,000	80,000.00	此項利息由北京中國銀行經理費付
西北邊防	\$ 1000	88401-88400		2,000	80,000.00	此項利息由北京中國銀行經理費付
北京銀行	\$ 1000	88501-89000		500	15,000.00	此項利息由北京中國銀行經理費付

北京賽馬會本年春季舉行賽馬大會啟事

日期

原定五月廿四廿五兩日現改為六月一號二號即星期日及星期一
 地點 北京西便門外跑馬場
 入場券 入場參觀券每張限一人購一日者二元購兩日者三元預售在本會一
 或臨時在場購取均可 食品 本會備有午食及各食品 彩票 共備三種現金大彩票每張二元賭馬彩票
 一次另售一種香賓大彩票 (CHAMPION SWEEPST) 每張五元此 專車 前門西站除尋常例車照常開
 票可以預購售票處在本會及本地各飯店及各洋行均有代售 行外每日另加專車一次在上
 午十一點鐘由前門西便門外開

財政部公債局通告

為通告事查民國七年六釐短期公債第三次還本已定於六月十日舉行抽籤所有本局此次繼續發行之
 前項公債及七年六釐公債自應於舉行抽籤前後暫行停募俾便劃清賬目整理票碼茲定於六月一日起
 至六月二十日止暫行停售自六月二十一日起仍行繼續開募恐未週知特此通告

中國銀行招集臨時股東總會廣告

本行准 財政部函開中行營業發達本部為擴充中行業務調和全國金融起見擬請續招股本足成二
 千萬元或三千萬元等語茲特依據本行則例第二十條之規定訂於六月二十九日(即陰曆六月初二日)
 午後一時在北京宣武門外江西會館招集臨時股東總會除將議題另函分寄外特此通告

國立北京大學招生廣告

本校本科法文學德文學門及預科定於暑假期內在東京本校及上海(西門外江蘇省教育會)兩處招取
 新生應考資格本科必須高等或專門學校畢業預科必須中學校畢業但其所認考之外國語為德文法文
 或俄文則有中學畢業同等學力者亦得報考報名自六月十五日起至七月十日止試驗自七月二十日起
 至七月三十日止凡有志入學者屆期携帶四寸半身相片一張試驗費現洋二元及畢業證書預科認考
 德文法文或俄文者即無畢業證書亦准報名)親來報名簡章逕向報名處索取可也 簡章自五月二十
 六日起至七月十日止每逢星期一詳見本報

●財政部三年公債第二次還本通告

為通告事查三年內國公債第二次還本抽籤業於本年五月十五日舉行所有中籤號碼係第零五第一二二第六第三二第四五第四八第五五第六四第七四第八九第九四號凡持有三年內國公債票無論萬元千元百元五十元十元五元其票面號碼末兩位數目與前列第零五第一二二號碼相同者均為中籤債票統計第二次中籤債票洋二百七十四萬五千四百三十元查定於六月三十日起開始還本無論何地一律支付現洋恐未週知特此通告

●愛國公債第十五期發息通告

財政部為通告事查愛國公債照章應以每年五月及十一月為付息之期所有本年五月三十一日應付第十五期利息業經本部核定仍由北京中國銀行按票發付京鈔除知照中國銀行外特此通告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八年一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册定價大洋一元二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角三分新疆郵費七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三角四分東洋二角六分西洋五角二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八年二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四册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三角新疆郵費一元三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三元六角東洋四角西洋八角特此廣告

●印鑄局佈告

逕啟者本局發行書報自六年十月一日起改收現洋業經通告在案各省函購書報交官商行號匯兌時請註明現洋字樣如由郵局匯寄不收郵印花在各票其隨函附有各項鈔票既照市價折現特再佈告

●印鑄局鑄造營業圖記擴充廣告

本局鑄造營業圖記向邀各界歡迎原限金銀銅三種而各界時有以晶玉牙石相屬者愧無以應殊為觀點茲從二月一日起特加晶玉牙石四種篆文既細加研求鑄刻亦倍增完美較市肆匠作大有雅俗之別取價從廉格外克己凡欲訂購者請查後附價格表任憑指購皆可承辦特此廣告

印鑄局營業圖記價格表

質	別	質	價	鈕	價	鑄	價
金	質	按時核價	三	六	角	二	字以內二元四角以內三元四角以外每字加八角如字數過多面議
銀	質		四	二	角	二	字以內二元二角四角以內一元八角四角以外每字加四角
銅	質		五	二	角	二	字以內八角四角以內一元二角四角以外每字加三角
玉	質	刻				朱	文 每字 三 元
晶	質	一				白	文 每字 三 元
牙	質	碼				同	上
石	質	核					每字一元
		算					每字五角

附
 一凡各種圖記自三分以內者均照定價加價
 一字體無論篆隸漢印新體舊家以及鐘鼎小篆篆體均照定價不加價
 一查銀銅各國圖記除直徑五錢外均另訂別項新式之鈕其價面議
 一如有自備空圖各樣但訂製者其價面議

中 國 女 界 紅 十 字 會 敬 謝 各 大 善 士 各 機 關 各 商 號 捐 款 報 告 單 (續)

以上十七戶各捐洋一元 李棠君二元 劉天擇君 雷志錫君 徐士莊君 梁似毅君
 袁炳宸君 以上十六戶各捐洋一元 尹士珍君二元 羅士銓君一元 歐陽祖經君二元
 談德煥君 周泰權君 王易君 熊羅宿君 段笏君 程時潭君 程次君 盧家璧君
 陳伯瓚君 王善基君 程希亮君 戴祖琦君 程振秋君 雷志芳君 黃錫
 灼君 譚福謙君 燕詒君 黃兆藻君 余騫君 李岑君 熊正璵君 黃君 陳禮
 京君 以上二十八戶各捐洋一元 熊育錫君二元 王寧彭君二元 廖家敦君
 甘道頤君 呂志鏗君 汪長桂君 費壽椿君 熊汝翼君 李運和君 廖君 何煥
 琳君 徐紹曾君 以上十三戶各捐洋一元 周蔚生君二元 盧榮光君 廖榮君 周鳳
 棠君 郭元梁君 歐陽輝君 熊思仲君 李國焜君 劉發英君 盧君 潘之達君
 朱嗣龍君 林元榮 劉騰君 以上十五戶各捐洋一元 葉光湛君二元 徐丹清君 顧
 履泰君 俞文瀾君 李映鑾君 梅為梯君 陳傳忠君 王希莊君 謝淑卿君 劉宛芸
 熊溫琴君 夏珪琇君 夏寶珩君 以上十四戶各捐洋一元 金振聲君二元 吳斯玘
 君 許建基君 歐陽彥讓君 曾貞君 胡佈恩君 黃綺君 黃坤君 楊仲英君 胡若
 君 曹方君 程琇君 張瓊英君 以上十四戶各捐洋一元 譚寶鴻君二元 繆濂君
 余彭齡君 汪俊君 張惟和君 張暉君 余序章君 李紹忠君 宋名瑾君 余家慶君
 吳濤君 張雲君 曾祖貞君 譚光藻君 邱岳君 以上共十六戶各捐洋一元 張浩
 則濤君 陽愷元君 沈云琛君 鄒如圭君 朱鼎勳君 潘鼎鈞君 余玉田君 吳幹君
 丁永清君 陳祖虞君 吳登庸君 以上十二戶各捐洋一元 王育儀君二元 魯登秩
 君 閔漢君 王式曾君 周蔚綬君 漆步蟾君 萬方儼君 黃繼農君 劉國植君 以
 捐洋一元 羅文蔚君二元 雷堯黃君 劉達君 孫振瀛君 曾魯君 鄒鶴君 劉泳濠
 君 饒澍君 周曰忠君 以上九戶各捐洋一元 蔡淑芳君二元 陳錦君 屈猷君 彭
 顯君 鄧會緒君 饒思誠君 艾毓蕃君 程君 袁濤君 以上九戶各捐洋一元 胡
 劉存一君 樊澍君 劉浚鶴君 陳作人君 張善猷君 游錦榮君 梅光利君 程時焮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六第一千一百九十三號

印鑄局發行

北京東長安牌樓王府井大街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政府公報

本報價目

- 一本報按照陽曆每日出報一號
 - 一定購三月者收回大洋二元三毛
 - 一定購長年者收回大洋八元
 - 一外埠購報每年加郵費一元
 - 一裝訂每月收回大洋一毛五分不裝訂者聽
 - 一零售每號銅元五枚以本日為限
 - 一定購一月者收回大洋八毛
 - 一定購半年者收回大洋四元五毛
- 如送報去後私自加價請告知本局以便查究是為至要

目錄

命令

大總統令

公文

呈

內務總長錢能訓呈 大總統為陳報京

兆永定河河務局改組大概情形請鑒核
文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核擬江西

督軍等請獎度兩營縣剿匪出力人員傳
應珩等勳章文(附單)

農商總長田文烈呈 大總統准山西省

長咨稱晉省推行權度新制擬定施行日
期援案請予頒布文

平政院院長夏壽康呈 大總統為審理

京師華商電燈公司陳訴農商部一案依
法裁決祈鑒文(附裁決書)

咨呈

浙江省長公署咨呈國務院據衢縣知事呈

公函

稱查明孔廟祀田濠田各數造冊請察核
等情請察核施行文(附件二)

內務部致國務院秘書廳函

更正

廣告

命令

大總統令

大總統令

司法總長朱深呈請任命陳篋爲浙江杭縣地方審判廳長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三十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司法總長朱深

大總統令

司法總長朱深呈請任命關和鈞署奉天瀋陽地方檢察廳檢察長周慶雲署河南第一高等審判分廳監督推事邱祖藩署河南第一高等檢察分廳監督檢察官李昀署河南開封地方審判廳長張蓋臣署河南開封地方檢察廳檢察長錢謙署河南洛陽地方審判廳長蕭露華署河南洛陽地方檢察廳檢察長單豫升署湖北夏口地方檢察廳檢察長均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三十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五月三十一日第一千一百九十三號

大總統令

司法總長朱 深

內務總長錢能訓呈准甘肅省長張廣建咨請任命章誠格試署省會警察廳警正應照准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三十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大總統令

內務總長錢能訓呈准浙江省長齊耀珊咨請任命蕭樹輝試署浙江寧波警察廳警正應照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三十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大總統訓令第六十九號

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委員長

據國務總理錢能訓呈准兼河南省長趙倜咨呈前同知縣陸守仁業經列入舉劾案內奉令交付懲戒茲復查明該知事任內匿報命盜各案多起請交會併行審議等語著交文官高等懲戒委員會併案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三十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五十三號

令海軍總長劉冠雄

呈請獎給辦理南日等處劫案海軍出力人員勳獎各章由呈悉陳世英著傳令嘉獎餘均如擬給章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三十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海軍總長 劉冠雄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五十四號

◆司法總長朱深

呈請叙本部司長邵修文官等由

呈悉邵修文准叙三等此令

天
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三十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司法總長朱深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五十五號

令江西督軍陳光遠

江西省長戚揚

呈修水縣屬匪徒肅清擬將在事出力各員擇尤請獎由

呈悉交國務院陸軍部分別核辦此令

大
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三十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陸軍總長靳雲鵬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五十六號

令江西省長戚揚

呈報清明植樹節率屬舉行植樹情形由

呈悉交教育農商兩部查照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三十日

國務總理錢能訓

教育總長

農商總長田文烈

大總統指令第一千四百五十七號

令新疆省長楊增新

呈報伊寧縣屬坎圩子地方七年分田禾被災分數請准免額徵糧草由

呈悉交內務財政兩部查核辦理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三十日

國務總理 錢能訓

內務總長

財政總長 龔心湛

政府公報

五月三十一日 第 1119 號

公 文

呈

內務總長錢能訓呈

大總統爲陳報京兆永定河河務局改組大概情形請鑒核文

爲陳報京兆永定河河務局改組大概情形仰祈鑒核備案事竊據京兆尹王達呈稱據永定河務局長張樹楷呈稱查本河源遠流長挾泥帶沙河流激湍素稱難治在前清特設河道督理河務職權備極優崇復設五廳二十一文汛兩武汛並都守協三營兩岸千把總及經額戰守兵丁共一千六百八十九名分轄兩岸實以本河水勢洶湧逼近都城稍有疏虞貽害匪淺故設防異常周密後以經費支拙遂於民國三年改設一局暨三里事十四縣佐四武汛並兩隊長兩稽查三常防員及工巡兵日巡兵等共一千二百名管理本河其在各廳汛工段綿遠大有曠長莫及之勢謹按本河兩岸沿四百餘里河底高於平地二丈有奇埽至二千二百餘段之多備虞防險勢不得不須人經理擬設兩岸一等河務分局四處分設駐工辦事處各十處其工巡隊分段修守以期永慶安瀾檢同原送改組章程請鑒核等情到部查永定河近接郊畿關係綦要重以該河年久失修淤塞滯險象環生防護修守較之各河尤形繁難茲原呈擬於該河南北兩岸上下游各設立一等分局一處每局置分局長一員由部呈請薦任至應行設置各員均以事務員技術員分別委派並將原有工巡兵改編爲工巡隊暨增設駐工辦事處各節本部詳加復核尙與河務局暫行辦法之規定相符擬請准予備案俾策進行除擬設之視察員一項與河務局辦法不符應毋庸設置並由部令行京兆尹轉飭將關於該局辦事規程等項照章擬報備核外所有陳報京兆永定河河務局改組大概情形理合呈請鑒核訓示施行謹呈八年五月二十七日已奉 指令

陸軍總長靳雲鵬呈

大總統核擬江西督軍等請獎虔南營縣剿匪出力人員傳應

琦等勳章文(附單)

五月三十一日第一千一百九十三號

為擬請給予勳章事案准江西督軍陳光遠咨長戚揚咨稱案照本年五月五日具呈積匪謝火雲竄擾虔清
 查縣防剿獲勝邊境肅清擬將在事出力各員擇尤請獎一案除咨呈國務院並分咨銓叙局外相應鈔錄
 呈清單並取具履歷暨勳績調查表備文咨送大部請煩察核等因到部除咨謀長冉紹雍交際員蔡紹權二
 員曾經得過文虎章未滿二年此次應勿庸置議外其餘在事出力之團長王永貴等擬請給予各等文虎章
 以資獎勵是否有當理合繕具文呈請鈞鑒訓示施行謹呈八年五月二十七日已奉 指令
 謹將江西陳督軍或省長請獎在事出力各員擬給勳章清單恭呈鑒核

計開

第三混成旅團附傅應珩

以上一員擬請晉給五等文虎章

團長王永貴 營長曹鐵林

以上二員擬請晉給六等文虎章

署虔南縣知事傅汝梅 第三混成旅少校副官管春藻

以上二員擬請給予六等文虎章

第三混成旅上尉參謀鄭禮聰 團長副官梁國琛 營副官譚漢英 連長魯揚開 排長學學賢 趙立

恩 孫 漳 左克樹 王海源 蘇秉藻 胡文彩 董玉祥 清鄉局長傅汝梅 保衛團總李步蓮

以上十四員擬請給予七等文虎章

第三混成旅排長張冠軍

以上一員擬請晉給八等文虎章

司務長趙志雲

以上一員擬請給予八等文虎章

農商總長田文烈呈

大總統准山西省長咨稱晉省推行權度新制擬定施行日期

援案請予頒布文

為晉省推行權度新制擬定施行日期請予頒發明令公布以便遵行事竊准山西省長咨稱查權度法及本法施行細則業經先後奉 令公布京兆區域並已首先推行商民稱便晉省舊用權度至極複雜母論甲

縣與乙縣不同即在同鎮同村之內亦復彼此歧異故每遇交易輕重大小必須幾經折算轉輾既多爭端斯起奸商藉以舞弊愚民動輒受欺本省長默察現狀知非速行統一不足以資整齊而昭公平用特印發白話布告俾各縣商民咸曉然於統一之利並擬定八年六月一日為度器推行時期七月一日為量器推行時期

八月一日為衡器推行時期所需標準各器業向貴部購齊派員分送各縣以便仿製檢定之用仍令該員等會同縣知事辦理推行時一切事項至商民應需新器若干或請貴部代製或招商人承辦均已分別籌有端緒屆期推行似尚無所窒礙惟茲事體大晉省又屬先行舉辦擬請轉呈 大總統核准以示慎重咨請查照辦理等因查本部辦理統一權度事宜前經擬定以京師為試辦區域於四年六月二十三日奉 大總統

統教令公布權度法及其附屬法令施行日期在案此次晉省籌備推行權度新制節經部省派員往復會商籌畫就緒所有標準暨民用各器並經本部權度製造所代製運晉以應要需至檢查舊器檢定新器亦經彼此協商安定辦法應請援案頒發 明令權度法及其附屬法令自民國八年六月一日於山西省施行俾地方權度早收畫一整齊之效所有晉省推行權度新制擬定施行日期請予頒令公布緣由理合呈請

大總統鑒核批示祇遵謹呈八年五月二十七日已奉 指令

平政院院長夏壽康呈

大總統為審理京師華商電燈公司陳訴農商部一案依法

裁決所鑒文(附裁決書)

為審理行政訴訟依法裁決仰祈鑒核事據京師華商電燈公司陳訴對於農商部核准電價及令收理鈔各半之處分不服提起行政訴訟到院分由第三庭依法審理裁決查行政訴訟法第三十三條載行政訴訟裁

五月三十一日第一千一百九十三號

決後對於主管官署違法處分應取消或變更者由平政院長呈請 大總統批令主管官署行之等語本案據裁決書所具理由農商部之處分應予變更自應呈請 大總統批令主管官署查照遵行再本案係分由第三庭審理庭長盧弼評事李樂均與本案當事人有特別關係聲請迴避經該庭依法議決因指定該庭第二席評事楊彥潔兼代庭長職務並指定第一庭第二席評事吳煦第三庭評事賀僉兼代該庭第二席第三席評事職務旋復據吳煦依法聲請迴避因指定第二庭第二席評事馬德潤兼代合併聲明

五月二十七日已奉 訓令

平政院裁決書第六號

原告

京師華商電燈有限公司

訴訟代理人

包 振律師年二十九歲住前門外大安湖營十三號

被告

農商部

右原告對於農商部核准電價令收現鈔各半之處分不服提起行政訴訟到院經本院第三庭依法審理裁決如左

主文

農商部之處分變更之

事實

京師華商電燈公司開辦於前清光緒三十年當時呈請註冊經前商部奏准并飭示用人辦事各節隨時呈報稽核有案該公司從前電費每由尼特售價二角四分直至民國五年七月每由尼特增價一分嗣因中交

價低落自六年九月起對於商家用戶改收現洋自七年一月起一律專收現洋事前均經該公司登報聲明各用戶照數繳費者約居四分之三維時農商部據商家萃芳園等及北京醫院對於該公司加價二分及違章婪索各等情先後呈請設法取締當經轉令該公司據實呈復旋據復稱加價二分經股東會議議決自七年六月起規復原價二角四分并以電費付現問題長此虛懸殊非了局懇請批示遵行八月二十七日部批電費規條原價應即照准備案其在六月以前電費既未減價除已收不計外未收之費姑准其現洋京錢各半撥收等因該公司以部批與法律事實殊多違誤礙難遵辦詳陳理由依法訴願十一月六日經部決定仍照原處分施行原告不服陳訴到院分由第三庭審查准予受理咨行被告官署提出答辯書并調起原卷又經原被告以書狀爲相互之答辯茲將兩造爭辯要旨分述如左

甲 核准電價一節

(一) 本案核准電價在部批并無不准公司之減復舊價事實上似無利害可言所權者農商部認此次爲核准則從此電價將成非核准不可之例夫商人買賣貨物應有自由定價之權查電氣事業取銷條例第六條主管官廳對於營業價目僅言得令更改并無須經核准之語則官廳對於電價之干涉權只能限於條例所載之飭令更改而止更改與核准法理上各有階段顯屬兩事更改與確定之價目相對待而得自由定價惟須受更改之制限核准與擬定之價目相對待價目非經核准即無由而定條例所以用更改不用核准者原採事後監督之主義農商部濫用核准之權使商人定價之自由全被剝奪即與條例有背乃答辯謂核准爲實施更改之準備手續然事經核准則官廳必認爲與公益無害更何更改可言

(二) 當時公司係遵照公司律而成立一切應以公司律爲標準前商部劉文雖屬成案然既不能指爲對於公司律之特別法何能借此爲違反公司律之武器至於用人辦事隨時呈報稽核云云亦不過得全呈報得爲稽核而已決不能因得稽核即更進而加權且用人辦事四字包括甚廣當時因事屬初辦故有

五月三十一日第一千一百九十三號

此渾括之辭如用一人辦一事皆須核准始能舉辦恐無如此解釋現在既有成法可循此種渾括不條理之成案當然無效

乙 令收現鈔各半一節

(一)公司增價原因以歐戰貨昂成本增重故不得已照原價之額稍增十分之一以資彌補至於收現則以紙幣跌價之故公司條例本許商人自由定價并未規定商人貨價不許收現自有電氣事業取締條例始有定價後須受更改之制限仍無須經核准及得迫令應收跌價紙幣之明文且此條例係六年四月十一日頒布法律以不追溯為原則農商部乃援為處分前年七月以來電價之依據根本錯誤實難服從而答辯則謂公司收現為違反公益之例外行為縱無條例之頒布亦在應行糾正之列試問政府何至使國家銀行不能兌現鈔價低落機關不負其責所有收入可以責之人民繳現今公司乃因收現獲咎而斥為違反公益是眞政府萬能商民應重足而立也

(二)二條例第十六條之更改云云乃對於將來非對於過去之語如指過去則當用取消字樣何以獨用更改且所謂更改價目者謂某種不合於公益其標準在於價目之多少非在於所用貨幣之種類今乃直言日鈔現各半是部批於價目并無異議惟於所用之貨幣有異議矣此果為條例所稱更改之本意乎總之增價所以補材料昂貴之虧收現所以補紙幣低落之虧各有原因豈能混為一談鈔現問題係指所收之貨幣非更改營業價目條例所定更改之權決不能如此行使而答辯則強謂二者有連帶關係并以當時事實相繩查五年七月增價七年一月收現在此年半之中票價落至七折左右其時公司并未收現可知所稱收現與加價實質相等殊屬不確

(三)電價本收現洋中交鈔票特替代物之一種鈔票跌價之後偶然表示好意購買主搭用不能謂即成默認契約公司改收現洋所有用戶并無異議且其用電亦照常無異法律上已成立債權債務之關係收現之時未繳價者僅四分之一之少數用戶因受人鼓惑而觀望不繳乃農商部認為有害公益批令更改

是剝奪商人已成立之債權安有如此廣漠之行政處分且如謂出辦理未收者既當減收已收者何以不能援例索回事實上滯礙殊多尤難進行

被告答辯要旨

甲 核准電價一節

(一)電燈公司北京僅有該公司一家與住戶商民之公益均有直接之關係取締條例既許主管官廳對其營業價目有更改之權較之普通商人得自由定價者已不能相提并論核准電價乃實施取締必經之續若事前不經核准事後又何從根據以爲更改核准與更改原屬一貫之行爲蓋核准乃對於公司擬定之價目而予以確定更改亦對於公司擬定之價目而予以修改其時期或稍有先後其手段或略有不同其目的則純爲公益至探何種手段以達其更改之目的祇須法律上無禁止之明文行政官廳儘有伸縮之餘地

(二)前商部札行月一號事呈報稽核固因事屬初舉其命意所在仍不外維持公衆之利益故一切待遇較之普通商人純任自然者有間當時官廳既札知公司公司亦遵照開列呈報業已明示服從若無明文取消已定之成案自應繼續有效既曰呈報稽核則對於呈報辦法如營業價目之類若稽核與公益上有無妨害當然可行其准駁之權如謂核准與稽核無關則札文之實質既等具文公司固無庸呈報官廳又何須稽核

乙 令收現鈔各半一節

(一)電氣營業與公益有密切關係故國家特設取締條例對於營業價目認爲有公益必要時得爲相當之制限減收電費問題即無取締條例之頒布本部爲維持公共利益計亦難專顧公司一方之利益而不爲相當之糾正况此項條例於去年四月十一日頒布適值公司收現問題爲商民所疊控本部職責所在安能任令公司違反公益之例外行爲毫不加以糾正

(二)條例第十六條主要之點全以公益爲前提苟於公益有妨無論事前事後主管官廳均有令其更改之權該公司營業實目即爲過去事實既與公益有妨本部自應依法更改按之電氣事業取締條例固無遠反可言若如訴狀所言更改係對於將來非對於過去則官廳於公司妨害公益之行爲事前既不能核准事後又不能更改試問官廳取締公司之權何時可以實施按之公司五年增價與收現本有連帶關係增價而不收現乃利用機會藉成本昂貴之名填補紙幣虧損之實設鈔票兌現則增價已行平添二分之收入若不能兌現仍得補紙幣之虧部令各半收用係根據事實以引用法律故不失法律之精神質之條例更改之論文固亦不相違反今該公司強判增價與收現爲兩事者無非藉以巧避條例變更權之適用即以收現而論事實上何嘗與增價有別不過直接間接之差而已

(三)該公司改收現洋既未得用戶之承諾片面主張不得視爲契約成立而用戶所以不聲明原約截止通電者蓋北京別無其他販賣電氣之機關且已安設之電燈又不便遽同虛擲公司利用用戶之弱點濫施獨占之特權以行其壓迫用戶不得不變更其廢約之手續以不繳價爲抵制以控告爲救濟而契約之未嘗合意成立因有此種表現而益明至謂未收者既當減收已收者亦將援例索回試以合意契約之原理原則言之固亦不難解決

理由

據以上事實本案爭執之點一爲核准電費減復原價一爲令收現鈔各半關於核准問題原告謂此項電價復舊部批准本無利害關係特恐此例一開公司自由定價之權行將剝奪因援引電氣事業取締條例第十六條係採事後監督不干涉定價之自由又以公司成立時舊案僅限於用人辦事隨時呈報稽核主管官署不能施其准駁且現有成法可循舊案效力應歸消滅此爲原告主張最力之論據查該條例第十六條開載電氣事業者所定之營業價目主管官署認爲公益上之必要時得令更改之等語可見營業者之自由定價在前官署因公益而令其更改在後原告指此爲事後監督其言不無理由至營業者訂定價目之際應否

呈經主管官署核准始爲有效此則條例並無明文而施行細則日語又未規定被告答辯書謂核准電價乃實施更改權之準備手續時期雖有先後手段雖有不同目的則純爲公益核准更改本屬一貫行爲云云意在就條例以引申法文之未備而於法文本體之解釋初未嘗加以出入但核准係事前一種監督自不得與更改併混爲一事儘主管官署對於該營業者除本條例所定取締事項外另有特別例案與事前監督相類者儘可援據以實施其監督權固非法律所禁此項例案在未有明文廢止之前不得主張爲無效卷查原告經前商部奏准開辦時曾札飭公司用人辦事各節隨時呈報稽核旋由公司將售燈章程及電燈價目等項呈部鑒核飭遵此即前述特別例案之一種原告謂稽核不能准駁及舊案應歸消滅俱屬誤解關於現鈔各半問題原告謂增價二分原於材料價昂事在五年七月電費一律收現原於鈔價低落事在七年一月時期原因均異因推及條例之營業價目與貨幣無涉農商部混爲一談以施處斷實爲違法等語查政府公報登載該公司五年增價廣告第一次係六月二日謂因各種緣由第二次係六月十四日始謂因材料價昂二者已不一律本院以廣告中有股東會議議決之語因飭原告將議決錄呈案備查乃據稱紀錄遺失無從提出推論上述情形並證以各種緣由之說可見當時議決加價不僅原於材料一項故被告謂加價與收現均因鈔價低落含有連帶關係適合於條例第十六條營業價目之規定據此以施處分並不違法不得謂爲無理由條文援用既無不合苟認爲公益上之必要自可依法行其飭令更改之權乃視其處分之結果對於營業價目仍令照舊收受並未飭令更改惟分別貨幣之種類以定其折中配收之法揆之條例飭令更改營業價目之旨顯有未合何則現鈔問題乃原於貨幣發生之特別情形收鈔不得謂價減收現不得謂價增貨幣之與價目二者界限不同未能相持並論茲被告復主張收現問題事實上何嘗與增價有別不過直接間接之差令收現鈔各半係根據事實以引用法律質之更改之法文固亦不相違反等語然既曰依法處斷自應根據法定之辦法果使被告始終本條文上飭令更改價目之特權未始不可以救濟事實上間接之影響如實據此間接之途牽涉及法外之調停究不能認爲適法之處斷也查查萃芳園等控案發生農商部先後飭令

五月三十一日第一千一百九十三號

原告呈復核辦者僅限於所擬定電費價目每度若干其於收現一層本未過問嗣因原告呈報電費減復舊價時以付現爭執殊非了局懇請批示爰酌斷為現鈔各半搭收並除已收者不計其用意本在息爭而顧全原告利益亦已昭然可見然此項權宜辦法於法規既缺明據原告復以事實滯礙未便遵行為言即不如准予撤銷聽令回復原狀
依上論斷核准電費減復舊價並不違法應予維持令收現鈔各半法規殊缺明據應予撤銷爰依行稟訴訟法第二十三條裁決如主文

兼代第三庭庭 長楊彥潔

兼代第三庭評 事馬德潤

兼代第三庭評 事賀 愈

第三庭評 事范熙壬

第三庭評 事徐承錦

第三庭書記官張葆彝

咨 呈

浙江省長公署咨呈國務院據衢縣知事呈稱查明孔廟祀田濠田各數造冊請察核等情請察核施行文(附件二)

為咨呈事案據衢縣知事譚家臨呈稱為查明孔廟祀田濠田各數造具清冊送請察核事案奉鈞署訓令第一三七號內開案於本年一月二十日承准國務院咨開奉 大總統發下南宗承襲奉祀官孔慶儀呈奉祀困難懇定經費文一件奉諭交院行浙省核辦等因奉此相應鈔錄原文咨行遵照查核辦理等因并附鈔呈一件承准此查是項孔廟祀田曾經屈前民政長於民國三年三月令據該縣徐知事查明畝分徵銀計數造冊呈報并聲明孔氏祠內有濠田一項向由孔族開種等情批據復稱前項祭田已遵照崇聖典例第七條

清釐升科歸國家徵收濠田一項亦飭自治委員澈查俟復到核明另詳等情各在案現查崇聖典例第七條已於四年一月重加修正孔廟祀田租稅仍由衍聖公自行徵收南宗孔廟祀田自應一體遵辦以裕祭費惟查咨鈔內稱有祀田五頃與前案徵有不符濠田一項亦未提及究竟前項祀田是否即徐前知事冊報之田抑另有續增之田在內濠田共有畝分若干係自何年撥歸孔廟專供何項用途現在是否照納糧稅承准前因除咨呈外合亟鈔同原呈令仰該知事一併切實查明分別造具清冊呈候核奪此令又奉鈞署訓令第二三五號內開案准內務部咨開據南宗奉祀官孔慶儀呈稱南宗家廟祀田僅有五頃荒蕪者又十之六七自入民國歷年丁祭禮不備物伏乞計及祀典俾廟宇之修葺儀物之真備得有確定經費等情到部查該奉祀官所陳民國以來奉祀困難情形能否酌量於地方經費內設法補助之處相應鈔錄原呈咨行查酌辦理並希見復等因並附鈔呈一件到署准此查此案前承准國務院咨行前來當經令該知事將是項祀田濠田查明冊報在案准咨前因合再鈔同原呈令仰該知事併案切實查明核議復奪毋延切切此令各等因奉經分別調查去後茲由奉祀官孔慶儀以明萬曆二十八年暨清康熙元年乾隆二年先後撥給濠田共計九十七畝四分三釐三毫作為祭祀修葺等費所有糧稅概蒙蠲免第此項濠田形勢最低山水暴發半多淹沒非沙淤石積即沖成河道咸豐年間粵匪擾亂深溝高壘盡作戰場至今未能復舊現收租息亦未能如額是以原呈不敢提及現蒙澈查自應陳明又附郭濠田除撥給孔廟九十餘畝外擬請將前由府經歷承管現由地方紳董承管之濠田撥歸孔祠收租管業一併升科納稅乞據情轉請以裕祀費惟按畝繳價無力能為合併聲明等情具復前來知事復查奉祀官孔慶儀原呈內稱祀田五頃約舉大數言之即係徐前知事冊報四頃九十五畝八分六釐七毫並無續增之田在內又自明萬曆暨清康熙年間三次撥給濠田共計九十七畝零專供祭祀修葺之用並未照納糧稅惟歷遭水患及粵匪竄擾之際挖掘毀廢未能復舊現收租息亦未能如額亦屬實在情形至奉祀官孔慶儀現擬請將前由府經歷承管現由地方紳董承管之濠田撥歸孔祠管業一節查縣屬附郭濠田除從前撥給孔祠九十餘畝外其餘濠田濠地時被水沒無從清丈租息亦無一定

十七



孔智枝祭田九十九畝一分七釐三毫徵銀一兩四錢九分七毫
孔信枝祭田九十九畝一分七釐三毫徵銀一兩四錢九分七毫

以上五戶共祭田四頃九十五畝八分六釐五毫

共徵銀七兩四錢五分三釐五毫

衛縣知事譚家臨今將查明孔廟濠田畝數造具清冊送請察核

計開

一濠田一十三畝

前件奉祀官孔慶儀摺開前明萬曆二十八年撥給僱工廩墾至崇禎二年十一月十二日給帖收執至
前清順治四年五月二十六日換帖一紙理合登明

一濠田三十畝

前件奉祀官孔慶儀摺開前清康熙元年六月十六日給帖至康熙五十九年十一月十六日加帖一紙
收執理合登明

一濠田五十四畝四分三釐三毫

前件奉祀官孔慶儀摺開前清乾隆二年八月初九日登衙嚴詳請據院批准在府經歷承管之濠田內
撥給並給有公文理合登明

以上共計撥給濠田九十七畝四分三釐三毫

說明 前項撥給濠田均未完納糧稅又奉祀官孔慶儀摺開前項濠田內有被水沖沒及歷年荒蕪者合
併聲明

公函

內務部致國務院秘書廳函

政 府 公 報 公 文 更 正 五 月 三 十 一 日 第 一 千 一 百 九 十 三 號

逕啟者本年三月承准院交 大總統發下衡陽縣民人許甘霖等呈訴該縣知事何贊因法處民一案當經鈔呈咨行湖南省長查明核辦去後茲准咨復內開此案經各印委等一再詳查原控各節全係子虛且屬盜名誣控業經令准衡陽道尹飭縣查拿主名依法究辦等因到部除函咨府縣查辦外相應鈔錄屬咨函復貴廳查照此致

更正

頃准財政部函稱本部迭登元年公債十一次付息號碼表內江蘇省發行票面價值內五十元誤為十元十元誤為五十元應請查照原底稿即日代為更正等因合亟更正

廣告

北京電話局廣告

本局各種話機現已用... 已將次佔滿而訂購機材材料尚未運到所有電報則三個月下一律暫行停止裝設容俟機料運到再行次第裝置不誤恐未周知特此登報廣告

北洋大學招生廣告

本校招考土木工料探礦科冶金科一年級新生三年畢業各一班四年畢業各一班預科一年級新生二班投考預科者北京在高等師範學校定於七月七八兩日報名九十兩日試驗天津在函沽本校定於七月十四十五兩日報名十六十七兩日試驗上海在小東門內高等小學定於七月二十五二十六兩日報名二十八二十九兩日試驗投考本科者須在預科報名時間携帶證書憑照赴報名處面試口試如能及格再於八月十五日在天津本校試驗招考簡章函索即寄此佈

中原金珠首飾商店新幕廣告

敬啟者本店精製美術金銀物品如鑽石鑲嵌手鐲戒指時樣簪環髮夾別針新式表鍊彈簧圖章項鍊表墜金絲眼鏡金銀時表袖扣衣針珍珠簪花各樣掛花全份頭面珍珠髮簪鑽石耳鐲紀念盃鼎翎毛花卉書瓶筵席大餐器具金銀陳設器皿一切玩物以及勳獎紀念各章電火鍍金寶光珞珈精彩細緻以及旅行皮箱皮包陸軍官長士兵騎鞍馬車皮套皮靴皮鞋等項與眾不同所出物品最宜酬贈之禮閨閣之用購取現成物品定期製造各件均各隨意品類繁多不及詳述本店係夏曆四月十九日初行開幕選料力求精美價值格外克己光顧諸君請試購用便知言之不謬也特此佈告以廣招徠本店開設北京正陽門外香廠路新世界迤西路北電話南局五五二中原商店謹啟

聲明作廢

鄙人於五月二十二日丟失財政部給發國庫證券二紙附騎縫號碼係參字第十號參字第一百五十八號及參字第三百零六號此券日後無論落何人手既作無效特此聲明

蘇毓芳啟

五月三十一日第一千一百九十三號

京師華商電燈公司廣告

本公司在外洋購定機器至今尚未能到特此聲明曩月因購定增加用戶本公司極抱歉忱且為維持舊用戶起見不得不爾尙乞諒之特此通告

京師華商電燈有限公司公告

本公司按照章程例於本年五月一日結帳茲定於六月二十二日(即陰曆五月二十五日星期日)午後一鐘在本公司開股東常會報告一年間營業情形並決議分派贏餘等事查照上年十月二十日臨時股東會議決嗣後股東會應憑股票發給入場券辦法請各股東於開會期前三日(即陽曆六月十九日以前)將股票送交公司以憑填寫入場券隨給暫存股票收據一紙屆開會期驗明持有收據者發給入場券於取息時再憑收據取回股票其餘一切請查照本公司章程辦理是荷除專函通知外特此公告

再啟者准京師總商會函稱京兆印花稅分處於公司股東開會之先派員查驗股票有無漏貼印花情事等因請各股東注意務將股票送到公司聽候查驗特此附陳

中華民國八年五月十九日

京師華商電燈有限公司董事局啟

王印川啟事

啟者鄙人前者加入中原公司商股聯合會原為調和商股公股意見速了訟案維持公司今該會與公股既形決裂與鄙人調和初意相左除函告該會脫離關係外特此聲明

教育部教育法規彙編出版廣告

教育法規彙編內容分列十類一官制二官規三本部總務四學校通則五普通教育六專門教育七社會教育八教科書九各種會議及展覽會十雜錄自民國元年本部成立之日起至七年十二月止凡各項法令文牘經公布而有效力者靡不備載用鉛字排印成書五百四十餘面裝訂一厚冊定價現銀一元購至十部以上按定價九折五十部以上八折欲購者可逕向本部東首大門內發售前學部印存圖書處購取外省匯款函購當由郵局將書寄上不另加費特此廣告

●財政部通告

爲通告事本部曾在上海付息元年公債項下發給西北邊防儲備千元票自七九八五七號至八一八五六號二千張計值二百萬元除本年六月一日到期之第十一號息票計現洋六萬元已經由部就近發付外其自第十二號起及以後各期息票仍照案由上海中國銀行經付利息特此通知

●財政部三年公債第二次還本通告

爲通告事查三年內國公債第一承還本抽籤業於本年五月十五日舉行所有中籤號碼係第零五第一二第二六第三二第四五第四八第五五第六四第七四第八九第九四號凡持有三年內國公債其無論萬元千元百元五十元十元五元其票面號碼末兩位數目與前列第零五第一二等號碼相同者均爲中籤債票統計第二次中籤債票洋二百七十四萬五千四百三十元查定於六月三十日開抽還本無論何地一律支付現洋恐未週知特此通告

●中國銀行招集臨時股東總會廣告

本行准 財政部函開中行營業發達本部爲擴充中行業務調和全國金融起見擬請續募股本足成二千萬元或三千萬元等語茲特依據本行則例第二十條之規定訂於六月二十九日(即陰曆六月初二日)午後一時在北京宣武門外江西會館招集臨時股東總會除將議題另函分寄外特此通告

●國立北京大學招生廣告

本校本科法文學德文學門及預科定於暑假期內在東京本校及上海(西門外江蘇省教育會)兩處招取新生應考資格本科必須高等或專門學校畢業預科必須中學校畢業但其所認考之外國語爲德文法文或俄文則有中學畢業同等學力者亦得報考報名自六月十五日起至七月十日止試驗自七月二十日起至七月三十日止凡有志入學者屆期攜帶四寸半身相片一張試驗費現洋三元及畢業證書(預科認考德文法文或俄文者即無畢業證書亦准報名)親來報名簡章逕向報名處索取可也 簡章自五月二十六日起至七月十日止每逢星期一詳見本報

●愛國公債第十五期發息通告

財政部爲通告事查愛國公債照章應以每年五月及十一月爲付息之期所有本年五月三十一日應付第十五期利息業經本部核定仍由北京中國銀行按票發付京鈔除知照中國銀行外特此通告

●方果啟事

遺失國務院二〇四銀色徽章一枚特此聲明作廢

●印鑄局法令全書出版廣告

八年一期法令全書現已出版每部二册定價大洋一元二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一角三分新疆郵費七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費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二元三角四分東洋二角六分西洋五角一分特此廣告

●印鑄局改良職員錄出版廣告

八年二期改良職員錄現已出版每部四册定價大洋一元六角購至四十部以上者均照定價八折外寄郵費二角新疆郵費一元三角蒙古庫倫因郵局不寄印刷物件應按郵遞信件分量核算每部加郵費三元六角東洋四角西洋八角特此廣告

●印鑄局編纂職官任免年月表出版廣告

本局編纂職官任免年月表起民國元年訖民國五年其間京外各重要機關職員之任免按年列成表式若網在綱極便檢閱誠關心時事者必備之書也紙張精良裝訂華美猶其餘事現經出版定價大洋一元二角外埠加郵費大洋二角

●印鑄局佈告

逕啟者本局發行書報自六年十月一日起改收現洋業經通告在案各省函購書報交官商行號匯兌時請註明現洋字樣如由郵局匯寄不收郵印花各票其隨函附有各項鈔票概照市價折現特再佈告

●印鑄局鑄造營業圖記擴充廣告

本局鑄造營業圖記向邀各界歡迎原限金銀銅三種而各界時有鑄品玉石相屬者愧無以應殊為遺憾茲從二月一日起特加品玉石四種篆文既細加研求鑄刻亦倍增完美較市肆匠作大有雅俗之別取價從廉格外克己凡欲訂購者請查後附價格表任憑指購皆可承辦特此廣告

印鑄局營業圖記價格表

質別	質	鈕	價	鑄	價
金質	按時核價	直鈕三	六角	二字以內二元四角以內三元四角以外每字加八角每字數過多面議	
銀質		直鈕二	四角五分	二字以內二元二角每字以內一元八角四角以外每字加四角	
銅質		直鈕一	三角五分	二字以內八角四角以內一元五角每字以內四角以外每字加三角	
玉質	劃照			白文 每字 三元	
晶質	一碼			同上	
牙質	價核			每字一元	
石質	碼算			每字五角	

附
一凡各種圖記自三分以內徑寸以外均照定價加倍
一字體無論秦鉢漢印浙皖諸家以及鐘鼎小篆隸楷聽購者指定並不加價
一金銀銅各圖記除直鈕瓦鈕外或另訂別項新式之鈕其價面議
一如有自備金銀銅各質但訂篆刻諸工作者其價面議

五月三十一日第一千一百九十三號

中國女界紅十字會敬謝各大善士各機關各商號捐款報告單(續)

盧尙同君 熊錫晉君 吳善生君 鄭壽徵君 鍾應德君 胡光燾君 以上十四戶各洋一元 吳愷君二元 劉傳經君 楊宜呂君 熊世績君 侯適君 劉啟昌君 孫映魁君 孫作肅君 華勳君 梅光燾君 游鍾勳君 陳傳忠君 雷大信君 甄壽慈君 李競明君 以上十四戶各捐洋一元 宋青德君 龍欽海君 桂海丹君 以上三戶各捐洋三元 周作孚君 蔡震離君 黃勳剛君 項正純君 葛人傑君 簡宗實君 喻祖謀君 辛象恆君 燕國祿君 黃立中君 傅慶君 閔煥華君 周應照君 蔡敬慶君 曹樹驊君 石守箴君 周哲卿君 徐丹清君 萬梅貞君 劉淑德君 潘人謀君 陳永懋君 曾國權君 劉本堯君 劉輝邦君 錢振紳君 陳錫周君 以上二十七戶各捐洋一元 鄧翠君二元 唐廷猷君 陳應宿君 黃煥君 楊章愷君 鄧嘉誼君 王誠君 黃秉燾君 姜維祥君 楊秉笈君 以上九戶各捐洋一元 黃衍寬君二元 吳大鵬君 邱泰德君 黃邦器君 王光前君 陳如懷君 宋賢俊君 姜維翰君 管師杰君 蔡聲揚君 以上九戶各捐洋一元 劉世英君 郭揚烈君 廖民君 張文照君 吳金銘君 張翼君 利德芹君 聶明欽君 陳笏君 以上九戶各捐洋一元 黃昌樞君二元 萬士芬君十元 余明之君五元 鄧鶴橋君二元 萬耀廷君三元 李學綱君一元 錢肇之君 萬壽甫君各捐洋二元 鄧壽連君一元 趙必文君 萬寶珊君各捐洋二元 元 萬瑞海君 鄒慶亞君 梅榮濤君 楊小庭君 洪維先君 萬興茂君 王蘭廷君 舒春廷君 王慶福君 劉春波君 葛康瑞君 李葆梁君 鄧國財君 陳保深君 萬程堯君 柳璣璋君 桂雲卿君 萬興貴君 鄧連春君 張洪瑞君 以上二十戶各捐洋一元 王之紀君四元 黃昶君一元 汪超豐君 彭雲根君各捐洋三元 劉國鈞君二元 儲夢芳君 盛履上君 趙復春君 以上三戶各捐洋一元 李錫錕君四元 吳因培君二元 史松年君四元 管奕昂君 邵樹谷君各捐洋一元 宋辰煥君二元 夏友壽君二元 王之善君三元 林晉芳君 陳世訓君 袁良銓君 未完